

世界历史文库
World History Libra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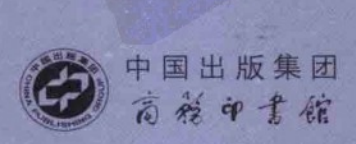
上卷

法国史

[法] 乔治·杜比 主编 吕一民 沈坚 黄艳红 等译



Histoire de la France:
des origines · à · nos jours



Histoire de la France :
des origines · à · nos jours



世界历史文库
World History Libra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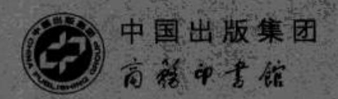
法国史

上卷

[法] 乔治·杜比 主编

吕一民 沈坚 黄艳红 沈衡 顾杭 杨庭芳 田军 译

Histoire de la France :
des origines · à · nos jours



© Larousse, 2005

Histoire de la France
des origines à nos jours
sous la direction de Georges DUBY
de l'Académie françai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国史/(法)杜比著;吕一民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0
(世界历史文库)
ISBN 978-7-100-06904-5

Ⅰ.①法… Ⅱ.①杜… ②吕… Ⅲ.①法国-历史 Ⅳ.①K5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26571 号

责任编辑 郭 可
装帧设计 罗 洪
出版发行 商务印书馆
地 址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电 话 010-65258899
印 刷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
开 本 640×960 1/16
印 张 132 1/2
字 数 1800 千字
印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28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世界历史文库》出版前言

在全球化时代，关注世界各国各地区文明发展的源流、现实和未来，不仅仅是新世纪人文学科的一个重点课题，也是许多当代中国知识分子强烈兴趣所在。甚至，关注别国热点，不亚于关注自身状况，也已经成为心态开放、视野开阔的许许多多当代中国人的一种精神生活方式。然而，至今我国尚未出版过一套相对完备的世界国别史及地区史丛书，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很大的缺憾。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出版业虽然陆续推出过一些国别史、地区史，但既无规划，也很分散，而且主要集中在英、法、美、俄、日、德等大国，覆盖面过于狭小，更遑论完备与权威了。为此，中国出版集团公司通过深入调研，邀约史学界专家进行多方论证，精心策划组织出版这套《世界历史文库》。

《世界历史文库》主要选收国别史、地区史的通史性著作，以国别史为主体，适当辅以地区史。计划共出版80种，2年内出齐。文库编辑委员会特邀我国世界史学界著名学者专家担任学术顾问，精心遴选著作。编选者和学术顾问一致认为，每个国家、地区的历史只选一种著作，因而要求此一种应是在学界已获得广泛定评的上乘之作，且最好是最新成果，作者应为著名史学专家，原出版者也应是知名的出版机构。原著使用的语种主要是英语、德语、法语、俄语、日语等，中文译者应基本上是史学专业人士或具有较高史学修养的翻译家。总之，学术性、权威性、完备性、可资借鉴性以及可读性，是《世界历史文库》编选出版工作所追求的目标。

显而易见，入选《世界历史文库》的著作，只是给读者们提供了关于一个国家一个地区历史一种具有较高学术价值并可资借鉴的优秀文本。在史学领域里，治史者所拥有的材料、眼光、立场以及才学识见的不同，必然导致历史研究结论与叙述状态的迥异，相信读者们会在阅读研究时注意加以辨别。上下数千年，人类一直在探寻自己的历史，寻找“信史”，追求“良史”，以期获得历史的真相和启悟。正如清代著名思

想家龚自珍所说:“出乎史,如乎道,欲知大道,必先为史。”治史、读史的目的是为了发现并把握历史发展的规律,这是人类认识自身与寻求发展的需要。因而,寻找“信史”——要求史家叙述历史时具有很高的可信度,是其正当的要求。而追求“良史”——希望史家叙述历史时,在可信的基础上能正确揭示历史的内在真相与内在规律,达到“知兴替”而经世致用的目的,则是其最高的要求。宋代曾巩在《南齐书目录序》中曾提出“良史”的标准:“古之所谓良史者,其明必足以周万事之理,其道必足以适天下之用,其智必足以通难知之意,其文必足以发难显之情,然后其任可得而称也。”《世界历史文库》编选出版工作就是要坚持提供“信史”的原则,努力追求“良史”的境界,竭诚为我国史学研究者提供具有较高学术价值并可资借鉴的优秀文本,并满足各界读者了解世界各国各地区历史的需要,增进国际文化交流,为我国文化的繁荣发展作出贡献。这是编辑委员会和各位学术顾问的共同心愿和追求。

编辑出版工作不周之处在所难免,恳请批评指正!

《世界历史文库》编辑委员会



《世界历史文库》编辑委员会

主　任　聂震宁

副主任　刘伯根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　沛　马汝军　王乃庄　王晓德　刘北成

刘新成　汤重南　李工真　李　平　李安山

李剑鸣　宋焕起　张贤明　陈　恒　侯建新

郭小凌　钱乘旦　高　毅　彭小瑜

《世界历史文库》编辑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宋焕起　张贤明

副主任　李红强

成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卫东　王明毅　兰本立　郭银星

序　言

在我们的集体记忆当中，法国的历史有如由一连串的事件所构成，这些事件的情节，随着时间的推移，变得越来越具有延续性，越来越紧凑和复杂。有鉴于此，本书始终通过年代来标明某些政治或军事事件发生的确切时刻，并且亦以年代来标明本书各个部分之间的连接点。

不过，无论是战役还是骚乱，王朝危机还是政府决定，显然普遍可以看作是一种表面的动荡。推动历史发展的深层动力当在别的地方，亦即在生产力的开发，以及权力和财富世世代代在人们之间进行分配时采用的方式之中。因而，本书的作者们最为关注的将是政治、社会、经济和人口等各个方面的结构。他们希冀把握住对上述结构产生影响的种种或是缓慢或是急剧的变化。

此外，似乎颇有必要对历史学家最近在着手研究的两个领域予以充分的关注。当对日常生存状态的考古研究，以及对往昔的人类学研究在法国取得进展之际，当人们意欲指出种种心态和行为举止的特性之时，我们在本书中亦致力于把生活方式、劳动方式、在自然环境中安身立命的方式的历史，还有信仰的历史、宗教实践的历史、舆论的历史、文学艺术创造的历史，以及教育、伦理、思想与科学进步的历史，尽可能紧密地同事件与社会经济结构的历史联系起来。归根结底，本书要写的就是构成当今法国的各个地区的整个文明的历史。

但是，这是一部在持续发展的历史，而且，它意欲与现实相连接。这样一种基本意图，在本书的谋篇布局中得到了证明。在构成本书的三大部分中，有一部分完全用于一个短促的时期（其时间刚刚超过一个世纪），这一时期以法国在第二帝国发生的巨大变化为起点，并且一直持续到当代。在这一时期当中，将经济、社会与文化的历史，与严格意义上的政治史区分开来，似乎更为可取。与之相反，在本书的头两大部分中，每一章均对应于能将法兰西文明的演进予以分辨的各个阶段中的某一阶段。参与撰写本书的每位专家均懂得通过强调政治以及社会问题，或是通过强调文化的表现方式，来点明每个阶段最为别具一格的特点。

乔治·杜比

（法兰西学院院士）



第一部分 从起源到1348年

第一章 国 土

第十九章　大革命

PDG

第三部分　新的时代：从1852年到当今

第二十三章　一种新文明的演进

第二十四章　第二帝国

第二十五章　第三共和国

第二十六章　知识传播和文化变革

第二十七章 第一次世界大战



第二章　史前时代

第三章　罗马征服前的高卢

第四章 罗马高卢人

第五章 蛮族大迁徙

第六章 墨洛温王朝时代

第七章 加洛林王朝的建树

第八章　最后的入侵

第九章　封建主时代

第十章 12世纪的飞跃

第二部分 王朝与革命：从1348—1852年

第十三章 苦难时代

第十四章 重 建

第一部分

从起源到 1348 年

17

第一章　国　土

自然框架
法兰西文明史镌刻此中

从南至北约1000公里，从东到西也约1000公里，顶着"法兰西"名字的这片近乎规整六边形的土地，与当今世界的大国相比，似乎很小。就面积而言，排名第37，人口位列第13。但在过去的数个世纪里，法国在文明和世界事件的进程中扮演了第一流的角色，今天依然如此。从法兰西民族植根的这块奇异土地本身来寻求这种优越性的部分原因，如果不是为了表明某种荒唐的宿命论，还是颇有几分道理的。

这片领土地理位置极佳，位居西欧心脏地带，而西欧间隔两千年二度成为重要文明和世界扩张的摇篮。它地处世界各大陆的十字路口。作为陆地，它与邻近广袤的欧亚大陆紧密相连；作为滨海地带，四海波涛拍打而至，路通天下。由于这样的双重身份，它向所有的经营事业和所有的冒险活动敞开了胸怀。这片领土同样由于它多彩的风貌和充满希冀而让人怦然心动，在此既有北部围垦地柔和淡定的灰调，也有地中海海角波光鳞鳞的闪亮，既有麦穗沉沉的大平原，也有欧洲最宏大的冰川。

在所有这些累积的天赋之中，也许最终就是由于自然环境的无穷变幻和居住人群的多种多样才为人类提供了最诱人的前景，才保证了

我们的国土不仅具有吸引人的魅力，而且为我们国家提供了在历史上多次被开发的多重可能性。法国属于温带的国度，但气候却千差万别，同时包含有海洋型、大陆型和地中海型气候的影响。它位于欧洲的顶端，其地质地貌似乎是整个欧洲大陆的汇总：其中有广袤连绵的北方平原，有亘古不变的古老高原，还有俯瞰深谷的年轻山脉。这些因素以特有的方式结合在一起，以致于它们的效应进一步强化，从而赋予我们领土的各个部分以更鲜明的个性：有些低矮丘陵勉强隆起的宽广平原占据了整个西部，它们为海洋势力的渗透提供了场地；而与此对应的是，地中海气候特征却由于庇护着东南平原的高山屏障而进一步得到增强。如果笼而统之地描绘整个法国，有可能使这种非常丰富的自然多样性消失殆尽。相反，如果我们依着景致的变化，逐个地区地来刻画，就可能不会发生这样的危险。

一、西北部

18

法国西北部的尖端深深地伸入大海，整个沉浸在海洋的影响之下。从犬牙交错海岸变幻不定的天空到缓缓掠过长满荆豆类植物荒野的雾气，无不体现出海洋的气息。

海洋与天空

大海不仅指芒什海峡的门户，更多的成分指的是大西洋：此为受强劲西风横扫的5000公里水域，阵阵西风一直深入到内陆，几乎一年四季均是如此。海风随之带来了相对规则的气温：夏季凉爽并姗姗来迟（在布雷斯特，8月份的最高温度为17℃），冬季温暖（1月份的最低温度为7℃），此处为法国温差最小的地区（摄氏10度）。这片海岸几乎不知冰雪为何物，再加之掠过布列塔尼西北部大洋暖流（长期以来人们称之为“海湾流”）分支的加温，造成了这一地区非常特殊的植被。与温暖为伍的还有潮湿：没有瓢泼大雨，有时为难以察觉的零星雨点，有时小雨淅淅沥沥，在布雷斯特一年降雨天数为220天，降雨量却仅有700毫米，还比不过马赛。这种潮湿不仅表现在降雨上，

它还表现为雾，大雾漫漫有利于产生传奇故事，却使航海充满了危险。潮湿还表现为朦胧，远方不再透明，一切隐入朦胧之中。

然而，你如果将这里的景象想象成灰蒙蒙的一片，那就大错特错了。风不断地吹着，有时甚至狂风大作。风策动着海浪扑向岸边，尤其扑向菲尼斯泰尔蜿蜒曲折的礁石褶皱；但大风也不停地吹拂着天空，推动后面的云追逐着前面的云，时常会出现这样的情况：风将云层撕开，让布列塔尼闪现在灿烂的阳光下，大海湛蓝，岩石轮廓突现，地平线扩展延伸，“阿尔摩”和“阿尔科阿”一下子让人难以辨认了。

“阿尔摩”地区[①]

这是海洋的国度：它不仅受到海洋或远或近的影响，而且它本身被海洋切割，沉浸在海洋之中，它以海洋为生。它既是海洋之岸，也是海洋的陆地边饰。

在北部，海岸为连绵不断的礁石岬角，有的岬角硕大突兀，就如弗雷埃尔那些几何形状的玫瑰红岩石；有的被鬼斧神工劈成褐色的礁石，礁石围着细沙海滩，它们通过暗礁和小岛向海平面延伸。海岬之间，有开阔延展、形态各异的浅湾，也有曲折幽深的溺湾：这种千姿百态证明了地形演进的复杂性。海岸的大方向（如圣布里厄海湾的V字形开口，莱昂地区这块直线条巨大长方形等等）主要取决于断层，许多断层年代久远，又经第三纪地质运动再造。岩石的硬度不同又决定了海岸在几何形状细节上的起伏变化：有坚硬的石英矿脉注入并作为支撑的结晶岩构成礁石嶙峋的岬角，在柔性的页岩地区，海湾往往开阔（如圣雅居半岛、弗雷奈海湾等）。此外还要考虑到大海的退缩（海水挖出沉陷的峡谷，这些峡谷现在身处海下），和大海最近的上升。在恺撒时代，现在的圣米歇尔山海湾还长着一片森林，伊丝城的

① 阿尔摩（L'Armor），古代凯尔特人对布列塔尼的称呼，原意即为海洋之国，今天用于指布列塔尼地区的沿海地带。

传说[①]是一段历史真实的记忆，在4至5世纪，确实发生过海侵。由此，所有古代的低谷都被淹没，海水冲击造成了一些著名的溺湾，如朗斯溺湾，它狭长而曲折，每天有两次海潮溯流而上穿行于草场和田地之间。圣米歇尔山海湾以前曾经是陆地，后来被海水深深地淹没，现今又被当地人海河流的冲积层所淤塞，这些当地的河流中就有库埃农河，它的河床变化还是晚近的事情。俯视一片围垦地风光的多尔山原先是小岛，而圣米歇尔山本身除了它的北面之外更像是一片陆地而非沿海地带。

阿尔摩的西海岸向前突出，遭遇海洋的直接冲击，其特征与北边大致一样，但要更严酷。树木在狂风的横扫下消失了。布雷斯特深水锚地原为古代欧讷河的河谷，被海水淹没后形成，仅仅是因为它出海通道的狭窄，才有了受到庇护的安全感。这里的海岬暗礁丛生，一直延伸至海里（如卡马雷的“豌豆堆”礁石群、桑岛长条形暗礁等）。有些地名还能让人联想航海家们常常遭遇的风险（“亡故者”湾）。

在南边，景色要赏心悦目得多：泥沙盖住了岩石，松林丛丛，阳光也常常光顾。莫尔比昂湾海岸平整起伏，已经透露出卢瓦尔平原那种温情脉脉的气息了。

阿尔摩的海岸被变化着的地质褶皱分割得七零八碎，却带来一些资源：或多或少为港口提供多重保护，由于气候和海洋肥料而得益的沿海农业。

阿尔科阿地区

“阿尔科阿”（L'Arcoat）是“森林国度”的意思，用它称呼内陆的布列塔尼地区有点名不符实。因为今日布列塔尼内陆部分的森林植被几乎不复存在，除了一些局部地区，主要在丘陵地带。其他地区的森林呈零散分布。尽管如此，树木倒是常见的：旷野中的苹果树，

① 传说布列塔尼地区有个小国王的女儿达郁建造了伊丝城，达郁要求海洋成为她的未婚夫，但却与其他水手欢娱，并将这些水手杀死后投入海洋，由此引起海洋的愤怒，海水最终冲毁了伊丝城，吞噬了达郁。

到处可见的树篱等。当人们获得雷恩盆地周边的土地后，这种树篱就日益增加，替代了灰暗的、将土地分割成极小块的矮石墙。

在丘陵地带，普遍是荆棘丛生的荒野：带刺的荆豆类植物在春天花开遍野，铺满了一切被抛荒的土地，发育不良的树木在遭受着狂风的折磨，水塘零星少见，塘底多泥炭……这些丘陵有着非常奇怪的排列，这一特征强化了布列塔尼海西地质构架：在靠近海岸的地区，不论是北部还是南部，它们均为西南—东北走向（北部的阿雷山，南边的努瓦尔山），接着丘陵带突然弯折，呈西北—东南走向（北部是梅内荒地，南边是朗伏沃荒地）。这些山体低矮且连绵不断，波浪起伏，高度约300米，然后突然遇到居高临下的石英山脊，垂直高耸，仿佛由一把锐利的刀切割而成，严格地排成一线，上下数十米，其中就有布列塔尼的最高峰（阿雷山区的布拉斯帕尔的圣米歇尔山，391米）。与这些山体相连的，或是坚硬而硕大的岩石（如于埃尔戈阿的花岗岩），或是原始坚硬的岩层，这些岩层表面由于长期风化而起褶或磨光，而内部的石英岩片挺直身子抵御着自然风化。

这些不太高的丘陵伴以严酷的气候，现在这些土地，人们仅用来放牧。但就在丘陵之间，有两块稍显丰饶的盆地，盆地位于一片巨大的复向斜地质构造底部的软页岩中，丘陵的山脊线正好构成这一复向斜地质构造耸起的边际。

在西边的是狭长的沙托林盆地，盆地朝大海的方向，由梅内—霍姆山护卫，这座山俯视着克罗宗半岛。欧讷河蜿蜒曲折绕行其间，滋润着农作物和青草地。但这片盆地深陷于丘陵之中，地理位置不佳，往东边被树丛杂乱的罗昂丘陵所封闭。

相反，在东边的雷恩盆地却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象。这片地区在软页岩沉降和侵蚀以后，被铺上了第三纪的海相沉积物和第四纪的软土，由此为它提供了肥沃的土壤。这类宽阔的盆地还具有多条河在此汇合的特征，地理位置上比布列塔尼其他地区更接近中心地带。雷恩城就诞生于此，早先它是一块公爵领的首府，现在是法国最年轻的城市之一。

"博卡日"地带[1]

雷恩盆地以远，有一块边缘地区，与盆地若即若离。这块地区难以归并到法国领土其他部分。这就是博卡日地带，这一地区很多特征与东布列塔尼接近。地质学上，它与古地块"阿摩里卡高原"[2]处在同一基础之上。但相似之处还并不限于此，它们的丘陵走向也相同。在诺曼底高地和佩尔什高地，很明显的东西走向，或西北—东南走向，几乎是布列塔尼北部地形的延伸；在旺代地区，丘陵呈西北—东南走向，它们越过卢瓦尔河与朗沃荒地丘陵走向相接。它们同样也为硕重的圆形山丘，时而其中也有一些深沟，深沟中的更为险峻的地层保持着凹凸不平（如法莱兹周边的一些石英岩冠）。山地上升到阿伐卢瓦山，最高点达 417 米。峡谷被紧紧地夹在群山之中，就如萨尔特河的上游那样。

20

这一布列塔尼的外圈当然享受不到布列塔尼那样的纯粹的海洋气候，但仍然强烈地受到海洋的影响。如果说夏天要热一些，冬天却始终不太严酷，雨量充沛，阵风频频，青草常绿，或几乎常绿，树是大地之王：森林茂密壮丽，如埃库孚森林、帕伊森林、科埃弗隆森林…… 树篱无数，繁茂杂乱，到处蔓延；道路凹陷，适合游击战；苹果树枝丫弯弯曲曲，除了在收获酿酒的苹果时，不太有人照看……人们对绿地已经熟视无睹，但却看不到辽阔的大海。房屋本身星星点点，分布在小树林周围，消失于茂密的树篱丛中。村庄在这种蔓延的绿色中被分解了，这就是"博卡日"。

这种景观甚至超出了古代高原的边界。借助沙、黏土和硅岩占优势的那层不太厚的地表沉积，"博卡日"地带一直延伸至严格意义上

① "博卡日"法语为 Bocages，此词中文无恰当的对应词，因此取音译。Bocages 为古诺曼底语，意为"树林的"，现指法国带有以下特色的一些地区：这些地区里的田地和草地用土埂围起来，土埂上栽种树篱或排成几行的树，形成树篱和小树割裂地块的景观，居住环境局促，那里的居民大多分散居住在农庄和小村庄中。

② 法国西部地质区，为侵蚀均夷后形成的海西高原，包括现今的布列塔尼全部、旺代地区和西诺曼底地区。

所说的阿摩里卡高原的外围。

北部是诺曼底“博卡日”，该地区之冠为科唐坦半岛，一直延伸至芒什省中心地区。在那里，绿地面积达到可谓无以复加的地步。谷地湿润，树木密布的丘陵规则地交替分布，阿摩里卡高原的前端顶着诺曼底的丘陵一直推进至阿朗松的北边。南边是勒芒“博卡日”，它较为干燥些，耕地主要分布在马延和拉瓦勒盆地，这一地区的地貌可以使人联想起雷恩盆地，而且马延和拉瓦勒盆地的西边开口正对着雷恩盆地，不过这里的盆地要小的多，也要相对贫瘠一些，几条河流成束状分支，它们的流向与东西走向的地质岩层露头正好垂直。河流汇合后也就将这些地区与卢瓦尔盆地连在了一起。再往南是昂热和南特“博卡日”，卢瓦尔河像一条深沟将之割裂，此处出现了第一批葡萄园山坡，在现今大西洋法国的部分，这里标志着葡萄种植园的最北端。最后是旺代“博卡日”。它与卢瓦尔河三角洲以南的丘陵为伴，西北面有南特的葡萄园；南边是塞弗尔·尼奥尔泰兹的沼泽地，此处经过历史上的排水改造已经成为围垦地；东边，是更开阔更适于谷物生产的石灰质土壤的平原，此为普瓦图地区的门户。这一博卡日区外圈的端点在南部逐渐收缩，这里的绿地比不上诺曼底那样的茂盛。

这些西北部的土地由于它们拥有的共同自然特征而联系在一起：近海的框架；普遍不透水的古老岩基，但岩石的硬度有很大的反差；形态上经历了长期的演化，却很少受到近期地质事件的干扰，这种演化造就了丘陵和盆地，它们高低起伏依然明显，但并没有给人带来太大的限制。所有这一切都保证了这些地区具有草场多过耕地的共同属性，它们更倾向于牧业而非农耕（个别地区例外，如布列塔尼沿海的蔬菜种植或雷恩盆地等）。

还有另一个共同因素：西北地区相对远离法国主要领土，远离欧洲。周围虽然是海洋，虽然海洋保证了联络，为在不列颠群岛西部边缘和法国的西部边缘建立凯尔特文明共同体创造了条件，但这片海洋难以利用进行大众航海。由于远离欧洲大陆之间的主要商路，远离丰富的矿产资源，也远离最后成为工业发展摇篮的商业中心，这些地区

21

仍然是边缘的、自我封闭的、少有变化的。唯有卢瓦尔河这条轴线与内地建立了联系，但它本身流经的地区都非常特殊，利用的可能性也非常有限。因此，传统的力量非常强大，这一特点由于布列塔尼的居民具有一种原始的同质性而尤其突出。城市仅仅是地方性的港口或地区农业的集市：经济生活的细胞也要适应自然框架的划分，无力超越它。从这一意义来说，西北部具有惊人的原始性。

二、平原

北部

北欧大平原在俄罗斯部分极其巨大然后向西逐渐变细，直到变成了这么一小块三角形，这块三角形紧靠阿登山区边缘，到阿图瓦丘陵带微微隆起，构成了法国的北部地区。该地区被阿图瓦白垩纪褶皱一分为二，这条丘陵带海拔200米，经巴波姆山隘（160米）一直延伸，由此，同属此平原的佛兰德尔地区和庇卡底地区其性质就不大相同，庇卡底地区已经接近巴黎盆地的复杂体系。

在平原的东南面，是阿登高地（600米），原本是小高原最后的突出部分，却在比利时阿登地区和德国莱茵页岩高原扩展开来，地势也开始增高。西部高地有默兹河以幽深偏僻的峡谷形式穿越而过，桑布尔河成了高地的边饰。这片岩石表层苍老，经历了复杂和几乎完美的平整运动，它形成皱褶，遭受切削，前后由一条黑森林带串连起来。唯一的断面是河谷两边的峭壁，这些河谷是在准平原作用后地壳隆升所形成的深沟。从这里，人们就可以通过梯叶拉什和埃诺的“博卡日”型且湿润的丘陵地带（适于牧业和种植苹果）下到北部平原了。

平原

背对法国腹地，这片平原向大海和比利时方向倾斜，上面的河流几乎毫无例外地发源于阿图瓦丘陵及其绵延带，最后汇入比利时的入洋河流中，直接的有伊塞河，间接的经过埃斯考河。然而这片平原并

非千篇一律，该地区的海拔甚至可以说富有变化：东南、南和西南隆起，逐渐降到平均海拔为30至35米的平台上，在这块平台之中有些宽广的平地（海拔约20米），相伴随的是一些河谷，尤其是利斯河谷和埃斯考河谷。河流平缓地流淌，残留的沙丘（60米）与之形成对照，沙丘上的片片森林使对照显得更为鲜明。然而真正的地势起伏是在里尔以东，梅朗图瓦高地（100米）为石灰岩山丘，它的延伸穿越德于尔沼泽，圆圆的山顶成了向下排放积水之地。佛兰德尔的首府城市就诞生在这座平原“小岛”上。还有那些值得玩味的山丘，从西到东排列着（卡塞尔山、卡山……），海拔约160米，关于这些山丘的起源人们有多种解释，尚无定论。这些小山丘之北，即为佛兰德尔沿海地区，那里一马平川，围垦地呈棋盘格状，古老的风车无人再用，房屋星星点点，几乎匍伏在地平线上，看也看不见。唯一看得到的是一条以沙丘为标志的海岸带，沙丘上布满了沙芦苇，这条沙丘带成为南边围垦绿地与北面灰蒙蒙大海分不太清的沙滩之间的点缀。

它是法国唯一面向北海的地区，更多的是受到北方气流的影响，而不是海洋的影响。它的气候虽然湿润（沿海胜过内陆，在加莱，年降雨量为740毫米，在里尔则为680毫米），但也寒冷，不过它的寒冷并不严酷：在敦刻尔克，1月的平均气温为3℃，8月平均气温为15.7℃。温差比布雷斯特要大一些（达12.7℃）。空中总是飘着大团大团的云，晴空万里的日子属于例外，所以被人们细心记录在案。风无休无止地掠过平原。

22

劳作和财富

平原多姿多态，多种经营，它是富裕的。厚厚的土层经过人们数百上千年的改良，今天已经成为法国农业收成最好的地区。地层底下蕴藏着法国一半的煤炭。它地处交通枢纽，还不用说它离不列颠群岛的距离最近（加莱海峡的宽度仅31公里），这一优势使它有了活跃的商贸活动、早熟的城市繁荣、手工业者的广泛分布以及最后带来的工业的强劲飞跃。因此，那里人口众多，他们分布在大村庄里，分布在聚集着纺织手工工匠的小城镇（如康布雷西斯）里，也分布在连绵

120 公里矿藏盆地的星云状城市中（这条城市星云带起自比利时边境一直延伸到阿图瓦丘陵的山脚下），还分布在从海岸沙滩上拔地而起的港口城市里，如加莱和敦刻尔克。今天，这里的人们都生活在一座多种经营的集合城市中，它的辐射影响力超越了政治疆界。

巴黎盆地

不论你是来自庇卡底高地，还是来自阿图瓦的小圆丘，不论你是来自布满森林的阿登山区或洛林高地，还是来自马恩河、奥布河和塞纳河犁出它们最初河谷的石灰岩台地，不论你是来自莫尔旺小高原，还是来自诺曼底博卡日高地，向下走都汇聚到了巴黎和奥尔良地区。所谓“盆”的形象就是中间深凹，边缘突起。这也就是从孚日山区至诺曼底丘陵、从中央高原的北沿至芒什海岸整个地区地形的定义。构成巴黎周边的地形板块，其平均海拔约 100 米，向大海方向甚至有所升高，因为庇卡底高地的沿海边缘海拔超过 130 米。在勒芒的东部一直抬升至 200 米，在汝拉高地海拔达到 300 米，它居高临下地俯视着莫尔旺山以北的大平原。到了俯视第戎平原和索恩河平原的高原处，海拔达到 420 米。最后在东边最远的最外圈，海拔爬升至 450 至 500 米，随后人们可以深入到孚日山区了。

河流汇集

与此地形配置相适应，水网也呈现相似态势，此种情形虽然并非十分鲜明，却无可争议。水系走向与地势平行的情况在东南部更为确定：东北方最远端的默兹河和摩泽尔河与地势走向不同；南方的卢瓦尔河同样也溢出盆地；至于海边的河流直接流入就近的大海，全然不顾巴黎盆地的吸引。但是水系的汇流同样也给人以深刻印象，在巴黎周边 100 公里的范围内，有多条水系汇集，其中有来自莫尔旺山及其周边山区的水系（约讷河及其支流），有来自朗格勒高地的河流（马恩河），有来自比利时边境的水流（瓦兹河），有来自卢瓦尔河周边地区的河流（卢万河），还有来自佩尔什地区的河流（厄尔河）。

中央凹陷和水系汇集还不足以道尽这一地区最具特征的事实。如

果我们从巴黎往孚日山区方向前进，同样引起我们注意的还有一圈又一圈的环形山地，它们的排列非常规则。地势的变化不断重复，甚至达到单调的程度：先是缓缓上升的高坡，然后到达一道突起的山顶，随后下降。这一循环周而复始了五次，从西向东，人们依次遭遇到：法兰西岛斜坡、香槟斜坡、默兹斜坡和摩泽尔斜坡。在翻越洛林高地后，人们重新看到相同的组合，不过幅度没有先前那么大。此种景象符合盆地的深层结构，从边缘向中心发展，地质层的堆积越来越年轻，地质学家们称之为“沉积盆地”：最外圈由一系列高原构成，其基底为古生代岩层或结晶岩（阿登、孚日、中央高原和它的延伸、阿摩里卡高原）；中生代的地质层一级级地下沉，构成了洛林、香槟、朗格勒高地、贝里外围、曼恩和诺曼底东部、庞卡底等；再往中央，它们被第三纪地质层所替换，倾斜度减小，构成了奥尔良—巴黎中央坳陷的高台（博斯、布里、法兰西平原、维克辛平原、苏瓦松内平原）；第四纪的冲积层覆盖着谷地，同样年轻的湦软泥给广袤的空间铺上了薄薄的一层沃土。

23

景观各异

这些地质层的硬度和厚度多种多样，它们的分布也不相同，由此在盆地的总框架中引入了不同细节的景观。东部和南部富有节奏感，与此相对，北方更规则，西部呈混杂状态，中部更精致。

此外，我们还应该考虑一种普遍的影响，这种影响处处可以感觉到，或者可以说“几乎处处”可感受到：这就是第四纪冰川期的影响。该冰川期用巨大的冰盖覆盖了大部分北欧之地（不列颠群岛除了东南部外的几乎全部，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德意志和荷兰的北部）以及居中的海洋（北海、波罗的海等等），也覆盖了巨大的山地高原，如阿尔卑斯山和比利牛斯山，甚至还包括孚日山脉和中央高原，尽管程度稍显温和。在这些寒冷体积的周围笼罩着“冰缘性”气候，人们可以从白垩这类脆弱岩石的碎化，从斜坡非正常地滑坡这些现象中感觉到此种气候所带来的效应，因此这一气候还决定了斜坡的缓和（“粗沙”淤积在谷地和小山沟里，形成了广阔的平原，现在流经这些

平原的河流就是这一地貌软弱的继承者），决定了斜坡的成型，决定了某些特别脆弱的白垩岩坡面迅速后退（如香槟斜坡），决定了谷地根据朝向呈现非对称性……所有这些地形的细节变化，它们的发生仅仅只有数万年。与此同时，狂风围绕着冰盖打转，掀起光秃秃的泥土，将尘土带往它处。这些肥沃的湿软泥覆盖了一些平原，在一些凹陷处或沿着一些坡面堆积起来，其厚度从几十厘米至几米不等，用统一的外套将下层岩石千姿百态的自然差别掩饰起来。冰川期的影响在法国多个地区均有显示，表现形式也多种多样，但在巴黎盆地留下的后果尤其突出，因为这一地区地势起伏不大，离大冰川也不太远，而且大面积构成的是冰裂得非常厉害的岩石。

地区多样性：东部和南部

由两条裂谷带割裂的三大山柱在此方向支撑着巴黎盆地的一端。围绕着这些古老的支撑点，这里的斜坡呈现非对称状，它们变成弧形，弯曲起来，与古老高原的边缘平行，仿佛是它们的系列复制品。说实在话，阿登山区的影响较为有限，而孚日山和莫尔旺山的影响却非常明显。中生代的地层（三叠纪、里阿斯纪、侏罗纪、白垩纪）非常厚，分布也非常规则，不同的岩相，坚硬的砂岩或石灰岩、柔软的泥灰岩或黏土轮换变化着，向中心的沉陷非常温和，没有受到中生代地质断层的损害：借助这些必要条件，我们得到的效果是，在空中俯瞰这片风景就如看一张地形图。

洛林高原向着孚日山脉的方向爬升，这片高原主要由孚日山脉的砂岩构成，它的表面树木葱郁，预示了高山乔木林的壮观。在地下深处，蕴藏着丰富的煤、盐和铁矿。在黏土和泥灰岩之上，绿意盎然的大平原伸展着（沃埃弗尔森林、湿地香槟……），上面流淌着多条河流。在石灰岩高地的背面则适合种植谷物，而冠状山脊由一条条森林带将之勾勒出来，诸如覆盖阿戈讷山脊的那条森林带。这种景观的节律止于土质高原的边缘，即法兰西岛斜坡处，那里布满了名声在外的香槟区葡萄园。 24

西部

盆地结构上的一体性在这里并不存在。如果说，人们在贝里地区重新看到东部起伏地形的延伸，那么这里也为通向卢瓦尔地区打开了一个大缺口。至于与阿摩里卡高原的连接处，与高原接触有点模糊不清：这里中生代的地层非常薄，也非到处都有，再加上硬岩岩相的稀少，因此没能形成高低起伏的美景。一些高低起伏不太明显的高地框住了梅尔勒洛一带的丘陵，这一丘陵带成了卢瓦尔河谷与芒什海岸的分水岭。博卡日地带、开阔的农田和森林根据地质岩层露头分布着，这些地质露头或多或少不太渗水，或多或少有点岗峦起伏。

塞纳河

我们终于来到盆地北部，从阿图瓦到科唐坦这一片，巴黎盆地通向大海。然而，只有塞纳河谷才真正是与大海接触的主动脉，它同样也是中心轴，盆地的许多水流和盆地的许多商品贸易均汇入其中。塞纳河是一条适应航行的河流，它穿行于形态各异的高地之间，开辟出宽阔的谷地，拥有宽敞的入海口，海潮溯流而上。它开放给大海的那片法国陆地经过历史演进，逐渐成为法国最活跃和人口最稠密的地区。

此地，白垩地层在整个地区占有优势。从塞纳河到阿图瓦丘陵，西北至东南走向的山峦规则地排列着，中间被条条谷地隔开：塞纳河谷、布赖地区丘陵、索姆河谷、阿图瓦丘陵。此地的白垩地层，那白色美丽的白垩土，厚达百米，上面还覆盖了湿软泥，它没有光秃秃的“无草香槟”地区那样的干旱。因此，庇卡底高地谷物收成高，拥有大片农田和大型的村落，而在更为潮湿的考地区，则适于开辟大片草场。

由大海冲刷而成的白垩悬崖景观壮美，但不利于航海，航海活动只在三角洲北部零星出现。需要指出有一个例外地区，这就是滨海布洛涅地区，它位于阿图瓦丘陵之中，却适于种植谷物，就如丛山之中的一只绿眼。

法兰西岛[1]

最后，我们来到盆地的中央。这里的一切都不太一样，但又是如此精致和谐。法兰西岛远方透出的淡蓝色非常具有诱惑力，同样具有诱惑力的还有远景巧妙的安排，还有土地利用的多样性，伴随着平缓坡地的是瞬间变幻的不同地块和不同朝向。

这番花边般的风景，我们应该将之归因于第三纪沉积的地质条件。这里的地层几乎水平，细薄，局部厚度不同，有时呈岩相，与此相应的，一方面是石灰岩台地，上面覆盖着厚厚的湿软泥，其中包括谷物收成颇丰的法兰西平原、瓦卢瓦平原、苏瓦松内平原，它还延伸到更为广泛的区域，如博斯地区和布里地区；另一方面是白沙山峦，一条条冠状山顶由砂岩组成，这些山峦顺着古老的沙丘排列，并被广阔的森林所覆盖（橡树、栗树、榉树、榆树和松树等）。这样的布局绝非杂乱无章：在海拔百来米的石灰岩中间层高地之上堆着一些山丘，它们简直就是较为晚近的沙土或黏土堆，形态不定，上面草木葱郁，经常呈北至东南的方向延伸。这些山丘顶上覆盖的是坚硬而不透水的硅化石灰岩，或称为磨石粗沙岩，这种岩石在山坡顶端突出出来，斜歪在沙土之中。大片大片的森林靠这种岩石支撑着，从山顶一直扩展到山的南坡，一直延伸到河谷地带（蒙莫朗西森林、贡比涅森林、朗布伊埃森林、奥蒂尔森林、阿吕埃森林、圣日耳曼－昂－莱森林……）

25

整片高地沙丘被宽大的河谷分割开来，河谷与河流的数量不成比例，多条河流在宽大的河谷里犁出一条条的沟，蜿蜒曲折延伸开去，比如蓬图瓦兹前面的瓦兹河和圣莫尔一带的马恩河就是如此，这些弯弯曲曲的长龙在巴黎盆地中陪伴着塞纳河。

以前整片土地上林木茂盛。近三千年来，耕种植们持之以恒的拓荒，接着是汹涌而来的城市化浪潮，吞噬了森林，今天唯有在那些不能移作他用的土地上还有残存。在山丘和河谷的南坡，长期占据统治

① 法语原文为 L'Ile-de-France，直译为“法兰西岛”，实际上它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岛，而是以巴黎为中心的一片平原，这片平原的四周被多条河流环绕，故有“岛”的称呼。

PDG

地位的葡萄园已经被果园所替代：盆地的底部今天已经被草场、菜地和越来越城市化的居民点所瓜分；而高地属于大农场和种植谷物者们的大村庄。

巴黎

然而，当人们接近巴黎时，所有的自然景观在我们眼前消失了，迎面而来的是吞食土地的房屋。偶而还有小块小块的土地，将乡村景观分割成几何状，随后它们都融入包罗万象的大杂烩里。然而，巴黎的地形仍然保持了它原有的优雅：它是一座巨大的阶梯剧场，观看着被塞纳河舍弃的一段古老水流弯曲，一些丘陵轻轻地隆起，如现在先贤祠高地（56米）和星形广场高地；岩基有时突显出来，如在蒙马特尔高地和瓦雷连山；默东高地和美丽城高地的剪影形成了城市的外圈；最后，河流洞穿城市，呈现舒展的曲线，河水在河中分割出一座座河心岛，它是便利的通道和主要的向外出口。

卢瓦尔地区

围绕着卢瓦尔河构成了一个自然单位，这条河流是法国最长的河流，但极不规则，它或穿行于沙洲之中，或突然膨胀起来，宽大起来。

温柔和节制有度

从诺曼底丘陵和佩尔什丘陵往下汇聚成两条长长的斜坡，卢瓦尔河北面的一束河流就发源于这两条斜坡，这几条水流平缓宁静。另一面是中央高原的北坡，从那里顺势而下的水流最不规则。在奥尔良和昂热之间是一条宽大而明显的天堑，这条天堑将这条大河的很大一部分框限其中：以上即为总体的地貌。这已足以确定一种特殊环境的存在。这一越过高地面向海洋的开口迎接着海洋的温柔，但在这片陆地洋湾空间，风已远离海洋，雨量有限，越往内陆，雨量就越少（卢瓦尔三角洲年降雨量700毫米，到奥尔良地区少于500毫米）。冬无严寒，夏无酷暑，阳光普照的日子比北部要多，甚至超过巴黎地区，这

一切吸引着人们，使人们流连忘返，使人们心情大悦：杜贝莱[①]曾经赞美这“昂热的温柔”，在两个多世纪里，法国宫廷非常愿意亲近这般“温柔”。

在此起伏适度、光影婆娑、蓝天白云之上还要增添另一种魅力：被人类不知节俭地使用着的那些自然材质的美丽，几个世纪里，随着人口的增加，人们用此美化着自然环境。还有谁能够想像得出比古色古香的白垩岩与灰调中带点浅蓝色的板岩搭配更和谐的组合呢？白垩岩精巧得切割成一块一块，垒成带点细颗粒状的美丽墙壁；板岩的质地细细的，听凭人们异想天开地摆布。悬崖上凹陷进去的白垩岩也可以建成有利于身体健康的房屋或是酒窖，这些悬崖俯视着卢瓦河、卢瓦尔河和维埃纳河。白垩给不起眼的农舍以朴素和优美的姿态，同时它也使城堡显得更有光泽，不论这些城堡是王公贵族的古老宫殿还是资产者们简单的宅邸。

河谷地带

26

卢瓦尔河从中央高原走出，流经这些地区，用它的水系织成了一张网。水流如影相随的这些河谷，甚至是最不起眼的河谷，也吸引和维持着座座城市。河流经常变得非常宽广，为人类提供了极其适宜生活的环境，就如那些著名的“谷”，这些谷地在卢瓦尔河中段一直与河为伴。由此它们将一些分散的因素和完全不相干的因素串联起来了。

脱离中央高原后，由卢瓦尔河[②]和阿列河汇集的水流首先向北穿行于尼维尔内郁郁葱葱的山岗和贝里平原规则变化的地质带之间。河水流经布瓦肖的草场和森林，这里是黏土质的，覆盖着来自邻近高原的花岗岩沙粒，然后进入石灰岩原野，这里地平线朦朦胧胧，而且光秃秃的，几乎是绵羊的领地，但经伟大农民之手的改造，现今这里已

① 法国16世纪著名诗人，七星诗社成员。

② 这里的卢瓦尔河是上游支流，它与下面提到的阿列河均发源于中央高原，开始几乎平行，后在讷韦尔附近汇合，汇入卢瓦尔河主流之中。

是丰产的小麦产地，犹如真正的香槟地区[①]。桑塞尔丘陵是这片白垩质斜坡的上沿。再往北，在几百万年前，河水通过大致与现今的卢万河谷相同的路径流入塞纳河，然而向西的下沉运动形成了一条下陷带，引导卢瓦尔河流向大海。在到达奥尔良的大转折之前，景色发生了变化：河道呈现为一段一段的曲线，这些曲线取代了中生代地层交错的架构（它给予贝里地区地质带成规则排列的景象），也取代了白垩地层的露头（白垩地层处在山峦起伏的上曼恩地区，那里的土质更为柔软，常常是不透水的），也取代了普瓦图地区更干更硬的侏罗纪石灰岩台地。这些曲折河流处在沙地和薄薄的第三纪土层之中，因此易变，不具恒定性。那些沙土来自周边山区，大量地保存在索洛涅的凹地里或者保存在部分都兰地区和安茹东部地区之中。在这些形状模糊、有时由谷地之上的突出边缘勾勒出的高地之上，荒原和松树林几乎占据了整个空间（奥尔良森林、希农森林、吕夏尔荒原……），有的地方星星点点地布满了池塘，如索洛涅地区和布雷讷地区。

财富就在河谷之中。著名的“卢瓦尔谷”，宽2至7公里，长约250公里，轻微高出谷地的斜坡上固定着一系列村庄。斜坡有朝向向南的优势，小块小块得到精心照料的葡萄园就如花环点缀在半坡上。谷地底部宽敞且鼓出，总有数条河流在其中犁出道道深沟，这些河流懒懒散散地相互寻找着，最终汇到一起：卢瓦尔谷中依次有卢瓦雷河，它简直就是卢瓦尔水系在地下重新冒出而成，然后有谢尔河、安德尔河、维埃纳河和其他不太重要的河流，由此它们构成了卢瓦尔河的随从，同时通过它们自己的河谷又扩充了这片最大的河谷地。逐渐地，人们通过修筑堤坝来保护最易受到洪涝威胁的谷底，因为卢瓦尔河和来自中央高原的其他河流涨起水来非常迅速，也极其汹涌。由此人们获取部分用于草场的土地，而在地势相对较高、富有肥沃冲积层的底部，在丰富的黑土地区（图尔的瓦雷讷），人数众多的村民精耕细作

① “香槟”一词为音译，原意为“白垩质平原”，所以此地又称为“贝里的香槟”（Champagne Berrichonne），“真正的香槟地区”则指法国著名的香槟地区。

着花圃和蔬菜地。

卢瓦尔河河谷穿过古老的高原和博卡日区后，逐渐变窄了，然后通过宽敞的三角洲投入大海环抱，以三角洲相伴的是比较晚近形成的冲积平原，在大布里埃尔地区严重淤塞，形成沼泽带，南特地区的葡萄园更需要排水。长期以来，这是一个适于内河航运的场所，这种航运活动通过卢瓦尔河以及它的水系网络激活了很大一部分法国土地。交通运输的技术进步已经限制了这一功能。但是与外岛的贸易使南特在 18 世纪致富，19 世纪创建了圣纳泽尔港，20 世纪大工业逐渐移植到这里。

阿基坦及其边缘地区

经过普瓦图开放式的高原和高原的裂谷，或通过古老高原博卡日地貌山峦之间隘口，通过这些通往西南平原的通道，人们进入到阿基坦地区。

27

流淌着加龙河水的“檐槽”

有人说阿基坦就像一块“盆地”。然而，虽然它也像巴黎盆地那样面向大海，周边有高地作为框架，虽然它也像巴黎盆地那样，由平原、丘陵和不太高的高地组成，地势汇集到一条中央河谷（加龙河谷），但它和巴黎盆地具有根本性的不同。最根本的理由在于阿基坦周边山势的不对称性：阿基坦的东北边缘为中央高原的古老群山，这是石灰岩的高地，顶平、坡缓、山体开膛剖肚，与此相对的是南方居高临下、形态张狂、犹如石壁一样的比利牛斯山脉。这两大山系通过它们的分支或它们的延伸最终在东边几乎会合在一起，而在西边，呈三角形的平原开口朝向海洋。因此人们不应该称它为盆地，而应该称之为犹如屋顶斜坡下的“檐槽”：地平线比巴黎盆地要狭窄；平原仅在西部充分展开；根据沉积层复制的地貌受到稍晚一些从比利牛斯山脱落下来的大量碎片的影响，以及由风所带来并积累起来海洋沙粒的影响，而被完全打乱。地层根据年代远近逐级推进的情况我们只能在北部才能看到，即在中央高原和加龙河之间。

这里的水网反映出这些纷扰局面的冲撞：在靠近加龙河附近，这条河谷几乎是几何学意义上的中轴线，其中流淌的加龙河由于它的水大流急已经不适于今天的航行。水大流急的原因是这条河发源于比利牛斯山脉的中心地带，迅速下泻到平原，它汇集了大山里的多条水流。在阿基坦的东北部，来自中央高原的河流长但不规则，其中有洛特河、塔恩河、阿韦龙河以及多尔多涅河及其支流，后者汇集了来自利穆赞南部及其周围的水流。在南部，河流较短，有的发源自山脉中央，如阿里埃热河，有的起源于山麓（萨弗河、热尔河、巴伊斯河），后者冲过最短的坡地，直接下到中央河流之中。通过加龙河的一条支流，人们可以非常方便地从阿基坦地区进入到地中海地区：这条通道就是"死埃尔"河谷，它深陷在瑙鲁兹隘口里，此隘口开口在努瓦尔山的山梁分支尾部与比利牛斯阿段丘陵末端之间。没有中央凹地，没有中心汇合点：这样的地理条件也许可以解释为何这里未能产生支配整个"盆地"的大都市，区域影响始终由两大都市平分秋色：图卢兹和波尔多。

波尔多地区夏季炎热（8月平均气温20.8℃），冬季温和（1月平均气温4.3℃），湿度较高（年降雨750毫米）。人们越往内陆，海洋的影响就越加不明显；在图卢兹地区，从气温来说反差更大一些，但在山区温差又缩小了（7月21.8℃，1月4.9℃）。该地区的降雨略少一些（年降雨660毫米），但它的雨量相对集中于春末，在杂交技术还未能使玉米的种植扩展到法国的北部和东部之时，这种降雨条件使得该地区成为玉米的特权领地。

加龙之乡

在盆地中央，加龙河谷自脱离比利牛斯前麓以后一直与宽敞和肥沃的台地相伴。这些台地的开阔得益于构成盆地轴之"檐槽"东部和中部的柔软地质：黏土、磨砾层、难以辨认的沙土、零散、不太厚且脆弱的石灰岩滩，所有这些被雕塑成无数和丘陵，有的尖尖的，有的如翻腾的白浪。每座丘陵都有一座农庄：阿热内地区是法国乡村居民最为分散的地区之一。

然而，面向大海，景色变高了，为波尔多提供石材的海星石灰岩在加龙河谷和多尔多涅河谷之上勾画出高地的风景，这两条河谷互相靠近，最后在“昂贝嘴”（bec d'Ambès）合二为一。波尔多地区是多种植物种植区，自13世纪以来，葡萄园占据了优势：在峡谷冲积地里，在斜坡的坡地上，在高地的沙土上，在著名的“酒店”周围，葡萄在完全适合它生长的自然环境中成长着。这块葡萄园以其质量和数量著称，自从在它附近创建了大港口以后，其中很大一部分面向出口。

28

中央高原的背面

我们从这里经过非常构造化的风景到达中央高原，这边的风景与中央高原北边的风景（地处巴黎盆地的南界）无法相提并论。在这里，古老高原与中生代沉积层之间的接合部表现得更为突兀：丝毫不见覆盖层的循序渐进，逐步升高，而通常的情况是突然的脱位，结晶岩与沉积层赫然并列。地形起伏复杂而多变，这片断裂带在布里夫盆地以作物绿洲和菜园的形式表现出来。这片盆地的北边是种植着栗树的利穆赞圆顶山丘，在这片山地的庇护下，布里夫盆地已经感受到南方气候温和的一些效应。不过总体上来说，高原的接触部没有这般满眼绿色的雅致，厚厚的、几乎水平的侏罗纪石灰岩高地与苍老、阴暗的群山连在一起：凯尔西地区和佩里戈尔地区荒凉干燥的喀斯①高原（海拔为500米），白色的碎石堆上只有绵羊在放养，垂直的峭壁逐渐逐渐地分离开来，直至狭狭的柱状岩冠；而另一边的河谷在不断扩大，那是绿野之地、清新之地、生命之地，它们的经济是加龙平原经济的先声。

比利牛斯山麓

在南部，位于加龙河和阿杜尔河之间，盆地隐入比利牛斯山麓之下。一片巨大的平坡缓缓而下，中规中矩，中央部分膨出，与比利牛斯山最高处正好相对，一直延至图卢兹和阿让之间那段河流曲线处。

① 喀斯为法语 causse 的音译，指法国南部特有的石灰岩高原。

拉纳默藏高地通过一系列草木葱郁的低地逐渐与山脚脱离，高地被扇形发散的河谷犁出一条条的沟，同时奇异地分割出不对称的丘陵带，高地就在阿马尼雅克丘陵间如手掌五指般地下行，从680米下降到250米。这里的物质材料来自比利牛斯山，当比利牛斯山处在不断隆起的过程中，它脱落的碎片积累起来，巨大的碎片有的如圆锥，有的如片状，这些材料交织着，并列着。巨大的碎片堆呈现了山体不太古老的并受到猛烈摧残的惊人画面，但其上已经覆盖了被严重褶皱的中生代地层，在这些褶皱中，最近人们已经发现了天然气和石油矿藏。位于不太肥沃丘陵的西部，阿杜尔河摆脱了轴心区的引力，通过博卡日地貌的丘陵注入大海。

在阿杜尔河与加龙河河谷之间，呈现一片宽敞的三角形地带，它的西边终结了阿基坦“盆地”。这里的沙土长期贫瘠，被池塘和沼泽分割得一片一片的，如此的荒野在几个世纪以来是法国领土中最不讨人喜欢的部分之一。荒野主要用来放牧羊群，偶而也能看到踩着高跷的牧羊人，几乎等同于沙漠。这片巨大的沙土堆积一方面来自中央高原和比利牛斯山，撒播的途径是陆地水流，另一方面来自海边，由海洋大风将它们带来。它并不固定。此外，这些沙土粘合成一层深度不深且不透水的砂岩，使水滞留在沙丘间的凹地里。在19世纪，当地一些大地产主努力净化这片土地，种植松树，如此来固化沙丘。

三、古老的高原

这座苍老群山的构架肩顶着、支撑着、有时甚至洞穿着周边广袤的平原、高地和丘陵，而这片广袤的平原、高地和丘陵构成了法国领土的北部和西部。这座苍老群山的构架呈现为巨大的V字形，它起自孚日山脉的前端，终于阿摩里卡高原的西端。在整个东部，海西褶皱占主导地位的走向是东北至西南向，或东北偏北至西南偏南向，人们

29

称之为“伐里斯克”[1] 走向。在中央高原的中部，褶皱倒转：莫尔旺褶皱和东部贮煤大洼地（蒙索雷明盆地和圣艾蒂安盆地）仍然是东北至西南走向，而利穆赞大轴线、再加上旺代高原和布列塔尼褶皱表现为西北至东南走向，或西北偏西至东南偏东走向，即“阿摩里卡高原”走向。

领土之骨架

这片苍老的群山诞生于古生代，当时山势巍峨。后来受到多种形式源源不断的侵蚀，它绝大部分面积均受其害。中生代的大海侵冲撞着这些大山，高原边缘被削平和几乎水平的岩基上覆盖了层层的沉积层，这些沉积层构成了目前的洛林斜坡、诺曼底平原、贝里平原和阿基坦平原。在高原内部的低地和断裂带，海侵形成了一些山湾和湖泊，堆积起河相湿软泥，有的地方甚至形成厚度超过1500米的沉积垫，如在大利马涅地区的西部。在第三纪，气候与现在的东非差不多，促进了“岩石第三纪病变”，即在潮湿炎热的条件下，造成强烈的化学解体，使岩石真正腐变。伴随着断裂和局部火山喷发的地质上升带来了阿尔卑斯山褶皱的反向运动。在第四纪，与大冰河期相联系的气候变冷使孚日山脉的南端和中央火山的一些顶部，如康塔尔地区，覆盖了冰川。寒冷促使岩石破裂，被冻裂后造成物理性的解体，碎落的物质形成泥石流，填塞在谷地的底部，磨平了地势，伴随着形成了泥炭沼和池塘等，现在这些泥沼和池塘围绕在被磨平的山顶的周围。然而，一些断裂深沟和剧烈变动的冰川峡谷在这些被磨损的地形中赫然被割出，一下子给了山势以庄严雄伟的全新面貌。

如果说，离阿尔卑斯褶皱带最远的阿摩里卡高原地势仅仅表现为布列塔尼半岛内部的小丘陵带，那么，孚日山脉和中央高原却与它们周边平原形成鲜明对照，表现为非常个性化的高山。

---

① 指北欧北－东北到南－东南走向的海西褶皱，该词最早由奥地利地质学家爱德华·聚斯（Eduard Suess）在南德巴伐利亚地区对海西造山运动进行研究时使用，来源于南德城市霍夫居民古罗马时期的称谓“伐里斯科罗姆库里叶”（*Curia Variscorum*）。

孚日山区

在西边，孚日山脉逐渐从布满森林的洛林高地脱颖而出，而洛林高地也可视为向孚日山脉抬升。在孚日山脉的北部[1]，高地和高山被砂岩外壳所覆盖，很难说得清楚，哪是山的开端，哪是高地的结束。在山脉的东部，情况恰恰相反，山的下倾非常强烈，鲜明的起伏将莱茵平原与孚日高地明显地分割开来。东西两边不对称，南北两边也不对称：北边400至500米高的简单丘陵切割出德国边境，而与汝拉山遥遥相对的贝尔福山口却被一堵非常明显的崖壁笼罩着。最高的山峰集中在东南部，这一带的地势是阿尔卑斯褶皱带的直接复制品：盖布维耶圆顶山，最高峰达1424米，阿尔萨斯圆顶山（1248米），奥内克山（1382米）。

因此，孚日山脉南段山势更高（一般超过1000米），没有方便的通道。这里的山由结晶岩构成，顶部呈圆形，上面长满茅草。山谷带有冰川的印记，深深地凹陷在布满森林的长斜坡之间，底部是草场和湖泊（隆日梅湖、勒图尔讷梅湖、热拉梅湖）。孚日山脉的北段山势更低，起始点为多农山（1008米），越向北海拔越低。在那里，厚度达200米的三叠纪红砂岩没有流失，它包裹着多农山，而多农山顶则分布着废墟状的岩石。

30

气候严酷，西坡比东坡有更多的降水，却有利于森林的成长：山毛榉和冷杉，挺拔、结实、庄重，就如教堂内的支柱一般，成为法国最美丽的自然森林，为当地既传统又现代的主要资源之一。东部是过渡式阶地，受到很好庇护，它为岩基碎片，镶嵌在断层之间，在偏北的部分覆盖着沉积层，这片阶地构成了孚日下丘陵带：朝向佳，排水通畅，躲开了平原的潮湿和雾气，这片土地早就种满了葡萄。

山脉的位置和它的结构使它成为真正的屏障，庇护阿尔萨斯平原免受海洋影响，同时只留两条通道允许人们交流：北边的萨韦尔讷山

① 原文如此，根据上下文和实际地理情况，“北部”应为“西部”之误。

口（330 米）和南边的贝尔福山口。

中央高原

中央高原占据法国国土的六分之一，是海西体系中真正的主要部件，国家空间上的主心骨。这一高原没有剧烈的高低起伏，明显的是它的延续性和中心位置。围绕着这一庞然大物，中生代以及第三纪的海浪赶来拍打，但势头越来越弱。极有可能的情景是，在造山运动达到极致时，在现在利穆赞之地，高原上的山峰接近 20 000 米，因此这一庞大的山体可能从来也未被后来的大海完全淹没过。在侵蚀过程中遭受了拍打、磨损、啃咬，经受了从热带到冰川各种气候的变化，在更晚近的褶皱反向运动下抬升、断裂，中央高原是我们国家地质历史最全面的见证者，它现在还保留着许多痕迹，让懂行的人能够破解其中的密码。

不对称的中心板块

如果人们从北部和西北部进入这片高原，经过的是不易察觉的坡地，唯有形状如谷地但较多的是夹在峭壁之间的通道揭示出通向古老岩基入口。相反，从东部和南部登山，最显著的就是非常陡峭的陡坡，有时甚至遇到笔直的石壁，就如在维瓦莱山一带，人们只有通过蜿蜒曲折的山隘才能潜入。从罗讷平原看，中央高原是一座山；而从围绕着高原的平原看，利穆赞地区仅仅是博卡日型绿地的大杂烩；根据莫尔旺山周边的那些石灰岩突出地，如果人们在附近的高地上看下来，中央高原就成了低平、潮湿之地了。

中央高原宽广，高度千差万别，开口左摇右摆，甚至面向海洋来风，因此多雨。它是全法国的水塔。它的水流流向三大海，法国的所有大河均难于摆脱它的影响。河流的位置、轨迹、长度、流动方式自然要取决于它们诞生的大山：与向北向西下行的长坡相对的是东边特别是东南边的突然下冲。雨量充分，北边和中央常有降雪，但在塞文山坡面就看不到下雪，因为这里已经受到地中海的影响。对水流还有影响的是岩石，构成这一山体的岩石具有非常不同的特征，喀斯特石

灰岩的多孔，它对水的效应就与不透水的结晶岩和火成岩不一样。

利穆赞

西北部是更好地溶入周边平原的部分。它的面积辽阔，地貌相对统一，边缘部分慢慢隆起，海拔仅300来米，到中央部分达到1000米，不过这种上升中间有陡坡分割，有时坡度非常强，一下就上升100米到200米，景观上非常明显。“米勒瓦什山”或“米勒瓦什高地”在利穆赞中央达到最高点（978米），在东部迅速跌入克勒兹和多尔多涅的河谷之中。周边的高地经过几个地质时期明显被削平，但其河谷却呈深山峡谷状，在直线式的斜坡间突然开辟道路，见证了中央高原在第三纪总体抬升中峭壁的形成。某些河谷部分完全是断层的翻版，如克勒兹河的阿安深沟段，这些断层割裂了由花岗岩、麻粒岩和片麻岩构成的古老岩基……这里是博卡日地貌的国度：草场，或是由绿篱、树丛分割的农田，森林与绿地杂陈，而小村庄到处占地筑巢。今天这里是以畜牧业为主的地区，这一产业使牛的集市欣欣向荣。东部的山更险峻、更多雨水、也更寒冷，覆盖山地荒野的是欧石南灌木丛，森林则附着在起伏减弱的山地上，造成起伏减弱是因为在较晚近冰川外围气候的影响下，岩石风化，碎石在山谷底部积累起来。米勒瓦什高地现在已经荒弃，它可以称为中央高地的前哨。

31

高原核心区

高原核心区在西边始于框限西乌勒平原的高地，东边以高原的环型隆起带为界，这也是整个中央高原的东界，下面即为索恩平原和罗讷平原，北边下降到巴黎盆地南部的最后的平原，南边碎化在大喀斯地区厚厚的石灰岩之上。该核心区充满着动荡和变化，在这里有海拔高但较为单一的结晶岩表层，如马尔热里德山和富雷山，有的地方被削平直到根部，有的地方被劈成巨大的峡谷；这里也有豪放不羁的火成岩高峰，有的中间开着口子，如桑西山（中央高原的最高峰，1886米）和康塔尔山（远古时为巨大的锥形山峰，可能高达3000米，现在已经解体，从该山的山峰康塔勒峰［1858米］和玛丽峰［1787米］

往下散布着一些三角形的熔岩高地)，有的显得笨重和呆滞，如多姆山(1453米)，有的尖削高耸、身单影只，如梅藏克峰(1754米)和热尔比埃-德-容克峰(1551米)，有的以多个形态各异的锥体山峰排成一长列，如皮伊山链[1]等；这里还有裂谷低地，有的低地边界呈几何状，有的深陷于峭壁之中，如与阿利埃河如影相随的利马涅平原，如维莱平原，如与卢瓦尔河上游河谷相连的富雷平原和罗阿讷平原。正是这些南北走向的低地(有时它们本身布满火山遗存)在整个历史时期成为农业活动和城市的集中地。最繁荣的始终在大利马涅地区，其中的大城市是克莱蒙费朗，奥弗涅地区的传统首府。

东部隆起带

中央高原的东部和南部，结晶岩的高山构成了高原的边界。由于靠近阿尔卑斯山褶皱的大山，这些结晶岩的高山强烈地反映出阿尔卑斯山较晚近的褶皱运动的反作用力，这种反作用力造成中央高原部分的断裂，也造成了高原东部的陡峭。到圣艾蒂安裂谷为止，割裂的庞大岩石构成了一系列山地：莫尔旺山(小森林高原，最高峰为902米的上福兰峰)、夏罗莱山地、博若莱山地、里昂山地等，这些高地多多少少相互隔开，山与山的走向成摆动之势，每个高地东西不对称，西坡为草地和绿地，东坡遮庇着葡萄园。隔开这些巨大山体的是潮湿的低地，是人丁兴旺、草地肥美的谷地，它们始终是地中海世界与塞纳河流域和卢瓦尔河流域之间的通道，为新生的工业文明提供矿产资源。从这里往南，山成为不再分割的整体。维瓦赖山脉和塞文山脉紧连着高原中央的高地，中心高地缓慢上升，到了东边就突然下垂，两条山脉顶端冠以熔岩，熔岩沿着夸龙山一直散落下来，直抵罗讷平原。两条山脉的高山海拔均达到1500米至1600米(热尔比埃-德-容克峰1551米，洛泽尔山1702米)。艾瓜勒山是山脉最南端的据点。它的西坡受潮湿寒冷的山地气候影响，顺着坡地，生长着针叶树林。在另一面陡峭的山侧，栗树牢牢地抓附着，树上的知了吱嘎吱嘎地叫着，山背被激流冲刷得光光滑滑的，

---

① 也译多姆山链，因主峰为多姆峰。

这些激流顺势奔向地中海。这里的山区非常贫穷，自1910年以后，三分之二的人背井离乡，常有栖身之所被抛弃。这条山势雄峻的边缘带向南弯曲伸入努瓦尔山几乎东西走向的山脊之中，而努瓦尔山的岩石块和幽暗森林勉强与阿里埃热丘陵分隔开。

32

在这些上面覆盖黑土和红土、覆盖着茂密森林的结晶岩和火成岩山体之间，是大喀斯特地区白色和荒凉的裸露之地；在起伏的山峦和高耸的山峰之间，是石灰岩高地干燥的平地。这层厚厚的沉积层，由中生代海侵带来放置在高原的低地里。重复的解体力量使此地块下沉，由于这一原因，沉积层得以保留。这片白色的高原台地从西部的1000米上升至弗洛拉克平原之上的1300米，弗洛拉克平原就处在洛泽尔山山脚下，台地勉强长着一些低矮的小草。只有铺满石灰坑低洼地里的红黏土才可耕作一些农作物，今天与村庄废墟杂陈的是一些树桩和不纯的石灰岩经过化学分解后雕刻出来的峭壁。在这片荒凉不毛之地垂直切削下来的峡谷（如塔恩峡谷）紧夹着湿润地带，幽暗的水流在底部的岩石中穿行。穿越喀斯地区的唯有那些发源于石灰岩以外地区的大河。这些河流水流强劲，水源充足，可以将它们的河谷割开到足够深，最终到达下面不透水的岩层。

中央高原在地质地貌上多种多样，但在国家领土生活上，总体扮演重要的角色。由于它的庞大、它的广袤、高地的相对一致性，以及只向中北部平原开口，它就成了阻碍交通宽广和多重的障碍。

高原上的居民孤独，忍受着严酷的山区自然条件，他们的人口在最不适于人居的地区，如海拔高，岩石崎岖，从来就不多，人口总是外流。现在，他们大量移居到附近的平原地区或更遥远的大都市中。

四、东部平原走廊

古老高原在东边和东南边急剧下降，滑入那里非常狭窄的平原，这些狭窄的平原还不断变细，有时甚至到了完全消失的程度，就如罗讷河谷中的坦－图尔农那里的情况。

阿尔萨斯仅仅是处于孚日山脉与黑森林之间这块大平原的西半部。这片地势凹陷区可能自古以来一直存在于两块巨大岩体之间，曾经一度由于阿尔卑斯山褶皱运动的反作用力造成崩塌，成为一条深沟（深度达 3000 米），后来被湖相沉积和陆相沉积回填了 2000 米。这些沉积来自周边的大山，尤其是上升过程中的阿尔卑斯山脉，由莱茵河的前身，后来就是莱茵河本身将这些沉积携带而来。从孚日下丘陵的突出部往下，人们可以经过一系列铺满湿软泥的平台到达常受洪水困扰的平原。此地的土壤细到极点，人数众多、繁殖能力强的人们在这块土地上耕耘，他们聚集组成了大村庄或小城镇，成为商业贸易的活跃中心。莱茵河在草场和森林间流淌着，河面宽广，水流强劲，伊尔河在斯特拉斯堡汇入其中。

索恩河平原平整、潮湿、有时还迷雾茫茫，它位于两条相隔较远、不太高耸的突出带之间，一边是与中央高原相伴的石灰岩高地，任何部分的高度均不超过 800 米，与此相对的是汝拉山脉的突出部也没有超出这一高度。与突出部内切的是汝拉山第一流的崇山峻岭，雄伟的盲谷潜入其中，山上覆盖着森林，在南部，突兀的岩石块使山体显得更为坚硬。索恩河平原就处在这些清晰的线条之间，这些线条有时甚至由一些笔直的峭壁为引导，有时从平原升起的迷雾使这种景观变得模糊，平原非常显著的特点就是平坦。在不利的季节大雨连连的时候，低洼的草地大面积地被淹，部分构成了古老的湖泊，停在这些地方久久不退。平原中央是索恩河，它发源于连接莫尔旺山和孚日山脉的石灰岩高地，此河是平静和规则河流的典范，适于航行，人工开挖的古老运河确保了它与莱茵河、塞纳河和卢瓦尔河的连通。

33

里昂是得天独厚的交通枢纽，很早就有利于城市的发展。就在此地索恩河与罗讷河会师。罗讷河是法国水量最充沛的河流，但性格暴烈，只有在流经瑞士莱芒湖时才勉强温驯一些，在行进的过程中，它通过贝勒加德横谷将汝拉山脉的最后余脉切断。在为中央高原培土以后，它迅速向下奔流到地中海。它流经的河谷或扩大为宜人的平原（维埃纳、瓦朗斯），或紧缩为崎岖的隘道（坦－图尔农、栋泽尔－蒙

德拉贡），这两种景象轮流交替着。

五、年轻的山脉

汝拉山脉

这是阿尔卑斯山突出在外的一块前庭，在瑞士平原那边逐渐壮大起来。它是法国年轻山脉中最小的山，同时也是最简单的山：千篇一律由沉积岩构成，基本上属石灰岩，上面布满褶皱，西北部为相对平稳的高地，有时被背斜山割断（洛蒙山839米），与此并立的是东部的山地，褶皱紧密得多，山势也更为高耸。这些紧密而雄伟的褶皱遍布整个汝拉山脉南部。坚硬的石灰岩骨架决定了地质地貌，圆圆的"山"与背斜褶曲对应，而宽宽的"谷"追寻着向斜褶曲的足迹，峭壁似的岩石块中间被切开，盲谷或称之为"世界尽头"被石灰岩壁堵住去路。山体上大的山脊线，时而与山的整体结构走向吻合，时而偏离，时而甚至翻转，它们与山脉的总体图案或平行或垂直，而山脉的总体图案呈刺刀形，这在地图上一眼就能看出来，由于有纵横交错的线路，跨山的交通可以实现（如有蓬塔利耶横谷、楠蒂阿横谷、贝勒加德横谷等）。

然而，这座崎岖的大山由于丰富的植被而变得柔美了。汝拉山脉就是这种石灰岩与绿色世界的对立统一体。海拔与纬度的影响造就了这里湿润寒冷的气候，岩石的裂缝间残存着腐质黏土，由上阿尔卑斯山冰川携带而来的不透水冰碛残余散布在南部：这些不同的因素结合在一起，使汝拉山区免遭喀斯特地区那种荒凉的命运。草地和树林在这里占据优势，非常适合畜牧业的发展；喀斯特地貌现象只限于某些地表部分，如封闭的低洼地，以及一些地下河流中：例如，卢河从沉陷地下的溶洞中涌出，使消失在地下的杜河水流在此重见天日。汝拉山可称之为小型的"大山"，它保有众多居民，他们的村庄长长地散布在谷地里，他们的城市成为横谷通道的卫护者。

阿尔卑斯山脉

法意边境完全依着阿尔卑斯山的山脊弯弯曲曲爬行，意大利一边的斜坡以50公里的距离迅速下降到波河[1]平原，而法国一边的山地延伸距离长且复杂，从山梁往下150公里，到了中央高原对面、罗讷平原之上才告结束。而比利牛斯山的情况正好相反，西班牙一边斜坡为渐进式的，法国一边则呈急遽下降。然而这两大西欧最壮观山脉的不同之处还不仅仅如此。阿尔卑斯山更为年轻，它包含上升到高海拔地区的岩基比例更小一些，它的结构更为复杂，但却更为排列有序，尤其在它的北部，最后，它无可比拟地更适于人类居住，也更适于交通，而且在整个欧洲版图中它更位于“中心”。

穿越法国境内的南北走向使得这部分的山脉具有明显的多样性：北部深深地插进中欧，南部则濒临波光粼粼的地中海。不论是古老的地质时代还是当今时期，山脉南北均表现气候反差，这种反差进一步扩大和突出了与地质构造和造山运动相关的差异：北阿尔卑斯山和南阿尔卑斯山所呈现的景观和天赋鲜有共同之处：分界线位于强大的佩勒伏高原以南和刻板的维尔科尔前山地区。

34

北阿尔卑斯山

这里的阿尔卑斯山更雄伟、更高耸，但这里的气流也更通畅，人员进出也更方便。欧洲的最高峰勃朗峰（4807米）就位于此。然而，大山内部也有深山峡谷：在这位欧洲巨人的脚下，沙莫尼山谷的海拔仅1000米；法国和瑞士之间的蒙代山口海拔仅1350米。

这种进出的便利首先得益于山脉各组成部分的位置：各地理带均取近似东北—西南向的走势，其中包括前阿尔卑斯山地区带、阿尔卑

---

① 波河（Po）是意大利最长的一条河流，发源于法国与意大利交界的阿尔卑斯地区，向东在威尼斯附近注入亚得里亚海，全长652km。

斯地沟[1]带、中央高原带和阿尔卑斯山内侧带[2]，同时还存在着横向的大裂带。这一地区的特征就是呈现出真正的棋盘格状。前阿尔卑斯山部分似乎就是巨大的汝拉山脉，但要更高一些，更粗犷一些，也更复杂一些。它们基本上由中生代和第三纪的沉积岩组成，褶皱的方向总体上呈东北偏北至西南偏南向，与此相伴的是经过激烈和多形式的侵蚀而形成的岩块北部漂移、弯曲、拉长、解体和倒置等现象。硬质石灰岩在此扮演着支配角色，它是该地区的骨架，其中张牙舞爪的山尖或高大山脊的残留在前山的最北部搭建了山的架构（热纳伏瓦地区、沙布莱地区、吉夫尔谷地等），越往中部（沙特勒兹）走，这条山脊就越明显，最终在维科尔地区形成这一带景观的骨架，它的特征是完全被奥尔贡石灰岩外衣[3]所覆盖。

阿尔卑斯前山起自莱茵河流域之上，后逐渐上升，在东边下降到一整条低地中，这条低地从布朗峰山脚下开始，然后经过阿尔利峡谷、伊泽尔河中游河谷和格雷西伏当河谷、德拉克河下游河谷，直至佩勒伏高原的西部，由此勾勒出这条长达120公里的“下阿尔卑斯山地沟”大口子。它庇护着交通要道、农作物、稠密的人口和最大的城市：格勒诺布尔。这条地沟的东侧，是居高临下的中心高原。高原坚硬而强大，被雕塑在一条结晶岩为基座的高原轴线上，在南边和北边的最高峰均超过4000米，山顶终年积雪，或覆盖冰川，有时状如穹隆体态雍容，有时状如针尖直刺云天。到了第4条地理带，即阿尔卑斯山内侧带，山势稍有下降，这一地带大部分处在意大利境内，成分混杂，有几处美丽的如船艏般倾斜的悬崖。

---

① 原书用词 sillon alpin，这是几乎沿阿尔卑斯山西麓的一条通道，串连了日内瓦、阿讷西、尚贝里、格勒诺布尔、瓦朗斯等城市，但书中下面描述的是另一条通道，即下阿尔卑斯地沟（sillon subalpine），注意区别。

② 内外的概念来自古罗马，古罗马人称自己意大利一侧为“山内”，现法国一侧为“山外”。

③ 奥尔贡石灰岩（calcaire urgonien）是阿尔卑斯前山特别丰富的石灰岩，它的特征是颜色泛白，色泽淡，本身碳酸钙的纯度高，它得名于法国罗讷河口省的一个小镇奥尔贡（Orgon），那里有石灰岩的采石场。

这一庞然大物全身被河流水系犁出一道道沟，水流有双重方向，一个方向顺从山体结构的大线条，呈东北—西南向，另一方向与此交叉呈东南—西北向。有可能的情况是，有些水流的最终定型要早已现在的地势，它们在第三纪的发展过程中分几个阶段逐渐形成，并达到充分发展的程度，然后嵌入在原有的地方。河流的古老也许可以解释为什么会存在与石灰岩山脉和结晶岩高原垂直相交的横谷（阿讷西横谷、尚贝里横谷等）。但不管怎样，造成褶皱和岩基起伏不平的局部解体和坍塌常常决定山间谷地的配置。然而如果不是气候因素加在结构因素之上，现在这些显著的水路可能收效甚微。

北阿尔卑斯山高海拔，位于北方，雨量充沛，它是第四纪大冰川的猎物，大冰川在此地发育极其充分，在某些时期覆盖了整条山脉，就如现在的大陆冰川那样，真正的冰河填塞了谷地，它们在山谷里慢慢流淌着，雕刻、刨削和割裂着山体，夹带着如此割削下来的冰碛碎片直达汝拉山脉南部和里昂地区。宽广荒凉的冰斗、深深凹陷的峡谷、两岸宽敞的冰川谷、水深流静的湖泊见证了冰川的支配力，而今日的冰川仅仅是那时冰川可怜的残余而已。因此，北阿尔卑斯山不存在人到不了的地方。

传统的经济在于适应过去的自然条件：长长的斜坡上，层层农地种植着粮食蔬菜；饲养的牲口根据季节的节律迁移；还有当地的手工业等等。在 19 世纪中叶，传统经济受到动摇，在一个世纪的时间里，50% 的居民被迫背井离乡。但从现代技术和现代生活情趣中，阿尔卑斯山呈现出新的面貌：滑雪城市和工业城市竞相兴起，给高原坡面和内部大谷地带来新的生机。

南阿尔卑斯山

地质地貌呈现混乱的局面。在南部，不存在中心高原，唯一的例外是东南端的梅尔康杜尔地区，阿尔让特拉山是唯一超过 3000 米的山（3147 米）。也不存在阿尔卑斯山下的那种地沟：唯有迪朗斯河谷形成一条大通道，多多少少还有点宽，多多少少还能用于人类交通。相反的，这里的前山部分发展非常充分，占据了很大一部分地区。地势的

一般走向也极端的分散，因为在这里确切的阿尔卑斯山类型的走向，即南北走向，叠床架屋在更古老的褶皱之上，这些褶皱是与比利牛斯山的造山运动相联系的，它们的走向为东西向。后者因素在下罗讷河平原之上的边缘地区占据了优势，给直线条的丘陵以非常优美的姿态（阿尔皮勒山、吕贝龙山等等）。然而，在山的内部，山势的互相干扰或造成小山脉的交错纵横，或造成体态笨重的圆形山（加普山），山谷将它切割出来。总之，这一复杂地形给交通没有带来什么便利。

而且，交通由于河谷的形态而变得更为困难。相对干旱的气候实际上是以前时代、特别是第四纪时期气候的延续。这种干旱气候，再加上低海拔和南方纬度，限止了冰川在梅尔康杜尔地区的形成的扩展。因此这里的河谷没有如北部那样被扩大，它们仍然维持狭窄的峡谷状，有的峡谷非常雄伟（如维尔东），既不能形成交通要道，也难以建立哪怕是最小的村庄。这种地形上的崎岖难行的状况由于岩石的性质而进一步加剧：在南阿尔卑斯，石灰岩相的发展比它北部邻居更充分，厚度达近千米，它们造就了那些令人眩晕的岩柱和岩壁以及干燥的高地。森林在此难以生长，雪量不足，草地稀疏，仅适于放羊。至于阳光，这里是法国光照最多的地区之一。夏季太阳的炽热，不仅没有得到植被的缓解，而且烤焦了山坡上的岩石，与其说是魅力还不如是说是灾难。这里的贫困迫使人逃离，南阿尔卑斯山，既美丽又荒凉，今天位居法国人口密度最低的土地之列。

比利牛斯山

比利牛斯山如同法国和西班牙之间的一堵障碍那样矗立着，横亘450公里。法国还没有任何一座山像它那样既不利于人类居住，也不利于建成跨越此山的通道。在法国的丘陵之上和平原之上拔地而起，像一堵城墙，而且少有分支，而在西班牙一侧坡地却拉长了距离缓缓下降，一直下滑至埃伯尔河谷。海拔从大西洋和地中海两端逐渐向中央部分升高，直到普遍超过3000米的高度，最高峰为阿内托峰（3404米）。正常的翻越仅仅在山脉的两个尽头，沿着两边的山坡，才有可

能，或者利用离两个尽头不太远的一些山口（西边的龙斯沃[1]山口和东边的佩尔杜山口）。某些道路在夏天才开放（西班牙之桥；图尔马莱山口，2114 米），铁路通过中央山区冒着很大的风险。 36

事实上，比利牛斯山脉整条轴线是由一整块古老的岩基构成的，被中生代和第三纪的褶皱运动增加了海拔高度，形成现在山脉的布局。在山脉南北两个坡面，沉积层被粗暴地折曲，形成较为宽大的、由剧烈扭曲的纵向山脊和山谷构成的轴线两翼。在阿基坦平原，沉积层最后消失在由山上削蚀下来的、厚厚的山体碎片之中。沉积层区域体积大，中央有厚度，一些浅浅的山口勉强将之割出一些口子。山峰一座接着一座，陡峭如针尖。这些被称之为“峰”的山巅勉强脱离承受它们的高原，它们的山脊线平行，在沉积层较厚的地区分为两岔。鲜见冰川和终年积雪，因为这里的海拔并不太高，纬度也偏南。唯有众多的小湖泊和碎石堆满在高坡上，成为第四纪冰川最盛期冰川曾经光顾的见证。第四纪冰川同时也通过敞开的冰川谷、荒凉的冰斗留下了自己的痕迹，如加瓦尔尼那些雄伟的石壁。

在地貌差异之外，最明显的反差来自气候：比利牛斯山从西到东绵延，一只脚踩进大西洋，另一只脚踏在地中海。虽然在大西洋边缘就迅速上升，但西部还是雨量充沛：它的西部群山是法国最为湿润的地区，每年接受雨水在 3 米左右。相反，伸入地中海的坡面，避开了西风，要干燥得多，阳光也充足。在西部，雨水连连，草木葱郁，天空飘过一大团一大团的云，云雾缭绕在山顶；与此相对，在佩皮尼昂一带，满眼是干燥的岩石坡和光秃秃的地平线：分界线位于阿里埃热比利牛斯山地区。这些多重的差异结合在一起，形成了特点鲜明的三大区域。

首先是西比利牛斯山，或称大西洋比利牛斯山。它的端点是由第三纪折曲形成的悬崖，阴森森，塌陷状，大西洋海浪从比亚里茨到比达索阿拍打着这些悬崖。比利牛斯山以草木葱郁的坡面迅速上升，吕

[1] 法文为 Roncevaux，译名从西班牙语 Roncesvalles。

讷山（海拔900米）离大海仅10公里。西比利牛斯山的顶峰为阿尼峰（2504米）。这是法国与西班牙分享的山之脊梁，蓄水之地，巴斯克人之乡，山坡上覆盖着博卡日型的土地，水量充沛的河流犁出条条水道。温和与湿润结合在一起，促进植物茂密生长。

在松波特山口以东，我们进入中比利牛斯山，其中所有的山巅均在2800米以上：西部狭窄的轴心区到这里变得宽大起来（南方峰、佩尔迪山、马拉代塔山、阿内托峰等）。这样的高海拔一直维持到卡里特山（2921米）以远，在那里佩尔什山口割裂了山脉，开辟了一条从鲁西永至塞尔达纳的通道。这里的山直到加龙河谷均湿润多雪，大西洋的海风依然能够强劲地吹到那里。在陡坡脚下，山麓平缓地下到阿基坦平原的前部。在阿里埃热河以东，阿地区的比利牛斯山的面貌完全变样，它向前长出许多支脉，人们可以从瑙鲁兹隘口出发，缓缓地登上法西边境所在的最高峰。这里的山已经被更多的遮挡（避开了西风），高度也稍低一些，因此也更为干燥。

最后是东比利牛斯山，它已经背靠地中海盆地。海拔大大降低，仿佛被卡尼古山（2785米）那块三角形高原压垮似的。在干旱且阳光普照的气候条件下，植被稀稀拉拉。山巅覆盖着岩石，而低矮的丘陵上种植着橄榄树和葡萄，河流在铺满卵石和岩石块的河床中流淌。山脉大量分岔，如指掌一般（如科比耶尔支脉、阿尔贝尔山等），将长长的盆地（鲁西永等）攥在手里。比利牛斯山的坡地，崎岖而且色彩多样，已经属于加泰罗尼亚地区，一如巴斯克地区，它的大部分延伸到西班牙。因此，不太容易穿越的比利牛斯山脉，它的两端却终止在特色鲜明两大地区的心脏地带，其特色在南北两边山坡发展起来。

37

地中海地区

在蒙泰利马尔以南，橄榄树出现了。这里打开了一片天地，它背靠阿尔卑斯山、中央高原和比利牛斯山，因此避开了来自北面和西面的气流影响，夏天干旱炎热（尼斯7月的平均气温达26℃，整个夏季的降水占全年的10%），冬季温暖（1月，尼斯平均气温7.8℃），降

雪和寒冷极其罕见。足够充沛的雨量大多集中在春季和秋季，常常是倾盆大雨。当太阳照耀时，人们又把它们遗忘了，阳光明亮，有时甚至使人难以忍受。这样的气候无论对伸入大海的山地，还是对处在淤积过程中现在还表现为水陆两栖型的平原，均一视同仁。在整个地中海地区，唯有气候是完全一致的。

通过种满葡萄和橄榄树的崎岖余脉，比利牛斯山下落到朗格多克地区。该地区是灌木丛生的石灰质荒地与较晚形成的冲积平原的结合。石灰质荒地覆盖着以中央高原为依托的那些低矮石灰岩高原；平原则以滨外沙洲为边缘，沙洲被突出的尖状岩石所钩绊，它们用一个个长长的水塘将大海切割开来。一条东边的水流将罗讷河的部分沉积带到这里。今天该地区仍然是葡萄单一作物区，它开始于19世纪末在葡萄根瘤蚜虫病危机后葡萄园重建时期，在经济方面，这里难以令人满意。新近开凿了一条运河，引来了邻近罗讷河的河水，它是否能够让这里的经济得以革故鼎新呢?

从罗讷河的两岸扩展开去，形成了三角形的下罗讷平原，它被夹在塞文山脉的"山脊"（上面爬满橄榄树，其次是栗子树）和普罗旺斯的丘陵之间。普罗旺斯丘陵是阿尔卑斯前山最后山梁分支的接替者，高度可达2000米左右（旺图山，1912米），人们在此也可看到葡萄藤、橄榄树、散发芬芳的薰衣草丛、只有羊群才涉足的稀疏草地和荆棘丛生之地。平原由巨大的海湾淤积而成，它向上在山的支脉之间分岔，逐渐被填满。罗讷河及其支流对这一堵塞贡献巨大：某些平原基本上就是由它们形成的，如多石块的克劳平原、迪朗斯河与罗讷河交汇的古老三角地带、以及卡马格平原（它总是向滨海方向突前，而内部的堵塞则从罗讷河的夹带泥沙中得以保证）。在这样的土地上，在这样的气候下，水决定了所有的丰收，受到灌溉的空间明显得以耕种。然而还需要防范密史脱拉风（mistral），这是南方中部的自然灾害，是来自北方的冷风、狂风，其猛烈程度取决于中央高原以北的高气压与平原和海洋低气压之差，风速可以超过每小时100公里。今天整整一条用柏树和芦苇组成的绿篱隔离带保护着法国最大的蔬菜水果种植基

地。在卡马格平原，高温和大量可用水源的存在使这里近年来开垦了一些水稻田。

罗讷河不仅是中央动脉，也是生命之河，它构成了一条交通轴线，在马赛附近注入大海。它是地中海各种肤色人群的大熔炉，人群的流入和定居使葡萄之园和蔬菜之乡人丁兴旺，其中的集体文明给法国地中海地区以显明的特色。

再往东，大山再次沿着曲折破碎的海岸线与大海混合在一起。这是大阿尔卑斯山的余脉，它们由被折曲和扭曲的石灰岩层构成，被一些风景如画的河谷所切割，如瓦尔河谷，它们将两个古代小高原的残余框在中间。这两个小高原的残余就是莫尔山和埃斯特雷尔山，它们口衔着海岸线，自己又被凹陷在软岩中的峡谷所环绕，峡谷里流淌着湍急的水流（加波河、阿尔让河、卢河等）。人类的活动与这种犬牙交错的地貌相适应：无论是在有水灌溉的平原还是在干旱的台地上，人们种植蔬菜、鲜花、水果、葡萄、橄榄等，这里有古老的深山村落，也有近期迅速成长起来的沿海居民城镇。在大海之中，那是多山和孤独的科西嘉岛：西边多岩石的山坡使人联想到普罗旺斯，东边冲积层构成的斜坡与朗格多克相符，一片奇妙的土地，它忍受着岛屿特性和人口稀少的痛苦。

38

如果我们在美国中部大平原、在巴西高原、在俄罗斯大平原割出法国领土那样大小的一片土地，人们会迷失在统一和单调之中。相反，我们的国土就如我们西欧的近邻那样，其风景呈现出无尽的多样性。而这些风景是不同来源的人民根据自然条件，经过成千上万年的不懈努力，一点一点打造的。这需要历史学家们去追寻这些创造的足迹，去揭示这些不断扩展的城市是如何形成的，去揭示不久前还建有防御体系、并保存某种严厉制度的那些居民点是如何形成的，去揭示那些通道，即道路和桥梁是如何建立起来的，去揭示乡村居民点如何在土地上生根，它的不同侧面折射出当地物质条件的千差万别，也反映了农民生产活动的多种多样。

第二章　史前时代

千年万年

人类缓慢前行

数千年前，法国就有人居住。我们对那遥远历史时代的了解却至多只有一个世纪之久，在这一点上，布歇·德·佩尔特在索姆河谷以及另一些先驱在比利牛斯和佩里戈尔地区洞穴中所作的探索发现，功不可没。在大众语言中，史前时代涵盖了凯尔特人到达之前的历史时期。本章所要叙述的是发生在法国国土上的那些最古老的事件。然而，这一时段的时间跨度太大，所以我们有必要将之粗略地划分为两大部分，决定这种划分的是自然现象和人类活动：第一时段的冰河时代，为旧石器时代（paléolithique），在此时期，采集狩猎的原始部落缓慢发展；第二时段的后冰河时代，为新石器时代（néolithique）和青铜时代，在此时期，人类普遍采取农业定居的生活方式。在两大时段之间有一个过渡期：中石器时代（mésolithique），就是在这一阶段，采集狩猎经济逐渐过渡到农业经济。两大不同时段的探究方式有很大的差异。

一、史前远古时代

冰河时代

在法国历史上，从来没有一个时期，人类的生活如此明显地受自然环境左右，自然环境的变迁居高临下地决定了人类的迁徙、扩张和生存。在那个时期，法国就如目前气候温和的所有欧洲中部一样，处在北欧广袤冰川层的边缘。在冰川生长期，斯堪的纳维亚大陆冰川将前沿推进到荷兰平原和日耳曼平原，但没有到达法国疆域。但贴近冰川使巴黎盆地经历了冰缘现象的发展，决定发展的是冰川的推进和后退。在冰川寒冷期，狂风掠过已经被黄土尘暴改造成沙漠的广阔荒原，尘土撒落在平原上，仿佛给它披上了一件大衣，并堆积起来形成一些谷坡。在间冰期，气温回升，降水增多，尘土降落减少甚至停止了，灌木生长替代了干燥的荒漠。草食动物和厚皮动物开始走动，人类狩猎者们追逐着它们。

在冰河时代，浮现在欧洲北部冰层的延展数度反复，引起气候的波动，这种波动有的明显一些，有的则不然，其时间也长短不一，而所有动物和人类的生活则取决于这些变化。不论是法国，还是欧洲其他地区，用于旧石器时代叙事的分期框架就是冰期和间冰期。但在欧洲大陆，石器时代的原始文明在法国比其他地方更为先进，对此我们可以更精确和细致地辨认出来。对冰期的经典命名是采用多瑙河支流的名称，人们用来定义欧洲中心地区的冰期。从远到近依次是：根兹冰期；距今50万年的民德冰期；里斯冰期——里斯冰期的时间很长，其间又有几度气候趋缓，由此又可细分为三大主要阶段（里斯一期、里斯二期和里斯三期），时间距今约20万年；最后是玉木冰期，距离我们最近，延续时间也最短，开始于距今约9万年，结束于距今约9000至1万年，再可细分为4个阶段（玉木一期、二期、三期和四期）。

厚度薄一点、面积也小一些的冰层同样也覆盖中央高原和比利牛斯山区。另一块大陆冰川阿尔卑斯冰川下降到罗讷河谷，一直到达今

天里昂的位置。这些冰川筑起屏障，阻止人们进入高海拔的山区。然而，关乎人们生活的主要因素是冰川决定的冰缘现象。除了尘土的积累以外，伴随着结冰和融冰的冰川进退决定了河谷平台和深壑的形成，决定了洞穴的填塞或掏空，相应地决定了冰雪的保留和融化以及海平面的下降和上升。

野兽群

在这样漫长的时间里，野兽变化多端。人也许曾经与大量短剑剑齿虎相伴，这是属于第四纪维拉弗朗层时代古兽中犬齿锋利如刀的猫科动物。在明德冰期，当人类出现的证据更为明显的时候，牛科动物、鹿科动物和马科动物在法国与大型的厚皮动物共同生活在一起，如南方象、伊特鲁利亚犀牛和河马等。接着，在明德冰期与里斯冰期之间的间冰期，这种组合让位于古象和默克犀牛。这些“喜热动物”，与洞穴动物，如熊、狮和鬣狗等一起度过了漫长的里斯冰期，断断续续被“喜寒动物”替代（里斯三期）。大型的喜寒动物被认为是史前时代的主要特征。它们盛行于玉木冰期，这一最后的也许是最严酷的冰期。其中的动物有猛犸、长毛犀牛、驯鹿和大量阿尔卑斯山和北极物种。在冰河时代末期，这些喜寒动物消失了。更为温暖和潮湿的气候有利于森林动物的生长，法国至今仍能见到这些动物，如野猪、马鹿、狳猁和狼等。最近狼的消失是法国自 1 万年以来玉木冰期喜寒动物消失后在野外动物种群中发生的最令人震撼的事件。

风景

旧石器时代法国的植物，我们部分通过在各考古地层收集到的花粉化石而得以认识。我们必须放弃错误地将古代地表景观看作千篇一律的观点，即认为这是一片苔原，上面有地衣、桦树和矮柳这样的植物，与现在北欧的景观相似。甚至在最寒冷的冰期（特别表现为里斯冰期后期，即三期，甚至玉木冰期的最后阶段，即玉木三期和四期），法国由于它所处的纬度，从来就没有经历过漫长的极夜和阳光的低斜照射，而这种情况决定了当代北极苔原的生成和延展。在干冷的时代，

地质年代	冰期	间冰期	大致年代	文明（或文化）	
第四纪		武木II—III亚间冰期	40000	佩里戈尔文明早期	
第四纪	武木冰期I				
第四纪		武木I—II亚间冰期		莫斯特文明	尼安德特人 奎纳人 拉费拉西人 带阿舍利传统的细齿
第四纪	武木冰期I		90000	米高克文明	
第四纪		里斯—武木间冰期	200000	阿舍利文明晚期	发展期 前莫斯特发明 …… 原始期
第四纪	里斯冰期III				
第四纪	里斯冰期II			阿舍利文明中期（旧石器时代中期）	发展期 克拉通文明 …… 原始期
第四纪	里斯冰期I				
第四纪		民德—里斯间冰期		阿舍利文明早期	
第四纪	民德冰期			阿布维尔文明	
第四纪		群智—民德间冰期	500000?	石器文化	
第四纪	群智冰期		2 000000	石器文化（旧石器时代早期）	
第三纪					

地质年代	亚冰期	亚间冰期	近似年代	
全新世		冰后期	700	后旧石器时代
全新世		冰后期	1700	后旧石器时代
全新世		冰后期	2200	后旧石器时代
全新世		冰后期	5500	后旧石器时代
全新世		冰后期	10000	旧石器时代晚期
更新世	武木冰期IV		12000	旧石器时代晚期
更新世		武木III—IV亚间冰期	15000	旧石器时代晚期
更新世		武木III—IV亚间冰期	17000	旧石器时代晚期
更新世	武木冰期III		19000	旧石器时代晚期
更新世	武木冰期III		20000	旧石器时代晚期
更新世	武木冰期III		22000	旧石器时代晚期
更新世	武木冰期III		25000	旧石器时代晚期
更新世	武木冰期III		32000	旧石器时代晚期
更新世		武木II—III亚间冰期	40000	

法国的旧石器时代早期、中期和晚期及后旧石器时代，依据A、鲁索的理论

文明或(文化)	技术工艺典型形态	古人类化石	艺术石窟壁画艺术
铁器时代特 诺/哈尔施塔特	十分多样的铁制工具(现代类型) 铁剑。车 青铜剃刀		凯尔特艺术
青铜时代 黄铜(或铜器) 时代铜石并用时代	手镯,青铜剑和斧 燧石匕首,带柄和尾翼的箭 及珍珠,匕首 及铜针		线条造型 偶像,塑像,糙石巨柱 巨石雕刻
新石器	打磨的手斧,箭尖 陶瓷		没有形象艺术
中石器	几何状小型石制工具		
阿齐尔	扁平鱼叉,阿齐尔尖头 指甲形和几何形刮刀	罗什莱伊	卵石绘画
马格德林晚期 VI*b*	双排鱼叉 嘴状尖头凿,带槽口的尖石器	拉马德莱纳	里默伊,泰雅特 VI
VI*a*	下罗日里和泰雅特的尖石器 VIb尖头标枪,尖形石器 阿齐尔几何状小型石器	下罗日里 尚斯拉德	拉乌德莱纳 IV V VI
V	单排鱼叉,标枪 半圆形棒,绑在矛上的小木板	圣日尔曼-拉里	
马格德林中期 IV	原始鱼叉,底部分叉 的尖头,半圆形棒	维耶 勃朗角	切割的轮廓
III	带齿槽的标枪 半圆形棒 细长形标枪		勃朗角 拉马尔什 III
马格德林早期 II	尾部为圆锥形或棱锥形标枪 薄片,齿状三角石器		
I	椭圆截面标枪,尾部为 扇形或柳叶形,带穗形刻痕		
"0"	小刮刀,星形钻头 侧翼带槽痕的凿子		
索留特累 终期	月桂叶形石器,索留特累飞镖	罗克德塞尔	罗克德塞尔 鬼炉
晚期	柳叶形石器,带槽口的尖石器,薄片		
中期	月桂叶形石器		
早期	平面尖石器		
原始索留特累	平面尖石器		
奥瑞纳V	带简单细槽斜棱的标枪		
原始马格德林	打磨过的薄片	帕多	带装饰的棍棒
佩里戈尔晚期 VI	截削过的石片,平面凿 石镖		罗塞尔的浅浮雕
诺阿伊 V*c*	诺阿伊石凿,带背侧的薄片 尖石器		
埃朗、特隆克 V*b*	截削过的简单石器,弯形刮器		
丰-罗贝尔 V*a*	丰-罗贝尔尖形尖形碎石器		"维纳斯"
格拉维特 IV	格拉维特尖石器		
丰特尼乌 IV	嘴状刮器		
奥瑞纳 IV	双锥标枪 迪福尔薄片		绘画雕刻的杂合藏于 布朗夏尔、塞里叶、 拉费拉西、罗塞尔
III	椭圆标枪 钩状石凿		
II	菱形标枪 流线型刮器	克罗-马农格里 马尔迪的"黑人"	
I	尾部有开口的标枪 打磨过的薄片		
0	带刻痕的骨器		
佩里戈 德科戴 II	夏特佩隆和德科戴尖石器	孔勃-卡佩尔	颜料,刻划 过的骨头和石块
夏特佩隆 I	莫斯特工具,赭石,骨器		
0	和切割的象牙,穿孔齿状物		

既没有树木也没有灌木的荒原横亘在风暴施虐的地区，但免受风暴侵袭的谷地也存在小气候，使得一些树木和矮树丛得以生存。在气候适宜生长的时期，气温和湿度都在增高，森林重回和扩展，特别是在长期和炎热的间冰期，甚至在玉木冰期经常出现的气候转暖期。树木形成了稀疏的森林、灌木林和树丛，中间被一些草原隔断，在偏远的角落还分布着长满水生植物的沼泽。

这种自然环境似乎与数千年以后历史上的法国的情况不太一样，但它们并不完全也并不始终矛盾，因为地势的多样性在这种简单化图景中引入了无尽的差别，它们产生于适于植物密集生长和长盛不衰的地区。而比其他地区更有利的就是从卢瓦尔河至比利牛斯山面向大西洋的地区。

行动手段

在漫长的几十万年时间里，旧石器时代的人类过着一种采集狩猎者的生活，但他对自然的支配能力与对外部环境的适应能力却在不断改善，最初非常缓慢，接着有了明显的加速。火和工具是这种征服的手段。

人类在漫长岁月中的体征改变可能促进了这种有效进化，这种进化在很多方面得益于人们的心智转变，但我们所能把握的只是这些心智变化的外表结果。事实上，在这一漫长时期，人类的进化与旧石器时代分期存在对应关系。旧石器时代早期，在民德冰期，出现的是非常古老的阿布维尔文化期（舍莱时期）的石器，对应的人类是“直立人”（公元前50万年左右）。接着在里斯冰期，发展出阿舍利文化的石器，人类进化到前尼安德特人阶段。在玉木冰期之初（一期和二期）出现了典型的尼安德特人，对应的是旧石器中期的莫斯特文化时期的石器（在公元前9万年至3.5万年）。在玉木冰期的第二阶段（三期和四期）标志性的是“智人”，即现代人的出现，对应的是旧石器时代晚期精致和复杂的工具。当大约公元前10000年，冰河时代结束之际，人类唯一大幅度的变化是诞生了短颅人。

44

火

从莫斯特文化时期起，到处可证实有火的使用。尼安德特人就如在他之后旧石器时代晚期的人类一样，在他们居住的山洞里维持着真正的火灶，火灶由石块围成圆圈而成，形状多少有点规整、平铺。他们在火灶里添加木柴、骨髓等。在木柴缺乏的无树草原，他们烧动物骨头，这种燃料燃烧时没有火光。自此以后，所有人都能够通过用石块击打石英石或长时间地摩擦木头（或钻木或锯木）来生火。大堆大堆的鹅卵石成了热量储存器：人们将卵石放在灶中加热，一旦火种熄灭，这些储存热量的卵石可以发出热度来。火可以用来抵御野兽，同时也是热和光的来源，由此成了人类防护和生存的手段。

食物的烧煮，可能也对食物进行烘干和烟熏，有利于食品的保存。不过，在合适的时期和合适的季节，人们也可以通过冷冻来保存食品，就如我们熟知的爱斯基摩人不久前还在做的那样。当时人们还不知道烧结黏土（它以后会带来陶器制造），但已经能够通过燃烧赭矿石获取色彩多样的颜料，其中有黄色、棕色和紫红色等。

灯

人类当然已经能够使用火把用于照明。在拉斯科洞穴里发现的木柴残片属于刺柏树枝，这种木柴燃烧时火焰猛烈，但无烟。然而直到旧石器时代晚期，人类才有将火放入石灯中转移的想法。人类利用自然晶球作灯，或者用石灰石或砂岩制成灯，灯有可攥握的把手，有下陷的窝穴，用于放置动物油脂和骨髓。这些灯在装饰有洞窟壁画的山洞里发现过很多：它们为地下长廊的大胆探索和洞壁的装饰提供了便利。在洛塞尔（多尔多涅省）发现的一座浮雕呈现一位裸体女子手里托着个东西，这可能就是一盏灯。

不论是人们有意做成的盘或盅（有时在边缘还留出沟或槽让油脂流动），还是简单的一块石板，因为它们呈现出烧红和烧黑的痕迹，我们都将它们当作灯看待。这些标志重大技术进步的证据大部分是在法国发现的，特别是一些带有装饰的灯具，如在拉莫特发现的灯，用

红砂岩做成，上面雕刻有一头山羊；再如拉斯科的灯具，用玫瑰红的砂岩制作，刺点、刮擦、抛光，手柄上有人字纹的阴刻线条。

工具

工具是人类最基本的成就。最初的工具是用一块鹅卵石敲击另一块鹅卵石，然后稍加修饰而制成。但在法国，我们极少见到这些非常原始的“砾石工具文化”。随后出现的石器是对石块进行双面切削制成。这种双面石器是古人的“铁拳”，它们用肾形燧石块打造而成，燧石在石灰岩层以及带有燧石的粘土层及河床中非常丰富。它们有时也用石英和石英岩制成。

为了将石器打造成各种形状，人们使用了多种技术。用卵石打击燧石或者用另一块燧石来打击，即用直接打击石头来切削，这是最古老的方法。用这种方法制造出来的双面石器，切削面非常明显（阿布维尔文化期，亦称舍莱时代）。在阿舍利文化期，人类发现，如果用软一点的打击物（骨、鹿角、硬木等）来打击石块，切削的形状更容易把握。因此他们使用这种技术制造出形状更规整、表面更平整的双面石器，切削面成为不太明显的小贝壳状。同样的技术也使得继承了阿舍利文化传统的莫斯特人制造出精美的三角形和心形的双面石器。再往后，梭鲁特文化的人再次利用这一工艺砍削出大件的叶状双面石器，称为月桂树叶状石器。在阿舍利文化期，人们还发明了一种切取术，非常精巧也很难操作，人们称之为“勒伐卢瓦法”[①]：人们事先对石核进行特别准备加工，然后从上面割取事前设想好形状的石片。

45

梭鲁特文化期的人在旧石器时代晚期发明了新技术。这项切削技术不再对石块进行打击，而是压制，即用骨头、象牙和硬木作为压制器，挤压石块的边缘。这种方法仅用于小型石器，但它使得人们的石器上的修饰排列得非常整齐、非常规整，特别在梭鲁特文化时，人们

① 名称来源于19世纪考古学家发现这些石器的地点，即巴黎郊区的勒伐卢瓦－佩雷（Levallois-Perret）。

用来制作精制的带缺口的矛状器①。这种矛状器后来被弃之不用，直到青铜时代才重新出现，但它的精美程度已经今非昔比了。梭鲁特文化期的人还发现，经过加热的燧石可以更容易切割，他们在制作带缺口矛状器时非常独特地使用了这一工艺。另一发现这种工艺的人群是远隔重洋的美洲古印第安人。

石质保留的无限期性以及法国考古遗址发现的石器极其丰富，使我们能够对祖先留下来的石器进行精确和详细的分类。石器功能依旧停留在假设猜测上，也许需要通过电子显微镜来检视石器上呈现的使用痕迹，联系石器的使用情况，才能更精确地确定。

动物骨头和鹿角上留下来的痕迹（切口、条纹和牙印等）表明，莫斯特文化期的人使用了这些材料，但没有对它们进行加工。一般说来，一直要到旧石器时代晚期，才发展出用骨头、象牙和鹿角制成的工具和武器，这些工具和武器形状各异，有时非常复杂，如一些投射推进器和一些有可能用于矫直箭杆的带洞棍棒。由于容易腐烂，这些早就加工成木棍、粗棒或长矛的木器已经从这些极为古老的遗址中消失了。

旧石器时代的人类

起源

在人类的摇篮期，相对于非洲和亚洲的发现，欧洲的角色似乎微不足道。曾有一个非常古老的人类居住点在普罗旺斯地区地中海沿岸的瓦罗内洞穴里得以证实（1961 年）：其中有些是切割下来的石片和 5 件鹅卵石工具，有些也许是人为打碎的骨头，有维拉弗朗层时代晚期的古兽。

阿布维尔文化期（舍莱时代）与明德冰期同期，它的工艺分布不太广，人们对它的了解也不多。最初，人们是在马恩河畔的台地，即在巴黎周边的舍莱发现的。唯一完整的文化层是在阿布维尔，在索姆河畔高出河面 45 米的台地上。约在 1880 年，人们在地势较低的杜波

① 这种尖状器的下端留有缺口，似可以装入柄或杆之类的物体。

瓦斯门和马尔斯校场砾石坑里出土了一些古兽骨头（但不属于维拉弗朗层时代），出土一些双面石器，这些石器的中脊弯弯曲曲，头部有时略呈尖状，而在底部保留大片石头的原始表皮。这是该文化期原始工业唯一无可争议的遗址，尽管其中的一些双面器在其它地方也有零星发现。人们没有发现任何这些石器的制造者，但这些石器制造者应该属于直立人阶段，就如在德国海德堡附近的毛尔发现的那块下颌骨的人属，这是欧洲唯一发现的那个阶段的人类遗骸。

成长

在这一仅留细微蛛丝马迹的阶段之后，随之突然涌现出大量遗址，出土了丰富的动物遗骸和工具。这些遗址属于阿舍利文化，这一文明在西欧广泛扩展，就如它在非洲的情况一般。我们并不清楚这些遗址的起源，因为这些遗址最古老的地层由于里斯冰期初期的泥流现象而受到摧毁。阿舍利文化的年代划分以及其发展情况所依据的是亚眠地区最经典的遗址所处的索姆河畔高出河面30米和10米台地的土层堆积，这些遗址中特别重要的有圣－阿舍利采石场[①]和卡尼－拉－加雷纳采石场。这些内容丰富的石器制造工场出土了一些如古象那样的喜热动物化石，也出土了大量的双面石器和石片工具。阿舍利文化期的人在北方广袤的平原上到处流动。沿着河岸和海岸，自然界的切削使人们能够不费什么力气就能获得由于侵蚀而散落的燧石块。人们大量使用这些石块，甚至达到浪费的程度。

再往南，人们在夏朗特河畔和加龙河畔的台地上也发现了这些人的踪迹。在那里，由于缺乏燧石，人们用石英石打制传统的双面石器。石块切割的中转站和石器制造工场就如北部一样散布各地，分布在贝尔热拉克瓦高地和夏洛斯等地区。虽然没有放弃到处流动的生活，但那里的人在南方地区开创了穴居山洞的生活方式，在这些洞窟里，人们非常罕见地发现大量动物化石和石器与人类的遗骸混合在一起。我们在上加龙省的蒙莫兰库珀—戈尔热山洞、在夏朗特省的谢斯山洞、

① 阿舍利文化由此得名。

在东比利牛斯省陶塔维尔的阿拉戈山洞等地的发现表明，这些人已经发展到前尼安德特人的阶段。

阿舍利文化末期在时间上对应玉木冰期初期，这一石器工艺的最后阶段，命名为“米柯盖时期”[①]，包含了许多精美的双面石器，器端瘦尖，经过仔细的修凿。我们必须弱化这些欧洲最早大量存在的人类在地理上分布广泛的印象，应该有这样的概念，即阿舍利文化延续的时间非常长，有数十万年之久。与这些双面石器工艺齐头并进，人们还发现了一些证据，证明存在另一种复杂的工艺，这种工艺完全与双面石器毫不相干，属于砾石石器。这些石器发现于普罗旺斯和法国西南地区（丰代舍伐德和米柯克）的一些洞穴古老地层中，与英格兰克拉克顿文化相近。

在最后冰期的初期，法国浮现出莫斯特文化层，该文化在此冰期的为期约5万年的最初两个阶段（玉木冰期一期和二期）内得以发展。莫斯特文化期的人们向阿舍利文化借用了石器制造技术和生活方式。尽管一般的观点认为，莫斯特时期的人仍然非常原始，但他们还是向前大大地跃进了一步。他们生活的时代，气候恶化，变得非常严酷。大型的喜寒动物在后面动物的连锁推动下最终到达欧洲中部平原，一直到达大西洋沿岸。这些动物截止冰期末期一直是史前人类的猎物。

莫斯特文化遗址非常多。在露天，他们经常是阿舍利时期人们的继承者。在巴黎盆地黄土平原、在索姆河畔和塞纳河畔的情形就是如此。混杂在喜寒动物化石之中的工具所处的位置很低，在索姆河畔距河面5米的台地上。也许，这些人只有在天气回暖的时期或为了捕猎动物才愿意冒险待在受寒风横扫的地区。同样，在海拔较高的山区，冒险的也只有小股人群，也要利用气候改善时，可能是为了出发捕猎熊。然而，他们长期驻扎的地区是法国西南部，如夏朗特和佩里戈尔地区，莫斯特文化就因其中的穆斯蒂埃遗址而得名。洞穴和岩石掩蔽体里厚达数米的堆积告诉我们，人们在此曾长期出入，也许和人们至少开始

① 得名于多尔多涅省的小镇米柯克（Micoque）的地层。

半定居生活有关。但在这些自然掩蔽体里，人们还停留在对它们进行初步改造的阶段，已经证实有一些小木桩、小隔墙和地砖的痕迹。

莫斯特文化人的灵巧表现在他们的石器使用上。他们只使用原先已由阿舍利文化人发明的石片工具类型中的一小部分：除双面器以外，47 主要有尖状器、刮削器、锯齿背石刀和带凹缺口石刀等。在这样几乎千篇一律的共同背景下，根据各种工具组合的不同可以区分不同的族群，从一个地层到另一个地层，从一处遗址到另一处遗址，这种工具组合结构在数量上非常稳定。由此人们在莫斯特文化人中区分出5大平行发展的族群：1. 典型的莫斯特文化群，没有双面石器，有尖状器和扁平的刮削器；2. 继承阿舍利传统的莫斯特文化群，有心形双面石器、刮削器、钝背石刀、一些刮刀和石凿等，是旧石器晚期的先驱；3. 几纳型莫斯特群，即夏朗特文化，特征是很厚的刮削器；4. 拉费拉西型莫斯特群，与前者相近，但采用勒伐卢瓦石器技术；5. 锯齿状器莫斯特群，工艺贫乏，石器充斥锯齿和凹缺。

莫斯特文化工艺的掌握者是尼安德特人，他们的原始特征为人们所熟知，因为在法国莫斯特地层中出土了大量而且有时甚至非常完整的尼安德特人的遗骸。这些原始特征包括：颅顶弧度扁平，眉脊骨粗大，前额低斜，枕骨后冲，脸部前突，没有下巴。然而现代的研究已对这幅生硬的画面作了柔化处理。尽管存在这方面的原始性，但尼安德特人已经表现出一些新的精神关怀，他们可能用氧化锰的笔，或用切削刮磨过的铁矿石在自己身上画图案。尤其是，在人类历史上，他们首次举行葬礼，这可以解读为对死者的尊重或恐惧，因此有了至少非常初步的“往生”的概念。在科雷兹省的“圣徒小教堂”，人们发现单个成年男子的墓。在多尔多涅省的罗克·德·马萨尔有单个孩子的墓。人们还发现了家庭墓葬，如在多尔多涅省的拉费拉西，墓里埋着一个成年男子、一个成年女子以及4位未成年的孩子。在墓穴中，一家人互相都靠得很近，在身旁，放着些食品，也许象征最后旅程所需的粮食。我们经常发现一些孤零零的人头或下颌骨，这些头颅或颌骨随意散布，和居住层的动物化石混杂在一起。我们不知道应该把这

种现象解读为对头颅的崇拜呢，还是人吃人的做法。在多尔多涅省勒古尔杜属于莫斯特文化的洞窟里，人们发现有些棕熊的遗骸被装入棺中，埋在巨大的碎石堆下。这种现象引发了当代关于莫斯特时代熊崇拜的激烈争论。

充分发展

数十万年旧石器时代的早期和中期是昏暗不明的，随之而来的时期，从法国有人现身算起的人类发展期角度来说是极其短暂的阶段，但与后来人类的历史时期相比，这一阶段又显得非常漫长。旧石器时代晚期延续了2万多年，在此期间，在法国的土地上，人类取得了非常突出的成就。我们已经熟知那些最震撼和最吸引人的种种成就，如绘画、雕刻、雕塑等，它们大量出现在洞窟和岩棚地的岩壁上，装饰着一些日用品。这些艺术创造离不开人类总的进步，其中包括可以证明的技术发明、人口增长，甚至人们可以据此判断的某些社会组织形式的出现。这种强烈变化的发生在此漫长时代并不呈现同样的节奏，而且在整个地域上也不可能表现得千篇一律。

新的人类

我们有理由相信，新技术的发明与现代人，即“智人”的出现完全重合，由此这种组合可以认定为一个新时代的开始。然而，我们也有必要对这种观点作一点修正。古人类生物学研究证明，尼安德特人与后来出现的智人没有生理上的联系。多尔多涅省的孔伯－卡佩尔人是最早出现的智人之一，但这种人还呈现一些原始的体态特征，他们的工具也是莫斯特类型的。尽管如此，虽然也看到一些文化和体态特征上的关联，也有一些有可能的起源证据，但旧石器晚期的人类与先前的居民有着根本的不同：他们的颅顶弧较高，下巴非常明显，而这些特征在后来相继出现的人种中（格利马尔蒂人、克罗马农人、尚瑟拉德人）都毫无例外地可以找到。 48

发明

旧石器时代晚期各种复合文明互相之间都极有特点，但它们又拥

有共同的发明，这些共同发明又突出了它们与前面的莫斯特文化以及继之而来的中石器文化大相径庭的个性。不过，我们也许不应该将这些发明归因于环境的变化。气候、动物种类、植物种类与前一阶段并无大的不同，有差别的只是气候寒冷加剧，天气更冷更干燥，尤其是最后面的马格德林文化晚期。伴随严寒天气再发作的是高鼻羚羊的入侵。此动物群来源于中亚干燥的草原，那时到达了大西洋沿岸，特别是到达了夏朗特和纪龙德[①]地区。

公元前33000年以前的时间是不太确定的，而通过碳14测定的日期使我们可以相对精确地确定旧石器晚期重大事件发生的年代。人们对位于佩里戈尔的艾齐埃－德－塔亚克地区的一些遗址，如拉费拉西洞穴和上洛吉里洞穴进行了细致的地层分析，由此掌握了旧石器时代晚期重大事件的发展脉络。佩里戈尔文化出现在公元前33000年间，当时处在玉木冰期二期和玉木冰期三期的过渡阶段。从公元前30000年起，奥瑞纳文化发展起来。佩里戈尔文化与奥瑞纳文化在整个玉木冰期三期齐头并进。在阶段的末尾，约公元前19000年，梭鲁特文化起步，继而取代了前两个文化。在玉木三期与玉木四期的过渡期，约公元前15000年，出现了马格德林文化。它的发展贯穿玉木四期，最后终至于约公元前10000年，而冰河时代也同时结束。

旧石器时代的新气象就是技术的不断更新。人们用石片和小石片来制造工具，但与一般通行的观点相反，这些石片和小石片不是唯一使用的物质材料：人们仍然经常采用石块的裂片制作工具。不管这些工具是用石片还是用裂片制成，工具的高度专门化成了最基本的事实。刮削器、凿刻器、钻进器这些在旧石器时代中期还很罕见的石器，此时已经发展出无数的种类，在同一件石器上经常出现几种功能的配对和组合，如刮削和凿刻器或多用途的凿刻器等。在旧石器时代晚期，各种文化的工具类型具有相当的一致性，而在这样的共同背景下，每个文化也有专属于它们自己的独特工具类型，如奥瑞纳文化厚重的刮

① 旧译"吉伦特"。

削器、佩里戈尔文化石器背部经过打制的尖状器、梭鲁特文化的叶状器等。有些石器的存在时间不长，局限在一个很短的时期，如在佩里戈尔文化晚期，诺阿耶的凿刻器和丰罗贝尔的带柄尖状器等。

在旧石器时代晚期，骨器出现。在燧石制的尖状器缺乏之时，骨质的尖状器发展起来，而且种类繁多。奥瑞纳文化就是如此，它发明了底部开叉的投枪尖，这是第一个外抱式装柄技术的实例，这种技术后来失传，直到青铜时代才以套筒装柄的形式重新出现。马格德林文化也如此，它用骨头，象牙，鹿角等制造出多种多样的投枪尖，也制造出非常精致的工具，如箭杆矫直器（“指挥棒”），还制造了鱼钩和投射助力器等。带针眼的骨针在梭鲁特文化时就发明出来，到马格德林文化期已经非常多见。但如此精巧的用具随后销声匿迹，直到青铜时代，人们才用金属重新发明。

边界

49

与此前一样，人类扩张的地理疆界常常受到气候条件的限制。甚至比莫斯特文化时有过之而无不及的是，旧石器时代晚期的人避免穿越黄土漫舞的巴黎盆地，他们留在那里的零星足迹表明他们来去匆匆。然而接踵而至的那些文化的分布揭示出新的事实。如果说这些文化的疆界从来也未能覆盖目前法国六边形的土地，但它们经常与一些自然疆域相重合，这些自然疆界将在后来法国历史的发展中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比利牛斯山、卢瓦尔河、加龙河、迪朗斯河等一时成为了屏障，某些文化就以这些屏障为依托，或者勉强越出一点。比利牛斯山脉在它的末端，尤其在大西洋沿岸，是可供通行进入西班牙的地区。然而相对于奥瑞纳文化期和佩里戈尔文化期人口众多的情况，比利牛斯山谷地带在梭鲁特文化初期成了荒漠，文化经进一步发展后才在此地重现；同样在马格德林文化初期也成为荒漠，直到该文化的后期人们才在那里再见证到马格德林文化，不过成果辉煌。梭鲁特文化期人没有越过或勉强越过卢瓦尔河和罗讷河。在迪朗斯河左岸实际上看不到马格德林文化期的人。艺术证据的分布也证实了这样的格局，出现在梭鲁特文化和马格德林文化岩棚岩壁上高雕浅刻动物造型壁檐严格

局限于一个狭窄的区域，它的边界由卢瓦尔河、比利牛斯山和中央高原构成。洞穴岩壁艺术分布更广泛一些，但也没有超越卢瓦尔河和罗讷河，或只越过一点点。

在这2万年时间里，法国唯一一直有人居住而不留空白的地区是卢瓦尔河与加龙河之间的这块土地，人口最稠密的当数佩里戈尔地区，就在多尔多涅河与韦泽尔河的河谷地带：所有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文明，它们的主要面貌和其次的多样性在这块古典地区均有呈现。然而，如果我们将这种人口稠密的连续性解读为法国西南部是唯一承担了产生新思想和新技术角色，没有从外部吸收任何东西，那就有点夸张，可能也并不太确切。实际问题要复杂得多，虽然由于缺乏年代坐标我们不太容易确定一些思想和技术的来源，即它们的先驱，但思想和技术的交流总有发生。

在旧石器时代晚期之初，有两大文明平行和独立地存在：佩里戈尔文化和奥瑞纳文化。佩里戈尔文化以它的燧石尖状器（沙特尔佩荣尖状器和格拉维特尖状器）为特征，它依稀起源于原来承袭了阿舍利文化传统的莫斯特文化区，由此发展而来。该文化的地域局限于卢瓦尔河、约讷河和加龙河之间，此地区存在的古老文化层最多也最丰富。相对来说，奥瑞纳文化在法国的情况与欧洲中部相比没有多大差别，它们具有同样的底部开叉的骨质矛状器，从大西洋到匈牙利的奥瑞纳文化均以此为特征。因此，我们应该可以假设，在此时期存在着一个广泛的欧洲文化共同体，法国则占据了此文化共同体的大西洋一侧。在佩里戈尔文化晚期，有一些妇女小雕像，人们错误地称之为“奥瑞纳的维纳斯”。这些小雕像圈定了一块区域：除了法国之外，还包括了意大利、多瑙河河谷地带，甚至到达乌克兰。从这些证据中，我们看到，即使称不上有民族迁移的话，至少也存在着文化上的联系。

空间征服

在马格德林文化晚期，人类在法国得到了惊人的扩张。到处都有人，同时技术的多样性和艺术创造的丰富也证实了这种生机勃勃。人类的征服以传统地区为基础：在法国探明的400多个马格德林文化遗

址中，有300个处在西南部，而超过1/4位于佩里戈尔地区。人类征服也依靠着位于法兰西岛的一些临时居民点。在勃雷加尔高地，事实上这一块位于卢万河河谷地带、靠近内穆尔的地方，晚期的佩里戈尔文化人和早期的马格德林文化人的一些部落曾经几度明显占据这个露天的居民点。此露天居民点也许是巴黎盆地不适合人居的平原上一块传统的人类迁徙休憩站。居住在卢瓦尔以南的人群似乎利用这些休憩站作为向比利时阿登山区和莱茵地区挺进的中继站和基地。 50

向南，是对比利牛斯地区的再征服，这里在梭鲁特文化时曾有少数人占据过，后被抛弃；向东，马格德林文化人完成了对中央高原的围绕，人流涌向索恩河和罗讷河右岸那些穿越崇山峻岭的河口地带。在阿尔代什河和加尔河的河谷地带定居的人群分成一小股一小股；在塔恩河河谷，人们遍地散布；在洛特地区，人群密布。通过卢瓦尔河和阿利埃河的自然通道，人们抵达了寒冷的山区高地。他们还越过了罗讷河，在汝拉山区、多菲内地区和萨伏依地区殖民。向北，人群居住在露天，至于他们与莱茵地区人们所维持关系的重要程度，我们难以估量。他们某些特别的石器实际上有点类似德国的马格德林文化。

衰落

约在公元前10000年，冰河时代后期，此度繁荣发展宣告结束。喜寒动物消失。雨水频降，随之而来的是气候普遍回暖。森林替代了草原。在比利牛斯山区（特别在阿里埃热省的阿齐尔农庄）、阿尔卑斯山区、中央高原以及周边地区的山洞和岩棚里，阿齐尔农庄的小氏族群体步马格德林强大部落的后尘。这些人用粗陋的工具追逐着森林猎物，制造工艺简单。他们的工具有：小型球状刮削器、弧背尖状器、某些凿刻器、无倒齿的鱼钩和鹿角质的锥子等。时而还可加上一些上面绘有红色几何图案的鹅卵石，其用途尚不可知。

日常生活

在此数万年中，人类从狩猎、渔猎和植物采集中获取食物。尽管在此期间动物发生着进化，但人类的猎物没有根本的改变。武器和工具使人能够捕获、宰杀动物，并能将动物剥皮和分割成碎块。我们无论在露天遗址还是在洞窟遗址中都发现了这些动物的遗存，大量被肢解的骨架和打碎的、被切割的骨头。这些动物中有：大型的草食动物（马、牛、野牛）、鹿科动物（驯鹿、鹿）、猛兽（狮子、熊、狼、狐狸、猞猁等）、原山羊、野猪，最后还有厚皮动物（象、犀牛等）。所有的物质生活都依赖于这些猎物的捕获。从这些动物中，人们可以得到肉类储备，可以获得用于制造武器和工具的骨头、象牙和动物角、用于制造衣服皮带的动物毛皮、用于制造绳索细线的毛鬃、韧带和动物肠子。人们还有一些食物补充，其中包括捕捉禽类，人们捕获鸡、大松鸡、野鸭、雷鸟等，禽类的羽毛和骨头也可供人利用。食物补充还来自人们的渔猎，捕获鳟鱼、白斑狗鱼，特别是捕获鲑鱼。在旧石器时代晚期，这些鱼类的脊椎骨被串起来，配以穿孔的动物牙齿和贝壳，制成项链和手镯等，用于装饰死者。长骨的骨髓具有很高的能量使得人类的肉类食谱圆满完成。这一肉类食谱通过一些浆果类食品得到平衡，如欧洲越橘类、根茎类、坚果类、禽蛋类和野蜂蜜等。因此不存在食物匮乏。人类遗骸中看不到佝偻病患者。人们也从没有龋齿，但由于用牙齿啃动物的皮，或扯动物的筋，牙齿经常磨损到根部，就如现今的爱斯基摩人一样。

在非常古老的时候，人们就经常去沿海地区。许多遗迹证实了这一点，如在大西洋沿岸，位于阿图瓦地区维姆勒市的波安特－奥－祖瓦海滩有非常古老的粗略加工过的鹅卵石，位于塞纳河口的勒阿弗尔有阿舍利文化人的营地，在非尼斯泰尔省的特兰西尼的小海湾也有此类营地；同样，在地中海沿岸，在尼斯的泰拉·阿马塔海滩，也有阿舍利人的营地。然而，在千万年的历史时期，海岸线由于海平面的涨落经常发生改变。在冰河时期的后期，当时的海岸

51

线比我们现在要低百十来米，大西洋离我们目前的海滩要再远 15 公里左右。后冰河时代，由于海平面的上升，使得一些历史沉积被淹没在大海里而消失，使我们失去了关于旧石器时代人类与海洋关系的许多信息，也失去了古人类如何通过海洋渔猎和收集贝壳来获取生活资源的许多信息。

我们在普罗旺斯地区吕内尔－维埃尔一处遗址的古老地层中发现了一些海豹的残骸，这一地点离海岸非常近，有缘获得海洋物品的交换。然而在离海岸很远的内陆地区也找到过类似的遗骸，如旧石器时代晚期佩里戈尔地区洞穴中就有发现，证明当时已有了物物交换，也有了海洋至内陆的远距离贸易。

我们从发现的鱼骨中得到证实，从阿舍利文化期开始，人们从河流和湖泊中开发了淡水鱼资源。这一进程在莫斯特文化期得以延续，在旧石器时代后期得到进一步发展。新的渔具，如标枪和鱼叉，新的捕鱼方法对此起了促进作用。用鱼骨和鱼齿等作为装饰物也刺激了对鱼类的追捕。只有到了后冰河时代，中石器的狩猎者们才在他们的食谱中增加了软体动物、蜗牛、淡水贝类、沿海地区则增加了海贝类：在古人类旧居地，人们有时能看到巨大的贝壳堆。

狩猎技术

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的武器和工具越来越多样化，越来越精致，越来越复杂，当然面对更专门化的任务也就越来越有效。不过，早在阿布维尔文化期和阿舍利文化期，原始人已经表现出用简陋的工具捕猎大型动物和凶猛动物的能力。在这大大往前推移的年代，我们假设他们的捕猎行动应该是集体性的，需要组织和协调。捕猎大象，陷阱和机关必不可少：当时可能也有这样的装置。在时间略微更靠后一些的多尔多涅省贝尔尼法尔洞窟中，人们发现有一幅线条简约的图画，从中人们看到有一间貌似“茅屋”中关着若干猛犸。在索恩－卢瓦尔省的梭鲁特，人们发现了野马骨架堆积如山，总数超过 10000 匹，这一地层属于佩里戈尔文化晚期。史前历史工作者用招魂者的术语将之称为“马的残留”。这处遗址处在一块巨大的、向外突出的悬崖脚下，

人们推断，那些狩猎者在一片高地上将这些马群合围，然后威胁它们，将它们驱赶到悬崖边，逼它们跳入深渊，跌入崖底，作出惊人的“死亡一跃”。这一假设在目前已经遭到质疑，梭鲁特马骨堆有人认为是自然灾害的产物，就如在美国某些地方发生的事情一样，一些野牛群在暴风雪中迷失方向，遭到同样命运。原始人洞窟中所绘和所刻的一些简略图案，特别是在拉斯科洞窟，被人们解读为是一些障碍和围栏，这些图案也许可以证明，史前人类采取了一种围猎的方式。这种捕获动物的方式是将兽群赶入或多或少由人工筑成的封闭空间里。在比利牛斯山区属于马格德林文化期的洞窟中出土了一些小骨雕，其剪影如马头，上面用颜料涂描了一些次要线条。人们有时认为，这些次要的线条表示的是套马的皮带、笼头和鞍辔之类。如果此言为实，那么我们不得不承认，在旧石器时代末期，马已经被驯养或半驯养。燧石或骨质的尖矛状器，不论有无后柄，此时都装置在投射杆上。从梭鲁特文化期起，投枪借助一种投矛器来投射。然而，在中石器时代之前，没有证据表明已经有了弓箭，尽管我们在拉斯科的洞窟壁画中看到有些马中了带翎的箭。在中石器时代，人驯服了狗，它在打猎中帮助围捕和叼回猎物。

52

住所

从旧石器时代中期开始，人类不再是那种不断追逐猎物的游猎者。他们至少在一定时期居住在岩棚或洞窟中。人们居住岩棚和洞窟的历史始于阿舍利文化期，不过当时是偶而为之。通过对处在人类生活层的驯鹿齿的研究，人们发现，当时人类全年不间断地宰杀驯鹿，并将之带入山洞。因此表明，人类居住在洞窟中，至少不会长期远离这一地点。人们生活在洞窟的入口处，通常是在入洞的斜坡上，突出的大岩石为他们遮风蔽雨。他们很少深入洞窟深处或地下的洞窟长廊之中。这种相对定居的方式丝毫不排除迁徙，大量存在的野外遗址就是明证。遗址的规模千差万别，这些遗址应该是一些中转站或狩猎营地，或是季节性的居住地，一年之中会有多次人来人往，人们回到这里的理由也许出于习惯也许出于传统。在旧石器时代晚期，这些地方常常在地

面上铺上鹅卵石。

服装

史前人类如果没有毛皮服装肯定难以抵御非常严酷的气候。然而，关于这方面的资料几乎是空白。佩里戈尔文化期的那些被称作“维纳斯”的小雕像都是赤裸的，仅仅装饰着项链、手镯和踝镯等。马格德林文化期的女性浮雕和雕像也不穿衣服。男性形象虽然不是一丝不挂，但身上所穿的是奇形怪状的动物皮，不是巫师的打扮，就是狩猎者的伪装。只有雕刻在多尔多涅省加比尤洞窟里的那幅“穿滑雪衣者”的形象有点那个时代衣服的模样：很厚并带风帽的衣服。

有针眼缝针的发明以及在马格德林文化期的发展促成并推动了缝制衣服的制作。这些缝针大小各异，有骨制的，也有用象牙或用鹿角制成的，刮削后磨光，但上面极少有装饰。它们由于使用而充满光泽，但经常被折断，在针尖和针眼处经常可见修复的痕迹。在针眼这一脆弱的部分，人们使用不同的方式来打针眼，或用强压钻孔，或用旋转钻孔，但更多的时候是通过刻槽后不断加深的方法，为了防止针身开裂，分别在两面来加深沟槽。这项开凿针眼的高超技艺到了阿齐尔文化期就失传了。

人口

甚至在人口繁盛的马格德林时期，法国的居民在很大程度上没有连续性，人口也仍然稀少，尽管在西南部显得出奇的集中。由于发现的遗骸非常少，它们留给我们关于旧石器时代人类疾病的信息也仅仅是一些片断：有一些先天畸形，有一些骨折（特别是前臂），相对常见的是关节病，还有各种牙齿损伤和疾病，但完全看不到龋齿。根据在墓葬中发现的尸骨的年龄和性别（墓葬在莫斯特文化期还非常少见，到旧石器时代后期，特别是在马格德林文化期，这类墓葬就有很多），经研究后人们可以得出结论，当时人的期望寿命非常短。在莫斯特文化期，只有一个属于尼安德特人的个体超过了40岁。在旧石器时代晚期，所谓的“老人”很少超过60岁。女性死得比男性早，原

因可能是女性怀孕和生育的风险比较大。在墓葬中，女性的尸骨有时伴随有胎儿或早年夭折的孩子。婴儿死亡率非常高。在这些原始人群里，生殖率能够正常地保持人口的自然增长率，关键因素也许就在于年轻的成年人。然而，要确定一个群体的人数仍然非常困难。对于非常古老的时代，如阿舍利和莫斯特文化期，一个群体大概不会超过十多个人，就如现在的布须曼人和澳大利亚原住民，他们的生活状态比较相似。而在马格德林文化的繁荣期，至少在人们长期居住的地区，如佩里戈尔地区，情况就要好得多，人群的数目可以达到百人。而对遥远和艰苦地区的远征，移居到高山之上或巴黎盆地，所能动员的群体大概不会超过10来个人。

53

妇女

妇女似乎从来没有被摒弃在社会生活之外。从莫斯特文化期起，在墓葬中，妇女和孩子与成年男子享受同样的丧葬保护。从旧石器晚期起，妇女佩戴同样的首饰，如贝壳和动物牙齿打洞串起来的项链和手链等。在纪龙德省的圣日耳曼－里维埃尔，一位女子身上撒有一些赭石，佩戴有70颗鹿齿串起来的项链，鹿齿上还刻着一些几何图纹，她被埋葬在类似支石墓的石板之下。妇女们也没有远离山洞以及在山洞里举行的各种仪式：在上比利牛斯省的加尔加山洞的洞壁上，妇女们涂抹着红色和黑色的手印与小孩的手印和成年男子的手印混杂在一起。随着时间的推移，她们在社会中的作用也许发生了变化。奥瑞纳－佩里戈尔文化期一些怀孕状的“维纳斯”雕像或雕刻，如多尔多涅省洛塞尔那样的，也许与某种巫术的权力相联系，原始人可能将这种权赋予女性，也有可能与生殖崇拜有关。然而，一些躺着的或弯腰的女子雕像或雕刻（在马格德林文化期比较多见）似乎更具有世俗的意味，有可能带点色情。

巫术

从奥瑞纳文化期开始，艺术生活有了相当大的发展，它的意义在于社会生活和人们余暇时间的组织，同样也反映出个人和集体开始思

考通过何种方式来促进人与自然世界、人与神秘世界的交流。我们发现从奥瑞纳文化期起出现了一些骨头和木头，人们在上面重复地刻一些线条，这些线条排列规整，但样式各异。这种所谓的“狩猎标记”到梭鲁特文化期和马格德林文化期日见增多。这些刻线可能事关计数方法，虽然我们并不知道，他们计的是何种物品数目：也许是狩猎数，也许是消灭的敌人，也许是人口统计。马格德林后期在骨头上出现的一些小图案的刻印有可能是通过图画语言来表达某些信息。阿齐尔文化期的一些上彩的鹅卵石被人们解读为某种书写文字。

有一些意义不明的记号，雕刻在或绘在洞窟装饰性的洞壁上，或涂描在某些动物的身上，或将这些动物框画起来。有些记号较易解读，可以认为是投射线或是射出的箭，另一些不太确定，可能是捕捉动物的陷阱、机关或障碍等。所有这些记号都被认为是某种想要占有某物的巫术，预想将要展开的狩猎行动，希望得到好的结果。另一些记号刻画在难以进入的通道处或地形发生变化的地方，也许是指路的标记，深入地下通道的路牌。不过，它们也许有另一些意义和用途，但不幸的是，我们现在已经无从知晓。然而，最近有一种理论赋予它们一些性方面的意义，女性的或男性的。而在我们看来，这似乎是不可能的。某些洞窟内存在着一些男性和女性的手印，有的红色，有的黑色，有的是阳画（实绘），有的是阴绘（手掌贴在壁上，在外围喷颜料而成），我们常常看到这些手印缺少手指或某些指节。我们从中看到的可能是与古代某种巫术手势相联系的要掌握某种东西的信号，也可能是通过弯曲手指和指节表达的某种约定俗成的语言。

出现在洞窟壁画上的动物种类相对比例各地均有不同。人依周边动物种群的情况挑选他们爱画的动物。马和野牛是出现最多的动物，但并不是在所有地方它们都占优势地位。例如在多尔多涅省的鲁非尼亚克洞窟壁画中就存在着异乎寻常多的猛犸和犀牛。在洛特省的库尼亚克，人们看不到马和野牛，看到的却是鹿、象和原山羊。我们可能应该承认，这些动物的选择可能与当时人们的巫术要求有关，而这种要求我们现在已经无法获知。但无论如何，不论是画的还是雕刻的，

54

动物形象往往叠加覆盖在同一洞壁上，这一现象反映出艺术家们对于前人的作品完全不在意。在拉斯科洞窟的“公牛厅”，人们清点出6个时期的画作连续不断地覆盖上去。在这种来源于巫术灵感的艺术中，人们最先关心的是作画行为的本身，以及在这片石壁上作画所体现的权力。在这些画作和雕刻作品重复叠加的洞壁边上却保留着一些完全空白的洞壁。完全有可能存在着一个巫师社会集团：有许多稀奇古怪的人像，身披动物皮，被解读为巫医。当时成功的狩猎是个人生存的必备条件，在这样的社会里，也许是不区分艺术家与巫师的。

二、史前晚近时代

中石器时代

狩猎采集经济的衰落

史前晚近时代开始之时，也就是旧石器时代文化光辉随着阿齐尔工艺消失而逐渐暗淡之日。冰河时代结束，大地回暖。气候首先是湿润的，而后明显感到更为温暖更为干燥，人类再也不必花很大的努力来适应它。然而，在当时覆盖法国大部分地区的森林中，中石器的人们没有得到理应获得的人口增长和文化进步。从普罗旺斯和阿基坦的石灰岩岩棚到枫丹白露沙地，稀稀拉拉的人群捕食着鹿、野猪等等，或者蜗牛之类，或者钓鱼和捕捞贝壳类。池塘边或河边、小沙丘和大西洋岸边都容纳过他们稀疏的营地，而那些盛产鱼类和多猎物的地区却没有巨大的岩石和岩洞，难以提供栖身之处。在中石器长达三四千年的发展中，工具普遍具有一种“微型化”的趋势，这一趋势其实开始于马格德林文化期。有些普通工具还保留着中等大小，但与它们同时发展的是一些极小型的燧石器，其形状各异，有尖状、有弯弓状、有三角形和梯形等，这些石器或是为适应新猎物而发明的武器，如最早用弓发射的箭，当时的人似乎掌握了这一武器，或是复合工具的组成部分，如布满倒刺的鱼叉可能是安装在木柄上或骨柄上的。这些猎

人加渔夫，一如他们的前辈，对陶器仍然一无所知。他们已经有狗相伴，这些狗有可能是他们驯服的，也有可能是狗本身的顺从，狗也许和它们的主人一起狩猎。

对死者的关怀

我们已经发现了一些墓葬。因此我们知道，地处布列塔尼的俄迪克岛和代维埃克岛上的中石器时代居民已用虔敬的形式埋葬死者。遗体被安放在不太深的坑中，有时上面堆上粗石块，陪葬品有食物、工具、贝壳首饰等。上面还撒一些红赭石。有些遗体得到特殊的荣誉，如在死者头上戴上完整的鹿角。有3个孩子被掩埋在一个岩石的凹坑中，其中一个孩子佩戴大量的首饰，并有武器装备相伴，人们称之为“幼王”。另两个孩子，一个被掩埋在母亲（?）的膝盖处，另一位被埋在父亲（?）的膝盖处，父亲还用手握着小孩的双脚。人们不禁要问，大人和孩子是同时去世的吗？会不会一些人是另一些人死后而殉葬的呢？我们对当时这些人的宗教信仰和道德规范一无所知。那些贝

55

壳项链、耳坠、锯齿状的贝壳、红色的赭石块证明当时的人已经关心美化自己的身体。那些粗糙的雕刻，那些刻在砂岩上、刻在石板上、刻在骨质物体上的交叉线条展示的是一种非具象的艺术，与旧石器时代晚期那些堪称“古代的西斯廷教堂”的洞窟壁画相比，则逊色多了。

低度发展的人口

从总体上说，法国中石器时代没有给人以文明繁荣的印象，也看不到人口的大量增长，孤立的小股人群零星分散在广袤的土地上对人口增长不利。平均寿命也非常短。仅一人除外，所有代维埃克岛的人均死于30岁以前。慢性风湿症、佝偻症、排出性牙龈炎，还不包括骨折和箭伤，使他们短暂的生命显得更为暗淡。他们个子矮小，身体不太强壮，却有一个大脑袋，与勇猛的克罗马农人相比应该自惭形秽了。

总之，如果说旧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之间的间隙或多或少由中石器时代来填补，那么中石器时代充其量是一个等待的时期。在传统的概念中，这一时期展示出的景象诸如人口低度发展，当时的人们在

技术文化方面发展不充分，无法解决自己面临的问题，无法如古代人改造石块那样通过技术发明来利用自然，还不懂得用农业和畜牧业的手段迫使自然为他们服务，他们还只能为生存而奋力挣扎，而就在同时其他地区一些更有活力的人群已经开始为“新石器时代革命”作准备了。

面对这样一幅灰暗的图画，我们当然应该添加一些色彩：从索弗代尔文化到塔德努瓦文化末期，中石器文化的人也有进步。工具的变化无疑反映了人们在渔猎和狩猎方面的新技术；有些抑制木柴燃烧的遗迹使人推测，当时人们已懂得将捕猎的鱼进行熏制。鱼的保存，动物饲养（即肉类储存），表明中石器时代的人也许开始考虑未来。各种葬礼则证明，他们的世界的时间维度也超越了他们荒蛮的现实。

“前陶器新石器时期”？

中近东丰富的考古发现表明可能存在着一种“原新石器时代”或“前新石器时代”，在这一时期，人们已经掌握了农业、畜牧业和磨光石器的技术，却对陶器一无所知。由此触发了一个假设，在法国也可能存在类似的阶段。对花粉化石的分析显示，有许多地区并不存在与陶器烧制相对应的大量砍伐森林的时期。我们知道，当人类摧毁森林时，某些植物，如蒿属植物和车前草一类，就会在空旷的土地上蔓延开来，这些植物原本在树荫下便不能生长。它们的花粉被保留在泥炭中或旧土层里。几千年乃至上万年后，可以证明此地的森林曾遭到破坏。在古人的居所，现代考古找到了一些植物的遗存，种子和植物的残株之类，因此我们发现，这些中石器时代最后的狩猎者也同样是我们这块国土上最早的园丁（根据让·瓦盖的说法）。那些低贱的种植物，如豌豆、小扁豆、野豌豆、山黧豆等，可能仅仅是食物的补充，采集和狩猎仍然是食物的主要来源。如果说宅旁园地先于农田出现，并不见得有什么新意。但不可忽视的是，最早耕种的植物并不是谷物类，而谷物类从新石器时代起对于我们文明来说是最基本的种植品种，可以称得上真正的麦类文明。西欧和中欧一样，在时间排序上，蔬菜无可争辩地处在前列。它们的耕种从公元前7千纪就已出现，特别是

在朗格多克这样一些有利植物生长的地区，而耕种这些植物的部落还没有陶器，也没有磨光石器。这种古老的园艺预示了人类的沧桑巨变。它为某种人类生活方式作了准备，尽管在某些方面还属于中石器时代，但这种人类生活方式在不久的将来将接受谷类农业的准则和约束，而这种农业又将彻底改变人们在时间和空间上的活动轨迹。 56

与此同时，尤其是在地中海地区，从普罗旺斯到加泰罗尼，人们开始驯养动物，强化了人与他们追逐的猎物之间的关系。他们比他们祖先更关注保护周边世界的生态平衡，在打猎时对动物的年龄和性别进行选择，以保证动物有足够的再生育率。

这是不是意味着在这类捕猎动物时，人们不间断地引入了对动物的饲养呢？对此我们还不敢肯定，因为在陶器出现以前，人们最早饲养的是羊类，绵羊或山羊（仅凭骨头很难将之区分）。就如在南欧的情况一样，法国南部饲养最早的动物是绵羊，当时仅仅吃它的肉和奶。羊毛只是到了后来才被利用，仅仅是饲养者在挑选时次要考虑的问题。后来白色羊毛取代了有色的毛，有人认为这种有色毛来源于它的野生祖先，即近东的岩羊。事实上，最近基于这些动物血型的研究表明，科西嘉岛和撒丁岛上的岩羊不一定是现在绵羊的祖先，它可能是从古代人饲养的羊群中偶然逃脱，然后在适合生长的自然环境中重新变为野生动物的“逃亡”动物。如果这项重大的发现被证实，那么某些地层中比陶器的出现早了一两千年的所谓“中石器时代”的羊类遗骸，就并不一定是从中近东引入的饲养动物，西欧动物饲养的开端在时间上将大大提前，在此问题上的定论将被颠覆。

尽管这些农业和畜牧业的前兆在初期在经济是并不占重要地位，对人类群体的生活方式和社会结构的影响非常有限，但它从此奠定了人类未来经济社会组织的基础，到了新石器时代，这种经济社会组织得到充分发展。戈登·柴尔德所说的“新石器革命”并不像以前人们认为的那样是一蹴而就的，它的根基深深地扎在当地中石器的土壤里，由此决定了与外地输入的东西并不完全相同的特征，虽然外部世界也许是这种变化的发源地和机遇。

此外，这些人群的物质装备也同时发生着微妙的变化。在他们使用的工具上开始出现一种覆盖式的修饰，其风格有如燧石的切割修饰，最后我们看到，中石器时代晚期与中石器早期的差距要远大于它与新石器时代晚期的差距。在新石器晚期，许多地区不间断地生产着中石器晚期就出现的梯形石器。

在这一转变中，航海无疑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从公元前7千纪起，中石器时代的船只就在地中海上航行。于是在许多岛屿上有了居民，其中就有科西嘉岛。随着这些居民的到来，动物和植物也被带到那里。

法国的新石器化

在新石器时代早期与我们这块土地相关的文化源流主要有两股。

第一股源流在法国的南部，它是很早发生的农业和畜牧业前兆的自然延伸，有非常漂亮的陶器，上面有心型贝壳的印纹，人们名符其实地称之为“心形”印纹陶文化。此外在那里还出现了磨制石斧。“心形”印纹陶文化的人们仍然过着游牧的生活，时而把一些岩洞作为临时居所，然而也已知道在野外建立居民点，如在沃克吕兹省的库尔泰宗，一些圆形小屋的地上铺着卵石。在那里，谷类植物的种植最近得到明确的证实，那里发现了石磨、石杵以及小麦和大麦碳化的麦粒。在普罗旺斯沿海，“心形”印纹陶文化从公元前6000年出现，它经历了“心外膜形”印纹陶文化[①]，一直延续到公元前4千纪中期，57 其时分布的地域非常广泛，包括普罗旺斯、朗格多克、鲁西永、阿基坦、甚至中央高原的南部。

另一文化潮流，源自中欧，在公元前5世纪中期到达法国东部，随它而来的有农业、猪和牛的饲养、黑色磨光重型石斧和线纹饰的陶器。最初，这仅仅是莱茵河以外文化群体向阿尔萨斯和洛林地区的自

① 心形海贝饰文化后期，在普罗旺斯，原先的海贝饰被淡水贝类饰替代，在朗格多克等地，取而代之的则是凹槽纹。

然扩展。随后这一多瑙河文明向西延展，同时发生分化，由此组成了新的地区部落，他们逐适于农耕的黄土地而居。这一文明占据了埃纳河谷、巴黎盆地，向西发展一直深入到诺曼底，经卢瓦—谢尔省向南一直伸展到奥弗涅地区。来自多瑙河的殖民者在此就如在中欧地区一样建造了宽敞的长方形木屋，屋顶具有两面斜坡，有 5 排柱子支撑。整个公元前 4 千纪，这种殖民化一直延续着。

两股文化源流的辐射非常强劲，造成了中石器生活方式的逐渐消失。从公元前 3900 年起，距地中海 250 公里的鲁卡杜尔的穴居居民已经学会了新的技术，他们掌握了麦类的栽培，也许已经懂得饲养猪，拙劣地模仿陶器制造。渐渐地，这些技巧获得了成功，在新石器时代中期，在法国全境几乎都实现了新石器化。

鼎盛

在公元前 4 千纪左右，也许更早一点，几乎完全新石器化的法国领土被一种相对同质的、属于新石器时代中期的文明所占据，人们称之为“夏塞文明”。它的起源仍不太清楚，在加泰罗尼亚和朗格多克南方，也许在公元前 4500 年至 4000 年已经有了这一文明的蛛丝马迹。在南方，这一文明的某些因素应该来自正在消亡中的心形印纹陶文化。这一文明经利古里亚和普罗旺斯与意大利有某些联系。基本特征是，陶器少有装饰、陶器表面光滑，色彩总体偏暗，形状比以前更为多样，有碟、流线型的勺、有脚的酒杯、瓶等、多种丝状穿孔的把手或如潘神之笛状的手柄。

同时在西欧广大地区也发生着相似的变迁，虽然我们不能肯定这种变迁的起源是否来自南方。事实上，在非常早的时期，从公元前 5 千纪末期开始，在欧洲的西海岸，尤其是在布列塔尼一带，有了明显的发展。与法国南部不同，我们对这儿的居住状况知之甚少，但墓葬却具有大型纪念式建筑的特色，其规模超乎人们的想象。在普罗旺斯和朗格多克地区属于夏塞文明期，那里有最早的支石墓和石冢，我们还不知道这些墓的主人是谁。

在法国的东部和中部，有一些属于夏塞文明或相似文明的区域人

群，除了从古地层发掘发现的一些地区差别之外，夏塞文明的统一性显而易见。

新石器后期的危机

约在公元前3千纪中叶，根据不同的地区，或早或迟，一些重大的变故产生了。早在公元前2800年至2700年，法国中西部已经出现一些独特的文化，这些文化建立在石灰岩质的小丘上，人们营地的周围有深沟环绕。他们的陶器首次出现平底与圆底共存的情况。陶罐上的装饰图案有眼睛状、有太阳状，还有海浪状等。这些文化的起源似乎不来自夏塞文明。它们一直延续到公元前的2300年至2200年，而在此过程中逐渐退化。

而几乎在所有地区，约在公元前的2600年至2500年，夏塞文明的一体化开始解体，涌现出许多地区部落。在南部夏塞文明圈内迅速繁衍出一些地域范围狭小的群落：如普罗旺斯地区的古罗纳文化、朗格多克地区的费里耶尔文明（将第一批支石墓引入该地区）、朗克多克北部的古尔加斯文化和圣彭文化等。

58

法国的北部和西部出现了非常重要和富有生命力的文化，这一文化以巴黎盆地为中心，称之为“塞纳－瓦兹－马恩文化”，它向周边地区大范围地扩散，其中包括诺曼底、阿摩里卡丘陵区、卢瓦尔河中游地区和阿基坦北部地区等。它的陶器量少且粗糙，但石器和骨器以及各种装饰品却丰富多彩。居住状况不得而知，我们对这一文化的基本认识来自他们的墓葬，这些墓葬或采用加顶盖的石廊形式，或采用地下墓形式。在香槟省白土地带，长廊式墓的墙壁上呈现一些线条简练的画：上面画着一些装手柄的斧和一些抽象的、头部为猫头鹰的人形，其形状非常接近于同期矗立在法国南部的一些巨石雕像。

在法国东部，如萨伏依地区和汝拉山区，存在着另一种文化，人们称之为“索恩－罗讷文化”，它也包括瑞士西部地区。该文化在靠近河边和湖边建立起来，人们居住在长方形、木结构、建筑在柱桩上的大房屋里。

该文化从更为先进的部落那里接受了一些金属元素（如金和铜

等），但他们的社会结构却没有发生深刻变化。

如前所述，许多文化人群（我们提及一些主要的）在新石器时代 3 千年时间里经历了组建、奋斗和消失的过程。在此我们观察到历史的加速现象：在这三千年间所发生的事情远胜于旧石器时代的漫长岁月。然而，我们对新石器时代人们的生活依然知之不足。

日常生活

与中石器时代的人一样，新石器时代的人也不得不承受气候的巨大反差。起先，气候比我们今天要热得多，逐渐变得潮湿起来。海平面升高，淹没了海边的居住地。这种现象带着一点摇摆波动一直延续至今，它在当时将一些中石器时代居民点，如俄迪克和代维埃克，转变为孤岛，同样的情况也发生在莫尔比昂海湾埃尔拉尼克和加伏尔里尼这些重要的新石器聚落。从菲尼斯泰尔到夏朗特地区，淹没在海里的巨石见证了海水的上升。大约到了新石器中期，气候变得凉爽和干燥起来。山毛榉入驻森林之中，而榆树却节节败退。在人口最为稠密的地区，自然景观让位于半农或半牧的居民点。这些半农或半牧的居民用烧荒或用石斧成片砍伐树木的方法侵蚀着森林，人们通过烧荒使土壤能够维持几年的肥沃。其他的一些做法也有可能造成森林地区树木的减少：如采摘榆树的嫩芽用来喂牲口也许对于这一树种在新石器时期的消退负有部分责任。从那以后，用单一气候的原因来解释自然景观的改变再也行不通了。环境的变化已经启动，在整个历史过程中，这一变化只会更宽泛，而决不会改变基本的方向。

狩猎和渔猎

在一些先驱者刚刚开始少量砍伐的森林里，野兽种群的情况还保持原样：鹿、弗吉尼亚鹿、野猪等。人们追捕狼、狐和熊，把它们当作害兽，同时也为了获得它们的毛皮。当时的人不太猎杀兔子（除了南方地区），同样也不太猎杀禽类。渔猎是食物供应的重要支撑点。农业生产并不杜绝祖先传统的狩猎和渔猎活动，直到非常晚近的时候人们才放弃这类活动。然而，狩猎占人们肉类食品中的份额在新石器

时期却依据不同的文化有着非常奇怪的差异。如果新石器时代早期鲁卡杜尔那些“皈依文明的野蛮人”吃的几乎仍然是猎物再加上他们收割的麦类，那么，心形印纹陶人主要吃饲养的牛和羊，它们的遗骨是鹿的10倍之多。至于古代的多瑙河地区的人，即生活在黄土地上的人们，他们更多的是农业生产者而不是动物饲养者，更多是动物饲养者而不是狩猎者。我们注意到，这种对狩猎的淡漠几乎均不能以中石器时代强烈的传统来辩解。

59

在新石器时代中期，夏塞文明的人们似乎更像是渔民和伟大的贝类爱好者：牡蛎、海螺等。他们也吃乌龟。他们猎杀鹿是为了得到用来制造某些物品的材料，这些物品包括斧套、磨光器、半圆凿，甚至还包括骨珠、小瓶、角制灯具和用作装饰的野猪獠牙（劈开后再抛光）等。与这些人一样，费利耶尔的牧民喜欢用猎杀到的狼和海狸的牙齿制作成挂件饰。波利夏尔人①从饲养业中获得他们消费肉类的70%（有时达90%）。到了新石器晚期，这一比例颠倒过来。人们在埃松省的维代勒发现的食用野兽比例也许是最高的：在那里比例超过了2/3。这一地带的森林形势可能夸大了食用野兽为主的事实，但食用野兽为主却是真实的，它突显了落后的特征，或者更确切的说法是从“塞纳－瓦兹－马恩文化”的倒退。

农业的拓展

在农业技术层面，我们所知甚少。根据花粉研究所探测到的最早的垦荒大约发生在公元前6千纪的比利牛斯东部。稍后人们观察到在诺曼底和布列塔尼均有发生。最初，人们摧毁森林的目的是为了让饲养的动物有活动的空间，但很快出现了谷物的花粉。最初的农业是刀耕火种，随后有了改进。木锄和石锄的农作接着有了犁耕的补充。新石器时代直角相交的犁沟在不列颠群岛发现，时间大约在公元前3千纪初。相似的情形将来也有可能在法国发现。在青铜时代已经得到证实的牲口牵引至少在新石器时代晚期应该存在。在尼斯北部的麦尔维

① 得名于夏朗德滨海省的波利夏尔（Peu-Richard）新石器时代遗址。

耶山谷，若干石刻上显现两头牛拉犁的场景。第一批永久性的农田（用围墙和斜坡围成的）要很晚才出现，最早也要在青铜时代。地力的迅速衰退（当时人们还不懂施肥）需要人们实行频繁的轮作。这种循环农业从新石器时代早期即线纹陶文化时期起在中欧实行。占据主导地位的作物是小麦，小麦种植的品种多种多样：单粒小麦、二粒小麦和软小麦等，大麦要稍逊一筹。燕麦和黑麦的种植要晚得多。

人们用石镰收割，或是一大块石片，或是用几块石片组合而成，这些石片组成一个系列，固定在木把手上。麦秆上所含的硅类物质给工具的刃口抹上了光泽，人们称之为“谷类光泽”。人们将收获的麦子贮藏在平地上开挖的地窖里，上面覆盖有用火硬化过的黏土。有时人们也将麦粒焙炒，以防止不合时宜的发芽。人们将麦粒放入原始的手磨中碾碎，这种手磨由一个固定的磨盘和一个圆形的或半圆形的滚轮组成，滚轮来来回回的运动。人们也种植油料作物：在南方有橄榄，其他地方到处种植亚麻。亚麻的纤维也用于布料的织造。一些采用多种纺织方法织造的精细织物，有的甚至镶有花边，躺在瑞士一些湖底的淤泥里，一直保存到现在。新石器时代的人仍然采摘野生的果子，同时人们也懂得了种植苹果。

绵羊、山羊、猪和牛的驯养明显改变了这些动物的体态，与它们的野生祖先相比，身材明显缩小，头颅变短。可以部分解释这种体形变化的原因可能是由于圈养和冬季较差的食物条件，当时人工草场还不存在。农业和畜牧业的关系不同的文化人群表现得千差万别，不过我们看不到农业和畜牧业的真正专业化，在专业化的情况下草原牧民与定居的农民是截然分开的。采集、狩猎和渔猎对于食品供应和生产原料的供应（鹿角和骨头）所占比重已经变化不定，但仍然非常重要。 60

定居生活和住宅

在中近东地区，人的定居要早于新石器时代。但在法国的土地上，情况却不太一样。当时既不存在城市性的居民聚落，也不见多重遗迹地层叠加的居民点。人口稀少和相对多的迁移性也许可以解释这种差异，最大的居民点只能称之为村庄，甚至只能称为小村庄。在新石器

时代早期，埃纳河谷的多瑙河人就如他们中欧的近亲一样，将他们大型的长方形木屋按照同一方向并排排列：我们现在只能通过土地上的平面布局认识它们，地面上留有5排平行的柱洞。我们据此推断，内部的柱子支撑着有两面斜坡屋顶的房架，外部的墙壁是用并排靠着的柱子组成，编织的树枝将柱子连接起来，再用黏土糊上。屋子外面是挖取黏土后形成的土沟。房屋经常得到翻修。屋子长10来米、宽5至6米，可以容纳一个核心家庭。它们聚集成平原的村庄，有时周围还围以栅栏。

这种木建筑在相同的地质地带一直持续到新石器时代中期，其形状有时变得略带梯形的样子，长度上也要短一些，但源于中欧平原传统的样式连同它的建筑材料却仍然保持着，仅仅是适应周边的环境。最晚的亮相是位于汝拉山区和萨瓦地区河边和湖边的一些长方形木屋，它们存在的时间一直延续到新石器时代的末期。

从新石器时代中期起，与这些位于湖边和平原、有时用防御功能较弱的栅栏围成的村庄同时并存的是一些设防的营地，它们的周边用壕沟或城墙围起来，不是建在高耸的山崖上，就是背靠河流的曲折处，其动机似乎并非为了和平。在北部省、诺曼底、勃艮第和中西部地区居民点建在一些遭到封锁的山鼻子上，相对应的，在巴黎盆地，则是一些以水流曲折处为依据的群落。在庇卡底地区、旺代地区和森通热地区则是用一些断断续续的壕沟围成的营地。这些营地是否具有军事用途并不是非常确定，但建造它们所要付出的巨大努力与它们的和平目的却不成比例，虽然人们愿意把它们的主要用途看成是和平的：如家畜的放养地或者防止野兽等等。无论如何，这是一种与敞开式的村庄完全不同的居住方式。通常我们不太清楚位于这些设防工事里房屋的情况。似乎有些房屋在里面靠在城墙上。被壕沟或城墙围起来的面积事实上从来没有小于1公顷，应该包括了农田或花园以及农业的附设设施。在图卢兹附近，有一个高地居民点，周边设置了由壕沟和栅栏构成的防御体系，它内部的小屋数超过300。

在南部，大部分建筑偏向于用未经加工的石块建造，至少基础部分用石块，在这些地区这是比木料更容易获得的材料。有利的气候也

有利于采用轻质材料建造临时性的建筑，不过这些建筑未能留下太多的痕迹。心形印纹陶文化有了一些由一些圆形的小屋组成的小村庄，这些圆形房屋的地上铺设鹅卵石。在新石器中期出现了一些由 20 来户人家组成的村庄，房屋是长方形的，用石块奠基。

社会生活和宗教生活

新石器时代的社会总体上在荣誉和财富的分配上并没有太大的不平等，也许布列塔尼的南部是个例外，在那里存在着一个祭司和首领的阶级，他们让人在卡尔纳克竖立了一些巨大的纪念石碑，某些墓葬丰富的家具陪葬品也说明了这一点。在其他地区，在特定的村庄里，所有的社会集团均处在相同的水平上，我们看不到他们在家具的配备上有明显的差异，在任何地方都找不到给人以特别印象的建筑或不同于一般的建筑，如神庙、宫殿或宏伟的城门等，这些建筑在地中海东部地区却是在很早的时候就出现了。人们的住房条件似乎适合于核心家庭或核心扩展家庭的日常生活。除了在多瑙河地区，我们看不到宽大空间的存在，这样的宽敞空间在所有的人类社会里对于社会、政治、宗教功能的履行都必不可少。然而，建造多瑙河人的那些大房子和一些巨石建筑都需要集体的力量，由此可以推断当时应该有一个有组织的集体机构，包括用法律细致规定的权利和义务网络。然而，这些村庄一般都只有 20 户左右的人家，没有街道，没有阴井，也没有水井，事实上只能算作是小村。 61

人口和种族

确切地说，当东方开始出现城市现象之时，法国大地依然人烟稀少，居住点非常分散。对新石器时代人口估算引起很多争议。我们关于人口发展的数据受里盖博士的影响，根据他的估计，将不太适宜人居的地区也包括在内，人口密度为平均每平方公里 2.2 人。在最耀眼和最具活力的文明区，人口密度也许达到每平方公里 5 至 10 人（最高的数字可以到达每平方公里 20 人，这样的数目只有在个别非常特殊的地区才可以考虑，如新石器时代中期莫尔比昂沿海地区）。婴儿的高

死亡率可能无法总是从出生率中得到补偿，某些文明的消失似乎与人口的衰减有关。只有“塞纳－瓦兹－马恩文化”可为我们提供足以说明问题的数据：20岁以前去世的比例达到57%，这一数字还不包括早年夭折的婴孩，因为这些早逝的孩子被埋葬在墓地以外。1/2的人死于12岁以前。老人极其罕见，许多妇女死于30岁之前，而存活下来的妇女确实要比她们的异性伙伴活得更长。瘟疫和营养不良症到处残忍施虐，如果我们看到一些刚刚开化的“野蛮人”取代一些更辉煌更有天赋的文明，这也许是因为这些“野蛮人”生活在相对封闭的环境中，逃过了流行疾病的劫难。通常这些疾病对有组织的社会更具杀伤力。相对于文化的多样性的是人种的多样性。多瑙河人构成了另外的种族：他们个子矮小（人们有时过分地将他们类比成俾格米人），身体纤弱，头颅和脸都很长，鼻子宽大且短。我们对心形印纹陶人知之甚少。至于夏塞文明人，他们埋在支石墓中的遗骸经常被后来者的遗骸搞混。除了东部地区，地中海因素明显支配着新石器时代中期。有些个子高大、头颅也很长的个体使我们联想到大西洋—地中海人种。在新石器时代晚期，出现了一个体态更为粗野，形态更为原始的人种，他们在“塞纳－瓦兹－马恩文化”的加顶盖石廊墓和地下墓中被发现。

墓葬建筑

与村庄的平面结构一样，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人类将他们个人的灵感、社会组织形式和他们的信仰也投射到他们的墓葬建筑上。同样在这一点上，我们也不可能将新石器时代看作铁板一块。不论是个人的墓葬还是集体的墓地，不论是纪念碑式的还是平淡无奇的，墓葬为我们博物馆提供了大量的藏品。然而，墓葬里的家具、尸骨的体位、墓穴里布置的细枝末节可能会给我们提供比那些装点博物馆橱窗没有主人的物品多得多的信息，不幸的是，我们经常忽略了这一点。在新石器时代早期，多瑙河人和心形印纹陶人只采用个人埋葬的方式，前者只在地上挖一个坑，后者则将尸体放入岩洞和岩棚里。尸体被折叠起来，膝盖弯曲到胸前，这种姿势最为常见，但并不是唯一的。我们在这种姿势中看到了胎儿姿态的回归，也许它意味着在地下世界里人

62

能够重生的希望。

新石器时代中期出现一种极端重要的现象：巨石文化的诞生。在南方，夏塞文明人最初满足于一些小的墓穴，即在地上挖一个坑，然后坑壁用石板侧立遮盖。而就在此时，在大西洋沿岸和西部芒什海峡沿岸，在布列塔尼和法国中西部，一些陶器风格属于夏塞文明的文化群落却建造了一些巨大的纪念性建筑，那是一些真正的葬祭庙宇。这些巨大的石丘，或长条状的、或椭圆形的，或长方形的，长度可达125米。这类墓葬以卡尔纳克地区最为著名，但夏朗特地区也拥有同样大小的墓葬。位于德塞夫勒省的布贡墓地由六座巨大的石丘组成，构成一个墓葬群，这在欧洲绝无仅有。这六座石丘互相靠得非常近，几乎首尾相连。长期以来，人们认为这些墓葬属于金石并用时代，但通过碳14的测定，现在可以将这些给人印象深刻的纪念式建筑的时间定位在公元前4千纪。在卡尔纳克，人们将这些巨大的石丘称之为“圣米歇尔山”，但被它掩藏其中的石棺却很小，里面有些遗骸，有时甚至是不完整的；还有一些半透明非常精致的翡翠斧，它们的长度很长；还有绿宝石珍珠和陶器等。某些石丘的前端与大型的支石墓相通，这些支石墓应该是后人的重新利用物。我们不应该把这类墓葬建筑与菲尼斯泰尔省普卢埃佐克的巴尔纳内那类巨大的石冢混为一谈。巴尔纳内那类石冢是为保护一群支石墓而建，这些支石墓的进出口都开在石冢的正面，这是一面精心堆砌的石壁，在石壁后面，是同心圆阶梯建筑，从侧面远看使人联想到古埃及贵族墓葬“马斯塔巴”。某些支石墓是用石板建成的，另一些则用未经加工的粗糙石块，再有就是结合两种石料，其比例千差万别。然而所有的支石墓都包含墓道和墓室两部分，墓室比墓道要宽一些。很大部分的支石墓已经有了确切的答案，它们年代的意义和文化意义构成了新石器时代研究最重要的部分。所有的支石墓均为集体墓葬，多多少少在很长的时间里被人们使用。所有的支石墓原先外面都有丘状的覆盖物，这样保证了墓穴的密封防水，同时也可以防止秃鹫一类凶禽侵入。后来覆盖材料被侵蚀或被人移走，经常使得墓丘难以察觉，但考古发掘则总能发现它们的蛛丝马

迹。同样原因的毁损也经常影响到墓道，留下的是支石墓假的面貌，人们称之为“简单”支石墓：三块竖立的石头，支撑着上面第四块石头。“加盖石廊墓”这一名称是用来指称这一类支石墓：它们的墓道和墓室很难区分，下面的两排石壁是平行的，上面盖板的高度始终如一。

加盖石廊墓于新石器时代晚期出现在法国的北部、巴黎盆地、西部和中西部。在法国南半部，在新石器时代中期末出现的巨石文化追随着自己的发展轨迹，一直延续到金石并用时代。朗格多克支石墓以四边形墓室和墓道为特征，与之并存的有许多各具地方特色的形式，它们大部分属于新石器时代末期和金石并用时代，其中有奥德的假性加盖长廊墓，有肘形弯曲的支石墓，有简单支石墓等等。

除了工具以外，死者的陪葬品中还有武器、陶器等，这是为他在另一个世界中的旅行而准备的。支石墓和加盖石廊墓里有时还隐藏着一些石刻、神秘符号、斧子、权杖、匕首、蛇形线条、写意式的妇女偶像（其形状有如盾牌的，也有如章鱼的，还有的就是一对乳房上面挂一串项链）等等。其中有些墓葬中可能有绘画装饰，就如西班牙的情况，但现在已经荡然无存。在上比利牛斯省的热尔高地，有一座加盖石廊墓，当人们打开此墓时，发现还有一片绘画的黏土，但与外部的空气一接触，黏土涂层顷刻化为粉末。

63

“支石墓宗教”

在支石墓上，人们已经花费了大量的笔墨。有人曾经说存在一种巨石宗教，它的传教士来自遥远的东部地中海世界，经大海到达布列塔尼。也有人绘制了一些地理分布图，显示巨石建筑集中于海边和河流两岸。第一个假设，听起来似乎有理，却无法证实。至于第二个假设，法国有太多的海岸和河流，无论怎样的地理分布图都会碰巧与海边和河流相重合。然而，这些地理分布图却突出强调了法国巨石文化的两极：布列塔尼沿海（尤其是莫尔比昂沿海）和朗格多克地区（拥有紧密相依的支石墓群，外观上不及布列塔尼的壮观，但可能在数量上要更多一些）。难道我们真的能用“支石墓人”这一词语来谈论问题？当然不能。巨石的思想观念一定是以某种广泛传播的宗教为载体

的，但这种思想观念一旦被采纳，它就会在不同的文化群体间产生不同的解读。再说，巨石现象至少在法国大地上延续了两千多年。也许，这可以说明为什么巨石建筑在法国表现出如此的多样性。

多样性也同样表现在丧葬礼仪上：在某些明显未遭破坏的支石墓中，人的尸骨被堆放成形状对称的骨堆，可以让人认为，当时的人可能事先将尸体上的肉割除了；而在另一些坚固的墓葬中，如加盖的石廊墓里，时间要更晚近一些，放入的尸体骨骼依然如生理解剖那样完整相连。

人工石窟和死亡女神

新石器时代在葬礼上完全是革故鼎新、成果累累的时代。地面上有巨石和非巨石的丘形建筑，再加上地底下的人工石窟建筑和地下墓建筑。这类地下墓地，在地中海世界非常普遍，同时也在法国南部的地中海沿岸和巴黎盆地出现。在阿尔勒附近的卡斯特莱，有 4 座墓葬，是在石灰岩中开挖的，其中 3 座墓上盖有石板。第 4 座墓最为宽敞，完全配得上称之为地下墓，因为它墓室的顶部就是原来的岩石层，高 4 米，长 25 米，宽 3 米，通向墓室的墓道是在岩石中开凿出来的，顶部成拱形。进口有条斜坡道长 10 米，有 5 级台阶，门廊为两裂片式，宽 9 米，门廊顶部开口，这样使得这座纪念性建筑更为完美。加上斜坡道的建筑总长 42 米，是新石器时代规模最大的建筑之一。墓的上部有圆形的丘堆，在墓丘附近，还竖立了一块巨大的石柱。但在那里没有任何其他的考古遗迹。在香槟地区，“塞纳 - 瓦兹 - 马恩文化”的人们建造了著名的马恩人工洞窟，洞窟前有一条平缓的斜坡道，斜坡道的出口或者直接通向开凿在岩石里的一间墓室，或进入一间墓室的前厅，这一前厅本身又开着一至二间相通墓室的门。前厅的照壁正对着入口，应该说偏左一点，照壁上有时有象征性的形象，或男或女，或浮雕或彩绘，人形没有嘴巴，头为猫头鹰，佩戴项链或有手柄的斧头。有时，斧头单独出现在一根柱子上，可能是对斧子崇拜的象征，就如克里特岛[1]的情况，或者就是简单恐吓那些可能来盗墓的人。

---

① 希腊爱琴文明。

医术和巫术

“塞纳－瓦兹－马恩文化”的人们经常在头颅上施行穿颅术，我们也不能确定，这是否出于巫术—宗教考虑，还是有其医疗目的。战争创伤时有必要实行这样的手术。我们在考古现场发现若干箭头深刺进骨头里。但从头颅中取出的一些小圆片应该是为了装饰或作为护身符而植入的。某些颅孔愈合得很好，而另一些则没有愈合，其原因可能是病人当场死去，或此人死后，人们拿走了作为吉祥物的小圆片。这可能就是在“塞纳－瓦兹－马恩文化”骸骨堆发现的一个揭开天灵盖头颅的情况。手术的方法，首先是用燧石工具在头颅上钻孔，然后除去被割开的部分，再将颅孔的边沿进行修整，与经典的技术没有太大的不同。这个时代的“外科医生”已经能够使骨折复位，尽管我们也看到一些失败的例子。若干女性的头颅上有切割的痕迹和表皮烧灼的痕迹，烧灼的痕迹形成了“前顶的T”形。最后，里盖博士在这些人群中发现头颅有轻微变形，这可能是由于佩戴僵硬的帽饰或紧束的头带而造成的。

64

商品交换

不同人群之间的关系不仅体现在战争创伤上，同样也体现在远距离的思想传播和新技术的传播上。物物交换或其他形式的商品交换涉及到奢侈品，人们选择它们是由于它们的稀缺或者具有美学上和巫术上的价值：其中有贝壳制成的项链和手镯、质地细腻的绿色岩石、或绿宝石珍珠（这是一种浅绿色的绿松石，我们至今未发现它的矿脉）。用来制造磨光石斧必不可少的原材料也是商品，如燧石和软岩。

金石并用时代：燧石工业

在公元前三千纪末叶，第一种被人认识的金属——铜出现在法国。最早呈现的是一些比较私密的小物品，如首饰、珍珠、针、“纹身锥”等，很快它在制造流行工具，如斧子和匕首方面就成了燧石不可忽视的竞争对手。流动小贩或金属工匠（可能也是流动的）推销这些新产品，迫使立足于燧石的人们（原料生产者或成品制造者）

组织起来，更有效地抵制或适应技术进步带来的新要求。在此之前，人们制造工具大部分需求是石材，骨材工业则起到一种补充作用，主要用作制作工具的手柄，或一些小型工具，如锥、针、陶器的磨光器等。石材工业中最重要的是燧石工业。诚然，人们也加工其他的石材，如蛇纹石或珍贵的翡翠，如榴辉石，如粗玄武岩或更为流行的纤维石等，但用来制造如刮刀、钻头、箭镞、切割器和钻洞器等工具，燧石是不可替代的。此外，它抛光后的光泽与“硬质”岩石一样的好，因此它也是制造石斧的竞争材料。正是由于这样的原因，在燧石较为丰富的地区，重要的工场逐渐发展起来。起初，人们可能并不懂得系统地利用石矿的露头，每人随手拿来他看到的石头，自己缺少的就通过商品交换来获得。到了新石器时代晚期，情况改变了。也许人们已经发现，那些容易得到的肾状燧石块，由于长期处在表面，饱受冰冻之苦，对它们的加工比不上从土壤深处挖出来的燧石。因此，在新石器时代晚期就出现了开采业，出现了燧石矿，人们挖掘垂直的井或水平的坑道。这样的经营单靠个人的力量是难以想象的，因此我们可以推想，应该有了社会分工，甚至存在着某种奴隶的形式。在矿山，时常发生塌方事故，矿工们被埋在地下深处，在他们身边还发现鹿角制的镐。有一个令人好奇的事实，某些矿工竟然为女性。在一条被沙子掩塞改变了用途的坑道里，人们甚至还发现了小孩的手印。这些工人可能来自战俘，他们送出的产品是燧石“石锭”一类的东西，也许随后由专业工匠加工成石斧的粗坯或最后的成品，再交由他人抛光。这种专门化和工业集中化的现象在燧石的“鲁尔区”(杰克·圭察尔语)[①] 造就了一些大工场，它们向外地出口它们的产品：如格朗－普雷锡尼和科洛格的石刀、贝尔热拉克瓦加工的石斧、萨利奈勒再加工的古板等。

65

对技术进步的抵制

这一由于铜出现而受威胁的工业试图自卫。在这种威胁的激励下，

① 鲁尔区为德国著名的煤炭工业区。

燧石的加工技术有了进步。石器的形状从来也没有如此那么精致过，石器整修也从来没有如此规整过：箭镞配备有线条优美的镞柄和倒刺。匕首的出现使得位于都兰格朗－普雷锡尼石刀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不过这一切均为天鹅绝唱。对于那些面对金属竞争影响不大的普通工具却变得越来越粗糙。双面石器不太规整，整修过的石裂片有时使人误以为一种古老的文化，人们称之为“假康皮尼文化”。

然而，金属的采用并非没有遇到抵制。某些新石器时代晚期的人们虽然用金属制作一些装饰用品：如别针、挂珠等，但数量不多，而且人们不用金属制造工具和武器。“塞纳－瓦兹－马恩”文化经历了整个金石并用时代却很少改变它的生活方式、它的葬祭礼仪以及它的工具组合。当时也许它使用了一些刀背磨光的燧石匕首，但它那横向开刃的箭却依然属于新石器时代的武器装备。也许它已经倾向于将死者进入地下墓，而不放入加盖的石廊墓，但礼仪却保持不变。如果说从那时起陶器有时加上一些粗陋的耳环，但它们的形状和它们的烧制技术却无意改变。从公元前 2500 年至 1800 年，甚至还要更晚一些，该文化在已经发生的世界里似乎成了极少变化一个整体。但它无法阻止新潮流的现身，这一新潮流在同一时代已经流遍欧洲，从波希米亚到布列塔尼，从葡萄牙到不列颠群岛：这一被称为“钟形杯文明”的新潮流从公元前 2200 年起在法国大地得到确认。在法国，这一文明完全处于金石并用时代。

弓箭人

“钟形杯文明”以具有钟的形状的平底大口杯而得名，它的典型装饰是模仿细短绳的绳印。伴随这一文明的是铜匕首、纹身锥、V 形钻孔头等。背部磨光的匕首、带方形箭镞柄或带长倒刺箭镞还在使用。人们已经赋予这些钟形杯文明人多种身份，如最早的冶金者、铜文明在欧洲的旅行推销员，甚至是铜矿的地质勘探者。这种假设并非子虚乌有，它在荷兰的一些墓葬中得到证实，人们发现了一些熔炉用的工具，以及与他们工具有联系的一些铜炉渣。人们有时也喜欢称他们为巨石文化的使者，但这些人使用的巨石纪念性建筑都是前人留下的，

属于“鸠占鹊巢”。人们将在莫尔比昂支石墓中的一些非常精美的黄金首饰归在他们名下：事实上，此种金属差不多与铜同时被人们认知，甚至还有可能再早一些，因为人们可以找到纯天然形态黄金，它的加工也非常方便。

钟形杯文明人在葬礼方面似乎不太带有宗派色彩，根据地区不同，他们将死者放入简单的墓穴里，往往借用前人已用过的墓堆、支石墓和加盖石廊墓。他们在法国的居住情况并不十分清楚，唯一的例外是在奥德省梅拉克附近有一个村庄或一个陶器工场。伴随着“环带饰杯文明”（人们有时也这样称呼钟形杯文明），在法国第一次大批出现短颅人，这些人圆颅，脸部轮廓较粗野，身材比地中海人和多瑙河人更高大，有点近似洛林人。不管怎样，在法国，除了罗讷河走廊、朗格多克—鲁西永地区和布列塔尼以外，他们的人数并不多。他们的角色可能主要在经商方面。他们有一些零星分布的殖民点。就他们本身来说，说他们是武力入侵可能言过其实，尽管人们有时因为他们拥有精美的箭镞、弓箭的指套、带有两个尖端的四边形石片而称他们为“弓箭人”。

66

区域群体

除了阿摩里卡丘陵区、旺代地区、普罗旺斯地区和朗格多克地区以外，钟形杯文明人并不多，他们与土著文化群体共存。这些土著居民群体在生产技术上要落后一些，却具有更强烈的定居倾向。“塞纳－瓦兹－马恩文化”和“索恩－罗讷文化”依然存在，而后者越来越受到源自中欧的金石并用文化影响。在此同时，约在公元前2300年，从诺曼底到夏朗特、从阿奎丹经利穆赞、凯尔西和中央高原到阿韦龙，产生了一种原生文明，即阿尔特纳克文明。这一区域文明在许多方面仍然属于新石器时代，但已经懂得使用铜。它选择高山和河边建筑住房，利用岩洞作为人们的墓地，但也建造简易的支石墓。它的石器和骨器与同时代其他的人群并无异样：如带柄和倒刺的箭镞、匕首、磨光石斧、锥子等等，但它的陶器却非常独特，圆底和平底共存，上面的花纹为几何形的切线和圆点。一个典型的特征是卷边的“鼻状”陶器把手。此文化也许与钟形杯文明人保持着贸易关系，但与人

们认定的不同，它没有延续到青铜时代早期。

部落战争

金石并用时代是箭镞的美好时代。箭镞不仅仅用于狩猎：部落和周边民族之间的斗争和战争不断发生。在朗格多克的灌木丛地带，费里耶尔的牧民、丰布伊斯的牧民和罗德兹的牧民进行了殊死的斗争。在埃罗省的马代尔的絮盖－古科里埃尔骸骨堆中，人们发现罗德兹人带小圆齿的箭还插在他们的敌人费里耶尔的牧民的骨头里。

农业似乎到处都在退步，也许有利于畜牧业，但我们也看到狩猎在提供肉类食品的份额上也在普遍增长。然而，在南部似乎仍然表现出某些繁荣，也许是由于塞文山区的铜矿，因为从这一时期起，这里的铜矿得到开发。冶金业也许所起的作用还非常有限，但如果认为这一时期用于制造铜器的矿石均来自伊比利亚和中欧那就大错特错了。

村庄

我们所了解到这一文明的居住情况也仅局限在朗格多克，特别是在埃罗省，相关的是凤布依丝文明。凤布依丝文明的人们建造了椭圆形的小石屋，长度达到10米，顶部呈穹隆突出状。这些“穹顶石屋”的入口前有长2米的走廊，有时呈肘状弯曲，石屋互相靠在一起，有时围成一个圆圈，中间为中央大院。在凤布依丝的一个村庄（在埃罗省特雷维埃附近的格拉瓦）中还存在一处貌似广场的地方。该广场里面不含任何石头，甚至连小石子也找不到，泥土就如筛过一般。我们不禁想起在非洲的某些村庄里，一些妇女不知疲倦地打扫着屋边的村中主道。我们注意到，在同一村庄里还有一间设有熔铜炉的房屋。这些村庄似乎并不比新石器时代的小村庄更大一些。但人们认为在那里发现了一些公共建筑或祭祀地点的痕迹，如在马代尔的布瓦－马丹，人们用竖直的石板围出三条平行通道，通道通向一块依托山岩的封闭空间。在格拉伐，在村庄边缘人们还发现了一块有雕刻的石柱。

67

雕像石柱

普罗旺斯、朗格多克和鲁埃格的雕像石柱是一种雕刻成形象简约

男女人像的石柱，人像穿着宽大衣服，腰间束一条腰带。这些人像的脸可以使人联想到“塞纳－瓦兹－马恩文化”地下墓中“猫头鹰女神”的脸。有的人像在腰带上佩戴一件神秘的物品，我们发现了若干神器石质或骨质的实物。还有一些形状类似、但不雕刻人像的石柱在凤布依丝墓地被发现。罗德兹人则用骨头制造一些可佩戴的人偶，人的脸采用写意手法。虽然费里耶尔的牧民继续将他们的尸体掩埋于支石墓之中，但凤布依丝的牧民则偏爱把死者放入地下墓、改变用途的燧石矿坑道和“蜂窝墓”之中，还推行火葬，在新石器时代不太流行这种礼仪。

最后的抗拒

尽管付出了巨大的战争代价，凤布依丝的牧民最后还是在公元前1900年消失了。他们的村庄似乎是突然被放弃的。完整无损的陶罐还沿着墙整齐摆放，当时非常珍贵的金属物件也被遗留在那边，没有人再回来取回它们。是自然灾害造成了这次抛弃？抑或是瘟疫？抑或是地震？最有可能是入侵者蹂躏了这块土地。在金石并用时代末期，世事似乎动荡不安，村庄筑起防御设置。埃罗省的雷布－德－特雷维埃四周建起一堵四边形的城墙，每边设置圆形的箭楼，城墙配有一条弯弯曲曲的暗道，使得要进入的人不得不将他身体一侧暴露出来，这样设置已经有了小城堡的模样。在某些村庄里，箭镞在工具中的比重大大增加，甚至几乎为石器的全部，犹如人们将当时全部财源拿来用于保卫自己。然而，在曾经最为繁荣地区，金石并用时代以悲剧告终。在法国国土范围，人口受到战争削弱，似乎明显减少。

如果说，新石器时代被人们认为是文明进步的伟大时代，它奠定了人类生活的经济基础，这一基础一直到中世纪都没有大变化，那么，金石并用时代的特点与其说是引入了金属冶炼还不如说是对前一个时代的清算。它揭开了青铜时代早期和中期各种新文化的面纱。

青铜时代早期和中期

中欧青铜时代早期辉煌文明的最初影响在法国出现于公元前1800年。虽然影响最大的地区是法国的东部和和东南部，但从厄尔河到梅

多克地区和阿韦龙河这些地方也能零星地发现属于这一文明的物品。人们首先想到的是金属物品通过逐渐的商品交换而得到传播，而没想到民族的入侵和渗入。在这个时代出现了第一批货栈和贮物点：商人们将斧子、匕首、手镯和别针等埋入土中，因为他们不能或愿意随身携带他所有的商品。再后一些，一些铸造商将一些破损的斧子和过时的手镯回收重新回炉，因此在贮藏的物品中又增加了一些金属块和由此得到的一些熔渣。通过这些未被它们的所有者使用的仓贮物，考古学者们可以勾勒出一个特定时期流行工具类型的确切画面。

与德意志地区和瑞士地区建立了商业和文化联系（在整个青铜时代不断得到加强）的以后，布列塔尼地区似乎成了一块特区：一个“领主”阶级（也许是征服这里的武士）统治了该地区。在掩埋他们的坟墓里，陪伴他们的是非常豪华的葬祭品。其中有燧石箭镞和水晶箭镞，这此箭镞是不具原来功用途的奢侈品，它们的倒刺长且易断；其中也还有金属匕首，时常配有系带。人们还发现了由于铜锈而使之成为化石的匕首木柄，木柄上布满了一些小孔，如针眼大小，里面嵌入黄金，这些黄金点排列成几何图案。

68

在南部，意大利的影响开始感觉得到，那里的别针头部椭圆并穿孔。但那里可以带系绳环的陶器和青铜柄的匕首则属于瑞士瓦莱的罗讷河文明。同时圣韦雷代姆的陶器占领了旧时朗格多克高地牧民的领土，这类陶器装饰有大圆点和“拉链”图案，这些图案深深地印在陶胚上。

新的区域实体

青铜时代早期和中期的区分至少对法国而言在很大程度上是人为的。当我们的东部近邻已经成为青铜的“大工业主”时，我们的国家还落后地处在金石并用时代，我们这里真正的青铜时代早期似乎不大看得到。到了青铜中期，边沿凸起的斧子出现了，剑取代了匕首，戟消失了。阴刻陶器（陶器表面的图案在烧制前在厚厚的陶胚上用刀雕刻出）从阿尔萨斯到夏朗特均有存在。在南部，人们发现一些非常漂亮且带有卷边把手的陶罐，制造它们的灵感应该来自意大利。在阿基

坦，还看到一些底下有小脚的陶罐。在梅多克，存在着重要的冶炼业，加工进口来的铜矿石和锡矿石，生产数千把“梅多克斧”，它们的特征为直线凸边。在诺曼底，人们特别生产一种装柄部带深槽的斧子，我们已经找到一些制作这些斧子的模子。布列塔尼、中西部、克勒兹、中央高原等地也有一些制造中心发展起来，主要生产斧子。文化上的互动、经济上的贸易并非罕见。

我们看到，金石并用时代和青铜时代早中期可谓完全决裂。新文化人群的分布完全不同，东部的影响占据主导地位，而且时间久远。在金属制品和陶器上，人们的原创性和当地特色的创造性均不能掩盖借鉴的重要性。然而，在金石并用时代大量依赖外国矿石的地区至少在青铜时代中期已开始自己开采一些锡矿和铜矿。

最初的困难

经济问题并不一定取决于政治。自新石器时代晚期始，农业似乎遭遇了困难，干旱与更加炎热的气候也许使之更为加剧。在阿尔萨斯，青铜时代中期之初的人们与其说是农民还不如说是畜牧业者。他们离开了肥沃的平原，赶着牲口深入到与今天相比稀疏一些的森林之中。喀斯地区的沙漠化在新石器时代就已开始，而到了这个时候已经是不争的事实。

选择居住地要考虑到安全问题，随着青铜时代晚期民族大迁移的临近，安全状况越来越趋于恶化。高山上的营地被重新利用，同样的情况也发生于危难时期最典型的避难地——洞窟上。葬礼与过去大相径庭。最初，原先的葬礼还继续维持，人们仍然用支石墓和岩洞，尤其是在南方。在青铜时代中盛期，忠实于将死者尸骨集体安葬习俗的南部居民有时将死者的遗骸垒在岩石狭小的缝隙中。

个人主义

对传统如此的忠诚可谓绝无仅有。青铜时代的墓地又回复到个人分葬形式（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事实）。不论他们死后被埋葬在坟丘下面的狭小的石板匣子里，还是躺在更为宽大的棺材中；不论是埋入

用木板筑成的真正阴宅之中，还是被简单地埋葬在土堆下面，这些死者都有自己分开埋葬的坟墓。当然，一个坟丘只使用一次的情况并不多见，但每具尸体都与其他尸体单独分开。同时，在金石并用时代还非常罕见的火葬形式开始普及起来。在阿尔萨斯，火葬在青铜时代早期还不多见，但到了中期则成为常见的现象，再后来就成了定制了。阿格诺森林地区的坟丘提供了这一新式葬礼发展经过的信息：起初，仅仅只有妇女（如果根据她们的首饰判断应该是富家女子）才实行火葬；稍后一些，火葬形式得到确立，但仍然只涉及妇女和儿童。总体上说，火葬仍然是少数。尸体被放置在坟丘以外的柴堆上，随身还有一些葬祭品，如手镯和别针之类，现在我们看到的这些物品还留有火烧过的痕迹。焚烧一结束，人们仅拾取一些骨头的碎片，将它们直接埋入土里，随同埋葬的还有火焚过的陪葬品，人们还加入一些未经焚烧的陪葬品，可能人们认为死者在另一个世界里也许喜欢看到原封不动的这些物品。有些可能装有食品的陶器被放置在骨灰旁边。

69

社会结构和家庭结构

个人分葬墓的习俗使我们看到了社会的不平等，这种不平等现象在集体墓葬中还没有明显出现。确实，想要拥有自己独立墓穴这一事实本身就已经表现出希望与社会其他成员相区别的意愿，这种意愿很容易就滑向炫耀和张扬。我们想知道，坟丘是否并不局限于某些特殊人物？诚如前述，阿摩里卡地区的坟丘表明那里存在着一个统治阶级。但后来相似的礼仪普及开来，因为我们知道，稍后的一些坟丘是一些有少量家具陪葬的穷人墓葬。在阿格诺森林地带，富裕的特权者们则表现出另一番景象：一些坟丘之中容纳了1至2座坟，坟里有丰富的家具；而另一些坟丘容纳了许多墓穴，其中的家具非常贫乏，这些是小人物的墓。某些死者被埋葬在属于他们的坟丘之中，陪葬的有项链、手镯、带扁平螺旋圈的脚环、青铜别针等；而另一些只有一二件陶罐作为送终用品。

妇女和儿童的地位在各地并不千篇一律。在布列塔尼，最好的坟墓似乎是保留给男人，保留给武士的。在阿尔萨斯，则与之不同，妇

女似乎享有与男人同样的权利，我们从陪葬的陶器品质、首饰品质和化妆物品的目录上就可以作出这一判断。儿童佩戴小型的首饰，基本上是他们父母亲的缩微版。在财富上稍逊一筹的家庭的孩子埋葬时佩戴的是成年人的手镯和脚镯，依他们的身材改造，同时还有玩具、拨浪鼓、缩微陶瓶、水晶石等。

火葬再加上青铜时代早中期的人经常在土壤难以保存尸骨的地区加高坟丘等因素，使得可供我们研究的人体骨架非常稀少。也许北欧人已经开始落户法国北部和东部，同时也可能落户到布列塔尼地区。

史前历史的结束

因此，文化和商贸关系已经超越了我们的国界。对青铜的分析表明，从青铜时代早期，我们疆域中的人们就已经利用中欧和西班牙地区的矿石。布列塔尼与威塞克斯[①]的联系显而易见，波罗的海的琥珀贸易规模非常大。煤玉珍珠和孔眼密布的琥珀在英格兰和希腊都有发现。如果说用蓝玻璃分割而成的珍珠并不如人们认为的那样直接来自埃及，那么，它们的样品无论如何是埃及的，也许它们的生产工艺也来自埃及。陶器由于原料易变质一般都现场烧制，它们受到更普遍的时尚的影响，但却保留某些地方特色；而同时，金属工具在取得了对石器的胜利以后，开始成为系列产品，它们从法国的一端到另一端都非常相像。也许，一些地方作坊依自己的品味重新诠释了别针的时尚和斧子的轮廓，或凸边的斧或装柄部带深槽的斧等，但这与其说是发明新形式，还不如说是对既定形式的小改动。 70

青铜时代末期

约公元前 1200 年，巨大的变化发生了。这些变化的前兆在法国疆域以外的东方已经能得到清楚地辨认，但在法国，一直要到公元前 1 千纪初才发生变化。在普罗旺斯地区和朗格多克东部地区外部的影响来自意大利世界，但对法国影响最大的是来自德意志地区的“骨灰瓮

① Wessex，位于英格兰西南部，当时非常繁荣。

墓地”文明，法国其他地区均得益于它。后者的影响在陶器和金属器皿方面均显而易见，如在陶器上，这类陶器普遍造型优美、质地细腻，色彩为黑色或淡黄色，有光质，表面带有沟槽阴刻纹；在金属器皿上，斧刃两端呈弧线的斧子取代了凸边斧和装柄部带深槽的斧，别针完全是莱茵河彼岸式样的翻版，剑有时带有金属手柄。该文明因它葬礼而得名，这种葬礼也为法国部分地区采纳（汝拉、香槟、巴黎盆地、都兰、朗格多克），不过法国仍然保留其他墓葬形式，如洞窟和坟丘。火葬是最常见的形式。人们的居住地通常是筑有防御设置的高山营地，或者住在洞窟中，当然也存在一些地处河边谷地的村庄和湖边的居住点。朗格多克西部也受此文明的影响，它的影响甚至一直延伸到比利牛斯山区。与此相对，承继着可以追溯至青铜时代中期的冶金传统，大西洋世界努力保持着自己原有的特征。它也模仿东部世界的一些东西，如刃部两尖呈弧状的斧，但却继续生产着古旧样式的东西，如装柄部带深槽、单侧带环的斧，随后它创造出自己的一些样式，如“鲤鱼舌状”的剑，剑端渐渐收以细长；如阿摩里卡式带套筒的斧，它的生产在青铜时代末期达到狂热的程度，生产了至少22500把斧子，如果人们加上芒什省的斧子，这一数字还得加倍！这些斧子有时甚至远销到阿摩里卡以外的地区。大西洋沿岸的青铜匠与不列颠群岛和伊比利亚半岛维持着联系。但他们的居住情况和墓葬情况却不得而知。

最早的铁器大约出现在公元前8世纪至前7世纪。它们是否由新的移民带入，如我们所知的符腾堡和巴伐利亚那些佩带大剑的骑士？难道由于这一原因，人们在青铜时代晚期将许多物品埋藏在土里？还是我们更应该想一想，在法国许多地区，铁器悄悄地在青铜时代业已存在的一些文化内部产生？但无论是突然的入侵还是不易察觉的渐变，这一时代标志着法国史前社会的结束。

第三章　罗马征服前的高卢

71

罗马征服前第一缕历史之光

当青铜文明行将结束之际，一股新的入境潮（似乎来自西里西亚和勃兰登堡边境）涌入我国。这些新来者带来一些陌生的礼仪：他们将尸体放在木柴上焚烧，骨灰放入骨灰瓮中埋葬。有时人们称这种文明为卢萨斯文明。我们对这些民族知之甚少，在青铜时代末期，他们向东深入到马其顿，向西扩展到法国东部，甚至进入西班牙。

约公元前1200年，进入民族混乱时期，开始似乎发生在多瑙河盆地，但在法国，土地占领似乎以和平的方式进行，青铜时代老的习俗并没有被彻底消灭：人们依然实行土葬（如同在金色海岸的弗克斯奥莱和荣纳省的科隆比纳一样），但同时也有一些人实行火葬。似乎许多地方土葬与火葬并存。这些“骨灰瓮田人”（人们如此称呼这些新来者）与以前的居民毗邻而居，和平相处：在普盖－莱－奥，人们发现一处墓地，有11个土葬穴和11个火葬穴。一般而言，土葬者穴中的陪葬用具要比火葬者的丰富。

何为“骨灰瓮田”？

72

这是由埋入土中巨大骨灰瓮组成的墓地，通常选择在谷地的谷底或坡地上。骨灰瓮的陶器非常有特点：它们均手工制作，不用陶轮，

陶土颜色深暗，表面装饰有乳头状突起物和凹槽，槽线有斜的，也有圆形的。金属物品（如匕首、别针和腰带扣等）不见烧过的痕迹。在香槟地区的奥尔内－奥－普朗歇，人们观察到当地的骨灰瓮被安置在圆形的深穴中央，上面填满了黑土，这些墓穴的直径达到25米。墓穴挖在白色土地上，它们与原土泾渭分明，航拍很容易将之分辨出来。夏季，上面覆盖着植物，它们长得比其他地方更为茂盛。小麦长得更高，成熟也更早；冬季，墓上的雪化得更快一些。由此，航空勘探可以在众多地方发现史前遗址：这种研究方法还处在初创阶段，但它会有利于发现新遗址，给考古带来越来越多的帮助。

一、第一铁器时代

在公元前一千纪，约公元前900年，人们发现在高卢出现了新的文明，以一种以前不为人知的金属为特征，这种金属就是铁。人们经常称这第一个铁器文明为哈尔施塔特文明，这一名称来源于奥地利的一个小村庄哈尔施塔特，坐落在萨尔茨堡东南约50公里处。此地多山多树，有一条巨大的盐矿带，很早的时候就吸引着人们，成为经济上非常重要并难以与之匹敌的地区。19世纪人们在此发掘出一块有2000多个墓穴的巨大墓地。从墓葬仪式看，既有火葬，也有土葬。墓地的时代大约自公元前850年至公元前500年。

这种文明在法国第一次被发现是在勃艮第地区。约在1875年，人们在夏蒂永内南方的马尼－朗贝尔开始发掘一处重要的古墓群，其中有的墓体积巨大，它们的直径超过30米。古冢为高出地面的坟堆，里面埋葬着尸体或盛有骨灰的瓮，自然的地面被事先精心平整过。人们用石板将尸体围起来，构成一个大型的石棺，然后用沙、土或干燥的石头筑成坟堆。

在法国东北部有三个地区，存有大量此类墓葬：阿尔萨斯地区、弗朗什－孔泰地区和勃艮第地区。覆盖这些地区广阔的森林高原成了其保护因素之一，而森林砍伐和开荒竞相摧毁了这些坟冢。此外，人

们注意到哈尔施塔特文化遗存较为丰富的地点与容易开采的铁矿资源正好重合：如洛林、夏蒂永内、贝里地区等。

新金属与新武器

如果认为铁器出现青铜就消亡，这就错了。恰恰相反，青铜继续被使用，特别是在装饰品和首饰的制作方面更是如此。我们已经习惯于在博物馆看到的那些青铜器，其表面覆盖着绿褐色的铜锈，但它们原来的面貌，以及它们被一直使用时的面貌，却光亮熠熠，而且，一旦变得暗淡，人们就会将它们清洁一番，使其美丽如故。

73

在哈尔施塔特文化初期，人们还使用青铜剑，与青铜时代相比，剑的区别在于它的局部形状：剑柄尾端呈梯形，剑身没有中棱。剑鞘用皮革制成，鞘端包以青铜小顶，青铜叶片非常优雅地弯曲。

巨大的铁剑照搬照抄青铜剑：它们的区别只是在于剑身更长更大，铁剑可以达到甚至超出 1.1 米。剑尾插入剑柄的部分是平的，剑柄在绝大部分的时间里我们看不到，因为它们通常是木制的。也有极少用青铜和象牙制成的例子，它们的形状都一样，呈吊钟形。发现铁剑最多的地方要数勃艮第。

从公元前 6 世纪开始，人们不再使用这种长剑，取而代之的是一种匕首，剑身逐渐收尖，青铜或铁制的剑柄尾端分为两小叉。这些匕首的平均长度约为 0.4 米。进攻性武器还包括矛尖和投枪头，形状可以使人联想起青铜时代的长矛。弓极其罕见，人们没有看到过它们的模样，但某些铁制的箭簇和箭筒残片证明了这类武器的存在。

防御性武器少有。我们没有看到任何盾牌的残余。然而，在上萨伏依的菲兰热，人们找到若干个青铜的胸甲。另一个青铜胸甲来自索恩河上的疏浚船（其具体地点是在圣日耳曼 - 迪 - 普兰）。但这些东西似乎是舶来品。

在法国的南半部，古冢极其稀少。在阿基坦地区和朗格多克地区，人们发现了大片的墓地，每个骨灰瓮被放置在圆形的深坑里，并伴有

大量的陶器。

大车墓

某些哈尔施塔特文化墓葬将遗体埋在大车里。这类墓并不多，在法国总共发现十五六处，这些墓葬集中在阿尔萨斯地区、勃艮第地区和弗朗什-孔泰地区。有两座墓葬属于普瓦图。

这些大车墓时间较晚，分布于公元前6世纪。它们经常由一个很大的土石堆构成，基部直径有时可超过50米，高度可6至7米。大车始终是四轮车，但与其说真正的四轮大车，还不如说是更为简陋的两轮大车。

1953年，人们在金色海岸省的维克斯发现一座此类墓葬，我们看到的这座墓葬非常完整，给我们提供了珍贵的信息。当时人们首先在平地上挖出一个3米见方的墓室，然而用木板将墓室框起来，然后放入尸体和祭品后，顶上再盖上木板，最后人们筑起土石堆，基部直径达40米。

这是一位30岁左右女子的遗体，她被置于大车的木框之中，胸部垫高，两腿伸直，被卸下的4个大车轮子沿着墓壁摆放。死者埋葬时佩戴着各种各样的珠宝：一顶重达480克的金冠出土时还紧箍在头上，镶嵌着红珊瑚和玛瑙的青铜别针扣住她的衣衫，一串青铜、玛瑙珍珠和宝石项链装点着她的胸脯，手镯脚环构成了整体的雍荣华贵。陪葬用具包括了一件重达200多公斤青铜双耳爵，3只青铜盂，一只青铜酒壶，还有一只银酒杯，2只希腊陶瓷杯。其中一件陶瓷杯的图案为黑绘式，可以确定墓葬的年代大约为公元前500年。

74

人们竟然将如此异乎寻常丰富的陪葬品放入墓中，那么，这位女子究竟会是何等人物呢？人们对此一无所知。她也许是一位公主，也许是一名女祭司。但有一点是肯定的，即在当时凯尔特人中，某些妇女具有很高的社会地位。

圣科隆伯距离维克斯仅几公里，应该与维克斯有关联。在此也有两座墓葬，从中出土了一件精致的青铜水盆，水盆上装饰有4个怪兽

头，支撑它的是一件铁和青铜制成的三脚架，另外还出土了 2 副金手镯和一对金耳环。

另一些大车墓也提供了大量装饰品。如上索恩省的阿普勒蒙小土岗的墓葬出土一件非常华丽的金冠，一件金杯和大量的大车配件。几乎所有的这些墓葬都埋葬有青铜容器。

居住条件

总体上，我们并不清楚与这些墓葬相关人们的居住条件。有时我们看到一些小屋的地基，证明在墓地周围曾经有居住地。然而，在遗址，我们极少看到结构复杂的房屋。在汝拉省萨兰附近的“城堡营地”人们发现了一些城墙，还有掩埋在厚厚城墙中的内部铺面，许多禁行的护墙从新石器时代起就有人占据，当时已经属于第一次铁器时代的新居民。也许维克斯的城堡给我们提供了当时人们居住条件最好的例证。

这座城堡坐落在拉索瓦山，离塞纳河畔夏蒂永不远。它从 100 多米的山上俯瞰着塞纳河，河水流经山脚。此山从公元前 7 世纪起开始建立城堡。围绕着城堡的是一条连绵不断的深壕。它起自平地，延绵 2.8 公里，深壕的截面呈三角形，上面开口的宽度为 19 米，最大深度为 5 米。从壕沟中挖出的材料，人们用以建造位于壕沟后面的巨大城墙，它的基部厚达 13 米。城堡的入口弯弯曲曲，设有卫兵岗守护，使城防体系万无一失。巨大的土坝向下延伸至与塞纳河毗邻的小溪边。至于人们的居所，却非常粗陋。建在山顶平台上的那些建筑已经被历次占领者或农业耕作所毁，但在山坡上类似阶梯平台地方建造的房屋留下了少许蛛丝马迹：柱洞，糊在栅栏枝条上带有颜色的泥灰残片等。屋内的地面被精心夯实，屋顶大概就盖以茅草，石头还未被使用到建筑上。

在洛林，残留着许多围墙，有些石头地基指示出房间的大致位置，有些房子规模可观：在距离南锡几公里的“阿弗里克营”，人们确认有过一些长方形的房屋，其长达 14 米，宽达 3 米。这些房屋已经部分

埋入土里，曲折的房门阻止冷风直接吹入屋内。火炉的位置千差万别。在南部，当时许多山洞都有人居住。在设防的据点，如凯拉德马亚克，或昂塞吕纳，人们发现了用石头垒成的墙基。

首饰

死者与他们生前使用过的首饰和武器一起埋葬。人们发现，这些装饰品各地存在着差异，它们本身就是地区特殊性的产物：距我们并不太长的时间，每个行省还有它们自己独特的服饰。

在阿尔萨斯和弗朗什－孔泰，人们看到的是非常宽大的腰带，它们是用装饰有浅浮雕图案的青铜片串联而成的。而这类腰带在勃艮第就非常罕见。与大铁剑经常联系在一起的是青铜剃刀。我们不能确定这些剃刀是否果真是人们在现实中使用的剃刀，它们也可能就是简单的挂件，但人们赋予了它们很高的价值。一般情况下，在尸体上找不到它们，它们被暗藏在尸体下方的石板下面。

75

不可弯曲的项链，或称为金属项圈，直到第一次铁器时代的晚期才有。它们是用青铜片做成的。青铜片圈成管状，圆管与圆管头尾相套连，并用小插销固定。与这些项圈经常相配的是类似的手镯与脚环，这些首饰佩戴者似乎有男有女。而当时还存在着其他类型的手镯：有开口的手镯，端口装饰有圆球；装饰着多多少少有点笨重球状物的手镯；可以折叠的手镯；还有金属细丝圈状的手镯，人们发现在前臂可以套上 30 至 35 个这样的手镯。在汝拉山区和杜河流域的那些古冢，也包括阿尔萨斯的古冢里，有时还能发现有点显得累赘的臂套，其状如小桶或筒，这些臂套是妇女的专属品。

扣针，一种诞生于青铜时代的胸别针，在第一次铁器时代末期出现得越来越多。这种别针的特征是长弹簧小螺圈，别住针尖的支架设计为圆珠或半圆珠。这些实用的小物品形态各异，差别很大，经常可以藉此判定精确的时代。在某些场合，首饰上大量使用玛瑙和红珊瑚。有几种物品分布地区非常有限：特别是那些用雕缕过的青铜制成的胸饰，这些胸饰都有细链，细链的下端吊着一些铃铛或圆片。有一挂件

是一些可转动的、扁平的同心圆圈，一面有雕刻，这些同心圆围绕着一个正中央凸起的圆牌，人们称之为“遮羞盾牌”。这种饰品见于妇女的墓葬中，放置于妇女的腹部。胸饰和遮羞盾牌仅出现于弗朗什-孔泰地区。皮带头上的青铜带扣，种类繁多。至于耳环，则比较少见，最常见的呈新月状。

以上所述的这些装饰物品均为青铜制品。当时应该有铁制的饰品，但是，在大多数的情况下，氧化将它们严重腐蚀或严重变形，所以没有引起考古发掘者的注意。然而，我们看到的一些样品证明，当时这类物品的制作技巧非常高超。例如在维克斯一座王族墓中发现的一枚别针，铁制的别针镶嵌着黄金和红珊瑚，它表明铁和青铜一样也是高贵的象征。

第一铁器时代的黄金

我们观察到，这种在青铜时代如此丰富的贵金属到了第一铁器时代却成了稀缺。其中一个原因是地表金矿大部分开已采殆尽，人们必须借助于从某些沙土中来淘金，但淘金的产量并不大。黄金饰品均发现于大车墓坑之中。我们可以回想一下维克斯公主墓中的金冠。在圣科隆伯的两座墓葬中，其中有一座出土了一对金手镯，每只重达 64 克，它是用长 19 厘米宽 5 厘米的带状金片箍成的，上面装饰有压印花纹。同一座墓葬中还埋藏着一对非常精美的耳环，用带状金片圈成环，然后在环上再缀 32 颗小金珠。首饰做工极其精细，见证了当时首饰工匠高超的技巧。同样精美的还有一些金头箍，头箍本身不是冠冕，而很可能是帽子的配件，其中最有特色的头箍在阿普勒蒙的大墓中发现。

希腊、罗马的舶来品

在青铜时代，活跃的商业潮使高卢与北方国家发生联系：爱尔兰曾将许多黄金饰品输入我们这片土地。在第一铁器时代，高卢与地中海国家有了商品交换。进口的货物基本上是青铜器和瓷器。

非常多见的青铜器是带边饰的青铜桶，这是一种圆柱形的桶，桶

76

口装饰着一圈圈平行的边饰，有活动的提手或固定的把柄。这些青铜桶产自意大利北部。在高卢，这类青铜器仅集中在2个地区：勃艮第和贝里。这两个地区也是铁剑出土最多的地区。

与青铜桶圆柱形不同，青铜罍为圆锥形，但制作技术两者相似。锻打而成的青铜片弯曲起来，两边用铆钉铆接住。在高卢，人们只看到这样合接起来的青铜罍，诸如在莫尔比昂省的普鲁古默伦和约讷省的桑斯的那些青铜罍。直至今日，人们没有看到装饰有人物图案的青铜罍，而在意大利北部和伊利里亚地区却有这样的器皿。我们上面还提到过维克斯的青铜双耳爵和圣科隆伯的青铜三脚架和青铜盂。

长久以来，人们相信所有这些物品均来自伊达拉里亚地区，因为在伊达拉里亚人的墓葬中埋葬着大量相似的物品。事实上，出自伊达拉里亚墓葬中的这些物品原产地也不在那里。这些物品的制造中心应该到南意大利希腊人的手工作坊中去寻找。这些作坊首先是储藏物品的仓库，后来成为南部意大利的制造中心，尤其是在居梅和卡普埃更是如此。

最后一种起源于希腊的青铜器是酒壶，用于斟酒，它的特征是壶嘴呈三叶片状：最典型的是在沃克吕兹省佩尔蒂伊的阿涅尔发现的酒壶。另一种类型与之不同，它发现于维克斯的墓葬中，但这种类型要在第二铁器时代初才逐渐多见。

希腊瓷器重点存在于普罗旺斯沿海地区，由此也证明这一地区某种程度的希腊化。当我们深入高卢腹地，希腊瓷器就极其罕见，我们能够提及的就是在萨兰附近"城堡营地"发现的一些黑绘式和红绘式图案的阿提卡瓷片，以及在维克斯墓葬中发现的瓷杯。

输入物品所循线路

在此提出了一个问题：这些希腊罗马的物品经由何处输入？当我们想到马赛城建立于公元前600年时，我们似乎自然会认为，这些舶来品可能就是取道罗讷河谷走廊，然后到达勃艮第地区或弗朗什－孔泰地区。事实上，这条线路似乎与现实不大相符。这个时代的马赛贸易主要是沿海贸易，几乎不进入内陆。希腊罗马出土文物的分布图呈

现，索恩河[①]沿岸是一条空白带。正是通过泰辛河谷[②]，经大圣贝尔纳山口，大部分舶来品才来到我们国土。此外，这条路径上分布着里程碑式考古发掘。

第一铁器时代高卢的贸易

对贸易情况我们知之不详。我们看到了许多贵重物品和金属器皿，它们大部分从意大利输入，但我们却不了解高卢人用什么与之交换。也许是一些食品类商品，这些东西不会留下任何痕迹。维克斯城堡所展现出的丰饶难以解释：在那里我们清点出 50 多件希腊瓷器的残片，公主墓葬和圣科隆伯墓葬中的陪葬品又是如此丰富，但这一地区却是贫穷的。这里有矿藏露头，但也不足以合理说明城堡的繁荣。要寻求城堡繁荣的真正原因最重要的可能是它所处的地理位置。拉索瓦山是河谷的门户，扼守着河谷的通道，塞纳河到维克斯便不能通航。当时生产青铜所需的锡大部分来自英格兰：取道索姆河、瓦兹河和塞纳河，最后到达维克斯，在此人们卸下货物，改走陆路到达意大利北部，穿越阿尔卑斯山隘应该较为容易。后来，只是到了后来，根据普林尼的证据，锡直接经地中海沿岸到达意大利南部。从锡料取道海路后，维克斯城堡的繁荣之花在公元前 475 年左右也随之凋落，城堡被遗弃，直到公元前 1 世纪才有人重新占据。

77

瓷器

在第一铁器时代，瓷器随处可见。当发现某个瓷瓶之时，人们总要自问，瓷瓶是实际使用的，还是仅仅专门用于陪葬的礼器。德意志南部民族制造了一些美丽的瓷瓮，这些瓷瓮为白底，红色和褐色的图案跃然而出，但这类瓷器似乎在高卢不见使用。

哈尔施塔特文化的瓷器均不用陶轮制作，瓷器的特征为高瓶颈，

---

① 索恩河位于罗讷河上游，在里昂汇入罗讷河。

② 泰辛河为发源于阿尔卑斯山的河流，最后汇入意大利波河，意大利语为 Ticino，故亦译提契诺。

颈垂直或轻微有点喇叭口，圆腹。在青铜时代使用的一些装饰手法仍旧流行：如阳刻，阴刻，或多或少带点螺旋卷的边饰线。在维克斯，住宅的地面铺有大量的彩绘瓷片（用刷子将一些带有颜色的灰浆水刷上去），装饰图案几乎全是直线几何形的：带叠影的三角形，带框的人字形纹，棋盘格形等等，曲线的图案属于例外，我们必须等到公元前5世纪末，才能看到曲线图案流传开来并成为凯尔特艺术偏爱的图案。有几片稀有的瓷片上呈现出动物的图案，有鸟类，也有四足动物类，这些形象有的非常自然逼真，有的则是象征性的。

二、第二铁器时代

新来民族

约公元前450年，高卢遍布来自东方的一些民族，与他们带来了新风俗和新习惯。只有到了这时，我们才能提到真正意义上的凯尔特人。当凯尔特人到达香槟地区时，他们发现这是一块人口稀少的土地，对此我们现在可以从第一铁器时代末期的墓地情况判断。他们依赖人数的强势，把当地人淹没了，然后在这块软土白垩平原永久定居下来。这片土地也许并不十分丰饶，但容易耕作。如果说，从青铜时代晚期到第一铁器时代是一种渐进和一种过渡（古代哈尔施塔特文化最初的青铜剑与青铜时代末期的剑无大不同，它们的来源即是青铜时代，对此毋庸置疑），那么在第一铁器时代和第二铁器时代之间却有真正的断层，对此我们在许多地区，尤其是法国东部地区，有深刻的印象。葬礼就有区别，以前的土石堆墓让位于地表平坦的墓。我们还看到哈尔施塔特文化后期一些大型的居住点被完全遗弃，经常需等待2至3个世纪，这些居民点才重新有人。

第二铁器时代始自公元前5世纪中叶，延续到公元1世纪初，称之为“拉泰纳文化时代”。拉泰纳文化得名于瑞士纳沙泰尔湖畔的拉泰纳遗址，这里曾是重要的商业中心，有很多商店和宽敞的仓库。挑

选这一遗址来命名并非幸事，因为第二铁器时代最古老的时期在这里没有太多的体现。非常明显的，在延续四个多世纪的时间里，这里也有变化，因此人们将拉泰纳文化分成三个阶段：从公元前 450 年至公元前 300 年为拉泰纳一期；从公元前 300 年至公元前 100 年为拉泰纳二期，从公元前 100 年到公元起始为拉泰纳第三期。

居住条件

人们对拉泰纳一期和拉泰纳二期的居住条件知之甚少。最常见的是一些小屋简陋的地基，没有使用如石头之类不易毁损的材料。用泥灰、树枝和木板做成的墙已消失殆尽，仅保留了支撑房屋那些柱子的柱洞，由此我们可以得知，当时人们所住的茅屋，圆形的和长方形的并存。 78

然而，在拉泰纳最后阶段，人们知道一些真正的居民点，最为著名的有现今奥顿附近的比布拉克特，现今克莱蒙费朗附近的热尔戈维以及现今在金色海岸省的阿莱西亚。恺撒和古代作家曾多次提到这些城市。这些遗址已经得到系统地发掘，使我们能够对罗马征服前的高卢城市有足够确切的认识。最为重要的是，这些城市可以很好地抵御外敌入侵，因为它们都有厚实的城墙，城墙的建筑技术非常独特，人们称用这种工艺建造的城墙为“高卢墙”。高卢墙主体用石块垒成，在石块中间人们深埋一些直冲外墙面的木横梁，在墙体内部再铺设与外墙面相平行的木横梁，直冲墙面的横梁与平行横梁由此形成内部方格状木架，十字相交的横梁再用长铁销固定住，使木结构更为坚固。厚达数米这样的城墙可以抵抗诸如撞城羊头锤和其它一些战争机械的进攻。目前保存最好的其中一堵城墙就在洛特省的米尔桑。

这项筑城技术在罗马征服后并未遗弃，由于不再需要建造防御工事，人们用此建造绕城大道，金色海岸省的维尔托城便是如此。然而，更为常见的是，人们在罗马化高卢时期铲平了这些城墙，我们能够看到的只是深埋在泥土里的城墙地基。

在法国南部，罗马人在征服之前就已在此定居，其防御体系更为复杂，但人们不用横梁埋入石墙内的方法，在外墙面石块的排列上和

城墙建有箭楼等方面表现出来的是希腊的影响。

最著名的城市是距奥顿27公里的比布拉克特，建造在海拔800米的博弗莱山上。围墙延绵近5公里，城的面积达135公顷。它建于拉泰纳文化三期，约在奥古斯都时期被废弃，取代它的是现在的奥顿城。居室为长方形，用木头建造，地基铺石块，石块缝隙用黏土填补。有些在罗马征服后建造的房屋受意大利民居影响。人们可以在比布拉克特分辨出各种专门化的城区：有别墅建筑的居住区，也有手工工匠区，手工工匠区有简陋的茅草屋，这里住着些铁匠，那边住着些陶瓷工匠。

在拉登文化一期，那些征服者……

那么，入侵的高卢人所持的是怎样的武器装备呢？某些高卢人（那些首领们）头戴青铜片做成的头盔，上面雕刻着许多图案，有时还镶嵌有红珊瑚和玛瑙。尖尖的帽顶使人联想起亚述人的头盔，但这纯属巧合。有时，也能看到一些帽顶略平的头盔，它让我们联想起我们现在的马术骑士帽。在罗马征服的时候，高卢人似乎戴装饰有牛角、羽毛和鸟翅的头盔。考古发掘没有发现此类帽子，但我们在高卢罗马时期建造的一些纪念性建筑上，如奥朗日凯旋门，看到了这些头盔，它们被作为高卢武器战利品而展示出来。

古典时期的作家告诉我们，高卢人打仗时往往剥光身上的衣服，炫耀自己不需要任何防身装备。但我们仍然多次在高卢人的墓葬中看到一些铁盾的残边，也看到盾牌中央隆起的把手，它呈贝壳状，便于手抓，同时也保护手。

就进攻性武器而言，首先看到的就是剑，质地优良，入柄的剑尾不再如第一铁器时代那样是平的了，它呈细长的茎状。剑配以铁制的剑鞘来保护，剑鞘的上端常常有精美的雕刻装饰。

79

我们多次在他们的墓葬中发现一些卷曲或断裂的剑，有人由此推断，这些剑质量是如此之差，用于战斗就弯曲了，以致于战士被迫用脚踩到剑上，将它扳直。事实上，实验室的分析已经显示，这些武器非常优良，无论是锻造还是淬火都做得非常好，不会弯曲。我们在墓中看到那些卷曲的剑，这是为了某种礼仪而特意让它们变形的，也就

是说他们把武器留给了死者，但同时又不想让这些武器还能使用。铁匠对自己的产品感到非常自豪，他们会毫不犹豫地在剑刃头上打上钢印，留下自己的标记。

武器装备有了匕首才算完整。起初，匕首置于青铜剑鞘中，后来剑鞘就如剑本身采用铁制的了。在高卢独立末期，我们看到有一种非常漂亮的匕首，人们称之为“人型”：它的把手为圣－安德烈十字型，其状让人想像为一个人张开他的双手和双腿，在底部出现一人头，雕刻作品，风格逼真。长矛和投枪分布广泛，矛尖和投枪头总固定在枪杆上，插入木头中的方式采用套筒，而不是剑柄式的。

高卢服饰

对公元前4世纪和前3世纪高卢人的穿着打扮，我们知之甚少。越往后，知道的就多起来了。事实上，我们没有看到服装实物的任何影子，没有保留有全套衣服的泥炭层，也没有保留衣服的橡树干，而这种情况在斯堪的纳维亚半岛时有发现。然而，从公元前2世纪起，文明世界的历史学者就开始谈及高卢人，有些人还着力描绘这些“野蛮人”的服饰。此外，由于在罗马征服以后，他们的服饰也没有发生明显的变化，因此我们也可以从罗马化高卢时期一些纪念式建筑上的图案得到关于高卢人穿着打扮较为确切的信息。

高卢人最主要的衣服是他们的长裤，与我们今天的长裤有点类似，所不同的是在裤腿的下端，他们用一根小绳索扎紧。这些长裤（拉丁语为bracae）的名称来自高卢的纳尔榜地区，人们称之为“Gallia bracata”，即“穿长裤的高卢”之意。高卢人上身穿套衫，有时在套衫外面还围上披风，其质地冬天为粗毛织品，夏天为细布。

我们所得到的高卢人最完整的形象之一是在阿莱西亚发现的一件青铜附饰品，上面是一个睡着的高卢人：他究竟是死了，还是在休息？这件物品虽然制作于高卢被罗马征服之后，但它忠实反映了恺撒亲眼所见的那些高卢人的穿着。尽管气候恶劣，但高卢人在许多地区经常赤身裸体。某些迹象还表明，高卢男人身上还涂油彩。

对妇女的穿着，我们知道的要少得多。妇女似乎经常穿短袖的长裙，因为我们发现妇女们臂镯佩戴的位置正好在肘部下方。也许某些奢侈高档的衣料上镶金缀银。斯特拉波[1]已经向我们证实了这一点，但我们却没有任何来自考古发掘的遗物。

首饰

如同所有“蛮族”一样（这里所用“蛮族”一词取义于罗马化高卢时期作家的用法，即指那些既不会讲柏拉图的语言也不会讲西塞罗的语言的民族），高卢人喜欢佩戴饰品。在香槟地区确定为拉泰纳文化一期的墓葬中，出土了大量的青铜项圈和不能弯曲的项链。与许多人可能有的想像不同，这一时期的项链只供女子佩戴，从来没有发现武器和项链同葬一墓的情况。只是到了更靠后的时间，武士们才轮到佩戴项链。有一个关于提图斯·曼利乌斯·托尔卡图斯的非常著名的传说，这位罗马人参加了一场他父亲不准他投身的战斗后，佩戴着他敌人的项圈来到他父亲面前。这一故事说明，在拉泰纳文化末期，项圈不再是妇女的专利品，男人们也非常愿意佩戴它。

80

在拉泰纳文化早期，有封闭的项圈，也有开口的项圈。经常看到的是，开口的两头变大，其形状如耳塞，上面精工细雕。装饰图案可以明确界定高卢艺术的特征。有时，画面由等距离的三个图案集结而成，最为常见的是每个图案又由三部分组成。非常好奇的是，人们发现这些珠宝的地区丝毫不差地与特里加斯人[2]占据的地区重合，其首府为特鲁瓦[3]。

耳环较少见到，不论它们采用何种材料制造，用青铜或用黄金，其式样始终如一。有一两侧鼓起并雕刻有花纹的挂件，挂件首尾用细丝串起，构成真正的金属环。

手镯非常普遍，女的戴，男的也戴。首领们有一副金制的，样式

① 斯特拉波（Strabon，约公元前64年—公元23年），罗马时期杰出的地理学家和历史学家。

② Tricasses 一词的前缀 tri- 有“三”的含义。

③ Troyes，该词的发音与法语数字“三”相近。

简朴。相反，青铜制的手镯却有各种各样的装饰：有开口的，开口端呈耳机状；也有整个镯身布满结状装饰，这些物品经常在洛林地区的墓葬中发现；至公元前 3 世纪，手镯变得粗大起来，长椭圆形饰与卵形饰都采用曲线几何图案，最多的为三卷曲枝图案。正是在这一时期，玻璃手镯问世，这些玻璃手镯似乎是当地原产的。玻璃环的胎料有绿色的、蓝色的和透明的等，经常有一条细细的釉线装饰其中。人们怀疑这些玻璃制品是否来自国外，来自东方，但这些珠宝丰富的数量、传播范围和它们的同质性却有力地支持了为当地工匠制造的观点。

虽然我们对妇女的服装知之不多，但我们至少了解服装的配件。最突出的是腰带，起先，它是一条皮带，一头有个环，另一头为镂空的青铜皮带扣。青铜匠在遵循一般的规范的同时，发挥他们的想像力，自由驰骋，创造出魅力十足的新奇产品：这里选择简约的几何形装饰物体，那里则相反，奇禽怪兽巧妙组合，组成三角形，支撑带扣。

两个世纪以后，腰带全部用青铜制成，它由一串简单和成对的青铜环组成，紧箍腰部，让前身吊下两条长长的链子。珐琅有时增添暖暖的色彩，与这些服装的配件交相辉映。

对胸针和别针令人惊奇的选择

别针，它诞生于青铜时代末期，到哈尔施塔特文化晚期遍地开花，继续着它的时尚演变。因此，对于考古学家来说，别针是最好的指示性的化石，可以让他们确定一座墓葬和一处民居的年代，误差在 50 年之内。如果说，第一铁器时代末期的别针特征是长长的弹簧，细而密的螺圈，我们看到在拉泰纳文化一期，别针的螺圈数减少，最多也只有 4 圈，螺圈也大多了，扣针的针座上出现了镶嵌有红珊瑚和珐琅的玫瑰花饰。有时还出现一些装饰风格的动物形象，如鸟头、狐狸或公羊等，它们证明，直到那时还一直缺席的艺术方面的考虑终于出现。

接着，到拉泰纳文化二期，别针拉长了，它用铁来制造，形式基本不变。然而到公元前 1 世纪，想像力又浮现上来。别针上端配以叶片饰，别针头镂空，呈现出无数种类，直到几个世纪后的罗马化高卢

时期人们仍然还能看到这类物品。

81

新材料

从第一铁器时代末起，红珊瑚已经被用于某些首饰，但这类使用颇有点羞羞答答。在拉泰纳文化初，红珊瑚的使用普遍起来，他们用它装饰别针、手镯、马具，有时还装点青铜器。罗马化高卢世界则完全忽视这一在凯尔特人中大受青睐的材料。老普林尼[①]向我们指出过红珊瑚的不同来源：有来自科西嘉岛，有来自北非海岸。由于红珊瑚热烈的红色使人联想到希腊女妖戈耳贡三姐妹的血[②]，被认为具有某种神奇功能，至今在阿尔及利亚和突尼斯等国仍大受欢迎。但在高卢它很早就失宠了，其原因很可能纯粹是经济上的，如市场关闭，供应困难等，取而代之的是一种新材料，称为红珐琅，它的长处是可以根据需要来制造，从而避免了依赖进口会产生的不稳定的问题。

在高卢数地，尤其是在比布拉克特，我们已经发现了珐琅的制作作坊。一项精确设计的技术可以在金属表面覆盖上牢固的红色珐琅质层。我们非常好奇地观察到，高卢人虽然已经懂得制造玻璃品，但却不想尝试得到其他颜色的珐琅，其原因可能出自人们对某种材料已有的尊重，这种材料最初已经被赋予某种神奇的和象征性的意义。

多种多样的瓷器

瓷器经常帮助考古学家们来确定文明。我们主要通过墓葬来了解陶瓷。在拉登文化初期，我们发现许多陶瓷瓶散布在香槟地区的坟墓之中。这些陶瓷瓶随处可见，19 世纪的盗墓者对此兴趣也不大。如果它们已经破碎，即使仅仅破成两半，就瞧不上眼，被遗弃在杂物堆里。这些瓷器的特征是，有棱角，瓶脚狭窄，瓶口呈喇叭状。瓷胎细腻、

---

① 盖乌斯·普林尼·塞孔都斯（Gaius Plinius Secundus，公元 23 或 24—79 年），又称老普林尼，古代罗马的百科全书式的作家，以其所著《自然史》一书著称。

② 在希腊神话中，戈耳贡是一群女妖，她们右侧身体的血有起死回生之妙，左侧的则是迅速致命的毒药。

深色、精心抹光。表面装饰有时是阴切线，图案为加框的人字纹；有时则是彩绘。陶轮还未见采用，尽管当时人们在制作石质手镯时已经使用转轮。罗马征服前夕，涌现出一种非常美丽的瓷器，特别是在高卢的中心地带，这种瓷器为白底，棕色的几何图案跃然而出，视觉效果极佳。

死者告诉我们很多

正如绝大部分原始文明的情况，我们认识高卢人主要通过他们墓葬中的物品。正是从这些由虔诚之手放入墓中的少量葬祭品出发，考古学家们竭力重构这一文化的物质状态。最早时候，在香槟地区的墓葬属于被称为“平葬墓”的类型，在白垩土壤里挖一个简单的墓穴，死者仰卧直躺。当我们发掘到一处这样的墓葬时，惊奇地发现一块很黑的泥土，它在白垩土壤的淡颜色中赫然醒目。由于没有进行仔细分析，我们还不能确切知道这片黑土的来历。难道是有意带来的吗？也许人们在死者的墓里放入了死者家中的一点土，比如被灶灰染黑的土壤。由此，让死者在走向另一个世界时能有某些其日常生活的纪念品陪伴着他或她。

王亲贵族之墓

虽然拉泰纳文化初期多少有点财富之墓（这类墓在香槟地区特别多，已超过 1 万）就它们墓里所埋的财物来说表现出惊人的一致性，但人们还是发现另一些墓就它们的结构以及出土的物品来说却存在巨大差异。存在差异的墓就是所谓的“大车墓”，我们已经发现了近 150 座。不幸的是，这些墓葬大部分在远古就遭到盗挖，仅少量的几座才让我们看到其中埋藏的财富。　82

人们在白垩土壤上挖出一个长方形的大坑，在坑底再挖两小穴放置车轮，让轮子的下半部处于穴中，当时的车子不是哈尔施塔特文化时期那种巡游和检阅的四轮大车，它们是两轮轻型战车。车板被安置在墓底，死者直躺，仰卧，身边是武器、首饰和陪他走完人生最后旅程的葬祭品。葬祭品通常是贵重的、产自阿尔卑斯山另一侧的青铜器。

有时在相邻的一个小坑里埋有整头野猪，如塞普特－索尔克斯和马恩河畔夏龙的那些墓葬就是如此。

这些战车是马拉的。人们不用马作牺牲和陪葬，但在大车坑的前部有意挖一小穴，将一些马具放入其中：如马衔、马衔圆片饰、马缰、套车环等。在戈尔热－梅耶的一处墓葬中，在车顶之上，人们放置了一尊小雕像，这尊雕像被认为是车夫的雕像，这位车夫也许在他主人去世时，以身殉主（或与主人死于同一事故）。根据古代不同作家的说法，在罗马征服时期的高卢人在战斗中使用战车阵，这些战车装饰精美，用银片包装。人们还提到，这些战车有时还装备着长镰刀。但非常不幸，考古发掘从来不曾出土过此类战车，我们只有通过文学作品才结识它们。

凯尔特艺术

凯尔特人将一种原创艺术带入高卢，其特点为曲线条盛行。我们已经理所当然地让大家注意到，这种艺术主要运用于一些实用的小物品，它起到美化和装饰的作用，非功能性的纯艺术品还没出现。曲线、反向曲线、蜗旋卷到处可见，它们组合成非常复杂的装饰图案。如果有动物形象出现时，它们几乎总是根据精确的比例被扭曲，它们仅仅是用来表示曲线的借用物。当一个罐子采用这样的方式来装饰时，你不可能认出那头动物，因为它的作用仅是装饰。

武器也有丰富的装饰。头盔上布满了细刻纹，或直接用黄金片打制，轧印花纹与珐琅镶嵌网线交替出现，竞相表现出装饰的富丽堂皇。剑鞘顶端雕刻有动物图案，但动物形象极度变形，纯粹是装饰性的。

凯尔特人的艺术多种多样而且不断演变。也许在高卢西南部发现的黄金首饰最能使人欣赏到它的特征。在第一铁器时代，黄金主要用于压印花纹的细薄片。在拉泰纳文化时代，情况就不大相同了。在香槟地区的一些大车墓葬中，我们曾发掘出一只金手镯，但它仅仅是非常简单的黄金环，没有任何装饰。在拉泰纳文化二期，尤其在加龙河上游盆地，首饰的风格非常不同。譬如，我们在塔恩省的拉斯格雷塞

发现了一个项圈和一支手镯，两件物品采用同一工艺：以螺旋形曲线为底，环体上突出一些如芽苞状如赘瘤状那样的疙瘩，在曲线的导引下呈现翻滚旋转的感觉，布局颇为复杂。由此用繁多的结状体取代了纯粹的曲线，突出了奢华和繁复的装饰。如果要寻找这种风格的源头，可能是在莱茵河和多瑙河地区。项链有时表现出完全不同的风格：呈螺旋状的主干上装饰一些切割得薄薄的小圆片，总体上看非常别致。

然而，如果人们想了解凯尔特人用具的艺术原创性，就必须研究一下下玉茨的酒壶，酒壶是青铜制成的酒器，大部分产自意大利北部，有些在拉泰纳文化初期输入到高卢地区，差不多所有我们所知未被盗挖的大车墓中都有一件酒壶。吸引凯尔特青铜匠的是珍奇物品优雅的造型，他们费尽心思仿效。但他们所完成的决非是照样画葫芦的东西。1927 年在摩泽尔省的下玉茨发现了两把酒壶，具体的环境不太确定，我们所能知道的是，两把酒壶放在另外两件青铜器的边上，我们不能确定这是一处仓库呢还是一处墓葬。这些酒壶的希腊罗马原型不明，已经不见踪影，而这些酒壶的复制品，或更确切的说法是，这些酒壶的凯尔特人阐释，首先在装饰上增添了一些运用恰到好处的红珊瑚薄片和珐琅质薄片。但这样的添加还不够，酒壶的造型也被修改，出现了完完整整的一幅怪兽图，容器成了艺术家创造力的基础。酒壶把手变形为一头造型怪异的动物，神话般的四腿动物，以非现实主义的风格表现出来。

83

作为艺术品的钱币

凯尔特艺术最为明显的特征，还也表现在高卢人的硬币上。希腊世界很久就开始使用硬币，马其顿的菲利普二世（公元前 382—前 336 年）① 的金币可以看作是最初的样板。这些硬币的正面是戴桂冠的阿波罗神，反面是套上马的战车。最早的高卢复制品竭力想做得像真的一样，这些硬币由高卢部落首领打造，目的不是用于商业，而是用来表现首领的慷慨大方和用于赠送。但在很早的年代，制币者就自由发挥创造性的想像力，希腊币的原型不断地被改变，变化之多甚至达到

① Phillippe II de Macédoine，一译马其顿腓力二世。

这样的地步，如果你不掌握所有变化的样板，你就不能追随变化的全过程。譬如，发绺被改成双螺旋形，鼻子线条连上了眉毛。但这种变形并不漫画化，它纯粹是装饰性的，原来的脸部是所有奇思怪想的借用物。硬币反面的情况也是如此：拉车马的模样逐渐变得越来越奇妙，腿和关节变成了线条和圆点，人头取代了马头。

每个民族在各自的钱币上都表现出他们的个性，然而在高卢人的硬币上我们看到了最鲜明的风格一致性。

雕塑

虽然恺撒的战记证实，高卢人有许多墨丘利神像的“模拟品”，但除去在法国南部发现的雕刻在岩石上的作品外，我们没有确凿的材料来印证这些仿制品的时间早于罗马人的征服。一些神像如布雷之神和厄菲涅克斯之神的时间在公元1世纪，甚至有可能是2世纪。此外，难道我们不应该对恺撒所用“模拟品”一词有更精确的理解吗？它也许并不是指确切意义上的雕像，也有可能仅仅是象征意义的东西，如竖一块石头，立一根木桩，并没有具体的形象。只是到了更晚一些时候，才能感受到希腊罗马的影响，高卢人才采用人形来表现神祗。某些石雕，诸如菲尼斯泰尔省的凯尔马里亚那样的石雕，就是采用了神的象征表现手法。

然而，在法国南部，公元2世纪时就有了真正的雕像。离马赛不远的维洛附近，在一座山鼻上矗立着一座非常奇异的圣所，周边有宽大的壕沟护卫，圣所的主体部分似乎由一条柱廊构成，有至少三根四边形的柱子撑着一条过梁。这些柱子上被掏出一些蜂窝状的椭圆形窟窿，里面安置的是人头。人们在遗址当场还发现了一些头颅的残留。这些骷髅装饰证实了一些古典作家的说辞。斯特拉波、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①]和狄特·李维[②]等人都提到过高卢人砍去敌人脑袋的习俗，高

84

① 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公元前90年—前27年），古希腊历史学家，著有《历史丛书》40卷。

② 狄特·李维（公元前59年—公元17年），古罗马历史学家，其最著名的代表作是《罗马史》。

卢人将敌人脑袋砍下后吊在马的脖子下，或戳在家门口的石头上。有时，他们还将敌人的头颅放入油中浸润一下，由此可以保存更久的时间。他们赋予这些遗骨以极高的价值，不管出多大价钱，他们都不愿意脱手。

这座罗克佩尔蒂斯的圣所出土了相当数量的雕刻品，其中有过梁或门楣的残存，这一遗存有可能属于我们上面提到过的那个柱廊，门廊上呈现出轮廓完美、线条纯正的四个头形窟窿。有一双面的“赫尔墨斯”神像，脖子上撑着两个头，原本中间有鸟将之分开，并高耸其上，但现在只留一张粗大的弯钩鹰嘴，给人留下突出印象的是神像的两张脸，表情静穆严肃。还有两尊坐像，采取佛像的盘腿姿势，应该代表了两位被英雄化的萨利安族首领。雕塑上面仍然保留着一些涂料颜色的痕迹（和柱廊一样）。身上披着如教士做祭祀时所穿的那种长袍，上面涂有几何图案，也许是一件皮衣。不幸的是，这两尊雕像都遭到毁坏，失去了头部。在格拉努姆也有相同姿态的雕像出土。

普罗旺斯地区另一处著名的考古遗址是昂特尔蒙，它距离艾克斯城几公里。这是一座有防御工事的城市，为萨利安人的首都。它的圣所中出土了许多雕塑，其中有的形象为眼睛半开半闭的脑袋，人们是不是可以认为这是真人的头像呢。这并非不可能。

在加尔省的圣阿纳斯塔西埃，有一座武士胸像，它可能被放置在石制的或木制的底座上，这位武士的头上戴一顶头盔，应该是皮制的，盔顶的饰须一直下垂至后肩，帽两边美化成螺旋曲线，其状如公羊角。

通过这些作品，我们可以掌握法国南部高卢人雕塑的特征。与那些头颅雕塑相配的是脸部表情的僵硬和刻板。然而这种僵硬的表情我们也在胸像上发现，这些胸像应该代表着活人，至少是那些被英雄化的人，然后被固化在传统的庄严和刻板之中。

高卢宗教

我们拥有多种用以了解高卢宗教的情况的资料。首先是古代作家们所见所闻，其次是高卢罗马时期当地原始宗教的残余，最后在罗马

征服高卢以后神祇的形象。事实上，这三重信息资料是远远不够的：如果要确切理解和掌握一位神祇，需要与供奉此神的人民一起生活较长的时间，而古典作家们却往往满足于带回一些传闻逸事，带回一些被严重误读的事实。罗马的宗教政策非常灵巧，特别表现为，用非常表面化的方式将高卢的众神改变为拉丁罗马的神祇，而并不关心这样的同化是否贴切。最后不要忘了，高卢祭司们使用的是口头语言。

尽管有如此多的空白，我们还是能够对高卢宗教有粗线条的了解。似乎在最早的时候，神的概念还不太有高卢的个性。追溯至史前社会，至少到新石器时代，存在有大地母神的概念，她是所有生物的源泉，支配着人们的信仰。这位丰饶大地之神也保护死者，人们是如何祭拜她的情况不太清楚。人们崇拜所有的奇景异象：巨型突兀的石块、形状可以让人联想起某个物品和某种动物的怪石、森林中的某些树种。泉、湖和河被看作是大地女神的表露。

这位女神应该是一位男神的伴侣，这位男神可能是天空之神，也可能是地狱之神，他的象征物为战斧和锁子盔甲。

经过罗马人的同化以后，要努力找回高卢神的原型是一项复杂的
85
任务，因为高卢人各部落间存在着特殊性，每个神在不同的地区就会表现为不同的形象和性格。罗马人绝不会搞错。我们举一例子：阿波罗神有时混同于太阳，他的象征物有水鸟、三曲枝、小船等，但我们看到这位太阳神在高卢就变成了医疗之神，与水流的崇拜联系在一起，特别是泉水。阿波罗在金色海岸省的埃萨鲁瓦被称为万东努斯，在亚琛被称为格朗努斯。如果泉水为温泉，他就成了博尔沃神，有些城市名就来源于此，如布尔博纳，布尔布勒，波旁，这些城市至今仍然享有泉水可以治病的声誉。这位大神，有时也可能是朱庇特，他是天空之神，以轮子为象征物，同样也是雷电之神。从这一例子我们看到同化问题是多么复杂，当人们试图建立高卢神与罗马神一一对应的严格关系时，就有可能发现自己得面对无法调和的事情。每个部落和每个民族的特殊性因此造成了每个神祇的地区独创性，神还是这个神，但他具有自己的地区特征。

恺撒提到高卢人中最受欢迎的神是墨丘利，但这一罗马标签涵盖了什么？它指的是高卢人的埃素斯神，还是特塔泰神？是不是有可能是塔拉尼斯神？依据象征性和功能，这些神似乎都能互相转换。当然，他们也有共同点：人们用活人向他们献祭。牺牲品为囚徒，他们被关在柳条编成的笼子里，或被活活烧死，或将头浸入汤锅中直至死亡为止，或吊在树枝上等等。

其他的神

除了埃素斯神、特塔泰神和塔拉尼斯三大神外，人们还知道另外一些神，他们的特征是以某种动物作为象征形象，如塞尔南诺斯神，长鹿角的神，他的造型常盘腿而坐；还有塔尔沃·特里古拉努斯神，与三只仙鹤相伴的公牛之神。有时神成了怪兽，如长着公羊头的蛇，这是公羊的力量（雄性力量）与蛇钻地洞能力的结合，蛇的毒液还极具危险性。还有一神打败了凶恶的毒蛇，他叫斯梅尔特里奥斯，人们把他等同于罗马大力神赫拉克勒斯。神祇也可以与某种动物相联系，如埃波娜神是马和马厩的保护女神，她的形象常与母马、有时与小马一起呈现。阿尔迪伊纳神骑野猪，而阿尔蒂奥神则有熊相伴。

祭神之地

虽然大家认为圣树和奇石是高卢人宗教祭拜的对象，但这仅仅是拉丁文献的一面之辞。在普罗旺斯地区，罗克佩尔蒂斯和昂特尔蒙的柱廊和石柱的功能可能是文化上的。我们已经看到，高卢人通常并不使用石头，他们一般用轻型材质，如粘土、柴泥和柴排来建造，所以我们不大可能找到祭所的只砖片瓦，但对罗马化高卢时期一些小神庙的仔细的发掘，发现在神庙底层结构以下，存在有早于神庙的圣所，它用木头建造而成，特征是在柱洞底部放置了高卢的钱币。因此，与以前人们的意见相反，大概在罗马征服高卢之前，高卢就有了真正意义上的宗教建筑。

德罗伊德[1]们

德罗伊德的传统形象是穿着白色长袍的一位德高望重的老人，他站在巨型的石柱上，拿着金镰刀收割长在橡树上的槲寄生。大众化的画像使这一形象几乎家喻户晓，但这一形象具有致命缺陷，即它与事实不符。巨石建筑（石柱和石桌或支石墓）大约在两千年前就已矗立，那些石桌（或支石墓）早已淹没在土石堆里。后来人们还增添了血腥人祭的神话，经常有人认为在石桌的石板上发现了用于收集牺牲者鲜血的沟槽。这番富有浪漫色彩的景象不乏感召的悲剧力量，但与事实却大相径庭。

86

老普林尼和恺撒都向我们谈及德罗伊德，其中一位名叫蒂维西亚库斯，他在罗马人和埃迪恩人之间充当外交使者的角色。德罗伊德究竟是怎样的人，精确定义可能不太容易：他是祭司，这是无可争辩的，但他同时也是医生（或更确切的是医疗者），也是教师，也是学者。作为祭司，他负责安排献祭，规范宗教礼仪。作为社会等级的德罗伊德，有一位最高首领来领导。德罗伊德们的医疗功能我们知道不多，应该与巫师的功能相联系，而他们本身也具有巫师的职能。对植物以及植物的医疗效果的知识已经非常先进。他们同时也是真正的外科医生，疗伤接骨。

教师和最高仲裁

德罗伊德们同时也是教育他人者，他们不仅教导他们的接班人，也教导所有愿意接受教育者。文字的使用遭到禁止，教育主要通过口头教导，在隐密的地方进行，有的在森林深处，有的在神秘的山洞中。此类教育具有神秘入教仪式的特征。基本的信条是灵魂不灭，而灵魂不灭的象征就是橡树上的槲寄生，它们所寄生的橡树已经树叶凋零，但它们却依然保持鲜绿，并结出果实。

---

[1] 德罗伊德（les druides）是高卢古代宗教僧侣的音译，高卢的古代宗教也因此得名（人们称之为德罗伊德教）。不过把他们称为僧侣并不确切，他们的功能远超于此，因此采取音译可能更符合原意。

德罗伊德由于社会地位非同寻常，他们的影响超越部落城邦，因此，当两个民族发生冲突时，他们就可以充任仲裁者，可以发出革除教籍的处罚。在卡尔尼特人那里，德罗伊德们一年一度举行全体大会。举行的确切地点难以确定：可能是在夏尔特尔，但最有可能的还是在奥尔良。丰盛的祭品要献给神，不同部落城邦的纷争在此作一了断，所宣布的惩罚非常之严厉。由此体现出德罗伊德们的又一功能，即法官的功能，他们的司法有时与一般的司法重合。

社会组织

我们未能掌握任何第一铁器时代凯尔特人社会组织的信息。某些大车式墓葬有丰富的陪葬品，墓葬的主人有男的也有女的，这些都证明有些人具有较高的社会地位，这就是我们知道的全部。然而，我们对罗马征服之前高卢社会结构情况之所知却要详细得多。每年，城邦的显贵们和德罗伊德们要选举一位最高政务官，称为“维尔戈布莱”，他是城邦的绝对主人，但其权限无法扩展到其他城邦。恺撒称之为“埃基泰”的显贵们组成贵族集团，但我们必须对古典作家们将他们简单等同于罗马贵族的做法持怀疑态度。高卢城邦的政务官和军队军官来自这些显贵。有人提到过高卢的元老院，但它真的是一种集会议事的形式吗？难道它指的不就是贵族本身，即乡村首领和大家族的首领吗？

自由民是接受这些长官领导之人，这些自由民人数众多，可以对政务官施加他们的影响，有时也起到制衡作用。此外，高卢人对现存秩序并不太尊重，他们经常会毫不犹豫地投入首领之争，于是引发内战。最低等的阶级是奴隶，他们受到的待遇似乎较不苛刻。

人口的密度如何？

我们难以估计公元前 4 世纪和公元前 3 世纪高卢人的确切人数。虽然在某些地区，如香槟地区，墓葬的数目显示出人口的稠密，但其他地区的墓葬就要少得多。然而，我们可以对罗马征服高卢时的人口作大致的估计。历史学家们对此莫衷一是：有人认为在恺撒时代仅 500 万人而已，有人却夸大其辞，估计人数是此数之十倍。根据最新

87

的一些著作，现实的人数大约在1500万人，甚至有可能还要少一些。

民族星云

多亏了恺撒，使我们较多地了解到生活在高卢的诸民族所具有的多样性。恺撒提到，高卢全境一分为三：阿基坦、凯尔特和比尔及。这三大地区在语言、法律和习俗上均不相同。事实上，高卢还应该包括从公元前121年就被罗马吞并的普罗旺斯地区。

普罗旺斯，就是以前的纳尔榜地区，它处在比利牛斯山脉到阿尔比斯山脉之间，罗讷河谷构成了它的中轴线。普罗旺斯面向地中海，呈现出与意大利特殊的亲缘关系，很早就摆脱了凯尔特人的控制。然而在落入罗马人手掌之前，该地区就已经深受希腊的影响。约在公元前600年，来自福赛[①]的希腊人在现马赛一带海滩上岸，建立了商站和一小块殖民地，取名为马西利亚。1967年，马赛的希腊港口遗址被发现。人们有时认为希腊人来到普罗旺斯沿海，建立了许多商站，如尼斯、昂蒂布等，其结果是造成了普罗旺斯地区的希腊化。事实上，希腊人不得不跟与他们为敌的民族作艰苦的斗争，要面对萨利安人和利古里亚人的凶猛。纳尔榜地区其他主要民族还有沃孔斯人，特里卡斯坦人，沃尔克人——又可细分为泰托沙吉的沃尔克人和阿雷科米克的沃尔克人等。罗讷河谷还是重要的商路。马赛的作用非常重要，正是由于有了马赛，高卢人一旦要书写什么（这样的情况极为罕见），使用的是希腊字母。虽然石雕在高卢其他地区几乎不见踪影，但在普罗旺斯地区（如在昂特尔蒙和罗克佩尔蒂斯）却有发现，其影响可能也来自马赛。马赛硬币已被证实是高卢最古老的硬币。

阿基坦地区

这一地区处于加龙河的南部和西部，它的居民更接近于伊比利亚人而不是高卢人，但凯尔特人在公元前6世纪就占领了这一地区，人们在高原发现了许多第一铁器时代的墓葬就是最好的明证。伊比利亚

① 古希腊城市，位于小亚细亚，属于爱奥尼亚人，从公元前7世纪起，成为重要的商业港口城市。

人的影响难以发现，但从公元前2世纪起这种影响的存在确定无疑。数量众多的小民族（至少20多个）居住于此。最出名的是科基热的孔维纳人，奥斯克人和塔尔贝勒人。

凯尔特地区

此为地域最广的地区，在此居住的民族也最为强悍，经常结成联盟。在凯尔特地区中央，卢瓦尔河以西，人们发现有比杜利其人；他们最大的城市为阿瓦里库姆（现今的布尔日），该城以它的美丽而著称。在北部，与塞纳河相接，卡尔尼特人拥有两大城堡——奥尔良的热纳比姆城堡和夏尔特尔的奥尔蒂库姆城堡。卡尔尼特人的领土正好位于整个高卢的中央，就是这一民族，每年举行德罗伊德大会。

卡尔尼特人北部与巴黎希人相邻。巴黎希人控制着瓦兹河和塞纳河的汇流处，他们主要的城镇是吕岱斯，以后演变成巴黎。卡尔尼特人的东边居住着塞农人，他们以阿热丹库姆（现今的桑斯）为首府，领土相当于现今的桑斯地区。这一民族好事多动，曾有多次远征。他们当中一位名叫布雷尼斯的首领曾经因为在公元前390年占领过罗马而名噪天下。

兰贡人占据了整个朗格勒高原，以昂德马蒂尼姆（现今的朗格勒市）为首府。在恺撒时代，他们是整个高卢最强大的民族。他们也曾入侵意大利，其中一支还在波河入海口定居下来。汝拉山区和弗朗什-孔泰地区属于塞加内，他们起初居住在塞纳河上游，由于有杜河的环绕，维松蒂奥（贝桑松）就自然就成了他们设防的地方。赫尔维蒂人占据着瑞士。埃迪恩人的领地十分广阔，西边以卢瓦尔河为界，东边触到甚至超出索恩河。这一有利形势是他们强大的原因之一。他们的主要城寨有活跃的河流港口索恩河畔夏龙的卡比洛尼姆，和另一河流港口马孔的马蒂斯科。而最为重要的城市是比布拉克特，这是建在博弗莱山上的重要手工业城市。埃迪恩人在北部有他们手工业品的主顾基迪比安人，这是一个小民族，他们的主要城市是阿莱西亚，高卢独立地位的最后丧失就在于此。

中央高原的占据者是阿维尔尼人，他们粗犷、勇敢、有冒险精神。

88

在公元前2世纪，以他们为中心形成了如果称不上真正帝国至少也是联盟的组织形式。他们是这一联盟的当然盟主，正是在他们的号召下，高卢各城邦才揭竿而起，抵抗恺撒。他们的若干位国王，如吕埃尔恩、比蒂伊特等，皆以他们的奢华著称，而他们的最后一位首领维尔琴热托里克斯则成功地捍卫了他们的首府热尔戈维。

卢代尼人的领地位于阿维尔尼人和泰托沙吉的沃尔克人之间，其首府是舍戈蒂尼姆（现今的罗德兹）。凯尔西是卡蒂尔克人的领地，佩里戈尔属于佩特罗科尔人，利穆赞住着莱莫维克人。在西部沿海，从南到北，首先有维维斯克的比杜利基人，他们以比尔迪加利阿（现今的波尔多）为首府，接着我们可以看到桑东人，首府为默迪奥拉尼姆（现今的桑特）。现在的普瓦图由皮克东人占据，大城镇是勒莫尼姆，位置在现在的普瓦提埃市。其他民族的疆域要小一些：纳姆耐特人定居在卢瓦尔河河口，昂德人住在安茹，杜隆人在都兰。

只是到了很晚的时候，凯尔特人才深入到布列塔尼地区。本地因素在那里继续保留，成为真正的地区特征。阿尔摩里克民族中最著名的是维奈特人，这是些勇敢的航海者，通过开发科尔努阿伊的锡矿而致富。同属海洋民族的还有科尔瑟尔的科里奥索里特人和奥西缅人。顺着塞纳河往里走，可以遭遇到莱克索维安人和奥莱尔克人。

比尔及人[①]

高卢的比尔及地区大大超出了现在法国的版图，因为它一直延伸到莱茵河。就是这条河流成了凯尔特人和日耳曼人的界河。

在塞纳河下游的右岸，有维里奥卡斯人，以罗托马格斯（现今的鲁昂）作为首府。他们的北部住着卡莱特人，后者靠在海边。沿芒什海峡海岸上行，首先有昂比安人，其主要城市是萨马罗布里瓦（现今的亚眠）。接着，在加莱海峡的纬度，住有莫林人。

香槟地区由雷梅人占据，苏瓦松内地区的定居者是苏艾雄人。从第二铁器时代初起，这些地区人口稠密，轻质土壤让耕种轻而易举，

① 也可译为比利时人。

羊的饲养已非常普遍。最后，勒克人定居于现今洛林的南部地区。

城邦还是地区？

占据高卢土地的凯尔特人的多样性与自然地区的多样性似乎非常吻合。朱利安曾经非常明确地指出了这一点，他写道：“地区面貌的改变精确地依高卢城邦边界而发生。在奥尔良通往巴黎的路上，当告别博斯千篇一律令人生厌的麦田，进入埃当普错落有致赏心悦目的小山谷地之中，人们也从卡尔尼特人的城邦进入了巴黎希人的城邦。”

对于每个城邦来说，很难分清哪些因素是土生土长的，哪些因素是完全属于凯尔特人的。如同在布列塔尼那样，史前的古旧根基依然继续存在。在其他地方，旧的根基则已被入侵者掩盖掉了。一般说来，维持和确定高卢城邦界限的东西是领地的同一性：为了生活和繁荣，就需要在同一地区里发现森林、牧场和可耕地。在发展过程中，这一经济地区概念就是构成城邦领土的基础。

89

某种同一性

虽然在罗马征服时定居高卢各民族间存在着多样性，但他们中间也存在巨大的文化同一性。我们已经看到了第一铁器时代的地方特殊性：弗朗什-孔泰的哈尔施塔特文化时期墓葬拥有非常原始的用具，如胸饰和遮羞盾牌；勃艮第，而且唯有勃艮第，出土了粗大的装饰有蔓形饰的手镯；这些事例不胜枚举，然而到了拉泰纳文化时期，从北到南，从东到西，人们发现的东西几乎都一样了。少数与世隔绝的地区还有一些独特类型的首饰，如阿尔卑斯山谷地带的一些别针，但分布地区非常有限。

每个城邦有特殊的个性，但在物质层面，它与周边邻居没什么两样。此外，这种同一性甚至超越了高卢边境，我们拿比布拉克特的东西与波希米亚地区斯特拉托尼茨的东西比较一下：它们完全相同。

罗马征服前夕的日常生活

以城邦为单位聚焦在一起，城邦又分为帕吉，即乡村。高卢人过着辛苦劳作的生活。他们爱吃肉，因此他们大量饲养猪，这种猪与野

猪非常接近，猪鬃非常长。他们还懂得肉的腌制和熏制，从而可以将肉长期保存。他们已经有了猪肉食品加工业。虽然高卢人对面包并不陌生，但据普林尼的说法，他们的面包非常轻薄。他们非常喜欢食用奶制品，考古发掘出土了许多干酪沥干器的碎片，他们将奶酪放人其中沥干。

用餐和宴饮菜肴丰盛，尤其提供大量酒水。高卢人围绕着餐桌坐在茅草墩上，而在地中海世界，宴会的宾客们则是半躺着的。对他们的啤酒，古典作家们却不太欣赏（根据德尼的说法是“臭气熏天的烂大麦汁”），但高卢人的消耗量却非常大。不过，高卢贵族们最爱喝的却是葡萄酒。为了得到葡萄酒，贵族们不惜与外国人进行物物交换，一个青壮年奴隶换一桶酒。贵族们既不懂得节制，又不胜酒力，很快就酩酊大醉，伴随而来的是唱歌和打架。

农业兴旺发达，生产出丰富的谷类食品，其中有多种小麦、大麦和小米，精心耕作。我们所了解的蔬菜很少，普林尼提到的有洋葱、欧防风属萝卜等。根据地方不同，人们施肥用的有泥灰土、石灰等，当然也用粪肥，粪肥各地都用，常与柴灰混合使用。狩猎和打渔是不可忽视的食物补充。

手工业

高卢人心灵手巧。他们是优秀的制车匠，在第一铁器时代就建造了四轮大车，接着从公元前5世纪起，他们造出了两轮轻便车，这种被称作“伯纳”的真正的战车，车身用柳树制成。在罗马征服以后，在高卢比尔及地区，人们发明了第一批收割机。

生活在海边的民族，如维奈特人，科里奥索里特人和奥西缅人，都是造船能手。他们建造的船只非常牢固，足以抗击海上的大风大浪。不过，这些船只有一个缺点，就是太重了，操控不太容易。

90

在高卢人创造发明的名单中，首先必须提到的是木桶：希腊罗马世界的人们用陶罐和陶瓮来放饮料，这些器皿既笨重又易碎，可盛放的东西也较少。高卢人使用的是木桶，更轻更实用。最后，他们还将油脂和苏打混合，发明了肥皂。高卢金属矿藏非常丰富，有铜、铅、

金、银、铁等，金属开采和冶炼活动非常活跃，直到现在，我们还能在古代金属矿的遗址看到大量的矿渣。据说，正是在阿莱西亚，人们发明了镀锡工艺。铁剑的质量非常优良，实验室的分析表明，高卢人已经可以生产钢一般硬度的铁。

高卢战争

从公元前58年起，高卢人不得不拿起这些武器抗击恺撒。恺撒出兵高卢的借口是保护埃迪恩人，这一民族从公元前121起就与罗马人结盟。他派兵深入到凯尔特地区，击退了阿利奥维斯特的苏威夫人和赫尔维蒂人，但随后他并没有带兵退回罗马的普罗旺斯。为了反对占领，比尔及人在公元前57年举行起义，恺撒给予沉重打击，摧毁了阿尔摩里克沿海的舰队，建立了一些城寨。为此，恺撒于公元前55年渡过莱茵河，次年进入大不列颠。他利用高卢各民族的分歧和矛盾，最终控制了高卢全境。他对起义的镇压采用了非常残忍的手段，以致于在公元前52年1月引发了大规模的起义，这场全民族的起义似乎消弥了以前部落间的敌对和内部冲突。阿尔维尔尼族的维尔琴热托里克斯（"他的父亲曾经掌握过全高卢的领导权，因为图谋王位，被他的同族人杀死"）是这场起义有领导者。他使他的战士服从非常严厉的纪律，通过游击战袭击罗马的散兵游勇，烧毁村庄和农场，摧毁城邦已经不为自己所用的城墙，截断罗马军团的供给。当6月他在阿莱西亚最终失败后，经过罗马六年征服和十个月全民抵抗的高卢已经面目全非。高卢最终实现了统一。然而，高卢原本的文明并没有被摧毁，它已作好准备，在它厚实肥沃的土壤上接受罗马带来的营养。

91

第四章 罗马高卢人[①]

在罗马统治下，高卢旧貌换新颜。

罗马征服的结束

维尔琴热托里克斯在阿莱西亚的失败，成了高卢历史上的一个重要界标。它标志着一个时代，即高卢独立的时代的结束，这一独立地位的失去可归因于各部落民族的不团结以及派系纷争。随着罗马人介入高卢南部，进而吞并纳尔榜地区，与某些高卢民族如埃迪恩人建立友好关系，同时也随着苏威夫人从东北面入侵高卢，得到塞加内人支持的阿利奥维斯特人加入到这场角逐之中，我们会问这样的问题：高卢今后到底会归顺日耳曼人呢，还是依附于罗马人，或者更有可能的是被两者瓜分？恺撒的胜利解决了这一问题，它将高卢从日耳曼人的阴影下拖出来，时间长达五个世纪，它拯救了国土的统一，并固定了将莱茵河作为高卢与日耳曼界河的格局。同时，它也将凯尔特人的高卢变成了拉丁人的一个行省。

这是一个决定性的日子，它标志着新时代的开始。在罗马的统治

① “罗马高卢人”，法语原词为组合词“Gallo-Romains”，有译成“高卢罗马人”的，也有译成“罗马高卢人”，译者采用“罗马高卢人”，强调高卢的主体性，即生活在罗马文化影响下的高卢人。

下，虽然还有一些零星的对占领势力的抵抗，但是，高卢人（现在把他们叫做罗马高卢人可能还为时太早）在几个世纪里埋头于他们的和平建设。他们利用和平经营他们的土地，为了生产，也为了出售。他们已经喜欢上了城市的生活，日益成为城市居民。他们接受了罗马人的神祇，但也没有完全放弃他们自己的神。他们开始上学，说拉丁语，但也没有失去他们的特性。他们的艺术受到罗马的影响，但也没有抛弃他们自己的特点。由此高卢凯尔特文明与罗马文明亲密结合产生了新的文明，这一新文明最后在日耳曼人入侵的困境和危机过后固化了它的拉丁特征，成为我们国家的文化。

恺撒征服后的高卢

在公元前 1 世纪时，人们强烈的印象是，南部高卢与中部和北部高卢的强烈反差：南方自从公元前 121 年已经成为罗马的一部分，是“先进的行省”（让－雅克·阿特语），而中部和北部则经过 8 年殊死的战争已经大量失血。

高卢南部享有某种地理上的同一性，特别是整个地区都属于地中海气候。老普林尼在公元 1 世纪晚期特别强调了这一点，他认为，纳尔榜地区是意大利向高卢的延伸部分。同时高卢南部深刻的特征也在于它的希腊化色彩。在公元前 50 年左右，南部高卢所面临的形势既有优势又有困难。在罗马控制 70 多年后，它得益于“多米提亚大道”的整修（借用从史前时代就有的故道以及希腊人修建的道路，此道将西班牙与意大利连接起来），带动了重要的商业发展，与此同时，公元前 123 年罗马设立阿卡·塞克斯提亚殖民地（今艾克斯）；公元前 118 年，又设立纳尔波·马提乌斯殖民地（今纳尔榜）；公元前 106 年建立要塞托洛萨（今图卢兹）；这些都成了罗马文化传播的中心。确实，意大利的一些不良商贩遍布各地，他们不仅通过正常的经济活动猎取财富，而且有时与某些总督共谋巧取豪夺当地财产，其中最著名的总督就是西塞罗曾为之辩护过的封泰乌斯。尽管有官员擅用职权和渎职，尽管土地被罗马殖民者剥夺，尽管禁止高卢人引种新的葡萄品

种和新的橄榄品种，尽管征召高卢人加入西班牙军队（后来是恺撒在高卢的军队）并为他们提供军需品，但人们还是看到，纳尔榜地区在经济上有了真正的飞跃。海底陶瓮的发现证明当时有大量的希腊和罗马的葡萄酒输入。考古表明，在圣雷米－德－普罗旺斯的格拉努姆，城市化大有进展。在纳热（今加尔）城堡，1960年至1961年人们对此进行考古发掘，发现大量意大利坎帕尼地区和阿雷丹地区的陶器，这一发现证明此地与意大利曾经有着连续不断的商业来往。

我们也不会忘记，在当时，沃孔斯贵族和艾尔维特贵族将自己的名字中安上一个罗马姓氏，如沃孔斯贵族中的特罗克·庞培的祖父，艾尔维特贵族中的瓦勒里乌斯·普罗西里乌斯，他们把自己置于庞培和恺撒荫庇之下。竟然已经学会了罗马的家长制了！至少应该承认，与真正的殖民盘剥并行的是南部高卢的发展，城市市民和部落首领都是发展的得利者，这是真正的罗马化，它为奥古斯都时期的丰功伟业作了铺垫。

位于塞文山脉与罗讷河另一边的凯尔特高卢在阿莱西亚陷落后其景观全然不同。虽然与地中海文明有比人们料想的多许多的接触，虽然拥有先进的制造铁器和冶炼的先进技术，虽然拥有称得上能工巧匠和善于稼穑的农夫，甚至有时可以称得上艺术家，高卢人却为自己的内部不和付出了沉重代价。作为有着广袤土地的居民，连罗马也知道其地貌和气候的特殊，也知道他们财源茂盛，也知道他们人口众多，但现在他们却被征服了。如果人们相信普鲁塔克所言，恺撒“进攻了800多座要塞，征服了300多个部落，打败了300万敌人，横尸100万，俘虏100万”，那么，普鲁塔克一定是从公元前46年恺撒举行凯旋式时满街游走的告示牌上抄下了这些数字，而这些数字难免有些夸张。一位历史学家最近估计，从高卢带回的奴隶总数达到15万之多，不过，这可能再次犯了夸大数字的错误。可以确定的是，领土之内常见荒芜之地，城市甚至神庙遭到洗劫，各民族（除埃迪恩人、兰贡人和雷米人之外，因为他们与罗马人结盟为友）都遭受奴役，被迫进贡。长发高卢在公元前51年或前52年被宣布为罗马行省；它已经被

自己的贵族和最优秀的战士抛弃，这些人已经甘愿为征服者服务；它也失去了祭司，由于反抗，祭司们遭到驱逐。长发高卢由此带着它的废墟、带着它的资源、带着它的希望走进了罗马领地，而更确切的说法是，走进了恺撒的领地。

尽管面对内战风云，在恺撒的政策中也没遗忘掉高卢。在纳尔榜地区，他分配土地给他的老兵，如第十军团的老兵在纳博讷，第八军团的老兵在弗雷瑞斯，第七军团老兵在贝济耶，第六军团老兵在阿尔勒，第二军团老兵在奥朗日。维埃纳和瓦朗斯也同样享受到恺撒的照顾，就如赫尔维蒂人那边的尼翁一样，所有罗马化活跃的中心均是如此。

在长发高卢，恺撒将高卢人编入他的辅助部队，让他们自己的贵族来指挥，这些贵族成了罗马公民。有些贵族甚至被接纳进入罗马元老院。至少我们听到在公元前 46 年凯旋式后有人这样说道："恺撒在他的凯旋式上带领着一些高卢人。高卢人在元老院脱去他们的长裤，换上了元老们穿的托加（一种长袍）"。独裁者恺撒希望将这些被征服者迅速转变为罗马人。公元前 44 年 3 月 15 日，阴险的暗杀打断了同化高卢人的进程，或者至少延后了一个世纪。

93

一、罗马和平

在两个半世纪里，高卢享受了它并不习惯的和平。和平并不绝对，因为还存在着高卢人的抵抗斗争。多亏了早期罗马皇帝的政策，高卢迅速复兴。

和平精神

虽然恺撒的死造成了一点麻烦，但在公元前 43 年，罗马作出了一项重要的决定：创建新城吕格杜纳姆（今里昂）。这项决定也许是想实现恺撒要在高卢设立首都的计划。在现今里昂的位置上似乎当时就存在两个原住民居住点，一个是挺立在福尔维埃尔山冈上的吕格杜纳

姆（其意为祭拜吕格神之地），另一个处在罗讷河和索恩河的汇流处，取名孔达特。后者在公元前62年曾成为维埃纳的意大利商人避难所，当时起义的阿洛伯罗吉人将这些商人驱逐。然而，最后人们决定在福尔维埃尔小山上建设罗马殖民点吕格杜纳姆，在这座小山上，人们可以俯瞰罗讷河和索恩河。有人说是在公元前43年的3月，而又有人说是在10月，长发高卢总督慕纳提乌斯·普朗库斯根据元老院的命令来实行这一计划。奥古斯都[①]正式将此城市确定为“三省高卢”的首都。公元10年，皇帝的代表德鲁苏斯在此进行了两项非常重要的开创性工作，一是设立行省议会，成员由高卢60个民族的代表组成，另一个是建造“罗马和奥古斯都祭坛”，用于举行帝国祭祀活动。每年8月1日，高卢的代表齐集于里昂的克罗瓦－卢斯山坡上（从公元19年起改在联盟露天剧场，该遗址目前还在清理中），会议由一位祭司主持，主要有两大使命，一是处理各行省的事务，对行政管理给予歌颂或批评；另一项则围绕邻近的联盟祭坛，正式祭拜罗马和皇帝。这样的会议似乎是独立高卢旧贵族会议的复活，它们的作用仅限于给高卢人参与共同事务的幻象，同时强化了他们同属于一个民族的印象，也有利于他们与征服者和解。我们历史上的“国民议会”（?）的萌芽就诞生于里昂。

此外，屋大维·奥古斯都通过亲自现身、积极介入和个人接触等政策来实现和平精神。他曾四次造访高卢。由于内部反抗和外部入侵，他几次延长行程。他在当地审视行省的问题，对众多领域作出决定。在公元前39—前38年，作为共和国三巨头之一的他，来到高卢平息起义，对此，历史学家迪翁·卡修斯曾有记载。极有可能就是在此首次进行的高卢之行期间，在阿尔勒建造了一间圣所，有尊年轻俊美的屋大维雕像就来源于此，这尊雕像留着胡须，表示他在恺撒被刺以后服丧。在公元前27—前25年，他在西班牙逗留期间第二次来到高卢。迪翁·卡修斯认为，此次高卢之行与远征大不列颠计划和阿基坦地区

① 即屋大维（公元前63年—公元14年），罗马帝国第一任皇帝。

骚乱有关。当时奥古斯都在达克斯和纳尔榜住了一些日子，解决了涉及纳尔榜行省的行政问题。他在高卢逗留时间最长的一次是公元前16—前15年在里昂，此乃日耳曼人入侵的结果。当时，他关注将长发高卢分为三部分的问题。最后是公元前10年，他第四次来到高卢平定莱茵河边界的骚动。

我们已经看到了，保持边境地区的安宁是必不可少的。这也是皇帝最为操心的事情之一，他数次领兵亲征，有时则将军事行动托付给自己的心腹，由最能干的将军辅助。因此，从阿尔卑斯山谷到比利牛斯山地，那些造反的民族被依次征服。公元前25年建造的“吕格杜纳姆·孔弗纳拉姆”纪念碑（圣贝特朗－德－科曼热）和公元前6年建造的“拉杜尔比埃”纪念碑，用它们的铭文和雕刻证明了战斗的惨烈，以及奥古斯都要以胜利展示罗马对高卢以及对被俘的高卢人拥有不可战胜和神奇无比的意志。这是奥古斯都威望的展示，若要探究这种威望，就需要进一步地对奥古斯都的罗马化工程加以解释。

94

高卢的罗马化

在公元1世纪，斯特拉波在提及高卢人时，将高卢人描绘成这样的形象：蓄胡须，留长发，精力旺盛，大胆鲁莽，好吹牛，渴望战争。一个世纪以后，许多浮雕作品表现的高卢人则是如此这般，他们或弯腰扶犁，或在手工作坊工作，所关心的是生产和商贸。维尔琴热托里克斯式的易怒暴躁的高卢人，遂成了安详平和的罗马高卢人。对于这样深刻的变化，公元1世纪中的三任皇帝起了决定作用，他们分别是奥古斯都、克劳狄和韦伯芗。

奥古斯都，诸多高卢的整合者

在建立和平精神的设想中，奥古斯都，这位恺撒以及恺撒思想的继承者，正如他养父生前所做的那样，考虑将年轻的高卢人编入他的军队之中，将他们的战斗热情转而为罗马所用。如果是罗马公民，他们就可在罗马军团中服役。人们可以到非洲在奥古斯都第三军团中看到他们的身影，也可以到埃及在希雷纳伊克第三军团中与他们相遇。

如果不是罗马公民，他们也可以组成辅助部队，对于辅助部队来说，高卢是人力资源库。高卢大队、内尔维安大队、兰贡大队、皮克东王子阿泰克托列克斯侧翼部队、高卢侧翼部队和通格尔侧翼部队等遍布帝国各地参加行动。当服完25年的军役之后，他们就获得了罗马公民权。返还故乡，他们对取得与征服者民族同等的新身份、对他们所服的军役感到非常自豪。譬如，在桑特，有一位名叫凯乌斯·伊乌里乌斯·马塞的桑特人，属于伏尔提尼亚部落，他就是如此获得了完全的罗马公民权，在他的墓志铭中，他告诉人们，他曾在阿泰克托列克斯的骑兵部队中晋升到拿双份军饷的士兵军阶，在过了一段平民生活后，他又再次被编入雷提亚部队，经过32年的军旅生活后才退役。他的战友送给他盾牌、头盔和黄金环，作为对他的表扬。我们很容易推想，这些“退伍老兵”在家乡或接受他们的殖民点所享有的声望，他们还可以得到土地以及税收特权。

高卢人对这些荣誉和利益非常在意，他们似乎也有意要重建他们家乡的行政组织，这是与占领当局建立更平等更人性化关系的支撑点和条件。奥古斯都将高卢分为4个行省。一边是纳尔榜行省，它是靠近意大利旧有的行省，非常和平。斯特拉波指出，这一地区如同一平行四边形，它的四边分别为比利牛斯山脉、塞文山脉、阿尔卑斯山脉和地中海海岸。它处于元老院控制之下，由退职执政官（事实上是退职的副执政）任总督，他与他的执政团队驻扎在纳博讷城。另一边是“三省高卢”，三个行省分别为，阿基坦省（延伸到卢瓦尔河）、里昂内兹省（位于卢瓦尔河、塞纳河和马恩河之间）、比尔及省（高卢北部），每一省都有自己的总督，是直接代表皇帝的帝国官员，但同时三个行省聚会于共同的首都——里昂。

除此之外，为了在中央政权与行省权力之间有一中介机构，使之更接近于行省权力，而且更容易进入，奥古斯都支持在三省高卢60多个“民族”或“城邦”的核心地带建立中心城市。因此我们看到双重现象，一方面，人们逐步放弃建立在山上的卫城，或称为“城寨”(*oppida*)，这些独立的象征，另一方面，一些位于宽阔平原上、有利

于商业交换的居民点得到发展，由此产生了城市。这些城市一般都处于互为补充的经济区域的接触点，或交通要道的交叉点上。高卢由此被城市覆盖，城市的名称既可以让人们联想到奥古斯都和恺撒，同时也与凯尔特语的词根相联系。譬如，词根“*-dunum*”（杜纳姆）或“*-durum*”（杜拉姆）在凯尔特语中是“城堡”的意思，因此就有了城市的组合名称“奥古斯都－杜纳姆”（今奥顿市）、“奥古斯都杜拉姆”（今贝叶）；凯尔特语词根“*-magu*”（马居）为“市场”之意，由此有城市取名“尤里奥马居”（今昂热市）和“奥古斯都马居”（今桑利斯）；词根“*-ritum*”（利图姆）意为“通道”，相关城市名有“奥古斯都利图姆”（今里摩日）；词根“*-nemetum*”（尼美图姆）意为“神庙，圣所”，城市名有“奥古斯都尼美图姆”（今克莱蒙费朗）。在纳尔榜行省，由于新的殖民者到来而建立殖民地或扩大殖民地。其中发展起来的就有尼姆（奥古斯都·尼莫苏斯殖民地）、奥朗日（尤里亚·阿劳西奥殖民地）、阿维尼翁（尤里奥·阿维尼奥殖民地）和维埃纳（尤里奥·奥古斯都·弗罗伦西亚·维埃纳殖民地），而某些重要的城邦和居民点则有了新的定位。下面我们看一个具体的例子，在现在的德龙省，我们看到原来特里卡斯丁人的居住点升格为罗马殖民地（奥古斯都·特里卡斯丁诺拉姆殖民地），迪瓦的居民中心冠名为“奥古斯都神”（现今的迪城）和“卢卡斯·奥古斯都”（现今的吕克），而原先处在阿尔卑斯山路上的一个简易驿站小镇取名为“奥古斯塔”（今阿乌斯特）。高卢一直以来是村野之地，由于奥古斯都的努力，终于成为城市文明的热土，这是罗马化最显著的因素。

同时，皇帝通过给予大量补贴的政策，使得这些城市光彩照人，就如皇帝使罗马成为十分优秀的大都市一样。这种财政补贴，只有动用安东尼[①]和克莉奥帕特拉[②]的宝库和奥古斯都的巨大财富才有可能。尼姆和维埃纳在同一年（公元前16—前15年）建造了一道巨大的城

① 罗马后三头政治中三执政之一（约公元前82—前30年），曾与埃及女王克莉奥帕特拉联姻。

② 埃及女王（公元前69—前30年）。

墙（尼姆城墙长6公里，维埃纳城墙长7.25公里），当时处于和平时期，并不需要城墙，它们的建设纯粹是为了展示殖民者的丰功伟绩。在不计其数的建设中，我们只要列举下列一些建筑就足够了：尼姆的长方殿，加尔水道桥[①]，维埃纳的奥古斯都与莉维亚[②]神庙，奥朗日、阿尔勒、维埃恩和里昂的大型剧场等。奥古斯都的高卢是一个巨大的建筑工地。

人们设想，城市能够吸引乡村的人，高卢人开始热爱都市生活，由此创造出罗马高卢人的市民阶级。更何况城市的发展与财政管理的整顿紧密相连（如人口调查，土地丈量造册等），与促进行业发展的立法紧密相连，总之与经济发展紧密相连。其中道路网络建设在我们今天看来仍然是最为壮观的方面。这就是阿格里帕[③]工程。斯特拉波曾经非常清楚地展示了道路图（《地理学》第六卷）：吕格杜纳姆是凯尔特地区的中心，这一城市的地理位置处在河流交汇处，同时与地区的其他部分相距都不远。阿格里帕就将这一城市作为多条大道的出发点："穿越塞文山脉到达桑特人那里和阿基坦地区的大道；通向莱茵河的大道；通向大海洋的大道（这是第三条，它可到达贝罗瓦克人和昂比安人的居住区）；最后是通向纳尔榜地区和马赛地区的大道"。以里昂为中心呈发散状的道路系统如此被勾画出来。它构成道路的骨架，它的建造花费了3个多世纪的时间。

高卢在许多方面都得归功于奥古斯都，这无可争议。他使高卢人和罗马人和解共存，他创造了高卢人融入罗马社会的条件，但这种融入并没有变为现实：在公元14年，皇帝去世之时，高卢人讲的还是凯尔特语，大众信仰的也还是高卢宗教，高卢的货币仍然在流通。使罗马化迈出全新步伐的功绩属于克劳狄。

① 通常人们译成加德水道桥，因为该桥在尼姆附近，属法国加尔省（Gard），但不应根据英语发音译成"加德"而应译成"加尔"。

② 莉维亚为奥古斯都之妻。

③ 罗马奥古斯都统治时期最重要的将领，约公元前63—前12年。

克劳狄，罗马高卢人的皇帝

克劳狄于公元前10年8月1日出生在里昂，这是高卢行省议会召开的日子。他在整个统治时期对他出生地所在的行省表现出特别的关心。作为他叔公奥古斯都的仰慕者，他重新开始和继续奥古斯都的未竟事业，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保卫疆域、经济和居民地位。

96

公元41年，高卢的东北和东南部都残存着一些不安定区。在东南边，反抗的星火在阿尔卑斯山区部落中延烧，时间之长超过其他地方。当然也有良好坚固的保护屏障，这道屏障由两个次级行省构成，在南部是滨海阿尔卑斯省，北部为雷提亚－温戴利西亚省。这道屏障一方面扼守着意大利通往高卢南部的沿海道路，另一方面控制着意大利连接日耳曼地区和高卢中东部的走廊。然而，在这两个有组织的行省之间的地方，防卫就不太坚固，其中就有科提乌斯[①]管辖的领地（未来的科提亚阿尔卑斯省，由14城邦组成，公元41年时统治这块土地的是科提乌斯二世，是同名被征服国王之子）、格雷阿尔卑斯地区（现今塔朗泰兹地区）和佩宁阿尔卑斯（现瑞士瓦莱州），现代名称“瓦莱”非常有意思，它来自一条古道的名称，古道由囊图阿特人、维拉格尔人、塞杜努瓦人和于贝尔人等民族占据，这些民族通过大圣贝尔纳和森普隆进行走私贸易为生。在这三个地区，奥古斯都的事业并未完成。克劳狄作为这项事业的延续者在通向北部意大利的道路组织方面表现出他的天才。当然，很久以前，这里有不少骡子走的羊肠小道（根据神话传说这些小道的开辟归功于赫拉克勒斯[②]）。克劳狄将它们整修成可通车辆的大道。未来显现出这些道路的无比重要性。其中有经过拉杜尔比和滨海阿尔卑斯省首府西米埃兹的“阿尔卑斯大道”，最近的考古发掘已经证实了皇帝对此的杰出作用。另有两条大道，一条经过大圣贝尔纳山口，另一条经过小圣贝尔纳山口，它们穿越了瓦

① 科提乌斯及其父亲为居住在阿尔卑斯山区的利古里亚人部落之王，在奥古斯都统治时，归附罗马，接受地方长官的封号，但仍然相对独立，到尼禄统治时被完全吞并，设立行省。

② 古希腊神话中的英雄，在现代语言中，他成了大力神。

莱地区和塔朗泰兹地区。后面提到的两条大道在历史上发挥了重要作用。后来的历史事实均可以从这两条道路的存在中得到解释：伦巴第的国王们选择帕维亚作为首都；查理曼设想的他三个儿子拆分国土的领土安排等。而在当时，整个瓦莱的历史由此发生了深刻变化，因为它的居民获得了拉丁族的权利，不久就转变为罗马权利，随之还创建弗鲁姆克罗蒂伊瓦朗西乌姆（今瑞士马尔蒂尼市）作为佩宁阿尔卑斯省的首府，与此同时，在塔朗泰兹地区，弗鲁姆克罗蒂伊桑特罗努姆成了格雷阿尔卑斯省的首府。

在北部和东北部的莱茵河一线（从雷提亚地区到莱茵河口）将日耳曼地区与罗马化高卢分开，在这里有两方面的问题够罗马操心。为了抵抗一直躁动不安的日耳曼部落，罗马人在自己境内建立两个桥头堡，即两个行省：上日耳曼省和下日耳曼省，在此驻扎了8个军团，加上辅助部队和当地民兵，总人数达10万之众。但这样的安排并非万全之策。由此，在日耳曼人的危险（瓦鲁斯灾难[①]已为期不远！）之上又增加了两省总督对中央政权强大的威胁：公元39年，上日耳曼省总督就曾发动叛乱。因此就有了高卢的安全问题和帝国政权的稳定问题。为了反对这双重的危险，克劳狄一改奥古斯都进攻型的做法，采取灵活的防守策略，并辅以巩固边防的深思熟虑的政策。公元50年，创设克劳狄阿拉奥古斯都阿戈利皮纳努姆殖民地（今科隆），扩大（也可能是新建）了特里尔城[②]，他由此建立了两个坚固忠诚的抵抗基地。同时还整治了瑟尔茨、莱茵贡海姆、霍夫海姆等要塞（最后一个要塞后来成为弗拉维边防线上要塞的典范），原来用泥土和木料建造的波恩营地用石块进行了加固改造。由此，克劳狄成为最早将防线设计为纵深防御“区域”的皇帝，他在要塞后方，修建连通奥古斯都交通网的道路，将交通网扩展到空白地区。三条大道构成高卢北部和东北部

① 瓦鲁斯（Publius Quinctilius Varus，公元前46年—公元9年），奥古斯特统治时期罗马政治家和军队将领，公元9年在与日耳曼人的战斗中遭到惨败，损失3个罗马军团，最后自杀身亡。

② 法语发音从拉丁语，因它现为德国城市，故根据德语 Trier 音译。

的路网骨架：一条从美因茨经科隆到达莱茵出海口；第二条是位于莱茵河左岸的战略通道，从兰斯到特里尔和宾根；第三条从布洛涅经巴伐伊到科隆。虽然我们当时还不可能把这称为有组织的“边防线”，但我们为什么不能认为克劳狄的莱茵河政策就是弗拉维王朝伟大事业的前奏和预告呢？

97

这些道路有双重用途。在征服不列颠（现英格兰）时，这些道路便利了莱茵地区军营与军事行动战场之间的联系。同时，在比尔及高卢，特别是在莫兰人和梅纳皮安人的居住地进行征服前的准备工作刺激了那个地区的经济活动，而在之前，这里没有什么经济可言。这场战役的胜利将不列颠转变为高卢西北部的突出部分，罗马人对高卢北部的控制向该地引入了道路网络，联系到这些事实，我们可以推论，比尔及地区的罗马高卢化应该从此开始。法国和比利时的考古学家也以出土的瓷器和货币为依据，同意将克劳狄的统治看作是具有决定性的转折点，是这些地区历史新阶段的起始点。在这完全乡村化的地区，我们看到了城市生活的诞生：布洛涅，这个过去莫兰人的小渔港，转变成与不列颠联系紧密的大中心城市；亚眠，原来简陋的驿站，成为里昂到不列颠道路上的主要兵站和军需储备地；同样，在科隆通往布洛涅的道路上，巴伐伊、图尔内和库尔特莱这些临时营地已经发展成城市。更远一些，例如在希尔瓦纳克特人的居住地，有一篇公元48年献给克劳狄的铭文（1959年重新发现），似乎是这一地区首府的出生证明，它本身也是道路的产物，这座城市就是桑利斯。它的古代名字虽是“奥古斯都马居”，但并不应该产生错觉：这一名字可能是克劳狄为了对这位帝国组织者表示敬意，或者这名字标志着一个由奥古斯都创立的小集镇升格为地方的首府城市。

至于乡村的腾飞，可以称得上这些罗马化的第二个证据。两位比利时历史学家不久前刚刚作出了证明。一位历史学家指出，在现在比利时国土之内，至少有40块大领地（根据探测到的领地庄园确定）在克劳狄时期开始了经营活动（要为军队提供军需食品）；另一位历史学家对墓地进行研究，发现此时乡村人口有大量的增加。

征服不列颠的战争应该还有一个后果。在北部高卢，在梅纳皮安人，莫兰人、内尔维安人和巴塔维人的所在地，罗马帝国将高卢人编入辅助部队参与军事行动，由此成功地进行了三重心理治疗：它分离了凯尔特人的事业和不列颠人的事业；它在军队中创造出高卢人和罗马人的兄弟情谊；它允许辅助部队的统帅成为罗马公民，跻身上层社会。自从恺撒和提比略[①]反德罗伊德教立法之后，不列颠成了德罗伊德教和凯尔特教的避难所。不列颠被征服后，克劳狄采取措施在高卢禁止德罗伊德教，由此消除了高卢人罗马化的最后障碍。这也可以让他通过罗马公民权扩展最终完成高卢人身份提升的事业。

在高卢人的法律地位方面，克劳狄登上帝位时看到的情况与奥古斯都去世留下的如出一辙。在纳尔榜行省，许多城市是罗马公民的殖民地，他们已经完全融入罗马帝国的生活之中（从卡里古拉起，维埃纳就向帝国输送了第一位执政官，瓦勒里乌斯·阿西亚蒂克斯），也有些城市是罗马文化的传播中心。与这些城市比邻的高卢城邦完全或部分罗马化了：从公元14年起，所有的罗马公民均有“任职荣誉权”，即他们有权出任罗马帝国的行政长官，因此也可以进入罗马元老院。至于那些不具备罗马公民身份的高卢人也享有拉丁权利[②]。但与非常罗马化的纳尔榜行省相邻的三省高卢，其面貌却相去甚远。首先，城市的数量要少得多，人们在那里建造的不多，上溯至公元1世纪前半叶，除里昂外，考古遗迹极少。但与纳尔榜最大的不同在于居民的身份地位。除了三个罗马殖民地（其中的里昂曾经输送过元老院成员），旧时的凯尔特分区连同他们的部落首领依然保留着。在这些高卢人的共同体里，罗马公民本身只具有有限的城邦权利，他们无权选举行政长官，也无权当选行政长官，因此也无权进入罗马元老院。

98

① 罗马皇帝，公元14—37年在位。

② 拉丁权利（droit latin）是介于罗马充分公民权与无公民权之间的一种身份权利，最重要的部分包括商业权（*commercium*），婚姻权（*conubium*）和迁徙权（*Ius migrationis*）。商业权允许拉丁人在任何拉丁城市拥有自己的土地，与其他人合法签订合约；婚姻权允许享有权利者与任何拉丁城市的居民合法结婚；迁徙权允许享有拉丁权利者如果在罗马的城市获得永久居留权就可获得那个城市的公民权。享有拉丁权利者受罗马法保护。

我们可以这样说，从罗马人的眼光看，这是一个管理不善的地区；而从高卢人看，这是一个法律地位低下的地区。也正是在这方面，克劳狄跨出了决定性的一步。在简单城邦权利层次，克劳狄慷慨地授予了高卢人这方面的权利，这可以说明为什么我们在罗马化高卢的铭文中看到大量“克劳狄”的名字。在充分的城邦权利层次，这是罗马城市所拥有的，包括可以出任行政长官的权利，克劳狄将高卢贵族们的事业掌握在自己手中，这些贵族曾经在公元47年每年联省会议召开之际提出享受这一以前遭到拒绝的权利的要求。根据塔西佗[①]的记载和著名的里昂克劳狄铜牌铭文[②]，我们知道，办成此事并不容易。皇帝决定自己亲往元老院向元老们说明问题，尽管有保守派和仇视高卢派的激烈反对，但最终他得到满意的结果。自此以后，三省高卢已经获得罗马公民权的高卢人获得了充分权利，他们个人身份地位上增加了可以出任行政长官和进入元老院的权利。

长发高卢在城市高卢化，道路高卢化，军队高卢化之外，特别应该将精神高卢化归功于克劳狄。事实上，正是这位充满争议的皇帝（古典作家把他描写成一个怪物，愚笨，并被酒精和美女搞得晕晕乎乎）成功地实现了心理上的双重转向。在罗马人的心理上，结束了数百年来对高卢和高卢人的蔑视；从高卢人的心理上，消除了他们对罗马征服时期残酷战争的记忆和罗马人严厉镇压以往高卢起义的记忆。在克劳狄之前，在高卢有高卢人和罗马人；在他之后，高卢被融入罗马的事业和罗马的文明之中，高卢人仍然存在，但他们已经转变为罗马高卢人。

为了让这些罗马高卢人能真正地生活在和平之中，能够同时避开日耳曼人的入侵骚扰和罗马莱茵军团心血来潮的反叛（公元68—70年发生的事件使高卢遭受严重震荡，揭示出它们的害处），韦伯芗（公元69—79年在位）以及他的儿子提图斯（公元79—81年在位）和图

① 罗马历史学家，生卒年代约公元55—118年。

② 克劳狄铜牌（La Table Claudienne）镌刻了克劳狄公元48年在元老院的演说辞，1528年重新发现于里昂克鲁瓦－卢斯山坡上，这是原高卢联省议会集会之地。

密善（公元81—96年在位）着手进行了与克劳狄相当的、对这块国土未来具有决定作用的事业：构建莱茵边防线。

弗拉维王朝诸帝，莱茵边防线和高卢和平的缔造者

克劳狄已经打下了最初的基础，但未能解决所有问题。日耳曼民族仍然蠢蠢欲动，为了对付这些“蛮族人”的威胁，就需要维持一支强大的军队，但强大的军队是政治野心的温床。把尼禄[①]拖入死亡、在两年时间里使罗马帝国西部遭遇血腥冲突、有可能引发高卢起义的那些悲剧性事件向韦伯芗揭示了用建设性的方法解决莱茵边境问题的迫切性。韦伯芗皇帝善思考，责任心强，人们称之为“通情达理的皇帝”，他采取了三方面的行动。通过巧妙地结合外交和军事手段，他将莱茵河以外的若干日耳曼民族变成自己的庇护邦，由此加强了罗马对那里的影响力。为了利用本地人的好战习性，他继续积极地将当地日耳曼人吸收到辅助部队之中，但把他们置于罗马军官的指挥之下，并派遣他们到远离家乡的地方去，同时让新的罗马军团进驻到这些日耳曼地区，替代那些被分解和挪位的日耳曼部队。尤其是，他认识到这样的办法也是权宜之计，因此决定封闭非常危险的莱茵河到多瑙河的走廊，组建真正的防区。这项工作延续了几个阶段。开始阶段，他利用克劳狄在曼恩河北所创建的现状：在霍夫海姆要塞边上再建立第二座要塞海登海姆要塞。此地成为莱茵河右岸坚实凹进的一角。公元73—74年，他在河对岸发动了强大的攻势，吞并了阿尔根特雷特（今斯特拉斯堡）和康斯坦茨湖之间的大片领土，为了开辟这片土地，他在这两点之间建立了一条要塞线，后来再延展至内卡尔河畔的拉登堡。这一附加有道路系统的防御体系，其结合点（我们从地图上看到）是阿尔根特雷特，这是一块旧军营，约在公元60年被遗弃，这时根据新的扩展规划进行了重建。为了更有效地阻塞这条自然通道，人们在此建立了一些殖民点，负责开垦分配给他们的土地，耕种者要交纳占收成十分之一的税，因此就有了“十分之一税田”这一专属于该地区的

99

① 罗马皇帝，公元54—68年在位。

名词。最后，第三阶段，公元 77—78 年，发动了对布吕克泰尔人征讨，这一民族受到凯尔特女先知维蕾达的蛊惑煽动，之后，在宾根和卡尔卡尔一线建立一系列要塞用于保护莱茵河下游。

图密善（又一位被古典作家全面贬损的皇帝）继续他父亲的事业。在两次艰难的但最终取得胜利的战役之后，罗马的边防线向前推进。公元 83 至 88 年间，在取得对夏特人胜利，将他们从霍夫海姆－海登海姆要塞区赶走后，一条新要塞线建造起来，它连接莱茵河畔的费尼斯和曼恩河畔的凯塞尔施塔特，包括了莱茵地区最富裕的小麦种植区。在取得新胜利后，在公元 90 年至 96 年间，新边防线向南延伸，沿着曼恩河和内卡尔河一直到达勒斯河的汇流处，再从此处向东直至多瑙河上游的海因海姆。事实上，我们不应该称之为“边防线”，它会让你误以为这是一种线型的防御工事，最好称之为“要塞区”，或防御和监视体系区，它包含了四大要素：一条连绵不断标志边境线的道路（limes，原来意义上的边防线）；用于掩护道路的要塞；在要塞之间的瞭望塔楼；再往后面，多少有些重要的防御工事，从简陋的小堡垒到由骑兵侧翼部队和步兵大队占据的军营。所有这些要素由道路网联系在一起。

后来，边境道路又复加栅栏和壕沟。整个体系有点类似航空考古在北非撒哈拉沙漠边缘看到的那种情形。在公元 2 世纪安东尼王朝期间，防线又作了一些调整，原来用木料和泥土建造的工事（塔楼和要塞）改用坚硬的石块。虽然如此，但这一具有伟大意义工程的最基本部分应该归功于韦伯芗及其子图密善。日耳曼—莱茵边防线的建设使高卢免于侵略达两个世纪。由它所带动的活力，保证了该地经济的真正“跃进”。这一切对于消除罗马高卢人的反抗精神，使他们专注于物质和精神创造都具有特殊的贡献。该地区经济发展到公元 2 世纪达到它的顶峰。

抵抗罗马的终结

事实上，如果认为高卢人不加抵抗地接受了罗马人的统治，那就错了。被征服的民族表现了他们的反抗，虽然不是全部。某些民族没

有给帝国政权添多少麻烦，特别是纳尔榜高卢地区。其他一些民族相对于他们的“纳税”邻居来说，享有某此特权，如特雷维尔人，他们是“自由的”，即免除交税义务；再如埃迪恩人，他们通过条约与罗马人结盟，是罗马的同盟者，不过，恰恰是这些民族某些时候构成反抗甚至起义的温床。这就是说，反对罗马并不总是具有“全民”的外衣。反抗的面貌，如同他们的诉求，总是多种多样、纷繁复杂的。

然而，占领者到处均可找到他们的合作者。但如埃尔维（今维瓦莱山区）那样的情况并不多见，从公元前 83 年起，当地的高卢首领卡比尔获得了罗马公民权，同时还获得罗马姓氏瓦勒里乌斯·卡比鲁斯。他的儿子瓦勒里乌斯·普罗西里乌斯后来成了恺撒的忠实朋友。恺撒发还埃尔维人被庞培掠夺去的土地，接着在发动对阿维尔尼人的战斗时以这里为出发地，恺撒非常感谢他们的归附。恺撒的继承人奥古斯都给予他们政治和经济特权，除了享有拉丁权利外，他们的手工业行业团体还适用“尤里亚结社法”，他们的首府城市阿尔巴·埃尔维奥拉姆殖民地（今之阿尔巴，距蒙泰利马尔 15 公里）采用“奥古斯都”之名。

100

占领者也常常遭遇抵抗。在奥古斯都统治时期，我们已经看到爆发过几次激烈的起义，尤其是在北部和东北部莫兰人的居住地和特雷维尔人的居住地，以及西南部阿基坦人的居住地，这些起义足以引起罗马人的担心，甚至导致皇帝本人亲自干预。然而，除了这些我们知道的并不多的起义之外，也有一些不太暴力的反抗，主要针对人口调查、税收以及税收官的欺诈行为等（如著名的利希努斯利用历法的不精确性征收额外税收），也有一般民众反对贪婪的远方统治当局的严厉措施，如将商人和手工工匠移往日耳曼人地区，甚至远至波希米亚的马尔科芒人地区（人们已经在那里发现这些商人和手工工匠的踪迹）。毋庸置疑，奥古斯都的庞大补贴政策和巨大工程，其初衷并非要阻止人口的流失。

不幸的是，人口流失严重。克服财政困难（在奥古斯都统治后期已初露端倪）的一些做法，到提比略时发展成危机。为了减少财政赤

字，新皇帝取消了一些结盟民族和自由民族的免税特权。再加上反对德罗伊教的政策，这一切似乎已足以在公元21年引发特雷维尔人（自由民族）和埃迪恩人（联盟民族）的起义。这场起义由两位出身高贵并已经罗马化的高卢人领导，一位是尤里乌斯·弗洛鲁斯，另一位是尤里乌斯·萨克罗维尔。这其实是一场有地高卢贵族反对罗马的斗争，并不真正涉及人民，因此我们当然不能视之为全民反抗运动。但它可以称得上“高卢民族主义者们的最后起义”（J.-J. 阿特语）。

事实上，在公元47年后显示出的抵抗精神似乎已面目全非。公元68年至70年的起义似乎同样也是因税收问题而引发。公元61年进行了土地普查，多位古典作家都提到，高卢人被税收压得透不过气来，甚至压垮了。然而这场造反运动，虽然程度更为激烈、范围也更广，甚至也有可能建立高卢帝国，但它绝没有朝全民反罗马的方向发展。起义来自不同的社会层面：有来自元老院阶层的，如阿基坦出生的文戴克斯，曾任里昂省的总督；有罗马高卢人贵族阶层，其中有兰贡人尤里乌斯·萨比努斯还有两位特雷维尔人尤里乌斯·图托尔和尤里乌斯·克拉西库斯，后一位具有王室血统；最后也有乡下普通民众，由一位名叫马里库斯的冒险家领导，他在埃迪恩人农民中争取到8000多人的支持者。此人被称为“宗教幻想狂”，他自称为高卢人的解放者，后来被费迪南德洛特奥顿地方元老下令逮捕，并被处死。如果除开农民起义者，其他的起义并不是针对罗马帝国的，而是针对尼禄政权的贪赃枉法。文戴克斯的口号最能说明问题：“起来！拯救你们自己，也拯救罗马人，解放整个世界！”至于图托尔、克拉西库斯和萨比努斯等人，他们要求建立高卢帝国，但他们身穿罗马军服，佩戴罗马指挥官肩章。最后，面对巴塔维人的起义，人们视之为新的日耳曼人的威胁，高卢人在兰斯集结，强调他们对罗马的忠诚，多个高卢城邦参与了对这场起义的镇压。

公元68年至70年的这场流血冲突最好不过地说明了，奥古斯都时代的高卢人历经克劳狄的统治已经演变为罗马高卢人，从此已自认为与罗马帝国、与罗马文明、与罗马的命运联系在一起了。抵抗运动

已经死亡。高卢已经属于罗马帝国。它的边境已经牢牢上锁，经历一个世纪的繁荣。

101

在安东尼王朝统治下的跃进和巅峰

多亏了国土的和平，也多亏了达西亚[①]的黄金（使得图拉真可以再续奥古斯都宽松的财政政策），公元2世纪的高卢成了城市建设和经济活动的重要舞台，其活跃程度前所未有。例如，图拉真统治时期（公元98—117），开始大规模地开采比利牛斯山区圣贝阿的大理石，人们在那里将大理石加工成柱石和贴面石片，用于装点罗马化高卢的城市和高级住宅。

图拉真的继承者哈德良（公元117—138年在位）连续两年顺道经过和视察高卢：公元121年赴莱茵边境；公元122年从不列颠返回。一次，他在尼姆逗留，他为图拉真的遗孀、刚刚去世的皇后普洛丁娜修建了一座神庙。得益于帝国的繁华，处于诸多城市中的里昂（公元121年皇帝可能在此停留）建造了四条水道中的其中一条：吉耶水道；老的奥古斯都广场完全翻新；剧场得到扩大（座位从4500个增加到10700个）；联省议会阶梯剧场修葺一新；罗讷河上的港口实行了搬迁。

出生于尼姆的皇帝安东尼（公元138—161年在位）并不满足于仅仅施惠于尼姆城，还对纳尔榜进行了重建，这座城市被大火部分焚毁。里昂在他手里建造了音乐堂和俯视剧院的西贝拉女神庙，在萨拉高地新修了一个广场，建造了竞技场（现在踪迹全无）。这一城市由此达到它辉煌的顶峰。至于整个高卢，他的功绩被新发现的、沿着道路而立的军事界碑所证实，他整治和发展了道路系统。

在马可·奥里略（公元161—180年在位）和康茂德（公元180—192年在位）统治时期，最初的困难露头，但算不上有多严重。公元162年和174年有日耳曼人的入侵，其破坏的痕迹已经在斯特拉斯堡

① 罗马皇帝图拉真征服的东欧领土，相当于现今的罗马尼亚。

发现，主要在城墙之外的居民区。当时还发生过塞加尼人的起义，贝桑松的“黑拱门”上的浮雕让人联想到战争的胜利和公元2世纪末的风格，可能就是在这个时候建造的。里昂还发生过地方性的宗教冲突，西贝拉女神的信徒与基督教的信徒互相对立，此次冲突被称为“清算”，我们不知道，公元177年对教徒的第一次迫害以及高卢出现第一批宗教殉道者是否与此有关。在康茂德时期，考古发现了确信无疑的危机迹象，人们将大量货币掩埋起来。此外，就在当时，在阿基坦地区出现最初的乡村抢劫现象，这预示了帝国后期大规模的巴高达运动。

然而，也不能夸大其辞。当时只是出现了困难的兆头，以后的困难会更严重。直到公元196—197年，罗马高卢人在罗马帝国的羽翼之下，处在普遍的安宁与繁荣之中，埋头于和平时期的建设。那么，他们的生活又如何？他们有哪些活动？他们如何消遣？他们关心什么？提出这些问题，也就是想知道高卢有多少东西来自罗马。

二、罗马高卢人的生活

斯特拉波在其著作《地理学》的第五卷一开始就谈到山外高卢①，在对4大行省进行描述的引言里，他观察到“纳尔榜省到处生产与意大利相同的作物，如果我们往北行，到达塞文山区，橄榄和无花果就消失了，其他种植的东西还是差不多。如果再往北，葡萄就不太容易成熟。相反，整个凯尔特地区盛产小麦、小米和橡栗。牲口饲养非常兴旺。在那里看不到抛荒的土地，除了有些由于池塘和森林而不能耕种以外。然而，由于人口数目超过可用土地的面积，甚至那些不能耕种的地方也有人居住。事实上，妇女们生殖力强，也是很好的哺育者；男人们大多是战士或农夫。今天，千真万确的是，他们已经放下了武器，从事着田间劳动。”稍后，在谈到罗讷河下游河谷地带的民族时，他写道：“他们不再是野蛮人，因为他们绝大部分时间已经放弃了自

102

① 古代罗马人对阿尔卑斯山以北高卢地区的称呼。

己的习俗，去向罗马人学习，讲罗马语言，采取罗马人的生活方式。”精确地说，高卢人放弃的是他们简朴的乡村习俗，转而采用城市的生活方式。因为我们知道，对于一个罗马人来说，文明是与城市联系在一起的。我们上面尝试着勾勒的历史粗线条正是这一乡村与城市价值观换位的最好说明。事实非常清楚，在公元1世纪，土地贵族仍然占支配地位。军事首领们加强了土地贵族的力量，罗马人的胜利给了他们许多地产，土地贵族保留了他们的习俗，享有他们的自由，珍惜恺撒和奥古斯都让与他们的行政和税收特权（这些让与并不是没有政治上的考虑）。弗罗卢斯和萨克洛维尔作为这一集团的代表，当他们受到提比略财政限制和税收措施的影响时揭竿而起，更加说明了他们对自己权利的渴望。从这一角度说，这种起义，我们可以视之为“成长中的危机”（A. 格勒尼埃）。通过将高卢人城市化，鼓励城市中兴建大工程，为手工业活动和商业活动提供便利，公元1世纪的那些罗马皇帝造就了城市“市民阶级”。这一由富裕的手工业者和商人组成的市民阶级热爱和平，因为和平可以确保他们的利益；他们也看重罗马的秩序，因为它可以保证他们的社会地位。因此，正是他们在公元70年兰斯集会期间通过了忠于罗马的决定。正如斯特拉波所说，高卢人是战士和农夫。而罗马高卢人从大众来说始终是乡下人，但他们的领导精英却越来越与城市市民打成一片。

乡村地主和农民

当然，乡村生活仍然占主导位置。然而，我们的问题是，罗马的征服在多大程度上影响了农民的生活方式，影响了农业的面貌，而最为重要的，影响了领地。因为在前罗马时期的高卢，领地构成乡村生活的基本细胞。

土地制度

伴随罗马的统治，新的土地制度也自然而然地建立起来，这一土地制度在公元1世纪末得到简化。它将土地分为两类：罗马公民土地和非公民土地，罗马公民土地享有充分所有权，而非公民土地则要交

租税，尤其是要奉献贡品，这是表示附属地位的实物象征。在此之上还要添加罗马当局自己保留的经营垄断权，主要是矿山、采石场和某些森林（如比利牛斯山森林）的经营，这一权利不仅是在高卢，在其他地方也一样。为了建立课税基数，就必须进行土地普查。奥古斯都的朋友和女婿阿格里帕在公元前 27 年负责这一巨大的土地造册行动，在韦伯芗皇帝期间对土地登记又作了彻底修正。在奥朗日发现的碑帖使我们能够精确了解奥朗日地区和蒙泰利马尔地区殖民者土地的变化情况。有三份相互重叠的土地簿册，它们清楚表明，罗马的殖民者最初获取了最好的土地，而其他一些土地，如荒地和用于放牧的土地，再分成两部分，一部分给了特里卡斯坦当地原来的地主，另一部分出租给殖民者或当地人。后来，似乎是由于一些殖民者放弃了土地（我们下面还会提到公元 1 世纪乡村人口减少的现象），而有些人就非法耕种这些无人管理的领地，韦伯芗因此不得不在公元 77 年修正第一份土地簿册，将阿格里帕献给自己的土地仍旧归还殖民地。在公元 2 世纪中叶，大概在安东尼皇帝时期，土地簿册又进行了一次修改。

另外，在殖民地以外地区（特别是在三省高卢地区，那里殖民地本身也不多），旧地主依然保留。唯一可以真实感觉到的是，地主们在每 15 年一次的土地普查时要申报下列有关的内容：可耕地、牧场、荒地、收成、葡萄和橄榄的种植数等。土地税就根据这些登记在税册上的申告征收。总之，影响乡村生活的土地制度变化一般来说并没有改变农村结构本身。基本的框架依然是领地，但从今往后，庄园越来越表现出它的中心作用。 103

领地和庄园

克劳狄时期农业大发展的情况，人们往往通过发现的庄园来说明。比如，在高卢北部，我们还记得，有 40 多座庄园可以确定是克劳狄时期的。同样，在下孚日、布里、还有其他一些地区人们开垦荒地，也有人排去沼泽地的水，如马恩河河谷地带，由此增加了一些新的可耕地。考古未发现庄园的地区极少，即使在使人们感到惊讶没有发现任何庄园的庇卡底地区，最近的航拍照片也显示那里有超过 300 座罗马

化高卢时期的乡村建筑，其中大庄园有20多处。在洛林梅迪奥马特里克人居住区，人们调查发现每100公顷有一座庄园。这一比例在埃迪恩人居住区也无大不同。相反，勒克人的家乡可能要贫穷一些，同样，布列塔尼地区的庄园比诺曼底地区要少。而在卢瓦尔河流域，在普瓦图地区和利穆赞地区，在佩里戈尔地区和波尔多地区，在索恩河和罗讷河的河谷地带，有大量的庄园存在。

原则上讲，领地尽量依靠自己的资源生活，因此领地包括了可耕地、牧场、森林，同时也包括手工作坊（磨坊、铁匠铺、织坊、锯木坊、细木工场、在北方有啤酒作坊，南方则为葡萄酒酿造坊）。简言之，它表现出来的形式，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经济复合体”。但不要就此就认为（就如许多人经常认为的那样）高卢罗马的领地是完全自给自足的。对庄园进行考古发现（我们以维克辛地方的吉里庄园为例），他们不仅从外地购进各类器皿，如来自格罗费桑克（今属阿韦龙省）、勒佐（今属多姆山省）的陶器，稍后（4世纪）还有来自阿尔戈纳地区的陶器，而且他们还购买各种首饰（如在庄园里发现的、在比尔及地区生产的别针），他们还向外地买进一些特别喜爱的食品，如海洋生物（牡蛎、小海贝、帽贝等），人们到处可以看到人们吃剩的贝壳（在蒙莫兰庄园有22个不同品种）。

然而，领地的经济活动仍然是多种多样的。圣罗曼－昂－加尔的一幅马赛克镶嵌画表现为乡村劳动的年历，虽然并不完整，但也足以说明这一点。许多阿尔隆和特里尔的石碑上的浮雕以及伊热尔廊柱上的浮雕也强调了活动的多样性。在管理者的领导下（地主越来越喜欢生活在城市中，满足于到领地来视察一下，或进行一些自己喜爱的消遣活动，如打猎等），30多个人可以保证一块中等大小的领地（大约100公顷土地）正常运作。

作为领地的心脏，庄园一般的格局为，有一个中心院子，围绕着院子，排列着领主和管理者的房间、公共浴室，还有粮仓和食品储藏室、马厩牛棚猪羊圈，还有日常生活需要的各种手工作坊。在这些相对一致和通行的庄园旁边，保留着巨大的豪华的庄园，这是些例外。

罗马化高卢大地产一例

在包含许多大地产的地区（波尔德莱地区修辞学者奥索尼乌斯[①]在公元4世纪认为260公顷的地产还只能算是“小地产”），蒙莫兰庄园的地产应该在西南部是最大的之一。它的面积估计有1500公顷左右，其中有可耕地、牧场和森林，有数百人雇佣者在那里劳动。领地中央的庄园占地18公顷，与其他大地产主的房屋一样，他的庄园也分为两大建筑群：一部分是领主的居住区（唯一进行发掘的部分），它的面积大约4公顷；另一部分是公共的和依附者们的区域（只进行了探测），由经营者的房屋组成。庄园里有铁匠铺、瓦窑、烤炉、织坊等，通过炉渣、瓦砾和瓷片、织机上的秤等我们可以证实。这样的设施似乎暗示了该庄园经济相对封闭的倾向。如果我们对该庄园的历史略知一二，对此就能理解。蒙莫兰庄园建于公元2世纪，并在2世纪和3世纪致富，约在公元275—280年被毁，公元4世纪第二个25年期间在废墟上重建。面对农民起义和日耳曼人的入侵，庄园经济自然就朝着自给自足的方向发展了。 104

与大部分罗马化高卢的地产主不同，与小普林尼[②]（他仅仅现身于他在奥斯蒂附近的洛朗特庄园）也不同，蒙莫兰领地的主人在那块领地上待过很久。但又有与普林尼相同的一点，他在豪华的住宅里过着城里人的生活。墙上镶着五彩的大理石，家具考究，配有中央取暖炉、自来水和冰窖。蒙莫兰的主人已经过上城堡主的生活，其豪华和考究，不要说中世纪的领主，就连文艺复兴时期的王公贵族、还有身居凡尔赛宫的路易十四可能都闻所未闻。

小地主和农民

我们对小地主们知道得要少一些，原因是他们的建设性活动没有留下太多经久不败的遗物。然而，确实有许多小地主与古代的大中领

① 奥索尼乌斯（约公元310—395年），拉丁全名为 Decimus Magnus Ausonius，高卢波尔德莱修辞学者、诗人，曾任高卢执政官。

② 罗马政治家和作家（约公元61—113年），老普林尼之侄。

主们毗邻而居。例如，在下孚日地区，充斥着一些小的集体农庄，他们可能实行共同劳动。同时，我们也注意到比利牛斯山谷地带分散的小地产与加龙河平原的大领地形成鲜明的对比。在高卢的边缘地带，远离小麦生产区，高卢罗马的乡村表现出更丰富的多样性。

同时，农民们，不论他们自由与否，可能更多地生活在庄园的阴影里（庄园在地名里留下“维尔”两字作为历史的记忆[①]），生活在领地的阴影里（领地通过在领主姓名后面加后缀“阿库斯”-acus，或“雅库斯”-iacus 就保留了它们的影响，如“尤里雅库斯”即指尤里亚的领地，地名“尤里亚克”、“尤里”、“尤里亚”都与此领地有关；再比如“保里雅库斯”，即保罗的领地，地名“保拉克”、“保里亚特”、“布耶”和“布依”等与此有关）。虽然如此，但也有一些农民把他们的家集合成村庄（vici），这些房屋要么围绕着道路的交通站、要么围绕着神庙（朝圣之地），要么围绕着集市。这些村庄在现在还通过“维克”、“维厄”这样的地名表露出来，也有的通过在地名上加“维”（-wy，如隆维）保留痕迹，还有包括“老村”（Vieux-Vic）和“干村”（Vissèche，来自拉丁语 vicus siccus）这样的地名。对于这些农民来说，罗马时代最具革命性的变化就是高卢的“小茅棚”变成了石头建的房子，从弗拉维王朝起，这些石头房屋已经随处可见了。

农业资源

无论是大的、中的还是小的地产主，无论是殖民者还是奴隶，在罗马化的高卢他们共同促进了发展，这种发展达到这样的程度，以致于老普林尼如此称赞道：“在土地耕种方面，在居民的精神风貌上，纳尔榜地区由于出产丰富而不输给任何其他省份。”它的主要农业生产包括：果树和蔬菜种植、饲养业（在特里卡斯坦山区放牧）、特别是葡萄和橄榄的种植。尽管在罗马共和国末期和图密善时期有种植葡萄的禁令，但葡萄种植仍随处扩展，甚至超越了纳尔榜地区，在勃艮第、摩泽尔、波尔多等地区发展起来。在纳尔榜省本地，有一种葡萄

① 法语原文为“ville”，该词是从拉丁语“庄园”（villa）演变而来。

品种（阿尔巴的埃尔维安人最早培育出来）避免了葡萄花果早落的危险，根据普林尼的说法，它被到处引种。代表葡萄产区的葡萄酒品种如“阿罗布洛吉克酒”[①]，尤其是维埃纳“松香酒”，深受罗马美食家的青睐。

在三省高卢，农产品的多样性让人瞠目结舌。从奥古斯都时代起，斯特拉波就对此深感震惊。这块土地的主要出产有小麦、小米、大麦（用于配制啤酒）、亚麻和大麻（为纺织业提供稳定的原料）和家畜。塞加尼人和罗讷河谷的人民向整个高卢供应粮食，甚至还向罗马的猪肉加工业供应原料。特雷维尔人、埃迪恩人、阿维尔尼人和佩尔什地区居民提供马匹。各地的人普遍养牛养羊，这也带动了手工业：阿尔卑斯山区和塞文山区的奶酪生产，莫兰人的毛纺织业，还有皮革业。至于莫兰人的鹅，它们用鹅肝酱丰富了罗马人的餐桌，著名的美食家阿皮西乌斯还给我们留下了菜谱。

罗马化高卢的农业技术

然而，他们农业的独创性主要表现在罗马高卢人所使用的农业技术上。

事实上，他们从土地上获得的可观收成既受益于他们的耕作“方式”，也受益于他们所使用的完善农具。由此，通过模仿比尔及人，他们采用污泥作肥料；他们从埃迪恩人和皮克东人那里学会了施用石灰水的方法。同样，在寒冷地区，普遍种植的是春麦，特雷维尔人在过了3月份的冰冻期后才播种。所有这些天才方法表明他们对自己领土的认识有丰富的长期的经验。

农具也毫不逊色。如果我们联想到拉泰纳文化三期墓葬中的丰富农具，我们可以据此认为大部分的农具继承自高卢独立时代。镰刀、砍刀、犁头与长柄镰刀同时共存，普林尼特别强调了他们长柄镰刀的质量，提到这些长柄镰刀比意大利的要更长一些，需要用双手才能握住。但罗马高卢农民已经真正开始使用农业机械。除了采用三角形犁

---

① 名称来源于高卢纳尔榜地区的一支民族阿罗布洛吉人（Allobroges）。

头的摆杆步犁外，从公元 1 世纪起，他们已经采用有轮的犁（可能由雷提亚的高卢人发明），而且他们使用真正的收割机。普林尼在他完成于公元 1 世纪晚期的《自然史》中描述了收获农作物的不同方法，简单地提及高卢收割机：“在高卢的大地产上，人们使用大型收割机，收割机前沿装配有锯状刀具，牛反向套辕，推着两轮车穿过收获庄稼，由此拔起的麦秆倒在收割机上。”更后一些的作家帕拉迪乌斯（公元 4 世纪）则对这件出奇的机械作出了更为仔细的描绘：这一机械由两部分构成，一部分是架在车轮上的车厢，用于收藏麦秆，然而在车子的前端固定金属的锯状刀具，刀具可以根据麦秆的高低上下调节。因此，他写道：“完全不需人手，一头牛就足以进行所有的收割……数小时来回就把收割完成了。”有些考古材料，其中一件出现在兰斯的马尔斯门，另两件来自比利时的阿尔隆和比泽诺尔－蒙托邦，它们通过图像再现了文字所描写的东西，表现正在工作的收割机。收割机是“技术的杰作，同时也是乡村优雅的杰作”，它是高卢人天才智慧的明证，当时的世界和时代我们还看不到技术发明的光芒。

总之，在罗马帝国给乡村带来了秩序和和平，给乡村居民带来了有组织的感觉，给经济产品提供了交通手段和新的出路。而高卢的部分，它提供了人力和技术。正由于此，罗马化的高卢经历了辉煌的物质繁荣。而城市的光彩是最好的证明。

城市和市民

罗马在所有的省份到处建造和改造城市，但没有一个地方具有被征服高卢地区那样雄心勃勃的广度和纪念碑式的辉煌。作为朱利安把罗马帝国的基本特征归结为“城市巅峰”这一名言的回声，我们甚至也可以说，高卢是“过度城市化的文明”。情况确实如此，最近考古研究已经揭示和证实了这一点：在一些中等大小的城市中心，人们给予公共建筑以非常重要的地位，与一些个人住宅形成巨大反差。如在韦松，我们在大教堂下面发现了罗马帝国早期纪念性建筑的巨大遗迹；在西米埃兹，看到了公元 2 世纪扩建的阶梯剧场和 3 世纪的公共浴室；

106

在巴伐伊，发现了巨大的暗道门。至于更为重要的城市，如弗雷瑞斯，尼姆，奥顿，它们的城墙前者方圆 3.5 公里，后两者达 6 公里，依他们的人口来说，城市的框架空间过分地宽裕了。提到维埃纳，7.25 公里的城墙将它围在罗讷河的左岸，面积达 200 公顷。而更为显著的是，城墙围起来的居住区还只是城市的一部分，人们已经在殖民城市城墙的外边发现另一城区，有房屋，有手工作坊，也有商店。

城市建设是要通过建筑来张扬罗马的伟大和强大，同时也是为了促进手工业活动和商品交换，还为了使游手好闲之徒可以得到消遣，也为了向所有人传播文化。城市人口从数量上说似乎并不多，但从罗马化的程度上看，从城市精英的质量上看，从他们在高卢和罗马行政管理上的作用看，城里人是非常强的。

罗马帝国早期的城市城墙

	周长（公里）	塔楼数	墙高（估计，米）	墙厚（米）
维恩	7.25	54	8	2.5
尼姆	6.2	60 多	9 – 10	2.6 – 3
奥顿	6	54	11	2.5
阿文什	5.5	72	5	1.35 – 1.65
里昂	5			
科隆	4	16 多	7.8	2.3 – 2.5
弗雷瑞斯	3.5			2.5
奥朗日	3.5			
普罗旺斯的艾克斯	2.7			2.5

建筑，罗马化之利器

不论是平地新建，还是旧有地方小镇的改建，没有任何城市可以像高卢公元 1、2 世纪的城市那样到处布满建筑工地（也许除了我们现在的情况）。今天，工地建设的是住宅。而罗马所建设的是公共建筑，它自己的公共建筑与它在非洲、亚洲和不列颠建造的几乎如出一辙。一位罗马高卢人在世界的另一端任职或旅行，他会发现这种建筑的一

致性就是帝国统一的秘密之一。而在阿洛伯罗吉农民和比杜利其农民眼里，维埃纳和波尔多巨大的纪念性建筑证实了罗马的恢宏气势和文明的优越高超。大部分大型的公共建筑都是炫耀的产物。

一走到殖民地性质城市的边上，就会被巨大城墙压迫人的气势所震撼，高大的墙体更有塔楼作为支撑。此外，纪念性的门楼（如兰斯的马尔斯门）和布满胜利场景浮雕的拱门（如奥朗日凯旋门和格拉努姆凯旋门，贝桑松黑拱门）迎接着参观者。经过铺着地砖的街道进入广场，这是一块封闭的宽敞空地，它本身也铺着地砖，周边围有柱廊，107 装饰着雕塑，侧旁排列着纪念性公共建筑：有用于召开市议会的议会厅，有既可用于法庭、也可用于交易所的长方形廊柱大厅，有休息大厅，有人们祭拜罗马大神的卡皮托尔神殿，还有设在柱廊之下的市场，人们在那儿交换商品和新闻。广场构成了城市真正的心脏。它的规模与它华丽的装饰一样使人吃惊。在圣贝特朗－德－科曼热，广场长75米，宽60米，旁边有神庙、公共浴室、商店围绕的长方形廊柱大厅（它本身装饰着许多表示光荣业绩的浮雕，以纪念奥古斯都对西班牙和揭竿反抗的阿基坦的胜利）。在贝桑松，广场是一块由柱廊围成的空地，80米宽，120米长，广场中央是一座神庙。考古发掘发现了大理石柱、柱头、墙面石板和白色大理石雕像，它装饰的丰富由此可见一斑。

离广场不远处，多少有点分散在城市中的是公共浴室。模仿罗马人的方式，人们来此度过午后生活。不仅是洗澡房，其他的如健身房、散步房、阅览室、酒吧货摊，总之一切提供娱乐的场所都铺陈着大理石、雕像和马赛克镶嵌画的奢华。巴黎的克吕尼公共浴室以它的规模（总面积达6500平方米）、建筑的庄严和装饰的独特而著称。此浴室可能是由航运同业协会（即塞纳河的船主们）出资建造，浴室中似乎保留有他们的会议厅。西米埃兹（旧时的尼斯）的公共浴室规模也差不多。圣贝特朗－德－科曼热尽管是首府城市，但从来都没达到大城市标准，它拥有至少4处浴室。在维埃纳－圣－科隆伯，有一座“镜宫”，与它名称无关，实际上这是一座宏伟豪华的洗浴建筑，其中出

土了许多艺术品。同样，在阿尔勒，也有一座类似的“恐怖宫”。为了给这些公共的和私人的（重要人物的住宅拥有）浴室供水，也为了供应城里人的饮用水，人们设计建造了巨大工程。这就是水道。水道是建筑上的杰作，它从离城数十公里的远处将水引过来。加尔水道桥非常著名，而同样值得引起我们赞叹的还有尼姆的水塔，它分配着珍贵的清水。供应里昂用水的有 4 条水道，人们对此有充分的研究。位于儒伊 - 奥 - 阿尔什的梅斯水道长达 22 公里，是法国重要的文物古迹之一。与水道相联系的还有散布在城市中的喷泉和带喷泉的拱形凹壁，还有辅助引水管，这些引水管有的用瓦做的，有的是铅制的（在维埃纳 - 圣罗曼 - 昂 - 加尔最近进行考古的区域，人们发现了 8 位铅管工的印章），还有将用过的水排出的下水道。因此水道是一项巨大的工程，它是罗马人带给高卢最壮观也最有用的东西之一。它保障城里人良好的生活条件，这些条件是乡下粗陋的设施所无法提供的。

在城区巨型建筑中，神庙占据着重要的地位，有的神庙是当地传统形式与古典规制混合的产物，如伊泽尔诺尔神庙（安省）和佩里格被称为“维索纳塔”圆柱形神庙；有的是罗马传统神庙，就如供奉三大神朱庇特 - 朱诺 - 密涅瓦的朱庇特神庙（卡皮托尔）；有的是帝国神庙，其中尼姆的长方殿、维埃纳的奥古斯都和莉维亚神庙是这类神庙中最经典和保存最完好的神庙。

在神庙旁边，表演场所以最光彩夺目的方式表现出罗马对高卢的统治。有一张地图揭示出，这些表演场所分布密度出奇的高，城市和乡村均有。乡村的演出剧场通常与集市和神庙联系在一起，它可以将乡村居民召集在一起，通过演出接受希腊罗马的文化，这样的文化是由巡回演出的艺人来传播的。文化的水平和演出的价值究竟如何？我们只知道存在着一些演员团体。有些碑文向我们提到过他们，确实谈得更多的不是悲剧演员和喜剧演员，而是哑剧表演者和杂耍演员，或者是音乐演奏者。其中提到一位名叫塞唐特里翁的 12 岁美少年死前在昂蒂布“跳舞，逗人高兴”。

108

城市里的剧场演出，它们的文化、道德和艺术水准也高不到哪里

去。但至少他们吸引了许多人，不仅是城里人，也有周边的人，如果我们看一下剧场的规模就可以判断。奥顿的剧场直径达148米，可容纳33000观众。芒德尔（现属杜省）的剧场小不了多少，直径为142米。里昂和维埃纳也差不多。此外，与剧场相配都有一个音乐堂。

比剧场更为宏伟的阶梯剧场和竞技场迎合了时尚，它们的数目和规模对此作了证明。成千上万的观众（阿尔勒有26000人，尼姆有24000人）在这里观看角斗士与角斗士、角斗士与野兽的搏斗，到那里观看赛车，罗马高卢人对此同样极度痴迷。根据塔西佗的说法，埃迪恩人自己养着一队“土著的”角斗士，他们身披铁甲。还是依据塔西佗的看法，作为埃迪恩人首府的奥顿确实可以列为“富有和热爱消遣之城”。这种角力血腥游戏的吸引力，我们还应该再看一个证据，这就是人们将剧场改造成阶梯剧场，使它既可以用来演戏，也可以表演角斗。这是三省高卢特殊的地方。竞技场在那里并不太流行，只有重要城市才有，但它们直到公元6世纪中叶还吸引着大量观众，历史学家普洛可庇[①]提到，法兰克国王成为阿尔勒的主人后，在那里也举办赛车。

城市由于它提供的消遣活动而成为吸引人的中心，同时也由于它拥有的文化而具有吸引力。剧场和音乐堂有时可以向观众传达一些希腊罗马文化的只言片语。然而，对于拉丁语传播贡献最大的应该是学校（虽然我们对此了解不多），拉丁语在高卢成了行政语言、官方语言，同时也是文化语言。所有的城市都有一些识文断句之人，他们从事初级和中级教育，我们知道在图卢兹、在阿尔勒、在里昂、在里摩日和在贝桑松都有这样的教师，在贝桑松，一位希腊语语法教师极受尊崇。有些城市甚至有大学，如马赛的大学，它是从希腊人那里继承而来的，以它的科学研究和医学研究著称；在公元3世纪末，修辞学教师厄梅纳使得奥顿的大学享有盛誉；公元4世纪末，奥索尼乌斯[②]

① 普洛可庇，拉丁语原名Procopius（约公元500—570年），拜占庭历史学家。
② 奥索尼马斯，拉丁语原名名Ausonius（公元310—395年），古罗马诗人。

也使得波尔多的大学出了名。作为格拉提亚努斯皇帝的家庭教师，奥索尼乌斯这位波尔多人热爱他的家乡，没有被他的政治生活和执政官生涯弄得晕头转向。他回到了波尔多，留给我们关于那个时代大学生活、关于他"亲爱的同事们"、关于他的学生、甚至关于那时的罗马化高卢许多珍贵的信息，我们不必抱怨他常常用可憎的诡辩和平庸的诗歌为这些东西涂脂抹粉。

城市，手工业和商业之中心

城市对农村居民之所以有吸引力，其中展开的工商业活动也是重要的原因。建筑师与雕刻家已经留下了一大批非常美丽的作品，当然也包括所有将他们的艰苦劳动贡献给公共建筑和私人建筑的人。然而，在他们周围又有多少工匠在劳作！石碑、浮雕和碑文显示了他们的活动。他们有的是独立劳动者，有的组成同业行会，生产出罗马式的内衣套衫和托加长袍，同时也生产纯高卢风格的长裤、带风帽的风衣。卡蒂尔克人生产的亚麻布非常有名。阿特雷巴特人，以及许多北部地区和饲养业发达地区的居民贡献出毛织品。公元3世纪初，在塞维鲁王朝统治下，里昂就有了彩缎织工或绣花匠。他们之间互相合作，为埃尔维安人居住区的葡萄农提供生活用品，与此同时，阿尔巴的一些专业群体则为葡萄农的生产活动供应所有必不可少的商品，如运木者将木头带到箍桶匠和造船主那里；多亏了皮囊匠制作的装酒羊皮袋，减轻了货物的重量；皮料和布料的缝缀者制作的雨篷布可以用于遮盖货物，这样一来，里昂的商人就能将酒通过湍急的罗讷河运往荷兰，这一巴塔维人的故乡。

109

另一种罗马化高卢的特殊产品叫"卡里加"，罗马皇帝卡里古拉的名字就由此而来，这是一种大军靴，由饲养牛的地区制造，那里皮革业非常发达。高卢人是优秀的青铜匠，也是优秀的铁匠，同样他们还是名声卓著的玻璃匠和首饰匠：在纳博讷和里昂，金银首饰匠精雕细刻着珍奇的器皿和首饰。然而在罗马化高卢，密度最大的产品应该是陶瓷品。有一座设置在里昂索恩河畔的印纹陶器窑，它的工人来自意大利大城市阿雷佐，从奥古斯都时期就开始生产，获得了巨大的声

誉，以致于通过阿格里帕的优越的道路网，它的产品可以与意大利产品竞争，而且很快超过了它们。由于采用更先进的技术，对祖传工艺进行了改良，这种印纹陶安家落户到卢代尼人居住区，格罗费桑克，蒙唐斯，巴纳萨克等城市从公元1世纪起成了这种陶器重要的生产和销售中心；后来中心又转到阿维尔尼人地区的勒佐和埃迪恩人地区的盖尼翁。从他们作坊，如同东北部的作坊，生产出许多红色陶器，上釉，各种美丽的画面跃然而上。人们在所有考古现场都发掘出这种产品。当里昂在公元2世纪专门生产带椭圆框镶饰的瓷瓶时，在阿利埃河谷的作坊却向各地配发它们生产的白色陶质小雕像，尤其以妇女形象为多。人们在庞贝古城的遗址中发现了一个装满生产的碗和灯具的箱子，公元79年突如其来的灾难使得人们还来不及打开。

所有这些手工业促进了商业活动，而仅仅是城市本身的需要远远不够维持商业。城市中的商铺和市场将它们的商品提供给顾客，而这些前来购买东西的顾客既来自城里，也来自乡下。然而，城市越大，就越需要更宽敞的货仓。在纳尔榜，许多库房组成一个边长为176米的四边形长廊，长廊侧面排列着126间仓库。整座建筑深达地下5米。许多地方有宽敞的地下廊房，其中在阿尔勒，地下廊房度达到4.5米，在兰斯和巴伐伊也有类似的地下廊房。这些古迹，常常还有防潮的设施，似乎是临时堆货用的。

我们可以想象，这样的工商业活动一定吸引不同国家的人来到城里。在里昂，当公元2世纪人口达到顶峰时，最近的估算表明，当时有22%的人拥有希腊的姓氏，至于城乡结合部[①]的商业区，这些人的比例达到28%。来自安条克的叙利亚人在此制造陶器，迦太基人生产玻璃制品。一位出生在罗马的船主在那里成了来往于里昂和波佐利[②]的远洋运输老板。在公元3世纪末，里昂有两位医生的姓氏分别为弗雷贡[③]和亚历山大。在里昂公元177年殉道的第一位基督教主教姓波

① 古代罗马时的用语，指城乡结合部的居民点，通常为经商区域。

② 意大利港口城市，位于那不勒斯湾。

③ 与一希腊历史学家同姓。

提诺斯[1]。而且，在这一国际大都市里，一年一度，高卢60个民族的代表将聚集于此，召开自己的议会。他们到此难道不会感受到罗马帝国的威力？难道不赞叹罗马文明的普世性和统一性？最后难道不会被罗马文化深深吸引？

城市，政治生活的中心罗马化高卢的"市民们"

在罗马化的高卢，已经有许多这样的城市：喧嚣热闹，布满了雄伟的建筑和游乐场所，地位重要，人口众多。而在凯尔特时期的高卢，只有一些看不到建筑的居民点。斯特拉波曾经这样描写维埃纳："虽然现在人们已经称它为（阿洛伯罗吉人）首府，以前却是一个小镇。主要是（阿洛伯罗吉人中的）贵族才将小镇建成了城市。" 110

罗马已经使高卢城市化。从公元1世纪起，每个民族都有它一个或数个城市中心。代替比布拉克特城堡，埃迪恩人可以常常去奥顿；阿维尔尼人也常以去克莱蒙取代去热尔戈维。直到公元4世纪末，还有新建的城市和进行改造的城市。吕岱斯的飞速发展要部分地归功于恺撒，多亏了奥索尼乌斯的学生[2]，古拉罗变成了"格拉蒂阿诺波利斯城"，即今天的格勒诺布尔。"城市性是罗马文明在高卢最主要的特征"（A. 格勒尼埃语）。

那么这是不是说，高卢人，甚至部分地由于城市而成为罗马高卢人，他们就任由城市将他们迷惑住，并由此转变成市民了呢？既是又否。说是，那是因为许多富裕起来的手工业者和商人（还不算住在城里的乡村大地产主）很早就被城市的政治所吸引，尽管城市政治被限定了非常狭小的管理范围。特雷维尔人阿普罗尼乌斯。拉普托尔的例子就是明证：作为索恩河上内河船运者和老板，也是里昂的酒商，还是特里尔的市议员。同样，维埃纳人埃尔维乌斯·弗乌吉起先是财产托管者，后成为罗讷河和索恩河内河船运老板，他进入了维埃纳市政府，任两执政之一。然而，这样的事例并不多。一般说来，手工业者

① 与埃及托勒密王朝（希腊化时期王朝）一首相（因埃及艳后的事迹而著名）同姓。
② 指罗马皇帝格拉提亚努斯。

和小商人不可能担任城市要职，这些要职主要留给那些最好称他们为“地方贵族”那样的人。他们满足于担任祭祀奥古斯都的主祭官，除了主持帝国祈祷仪式外，他们也享受令人羡慕的荣誉，在观看演出时可以挑选座位，可以穿饰有朱红边饰的托加（白色长袍），甚至还配备两位侍从。我们看到，这里涉及的都是外表，都是装饰性的诱饵，而不是真正的行政责任。行政责任总是托付给或多或少世袭的贵族阶级。因此，我们又很难说有真正的市民（资产阶级），更谈不上有文化的、介入帝国政治生活的社会精英。

不过，这样的精英确实存在过。高卢纳尔榜地区和里昂从公元1世纪起就出过元老院议员，维埃纳在卡里古拉皇帝时期出过执政官。克劳狄让元老院向三省高卢开放。科内利乌斯·加卢斯[①]可能是高卢弗雷瑞斯人，而阿格里科拉[②]则确定是那里的人。安东尼皇帝本身出自尼姆。但所有这些都出自行省的贵族，或是乡村显贵，或是非常富有的城里人，大商业的巨头。

人们完全有理由对高卢文化生活的平庸感到惊讶。在伟大的文学作品中，有出自高卢的作品吗？没有，或几乎没有。有三位堪称凤毛麟角的诗人，他们的读者几乎没有超出罗马上流社会的圈子，他们分别是：特朗提乌斯·瓦罗，科内利乌斯·加卢斯和瓦勒里乌斯·加图。有一位历史学家，特罗格·庞培，他是沃孔斯人，其史著《通史》强调了罗马征服的邪恶。不过，演说家倒出过不少，其中有：维比乌斯·加卢斯，尤里乌斯弗洛鲁斯（坎蒂利安称之为“高卢的雄辩之王”），乌尔库斯·阿佩尔，和桑东人尤里乌斯·阿弗里卡努斯，尤其是纳尔榜人多米蒂乌斯·阿费尔，据坎蒂利安的说法，他是当时最伟大的演说家。这些雄辩家，全部来自高卢南部，在那里“语言艺术与葡萄一样非常容易生长”（朱利安）。来自高卢文学巨子的名单显得非常短。

---

① 科内利乌斯·加卢斯（Cornelius Gallus，公元前70—26年），罗马诗人，演说家和政治家。

② 阿格里科拉（Gnaeus Julius Agricola，公元40—93年），罗马征服不列颠时的主要军事将领。

这是因为与西班牙不同，拉丁语在高卢取得彻底胜利之前遭遇了凯尔特语的顽强抵抗。科里历年历（有人确定为公元2世纪的物品）用的还是凯尔特语。许多陶工在陶器上做印记时不用拉丁语的“fecit”（已做），而是用高卢语的“avot”，其意与“已做”一致。此外，在另一领域，也存在着类似的抵抗，比之语言抵抗有过之而无不及，这就是涉及人的灵魂的领域——宗教。

高卢宗教的罗马化

在宗教领域，罗马的胜利并非容易也非全面。然而，我们看到，罗马中央政权曾想通过消灭德罗伊德僧侣，组织对皇帝的崇拜和对与此相联系的罗马的崇拜，实现灵魂的罗马化。无疑，罗马政权已经获得了正式的归附。大量的宗教献辞、为希腊罗马神祇制作的雕像和小雕像都证明了这一点。在行省行政界和城市行政界，在罗马人和深刻罗马化的高卢人中间，人们敬仰罗马人的神朱庇特、阿波罗、马尔斯和墨丘利。

111

然而，在罗马化高卢一般民众的宗教生活中，如果说存在一种令人印象深刻的特征，那就是凯尔特人神祇、信仰和礼仪的顽固不化。这种顽固不化表现在多个方面。首先，在整个罗马时期，纯粹本地的男神女仙继续存在：其中有些动物模样的神，如高卢中西部和莱茵河谷的三角公牛；如有三只鹤停在公牛背上的形像出现在巴黎船员留下的古迹上，也出现在夏朗德地区和勃艮第地区的浮雕上；如长着公羊头或长着鱼尾的蛇。还有一些半人半动物的怪物，如在巴黎“船员公会柱”上、在兰斯和旺德弗尔的浮雕上出现的长着鹿角的神塞尔南诺斯；或者长有3个头的神：我们所知的三头神雕像不下18尊，其中波尔多所拥有的最为出色。著名女神埃波娜也属于本地神，她是马的保护神，也是重要的家神和死神，她与母神、生殖之神和墓葬之神有亲缘关系：对这些神的崇拜更具大众性。同样具有大众性，并具有土生土长特征的还有自然之神，如对奇山异石的崇拜，对树木森林的崇拜，特别是对河流和泉水的崇拜等，当然特别重要的是对传说能治病的神泉的崇拜。在兰贡人的城邦中，就有170多位泉神。内莫苏，喷泉之神，尼姆城市之名就来源于此；

迪沃娜，她就是卡奥尔的女神[1]；这样的例子不知道有多少！在塞纳河畔供奉泉神的圣所，出土了许多橡木的小雕像和雕像，富有艺术情趣，也包含着宗教价值。

与凯尔特神的生存一样顽强的是高卢人想要同化罗马神祇的努力，而在高卢的罗马人也同样要用他们的神同化高卢人的神。于是，就产生了双重解读的现象，即对当地神的“罗马解读”（正如塔西佗所说）和对希腊罗马神的凯尔特解读。朱庇特－塔拉尼斯的同化成为最重要的天神，手持霹雳和车轮。有时与马尔斯较难区分，因为马尔斯与许多神同化后而进一步泛化，如马尔斯与勒瑟提乌斯的同化成光明之神，马尔斯与阿尔比奥里克斯神同化在热奈福尔山被尊崇为医疗之神和旅行者保护神，马尔斯与鲁迪亚努斯同化成为掌管山巅之神，马尔斯与素图吉乌斯同化成为死者的保护神，马尔斯与斯梅尔特里奥斯同化成为富饶之神。而斯梅尔特里奥斯鲁迪亚努斯本身又与罗马神赫拉克勒斯相似，而罗马神赫拉克勒斯在爱克斯勒班又将他的一些属性转移到凯尔特神博尔沃身上，而博尔沃又普遍地与阿波罗神等同。在孚日山区的格朗，阿波罗与格朗努斯同化确实成了太阳神，而在阿莱西亚，阿波罗与莫里塔斯古斯合为一体保留了健康的特性。与罗马树神希尔瓦努斯归为一体，高卢的锤神苏瑟卢斯成了葡萄园和住宅的保护神。罗马神墨丘利，至少有20多个别名，仍然是商业、旅行和工艺的保护神，但对罗马高卢人来说，他也是能治病的神，也是山巅之神。有了这一名份，似乎所有的殉道者之山都由他监管。

懂得在罗马外表下保护自己的神祇和信仰之后，罗马高卢宗教还成功地在神庙建筑上维持了自己的一些特征甚至保存了某些礼仪。伊泽尔诺尔神庙在形状和比例上虽然是古典式的，但在围绕内殿的四边长廊，却留下了凯尔特人的印记。然而，大量的乡村圣所，甚至有些城市圣所（如在佩里格的“维索纳塔”和在奥顿的雅努斯神庙）恪守凯尔特传统的程度令人吃惊。神庙以正方形或近似正方形（偶而有圆

112

① 法语女神一词 divine 与女神之名同音。

形和八角形）的内殿为中心，四周围以贯通的长廊，用以祭祀队伍的行进。伊达拉里亚的神庙朝南，罗马神庙朝西，而高卢神庙朝东，常常建在居高临下的地方，宽敞的围墙封闭之。在所有这些方面，最典型的是夏特拉尔·德·拉尔迪埃圣所。它们也经常简化为规模非常小的庙宇，分布在农村，接待农民的祈祷和献祭。

臣服罗马以后，高卢人已经感到了政治制度和财政制度的沉重负担。他们失去了自由，但他们获得了和平和秩序，这使得他们能够耕耘、生产和做买卖。他们的狂热和野性消失了，但他们见识了城市文明，由此保持了对本城的热爱和对故乡的热爱。因此是不是如人们所说的那样，他们在失去自由的同时也失去灵魂了呢？如果认为人的灵魂很大程度上表现在语言上，那么，我们可以说，高卢语言在向拉丁语言和思想屈服之前作了很好的抵抗。至于宗教，这是比语言更能表达人们灵魂的东西，高卢人巧妙地利用了罗马的宽容得以保留。罗马高卢人很好地融入了帝国的物质生活，同时也保持了他们的某些精神特征。当困难和危机来临时，哪方面的因素将占上风，是他们对征服者的忠诚，还是他们对过去的依恋？抑或那些累积的废墟将确认一个新的共同体？

三、困难与危机

我们已经看到，正是到了马可·奥里略和康茂德皇帝时期，才有了自“边防线”建立以后蛮族的最初始入侵。然而，衰落的最初征兆却来自不同的方向，这是由塞普提米乌斯·塞维鲁和克洛狄乌斯·阿尔比努斯的争权夺利引发的国内困境。

争权夺利与罗马化高卢衰落的开始

公元196年，高卢成了两大将军争斗的舞台，他们分别被自己的军队拥戴为罗马的皇帝。支持克洛狄乌斯·阿尔比努斯为帝的是不列颠和西班牙的军团，塞普提米乌斯·塞维鲁则得到多瑙河和莱茵河地区军团

的拥护。高卢北部一些部落以及日耳曼的部分军队起而站在阿尔比努斯一边。阿尔比努斯将大本营设在里昂，负责维持城市秩序的里昂城市第13辅助部队也团结到阿尔比努斯的事业之中。塞普提米乌斯·塞维鲁从伊利里亚[①]出发，经贝桑松，攻击他的对手。公元197年2月19日，在里昂城下发生了激烈的战斗。结果塞普提米乌斯·塞维鲁获胜，阿尔比努斯自杀身亡。城市当然遭受物质上的破坏，但比人们想象的要小。受影响更大的似乎是那些里昂贵族，由于他们宣布支持阿尔比努斯而被胜利者所唾弃，因而遭殃。塞普提米乌斯·塞维鲁的注意力被非洲和叙利亚吸引，前者是他的出生地，后者是皇后的故乡。他，也包括他的后继者，除了对公元197年事件作最终了结外，对高卢不再有多大的兴趣。在里昂的城市第13辅助部队由从4个莱茵军团抽调的特遣支队替换。在边防线，他恢复了一些必要的营地和道路，同时为配合前线防卫工事，第二线的营地也得以重建和重新驻军，如安德纳赫和斯特拉斯堡这些在哈德良时期已经撤除的营地。由此，人们又回复到"双重防线的完整概念，第一线有边防线上的碉堡，第二线是得以恢复的莱茵军营。"（让-雅克·阿特语）。与这些军事考虑相联系的是组织公共运输，因为当下不仅要将增加的军饷，而且要将以实物租税形式从各省征收来的小麦运往边境部队，以作军需。在这方面，在负责这项工作的"运输长官"看113 来，将比尔及省与日耳曼两省联为一体是具有标志性的，高卢仿佛就此分成两大部分：一部分是军事的，以莱茵军队以及军队的需要为轴心；另一部分属于平民，包括纳尔榜、阿基坦和里昂地区。得宠于皇帝的是第一部分。在第二部分，支持阿尔努比斯的领导阶层遭受流放和财产没收的噩运，宣告了危机的开始，这一危机延续了三个世纪，将使高卢倍受震荡。此外，我们能够看到的当局在高卢的作为还有，建造或发行一些纪念性建筑，尤其是在罗讷河谷地区。如在布尔格-圣昂戴奥尔建造了密特拉神庙；在阿尔巴，建造了一大片建筑群，似乎皇帝想要重新掌

① 古希腊和古罗马地区名，位于亚德里亚海东岸巴尔干半岛西北部，相当于原南斯拉夫国土的大部和匈牙利、奥地利的一小部分。

控颇有敌意的公众舆论。

他的儿子和继承者卡拉卡拉也主要将关注放在高卢的军事部分，他在公元213年为了组织对日耳曼的进攻曾访问那里。作为边防线和后方道路的恢复者，他的姓名留在众多罗马道路的里程碑上，在许多东北部城市（特别是在斯特拉斯堡和格朗），因为他的雕像而留下了对他的记忆。这一防御工程预示了公元3世纪的严重危机。

外族入侵和公元3世纪的危机

事实上，这种军事忧虑从公元235—236年起在社会困难和经济困难的推波助澜下益加凝重。得益于罗马的保护，贵族们重新找回了他们的权利，甚至还有所增加。他们攫取无主土地，形成巨大的庄园领地，蒙莫兰的大地产就展示出这样一幅画面。此后，贵族利用他们的势力开始对罗马帝国高层施加影响。所谓“托里尼大理石座”[①] 上的碑文对此有充分的说明，这位名叫塞尼乌斯·索伦尼乌斯的维杜卡瑟显贵于公元238年吹嘘他与帝国高官的关系。

大地产主咄咄逼人的甚至蛮横跋扈的态度，通货膨胀、价格上涨和税收负担引发的悲剧，唯一让士兵得利的专断独行的经济措施，所有这一切触发了农村的社会危机。首先是盗匪横行，然后发展为公元3世纪整个下半叶的农民起义。破产的农民、无事可做的牧羊人和巴高达起义者[②]使高卢大地弥漫着令人恐惧的不安气氛，而同样令人心生恐惧的还有入侵的蛮族人：阿拉曼人[③]和法兰克人[④]。

阿拉曼人于公元233—234年发动了第一波严重的入侵。数个边防营地被夷为平地，他们越过尸横遍野的营地，摧毁了设在今斯特拉斯

① 这是一件原来用来放置胸像的石座，材质为砂岩，而非真正的大理石，1580年发现于诺曼底地区卡尔瓦多斯省的维叶城，由于发现于托里尼－旭尔维尔的马提翁城堡，故名。上面的碑文反映了当时罗马高卢贵族与罗马帝国的关系。

② 巴高达（Bagaude）运动是罗马帝国3—4世纪农民、奴隶、士兵的起义，巴高达一词来自凯尔特语bagad，意为“成群结队”。

③ 日耳曼人的一支。

④ 同上。

堡的第二道防线的营地撒莱提奥和阿尔根特雷特。通向内部的大路畅通无阻。继承亚历山大·塞维鲁担任皇帝的马克西米努斯①不得不在公元235年进行残酷的反击战，将这些日耳曼人赶回到易北河。

接着，罗马出现一个无政府状态的时期，统治者如走马灯似的变换，先有戈狄亚努斯一世和二世，然后是两皇帝庇皮努斯和巴尔庇努斯共治，政治阴谋不断，军团受到削弱。在此情况的鼓动下，日耳曼人的入侵在公元244年和253—254年再掀波澜。他们前进的路线可以从逃亡者在逃亡之前和逃亡路上埋下的金钱宝藏中得到确定，考古学家在发掘中找到了许多这样的金钱埋藏处。

从公元256年到258年，日耳曼人的入侵泛滥成灾：从广度上说，法兰克人从桑布尔河谷和默兹河谷一线进入，阿拉曼人则最终突破了边防线的中段地区；从深度上来说，法兰克人逐级越过高卢，向西班牙方向挺进，阿拉曼人到达了罗讷河谷；从危害的后果来说，到处有屠杀、虏掠、破坏、大恐慌。

到罗马皇帝伽利埃努斯统治时期，灾难发展到顶点。这位皇帝曾因对法兰克人的一次胜利而获得“高卢重建者”的称号，但在公元256年，他不得不决定撤出莱茵边境的军队，镇压发生在多瑙河畔的军事暴动。新的强大的日耳曼军队于公元259—260年又涌向高卢南部。布尔日、克莱蒙，甚至是阿尔巴、维瓦莱山区埃尔维人的故乡遭到克罗古斯的阿拉曼人洗劫。到处没有安全感。钱已经算不了什么东西。罗马帝国似乎已经不能保障和平和秩序，高卢人只好自己起来进行自卫，这种自卫的努力持续了15年之久。

114

高卢帝国（公元260—275年）

在259年或260年间，一位名叫波斯杜穆斯的高卢军官被他的部队拥戴为皇帝。然而，应该防止将这样的拥戴解读为高卢要分离的愿望。它也不涉及要建立“高卢”帝国，它想建立的是“高卢人的罗马”帝国，以抵御蛮族人，以此拯救罗马世界。当这位新皇帝进入科

① 公元235—238年在位。

隆时人们欢迎他的欢呼声就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人们高喊："高卢重建者"和"重建者"。他的最初措施不乏灵活性：他从公元260年起发行一种比罗马官方货币成色更足的货币，这使他迅速赢得了罗马高卢人的信任。他派人修复道路，在纵深地带组织防御。他对日耳曼人的战争虽然受到来自伽利埃努斯皇帝的干扰，但最终还是取得了胜利。8年期间，高卢再也没有受到严重的侵略。

可惜！这只是短暂的喘息。公元268年，波斯杜穆斯被他自己的部队暗杀，起因竟然只是他禁止这些部队对美因茨进行抢掠！他的继任：马利乌斯、维克托利努斯、泰特里古斯既没有他那样的能力，也没有他那样的威信。日耳曼人新的入侵又开始了，新的宝藏掩埋可以证明这一点。内讧和货币贬值伤害了那些既昙花一现、又缺乏威望的皇帝们的可信度。奥顿变节，向罗马皇帝求援。经过七个月的围困，该城被维克托利努斯的部队重新攻占，他们在城里大肆抢劫，其狂热不亚于蛮族人。与此同时，巴高达起义者洗劫乡村。259年的情景再次重现。奥勒良皇帝利用了这一点，将之转化为能量，270年他被拥戴为奥古斯都。他首先在巴尔米拉[①]粉碎了可怕的泽诺比女王意欲像高卢人那样建立独立王国的企图。接着，在273年，他开始对付泰特里古斯。这是一位年迈并与世无争的阿基坦贵族，从270年起，他不情不愿地被推上权力宝座。经过在马恩河畔夏龙所勉强进行的一场战斗，泰特里古斯就投降了。他陪伴皇帝出现在凯旋仪式上，后来被任命为卢卡尼亚[②]的总督。高卢的罗马帝国就此寿终正寝。

新的入侵

公元275年，奥勒良死后，日耳曼人的入侵卷土重来，范围更广。此次，高卢四面都被突破：日耳曼人越过下莱茵地区，到达巴伐伊和巴黎；越过默兹河，到达兰斯；经摩泽尔河，到达特里尔和梅斯；经萨韦尔讷、朗格勒，到达索恩河谷和罗讷河谷。到处充满了血与火。

---

① 叙利亚古城。

② 古代意大利南部地区。

在三省高卢大约有六七十个城市遭到法兰克人和阿拉曼人洗劫。普罗布斯皇帝[①]成功将之击退。但在他282年被暗杀后，新的入侵浪潮将阿拉曼人和勃艮第人带到东部，将法兰克人带到北部，将撒克逊人带往西部海岸。

在公元3世纪末，经过一个世纪的危机和困境后，高卢的形势惨不忍睹。大部分城市曾遭洗劫，乡村或被入侵者劫掠，或遭巴高达暴动者侵扰，居民因恐惧而出逃，土地贵族龟缩在他们筑有碉堡城墙的庄园里，货币贬值，伪币泛滥，纪念性建筑化为废墟：呈现出的就是这样的画面。高卢人会不会在无政府、困苦和野蛮化的境况下沉沦呢？面对这样悲惨的境地，先有戴克里先[②]皇帝，再有君士坦丁[③]皇帝希望复兴高卢。

公元4世纪高卢的复兴

高卢罗马帝国的经历表明（至少在它开始阶段），人们对分享权力有兴趣，戴克里先的长处就是以非常务实的方式，从事件中得出结论，对国家进行改革。他创立了一种既分散指挥权，但为了防止权力碎化又保持权力等级化的政治体制，最先设立两位皇帝，后来发展为四位皇帝[④]。这种“四头政治”拯救了高卢，使高卢在许多方面呈现出新的气象。

115

和平复归

辅佐戴克里先统治西部的是马克西米安[⑤]，他的首要任务是要镇压巴高达盗匪，恢复境内和平。由于使用轻装部队，并采用了宽严相济的灵活政策，马克西米安使农村恢复了农业生产。他的第二个考虑

① 公元276—282年在位。
② 公元284—305年在位。
③ 公元306—337年在位。
④ 戴克里先将罗马分成东西两部分，先设两位皇帝，他本人直接统治东部，设另一“奥古斯都”治理西部。以后帝国进一步再分为四块，分别由两位“奥古斯都”和两位“恺撒”治理，史称“四皇政治”或“四头政治”。
⑤ 公元285—305年在位。

的重点保卫领土，使之免于日耳曼人的侵扰。在这方面，马克西米安与戴克里先共同介入，利用多种手段：其中有军事进攻（公元288年，两位皇帝带兵越过前沿阵地），还有占领新的土地，可能还重建了边防线的某些要塞，还有与下莱茵地区的部落进行谈判签订条约，甚至建立罗马人与日耳曼人的联盟。所有这一切缓解了罗马皇帝的担忧。为了抗击撒克逊人和弗里松人海盗，马克西米安首先起用梅纳皮安人[①]卡劳西乌斯，但此人后来反叛，并想建立不列颠海上帝国，马克西米安又不得不寻求“苍白者”康斯坦斯[②]的协助，后者重新夺回反叛者在大陆的据点热索里亚库姆（今布洛涅），最终于公元296年，消灭了不列颠篡位者的继承人阿莱克图斯。公元298至299年，康斯坦斯必须重新与阿拉曼人进行战斗，后者越过了莱茵河，侵入瑞士和阿尔萨斯，他两次把对手打得落花流水。

虽然展开了上述军事行动，但关键地带还是处在莱茵河和多瑙河之间的地区。在这一首要事实上还要增加另外两种考虑：其一，保卫莱茵边境对于高卢来说具有生死存亡的重要意义，因此既要加强后方的防御，也要让指挥部更靠近边境；其二，抵御外部和内部威胁的问题压倒了其他一切问题，因此需要从战略的角度出发来建立新的行省。由此，一张新的高卢行政图脱颖而出。

新的高卢行政图

取消了以前4个高卢的划分，代之以两个行政区：一个大区更具有军事性质，即高卢行政区，首府特里尔，它比里昂更适合设立总指挥部，因为里昂离边境太远；另一个大区更带有民事色彩，即维埃纳行政区，以维埃纳为首府。

高卢行政区包括卢瓦尔河和罗讷河上游水系以北的土地，由8个省组成：

---

① 罗马时代居住在比尔及省的一个部落。

② 起先担任马克西米安的副手，公元293年成为“四头政治”中的“恺撒”。公元305至306年为罗马皇帝。名字中的Chlore（chrorus）是绰号，即“苍白”的意思。

——里昂第一省，首府：里昂；

——里昂第二省，首府：鲁昂；

——大塞加尼省，首府：贝桑松。有一条特殊的边防线防卫，在驻扎了1 个军团，以阻止日耳曼人通过莱茵河上游谷地。

——格雷和佩宁阿尔卑斯省，首府：穆蒂埃；

——比尔及第一省，首府：特里尔；

——比尔及第二省，首府：兰斯；

——日耳曼尼亚第一省，首府：美因茨；

——日耳曼尼亚第二省，首府：科隆；

维埃纳行政区位于卢瓦尔河与罗讷河上游水系以南，包括5 个行省：

——维埃纳省，首府：维埃纳；

——纳尔榜省，首府：纳博讷；

——滨海阿尔卑斯省，首府：昂布兰；

——阿基坦省，首府：布尔日；

——诺凡波比拉尼亚①省，首府：欧兹。这里居住着古代阿基坦的9 个民族，根据阿斯帕朗的碑文，在公元3 世纪，他们已经宣布与高卢人分离。

戴克里先以后，在公元4 世纪，又有了一些改动：创设了阿基坦第二省，首府为波尔多；同时还设立了里昂第三省（首府：图尔）、里昂第四省（首府：桑斯）和纳尔榜第二省（首府：艾克斯）。如此，总共设了17 个行省。

116

与行政改革配套，罗马进行了军队改革，君士坦丁最终将军队分为驻扎在边境线的基础部队和驻扎在内地、随时准备干预的机动部队；同时还进行了财政和货币改革，建立更公正的税收制度，以应付更繁重的军事开支和行政开支。由此，戴克里先的重组工作给罗马化高卢的城市和乡村带来了新的面貌。

---

① 拉丁语原意为“九支民族”。

城市新面貌

从公元3世纪起，城市人口的减少以及长期的不安定使得许多在美好年代拥有宽敞空间的人们选择自我封闭，经常躲在有城堡的围墙里面。那些从帝国早期起就住在有城墙的城市（如尼姆和维埃纳）里的人们，后退到新的城墙里。在尼姆，它的新城墙只圈定围绕着角斗场的西南老区，面积只有32公顷，取代了以前的220公顷。在维埃纳，帝国晚期的城墙方圆只有2公里。同样，诸如奥顿这样的城市，在经历了苦难的折磨以后，不得不以更小的规模重建。在奥古斯都时期，奥顿的城墙达6公里，面积为200公顷，而重建的奥顿，仅11公顷，防卫的城墙仅1.3公里。布尔日，虽然上升为省府城市，却只有26公顷，而波尔多也仅有32公顷。城市生活经过公元后头两个世纪的扩展而走向紧缩，这是高卢在罗马帝国晚期表现出的主要现象。

至于那些本来就没有城墙的城市，许多都建起了城墙。有一些是在蛮族人威胁来临时匆匆忙忙建造的，用的是原来被摧毁和被遗弃的历史建筑的石头，巴黎、桑斯、图尔、佩里格等城市就是如此。另一些城市并没有直接面对危险，可以从容地建造城墙，用的材料都是精心修整过的方石料，就如3世纪末4世纪初在“四头政治”时期建造城墙的城市：勒芒、迪埃和格勒诺布尔。通过一种奇特的回归，城市重新变回了小镇，但是已是坚固设防的小镇。

乡村新面貌

在农村，变化也同样深刻。如果认为日耳曼人和巴高达的洗劫摧毁了乡下所有的一切，也许是错的。从普罗布斯皇帝起，我们甚至看到葡萄种植在高卢的东北部有所发展。然而，大量农民的流离失所，再加上社会的动荡不宁给农村生活带来了两大变化。一方面，在一些城邦荒废的土地上，特别在雷米人和兰贡人生活的区域，设立由挑选出来的日耳曼俘虏组成的殖民地，他们被固定在土地上。这些被称为

"放任者"[1] 的人似乎是蛮族人在帝国境内定居制度的先驱，这一制度从狄奥多西皇帝起全面开花，为法兰克人和勃艮第人王国的创立作了准备。另一方面的变化是以庄园为中心的大地产的扩张，这些大地产在经济、管理甚至司法上越来越趋于自我封闭，为了自卫，它们筑起堡垒，有点类似道路中转站（如失布兰）和驿站。在马特尔—托洛萨纳（属上加龙省）附近的希拉冈庄园，全部建筑用围墙围在一块长方形的地方，占地16公顷。而希多瓦纳·阿波利奈尔[2]提到过的布尔古斯·莱昂提伊（后变成布尔－昂－纪龙德）变成了城堡庄园，这种类型在高卢当然非常罕见，但它仍然是中世纪城堡的先声。当皇帝成为越来越遥远的人物之时，大地产主就扮演起当地百姓保护人的角色，虽然这种保护关系并非强加，但他毕竟已经成了百姓的领主。

117

基督教和文化

由于发展较为迟缓，无论在基本面貌上还在日常生活上，基督教并没有给公元2至3世纪的罗马化高卢带来深刻变化。仅仅是到了2世纪行将结束的时候，我们才能证明在里昂和维埃纳出现了最初的基督徒团体。在奥顿发现的、确定为3世纪的一块希腊语碑文证明那里和里昂一样存在着来自东方的基督徒。马赛出土的一块遭到毁损的石碑暗示有两位殉道者，这块石碑的时间可能更古老一些。此后，直到公元254年，迦太基圣西普里安在一封信中才提及阿尔勒主教马尔西安和其他一些不知名的高卢主教：由此可以证明，在里昂以外，当时已存在高卢的主教团。主教团设在哪里？我们不能肯定。也许在兰斯，在特里尔，在巴黎，在纳尔榜或在图卢兹。只是从4世纪教会获得和平起，基督教才有长足发展。从那时起，每个城市都非常迅速地有了自己的主教，自己的宗教团体和祭祀场所。

同样，到了公元3世纪末和4世纪初，高卢在长期缺席以后又重

---

① Lètes 一词来自日耳曼语的 laeten，意思是"让他们去"，含义是"让他们活着"，原来是投降的战俘或投诚者。

② 公元5世纪高卢罗马政治家和文学家。生于公元430年，卒于公元486年。

回文学界。在奥顿，有修辞学教授厄梅纳，他是许多帝国颂词的作者。随后，又有奥索尼乌斯，他公元310年生于巴扎斯，波尔多大学在3世纪最后的岁月里因他而出名。

总之，从奥古斯都到康茂德皇帝，罗马化高卢和它的居民经历了两个世纪的黄金时代。在此以后，并非所有的一切均付之东流。恰恰相反。公元3世纪的困境和危机催生了法兰西。由戴克里先皇帝开创的两大行政区，它们之间的界限已经粗略地勾画出“奥依语区”和“奥克语区”的分界[①]。有些行省是中世纪地区的前身。许多紧缩到它们城墙后面的城市要过数个世纪才有扩展。至于乡村生活，即使不算它的基本风貌，至少在技术领域，长期没有变化。基督教已经初具形态。在采纳了拉丁的语言、思想和文明以后（并非一帆风顺），处在蛮族人威胁下的高卢找回了它自身的特点，那些罗马高卢人找回了他们祖先的灵魂。

① 奥依语和奥克语代表了法国两种方言，名称来自两种语言对“是”这一回答的发音，北方方言发音为“oïl”，因此称奥依语，南方发音为“oc”，因此称奥克语。现代法语以北方方言为基础发展而来，现代法语对“是”的发音为“oui”。

第五章　蛮族大迁徙

在公元4世纪和5世纪各支日耳曼人定居高卢

本章涉及的是见证了西罗马帝国消失、各支日耳曼人在西罗马帝国的废墟上建立了一系列王国的时代，在我们的历史上鲜有如此模糊不清的时期。同样，在我们民族的历史中也鲜有如此具有决定性的时期。我们国家的名字来自这个时期，我们政治面貌中最持久的某些特征也来自这个时期，譬如，我们国家的重心确定在巴黎盆地的中央，南部依附于卢瓦尔河以北起决定作用的城市。我们的村庄萌芽于罗马高卢的庄园旧址，深深扎根在民族意识中的地区区划，如阿尔萨斯地区或勃艮第地区等，它们的形成基本上也可以追溯到这一关键时期。但是关于这一时代，相关文献不是稀缺和过于简单，就是解读困难。考古材料，尽管最近这些年来人们已经作出了巨大努力，但依然微不足道，零零落落。两个多世纪以来，每代历史学家在当时关注热点的影响下创建自己的解释体系，而下一代的历史学家则又推倒重来。尽管我们非常想避免这种无效劳动，但却难以掩饰这样的现实：下面这几页文字包含着很大的假设成分，它们随时可能遭遇批评，随时可能由于新文献的发现或者考古研究的成果（我们仅存的希望）而被推翻。我们提出的问题比我们所能解决的要多得多。

受到威胁的社会

帝国后期的罗马高卢社会充满着巨大的反差，皇帝们的专断政权、他们的官吏和他们的秘密警察也无法将这些反差消弭。

在社会阶梯的顶端（经常离实质权力还很远），首先是元老院贵族，这是一小撮世袭家族，他们有机会向罗马输送元老院成员和政务官。这些官职头衔始终与家庭相伴，即使在我们考察的这一历史时期，这些家庭实际上已经无任何人在元老院任职。这一贵族逐渐形成某种显贵集团。确定这一集团身份的与其说是成员的职务还不如说是他们的生活方式和巨大的财富，因为他们的任职一般时间都很短，职务经常无实质意义。他们从小就受到文学、法律和演说才能（不太有用了）的教育，他们自认为代表了罗马的精神和伟大。在公元4世纪，他们已经完全基督教化，有时他们非常虔诚地投身于新的宗教，甚至出现一些禁欲苦行的杰出事迹，但普遍的情况稍有不同，他们所怀有的仅是随遇而安的宗教情感，这种情感有助于社会秩序的稳定。

元老家族的财富经常是巨大无比（作为政务官所需豪华排场的开支也难以支撑）。这些财富由巨大的乡村领地组成，他们的领地分布在地中海盆地的西侧，偶而也到达东部。这种地产的分散却促进了对帝国的归属感。然而，整个贵族阶层与其说是罗马贵族，还不如说是高卢贵族。他们的心是属于高卢的，他们很大一部分财产也属于高卢。当他们没有受到召唤履行政务官义务之时，当他们不必赴宫廷办理某些事务之时，他们在这里居住。正是在高卢的城邦范围内，他们亲历了日常生活中所发生的事情。

在他们所受教育所允许的范围里，他们有职有权，但这一阶级所行使的职权却非常有限：他们出任一些荣誉官职和行省的高级文职官吏。在当时唯一有决定权的军队指挥官、宫廷要职和拉文纳[①]行政官吏一般说来与他们无缘。他们也认识到这些局限，但常常能心平气和

① 拉文纳（Ravenne），公元5世纪时为西罗马帝国的首都。

地对待：这种好心情需要在平时的闲适中得到补偿。他们可以在他们的庄园里找到这样的闲适，因为这些庄园的奢华已貌似宫廷，这是帝国晚期新出现的同时也是非常典型的现象。这一阶层曾深深地依恋罗马的观念，现在也懂得与那些走马灯般变换的君主们保持一定的距离，这些君主都由一部分军队或宫廷官吏推上权位。随着公元5世纪政治灾难的发生，他们把对帝国的部分效忠转移到教会身上，从那时起，教会成了拉丁传统毋庸置疑唯一的保存者。许多元老院成员在他们最后的生涯中成了主教，在他们的新职位上展现了他们在为国家服务时所获得的行政管理才能。另一些出家做了修道士，特别是在莱兰岛修道院里，他们为基督教隐修制度提供了一些学理思考，而此前他们几乎对此漠不关心。

元老贵族的奢华情景通过当时的文学作品得以彰显，如奥索尼乌斯的和希多瓦纳·阿波利奈尔的作品。其他社会阶层的情况要模糊得多，我们只有通过枯燥的法律文本，通过越来越没有意义的碑文题字，通过某些考古发现来了解他们。从中他们给我们的总体印象似乎显得较为平庸。

十人队长在外省城市中组成市政元老院，我们对他们的认识主要集中在税收问题上。人们让他们负责征收土地税，通常这是非常困难的，因此他们竭力逃避这种责任。国家对他们并不太信任，对原本属于他们的市政自治权力给予越来越多的限制。在市镇元老院之上，设立掌握全权的警察（城市保卫官）和财政控制官。这些十人队长当国库充足让他们得以休息的时候，他们的职责仅仅是登记土地的变更情况。到5世纪末，这回轮到帝国警察的作用被削弱，取而代之的是拥有全权的军队首脑——城市伯爵。他们原来是皇帝的亲信，受派遣最早出现在高卢南部，而到墨洛温王朝时代[①]成为普遍现象。在与国库的争吵以外，我们所能窥见到这一市镇贵族的活动还包括，他们从事围绕着他们影响力而进行的非法交易，高价出售他们的“保护权”，

120

① 法兰克王国王朝，参见下一章。

即保护他们近邻的小地产者免遭敲诈勒索，代价是这些小地产者要放弃他们的部分财产。这些成员与元老院贵族一样可能以生活在乡下为多。但是中等规模的庄园已经遭到日耳曼入侵者的很大破坏，留下的极少，呈现的面貌也非常悲惨，一些没有水源的断垣残壁，生活的乐趣也丧失殆尽。唯一的创新乃为许多庄园设立了家庭的小礼拜堂。不久，乡村的活动逐渐偏离庄园而转移到村庄，村庄在原址上取代了庄园。

比十人队长更有特权（虽然不能说更有权力）的阶层是他们的职业允许他们可以持有武器的人。首先是帝国的士兵，他们可以分成几部分人，功能迥异。其中有陆地边疆和海洋边疆的卫戍者，机动性较小，在严重危机发生时不太有效率，但这些人通常扎根在当地；另一部分是干预部队，他们主要驻扎在巴黎盆地的北部和东部，机动性更强，经常令人感到恐怖，但与当地平民的关系就较疏远。最后是特遣部队，同样与当地居民关系疏远，在内地守护着一些交通枢纽、军火库和大本营。其次是特种士兵：因为一切有权势者都有自己的警卫部队[①]，他们如同士兵那样训练和维持。各种兵种大部分的士兵在4世纪名义上仍然是“罗马的”。但到了5世纪，大部分士兵来自新近移入帝国的“蛮族人”，由于他们的英勇善战得到首长的肯定，因此人员越来越多。

军队指挥层中也逐渐充斥着“蛮族人”，一般说来是一些属于较小民族的日耳曼人，他们不构成真正的政治威胁。通过这条途径，他们中的有些人到达荣誉阶梯的顶端：如此，从公元377年起就向法兰克人梅罗博德敞开了阶梯[②]。那些老罗马人蒙着脸不愿正眼看他们，指责他们随时可能叛变，但他们显然错了，因为大部分指挥官真心接受罗马人的思想，在最为困难的时候仍然表示出对他们的忠诚。而对于普通士兵而言，由于他们是文盲，不可能与罗马传统的保持人发生

① 这一名词来自拉丁语“口粮”（bucella），即他们每天配给的口粮。——原注

② 他曾在公元372年被罗马皇帝任命为军队统帅，分别在377年，383年和388年出任执政官。

频繁接触，奄奄一息的罗马帝国在我们不太清楚的情况下想象出一种“士兵兼耕种者”的身份。这些“士兵兼耕种者“的人，人们称之为“放任者”或“结盟者”，有这种身份的人居住在特殊的殖民区里，这些殖民区建在荒废的或遭人抛弃的土地上，每次日耳曼人入侵后，都会造成许多荒凉地区。这些乡村孤岛可能是北部高卢被日耳曼化的最初因素，而相反，罗马高卢的农业技术也被这里的人采纳。根据某些目光敏锐的学者的观点，这种对不开化状态的渗透为 6 世纪墨洛温“文明”打下了最初的基础。

对城市居民的情况，我们知之甚少。各类工匠是由国家严格控制的。一部分工匠，尤其如武器制造者和高档织物织造者，他们在由帝国政府直接控制的工场里干活。其他一些工匠被编入世代相传的行会之中，他们只有在找到替代者之后才能离开。譬如面包匠，他们的生活条件有名的“低下”，在刑法方面，规定对他们的处罚更为严厉。商人的流动性使人无法对他们进行严密的监督。他们经常被人们怀疑有短斤缺两、非法携带货币出境、将私货混入运送国家货物的车船之中等行为，因此他们遭到一大批国家官吏的围追堵截，而且必须在高卢边境和主要的交通枢纽上交付一种称为（商品运输税）的税收，税率一般为 5%。此外，人们不可能想象帝国的优质金币会用于促进商品流通，它的功能主要是在国库财政上的，因为它的价值非常高，不太适用于日常生活品的购买。而且人们也不再铸造银币和铜币，因此，个人面对的选择就是，要么制造假钱（常见的情况，但要冒相当大的风险），要么回到物物交换…… 国家对此毫不在意。

121

某些规模巨大的生产工场不设在城里。从帝国早期开始，先有格罗费桑克的制陶窑场，然后有勒佐的窑场，这些工场是设在乡村之中真正大工业的典型。到了 4 世纪，接班的是阿尔纳和莱茵河地区的工场。直到帝国崩溃，甚至还要久长，陶瓷制造保留了这一特征。与此相同的还有玻璃制品业、木材加工业（某些工场设在阿登山区的森林之中）和冶金业。我们不太知道这些企业和其中劳动者的社会地位，但他们与国家经济的关系应该是更为松散的。

乡村居民占据着压倒性的绝对多数，当然他们也不是铁板一块。其中有些人通过他们巨大的领地以及专业化的农业深深参与到帝国的一般生活之中。而另一部分人却完全生活在帝国的框架和意识形态之外，他们退缩到自己封闭的圈子里，退缩到几乎属于史前的过去。这些人大概在4世纪时还零星地保留着高卢语言，更为确定的是，他们保留了原来高卢的爱好和习俗，自恺撒以来影响高卢的因素没有在这些习俗爱好上留下不可磨灭的痕迹。

大地产到4世纪往往达到一种超乎寻常的程度。这可能是由于人们在如此广袤的地产上采用了完善的农业技术（中世纪早期被人弃用），如用长柄镰刀收割，以及包含春季谷物的轮作制度等。因此人们有了谷物的剩余产品，在气候许可的情况下，也有了酒类的剩余产品。这些剩余产品养活了帝国城市的人们，如公元407年前作为省督驻地的特里尔城，以及后来省督退守的阿尔勒城。为了加工这些剩余谷物，国家工程师们发明了新式机器：水磨。它适应了推磨奴隶人数减少的状况。与前面提到的一些技术一样，这项发明在罗马帝国崩溃以后也受到长期隐没。简言之，我们可以想像，这些大领地面向各种技术进步，关心市场的起伏、道路的安全、税收的使用情况，在总体上非常深入地介入到帝国的经济活动之中，而帝国的政治存在则是这一切的前提。实际上，经过公元5世纪以后，这些地产失去了它们的光彩，最常见的情况是完全消失。此外，没有任何迹象可以证明，在这些领地上劳动的农民由此遭受了巨大苦难。这一地产制真正的获利者是人数极少的一小部分人，而劳动者大概会为摆脱这种乡村经济带给他们的固有束缚而感到宽慰。

然而，相当一部分乡村居民对这些事情是完全陌生的。有小部分人大概一直生活在罗马社会的边缘，没有从中得到任何利益，他们成了古老传统的托管人，居住在远离庄园的小村庄里。似乎到了公元5世纪，这小部分人的人数有了增加，甚至在某些地区，特别是在高卢的西北部，这部分人成了居民的多数。为了逃避帝国税收的严酷重压，逃避大地产主的过分索求，离开遭日耳曼人蹂躏的土地，用一些地方

贵族带着怨恨的眼光看来，一些罗马文明的“叛徒”加入到那些“落伍者”之中。而这些地方贵族既不喜欢远在天边的皇帝，也不喜欢近在眼前而过分活跃的税收。人们从完全被动状态转而进行公开的抵抗，122 甚至武装抵抗：这大概就是被人们称为“巴高达”的神秘运动的故事。5世纪时，这类摒弃罗马政治和社会制度以及精神的“游击队”在高卢西部和西班牙北部的广大地区经常大行其道。他们占领一些地方，但并不涉及全部，表现为一种土著起义的特色，如这里是“凯尔特人的”（用这样的名称就非常有意义），那里是“利比里亚人的”或者“巴斯克人的”等等。然而，他们又和那些对完全罗马化的社会不满的人结成联盟。

对罗马的疏远成了一种广泛蔓延的情绪。这种情绪很少出现如萨尔维安描写的清晰形式，这位公元5世纪中叶的基督教论战者展现出他对“蛮族”的特别偏袒。但我们还是可以从各种层面上察觉出来，甚至远在西罗马帝国崩溃的决定命运之年公元476年之前。最受人们尊敬的一些习俗遭到嫌弃，其中就有穿罗马长袍“托加”的习俗（人们改穿束腰紧身的衣服和日耳曼人式的裤子）和使用“三姓”（古代自由人的标志）。这可能是时尚问题，但却不完全如此。考古学家在许多领域发现一些自恺撒以来被希腊罗马文化深深埋葬的“野蛮”风格重新浮出水面。瓷器的花纹不再采用神话故事的图案或经典的叶旋涡纹（这些是勒佐陶瓷器的重要特征），而是采用如人字纹和钉头纹这样的几何图案。被人遗忘的凯尔特人技艺，如珐琅，如大马士革式剑也涌上台面。这不一定是一种倒退，却可能是人们品味的突然转向，代表着新精神的发展方向，这些新精神从伟大罗马的记忆中脱颖而出。

新的意识形态

哪些是这场真正革命的因素呢？有些属于物质层面。在3世纪日耳曼人的入侵时，高卢的城市几乎受到全面的摧毁，它们不再具有帝国建造它们时所展现出来那样令人吃惊的景象。大部分令人惊异的大型建筑消失了，它们的石块甚至被用来匆忙建造狭窄的城墙，居民现

在不得不拥挤在城墙背后。日耳曼士兵家常便饭般地进进出出也发挥了作用。然而，基本的情况并非如此：许多城市，特别是一些首府，如特里尔、里昂和阿尔勒等，仍然装饰着一些纪念性建筑，城市内部的平民与军队没有什么接触。

翻天覆地的变化发生在精神层面。罗马王族旧的宗教基础已经碎化。对罗马和奥古斯都的旧崇拜，或称为12大神的崇拜，已经没有任何意义。异教大量存在，但它对公民精神几乎没有什么贡献，它或停留在东方起源的几乎带有神秘主义色彩的崇拜上，或依地域不同而呈现的对圣树、圣泉和高山的崇拜上。自君士坦丁皇帝以后，异教整个消退，几乎成了某种化石。仍然有些异教信徒在地方层面作出激烈的反抗，但异教已经不构成被人接受的精神力量。基督教自此成为前台的唯一角色，唯有它可以成为新意识形态的基石。

从公元320年起罗马皇帝与基督教的联盟（除去公元360—363年尤利安[①]昙花一现的统治）是4世纪高卢重要的历史事件。基督教从非法的并且被极少数人接受的宗教成为官方学说，成为道德理想，不久（带着更多的犹豫），成为文化知识生活的框架。

由此带来的政治和社会变化也许比人们想像的要小。由戴克里先开创的专制国家（现代的历史学家情愿称之为君主制）在实践上极少向这一浸润着博爱精神的学说让步。我们只要翻一下狄奥多西法典[②] 123 就可以看到，在全部的基督教时代，很少有立法受到使徒思想的影响。人们也许可以注意到，其中对奴隶、对儿童、对妇女有些恶劣条件有所柔性化。但这些柔化却被粗暴的管束抵消，最经常的配合手段就是残忍的刑罚（每一页上都能看到），如烧死。古代社会的基本结构也没有受到任何质疑，尤其是根深蒂固的阶级不平等和被奴役人口的大量存在。教会逐渐向国家靠拢，它接受了国家的司法概念和行政概念，而国家向基督教道德的靠拢就要少得多了。

---

① 尤利安，罗马帝国皇帝（公元361—363年），史称“叛教者”（l'Apostat）。

② Code Théodosien，这是一部自公元313年以来帝国法律的系统汇编，438年颁布。——原注

在君士坦丁上台之际，基督教在高卢仍然没有太深的根基，它仅沿罗讷河与莱茵河交通要道的大关节点分布。高卢在整个教会中的比重也微不足道，公元325年尼西亚全体教会宗教评议会上仅一位主教就足以代表高卢了，他就是尼凯斯·德第。两个世纪后，高卢则完全基督教化，在基督教世纪扮演第一流的角色。让我们大致勾勒出这场伟大变革的发展阶段。

起初，在公元314年召开的阿尔勒西部宗教大会上，我们看到有12位分别来自阿尔勒、维埃纳、里昂、韦松、马赛、波尔多、欧兹、奥顿、鲁昂、兰斯，特里尔、科隆的主教，其中还不包括来自南方4个教区的代表。这些主教中的许多人有着希腊姓名，这是第一代西方基督教的特征，当时新的信仰还没有赢得拉丁群众的心。只有到了4世纪中叶以后，才完成了决定性的进步。国家促进了教阶结构的产生，这一结构基本模仿世俗的行政管理制度：每个城市设一主教（在高卢全境大约有120个），在这一层次以上，每个行省再设一大都市的主教（到公元4世纪末，大约清点出17个）。显而易见，如此雄心勃勃的框架不是一蹴而就的：直到6世纪，在高卢北部还存在许多空白点。此外，与古代地中海传统相匹配，这些结构也不完全直接与城市相关。在南部，城市周边土地非常小，不便之处不太大。但在高卢其他地区，城市网络并不密集，乡村人口很长时间难以涉及。必须等到马丁·德·图尔和他的模仿者时代，才看到教会开始朝着乡村的方向付出认真努力。教会向乡村的渗透几乎花费了五百年不间断的辛苦劳动：事实上，一直要到加洛林时代，通过系统地组织起乡村教区，才最终完成这种渗透。然而，它已经属于我们历史的重大事件之一了。

就如整个帝国的情况一样，高卢的教会在4世纪也被要求加入到当时神学家们有关基督神性和前定论等一些重大问题的争论之中。然而，它却明智地几乎置身事外。个中的原因，不是因为高卢教会知识的贫乏，普瓦提埃主教圣希莱尔（公元350—368年在任）在与阿里乌斯派的争论中表现出极端的活力就表明了这一点；同样也不是因为他们无法理解当时东方学派所辩论的问题，阿塔纳斯·德·亚历山大

里亚在公元335年流亡到特里尔，他在高卢就发现了知音，来源于东方的隐修制度很快收罗了许多高卢的信徒。主要的原因应该是教会的适度感和对眼前任务的关注。在罗马皇帝居住特里尔的时代，即大约在公元367至390年，基督教在高卢获得了最快发展，这种进步真正令人惊叹：绝大部分的城市居民受洗、接受教理并组织起来，最高行政也完全被基督教掌握，教育，就如奥索尼乌斯在波尔多的事例所表现的那样，同样也被教会赢得。所有的进程非常温和，没有冲突，也没有公开的抵抗。有人也许知道，国家曾经介入。然而国家的介入是发生在一位篡位皇帝的身上，它的介入也不是为了反对异教徒，而是为了反对一位基督教徒，一位强硬争辩者——西班牙人普里西利安。尽管遭到马丁·德·图尔的反对，这位西班牙人还是在公元384年在特里尔被处决：这是世俗政权干预镇压异端的第一例，教会与国家的紧密结合由此得到确认，这种共生关系将成为中世纪社会的重要特征。 124

在后来几代人的记忆中，主宰这段高卢皈依基督教历史的有一位大名鼎鼎的人物，他就是马丁·德·图尔。此人死后的荣耀应该在多大程度上归功于圣徒主教絮尔皮斯·塞韦尔的传记并不重要（近代学者曾为此激烈争论）。对于狂热的基督教徒们来说，马丁的生涯正好浓缩了他那一代人的宗教斗争。他的一生是在统一的罗马世界里度过的，当时还没有未来分裂的迹象。他生于潘诺尼亚（今属匈牙利），他可以在高卢活动也可以在意大利活动。然而，在这个世界里，他的出生使这位积极的基督教徒还得固守着他的社会地位，而不能专门考虑灵魂拯救的问题。虽然官方已经放弃了异教，但社会仍然没有多大变化。马丁首先在高卢军队中任职，通过斗争才于公元356年得到罗马恺撒（副皇帝）尤利安的批准得以脱离军队。自此，他获得了进一步修行和摆脱尘世的自由，然而他却不能完全逃避与阿里乌斯教派争论的烦恼。在普瓦提埃附近的利居日，他成为高卢最早的修道士之一。公元371年，他接受了图尔主教之职，重新承担某些义务。由此，他被卷入到斗争的旋涡之中，时而反抗滥权的世俗当局，而更经常地是反对乡村异教和迷信。对他的敌意一直没有间断。但不知疲倦的他，

对这些敌意，要么不加理会，要么战而胜之，一直到公元397年11月8日他去世为止。在他充满激情地干预后，在高卢再也看不到异教有力的抵抗，剩下的抵抗也是消极的、无组织的、不抱希望的。还有一位人物可以看作是马丁的翻版，但没有马丁那样耀眼，他就是鲁昂的维克特里斯主教。他也是旧日的军官，后来成为高卢最北部修道制度的积极宣传者和偶像崇拜的猛烈攻击者。由此显现出前中世纪时期一个特征：精英放弃为国家服务而转向教会。

让我们再强调预示中世纪到来的最后一个特征：在基督教群体中，修道士的作用越来越大。直到5世纪初，修道士的作用还微不足道：很小的群体，通过不同的居住条件和生活方式，与世隔绝，他们居住在海岛或某些大城市的郊区。然而，马丁所获得的荣耀，以及公元406年随着日耳曼人入侵而散布开来的绝望情绪，使修道院吸引了大量信徒，而这些人经常来自上流社会。他们操守的“皈依”并没有阻止这些穿着修道院服装的贵族保留他们对文化知识的爱好，同样得到保留的还有他们的行政管理能力。更为有利的，他们将大地产简单转化为他们的苦行基金。圣马丁的崇拜者絮尔皮斯·塞韦尔从公元395—396年起在图卢兹的普里穆利亚克姆就曾这样做过。由此产生的高卢修道制度与荒凉土地神父们所创立的修道院有很大的不同：如果说精神关怀和道德关怀仍然占据修道院的主要地位，那么高卢修道院同样还能向教会输送虔诚和有才能的干部。这种新修道制度的主要实验场所是设在莱兰的修道院，这是戛纳对面的一座小岛。来自东方的难民奥诺拉约在公元410年前在此建立一块实行苦行的居民点，15年以后，这里真正成了主教和第一流学者的温床。另一位来自多瑙河口军团的东方人让·卡西安在马赛的圣维克多也提供了相似的贡献。平行发展的隐居传统在这种新模式取得非常成功的光辉下有点黯然失色。在5世纪，北部高卢也受到这种制度的影响，而大概此时法兰克人在那里开始占据统治地位：墨洛温文明从中获得难以消除的印记。在元老院贵族和某些征服者身边，在高卢最大的地产主之中，修道院占有一席之地。

蛮族威胁

用习惯于帝国早期社会景象的眼光来看，如同用我们自己的眼光来看一样，公元5世纪的高卢大概算不上太有吸引力。但对于游离在古代文明圈之外的高卢邻居们来说，则无疑是一块神之应许之地。它的城市虽然已经大大缩减，但仍然是唯一展示巨大纪念式建筑、温泉、阶梯剧场的地方，享有盛誉，特别是阶梯剧场，里面进行着许多令人着迷的娱乐活动。莱茵河以外的农民刀耕火种，与海滨平原的水害抗争，高卢种植谷物和葡萄的大地产给他们留下了极强烈的印象。然而，他们之中的许多人有机会瞥见这些景象，比如参加对罗马领土某些不成功的突袭，而更经常的是，他们的亲戚之中有人通过军旅生涯为罗马服务。对于罗马高卢文明，他们与其说想摧毁它，不如说想欣赏它，希望得到它的赐福。那么，如果不使用暴力又如何能大量得到它呢？蛮族人消灭罗马的社会结构绝非深思熟虑的结果，而是为了获利而进行的无序和匆忙的行动。他们之中许多人设想的获利行为也就是原始的暴力抢劫和瓜分。

高卢在两个方向暴露在这些贪婪者的面前：它的海岸和它的莱茵前线。在第一方向，早在公元3世纪就拉响了警报。在萨克森海岸（顾名思义，这是一条防卫撒克逊人的海岸线）部署了大量军事装备，以一些要塞为依托。没有任何迹象表明它具有很大的效果，因为考古没有发现任何遗迹。但是，非常幸运的是，撒克逊人在5世纪却从另一方向侵入，他们利用罗马部队的撤离，涌向大不列颠，在那里大量殖民。高卢则经历了分叉于撒克逊洪流的小股入侵。他们长期占领的土地主要在两个地方：下布洛内和贝桑。这些狭窄的桥头堡只有通过与英格兰相似的地名而得到确切的指标。当罗马在高卢的组织体系濒于崩溃之时，“萨克森海岸”防线被抛弃。然而，由此获利的不是已经掌握了大不列颠的撒克逊人，入侵高卢极西端的是没有预料到的移民，即来自大不列颠的布列塔尼人。他们由于撒克逊人的大量到来而非常不安，希望用大海将他们与他们的敌人隔开。这些布列塔尼人大

概在5世纪下半叶开始登上大陆。到6世纪初，才有真正意义上的入侵，他们首先在阿摩里卡[1]和邻近的岛屿上立足，然后一直深入到从多尔至瓦讷一线。这些布列塔尼人特别好战，但在政治层面的组织较为薄弱，他们赋予了高卢西北端属于他们的名称——布列塔尼，以及独特的文明和他们一直保持着的凯尔特语言。人们一直讨论的问题是，这些外来移民和原先固守高卢传统之本土因素的遭遇在多大程度上促进了这种文明的扎根安家。

然而，这些沿海的因素是边缘性的。决定高卢命运的事件来自莱茵河一线，就如人们长久以来就有预感的一样。沿着莱茵河，人们已经累积起许多永久性的防御工事，但驻守的部队是二流的。罗马情愿将更多的希望寄托于驻扎在巴黎盆地的野战军身上，设想一旦防线被突破，他们可以迅速驰援。尽管这支军队成员的很大部分来自日耳曼人，但却是高卢土地上效忠罗马的最后堡垒，它的最后瓦解一直要到公元486年，在西罗马帝国崩溃后还过了10年。这就是说，无论如何，它没有辜负这支军队创立者的期望。

126　这样的部署在军事上是有效的，但在政治层面却存在重要的不妥：它使得特里尔这座西罗马第二大都市、位于高卢东北部却是高卢真正首都的城市处在没有掩护的境地。人们被迫将原先的巨大城墙（所围面积达285公顷，包括了一些宏伟的建筑）缩减到一个防卫圈。公元407年，行省的行政机构迁移到阿尔勒，该城得到更好的保护，但在地域上较为偏远[2]。特里尔在5世纪上半叶曾四度落入蛮族之手，均无出现认真的抵抗。统治阶级大量迁移到南方：4世纪高卢政治社会赖以存在、本来就非常狭窄的基础完全崩溃。

如果要复述两个世纪中高卢地区罗马防卫所遭受到的所有冲击事件，难免有点枯燥乏味。但是对实施这些打击的民族作出必要的区分、对这些打击进行历史分期却显得非常重要。普通“蛮族人”和“日耳

① 法国布列塔尼地区的旧称。

② 该城位于高卢南部，罗讷河下游三角洲地带，靠近马赛。

曼人”的标签（就如“大入侵”这样的概念）有可能掩盖更深层次的不同。

罗马世界莱茵河一线的直接近邻是日耳曼人，然而他们又分属于不同的语言分支，文化背景也颇多差异。在下莱茵河，从美因茨至入海处，高卢人与法兰克人相邻，他们很久以来就已定居，是3世纪一些在与罗马人的长期冲突中逐渐衰微的弱小民族部落融合而成，这些弱小民族包括夏马夫人、布吕克泰尔人和夏特人等。从3世纪中叶起，他们参与了突破罗马防线、深入内地的行动，最初打算沿海岸远征，后来采取与帝国当局订立协议的方式，踏上一条更为有利的道路。许多法兰克首领以个人身份加入罗马军队，并获得很高的军阶。他们的军事和政治能力似乎得到赞赏。在君士坦丁皇帝时期，出现了第一位法兰克军官。约在公元370至390年，一群法兰克军官最后控制了帝国西部，有三次得到执政官的高位。然而更为突出的是，一些法兰克的小国王（在6世纪常常同时有好多个）与罗马签订协定，使法兰克人总体投入到为罗马服务的行列中。第一个协定签订于公元287—288年，罗马人给予他们土地，其中有些土地在日耳曼人的入侵中遭到破坏，这样能让法兰克人去耕种，法兰克人则保留他们自己民族的制度。显然，这样的协定并未受到长期尊重，法兰克人和罗马人的全面冲突经常爆发。然而，这些协定指明了一条特殊的道路，法兰克人通过这条道路获得了如此的成就：他们成功地与罗马，即与罗马的制度和罗马的文明实现了结合。

再往莱茵河的上游走，可以遇到非常不同的民族，他们更不稳定，许多部落是由于3世纪刺激日耳曼世界的暴力运动而被推到这里的。大部分属于另一语言分支，哥特人是其中的主要代表。对于高卢历史来说，他们许多日耳曼人只是匆匆过客，其中就有旺达尔人和苏威夫人。他们在公元406年突破罗马防线，409年进入西班牙。在我们看来更为重要的是勃艮第人，3世纪时他们从现在的波兰之地来到法兰克人和苏威夫人的居住地，他们也在406年突破了罗马人的莱茵防线，最后在高卢停了下来，在勃艮第结束他们的生涯。他们与哥特人有较

近的亲缘关系，但更多地受到某些大草原民族的影响，采取某些匈奴人的习俗。最后还有阿拉曼人，他们在4世纪时沿着上莱茵河一直分布到康斯坦茨湖。他们历史的特点不止一次使我们联想到法兰克人。他们与法兰克人一样也是由许多与罗马冲突中衰微的民族汇合而成；他们也与法兰克人一样在5世纪决定性的行动中只移动了很短的一段距离，最后也成功地获得了长期的扎根地。然而他们却不大愿意接受罗马的影响，仅仅以个人身份为帝国服务。

127

在公元4世纪时，在阿尔卑斯山的一侧没有人能考虑到日耳曼人的威胁，这里不存在防线，有的只是一条行政区划线和关税线。然而，第一批在高卢永久定居日耳曼人却正是在这一侧突破进入高卢的。公元412年，西哥特人在蹂躏了巴尔干半岛和意大利后，在他们的国王阿托尔夫的带领下进入高卢南部。这支民族是日耳曼人侵者中声誉最高、组织性最好的。2世纪时来自波罗的海沿岸，在4世纪时，他们在乌克兰大草原建立起一个半游牧式的王国。这是一个非常强大的王国，对于这一王国的记忆不停地出现在中世纪与日耳曼人有关的史诗作品中。一位极具天赋之人，即乌尔菲拉主教给他们带去了基督教的第一粒种子。他所传播的基督教是当时在拜占庭占统治地位的那种基督教的翻版（康斯坦茨皇帝受到阿里乌斯基督教异端的影响），但主教将基督教经典翻译成哥特语以适应哥特人的习俗。后来，这个王国被匈奴人所灭（公元375年）。西哥特人就通过武力向罗马提出要在帝国土地上定居的要求，最后他们达到了目的，定居在巴尔干半岛的北部，从而成为第一支定居罗马帝国境内的日耳曼人。经过一代人与罗马当局的共处（经常是吵吵闹闹的），他们学到了国家的概念和价值，领会到并懂得利用后期帝国制度的长处。至少，他们的首领在5世纪初定居的图卢兹附近和波尔多附近时已经强烈地意识到这一点。

西哥特人和勃艮第人的经历提醒我们，这些日耳曼人的运动并不完全是自主的。在他们身后有欧亚大草原游牧骑兵的身影，这些游牧民族与中国和伊朗的接触可以追溯得很远，甚至可以追溯到他们还未开化的时候。我们可以列举两个重要的民族：阿兰人和匈奴人。他们

的人数并不多，但战斗力却令人恐怖：定居民族往往高估游牧民族，我们所看到的这个时代不乏西方的传说，特别是关于匈奴人。匈奴人具有一种天生的灵巧性，他们懂得让自己罩上一圈恐怖的光环，这样有利于增强他们的军事效率，吸引追随他们的人，当胜利与他们相伴时获得这些人的忠诚，他们吸纳游荡在中欧的一些日耳曼小部落。罗马受到了他们的一些打击，但最终阻止了他们，并加速了他们的崩溃。他们在高卢的主要历史意义是将日耳曼人推向这个国度，而此前日耳曼人并没有打算要在那里定居下来。他们的进攻仅仅到了公元451年才到达我们的国度，同年6月20日，匈奴人在“卡塔劳尼克田野”战败（部分归功于对匈奴人怀有深仇大恨的西哥特人），其首领阿提拉不敢再继续推进。阿兰人与高卢人的接触时间更长一些，在公元406年突破后，维持了整整一代人，他们的小股人群只是在全面的动乱上增添了一些缺乏深思熟虑的烧杀抢掠而已。

最初的入侵

这些邻居总是给罗马制造麻烦。但君士坦丁父子在整个4世纪上半叶强有力的复兴将这一问题暂时抛在脑后。公元350年，马格嫩提乌斯和三四名军官试图篡夺帝位，日耳曼人利用这一机会再犯罗马疆域：法兰克人和阿拉曼人突破防线，试图在高卢的土地上扎下根来。尤利安皇帝将他们赶过莱茵河，同时接受萨利安法兰克部落作为“联盟者”，允许他们落户于布拉班[1]北部。很快，他们将他们的前哨站推进到滨海布洛涅至通格尔一线。罗马得到暂时的喘息机会。但在帝国内部，蛮族人地位的提升使许多罗马人感到了威胁：如此多的法兰克人首领担任了最高指挥官，甚至在公元392年，掌握了执政官的大权，满足了他们的狂想。公元402年后，一位名叫斯提利贡的旺达尔人，尽管对帝国忠心耿耿，但仍遭到所有人的憎恨：他兼任了军队指挥官，通过联姻成为皇帝狄奥多西的外甥，成为设在拉文纳朝廷的真正主人。 128

---

[1] 古代公国，今分属荷兰和比利时。

在东部，人们长久以来已经接纳了哥特人，哥特人在巴尔干半岛游荡而未受到任何伤害，他们时而成为政府的同盟者，时而又成为敌对方。这时的西罗马帝国仍然还是自由的，但已感到日薄西山的气息，它将野战军团的指挥权交给了蛮族首领，而这是它唯一还能支配的武装力量。然而，没有任何证据表明，这些做法是经过深思熟虑的，罗马人不会考虑与这些贪婪的并且逼迫边境的同类分享权力。

就在这时，决定性的突破发生了。公元406年12月31日，旺达尔人、阿兰人和苏威夫人突然在沃姆斯和美因茨之间越过莱茵河。这是自恺撒击退阿利奥维斯特之后，蛮族人在高卢第一次获得确定的且不可逆转的结果，这次突破并不比阿利奥维斯特的那次更有慎密的组织性，它的成功完全是由于罗马的虚弱，它不再能填补留下的缺口。人们枉然地将驻扎在大不列颠的野战军投入战场，但他们很快在战火的大熔炉中融化了。在近3年的时间里，日耳曼人在高卢的四面八方驰骋。当高卢已经没有多大油水后，这些蛮族的大部分人在公元409年秋进入西班牙，只留阿兰人殿后。这部分人几乎不受管制，长期给高卢带来不安定。这场灾难使得3世纪的危机死灰复燃。更糟糕的是，以前相对没有攻击性的、长期在莱茵河畔与罗马和平共处的民族也利用这样的情势，开始有了巨大的欲望。勃艮第人大量涌入莱茵河左岸，到达科布伦茨的下游。法兰克人一个重要的分支占领了莱茵兰的部分地区，并洗劫了特里尔城。阿拉曼人的一些分遣队开始在阿尔萨斯和巴拉丁那定居。这些伴随着公元406年突破的移民潮产生了极严重的后果：它们成功地在莱茵河西岸引入了日耳曼语言，纵深度达50至100公里。以后的入侵虽然有着巨大的政治成功，但在领土方面却再也没有获得更深刻的结果。

帝国解体

帝国缺乏有效反应的原因首先是帝国首脑们缺少政治考量。霍诺里乌斯皇帝偏安于拉文纳一隅，忙于屠杀他那些最好的高级军官，他愚蠢地指控他们与蛮族人共谋。另一个原因是由于一连串的灾难同时

降临到罗马最基本的地区。当拉达盖兹领导的游牧部落和阿拉里克的哥特人军队肆虐意大利时，当西班牙燃起熊熊烈火时，当匈奴人的打击声响彻多瑙河畔时，人们又如何能驰援高卢呢？罗马本身也在公元410年陷落。专制政体根深蒂固的不信任不允许各行省组织“自保”：高卢不能以一己之力来抵抗。

然而，帝国并未因此死亡。两项权宜之计让它又存活了四分之三世纪。一项是为断绝火种，即将境内足够广袤和肥沃的土地分割，让给蛮族人耕种，由此人们有望让日耳曼人安静一些时日。另一项权宜之计，见效慢一些，也更危险一些。即刺激距离更远的蛮族人进攻正在对罗马构成严重威胁的蛮族。高卢是这两项权宜之计推行的主要舞台。推行这两项政策的是富有智慧的政治家，其一是大贵族康斯坦提乌斯，其二是大贵族艾提乌斯。

尤利安皇帝统治时，他将布拉班的一部分给了法兰克人。公元413年，帝国当局承认勃艮第人有权占领莱茵兰的一部分，以换取他们对罗马的忠诚。既然这样做了，为什么不能在更广的范围内推广呢？当西哥特人到达南方的时候，人们想到了这一点。西哥特人的目标是先到达西班牙，然后前往非洲。但公元416年，他们的国王瓦利亚倾向于放弃冒险，听从康斯坦提乌斯的劝说，与罗马帝国签订协议。第一个镶嵌在罗马国土里的日耳曼人国家由此诞生。这个哥特人的王国占有图卢兹和波尔多，它延续了将近一个世纪。这种制度随后被几乎所有的地中海沿岸 129 的日耳曼国家所采纳。这是一种“客居”制，是一种共管的制度：罗马掌握着民事权利，但不拥有军事权，日耳曼人则掌握军队。他们的军队开支由当地人负担，他们的税收用于维持军官和士兵的费用，他们让出宿营地接收蛮族人的军队。哥特人由于得到军饷和维持军队的费用而成为罗马的同盟军，在危急时刻，他们会响应罗马的号召。他们数次这样做了，并有实际效果：为此在公元451年提奥多利克二世[1]在抗击阿提拉的战斗中战死。但他们也不放弃利用苍老帝国日趋明显的衰败为自己

① 应为提奥多利克一世，原文有误。

图利。厄里克（公元466—484年）从罗马人手里夺过阿尔勒城（这是高卢统帅府的治所，非常宝贵的政府机器由此落入他们之手），还夺取了奥弗涅地区和比利牛斯山脉以外的广大地域。

艾提乌斯更像是一位现实主义和讲究效率的战争首领。他曾经在匈奴人那里充当过人质，因此他长期将匈奴人当作抵抗日耳曼人的工具。首先他用匈奴人抵抗勃艮第人，因为在他看来，勃艮第人哪怕有一丝一毫的扩张念头都是十分危险的。勃艮第人被打败后，在公元443年从莱茵兰被转移到萨波迪亚（瑞士法语区），受命在那里阻挡阿拉曼人的推进。由此诞生了日内瓦的勃艮第王国，三十年以后，该王国吞并了里昂，由此获得第二个首都。在那里，同样实行"客居"制度。在此期间，原来将主要精力放在巴尔干半岛的匈奴人决定将进攻的矛头指向高卢，其原因部分是由于罗马境内有些人的挑唆。此时，艾提乌斯又一次表现出他的高超能力：阿提拉被击退。然而，不久，虚弱的皇帝瓦伦提尼安三世暗杀了艾提乌斯（公元454年）。高卢内部纷乱不已。

事实上，在军事行动的背后，高卢人更有激情介入到各类政治冒险中，因为他们加入的军事行动仅仅是充当了牺牲者而已。他们中的许多人，特别在西北部，加入到巴高达运动之中：在公元435年和448年爆发了两次大规模起义。另一些已经跻身于上流阶层的人们则追随日耳曼人首领，寻求高官厚禄。有些人成了图卢兹西哥特国王们和里昂勃艮第国王们的顾问和官员。同样得到这些西哥特人的信任，一位在奥弗涅地区拥有主要领地的元老院成员阿维图斯曾一时成功地得到了罗马皇帝的桂冠（公元455—456年）。最后，还有一些人聚集在巴黎盆地野战军团的军事首领周围，军队的首领先有艾吉迪乌斯，后有希亚格利乌斯等。这支军队从公元461年已经不再承认任何龟缩在拉文纳、昙花一现毫无权力的皇帝。没有人再对残存的帝国特权有多少兴趣。实际权力几乎都转移到地方军事首领的手里，人们赋予这些军事首领以"城市伯爵"这样的新头衔。

从阿维图斯皇帝被罢黜到西罗马末代皇帝罗慕路·奥古斯都路斯退位（公元476年）的20年间，罗马政权事实存在的疆域差不多缩小到奥弗涅和它的周边地区（西哥特人在公元475年对此取得控制权）

以及普罗旺斯地区。因此帝国标签的最终消失几乎没有引起人们多大的注意。

法兰克人的征服

我们的历史学基本上是地中海历史学，相反却很少注意高卢北部的转变，而发生在同一历史时期的变化中，这一地区的变化要激烈得多，并将法兰克人带到最为重要的地位。约在5世纪中叶，法兰克人介入高卢历史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地域上向西推进到比利时地区和莱茵兰地区；二是向罗马军队输送高质量的军官。公元451年以后，法兰克人，特别是墨洛温王朝统治的部落成了高卢野战军的主要伙伴。最常见的是，他们充任辅助部队：例如，他们的国王希尔代里克为高卢自卫部队 130 首领艾吉迪乌斯和保罗服务，与试图跨越卢瓦尔河的西哥特人战斗，也与想溯卢瓦尔河而上的撒克逊人开战。有时，他们也成为罗马军队的敌人，希尔代里克的儿子克洛维从公元486年起就是如此。

历史事实的演进很难搞清。我们依稀可知的是，希尔代里克于公元481年在图尔内去世（1653年一个偶然的机会，人们发现了他的墓葬），接着，克洛维在他统治的第五年征服了艾吉迪乌斯的儿子与继承者希亚格利乌斯，夺取了他设在苏瓦松的指挥总部，也许由此将他统治的疆域延展到卢瓦尔河。残留的“罗马”军队不得不为他服务，他不久将巴黎确定为他权力统治的中心。也许最使克洛维操心的是如何消灭与他王朝抗衡的那些法兰克部落小王：格雷戈里·德·图尔在一个世纪后对克洛维解决这些以科隆、康布雷和勒芒为基地的小王作了生动和残酷的描绘，但这些历史事件的年代顺序非常模糊，它们之间如何连贯也难以确定。与其迷失在这些知识的互相矛盾之中，还不如将思考焦点放在这些事件所带来的最为确定的历史影响上。

法兰克人的征服是与蛮族潮在公元406年突然喷发呈现出完全不同的现象。它基本上是小幅度的运动：大规模的人群仅仅从莱茵河的一岸转移到另一岸，移动距离仅数十里而已。从处于利珀河和兰河的法兰克原始居民到他们密集侵入的最前哨站加莱海峡，直线距离没有

超过400公里：从法兰克人所形成的家乡（紧邻莱茵河东部）到最终保留移民运动最直接遗产的佛兰德尔，法兰克人的移民潮连绵不绝。

然而，这场短距离的移民仅仅是法兰克人扩张的一方面，扩张的另一面表现为克洛维统治初期法兰克人占领索姆河和卢瓦尔河之间的土地。同样，在这方面也谈不上确切意义上的入侵。或许稍显有点夸张的说法，这些事件有点类似于政变，而不是真正的征服，就像公元476年奥多亚克在意大利所做的那样。事实上，法兰克人早已在这片领土的很多地方现身：人们可以回忆一下，克洛维之父希尔代里克约在公元463年至465年间已经在卢瓦尔河畔建立了要塞；人们也看到，在克洛维时期，有一位法兰克部落首领在勒芒地区也有相似的行动。公元486年消灭希亚格利乌斯的法兰克人在高卢北部早已为人们所熟知，这一事件就很容易被当地居民认为是一个军事政权取代另一个军事政权。

然而，有一种变化也许给高卢民心带来深刻的冲击：486年，克洛维还是一位异教徒。但他马上认识到这对他来说是多大的弱点，非常明智地选择接受天主教的洗礼，使他与他的臣民处在同一宗教阵营中。这无疑是这位国王最具政治性的举动，它对未来最具决定性。不幸的是，我们并不了解这一举动的确切场合和原因。有可能的情况是，法兰克国王作出这项决定是受他妻子克洛蒂尔德的影响，她是一位信仰天主教的勃艮第人，当时正处在与阿拉曼人的战争状态。然而，究竟是496年呢？还是498年？或者是506年？还有受洗就是在兰斯举行的吗？为他施洗的是圣·雷米？人们也许可以信以为真，但却不能证明之。

但无论如何，克洛维与天主教的联盟是法国历史最具决定性的事件之一。克洛维没有像其他日耳曼国王那样成为阿里乌斯教派[①]的信徒，从而使高卢和法兰克避免了长期的宗教分裂和国家分裂，而这种情况发生在哥特人和伦巴第人的意大利，发生在西哥特人的西班牙，发生在旺达尔人的北非。由于法兰克征服者与原罗马臣民在宗教上的

① 基督教异端，由北非神学家阿里乌斯于公元4世纪所创。

隔阂期非常短，大约在 10 至 20 年，所以没有留下太多的痕迹。两大统治集团很快靠拢，在随后的世纪中最终融合。高卢在没有大的冲突下逐渐地演变为法兰西，而此时西班牙却没有变为哥特国。名字的变化反映了在法兰西这片土地上日耳曼人和当地居民缔结关系的特殊性。131

作为一个重心处在图尔内和科隆之间的民族首领的克洛维，最初可能并未将建立统一的高卢为法兰克人谋利益当作他的目标。他统治时期很大一部分军事行动并不是针对南方，而是指向东方，目标是征服其他法兰克人部落以及他母亲的同胞图林根人，并阻止阿拉曼人的推进。在 6 世纪，他的儿孙们推行的仍然是着眼于日耳曼和非高卢的对外政策。然而对我们具有重要意义的是克洛维对高卢的征服。他试图赶走大量定居于汝拉山区和索恩河平原的勃艮第人，但未获明显成功：对罗马观念采取宽容和开放态度、统治日内瓦和里昂的这些国王们仍出现在高卢统治者们的眼前。但面对西哥特人，他有更多的机会。西哥特人信仰阿里乌斯教，更具侵略性，他们刚刚对加龙河和卢瓦尔河之间土地的攫取引发了他们与罗马元老院成员和教会主教们的冲突。这些罗马人中的某些人还为法兰克人出谋划策。仅仅一场大战就解决了问题，这场战役于公元 507 年发生在普瓦提埃附近的福耶，西哥特王阿拉里克二世被杀，首都波尔多和图卢兹被占领，大批西哥特人被迫缓慢迁移，从加龙河两岸移居到杜罗河和塔热河岸边。克洛维吞并了从卢瓦尔河至比利牛斯山之间除地中海沿岸的所有土地。在这些稍后征服的地区，法兰克人只形成非常小的构架：阿基坦地区的特征在 8 世纪巴斯克人大举进攻时基本上保留了罗马特色。

从阿基坦回来后，克洛维在图尔接受了东罗马帝国对其成就的认可：东罗马帝国皇帝阿纳斯塔瑟给他送来了证书和荣誉勋章，但对它们的实质内容，我们并不清楚（会不会是荣誉执政官?）。接着，克洛维定居于巴黎，并在公元 511 年死于此地，下葬于圣热纳维埃芙教堂——就在今天亨利四世中学的大门口。

法兰克人虽然取得了迅速和完全的胜利，但并未因此失去他们长期以来体现在他们运动中的政治谨慎。非常明显的是，克洛维在福耶

战役后，放弃吞并塞普提曼尼亚（今下朗格多克地区），就是为了不与强大的意大利东哥特王国彻底翻脸。那个地区构成东哥特与西哥特地域之间的一座桥梁。同样的明智也使他不去铸造自己的货币，铸造货币会被认为有意冒犯东罗马皇帝。人们继续在硬币上刻上在高卢已经失去所有权力的东罗马帝国皇帝的姓名。所有的证据似乎都表明，原来希亚格利乌斯的臣民没有对新的统治者表示出那种天生的敌意：克洛维的受洗一下子就消除了先前的不满情绪。虽然在萨利克法典的序言中和其他一些文献中可以看到作为一个法兰克人略带攻击性的自傲，不过这种表述非常少见，法兰克人的胜利也没有将征服者降为受奴役的地位，而使自己成为陶醉在胜利中的“主人”。征服者以令人吃惊的速度给那些愿意合作的被征服者腾出位置：墨洛温王朝政府几乎是在国王领导下法兰克军事贵族与罗马高卢民事和教会领导层的“共管地”。

在这方面，克洛维选择巴黎作为自己主要的居住地和埋葬地是非常有意义的。它表明，王朝法兰克人不会在意在此会生活在旧日统治者的阴影里，比如在特里尔就会有这样的情况。巴黎几乎原封不动，没有迹象表明法兰克人在这里建立大量的要塞，或者国王也没有采取与周边朝廷常去的众多其他住所更为特别的防备措施。定居巴黎也表明法兰克王对法兰克人和罗马人关系的未来有某种程度的自信：两个民族古老的关系似乎证明了这一点，就如未来还将表现出来的一样。同时这也为在即将形成的综合文明中使罗马因素长期占据主导地位作了前期准备。

132

克洛维的受洗并未一蹴而就地解决异教问题。在高卢北部的法兰克人中，相当多的人对受洗有抵触。在鲁昂北部，在亚眠附近，在阿拉斯附近，特别是在佛兰德尔地区，异教孤岛一直残存到7世纪初。我们经常难以确定，异教是否提升演变为真正的宗教，还是如罗马高卢人那种情况，是为所有文化隔绝的乡村人口保留的地方性迷信的星云。然而，一直到莱茵河为止，所有可考虑的因素，不论是政治的还是社会的，都与基督教携起手来。从克洛维统治起，法兰克王与天主

教会缔结了联盟。它的影响可能如何估计都不会过分。

在所有的日耳曼王国里，由于征服者采信阿里乌斯教会，这就使得君士坦丁皇帝开创的基督教会与国家在罗马世界内部的共生关系被打断了。而此时，墨洛温王朝的高卢却在它那里重建这种关系。从公元511年起，克洛维召集了一次主教大会，向会议提出一系列问题，他对圣职授任权的控制得到会议的承认。出自这种和解，克洛维首先获得了威望，其次在反对“罗马”（即拜占庭帝国）的可能进攻时有了相对的保障，最后而且特别重要的是在内部得到了独一无二的和谐成份。教会也没少得到好处：它维持了原有的结构；保住了它巨大的资产，甚至还有增长；可以自由从事宗教活动等。在如此具有正面意义的总体视野下，其他的不和谐一时三刻似乎表现得微不足道。它们要随着时间流逝才完全显露出来。在国王一方，到580年，希尔佩里克一世愤怒地观察到“他的所有财富都转移到教会手里”；在教会一方，它又怎能忘记与这些没有文化且残暴的王族和民族的亲密结合所造成的文化知识的摧毁和道德价值的沦丧？以及对基督教早期获得的最珍贵思想的抛弃？

日耳曼渗透

因此，中世纪的高卢史基本上是法兰克国家史。哥特人部分（在阿基坦）、勃艮第人部分（在汝拉山区、索恩河谷和罗讷河中段）、阿拉曼人部分（在阿尔萨斯）和萨克森人部分（在芒什海峡沿岸）仅引起地方史专家的兴趣。而正是法兰克人，他们塑造了墨洛温文明，墨洛温文明在二至三个世纪里又转而成为日耳曼欧洲的楷模。这一文明的最终成型大概是在6世纪。然而，在克洛维去世后，这一文明几乎已经在高卢的土地上生根。让我们对此作一简单回顾。

日耳曼人对高卢的影响究竟深度如何？如果要作出确切的估计，就需要将考察时间大大延后，这一时间将超出本章涉及的范围：事实上，来自莱茵河另一边的影响，在克洛维统治之后，以更隐蔽的方式不断被人们感知。某些影响随着加洛林王朝的上台表现出新的活力，

加洛林王朝比墨洛温王朝的最后时期显示了深厚的日耳曼因素。然而，我们仍然想大胆地对日耳曼因素在后来法国的发展，分别就不同的领域设定若干标志。

我们首先提及语言领域，因为在这一领域，偏见最少，可以最好地区分出罗马因素和日耳曼因素（尽管贴得太近的观察有可能失去这份清晰）。两大地理区域形成鲜明对比。一大区域覆盖了全部古代罗马的“边境”区，位于莱茵河以西，纵深50到100公里不等。在此区域，讲日耳曼语者最终获胜。另一大区域即为高卢的剩余部分（除了极西端的阿摩里卡地区），讲罗曼语者（拉丁语的继承者）幸存下来。至少一千年以来，在这两大区之间存在着一条“语言分界线”。这条语言分界线轨迹清晰，几乎成直线。除去在阿尔卑斯山区中部，这条分界线自加洛林王朝垮台后几乎没有变动。历史学家和语言学家们也一直没有停止对这条语言分界线起源的探究。但其发生的原因仍然充满神秘，因为这条界限并不与现存的或消失的自然屏障重合，也不与可分辨的政治与行政边界重合。它如同一堵墙那样僵硬地穿越了比利时平原，也穿越了洛林高地。为了方便读者，我们不再铺陈所有的假设，而仅保留一些看似合理的结论。

133

首先，这条边界的直线式特征形成于5世纪法兰克人征服以后很长的时间。罗马语孤岛在北部一直存在到中世纪（例如在通格尔一带、在亚琛一带、特别是在特里尔一带和摩泽尔河中游河谷一带等），另一方面，日耳曼语孤岛在南部存在更长的时间。只有在这些少数印迹被周边地区吸收以后，现代的轨迹才最后确定。

在消除飞地之前的原始划界仅仅在某个社会层面表现得较为清晰，即在乡下居民中。最有可能的情况是，至少是到卢瓦尔河一线，法兰克士兵集团和法兰克贵族在一段时间里能够保留他们的民族语言，后来在罗马官员、墨洛温宫廷和养活他们的农民的共同影响下放弃了母语。同时，我们也许应该将法兰克语词汇的入侵归因于这一人数较少但享有社会威望的社会集团。我们在高卢北部古法语中看到：许多词汇是一些有关制度方面的词汇（如“侍从”、“市政官”、“神意裁决”

等)，或者军事用语（如“元帅”、“旌旗”、“鞘”、“箭”和“守卫”等)。当时的社会时尚也完全来自这一社会阶层，比如很快流行的一种时尚是给出生的孩子取日耳曼名字，通常由两个日耳曼词合并而成，如：Dagobert（光辉之日)、Theuderic 或 Thierry（人民之王)、Arnolf 或 Arnoul（狼和鹰）等。这一时尚甚至在罗马帝国崩溃之前就已渗入到某些社会阶层里（如圣热纳维埃芙出生于巴黎，在克洛维之前 50 年)，延续将近六个世纪，直到 12 世纪才盛行基督教名字。从地名角度考察（就此的分析也许过分微妙）也得出相似的结论：占主导的是领主们，最常见的由他们给旧的庄园来命名新的地名。当他们占据的地方以日耳曼人为主时，村庄就取纯粹的日耳曼名。此外，在通常情况下，新的地名采取杂交的形式，法兰克领主的名字配上来自拉丁语的词汇，由此得来的地名有 Arnouville，即阿尔努夫（Arnulf）的“庄园”之意；有 Aboncourt，即阿邦（Abbon）的“农庄”之意。

迈向新的文明

……从罗马人方面

关于旧居民与新来者之间共处的具体细节以及生动场面鲜有人知。历史文献让我们窥见一斑的东西，大部分又是涉及其他民族，而不是有关墨洛温时期法兰克人的。但它们仍然具有一定的价值。人们特别熟知的是罗马皇帝阿维图斯的女婿希多瓦纳·阿波利奈尔描绘勃艮第军官的画面。约在公元 457 年，他在里昂地区不得不与他们周旋。这位岳父大人曾一度戴上罗马皇冠，他对蛮族人的一切都感到厌恶：他们的服饰、他们的语言、他们的饮食、他们的身材、他们的时间表和他们歌声等等。也许，不是每一个高卢人都这样气量狭窄，这样的敏感。社会层次越低，对蛮族人的反感会越小。也许就是从最底层，至少是在不太有文化的社会群体中，蛮族与高卢人的接近才开始出现。但它以令人惊异的速度影响上层阶级。暂且不讲那些因罗马的非人道和腐败已对罗马政权生心憎恨的少数人群（其中卫道士萨尔维安就是这些人的代言人)，我们可以认为，许多罗马人非常容易就顺从了新 134

政权，因为新政权能够让他们保留自己的财产，甚至还有机会担任他们以前只能梦想的一些官职，代价只是表示效忠就可以了。那些征服者国王从第一代开始就认识到在他们周围需要一些法律、财政和行政方面的技术官僚辅助，而这些人只有罗马人的圈子才能提供。因此，从公元5世纪中叶起，莱昂·德·纳尔榜跟随阿基坦的西哥特国王厄里克，扮演了相当于首相的角色。即使是法兰克国王，他们对罗马事务有更久更深的了解，在6世纪有时仍必须求助于罗马元老院成员。

我们要单独说说基督教会。不论是日耳曼人的入侵还是克洛维的受洗，均未能改变这样的基本事实：教阶制度基本上是罗马式的。公元5世纪所有经过证实的主教，只有两人用日耳曼人的姓：这是一些长期服务于罗马帝国的家族成员。在6世纪的大部分时期，主教团仍然是罗马传统几乎不受触动的堡垒。然而，正是在教会身上，国家面对全面混乱的情况，倾向下卸给它一些基本任务：公共救济、教育、司法调解、家庭事务，甚至在很大的范围内，还有城市管理。人们在许多这些领域发现罗马的残余因素就不会感到惊讶了。我们不太清楚，皈依基督教的下层法兰克人如何融入到基督教徒的共同体中。但有一个事实是确定无疑的，而且也是最为重要的：在西方蛮族的其他地方，教会在日耳曼人周围筑起几乎无法逾越的隔离墙，因为这些日耳曼人是异教徒。这些日耳曼国王也不会挑战这堵围墙，因为这堵隔离墙有利于保存他们民族的特性，有利于保护他们阿里乌斯教的信仰。而在高卢，教会不论在法律上还是事实上都没有设置任何障碍，来阻止法兰克人与罗马人的完全融合。不同民族的通婚尽管在理论上是禁止的，但在这里是合法并普遍实行，不论是社会的上层还是下层。墨洛温时期圣人们（6世纪最出名的人物）的谱系就呈现许多此类事例。

也许在克洛维时期，这种融合走得并不太远。许多迹象表明，6世纪时，在许多地区，法兰克人的村庄与罗马人的村庄经常可以明显区别出来，定居于城市里的法兰克人保留很大的团结性。在摩泽尔地区的农村，河谷里的罗马葡萄农与高地上的法兰克耕种者很少往来；在巴黎盆地，用“La Fère”或“La Fare”作地名的村镇几乎与法兰

克人聚集地吻合；在鲁昂，城里的法兰克人组成独立的群体。但在二三代人以后，所有这些并列的群体都开始大规模互相交流。由此产生的民族融合对法兰西民族的形成是决定性的。相似的过程也发生在罗讷河谷地区的勃艮第人之中，接着在6世纪发生在朗格多克的西哥特人之中，这均出现在他们与基督教结盟之后，但他们的作用却不能与法兰克人相比拟。

……来自入侵者一边

我们对法兰克人本身知之甚少。如果将格雷戈里·德·图尔在6世纪描绘的墨洛温社会的场景投射到5世纪的情况，未免有点冒失。而重提奥古斯丁·梯叶里及其后来模仿者制造的陈词滥调则更有风险。我们是否应该知道，作为开始，更为明智的做法也许应该抹去人们习惯赋予法兰克战士装备的一些名称呢？我们是否应该知道，人们称法兰克单刃斧为“法兰西斯克”，这一用词可能仅仅是在西班牙才适用？我们是否应该知道，“法兰克人的标枪”实际上是剑而非标枪？我们是否应该知道，人们并不能确定别在法兰克人腰间的短刀是否就是格雷戈里·德·图尔提到的“scramasax”？因此，让我们放弃勾画一幅克洛维战士肖像的努力吧。但我们可以试图认清他们的影响。

135

其实，许多迹象表明，法兰克民族的迁移以及落户在罗马帝国的土地上，伴随这一过程的是这些入侵者内部发生了深刻的社会变化。最为可观的当然是涌现出了土地贵族，出现的时间或迟或早（专家对此仍然争论激烈），它的社会地位和功能类似罗马帝国晚期的元老院成员。在这一演变中，王室分配国家土地和无主地的做法起到明显和主要的作用。从萨利克法时期起，我们已经可以察觉到某些痕迹，但似乎主要是到了下一代，这一集团才最终形成。随着赋予法兰克人地方长官的行政权利，法兰克王国在政治领域圈定了一个领导集团。

普通人在越过莱茵河后也经历了变化。多亏了考古学家对5世纪高卢北部“行列式坟墓”的研究，使我们对变化的深刻程度有可能作出推测：在丧葬习俗上，一切均发生了变化。人们首先考虑到造成变化的因素之一是官方皈依基督教，但事实上，这一因素的作用微乎其

微：它甚至未能将极其古老的仪式抛弃，例如在墓穴中用火烧或者有时将尸体斩首。新的习俗是多因素综合的结果，包括罗马高卢传统、凯尔特残存复现和纯粹由日耳曼人带来的因素。这种化合也许开始于公元476年以前，出现在罗马帝国设置在高卢的日耳曼人殖民地：人们将死者放入石棺或石板箱中埋葬，墓穴规则地平行排列，死者的姿态是脚在东而头在西，陪葬品有武器和珠宝，有时有陶器和其他的祭品。

尽管法兰克人发生了变化，但他们也向高卢输入了一种“战争文化”，这是一种所有自由民均为战士的文明，他们随时准备拿起武器，法兰克将之传给了罗马高卢人的后代。明确的社会界限在罗马帝国晚期是将士兵与平民区分开来，平民被解除了武装，消失了几个世纪：这是古代史与中世纪史交接点之一，它具有深刻的政治、行政和司法方面的后果。除了国王和某些重要人物的周围的卫队以外，再也没有了常备军。然而，一直到乡下最偏远的地方，所有的成年自由民都以自己的剑感到骄傲，懂得一旦需要就会挥剑相向。如此这般的社会是很难按照事无巨细的行政管理方式来维持：在克洛维之后，大部分想在高卢征收直接税的人在碰鼻以后很快就明白了这一点。国家在经济上的约束失去了任何意义。司法也不再来自上面：对违法者的司法审判来自当地武装自由民的压力，他们聚集于设在空旷地里的封建法庭，由此组成主要的司法机构。随着文化的退步，法兰克社会在所有层面都由暴力主宰。久而久之，教会也不能完全幸免而不受到传染。

然而，正是在主教团周围，聚集了罗马领导阶级的最后幸存者，聚集了古代思想体系的最后继承者。从“平民”与“军人”对立的意义上来说，我们可以说，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教会成了平民社会的避难所。只有在它内部，位阶不取决于人们拥有武器和使用武器的能力，而主要根据每个人的道德水准和知识水平。

136 新社会通过它的法律表现出来。所有的日耳曼民族也许都拥有自己的法律。我们不知道，这些民族在大草原的时候的法律情况，但每个日耳曼“民族”，在入侵西欧之后，一旦获得喘息的机会，就十分

关心通过形成自己在法律的体系来确认自己民族的特性。我们保留有在高卢地区的大部分法典，因为在罗马人的影响下，这些法典采用了成文法的形成。这些法典有：在法兰克人中著名的萨利克法（loi salique，最早的版本在公元507至511年之间）、西哥特人的厄里克法典（le code d'Euric，约公元470年至480年）、勃艮第人的贡伯特法（loi Gombette，由西哥特王贡德博制定，约公元501至515年）。尽管法律强调民族的独特性，但它们具有共同精神：家庭的团结互助、借助“神的判罚”（神裁）、用于证实指控或为被告脱罪的“涤罪”证誓、用精细的金钱价目处理司法案件甚至刑事案件、在负责审判的自由民面前极端程式化的口头诉讼程序等等。历史学家对这些有别于帝国晚期罗马法典的特征印象深刻，因此最初大家倾向于认为5世纪至6世纪这些法典是纯日耳曼人的产物。但进一步的思考在没有否认这些入侵者的主要贡献的前提下，对以前的评价作了微调，从日耳曼人的法律体系中区分出一些在越过莱茵河才出现的因素。例如，“因人适法”这种奇怪的做法，即审判时依据的是被审判人所属的民族法律，而不是依据诉讼案所在地的法律，不一定具有普遍性（哥特人和勃艮第人对此也许并不知晓），同时也不一定如人们认定的那样纯粹来自日耳曼人（罗马人对接纳到自己领土内的日耳曼移民和日耳曼士兵早就采取这样有利于他们的做法）。不止这一条，罗马不成文的习惯法可能为其他一些日耳曼成文法律铺平了道路。总之，法律也和其他所有墨洛温文明因素一样，它是综合的产物。但是，由于法律起草的时间非常早，法律方面的综合就相对来说有了比我们在其他领域看到的情况更多的日耳曼因素。

鉴于萨利克法对于未来发展的重要性，值得我们对它作细节上的补充。它有许多版本：由65章构成的最古老的版本可以追溯至克洛维统治后期，约公元507年至511年之间，似乎适用于从“炭用林”区（比利时中部）到卢瓦尔河之间的领土。然而，由于我们现在掌握的版本没有早于8世纪晚期的，它有可能遭到后人的添加，例如在货币方面就有这样的情况。即使如此，罗马和基督教对该法律的影响非常

有限（除了这些法律文本是用拉丁文书写）。它是一部日耳曼因素深厚的法律（基本的技术用语至今仍未译出），非常程式化，主要关心的问题是维持国内安定，或者通过细致入微的程序奠定这种安定，不受任何行政权力和公共权力的干预。但某种程度上，法律也照顾到了法兰克王国刚刚征服那片广袤土地。与传统观点（现在还不断有人重复）不同，里普埃尔法[①]绝不是萨利克法的翻版，它适用于法兰克的另一个部落，但我们掌握的是这一法律在科隆地区传承到7世纪的形式。

在此，公元5世纪末奠定的基础表现出它的历久不衰。直到10世纪，在高卢所有的司法仍然受到“蛮族”法律框架的支配，或者受到取代罗马高卢习惯法的罗马法律翻版框架的支配。然后，在10世纪至12世纪，中世纪第二时期之初以司法的无政府状态为标志，许多法兰克法律的痕迹转化为习俗，这些习俗支配着法国北部，一直延续到法国大革命。

试作小结

137 从比例来说，公元5世纪日耳曼入侵的冲击比起3世纪下半叶的冲击来，给高卢留下的直接印记要小得多。我们似乎有些高估了它，原因在于它动摇和摧毁了罗马帝国的政治结构，伴随这一过程的是日耳曼人大规模的殖民。然而应该承认，这一冲击基本上没有改变城市的分布和城市的命名：城市被烧毁后，顽强地得到重建，由此反映出人们仍然需要城市的功能，城市仍然是同一行政区划之首；应该承认，它比3世纪的灾难对乡村庄园的摧毁也要少；应该承认，它还表现为人们埋藏金钱的行为非常少，高卢的贫困不足以解释它和3世纪灾难的差别；最后应该承认，它基本没有触动宗教结构，但让教会更现代，与国家联系更紧密。也许不能用日耳曼人在公元406年的暴力行为来解释他们获得了更大的成功，可能更为重要的是这些事件的发生时间：

① loi ripuaire，属于法兰克人里普埃尔分支的法律。

它们在许多其他事件发生后突然喷发，而且在罗马世界各地同步出现。日耳曼人发现这时的罗马世界已经衰败，自皇帝马可·奥里略以来罗马帝国所能做的强力反应和重建已经难以为继。这也不是由于克洛维是蛮族国王中最强有力者（差远了）而使他获得成功，而是因为他是最晚到来的。唯有他，有足够余暇从容定居下来，因为在他的身后已经没有其他民族推着他了。法兰克人唯一值得担心的东方邻居是撒克逊人，但他们在这一时期对大陆扩张不感兴趣。

高卢因此从罗马的地中海帝国中、从罗马普世主义的野心中、从辉煌的罗马文明中被分离出来，全部落入日耳曼部落的控制下。而对于日耳曼人来说，高卢是一块有待开发的土地。然而，罗马的印痕已经太深，足以在政治大厦解体以后没有造成全部事业的彻底毁灭。罗马留给高卢一个非常突出的遗产继承者：天主教会，这是罗马文化和罗马语言的承载者。罗马还留给高卢它的城市、它的纪念式建筑、它的道路、它的行政构架，以及在以后的一两个世纪里它的经济构架。罗马的阴影仍然高高在上，笼罩着整个墨洛温王朝的历史，由此也笼罩了整部法国史。法兰西准备成为古典遗产和莱茵河另一边的日耳曼世界的垂直平分线。



第六章　墨洛温王朝时代

公元6至7世纪：蛮族人、基督教和罗马残余因素的融合

一、地中海世界和日耳曼世界之间的高卢

公元5世纪末，高卢呈现出奇特的反差。撇开阿摩里卡地区不论（那里来自威尔士的凯尔特人开始形成并建立自治国家），高卢的北部和东部深刻地日耳曼化，而与之截然相对是卢瓦尔河以南的地区，南方部分仍然是罗马化的。来自埃斯考河畔和莱茵河畔的法兰克人以及阿拉曼人所安身立足的是罗马化程度极为肤浅的地区，随着日耳曼人的移入，土地被这些新移民所占据，这一地区的罗马文化因素消失殆尽。在日耳曼语与罗曼语实际分界线以北和以东，存有为数最多的日耳曼人的坟墓。塞纳河和默兹河之间的地区，虽然没有遭受日耳曼人的大规模殖民，但受日耳曼的人影响并不小。由于日耳曼人入侵造成城市的破坏，这里的城市生活大大衰退。罗马高卢的农民与日耳曼人没什么区别，书写文字消失了，这一时期留下的碑文极少即为明证。在摩泽尔河与莱茵河谷地区，存在着一些保持罗马文化的孤岛，但由于它们的孤立状态，注定会在世界上消失。教会组织难以长期抵抗，当地传统的异教得到日耳曼因素的支援而得以强化，恢复了活力。由

于与日耳曼人的国土过于接近，现在应该称之为“蛮族人”的高卢似乎命里注定要与被罗马抛弃的世界同甘共苦。

卢瓦尔河与朗格勒高地以南地区的命运截然不同。如果我们扫一眼发掘墓葬的分布图，我们就会发现，蛮族人的坟墓在这里并不太多。或者如同在勃艮第王国那样，虽然蛮族人的坟墓不少，但主要集中在汝拉山区，以及杜河和索恩河河谷的高地上。勃艮第法律讲究的是根据“驻军法”程序将土地在罗马人与日耳曼人之间瓜分，但没有迹象表明，勃艮第居民人数众多。对于阿基坦地区来说，日耳曼人的印记微不足道，只有若干座阿尔比热瓦坟墓和少量地名显示哥特人曾经光顾过这片土地，也许在福耶战败后还继续留在那边。在夏朗热瓦发现的一些武器也许属于从海上侵入的撒克逊人，而阿基坦的其余地区几乎是空白。奥弗涅地区拥有天然屏障，特别有效地抵御了所有的入侵。法兰克人能够在政治上征服阿基坦，但他们没有在那里殖民。在大部分时间里，他们将城市的治理交由旧罗马元老家族的罗马高卢人。 139

在这些仍然保持罗马文化的高卢地区，城市的角色依然如故，虽然不再具有行政上的意义，但至少在经济上仍然重要。直到7世纪中叶，人们还可以在城市中遇到叙利亚商人或来自犹太居住地的商人。罗马的道路系统保证了城市之间的商品贸易，也保证了与地中海港口城市的联系，如西班牙和意大利的港口城市。马赛、阿尔勒、甚至波尔多与东方仍然保持联系。罗讷河谷始终是商品流通的大通道，一直设置到沙隆为止的商品运输税关卡，直到7世纪还不断地征收输入商品税。虽然贵族远离城市，但他们并不完全与之脱离，尤其是在普罗旺斯地区和勃艮第地区更是如此。

这些在旧罗马时期可以出任元老院成员的贵族保留了其祖先在罗马帝国时代那样的生活方式。阿维蒂家族、夏格利家族、阿波利奈尔家族为自己的祖先感到骄傲，他们也如他们的祖先那样为民事和教会的管理机构输送了不少的官员。他们按照百年传统安排他们的乡村领地。如果我们将4世纪的奥索尼乌斯、5世纪的希多瓦纳·阿波利奈尔、6世纪的福尔蒂纳对庄园领地的文学描述加以对比，它们的相似

令我们感到惊奇。福尔蒂纳使我们认识了莱昂蒂家族所拥有的、地处波尔多地区的那些领地。领地上有领主居住带防御设施的房子，有温泉浴室，有私人教堂，有大量的奴隶，有定居在采邑上的外来户：我们仍然处在罗马时代。

此外，贵族继续保持着与古典文化的接触，想以自己对古典文学的熟知而显得与众不同。和东哥特人统治的意大利和旺达尔人统治的非洲一样，他们再也不可能将自己的孩子送进语法或修辞学校，最后一批公共学校在5世纪末在高卢消失。于是，只有在家庭内部，古典知识才得以传承。家庭教师，更多的时候是自己的家长启发孩子对文学的崇拜，让他们接触家庭图书馆所珍藏的图书。对古典文化的这种迷恋直到7世纪第一个30年时间里还在普罗旺斯、勃艮第和阿基坦的一些家庭中保持着。

对于北部高卢和南部高卢这种反差，当时的人就清楚地感觉到了。直到8世纪中期，法兰克人还一直称阿基坦人为“罗马尼”。而在阿基坦人这一边，他们为自己从属于罗马世界而自豪，并不想了解日耳曼文化。6世纪最好的见证者当推格雷戈里·德·图尔，他虽对国王们的所作所为了如指掌，但却未能理解法兰克人的司法习惯和社会风俗。

在法兰克人一边，他们被南方所吸引，到6世纪与地中海世界发生了联系。克洛维梦想占领贡德博[①]的勃艮第王国和普罗旺斯的地中海沿岸地区。他未能如愿的事由他的儿子们完成了：勃艮第新国王西吉斯蒙被打败，他的王国很快被法兰克王子们瓜分（公元533—534年）。普罗旺斯在537年被东哥特人抛弃，落入墨洛温家族之手。因此，轮到法兰克人开始染指地中海，这可以说是所有蛮族人梦寐以求的目标。法兰克人拥有了阿尔勒和马赛这两大财政的重要来源。克洛维的孙子提奥德贝尔特得到一些罗马高卢精英分子支持（尤其得到毕业于拉文纳学校的贵族帕特尼乌斯的支持）。在这些精英的影响下，

---

① 即贡多巴德（Gondobald），勃艮第国王（公元480—516年在位）。

提奥德贝尔特想要效仿罗马皇帝在阿尔勒的角斗场中举办赛马会，甚至胆敢铸造以自己的头像为图案的金币，此举惹恼了拜占庭人。提奥德贝尔特的儿子提奥德巴尔德是他与一位朗格多克女贵族联姻的产物，这位儿子忠实地执行他的地中海政策，企图占领意大利北部地区。法兰克此次向阿尔卑斯山另一边的扩张由于伦巴第人征服了意大利而遭遇挫折。奥斯特拉西亚的国王们（控制着普罗旺斯的部分地域）开始与拜占庭的皇帝们结盟。虽然这一结盟由于法兰克人过多地关注于黄金来源上的利益而并没有达到预期的结果，但它打开了蛮族人通向古典文明中心的一扇窗户。公元631年达戈贝尔特[1]与埃拉克里乌斯[2]互派使节是这一联盟的最高潮，同时也意味着这一政策的结束。当时，东方物品，如丝绸、调味用香料、植物香料、乳香、纸莎草纸等源源不断地运抵高卢。朝圣者从圣地带回许多来自东方的圣物。铸钱者不缺黄金，他们铸造成色很好的货币“特连特斯”（相当于金币“苏勒德斯”［sou］的1/3）；金银匠也不缺黄金，著名金银匠如艾鲁瓦之类开始为大人物们服务。我们需要等到7世纪末才会看到形势的逐渐逆转。 140

此外，法兰克人渗入高卢南部也使得“蛮族人的”高卢获利。人们也许会认为，克洛维和他的后继者深入到卢瓦尔以南地区，会使整个王国更加蛮族化。而事实上，却是产生了完全相反的效果：南方帮助北方“重建”。多亏了阿基坦，高卢北部和东部的教会得到重组。公元534年蒂埃里国王[3]将阿维尔尼的教士带到特里尔，为那里的教会服务；阿基坦人戈阿尔和弗里多兰在摩泽尔地区建造了修道院；特里尔主教尼塞出生于利穆赞，他吁请在南方帮助恢复他的教堂；菲利贝尔、艾鲁瓦和阿芒这些7世纪著名的传教士也都是阿基坦人。为主教们和国王们效力的建筑师们在巴黎、奥塞尔和谢尔河畔塞勒等地建造了罗马式的长方形大教堂，柱头、石柱和石棺的切割加工在离比利牛斯石矿不远的地方完

① 墨洛温王朝国王，公元629—639年在位。

② 拜占庭皇帝，公元575—641年在位。

③ 墨洛温王朝的奥斯特拉西亚国王，公元511—534年在位。

成，然后通过水路运往北方建筑工地。

高卢南部不仅提供教士和艺术家。它还向北方君主们提供有学问的顾问，这些顾问使君主们熟悉了罗马的行政运作。在墨洛温最初的那些国王周围，我们发现有罗马高卢籍的帝王客卿，有萨利克法典的拉丁语编纂者等。还有一些人，如帕特尼乌斯，他们鼓励国王们建立起针对人头和地产征收的直接税制度。在与这些文人接触的过程中，法兰克贵族在书写文书上有了进步，他们起草遗嘱，请人订立书面的买卖和赠与契约，《文书汇编集》（Formulaires）为我们留下了这些文书。到了7世纪，在日耳曼文明的国度里，书写文字由此出现。我们可以通过对萨利克法典、里普埃尔法兰克人的法律和巴伐利亚人的法律的比较对此作出判断。6世纪的法兰克的君主并不拒绝学习拉丁语。意大利人福尔蒂纳长期居住在奥斯特拉西亚的宫廷之中，与法兰克人建立了深厚的友谊，这一点可以从他们的书信往来中得到解读。没有迹象可以让我们断言，他的通信者读不懂他的行文。相反，我们有证据表明，若干个所谓的“蛮族人”（如宫相戈果）对拉丁文学表现出了浓厚的兴趣。纽斯特里亚国王希尔佩里克自吹是一位诗人，他学着罗马皇帝克劳狄的样子，在拉丁字母表中增加了3个字母。正是在这个时期，关于法兰克人起源于特洛伊的神话开始形成，这样的神话使得这些蛮族人有权自立于文明世界之林。最后，作为狂热基督教徒的法兰克君主和贵族成员们体会到，他们新的信仰首先需要有最低限度的文化基础。正是通过该宗教形式，拉丁文化才得以维持。

高卢因此利用了这段漫长的罗马文明黄昏期。然而，到7世纪末，情况发生了变化。日耳曼文化因素似乎战胜了罗马因素，给墨洛温王朝下的高卢带来另外一张面孔。我们不要忘了，当法兰克国王们从地中海一边东张西望的时候，他们在原来蛮族人的土地上也取得进展。兰斯和梅斯的国王们（蒂埃里、提奥德贝尔特）和克洛泰尔一世征服了巴伐利亚、莱茵河内侧的阿拉曼尼亚和图林根。图林根的女君王拉德贡德嫁给了克洛泰尔。巴伐利亚人保留了他们本国的大公，但这些大公受法兰克

人控制。公元539年起，法兰克人的国王写信给查士丁尼[1]：“我们的统治到达了多瑙河，到达了潘诺尼亚[2]和海洋的边界。”在多瑙河流域中部和波希米亚山区，法兰克人与斯拉夫人和阿瓦尔人的世界发生了接触。从6世纪中叶起，源自亚洲大草原、定居于潘诺尼亚的阿瓦尔人进击法兰克人，俘虏了法兰克国王西吉贝尔特。596年，阿瓦尔人进攻图林根。一位名叫萨莫的商人在7世纪初领导了斯拉夫人抵抗阿瓦尔人的斗争。他最后成功建立起一个小王国，大致相当于今天的波希米亚地区。为了对付他，法兰克国王达戈贝尔特将巴伐利亚人、伦巴第人和奥斯特拉西亚人联合起来，但还是未能击败他。在这则有关萨莫的故事（只有化名为弗雷戴加尔的人提到过它）的背后，我们可以联想到日耳曼人地域与多瑙河诸国的商业联系，甚至经多瑙河诸国与东方的联系。法兰克人则通过另一途径找到了通向东方的道路。

141

法兰克人在日耳曼人土地上的扩张使他们保留了与其原始居住地的接触，因此也保留了他们文明的日耳曼特征。在5世纪末编纂而成的《萨利克法典》使我们能够对法兰克人的社会和他们独特的司法惯例有所了解。军事首领被认为是神的后代，他通过一些外部标志与其他战士区分开来，其中比较著名的就是他的长发。他的周围有一群贵族，或世袭贵族或通过才能而晋升的贵族。他将土地和战利品分配给他们（最著名的苏瓦松金杯的故事说明分配战利品并非易事）。他死后，他的儿子们每人得到一份遗产。因此，墨洛温王国在6世纪和7世纪不断地被瓜分，丝毫不考虑民族因素和国家概念。法兰克人大部分由自由民构成，他们可以佩戴武器，拥有并耕种自己的土地，他们也是奴隶主，奴隶或是战俘，或是无法偿还债务的欠债者。

法兰克家庭保留了以前的传统。父亲是一家之主，拥有对子女的绝对权力，直到女儿出嫁或儿子到12至15岁被武士阶层所接纳。家庭对家庭所有成员的过失均负有责任，它要负责清偿债务，如果它的

① Justinien，拜占庭皇帝，公元527—565年在位。
② 旧罗马帝国行省，位于多瑙河中游。

成员受到伤害就要去复仇，当它的成员犯罪时就要付出“血的代价”。《萨利克法典》让我们了解了一个被称为“克勒纳克鲁达”的诉讼程序，根据这一程序，一个无法清偿债务的法兰克人可以将他的财产和债务转移给他的家庭。犯罪之人首先要发誓保证他已经没有了任何财物，接着在他屋内四角抓一些尘土，然后用左手将尘土从肩上掷向他关系最近的亲属，最后，他身穿内衣，不系腰带，不穿鞋子，跳过围住他房子的篱笆，意味着他完全将房子放弃。

这个仪式仅仅是中世纪欧洲承继自日耳曼人司法程序一例而已。类似的例子，我们在“人身补偿”这一习惯做法中又一次看到。“人身补偿”是为了减少过度的私人报复行为和根据神的意愿建立秩序而设立的一种习俗。日耳曼人和许多原始民族一样，他们设计的对受害人或受害人家庭的赔付根据的是比例原则，赔偿的数目依据的是罪行的严重程度和受害人的社会地位：一位正当年的男子比小孩、比老人和比妇女“值钱”；伤及食指比伤及其他手指要支付更多的钱，因为食指是用来拉弓箭的。“当打击头部，造成脑子外露或遮盖脑子的三块骨头裸露：赔付30苏勒德斯金币；夺去他人之手、脚、眼、鼻：赔付100苏勒德斯金币；如果手还垂挂着，减为60苏勒德斯金币。”同样详细的规定还涉及损害财产、破坏篱笆、偷盗牲口、侮辱妇女等行为。勃艮第法律判处想要触摸自由民妇女头发的男子罚款24苏勒德斯金币，而巴伐利亚人的法律规定，如果某人将妇女的服装撩至膝盖以上将要赔付12苏勒德斯金币。在《萨利克法典》中，男性自由民握女性自由民之手、臂或手指，一旦证实，将赔付15苏勒德斯金币；如果按压上臂，付30苏勒德斯金币；按压肘部以上，付35苏勒德斯。

所有法兰克人的生活行为均带有宗教色彩。非常接近凯尔特人旧习俗的异教没有丧失它的能量，甚至在克洛维和他的战士们皈依基督教以后亦是如此。对墓葬和陪葬品的研究足以证明日耳曼人的信仰继续存在。我们在武器上、首饰上和石头上读到的北欧古文字铭文基本上具有巫术上的意义。它们保护佩戴这些物品的人，它们的词意对于

142

大部分人来说始终是“秘不可宣”的。在腰带扣上呈现出来的动物形像：鹿、马、半马半鹰有翅兽、公牛、鸟等等也同样证明了这种来自远方还不愿寿终正寝的宗教的存在。

墓葬发掘揭示出的冶金技术表明，法兰克人、阿拉曼人和勃艮第人一直与日耳曼人世界保持着联系。铁匠在法律规定中和在神话传说中被人们看作是社会的重要人物。6世纪拜占庭编年史家普洛可庇在意大利看到提奥德贝尔特士兵的武器装备时，深感震惊：“只听一声令下，他们习惯性地将手中的斧子扔出去，将敌人的盾牌劈得粉碎，由此足以置敌人以死地。”在一封卡西奥多鲁斯[1]给瓦尔尼人（定居在图林根的一个民族）国王的信件中，使我们得以了解一位地中海人对日耳曼长剑的羡慕和赞叹，“这是甚至能够切开盔甲的剑”：“你们的祖国可谓得天独厚，它使你们获得了独特的名声：这些剑的精美有理由认为它们是出自锻造之神伏尔甘之手，他把铁锻造得如此优雅，这些手工作品似乎不该是人的产品，而是神的产物。”在日耳曼人的史诗中，锻造之神以威兰[2]的形象出现。日耳曼金银匠同样声誉卓著。日耳曼人的工艺和手艺是否借鉴了其他民族，这并不重要。基本的事实是，他们将金属别针，将带有动物图案彩色装饰的腰带扣传播到欧洲北部广大地区。墨洛温人是工艺大师，他们在6世纪和7世纪不断完善他们的技艺，然后将工艺传递给他们的后继者加洛林人。

多亏了日耳曼人的创造力，墨洛温人抵制了地中海地区的影响。当古典文明开始消亡之际，他们将自己的统治建立在民族传统的基础之上。

7世纪末，我们目睹了高卢重心非常有意思的转移。克洛维及其最初的继任者将他们的首都建在纽斯特里亚，即位于索姆河和卢瓦尔河之间的国土，希望以此在罗马高卢势力和日耳曼势力之间取得一种平衡。在对莱茵河以东土地的征服过程中，他们从来没有寻求将国家

① 古罗马历史学家，约公元490—约585年。
② 北欧史诗《尼卜龙根之歌》中的铁匠。

的中心东移。一如罗马帝国时期一样，莱茵河仍然被视作边界。

但当拜占庭在西方的失败已成定局之际，当人们已经清楚地感受到阿拉伯人侵入地中海地区的影响时，一切就不一样了：普罗旺斯任由它自生自灭，通往意大利的道路固定在更北面的地方，即穿越阿尔卑斯山。长期保存着古典文明的阿基坦地区对法兰克人再也不具吸引力。处于马恩河和莱茵河之间的奥斯特拉西亚成了王国真正的中心。在这里诞生出一些大贵族家族，地多人众，其中就有丕平家族，即加洛林国王们的祖先。默兹河谷的埃和兰登、摩泽尔河畔的梅斯被贵族们选作居住地。由奥斯特拉西亚贵族资助的基督教传教士们在阿拉曼尼亚、图林根和弗里西亚建立了教堂，并与新皈依基督教的盎格鲁-撒克逊人的小国建立了直接的联系。高卢北部的修道院成了宗教文化，甚至世俗文化仅存的中心。同时，由于高卢、爱尔兰和英格兰之间的商品交换，大西洋贸易得以发展。塞纳河、默兹河和莱茵河的出海口迎接着来自不列颠群岛的商船。鲁昂、康什河畔的冈托维克从此获得了活力，预示了光辉的未来。盎格鲁-撒克逊籍和弗里西亚籍的商人自公元674年起用一种新的银币“塞塔”，这种银币仿制金币，很快取代了传统货币。由此在“北欧地中海”形成了新的贸易，北海和芒什海峡两岸的国家可以进行商品、人员和思想的交流。墨洛温高卢从这一经济和文化中心的北移中得到好处。当其他日耳曼王国难以适应新的政治格局，成为地中海世界局势动荡（拜占庭人退守东部，阿拉伯人入侵等）的牺牲品时，高卢由于保持了与日耳曼世界的接触，不仅抵消了动荡的影响，而且成为唯一稳定的国家，所有的日耳曼势力都围绕着它而聚集起来。

143

公元739年，教皇在受到拜占庭和伦巴第人的威胁时向墨洛温王朝的宫相查理·马特求救不是没有理由的。查理·马特刚刚在普瓦提埃取得对阿拉伯人的著名胜利。如果此次求援没有取得成效，那么754年的求救则有了实际结果。自此，欧洲的两大势力，精神的和世俗的势力，即教皇和法兰克人的君主结成了联盟。

二、墨洛温君主的行事方式

国王和他身边的人

法兰克国王们源自墨洛温家族，原先属法兰克人的小首领，多少带有一些传说的色彩。他们的势力得自他们家族传说中的神圣起源和他们好战的美德。甚至克洛维的名字（Clovis，相当于法语中的路易）原意即为“善战”。君主要得到自由民大会的确认，而自由民事实上是贵族战士。国王行使绝对权力，但经常只是理论上的。事实上，部落首领的特征逐渐与在数年间由于征服而扩大的王国相适应。由此产生出困难和妥协。国王的头脑里丝毫没有罗马时期那样的国家概念，总是将他的王国看作是应该在他儿子间瓜分的财产。他自然而然地将个人的财产和共同体的收入混为一谈。他领导他的臣民有如领主对待其土地上的农夫，丝毫不考虑他们的宗教归属和地区归属。墨洛温家族在不同领地瓜分中常常将不同的民族置于同一个政权之下，其中有阿基坦人、奥斯特拉西亚人、纽斯特里亚人和普罗旺斯人等。而不同的民族似乎对此也没有反应，因为事实上，他们对这一政权可能一无所知。历史上很少提及有人民起义反抗，除非纳税人被征收太重的赋税。在这种情况下，征税者被杀死，之后生活又恢复了常态。

国王的权威仅限于他周围的人。在罗马高卢因素的影响下，君主依照帝国模式建立了朝廷。有些“官员”管理着王室的马厩（后来发展为王室总管，再后来发展为元帅）、王室的用餐和王室的法庭。一位宫相控制着管理国王地产的小管家们。因为已经有“国王凭自己的收入生活”的说法，他的生活来源大部分来自自己的财产、原来帝国的国库和新征服的土地。可能是由于经济上的要求，也可能是由他的祖先在乡间迁移的传统而产生的喜新厌旧的偏好，国王在一块领地生活一阵后又转移到另一领地。尽管克洛维在巴黎设立了“王座”（用格雷戈里·德·图尔的话来说），但墨洛温王朝的国王们偏爱森林地

带的乡间住所，如舍莱、克利希、诺让、吕埃伊、维尔贝里等地。他们将城市用作避难所或自己的墓地：在巴黎，圣徒修道院，即圣热纳维埃芙修道院接受了克洛维及其妻克洛蒂尔德的遗骸；圣日耳曼－代－普雷教堂埋葬着希尔德贝尔、希尔佩里克和克洛泰尔二世的遗体；后来，圣德尼教堂取而代之。我们就此看到了日耳曼传统和罗马传统妥协的例证。

墨洛温王朝的国王本身属蛮族人，但他时不时地会想到，他所领导的人民是习惯于罗马治理方式的。由“宫廷大臣”推动的官僚体制萌芽由此开始显现，国王的训诫和敕令之类的告示也由此诞生。我们观察到，在很长一段时间里，罗马帝国的行政传统还是存在（纸莎草纸的使用，僧侣书写体，官吏头衔等）。熟知《文书汇编集》和古典立法文风的世俗公证人让人产生一种错觉，似乎书写文字在行政管理方面始终扮演着重要的角色。然而，在公元7世纪中叶，随着世俗文化的消失，它们的功能也失去了现实意义。口头担保、手按着圣物发誓这些做法流行起来。

144

国王要使人敬畏，就需要拥有重要的金库和供自己驱使的军事力量。所有墨洛温王朝国王均喜欢在自己的“房间”里收集黄金，形式多种多样：金首饰、金条、金餐具、金币等等。他们常常炫耀他们从拜占庭得到的或从被征服者那里没收来的这类物品。他们搜刮罚没的物品、间接税（货物运输税等）税收，以及在他们最终决定征收直接税后的直接税。作为铸造货币权利的继承者，他们发行铸有自己头像的金币，即价值相当于苏勒德斯1/3的“特连特斯”。但他们不能阻止一些工场私铸钱币。

日耳曼人的传统是把所有的自由人都当作战士，他们受最高“人身赔偿”制度的保护。每年春季，国王将这些人召集起来，他们是同一种族的战士，也即法兰克人。然而，他也让一些罗马高卢人服军役，至少是那些富裕的土地所有者和他们自己的卫队。由于战争行动可以为他们带来财富，因此这些罗马高卢人自觉自愿地接受这些派遣。格

PDG

雷戈里·德·图尔曾经在一页书中叙述了贡特朗对塞普提曼尼亚[1]的远征，使我们能够了解"法兰克"军队的战斗行动："居住在索恩河、罗讷河和塞纳河以外的人已经与勃艮第人会合，庄稼和牲口都遭到破坏。他们在自己的家乡进行了大肆烧杀抢掠，甚至洗劫教堂，杀害教士、神甫和处在神坛附近的其他人，然后他们冲进尼姆城中。"

伯爵们和主教们

国王要召集军队时，就求助于其派往各个居民点的代表，这些代表就是"伯爵"。在非常巨大的居民区，他将地域再划分为小区，称为"帕吉"。伯爵（日耳曼语叫 graf"格拉夫"）拥有全权：掌握行政权、司法权、财政权和军权。他由国王任命，原则上也可以被国王撤换。墨洛温王朝的国王们在高卢南部让罗马高卢的元老院贵族们行使这一职能，似乎国王对他们没有什么抱怨。一件保存到现在的授职书让我们看到了当时国王对伯爵的要求："鉴于你的忠诚和热诚，我们将一直如此管理之帕吉的伯爵权授予你，这是为了让法兰克人、罗马人、勃艮第人和所有其他不同来源的人能够在你的管理和统治下和平相处；这是为了让你带领他们遵守他们的法律和习俗走正确的道路；这是为了让你特别成为寡妇和孤儿的保护者；这是为了让你无情地惩罚盗贼和罪犯；这是为了通过你的作为，让人们和平、安宁和幸福地生活；最后，这是为了让你亲手将每年该上交的一切交到我们的金库里。"这也许可以称得上是不错的纲领，且似乎受到罗马法律和基督教教义的影响，然而，在当时那种艰难时刻，要实行起来殊非易事。

伯爵有可能成为公正的法官，也有可能成为暴君。他的周围也有显贵[2]相助，帮助他主持法庭，根据他的法律作出审判，或者利用他的绝对权力剥削人民。有些国王（如达戈贝尔特）于是组织在王国内的巡视，让有些案件可以上诉到王家法庭。伯爵们没有薪俸，因此他

① 古代高卢南部沿海地区，位于罗讷河与比利牛斯山之间。
② 拉丁语作 boni homines，意为"大人物"。

们有意增加罚款和税收，以致百姓们转而支持居民区的二号人物：主教。

145　事实上，自从国王皈依基督教以后，主教就已经成为国王权力的另一位代理人。国王们仔细监督教会的选举，向教士和百姓这些传统的选举者提出他们认为对他们忠诚又具有管理能力的人选，这些人选或是教士或是世俗人员。在日耳曼人入侵的时候，主教承担起保护民众、与侵略者谈判和修复围城后留下之废墟的责任。5世纪和6世纪，他们继续关心世俗事务的管理，当公共权力衰弱时，人们就介入进来。南特主教费利克斯就是一例，他不仅建造了一座大教堂（福尔蒂纳对此有描写），而且还在卢瓦尔河畔设置了一港口，建造了一批磨坊。同样的例子还有特里尔的尼基耶，他在摩泽尔河畔建造了一座壮观的宫殿，他就像一位大庄园主对此进行经营。狄迪埃·德·卡奥尔修复了该城的城墙，对通过水路运送生活物资非常感兴趣。当征税人所索要的赋税过重时，主教也会干涉：布尔日主教乌斯特里耶和他的继任絮尔比斯阻挠王家官员加尔尼埃征税；因茹里奥索斯·德·图尔用圣马丁会发怒这类说法威胁征税者。主教们不仅干涉与教士有关并按教会法处置的司法案件，他们也介入所有普通公民的案件。希尔德里克国王对格雷戈里·德·图尔呼吁道："噢，主教，你应该关注所有的司法审判！"逐渐地，主教们利用世俗世界的困难，将他们的世俗权力进一步扩大，甚至到7世纪末，他们成了居民区唯一的首领，奥顿的主教莱热就是如此。

贵族

不论他们是世俗的，还是属于教会的，领导王国者一般来自贵族。但是，他们属于何种贵族？罗马高卢的？抑或蛮族的？罗马高卢元老院贵族的适应能力非常强。让我们看一下阿波利奈尔家族：希多瓦纳·阿波利奈尔一直忠于罗马帝国，参加过保卫遭到厄里克领导的西哥特人进攻的克莱蒙；他的儿子在福耶战役中却站在西哥特人一边反对克洛维；他的孙子阿卡迪乌斯则邀请法兰克王希尔德贝尔特占领奥

弗涅。上述接二连三的结盟可以解释为他们对政治权力的漠视。贵族保卫着他们的社会角色和他们的财产，这种情况就如罗马的元老院贵族在东哥特占领的意大利所做的那样，比如罗马贵族卡西奥多鲁斯所做的那样。他们认为，挑选他们担任伯爵或占据一个教职是很正常的事。他们的文化、他们的财富以及他们的祖先造就了他们第一流的社会地位。在蛮族人一边，贵族是由国王的亲信构成的，他们在战斗中表现突出，并在战利品的瓜分中获得了土地。他们常常是国王“近卫军”的一部分，即他们是通过对国王效忠而与国王联系在一起的。他们追随他们的主人参加国王与国王之间的战斗，一旦恢复和平，他们可以索回他们失去的财产。至少我们可以在613年的巴黎敕令中看到这样的规定，其中第12条写道:“一位亲信，或‘近臣’，因忠诚于他合法的主人而失去的东西，我们命令给予归还。”

在7世纪，两大贵族通过罗马高卢人和法兰克人联姻开始合流。他们应召承担共同的管理任务。事实上，国王希望将王国各地的富裕家庭子弟都吸引到宫廷里来。征集工作没有定规，一般来说，能否进入宫廷全凭关系。当年轻人到达青春发育期，他就可以要求进入到“食客”团体中。宫相负责监管他们，并负责他们的教育。墨洛温时期年轻人的这种共同生活有利于在所有的宫廷官员中建立深厚的友谊。狄迪埃·德·卡奥尔在自己家里接受最初的教育后被送进克洛泰尔二世的宫廷里。他和年轻的王子达戈贝尔特一起长大。后来他向这位君主提及“这段在美好岁月里度过的、充满伙伴情谊和青春柔情的记忆”。在宫廷里，狄迪埃发现了其他一些阿基坦人，诸如纽斯特里亚人艾鲁瓦，诸如奥斯特拉西亚人达东（即以后的圣乌昂），再诸如未来的梅斯主教阿尔努夫等。与人们经常谈的情况相反，这些年轻人在宫廷里没有受文学方面的教育。有些人已经在家里接受了这方面的教育，而另一些人则始终对古典文学一无所知。在宫廷的官员学校里，他们所学的是如何成为官员和战士。王室公证人培养他们从事行政实务，使他们能够主掌行政公署（如达东）或财政机构（如狄迪埃）。经过考验以后，他们可以升任伯爵或主教。

146

在此同时，这些年轻的贵族也可以掌握某些“生活艺术”。诚然，当时一些为圣贤涂脂抹粉的传记文学把宫廷描绘成藏污纳垢之地，但我们不必把它们太当一回事：因为传记作家为了拔高他们的主人公，不惜故意抹黑宫廷，说明在那个地方要获得圣洁困难之极。远在家乡、心存忧虑的母亲们也怕自己的儿子变坏。狄迪埃的母亲在写给儿子的信中，不乏一些语重心长地劝告：“要忠君，交友要谨慎，要敬爱和敬畏上帝，特别重要的是要保持贞洁。”然而，狄迪埃却对他在宫廷中度过的这段岁月怀有非常美好的记忆。他写信给他旧时的伙伴，对这段时间满怀悼念地写道：“我们穿着正当时的服装，围绕在尊贵的君主克洛泰尔周围，非常放松地谈一些无关痛痒的话题。”有一首可能在宫廷中所作的诗歌提到了这些廷臣们讲述的故事，其中还提到人们在竖琴和齐特拉琴的伴奏下歌唱。但没有东西保存下来可以使我们重建“墨洛温王朝的史诗”。墨洛温王朝宫廷并非是如有人向我们所描绘的那样的邪恶之地，至少在达戈贝尔特去世之前。宫廷的声望超越了高卢疆界，诺森伯里亚[1]国王爱德温的遗孀将自己两个儿子送到墨洛温王朝的宫廷里，以便让他们获得教育。到7世纪后半叶，宫廷经历了王权的衰落，它的声望要到加洛林王朝最初的国王时期才得以重新获得。

公元7世纪末的危机

在达戈贝尔特去世以后，一直以来或多或少受人顺从的国王们失去了他们的权威，也失去了他们统治的各种手段。王位落到一批因生活放纵或病魔缠身而早衰的青年国王手里，克洛维二世23岁时就去世了，西吉贝尔特三世死时27岁，其他的国王都没有活过20岁。贵族出身的宫相们不再满足于替王家的利益承担责任，他们想要主掌王国。如果国将不国，至少也得领导王国的残余部分。事实上，给高卢带来不少东西的阿基坦渐行渐远，已过上独立的生活。加龙河以南巴斯克

① 当时地处英格兰的小王国。

人的进攻迫使阿基坦贵族自选出地方领袖：约672年，“经杰出人物卢普公爵的思考”，当地召集了一次地方议事会。普罗旺斯也同样走向自治。在西部，聚居着许多凯尔特人的阿摩里卡地区长期以来一直让法兰克国王忧心忡忡；瓦讷和雷恩这两座罗马高卢人的城市不断受到威胁，墨洛温国王们为此不得不修建防御设置；达戈贝尔特曾经成功地劝说布列塔尼大公朱蒂卡埃尔来到克利希，与他建立一种类似封建制度的关系。但在这位墨洛温王朝最后的大君主去世后，布列塔尼人又重新找回了他们的独立。在东部，阿拉曼人和巴伐利亚人摆脱了所有的羁绊；撒克逊人时不时地渗透到图林根地区。在北方，弗里松人到达埃斯考河畔。最后，在内部，王国已经分裂成几大部分：纽斯特里亚、勃艮第、奥斯特拉西亚。每一部分都有自己的国王，都有自己的宫相。

此外，靠税收填充的国库越来越空虚，甚至间接税也越来越少。这些经济来源的消失和7世纪末货币铸造的停止恰好遇上政治危机。国王们为了赢得追随他们的人，将王室的特权放弃，将其交给一些个人，尤其是交给教会人士。“免税权”的出让也越来越多：伯爵及其代理人不再有权进入一些私人领地去征收罚款、行使司法职权和征召兵员。更过分的是，国王将他们领地的一部分割让给一些修道院，如圣德尼修道院就从达戈贝尔特手里，特别是从其后继者的手里得到很大一块地产。国王将在秋季集市期间征收货物运输税而获得的利润交给修道院，但是，巴黎的伯爵们难于接受如此的剥夺。因此，相关的诉讼案件一直延续到丕平统治时期，我们今天还能看到存有此事痕迹的王家文书。

147

国王们寻求获得另外一些统治手段，其中之一就是让他们的追随者与他们保持牢固的个人联系。在罗马庇护制做法的基础上，补充日耳曼人随扈制的做法（对此，塔西佗业已提及）。贵族武士们周围簇拥着他们的受保护者，而这些接受贵族保护者反过来也要给贵族帮助和协助。国王因此就有了他的“近卫军”和他的“近臣”，这些人享受三倍的“人身赔偿”。这是一些国王值得信赖的人，但条件是国王

要有足够的权威和足够的慷慨大方。然而，随着这两项条件逐渐消失，他们的追随者也越来越少，更有甚者，一些追随者改换门庭，为当时更有权有势者效劳去了。

由此，世俗贵族和教会贵族自己的被保护人，形成了后来的“附庸”的雏形。为了吸引这些“附庸”（该词第一次出现于公元735年的一件证书上），大贵族们向他们送礼，而最常见的礼物就是土地。这些赠予或称之为“恩惠”，其最常见的情形是终身赠予，但要交少量的租税。由于请求者要向出让者递交一份“请求书”，因此，这些恩惠也称为“普雷卡里亚”（precaria，与“请求书”一词同音），现代法语“不确定的”（précaire）一词的出处就在于此。

从7世纪起，贵族们懂得利用保护者与被保护者之间的个人关系，操控几个王国的事务。例如，在勃艮第，奥顿的主教莱热从宫廷起家，曾经成功地建立起一个真正的公国。但他的对手、宫相艾勃卢万击败了他，并将他凌迟处死，而这一死反而让莱热得到殉道者的头衔，受到民众的敬重：法国有56个村庄以他的名字命名。在奥斯特拉西亚，有一个家族脱颖而出，这就是兰德斯的丕平家族。丕平是默兹河畔一大块庄园领地的领主，在达戈贝尔特时期，他担任宫相一职。640年，他的儿子格里莫接替了他。格里莫觉得自己已足够强大，遂将奥斯特拉西亚国王达戈贝尔特二世流放到爱尔兰，并让自己的儿子取而代之。第一次政变后来流产，公元662年，墨洛温国王重登王位。然而，丕平家族并没有放下武器，他们在奥斯特拉西亚与另一强大的家族联手，这一家族之首就是梅斯主教阿尔努夫，即达戈贝尔特的老顾问。来自地产的力量又添加了教会的支持。丕平一世的孙子丕平二世，也称之为“小丕平”或用其领地的名字称呼他“埃斯塔勒的丕平”，和梅斯的阿尔努夫家族联合，召集了奥斯特拉西亚人，等艾勃卢万死后，在韦芒杜瓦的泰尔特里战胜了纽斯特里亚人（公元687年）。这次战役标志着墨洛温王朝历史的结束。

三、墨洛温文明的因素

这两个世纪充满难以尾随的跌宕起伏，既有内部纷争，又有连绵不断的入侵，但是，它却赋予了高卢新的面貌。从日耳曼和罗马两股势力的冲突中脱颖而出的墨洛温文明也许难以廓清，因为这一文明似乎没有全盛时期。所谓的“达戈贝尔特时代”仅仅延续了10年！中世纪高卢的面貌虽在慢慢形成，但在此时，我们似乎觉得它仍还未成型。然而，在这两个世纪的岁月里，这块土地上的男男女女生活着，或多或少生活过。那么，他们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大致面貌又是如何的呢？

乡村景象

和罗马高卢一样，墨洛温王朝时期的高卢同样被大片森林所覆盖。148 我们从若干文献得知，当时许多森林丝毫未受触动：炭用林横亘在布鲁塞尔至阿图瓦之间；以山毛榉树为主的阿登森林从庇卡底边缘地带延伸至艾费尔高原和孚日高原；巴黎盆地森林，有处在下白垩纪地质区外围的（阿尔戈纳和代尔），也有位于巴黎地区第三纪高地的（布里、瓦兹河地区、于勒普瓦）；还有佩尔什森林、夏特尔森林、下诺曼底森林、阿摩里卡森林、勃艮第高原森林、中央高原森林、加龙河中游森林等等。某些森林形成王国内部不同地区之间的分界线，如维柯涅森林、阿鲁埃兹森林、拉昂森林和苏瓦松内森林构成了纽斯特里亚和奥斯特拉西亚的分界线。然而，这些森林并非无人问津的纯自然领地，它们是非法者和隐居者的避难所。喜好打猎的墨洛温国王们把离他们住处不远的森林划定为打猎保留地。“foresta”一词大概出现在7世纪，指的就是王家打猎保留区。国王们有打野兽的特权，他们可以猎杀原牛、熊、野猪等动物。就农民，甚至也包括城市居民而言，森林对于食物（肉类、野果和蜂蜜等）、烧煮、取暖、建筑、玻璃和金属“加工业”、家养动物（尤其是猪）的放养等方面均不可缺少。

墨洛温时期的人们就如他们史前时代的祖先一样，仍然是狩猎者、采集者和畜牧业者。日耳曼人占据了高卢的土地，虽然他们在人数上还是少数，但他们的占据也许促进了边缘地区的垦荒。公元6世纪和7世纪，修道院在各地的设立又将垦荒延续下去。但工具原始和缺乏劳力阻碍了人们深入到森林密布的高原地带。

森林仍然是大领地的主要组成部分，不论是罗马高卢人的领地还是法兰克人的领地，我们可以通过某些赠予书和遗嘱，通过某些地名看到它们的身影。罗马类型的大地产在高卢南部地区长期存在。希多瓦纳·阿波利奈尔、福尔蒂纳和格雷戈里·德·图尔的亲历亲见碰巧都涉及这一题目。大地产主筑有防御工事的住所庇护着他的家庭。有别于荒地和森林的耕地越来越多地交由自由的佃农耕种，他们是古代殖民垦荒者的后代，同时也交由“住小屋”的奴隶耕种，他们与佃农的境遇相似。

高卢北部和东部的日耳曼贵族以同样的方式来管理他们的领地，这些领地或通过武力征服，或受之于国王的慷慨赠予。很长一段时间人们认为，地名中前半部分为日耳曼名称，后缀为“court”或“ville”的，都表示这里曾经存在过日耳曼人的领地，而这些地名在卢瓦尔河以北非常多见。事实上，最常见的情况是，这些是罗马高卢人的领地，它们在7世纪和8世纪到处出现日耳曼化时重新改名。更有趣的是带有“-ans”、“-ens”、“-ange”、“-enge”这些字根的地名，它们似乎指的是领地里面的分区、小村庄、偏远的小村落等。

日耳曼人并未改变土地的经营方式，虽然也有非常例外的进步，比如在西北平原使用有导轮的犁犁地。然而长期以来农民耕地用的工具主要还是摆杆步犁（无导轮），比较简单粗陋。和罗马高卢人一样，人们让耕地增肥的办法，仍然满足于烧荒或休耕数年。无论采取何种方式，产量一定很低。

不论是在高卢南部还是在高卢北部，我们总可以看到一些小地产主，在奴隶的帮助下直接耕种着自己的土地。这种家庭农场在7世纪开始被称为“庄园”（来自拉丁语maneo，意为“居所”）。这些小地

产主的顽强因日耳曼的影响而得到强化。事实上，萨利克法典的文本中证实了法兰克人对个人所有权的依恋。法兰克人保卫他们的园地、牧场和葡萄园。偷盗、破坏篱笆、牲口毁坏他人庄稼都要受到严惩，支付巨额罚款。

大地产主不能维持他们的地产一成不变。我们保存的一些遗嘱、买卖和交换契约证实了地产的流动性。土地一部分一部分地被转手，被重组、继而又解体，而领地被分成自耕地和出租地似乎依然少见。现实的情况要复杂得多，历史学家们勉为其难而已。 149

城市景观

如果我们将视线转向城市，所面对的将是一块相对比较确定的领域。虽然如前所述，城市文明在高卢南部6世纪时还幸存，不过在7世纪，它就受到拖累了。城市失去了它们的行政功能，甚至连商业功能也不复存在。东方商人，即那些叙利亚人，销声匿迹；人们对犹太人没有像西班牙那边那样强迫他们改变信仰，因此，他们是留存下来的数量极少的商人。城市具有双重特征，即军事的和宗教的特征。从3世纪日耳曼人入侵开始，城市就被城墙围起来了，此后城市本身越来越往里退缩，有时成了真正的城堡，有的居民以河心岛屿为依托（例如巴黎和默伦），有的以山冈作为屏障（例如奥塞尔和奥顿），有的退缩到古代的建筑物里（例如图尔的阶梯剧场）。伯爵们，尤其是主教们，监督城墙的维护。其中典型的事例就有圣徒狄迪埃·德·卡奥尔和奥顿的圣徒莱热。根据格雷戈里·德·图尔的说法，第戎完全是一座要塞，有很高的城墙保护，防卫能力通过33座箭楼而得到增强。墨洛温时期的军队常常遭遇城市的防卫系统的阻拦。被人追捕的国王们和王后们也带着他们的财物躲避到城市里。

城市的郊区并非空无一人。在紧挨着墓地的地方还有拔地而起的

修道院和巴西利卡教堂[1]。在普瓦提埃，梅勒博德主教的地下墓就建造在杜纳高地墓地里。为了保护城市免遭天灾人祸，当时的人们将教堂建在城墙以外。阿维[2]提到里昂时就曾说道："城外巴西利卡教堂比城墙更能保护这座城市。"勒芒的主教贝特朗在市郊建造了巴西利卡教堂"以保护城市及人民的健康"。因为当时除了担心战争以外也要担心瘟疫。教堂同样也可以用来接纳城里小教堂在举行巨大礼拜活动时难以容纳的信徒。奥塞尔主教奥奈尔在公元6世纪末为连祷仪式的举行制定了规定，其中提到的8座教堂中有6座是建在城外的。在巴黎，有10座教堂建在塞纳河左岸[3]，建在右岸的仅为4座。高卢的城市常常由于其宗教中心的地位和主教居住地而幸免于难。但是，后来它们遭遇了教会无组织化的痛苦：公元8世纪初，南部城市在几十年时间里没有了主教，于是比北方城市衰落得还要快。高卢城市同样也遭遇私人教堂大量增加的问题，大地产主在自己的领地上建造自己的教堂。乡村神甫们和信徒们都不知道到城里该怎么走了。

生活的困难

把墨洛温王朝时代的人们仅仅放在乡村和城市的背景下是远远不够的。两个世纪里，高卢的人口可能不断变化。没有统计文献能让我们勾勒出人口演变的曲线。日耳曼人墓地的数目使我们有了关于这些新人口在特定地区定居的大致概念，但也许还应该确定这些墓葬的确切时间，以及埋在里面这些武士们的确切民族归属。日耳曼人可能占据的是一些无人区或被罗马人放弃的地区，就如他们的祖先那样。早在3世纪起，罗马帝国当局就将他们的祖先安插在那里。日耳曼家庭的凝聚力和生殖力也许在没有战争、瘟疫和食品短缺的情况下使人口增加。事实上，人们的生存条件受到极大的威胁。通过对墓葬中出土

---

① 巴西利卡教堂（basilique）是仿罗马时期的长方形结构的教堂，有别于中世纪十字形布局的教堂。

② 维埃纳主教，公元490年？—公元525年？后封圣。

③ 当时左岸还在城墙以外。

的遗骸进行分析，我们发现了许多疾病的蛛丝马迹，如佝偻症、结核病和龋齿等。我们观察到，婴儿死亡率非常高。极少量的碑刻和文献 150 证实了这一点。对于成年人来说，45 岁左右去世可视作正常。虽然克洛维活到了这个龄，达戈贝尔特却在 36 岁就去世了。死亡的原因除战争以外还有多种。格雷戈里·德·图尔认真记下了所有影响高卢的自然灾害：地震、火灾、水灾等。他也同样留下了非常珍贵的有关于瘟疫的资料，其中最重要的是那场大鼠疫的记录。这场鼠疫从拜占庭传播过来，公元 543 年到达意大利，546 年到达普罗旺斯，随后蔓延到高卢南部很大一部分地区。在 6 世纪末，瘟疫卷土重来："一艘载有平常货物来自西班牙的船只停靠到了马赛港，随船带来了病种。"在 7 世纪中叶，新的警报又拉响了：克莱蒙主教通知狄迪埃·德·卡奥尔，灾难摧垮了普罗旺斯，要求他能够关闭通往高卢中心的道路。鼠疫并不是唯一的瘟疫，文献资料中还谈到了天花和痢疾等等。这些灾难必然让农业活动停顿下来，因此又造成了饥荒，饥荒又使人口减少，死亡率上升。约在公元 585 年，格雷戈里·德·图尔记载道："一场大饥荒几乎在高卢全境肆虐了 7 年。许多人用葡萄籽、榛子花来做面包，还有一些人用蕨根来做。"人们吃大麦和燕麦糊，或用它们做成的饼，有些饼甚至是用橡栗和栗子做成的。

寻找保护者

处在日常生活困境中的人们自然要寻找保护者。国王们遥不可及，对于镇压动乱和纠正司法不公也显得无能为力。他们未能成功地给予他们的臣民以共同灵魂，而且他们也未必想要这么做。当某人站在法庭面前，他受审的依据是当地因人而异的"法律"。如果他迁移到另一地区，他所遇到的语言还会是一样的吗？似乎并不可能。历史学家们常常自问，到底何时，在高卢才停止使用拉丁语？这一问题并不容易回答。在南方贵族家庭中，拉丁语的使用一直延续到 7 世纪，而在北部，除了某些受南部文化影响的特权家庭，拉丁语却很早就消失了。一种大众语言，或者更应该说几种大众语言，代替了拉丁语。某些受

凯尔特语影响的大众语言也许在奥弗涅维持着，但肯定在阿摩里卡地区也存在；另一些大众语言则受到日耳曼语影响。日耳曼语借助拉丁语词汇的现象不断发展，尤其在北部和东部地区发展得更快。作为现在罗曼语的祖先的“乡间罗马语”在不同的地区有不同的特点。它并不能实现整个王国境内的文化交流。我们再强调一次，惟有教会才能在各地文化特殊性上建造起共同的文化。

因此，只有在个性化的地区框架里，墨洛温王朝时代的臣民才能互相了解和互相认同。他们在这一狭小的框架中寻求靠山。地方豪强，领主或武士首领，给臣民提供保护，有时订立书面契约。典型的合法格式如下：“众所周知，我已衣不蔽体食不果腹，有鉴于此，我恳请您的仁慈，向我提供或向他人推荐‘保护权’。我将遵守下列条件：您向我提供食物和衣物，我为您服务并为您建功……”也有人向教会强人提出同样的请求。主教们和修道院们对于请求保护的人可以说来者不拒，这些人中有农民也有城市居民。许多人从中发现双重利益，既有物质帮助，又有精神支撑。因为一座教堂或一座修道院的主供圣徒，如图尔的圣马丁或圣德尼，也许会成为他们在天堂有效的说情者。圣徒崇拜在墨洛温时代有了加速的发展，这与人们寻求保护的需求并非无关。教会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因为它在其中看到了对抗异教的有效方式，当时异教还深深地扎根在许多人的心里。

151

异教神祇的保护

罗马高卢人当时还是异教活动的信徒，就如阿尔勒的塞泽尔誓言所反映的那样。人们在6月夏至时晚上行净身仪式，当发生月食时集体叫喊，将祭品献给山泉树木，向巫师、占卜者和魔法师求助等等。对墓葬研究表明，日耳曼血统的民众或已日耳曼化的民众更愿意寻求来自另一个世界的保护。男男女女都佩戴出自动物或出自植物的护身符：如鹿角、野猪獠牙、熊的犬齿、贝壳、树脂或琥珀块等。用动物甚至用人来献祭以确保神对他们的仁慈。在一些宗教仪式中，他们喝一些含有日耳曼人的啤酒或普通啤酒的饮料，他们由此陷入到装神弄鬼的迷醉状态，最后演变成狂欢。绘制在首饰上的动物图案同样也是

异教崇拜的证据。据说马可以让死者摆脱魔鬼；公牛和鱼是生殖力的象征；鹰是栖息在"宇宙树"上的动物；形态各异的龙以及各种形象的魔鬼，总是向后看，是从草原世界承袭而来。最后我们还要提到太阳的象征：圆圈、轮状物、万字符、绠带饰等等，它们既具有装饰价值，同样也有宗教含义。

基督教会希望用其他的宗教符号来替代异教的符号，让这些符号也具有保护民众的意义。基督的象征符号，特别是十字架，以希腊字母"阿尔法"和"奥米加"相伴，刻在首饰上。但以理[1]对抗狮子的形象出现在许多勃艮第徽章上，它象征着基督徒战胜邪恶势力。献给异教神祇的祭品逐渐变成献给当地圣徒的捐赠。格雷戈里·德·图尔回忆道，塞伏当的居民习惯向圣湖中扔入羊皮、奶酪、蜡和面包等物。一位主教在那个地方建造了一座巴西利卡教堂，供奉圣希莱尔，里面放置了圣徒的遗物，提议让他们把传统的供品从此后放在教堂里。异教的那些千奇百怪的龙和魔鬼也成了基督教会恶魔的形象。

圣徒的保护

为了摆脱身体上和心灵上的伤痛，信徒们被请去拜谒圣徒墓。在圣马丁墓前，可以看到来自王国各地的人，甚至还有来自国外的人。格雷戈里·德·图尔记录了在那块圣地上所发生的奇迹。他展现了大批朝圣者，或步行而来，或躺在担架上抬来，他们都挤在巴西利卡教堂的门厅里。大家都想尽可能地靠近坟墓祈祷，摸一下石棺，放上一块织物以便能让织物沾染圣徒的美德，捞一点日夜长明的油灯里的灯油，要做到这些都很困难，因为你推我搡，拥挤不堪。那些治愈的人有的留下来为教会服务，另一些人带着珍贵的"圣徒遗物"返回家乡，这些圣物就成了他们的护身符。朝圣者有时甚至寻找远离家乡的圣所去拜谒。从6世纪起，使徒崇拜就在高卢扩展开来。到了7世纪，前往罗马朝圣的人不断增多，由此拉近了高卢与教皇的关系。有些基督教徒走得更远，毫不犹豫地远渡重洋。我们至今还保存着勃艮第主

① 《圣经》里的先知。

教阿尔居尔夫的朝圣回忆录，上面记录了他在苏格兰遭遇艾欧纳僧侣阿达姆南的旅行经历。这本回忆录冠名为《圣地录》，是当时其他朝圣者的朝圣指南。到东方去朝圣者由此把对一些东方圣徒的崇拜引入高卢，例如对圣乔治、圣西尔和圣黛克尔的崇拜等。

拥有一位神圣保护人的愿望是如此迫切，以致于一位行动积极的152 主教或一位声名远播的苦行僧，只要他一死，便被立即封圣，成为供人敬仰的圣主。拥有一座圣徒的墓是人们梦寐以求的特权，教士们和僧侣们为了得到克莱蒙的博内遗骨和奥顿的莱热遗骨而争吵不休。当地如果有一座圣徒的墓葬，这不仅是一笔不小的精神遗产，而且还能保证物质利益，因为朝圣者会有捐赠。在圣徒墓上会盖一座“先烈纪念祠”，而更常见的是盖一座巴西利卡教堂。现在这些“先烈纪念祠”不复存在，这种纪念性建筑的规模较小，里面装饰的壁画、彩石镶嵌画和一些织物。普瓦提埃的地下墓提供了一点类似的模样。巴西里卡教堂也几乎全部不见了踪影，但有些文献可以让我们知其一二。如图尔的巴西利卡大教堂，长50米，有120根柱子，有8扇门，应该与现在还屹立着的维埃纳圣彼得教堂有些类似。建筑师们把旧有的古典石柱和大理石柱头加以再利用，就如谢尔河畔塞勒的巴西利卡教堂，它是国王希尔德贝尔特为了纪念隐修者厄西斯而建造的。在祭坛和圣人墓之上盖起一个并不太高的穹顶或塔楼，光线透过塔楼下的拱孔射进教堂，将穹隆上的彩石镶嵌画照亮，如此，教堂最神圣的地方熠熠闪光，吸引着人们的目光。盖在一位圣徒遗体之上的教堂往往是城外居民聚居区形成的起点。受人尊敬的死者吸引着其他的死者，这些死者们希望从圣徒那儿得到永恒的庇护。活人接踵而至，其中既有圣地的主管教士，也有奴隶或登记注册者（即受教堂保护者），甚至还有商人。然而，居住在城里的大教堂旁，并照管着大的宗教仪式，尤其是洗礼的主教们，继续在他的权威下得到颂扬。

人们不能因如此众多的宗教活动而忘了教会在传教和传播福音方面的困难，后者包括，或者受到原有异教的抵制，或者基督教的实践受到异教的污染。在北部和东部，异教的阻力更显坚固。国王们和国

王支持的传教士们的努力经常劳而无功，摧毁旧教圣所和偶像的敕令如同一纸空文。在7世纪，努瓦永的艾鲁瓦奋起反对其教区信众的异教活动："希望没有一个基督徒们再去相信迷信的火堆；希望没有一个基督徒坐在火堆边歌唱；希望没有一个基督徒敢于举行净身仪式，也不对植物施魔法，也不要驱使动物从有洞的树干中穿过……"奥塞尔宗教会议（6世纪末举行）禁止在个人的家中举行宗教仪式，或者在圣徒节日的前夜私自守夜。会议反对在圣树、山泉、人形或脚形的木雕前许愿。我们通过某些文献可以想象得到当时大众宗教文化和民间传统的丰富多彩。构成墨洛温王朝时期人口大多数的乡村群众显现出他们的分量，并偏离了教士们或僧侣们所指引的方向。

隐修制度的力量

然而，那些僧侣们可能比当时其他人更了解农民，因为他们愿意贴近乡村生活。至少，通过两个世纪高卢隐修制度的演变的研究，我们可以作出这样的判断。起初，主要的修道院设置在高卢南部，如莱兰群岛、阿尔勒、维埃纳、阿戈纳（地处瓦莱的圣莫里斯）和汝拉山区的孔达（地处圣克洛德）[1] 等地。僧侣们是一些依据东方习俗规条而行事的苦行者，他们强迫自己从事体力劳动，如果地方适宜，他们自己从土地上获得自己的生活必需品。写成于6世纪的《汝拉山区神甫们的生活》（Vie des Pères du Jura）向我们讲述了他们开荒的艰辛："他们砍倒了杉树，拔起树桩。他们用砍刀开荒造地，结果是这些适宜耕种的土地使得孔达居民的贫困有所缓解。"但是，这些僧侣们拒绝所有的土地捐赠：有一位勃艮第的君主请求吕皮森收下他给的田地和葡萄园，但吕皮森只满足于收取实物地租。在卢瓦尔河以北地区，修道院要少一些。有些隐居者招引了一些同伴，或者干脆自己保持离群索居：其中的事例就是我们所知在西方唯一的一位在高石柱顶苦修者：伦巴第人乌尔费莱克。他生活在卡里尼昂（现属阿登省的一根石

153

① 后两处地点应该处在高卢北部，原文照译。

柱顶端，引来很多人围观。他鼓动他们放弃对狄安娜[1]的崇拜。但在主教们的要求下，他放弃了石柱上的生活，加入到教会团体修士的行列之中。在城市，隐修制度较少受人追捧，已经显现虚弱的迹象。普瓦提埃修道院（该修道院系由拉德贡德王后所建）修士们的造反事件则又属于另外的迹象。

公元6世纪末，爱尔兰修士们到达高卢，给隐修制度注人了新的活力。高隆班及其同伴们从爱尔兰的班戈出发到达高卢，居住在吕克瑟伊附近，与世隔绝（公元591年）。开始可谓艰难之极，但成功却来得很快。事实上，这些修士用其严格要求的清贫生活、不因循守旧的作风、独立的精神赢得了人心。他们的礼拜仪式和他们从爱尔兰带来的习俗使高卢的主教们感到非常恼火，但却吸引了世俗百姓。高隆班被布吕纳奥从勃艮第驱逐出去，他两次穿越高卢北部地区，受其感召的人越来越多。他在教规里，加入了世俗教徒进行忏悔的规则，其类似于一份罗列人们错误以及赎买这些错误所需精神代价的目录。

高隆班前往意大利以后，他的信徒们继续着他的事业。达东（即以后的圣乌昂）使宫廷了解了高隆班的修行活动，由此影响了艾鲁瓦和狄迪埃·德·卡奥尔。通过宫廷，这种源自凯尔特人的教规渗透到高卢南部，而在南部另一种教规，即圣本尼狄克·德·努尔西亚[2]的教规业已存在。这两种教规来源于完全不同的精神：圣本尼狄克继承了罗马适度和节制的精神，不愿意让他的修士承受“过分的”负担。而高隆班却与之相反，他追求的就是严厉的苦修。然而，不论哪一方，他们均主张要进行宗教研习，尤其要阅读《圣经》。不过高隆班却不愿如本尼狄克那样有文学修养，也不想让他的修士们成为“人文学学者”。两种教规的相遇使得凯尔特人的隐修制度在高卢得以巩固。圣旺德里耶、圣菲利贝尔和其他一些修士采取两种教规的妥协做法，“用吕克瑟伊的方式接受本尼狄克的教规”。

---

① 罗马神话中的月神和狩猎女神。

② 圣本尼狄克为基督教本笃会创始人。

爱尔兰修士到达高卢也使得在俗的教会获得新的活力。如前所述，墨洛温的主教们来自贵族阶层。他们有文化，但是他们的文化主要是世俗文化，这适应于贵族的需要。南特的费利克斯、波尔多的贝特朗和布尔日的絮尔比斯曾经仿效诗人福尔蒂纳。主教们布道说教能够看到古典修辞的遥远遗产。格雷戈里·德·图尔认为主教们研究世俗自由的艺术是非常正常的。相反，主教们对神学和注经却兴趣索然。因此和西班牙和拜占庭的情况不同，高卢从未经历重大的教义论争。我们没有看到公元6世纪有关于圣经的评注，当时的人是否常读《圣经》也成了问题。然而，爱尔兰来的修士们强调宗教文化，并且与东方隐修传统建立了联系，公元6世纪初莱兰和阿尔勒的修道院就受此传统影响。这些修士后来应召担任了图尔内、泰鲁阿讷、努瓦永、马斯特里赫特等地的主教，成为新的主教类型。他们是管理型的修士，但更是精神型的和传道型的。高卢北部和东部重新受到福音教化，国王们支持这些行动。在达戈贝尔特的鼓励下，圣阿芒使根特地区的异教徒皈依基督教：他赎买了一些奴隶，教育他们，把他们培养成神甫，这些人的宗教价值要高于他周围的那些居家教士。另一位阿基坦人雷马克尔是斯塔沃洛-马尔梅迪修道院的创始人，他得到国王西吉贝尔三世的支持。他将这些宗教中心打造成传教士的研讨学校。丕平家族仿效墨洛温的君主们，也主持创立了这一类修道院。

宗教复兴得益于外来因素，而外来因素源源不断。爱尔兰人一直保持与他们祖国的联系，或保持与意大利北部的联系，因为由高隆班创立的意大利博比奥修道院成了人们朝圣的中心。在爱尔兰的凯尔特人之后，盎格鲁-撒克逊人也来到了高卢。当时由大格利高里教皇[1]派遣之传教士创立的英格兰教会开始发展起来，高卢成了不列颠群岛与意大利联络的必经之地。公元653年，威尔弗里德前往罗马，在里昂停留，这是盎格鲁-撒克逊人往罗马朝圣的正常步骤。这些旅行建立起高卢、爱 154

① 即格列高里一世（约公元540—604年）。

尔兰、英格兰和罗马的文化关系，促成了人员、思想和手稿的交流。公元7世纪末，墨洛温时期高卢修道院里的图书资料日益丰富，随后图书馆向世俗文化敞开了大门。约公元700年，利居日的修士德芬索引用伊西多尔·德·塞维利亚大主教的一段文章，要求他那里的初学修士读者们不要去读“诗人们的谎言”。事实上，从意大利带来的一些古典作家的书稿在誊写作坊里被抄写复制。由高隆班修士们激发出的苦行文化到了公元7世纪末演变为更具人文色彩的文化。

同时，修道院是艺术复兴的发祥地。只要我们想一想由阿吉尔贝尔[①]建造的茹阿尔修道院的“地下小教堂”就足够了。大理石的石柱和柱头完全是古典风格。泰奥德希尔德[②]墓上的碑刻是如此完美，考古学家犹豫了很长时间才最终确定它属于墨洛温时期。第一批带插图的手抄本在吕克瑟伊（《礼拜诵经本》成书年代约在公元700年）、科尔比和拉昂等地几乎同时出现。这些手抄本没有诺森伯里亚手稿那么出色，但它们这种类型却是加洛林时期文化复兴的源泉。当在俗教会组织开始瓦解、主教会议不再举行、教士们成了文盲之际，修士们至少在某几个隐修中心维持了文化水平。

在物质层面，我们也看到相似的转变：修道院在土地占有和经济方面崛起成为强者。和世俗贵族比肩而立的凯尔特修士们的威望，他们的道德和精神权威，得到迅速提升，与这种提升速度相一致的是修道院的财富。那些大贵族们将他们财产的一部分遗赠给他们创立的或接纳的这些机构。例如布尔贡多法拉[③]，作为布里贵族的继承人，她将许多地产交给她创立的法尔穆蒂埃修道院。当国王西吉贝尔三世支持创立斯塔沃洛－马尔梅迪修道院时，他将阿登森林国王保留地的一部分送给修道院。由国王克洛维二世的妻子巴蒂尔德创立的科尔比和舍莱修道院用的是国王金库的钱。一旦建成以后，修道院依靠赠予和

---

① 圣徒，约公元650—680年，曾任西萨克森王国主教和巴黎主教。

② 女圣徒，即圣黛尔希尔德（Sainte-Telchilde），阿吉尔贝尔特的妹妹，茹阿尔修道院第一任女修道院长。

③ 女圣徒，即圣法拉（Sainte-Fare），约在公元600年出生。

购买增加自己的财富。世俗之人，不论身份大小，甚至还包括主教们，都愿意提供部分土地或劳力来给予修士们物质上和精神上的保护。例如非教会人士赠送给魏森堡修道院一座庄园、三块葡萄园和若干奴隶。这个修道院还购买了别的庄园和森林。这些修道院一点一点地扩大他们的财产。公元649年，圣贝尔丹[①]为自己创立的修道院争取到10多块领地；663年，修道院又获得另一批地处圣康坦附近的领地；20年以后，获得第三批地产；682年，得到国王的资助。为了补充生活来源，修道院的领地经常分布在不同的地区。圣德尼修道院在安茹、普瓦图、利穆赞和埃斯考河谷地区均有土地。图尔的圣马丁修道院在曼恩、贝里、波尔多地区均拥有地产。所以修道院拥有了自己的基本的生活必需品：小麦、酒、木材、盐等。因此，它们需要安排对这些土地的经营、安排生活资源的运输，安排出售剩余产品。修道院为此还建立了船队，开设了市场。为了消除不同地区间的关税障碍，修道院长们经常得到各种特权，要么免除税收（如661年科尔比修道院的情况），要么返还税收。更普遍的情况是，国王直接将免税特权授予修道院。修道院长们直接与国王商讨，利用王权衰落的形势，获得完全的独立。

《圣徒菲利贝尔的一生》一书中有一段话提到公元7世纪末修道院建筑的情况："平面方方正正，四周围以城墙，城墙侧面建有塔楼，令人仰慕的内院为主人们接待来访者……"在东边，有一座呈十字状的教堂，在北边，是供奉圣德尼和圣日耳曼的小教堂，在南边是菲利贝尔生活的小屋。"修士们就寝的房子在东边两层高的小楼，长90米，宽16米。"这里再也不是最初缔造者们住的小木屋了。修士安家乐业。在这些房间中，配备了抄写经书者的工作间。修道院财富增加与知识文化和艺术的复兴同时发生。同一本书里还提到，"森林枝繁叶茂，枝头果实累累，草地青翠欲滴，葡萄园里挂满葡萄"，河流是"船的通道，对于

155

① 圣徒，生卒年代为公元615—709年，曾任圣奥梅尔（Saint-Omer）修道院院长。——译者

许多物品的交换都很便捷：几乎什么都不缺，不论人们是徒步运输还是使用动物运输，不论是用大车，还是用船只”。

我们很难估计在这类修道院里聚集的修士人数。人们提到在朱米埃热修道院有900人，这可能有点夸大其辞。与修士们同处的还有奴隶，这些奴隶不是“被羁押”的奴隶，他们被赎身后，留下来为教会服务。因此，被当作“保留地”的土地也得到了开垦。此外，那些移民耕种着租地，他们付给租税，和从事大车运输或维护保养活动的劳役。可以确定的是，修道院大地产的管理有利于垦荒，有利于沼泽地的排水拓荒，有利于新的生产技术（如水力磨坊）的推广。修士们真正关心的是土地的增值。当有人提出请求时，他们将土地以”普雷卡里亚”[①] 的形式转让，只要经营者缴纳象征性的租税。越是面积大的土地越利于经营。

公元7世纪末8世纪初的政治斗争有可能中断了修道院财富的增长：非教会人士利用教会组织的瓦解为自己攫取财物，并培植自己的亲信。然而，结果是他们并未能摧毁修道院的权利，也未能使在墨洛温时代形成的法兰克文明基础之一的隐修制度消失。

---

① 参见前述，普雷卡里亚是一种特殊租地，接受这份土地的人要向土地的主人提供服务，普雷卡里亚特别指教会分封的土地。

第七章　加洛林王朝的建树

156

公元8世纪至840年：
经过了三代人的努力，
中世纪文明的基础得以奠定。

一、加洛林王朝最初的国王们

墨洛温王朝寿终正寝

宫相的胜利

墨洛温王朝的历史，实际上在公元687年奥斯特拉西亚宫相丕平二世，即埃斯塔勒的丕平，在圣康坦附近的泰尔特里打败纽斯特里亚的对手后就已经结束了。丕平二世只在理论上承认纽斯特里亚国王蒂埃里三世（曾经被丕平逼得落荒而逃）的权威，而且在奥斯特拉西亚不再有其他国王的统治，丕平为了自己的利益并在他的主导下重新统一了法兰克王国。他自己从来都不放弃奥斯特拉西亚，而让那些徒有虚名的国王们（根据他的意愿挑选送上王位）生活在纽斯特里亚，位于塞纳河和瓦兹河之间的河谷地区（此为自克洛维以来法兰克君主们平常居住之地），使得国王家族的光环逐渐消散。掌握纽斯特利亚这

些地区实权的是纽斯特利亚和勃艮第宫相，丕平交由自己的次子格里莫二世占据此要职。因此，在8世纪来临之际，奥斯特拉西亚的宫相俨然已是整个法兰克王国的首领。埃斯塔勒的丕平事实上是加洛林王朝的第一任国王。加洛林王朝的千秋家业似乎得到了保障，经过前几十年无政府状态后，秩序最终似乎得以建立。

查理·马特的最初成功

然而，这是一种非常脆弱的秩序。格里莫二世是丕平两个婚生儿子的唯一幸存者，当他80多岁的老父亲行将撒手人世之时，他火速赶往父亲所在的默兹河畔的瑞皮耶，却在途中遭遇刺杀身亡。于是，这一秩序很快面临崩溃的危险。几个月之后，丕平之死马上成了纽斯特里亚那些权贵们起义的信号，他们推举他们之中的兰弗鲁瓦担任宫相，兰弗鲁瓦就是这次起义不倦不休的领导者。

丕平的伟业遂处在危急之中，无政府状态似乎要重新降临：萨克森人已经越过莱茵河，向盖尔德兰[①]挺进，他们得到弗里松人的支持。就在此时，有加洛林强权拯救者面相的人脱颖而出：此人就是丕平与情妇阿尔帕伊德的私生子查理·马特[②]。查理·马特曾被丕平的遗孀普莱特鲁德打入大牢，但他从中逃脱，躲在阿登山区。随后，他接连打败了纽斯特里亚人、普莱特鲁德（她躲避在科隆）的支持者、弗里松人和撒克逊人。这些北部战役刚一结束，他又马不停蹄地赶往纽斯特里亚的心脏地带：当时在厄德公爵领导下、具有事实独立地位的阿基坦人越过卢瓦尔河和兰弗鲁瓦结成联盟。查理·马特赶跑了兰弗鲁瓦，与厄德公爵谈判。当时厄德的领地已经受到穆斯林的威胁，穆斯林在侵入鲁西永和下朗格多克地区后，同时向尼姆和图卢兹两个方向挺进。

157

撒拉森人[③]入侵：普瓦提埃

这似乎就是查理·马特在他统治之初就该有的命运：虽然他是法

---

① 现荷兰的海尔德兰省（Gelderland）。

② Charles Martel，一译铁锤查理。

③ 即阿拉伯人，系源自阿拉伯文“东方人”（sharqiyyin），拉丁文作 Saracen。

兰克王国两大部分（奥斯特拉西亚和纽斯特里亚）的实际主人，虽然他以幼王（他认为谨慎的做法是把他从修道院里请出来）名义行使着唯一宫相的权力，但是他要继续保持这样的地位，靠的只是对王国所有热点冲突迅速、强有力和多次的干预。查理以他异乎寻常的精力和胆魄从一条边境跑向另一条边境，恢复遭到破坏的秩序。然而当他奋战在莱茵河以东和以北地区之时（这两个地区上的阿拉曼人、巴伐利亚人、萨克森人和弗里西亚人已经不再承认法兰克人的霸权），一场致命的危险在高卢的心脏地区出现了。

穆斯林掀起了第二次入侵潮，此次从潘普洛纳[①]出发，事实上已在加斯科涅地区获胜，他们越过加龙河和多尔多涅河，向图尔方向挺进。查理·马特火速赶往那里，他的军队排列成密不透风的战阵，就像“一堵不可移动的城墙”，最终在普瓦提埃城边粉碎了穆斯林的进攻（732 年）。此次胜利对于西方世界的未来和法国的未来都具有决定意义，为这位宫相也赢得了遍及整个高卢的声望。

征服高卢南部

此次胜利也使阿基坦被迫向宫相投降。阿基坦保留自己的公爵，但必须承认法兰克人至高的权力。然而，普瓦提埃大捷并未让查理·马特在高卢东南部问题上得到喘息：事实上，勃艮第和普罗旺斯处在当地几大家族的掌控之中，查理·马特在几次巡视期间曾经将他们免职。他们毫不犹豫地就将阿维尼翁和罗讷河左岸地区交给了萨拉森人。因此，宫相在未来的几年中被迫对这些地区发动惩罚性的远征。虽然在罗讷河左岸地区，他最终稳固地建立了法兰克人的政权，但在这些战役中，他未能成功地消除阿拉伯人对下朗格多克地区的威胁，阿拉伯人始终占据着纳尔榜和鲁西永。

卡洛曼和丕平[②]的即位

由查理·马特统治的王国到他去世为止，总体上还是虚弱的，甚

① 西班牙北部城市。

② 此二人为查理·马特之子，此处的丕平即后来的矮子丕平，下同，注意与他祖父的区别。

至可以说非常脆弱。不管是在什么时候，以及是在哪里，只有首领亲自到场和亲自行动，才能成功确保王国的团结。这就是查理·马特的两个儿子要面临的局面。查理·马特于公元 741 年在基耶尔齐突然去世，在去世前不久，这位宫相就像国王一样将王国分给两个儿子。查理之死引发了王国外围地区的全面反叛：如阿基坦、巴伐利亚、阿拉曼尼亚和萨克森等，查理·马特的私生子格里丰也同时起事。卡洛曼和丕平迅速作出反应：他们仅用了一年时间（742 年），就同时降服了阿基坦、阿拉曼尼亚和巴伐利亚。但在随后的四年时间里，他们还得不断地发动对那里的居民和当地贵族家族新的征讨，那里的反抗精神始终未被消灭。

墨洛温王朝的末代国王

查理·马特的儿子们认为比较审慎的做法是将墨洛温王朝的正统代表希尔代里克三世从默默无闻中请到前台来，他们让他登上查理·马特自公元 737 年以来就一直有意空着的王位。这一举动纯粹具有形式上的意义，因为卡洛曼和丕平本人仍然掌握着实权。此举只是表明，他们自此开始关心面对王国内的其他贵族，他们统治的正统性问题。这些贵族被排斥在权力之外，而之所以如此，仅仅是由于机会，或者更应该说是由于查理·马特的威望所致。事情非常清楚，墨洛温王朝最后一位国王被召回到王座上，完全是权宜之计，是时势使然。这位傀儡国王自身隐含了废除他的种子，因为国王在他自己的诏书里已昭告天下，他的崇高地位是卡洛曼所给予的：“希尔代里克，法兰克人的国王，向卓越的宫相卡洛曼致意，是他让我们恢复了王位……”

158

加洛林王朝的开端

卡洛曼的退位和丕平的政变

要结束这种无政府状态，必须满足两个条件。第一个条件由于卡洛曼退位而实现：747 年，卡洛曼宣布放弃权力，将权力转交给他的

兄弟丕平。随后，他自己前往意大利卡西诺山的修道院里做了修士。第二个条件就是王国内部的和平，现在唯一掌权的丕平最终连续三年维持了和平，尽管也有由于他对同父异母的兄弟格里丰的宽容而引出的一些不愉快。

到了公元751年，摆脱墨洛温王朝虚幻影子的时刻显得最为成熟。在教皇的支持下（卡洛曼和丕平利用圣卜尼法斯在法兰克恢复教会的时机早已与教皇靠近），丕平于公元751年11月在苏瓦松召集了王国诸侯[①]大会。他被与会者推举为法兰克国王，在圣卜尼法斯的引导下，到场的主教们为他涂圣油（这是当时高卢还不太了解的仪式）。

神权的王国

于是，教会赋予政变以神圣的意义，基督教福音的传播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要迅速，这也保证了政变的成功。自此以后，对由聚集在苏瓦松的主教们作出的决定性选择进行庄严的确认并非显得可有可无。当754年教皇受到伦巴第人进攻罗马的威胁时，机会来了。教皇亲赴法兰西的蓬蒂翁，请求新国王到意大利进行干涉。在得到丕平的书面承诺后，即授予教皇拉韦纳主教职[②]和保证让教皇平静地拥有罗马公爵领，教皇斯特凡二世[③]在圣德尼修道院教堂为丕平重新施行了祝圣礼，同时还为他的两个儿子查理和卡洛曼祝圣，前者就是后来的查理曼。一位可能亲历了这一事件的圣德尼修士补充道："同一天，圣皇还给丕平的妻子、王后贝特拉德祝圣，禁止任何人从其他血统中挑选国王，否则将受到革除教籍的处罚。以后国王只能从这些王子中产生，这位王子是令人崇敬之神所垂顾赞同的，并通过圣徒们的中介，借真福之教皇之手，确认并为之祝圣，认定为神的代理人。"神权之王国由此诞生。起先在王国贵族家族眼中被看作是篡位者的国王自此连同他的接班人都成了基督教上帝的选定者。

---

① 直译应该为"大人物"（les grands），主要包括贵族、主教和国王的近臣。

② 原属拜占庭帝国。

③ 此教皇在位时间为公元752至757年，依英语原文应为Stephen II，此处从法语，但汉语音译依基督教通例。

征服塞普提曼尼亚[①]和阿基坦

这一全新的、具有决定性后果的（尤其对教会来说）局面，可以保护丕平免遭心生妒忌者和以正统原则为借口进行攻击的人的算计（至少在理论上）。新国王坐稳王位后，事实上也可以战胜许多困难。正是在高卢，丕平遇到了最激励的抵抗。

塞普提曼尼亚的情况与阿基坦不同。查理·马特就曾想征服它但未能成功，这次穆斯林世界内部的一系列困难，尤其在西班牙遇到的困境，为丕平对它的征服提供了便利：多亏了西哥特人的配合，法兰克军队于公元752年至759年间相继征服了尼姆、马盖隆纳[②]、阿格德、贝济耶，最后是纳博讷。阿基坦是另一番景象。这片广袤的土地由卢瓦尔河、大西洋、加龙河和塞文山脉围合起来，在一位“民族的”公爵领导下实际上是独立的。丕平还是宫相的时候曾和他的兄弟卡洛曼一起对这里以罗马传统为荣的居民发动过多次战争，公爵理论上臣服法兰克人，但一有机会，他就会在加斯科涅[③]粗野山民的支持下，毫不犹豫、肆无忌惮地表现出实际上的独立。丕平成为国王后，希望能够终结这些桀骜不驯的对手：从公元760至768年，几乎每年他都要向卢瓦尔河以南用兵。这些残酷的战争为丕平赢得一年又一年新的支撑点，最终到达加龙河。甚至在加龙河畔，那些定居于加龙河与比利牛斯山脉之间的加斯科涅人也来向他表示臣服。由此对阿基坦的征服大功告成。然而就在阿基坦的城市桑特，丕平染上了重病，几天以后，即公元768年9月24日，他病逝于圣德尼。生前他颁布了将阿基坦并入王国的一些措施，然而要让阿基坦在精神上同化于加洛林王朝的事业，还有待于他的继承者来考虑。

159

---

① 古代高卢南部沿海地区，位于罗讷河与比利牛斯山之间。

② 法国中世纪重要城市，位于朗格多克海岸，现蒙彼利埃以南，1633年被路易十三摧毁。

③ 旧译加斯科因，法国西南部历史地区，位于加龙河和比利牛斯山脉之间。

查理曼的统治

父亲遗产的瓜分

丕平的两个儿子查理和卡洛曼在父王去世后共同继承了王位，而他们最初操心的就是阿基坦的问题。丕平遵循法兰克古老的规矩，即王国是国王的私有财产，已经将王国分给他的两个儿子，但分割的方式有点怪异，他将每一地区都分成两部分，分属两位儿子统治。阿基坦就是如此，面向大西洋的西边一半，交由查理统治，卡洛曼则获得其余的部分，即中央高原和朗格多克地区，甚至还包括了塞普提曼尼亚。但是，丕平一死，阿基坦人爆发新的起义。卡洛曼拒绝支援查理去镇压起义。由此，阿基坦首先提供了一个证据，丕平强加给他儿子们的那种分而治之的方式是行不通的，同时也证明，丕平所获得的成果，即其王国各地区之间的和平和团结也是不巩固的。

这种双重困境却由于公元771年卡洛曼的早逝而得到解决。卡洛曼的遗孀和他的两个儿子向意大利伦巴第国王寻求庇护以后，查理占领了他死去的兄弟的领土，独自一人承担起巩固法兰克国王疆域之基和保证国土统一的严峻任务。

重建统一和高卢南部的重组

查理曼[1]在阿基坦（现在重新置于他统一领导之下）彻底改组行政机构。他在主要的城市中任命法兰克血统的伯爵，在整个阿基坦，安置了许多法兰克封建领主（国王的附庸），在主教区和修道院都安排他信得过的人来领导。然而，由于阿基坦是边境地区，由于远征西班牙的失败（著名的罗兰就是在那场失败中战死，当他穿越比利牛斯山的龙斯沃[2]山口时遭巴斯克部队突袭而亡），它仍然处在西班牙人的威胁之下，查理曼采取了更为严厉的措施来维持当地居民对法兰克人的顺从，并更严密地监视一有机会就制造麻烦的加斯科涅人。因此，

① 即丕平之子查理，后面加“曼”有“伟大”的意思，即查理大帝。

② 西班牙语作 Roncesvalles，故也译成龙塞斯瓦列斯。

公元781年，查理曼将阿基坦打造成一个特殊的王国，将之置于他的儿子路易（未来的虔诚者路易）的掌控之下。尽管此王国一直与查理曼政权保持密切的附属关系，查理曼有时还直接介入当地事务，但阿基坦单独建立王国的措施同时也培植了阿基坦自治的倾向。当公元8世纪最后十五年查理曼通过多次战争征服了西班牙全部领土以后，阿基坦的重要性进一步增加。西班牙被并入图卢兹公爵领，或“边疆160 区”① 的范围之中，这一公爵领交由史诗《奥朗日的纪尧姆武功歌》(Cycle de Guillaume d'Orange)② 中的主人公威廉公爵管辖，他是查理曼的表兄弟，他的母亲是丕平的妹妹奥德。

自此，阿基坦和下朗格多克地区的南部边界，尤其向东，扩展到比利牛斯山脉的南坡，永远摆脱了萨拉森人入侵的威胁，同时又有大量的法兰克人在此殖民。由此，到9世纪初，这两个地区已经牢牢地并入法兰克王国。

反对布列塔尼人的斗争

“法兰西亚”从塞纳河与瓦兹河之间的纽斯特里亚出发逐渐向外扩展，唯独遭到布列塔尼地区的抵制。查理曼试图同化这一惹是生非的民族，但非常困难。最初，他在边境设立了一个军事区，交给后来在龙斯沃不幸阵亡的英雄罗兰来领导。罗兰的继承者是一位名叫基侬的伯爵，他是摩泽尔地区的人，深受国王的信任，同时与当时著名的文人阿尔昆交情非浅。他负责彻底征服布列塔尼地区。《王家编年史》说：“这一省区似乎彻底投降了”，但根据这一官方来源而改编的一个文本的作者补充道：“然而，如果不是这一变化不定、背信弃义的民族依照他们的习性突然变卦，这个地区可能还处在臣服状态。”事实上，布列塔尼从来也没有并入到法兰克王国之中。甚至在查理曼的继承者虔诚者路易统治期间，几场战争也没什么成效：法兰克人每次都

① Marche源自法兰克语marka，即边境的意思，这是查理曼在边境地区设立的缓冲区，“边疆区”的管理权交给marquis，即我们通常译为“侯爵”的人。

② 12至13世纪形成的法国史诗作品，也从法语发音译为《吉约姆·德·奥朗日的武功》，但在历史著作中，尤其在古代中世纪，法语的Guillaume应译成“威廉”。

不得不将就着接受布列塔尼首领的暂时投降，满足于在阿摩里卡半岛边缘维持一个缓冲区，这一缓冲区逐渐得到加强。

边界的扩展与保护

除了布列塔尼这部分领土，其他整个高卢都牢牢地置于一位首领的掌握之下，应该补充一点，这在高卢的中世纪历史上还是首次。这是查理曼的军事行动最有积极意义的成果。

这项政策的另一个积极方面是保卫了广阔领土的边疆，至少是陆疆。我们不应该忘记，实际上，除去比利牛斯边疆和阿摩里卡边疆以外（它们的问题如前所述），加洛林帝国的其他边疆已经被查理曼推进到莱茵河以远和阿尔卑斯山脉以远。在莱茵河以外，他吞并了弗里西亚、萨克森、巴伐利亚等；在阿尔卑斯山脉以外，吞并了意大利北部的伦巴第王国。相对而言，海岸线不仅非常长，而且又极端脆弱。不过，海岸线构成了加洛林国家的核心部分“法兰西”的外围，这些生气勃勃的地区通过一些大河，如卢瓦尔河、塞纳河和埃斯考河，直接与大海相通。然而，自公元800年以后，这些一直以来相安无事的边疆变得危险起来：诺曼人出现在大西洋沿岸，而穆斯林威胁着地中海沿海。

只要查理曼还活着，这些威胁就显得微不足道。国王只要通过应急的防御措施便能化险为夷。然而，有朝一日在他死后，帝国会陷入纷乱和无政府状态，而丹麦人和萨拉森海盗就会利用这一点，给法兰克王朝以致命的打击。

二、加洛林帝国

查理曼与帝国的根基

领土方面的功绩

直到现在，我们所论及的加洛林王朝的建树主要集中在他的领土扩张上。法兰西从卢瓦尔河与莱茵河之间这片由法兰克人居住

的土地（纽斯特里亚和奥斯特拉西亚）出发，通过兼并勃艮第、普罗旺斯、尤其是阿基坦，以及后来的朗格多克和塞普提曼尼亚，由此形成为坚固的内核，在内核的周围是一片星云，这是对加洛林政权臣服程度较抵的地区和缓冲国，它们构成了越来越遥远的、越来越不稳定的疆界，疆界所面对的是法兰西的敌对者丹麦人、斯拉夫人和阿拉伯人。

161

帝国在拓疆扩土方面的成就，早在查理曼于公元800年加冕皇冠之前就已大功告成。查理曼统治的后半期（直至814年去世）到他儿子虔诚者路易统治期间（814—840年），实际上在这份现成的功业上未增加任何东西。相反，在领土方面，进攻性的态度越来越让位于迫不得已的防守，因为疆域已经扩展到它防御能力的极限，这就暗示了防守的必要性。守卫遥远的陆地疆域和就近的海疆自此吸引了加洛林王朝全部对外政策的注意力。然而，反对入侵者的斗争还很少成为他们主要担心的事情。

内部政治平衡

加洛林国家内部的团结自从查理曼以来已经不再受到那些不太驯服和不完全同化民族独立意识的威胁，但却有可能受到内部政治分歧和纷争的削弱，受到帝国诸侯们为争夺财富和权力争斗的削弱，甚至受到统治家族内部争夺最高统治权斗争的削弱。

为了更好地了解这一变化（该变化过程超越了虔诚者路易的统治期，成为整个9世纪的重要特征），我们应该提醒，加洛林家族通过查理·马特、矮子丕平和查理曼从上升、登基和凯旋的历史事实上不过是当时的贵族家族对墨洛温王朝反叛的一个侧面而已（丕平家族充其量只是这些贵族家族中的一员）。因此，我们很难相信，其他的显贵家族会眼睁睁地看着他们之中的一员重新恢复他们已经破坏殆尽的王权而无动于衷。矮子丕平想必也看到这一点，如前所述，他在751年政变以后，曾两次处心积虑地请教会的最高掌权者举行涂圣油仪式，一次是高卢的大主教圣卜尼法斯，一次是教皇。而且还请他们给自己的两个儿子施行了祝圣礼，其中就有后来的查理曼。教会由此创造了

新的王家血统，它赋予这一家族的神圣权力要高于那些旧的异教徒赋予克洛维后代的权力。然而，如果丕平和查理曼没有持续不断地努力寻求他们的权威与诸侯权势之间的平衡（通过让步或展示武力），而仅仅依靠权力神圣化是远远不够的。但保持这种平衡并非总是轻而易举，甚至在查理曼统治时期，还发生了两起危及这位君主生命的阴谋。事情发生在莱茵河东边，一次是786年由阿尔德拉伯爵和图林根的谋反者策划，另一次是792年由查理曼宠爱的私生子驼子丕平在许多伯爵的支持下所为。

王权与帝国观念

然而，查理曼没有刻意寻求将自己的地位提升到帝国皇帝的高度来巩固君主权力。帝国观念来自查理周边的那些文人学士们。教士阿尔昆是其中最具权威的代言人。799年6月，他写信给国王："吾主耶稣为汝而设之国王之事，足以统辖保留的俾使统治基督教臣民，地位胜过另两尊位（使徒之首和拜占庭皇帝），汝之智慧让之相形见绌，并超越之。当今基督教会唯汝为靠，唯汝有拯救之冀：汝为罪行之复仇者、误入迷途者之引路人、受伤害者之慰藉、善者之支柱。"

正如我们在此文本中所见，帝国观念是一种普世概念，它大大地超越了严格意义上的法兰克王国的范围，甚至更应该说，超越了"法兰西"领土的范围。这是一种基督徒的观念，更进一步说是教士们的观念，甚至可以说是罗马人的观念。因此，尽管我们可以相信，查理曼分享着这样的一种精神情结，在他在800年动身前往罗马之时准备采取决定性的行动，但是我们不应该忽视，正是罗马本身面临的形势以及法兰克王国面对拜占庭帝国的国际形势才是推动查理曼接受帝国皇帝称号的动因。教皇加速了事情的进程，800年12月25日，他突然将帝国的皇冠戴在查理曼的头上。查理曼当然对这种新尊位带来的荣耀并非无动于衷，但也并不认为这对他来说是最根本的东西。他在改变他的称谓时，并未放弃原有的国王头衔，即为明证："查理·奥古斯都，由上帝加冕之伟大和和平的皇帝，统驭罗马帝国，同时得上帝之恩宠，为法兰克人和伦巴第人之国王。"另一项证据是他的政策并未改变，国家的组织也

162

未改变。最多不过是在802年，他要求所有臣民，包括曾经在他为国王时对他宣誓效忠过的臣民，要对皇帝进行新的效忠宣誓。这项决定也是查理曼与他的亚琛宫廷幕僚们，在801年和802年的冬季制订的少数多多少少实行了的帝国政纲之一。包括其他主要有关服从皇帝秩序和承担军事义务的措施在内，这同时也是唯一有意要加强王权（至少部分地）的措施。从这种意义上来说，802年有关宣誓的“帝国”敕令无非是查理曼在如前所述的786年和792年两次谋反行动次日所采取相似措施的延伸和扩展而已。

王权家产观的持久生命力

查理曼加冕帝国皇帝对王国内部事务（特别是对法兰西）影响微不足道的最后一个证据，就是他对继承问题的安排。806年宣布的决定其实来源于视王权几乎为家产的古老观念：这项决定丝毫也不考虑抽象的帝国观念所蕴含的领土统一，查理曼也许相信，所谓的帝国会随他本人而消逝。根据这项决定，法兰西被瓜分：最小的儿子，即后来的虔诚者路易，当时已是阿基坦国王，他得到了整个高卢南部，而最年长的儿子查理除了帝国北部地区外还得到了卢瓦尔河以北的所有高卢领土①。后来完全是由于不可预见的事件才使得帝国统一免遭破坏，帝国的幸存由偶然因素造成，就如同帝国的诞生也是偶然那样。810年和811年，在相隔很短的时间里，查理曼两位年纪稍长的儿子相继去世，虔诚者路易因此单独获得了整个帝国的继承权，查理曼亲自为他戴上皇冠，此次教会没有介入。几个月以后，814年1月28日，查理曼在亚琛突然辞世。

皇帝虔诚者路易

决定性的转变

虔诚者路易登基在法兰西历史上是一个决定性的转变。他的统治

① 查理曼有三个正统婚生儿子，第二个儿子丕平原为意大利王，他分得巴伐利亚地区和阿拉曼尼亚。

和他父亲的统治形成鲜明的对比：在查理曼取得巨大成功和神化为帝国皇帝以后，在经过多年的领土扩张和国内和平以后，混乱和反叛重新抬头，甚至出现在国家的心脏地带；加洛林家族在整个8世纪通过不懈努力构建起来的巨大版图行将解体。

确实，在查理曼统治的最后十三年里，帝国已经走向解体之路：陆地边疆模糊不清，海疆受到威胁，对巨大疆域的管理无能为力，而更重要的是国家统一观念的基础并不牢固。

虔诚者路易一上台采取的行动就是针对那些威胁到帝国统一的危险，不论这些危险是眼前的还是将来的。然而，他的反应是如此鲁莽，而且又如此明显地错误百出，以致于远没有达到目的不说，反而还引发了查理曼统治后期就潜在的无政府因素借势反弹，最终加速了帝国解体的进程。

163

初期维护帝国的激进措施

国家统一的观念对于法兰克贵族来说，当然不是熟知的概念，也没有太大的吸引力，因为这一观念源自基督教教会人士。一个分权的或分裂的国王政权更符合大贵族的利益，尤其是下列的情况，使之显得更为明显：帝国统一的第一受益人是教会，皇帝的基本职责就是保护教会。因此，贵族对虔诚者路易上台之初几个月里立即采取的激进措施抱有敌意。这些措施包括：让他父亲的主要合作者们远离宫廷，他驱离了陪伴查理曼寻欢作乐的轻佻女子和纵情挥霍者；迫使他的姐妹（他父亲不大乐意让她们出嫁，她们的生活也不太检点）戴起面纱。所有这一切明显是受到他那些阿基坦的幕僚们的撺掇，尤其是阿尼亚讷修道院院长贝努瓦，在他的影响下，政府很快染上了教会的甚至是修道院的色彩。同样受这些幕僚们的影响，从814年起，虔诚者路易在他的称呼中抹去了他父亲查理曼非常珍惜的法兰克和伦巴第国王的头衔，代之以“路易，受命神圣的主，尊贵的皇帝”。之后，817年，他通过颁布一项范围广泛的法令坚定地宣布和确立帝国的不可分割性。同时，他将自己三个儿子中的长子罗泰尔提升到皇帝的尊位，以便在他死后，成为皇帝的唯一继承者，不再有领土的瓜分。皇帝在

817年法令中开宗明义就提道："以吾等之目光（无论吾辈或有常识之士），若要爱子，切切不可将统一帝国瓜分之，而任其分裂，此乃上帝业已维持以利吾等。"

贵族的不满

这项大胆的决定与法兰克人最纯真的、连查理曼本人都觉得应该给予尊重的传统大相径庭，因此引起所有认为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之人的不满。大规模的起义爆发。在伦巴第，不满的人们找到了他们的代言人意大利国王贝尔纳，他是皇帝的侄儿。贝尔纳从伦巴第出发进入高卢，与奥尔良主教、著名的诗人忒奥杜尔夫结成联盟。虔诚者路易不费吹灰之力动员了一支足以摧毁起义的军队，迅速而残忍地把它镇压下去了。但大贵族们并不因此就接受了有关帝国统一宪章中的那些观念。公元821年，皇帝命令大贵族们要宣誓服从这一宪章，但从者寥寥无几。为了弥补他在镇压贝尔纳起义时表现出来的残酷形象，虔诚者路易在他教士幕僚和推行帝国统一政策的幕僚们的逼迫下，于822年在阿蒂尼举行了公开忏悔，此举被贵族们理解为皇帝的软弱，同时他们认为围绕皇帝身边的那些教士是他们夺取政权的首要障碍。然而，从此掌控形势的教士集团所考虑的仅仅是要求皇帝恢复被封建主们瓜分的教会地产，他们因此不仅削弱了帝国，同时也将整个贵族矛头转而对准了他们自己。

朝廷内部的反对力量

公元823年，形势一触即发。那一年，虔者者路易的第二任妻子、皇后朱蒂特产下一子，即后来的秃头查理，她希望在帝国遗产的继承中让儿子获得尽可能大的一部分领土，全然不顾关于帝国统一的宪章，也不惜损害长子罗泰尔的利益，尽管他已被指定为皇帝并且已经协助他父亲管理国家。宫廷内部立即爆发了激烈的冲突：以罗泰尔的支持者和帝国统一派为一方，以朱蒂特的支持者为另一方。这样的局势非常有利于早已愤愤不平的那些贵族的起义：宫廷冲突双方都希望从贵族中获得支持，每个阵营都向贵族承诺给予补偿，不久就向贵族分发

164

财产。

第一次大起义

起义在公元830年爆发：全国各地均发生骚乱。谋反者打着解放皇帝和他儿子的旗号。皇帝的儿子们很快加入到叛乱者的队伍当中——罗泰尔从意大利，丕平从阿基坦，路易从巴伐利亚赶来。叛乱者抓获了皇后，迫使皇后戴起面纱，把她囚禁在位于普瓦提埃的圣拉德贡德修道院。儿皇帝罗泰尔事实上掌握了政权，虔诚者路易在半拘押的情况下不得不表示支持起义的成功，剩下的只是权力的影子而已。加洛林王朝由此遭受从未受到过的侮辱：所有人都知道，真正的力量掌握在诸侯的手上。

虔诚者路易的复仇

贵族的胜利并非最后的胜利，处在"受监督自由"下的虔诚者路易准备报复。他在争取到足够的支持者后，于次年即831年实施复仇行动，不仅恢复了朱蒂特皇后之位，还让罗泰尔远离了政权。不过，罗泰尔的权力设计是帝国大厦的基本元素。让罗泰尔远离政权，实际上意味着废除了817年帝国宪章的条款。为了补偿在复仇行动中保持中立的罗泰尔的两位兄弟，虔诚者路易重新回到正宗的领土瓜分体制，同样也为朱蒂特的儿子、未来的秃头查理保留了很大一份领土。

统治末期：无政府状态和内战

虔诚者路易的此次胜利，完全是个人的胜利，而且是付出了帝国理想的沉重代价才获得的。然而，这次胜利不过昙花一现而已。831年岁末，丕平重新反叛，不久，他的兄弟路易也加入其中。四个儿子只想着如何在遗产中得到更多的权利，根本不管这份遗产还远没有进入执行程序。自此，反叛起义在整个法兰克帝国境内成为常态。

贵族决定着参与争夺的王子的胜利：获得最多诸侯以及诸侯的附庸们支持的王子获胜。虔诚者路易又被废黜，后又再次复位，因此完全丧失了威信。王朝也随他而去。持"帝国统一"论的代言人、里昂大主教阿戈巴尔甚至用下面的言词责备虔诚者路易："噢，主啊，天

地之上帝！汝为何允许汝之信徒、虔信基督之仆人、吾等之皇帝竟至于对来自四方之邪恶威胁茫然不觉之田地？使之亲近仇恨之人，仇恨亲近之人？倘若判若神明之人所言属实，皇帝之侧均为妄想消灭其子、计谋抓捕皇帝、进而瓜分王国之小人，吾等又能从皇帝处期望何物？”

被抵押的未来

因此，在虔诚者路易统治末年（他于840年6月20日去世），帝国陷入内战的深渊。在帝国的解体还在酝酿之际，中央政权本身已经垮台。它的物质基础被摧毁：王子们在争斗过程中过多许诺，由于出让太多的领地和“恩惠地”，帝国已经倾家荡产。加洛林王朝的辉煌成果中，政治统一不复存在，这本是通过艰苦斗争，将分散的领土集合在法兰克人的权威之下才获得的；土地财富也失去了，这可是最终让加洛林家族战胜其他对手的本钱。

165

然而，从这一延续了将近半个多世纪的统一之中，也保留了一些影响深远的结构：一整套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一个比以前更有组织更富有的教会以及货真价实的西方文明。这就是加洛林王朝留给未来法国历史的主要遗产。

三、政治结构

地区、民族和国家：从分散到统一

就如我们后面还会看到的那样，虽然加洛林帝国在行政上被划分为一个个“伯爵区”，但这种伯爵区的组织不应该掩盖更深层次的现实。由于领土因征服而不断扩大，法兰克王国领有的国土成为许多比“伯爵区”大得多的地理单位的聚合体，它们或是以前的日耳曼人王国，如法兰克王国、勃艮第王国、阿基坦王国等，或是以前的公国，如加斯科涅公爵领、阿拉曼尼亚公爵领，其中还不包括原先在法兰西领地上建立的政体。在加洛林家族登上王位之前，这些大政体基本上是独立的。甚至在它们被并入加洛林帝国之后，它们仍然保有内部认

同的意识，因此非常容易倾向于新的自治。

这种特殊主义的原因主要基于以下的事实：并入加洛林帝国的不同王国和公国首先和第一位的基础是民族，每个民族，甚至构成此民族的每个个人，都保留着他们原来的法律地位，即他们保留自己的法律，生活在他们自己的法律管辖下。只有到了后加洛林时代，经过漫长的进程领土整合逐渐得以完成后，法律的统一才提到议事日程上来。然而，某些帝国统一论的主张者，如里昂大主教阿戈巴尔曾经在虔诚者路易统治时期就梦想实现之，他本人生活的地区，民族混杂，他对因法兰克帝国内部法权和法律的多样性而造成的混乱局面深感愤懑，他写道："同为皇帝的忠诚者和同为基督的信徒却遭遇如此不同的对待，此等局面何以能够承受？同地、甚至同城、甚至同家庭，五名并肩行走或比邻而坐者，于人事，均不适用同一法律；于更深层之神事，亦无一致基督之法。上帝之功乃帝国统一，吾等岂能让法之分散成为此等统一之障碍?"

若要理解加洛林王朝首先在民族融合，然后在制度统一和国土统一方面立下的功绩，必须设身处地地考虑阿戈巴尔所描绘的情形。这一成果在虔诚者路易最后十多年的政治分裂和国家动乱的情况下，在很大程度上，依然维持着。若没有加洛林王朝的国王们，特别是若没有查理曼，法兰西也不成其为法兰西了。

政权的工具

伯爵

政权机器中重要构成之一就是伯爵们，他们是优秀的领土管理者，是行政机器的基本齿轮。伯爵们由国王在法兰克贵族中精心选出，在查理·马特和矮子丕平时期，伯爵们尤其多地选自奥斯特拉西亚的贵族家庭。他们分布在帝国的四面八方，甚至也出现在那些新近臣服、为了满足某些保留特殊性要求而暂时维持公国地位的地区。交给他们管辖的领土范围相当于以前古罗马的行政区，或为自然的区域，或为同一民族分支居住区域。范围广的可以大过今天法国的省，范围小的 166

不超过我们今天的选区。伯爵是常设代表，但国王可以随时撤换他们，他们没有薪俸，但与他的职务相连的好处包括可以分配到一些领地。他们最重要的任务，也是最为令人关注的职责，是在维护国王权益的前提下，维持地方秩序。有鉴于此，他们拥有非常广泛的警察权，司法权成为这种警察权的补充。确实，没有任何行政机构来协助伯爵们完成他们的使命，协助他们做事的仅仅是一些自己的下属、一些仆人和一小部分附庸。

主教们

查理曼经常强调伯爵和主教们应该精诚合作。主教也由国王任命。在一个民事因素和宗教因素难以分割的国度里，主教是政治统一和王权集中化最为有用的工具之一。他们所管辖的区域往往与伯爵区重合。

虽然如此，总的说来，伯爵制度并不太有效率。很多伯爵表现出对履行他们的职责漫不经心，一些伯爵出卖自己的官职，另一些伯爵利用他们的权力剥削他们治下的人民：对伯爵们进行监视，不断重复地威胁要对他们进行惩罚就是伯爵管理不充分的证据。

巡按使和敕令

这就是查理曼如此加强"巡按使"这一设置的理由。巡按使是派往各地的王家使臣，他们最重要的任务之一就是告知国王敕令的内容，监督敕令的执行。众多的敕令是一种分成许多条例的公告，它的拉丁词原意为"章节"，加洛林王朝的国王们以此方式发布国家的司法规定或更常见的纯属行政的措施。通过这些敕令，我们可以评估大部分巡按使们所赋予的权限范围。这些巡按使要对不公正和滥用职权的情况进行调查，阻止这类事情的继续，监控地方官的行为，首要的就是伯爵的行为，向国王就此问题进行汇报，评价他们告知人民的新规定等等。

一份敕令的文本可以帮助我们比简单地列举和描述更好地理解巡按使秉承何种精神来行使他们的监控。下面是一份通报中的片段，这段文字添加在一份敕令中，四位巡按使将这份敕令传达给他们前往的

辖区的每位伯爵，在此摘录如下："汝等应尽力维护皇帝的权力，一如皇帝口头和文字均已确定之，因汝等就此负有重责……应予教会、寡妇、孤儿充分、正确、不偏不倚之公平……若遇不顺从不服从之行径，若有人拒不接受汝等依司法而作之决定，记录在案，呈报吾等……若汝等对此敕令之部分段落之意存有疑义，不必迟疑，当迅速遣特使往吾处，以听从吾之解释。"其他的众多敕令中此类段落均非常相似，它们不断重复着同样的命令和同样的禁条（经常得不到遵守的证据），上面这段文字就如众多敕令中的此类文字一样，表明最高统治者如果要保证统一的政府领导，如果要在法兰克王国中维持最低程度的团结、规整和安全，就必须经常让他的代理人们保持一种紧张状态。

我们将会明白，虽然下达给巡按使的指示通常是口头的，但它们以备忘录的形式被非常简明地用笔记录下来，这一现象构成行政史的重要事实：查理曼将文字书写广泛引入疆域的管理，对政治和社会精英的培养和发展作出了贡献，已经属于加洛林帝国范围内的国土无不留下这些精英的印记。 167

国王

亲力亲为的重要性

与政权地方代理人（主要是伯爵）的常规行动并列，与巡按使进行的活动（为了弥补伯爵制度的不足，在查理曼时得以加强）并列，就是国王的亲力亲为。在国王定居以前，即查理曼在最后几年几乎常驻亚琛之前，国王自己的行动非常重要。事实上，他就是国家的中心发动机，他的意志就是法律，归根结底，所有的政治组织和行政组织都是为他服务的。由于我们前面已经论述过王权和皇权的某些方面，尤其是它的宗教方面和对国王和皇帝宣誓效忠的作用，我们下面仅限于论述以后被人适当地称为中央设置的方面，而中央设置与国王个人是紧密相连的，与国王的辅佐人员相重合，即与他的宫廷（那时人们称之为宫殿）相重合。

游离无定所的君主

“宫殿”一词就它的具体含义来说，就是指这样或那样的国王专属住所。事实上，我们不该忘记，加洛林王朝的国王们和他们墨洛温王朝的前辈一样，是一些到处游荡的君主。直至807年，查理曼除了偶尔还在另一些宫殿落脚之外，才永久性地定居亚琛。然而，自从794—795年以后，亚琛的宫殿已经成了查理曼的冬宫。我们实际上应该把法兰克王国政府的活动在一年中划分为两个截然不同的时期：春季和夏季为一时期，主要从事户外活动，如开大会、军事征伐和旅行等；秋季和冬季为一时期，用于室内工作，即进行思考和作出大的决策。矮子丕平已经有了偏爱的冬季住所，尤其是位于基耶尔齐的住所。此外，如果说墨洛温王朝的国王们一般居住在高卢境内的老罗马城市中，处在第一位的就是巴黎，那么，加洛林王朝的国王们开始居住在建造于荒凉地带的宫殿里，其中的原因也许在于他们的故乡，高卢的北部和东北部，处在默兹河和莱茵河之间的这片土地上，本来就缺乏真正的城市。君王的这种流动性随着疆域的巨大扩展而逐渐变成一种必要。然而，越来越衰老的查理曼逐渐寻求限制这种生活方式，直至最后放弃。

国王的住所或“宫殿”

大部分的乡村宫殿位于法国的北部和东北部，即帝国的中央核心区，特别集中在阿蒂尼、基耶尔齐、维尔贝里、贡比涅、蒂翁维尔等地。如果把这些宫殿想象成城堡一样的建筑也许就错了，因为它们一般没有建防御工事。相反地，这些宫殿其实是乡村大地产，上面有一些房屋和建筑，供君王和他的随从食宿和栖身，或者根据这样的目的来进行布置。

由于缺乏对法国领土内加洛林时期宫殿的考古研究，我们不得不借用一份描写一座二流王家宫殿的材料。这座宫殿处在佛兰德尔和阿图瓦范围内的阿纳普，描写这座宫殿的文本由一位巡视的王家专员在9世纪初写成，他这样写道：“吾等于阿纳普觅见王宫一座，建以优质

168

石块，分三房，主屋周边围以回廊，长廊配有十一间小房。地下有食品贮藏屋与两个门厅。院内有木头房屋十七座，配以相同数目之主屋和其余保留完好之附属建筑：马厩、厨房、面包房、两座粮仓、三间货仓。院子围以坚固的栅栏，石门，门下有走廊。院内有小院，亦以篱笆围之，篱笆以各种树木整齐排列种植而成。"

政权的中心机构

宫廷官职

抽象意义上的宫廷人士即为国王的辅臣，他们随国王在王国境内到处迁徙。除开国王的家庭成员，他们主要由宫廷内部各项服务的负责人构成，他们事实上和当初是国王个人的仆人：其中有监管宫廷膳食、尤其是国王膳食的"塞内沙尔"(sénéchal)[①]，或称膳食官，字面上的意义就是"老仆人"，而其拉丁语头衔的意思为"国王餐桌的职员"；有司酒官（bouteiller)；有国王寝室护卫官（chambrier)，因为国王的金钱放置在寝室之中；最后还有负责马厩和交通运输的管家(connétable)[②]，这是非常重要的官职，因为当时的朝廷是不断移动的。

这些宫廷官吏的职能明显地并不局限于国王的私人事务，我们经常看到他们在其他的任务上展示自己，尤其是在军事指挥上。

萌芽状态的行政机构

除了这些官职，最初的加洛林朝中央行政并没有针对不同领域的事务而设的专门机构。但有两方面的事务部门除外，因为这两类事务的处理需要有良好文化素质的人员——教士来承担。一类事务是非教士莫属，另一类事务是教士具有倾向性优势。这两类事务机关就是王家教堂和掌玺署，而两者之间的联系也非常紧密。王家教堂由专门为

① 此官职名后曾演变成宫廷总管，军队统帅或最高司法官等，1191 年被废止。在某些地区，该官职还是国王在地方上的代理人，与另一地方官名"巴伊"（bailli）可以类比。注意区别。

② 该官职拉丁语头衔的意思是"马厩伯爵"，从 12 世纪起至 1627 年，该官职演变为法国陆军最高统帅。

国王宫廷宗教事务服务的教士组成，他们的人数和权限在加洛林王朝时期都得到增加，由于他们的知识程度高于世俗人士，所以加洛林的国王们也派他们处理一些非教会的事务，如作为巡按使外出巡视，承担外交使命，起草文书等。在第二个部门中得到使用的教士在查理曼时代构成了一个特殊群体，他们的领导人为掌玺大臣。

王室法庭

最后我们要指出宫廷中最后一位高级官吏“宫廷伯爵”，他是宫廷法庭的专职官员。在查理曼时代，在君王有时缺席的情况下，这位官员主持王室法庭。王室法庭审理的案件涉及位居高位并有权将案件提交国王审理的教会人士和世俗人士。该法庭的重要程度在查理曼时期，特别是在他加冕为罗马皇帝以后得以增强，其特征是查理曼的个人作用增强。由于地方行政的不完善，查理曼在他生命的后期相信他自己应该越来越多地介入司法，幻想他本人在惩罚罪犯和在帝国建立与神意相符的和平方面也许会做得更好。

年度全体大会

某些特别严重的刑事案件，如事关786年由阿尔德拉伯爵阴谋叛乱者和公元792年驼子丕平阴谋的叛乱者和共谋的案件，从那时起被交由全体大会（或称之为“议会”）审理。全体大会是加洛林王朝主要的制度设置之一，现在有必要厘清它的作用。

尽管它的正式名称是“全体大会”，但它绝不是民众大会，关于民众大会的想象几乎均来自某些骑士文学，混淆的原因可能在于全民大会的召集与军队的三月会议（旧名“三月野会”）或五月会议（故名“五月野会”）有紧密的联系。与军队会议相反，所谓的全体大会具有明显的贵族特征：与会成员有宫廷的高级官吏、伯爵们，通常还有主教和修道院长，再加上直属于国王的主要附庸等。全体大会一年至少集会一次，由国王召集并主持，开会地点在国王的某处宫殿，此宫殿的选择往往取决于下次军事行动的战场，会址离未来战场要相对较近。国王和他的近臣会精心准备一份议事日程，书写成文，有时通

169

知教士和世俗人士各自分开审议与他们各自职能相关的问题，公元811年的一份议事日程就是如此：

“我们首先将我们的主教和修道院院长分成一组，我们的伯爵分为另一组，两组分开就下列问题进行审议：1. 当需要奋起保卫祖国之时，边境区和军队之间拒绝互相帮助，这种情况的原因是什么？……4. 我们要请问他们，为何事在何地，世俗人士在行使职权时受到教士的刁难，教士在行使职权时受到世俗人士的刁难？……10. 讨论被人们称作为‘遵守教规者’（chanoines）[①] 那些人的生活。他们应该处于怎样的地位。11. 讨论修道院生活，不遵守圣本尼狄克院规者能否成为修士？”

在上述情况下，教士部分的会议带有宗教公会，甚至是大宗教公会的特征，有关教会生活的重要决定形同教法。两组人员对议事日程问题的回答仅供国王参考，但它们对讨论后形成的决定却具有非常实在的影响。这些决定最常见的是成为国王敕令中的某些章节（条款），国王习惯上把敕令当作全体大会的结论而加以公布。

军队

如前所述，一年一度的全体会议往往与军队会集重合。对于如法兰克人那样的好战民族来说，军队集会也是常规性的事件：每年春暖花开之时，军队应召而至。在查理·马特、矮子丕平和查理曼时期，军队在所有的夏季都处在战争状态。更有甚者，就如我们前面花费不少篇幅论述的政治事件所呈现的那样，这对国王和他的王国来说几乎成了一种必需，成了生存的前提条件，不论是对内还是对外。

所有的自由民原则上均应该响应“集结号”。由于他们不领军饷，自己还得带上三个月的口粮和六个月的衣服及武器装备，军事义务成了自由民很重的负担。因此，连年不断的战争使他们越来越贫穷，以

① 该称谓后来演化为教会中的一种职务，指大教堂教务会议的成员，同时也是教阶上的一个层级，现译为“议事司铎”。最初这部分人指的是早期修道院制度改革时，严格遵守院规之人，该词的拉丁语原形为*canonicus*，即“遵守教规者”，下文中还会涉及。

致于他们中的有些人不堪重负，最终变卖掉自己的家产甚至人身，遁入教会，或者更简单地就是沦为乞丐、土匪或为非作歹之徒。这种情形在查理曼统治后期更趋恶化，因为战争不再有利可图了，普通自由民充任的步兵获得战利品的机会越来越少。因此，尽管查理曼采取了一些措施用以减轻自由民，尤其是贫穷的自由民的负担，但步兵武器的价值和重要性都缩减了，它们逐渐让位给骑兵。查理曼努力通过使用附庸制度增加骑兵的人数以达到军事目的。骑兵的武器装备，特别是重装骑兵的武器和装备，如盔甲，事实上是非常昂贵的（有人估计价值18至20头牛）。加洛林王朝的国王们开始割让部分土地给他们的直接附庸，直接附庸的人数大幅增加，再让附庸承担骑兵的军事义务，国王们可以在王国的各个地方都拥有装备精良的可靠部队。此外，国王们还鼓励那些诸侯们（伯爵、主教、修道院长和富有的地产主）培植他们的附庸，由此国王可以不花自己的钱，用贵族的开支来发展骑兵。

170

加洛林时期的封建制

封地附庸制度（或称为采邑制）引入国家组织体系中是加洛林王朝主要的成就之一。由此形成的制度，人们称之为“封建制”，在加洛林时代以后在由查理曼帝国解体后形成的国家中得以充分发展，它甚至漫延至整个西方社会，从上到下，经久不衰，成为西方社会最基本的特征之一。原则上讲，附庸制乃建立在两个自由民私人协议的基础之上，一方为附庸，他承诺为另一方服务，承认另一方是他的主人，而作为交换，主人一方要向附庸提供保护。似这样的附庸制在墨洛温时代就已存在，在当时的社会里，公共秩序的概念逐渐消失，不安全感迫使许多自由民寻找保护者。然而，经过公元8世纪的发展，一种新的做法使领主保护人的承诺更加具体化：主人被迫越来越多地将某些土地和某些财产赠予他的附庸，附庸从主人那里以“恩惠”的名头得到这些地产，从10世纪起，这些地产被称作为“采邑”，从此这些封地就成了附庸制的补充和对等物。加洛林王朝的国王们早就将这种

做法普遍运用到他们自己的附庸，即“王室附庸”身上。通过出让部分土地或“恩惠地”，国王逐渐将他们改造成“有地”附庸，替代以前那样的在家里供养他们。这些“恩惠地”来自国王的领地，后来由于国王保留地的不足，越来越多地从修道院和教会的地产中获取。由此，国王的附庸首先为加洛林的军队输送了军官和最有效的武装——重装骑兵。其次，国王的附庸在王权的统治不太可靠的地区组成了某种军事殖民区，例如在阿基坦地区。最后，矮子丕平和查理曼还同样让自己的附庸为王国行政服务，他们迫使伯爵与之缔结主人和附庸关系。他们希望以此建立他们与伯爵们紧密的个人关系，使伯爵们肩负国家责任的同时，也兼有对国王个人的责任。只是到了后加洛林时代，人们才感觉到这一制度的不适之处，因为当时强大的王权已经消失。然而，在眼前，加洛林的君王们从中看到的是能够加强他们对国家行政机器进行控制的非常合适的手段。

“恩惠地”的不断增多，使加洛林王朝的经济来源出现了问题。人们立即发现，加洛林的国王们并没有建立真正意义上的国库。他们只满足于在墨洛温时期就保留下来的罗马旧财税制度的残余。他们对此的态度不太有建设性，这方面的根本原因在于加洛林时代的经济结构。在那时，我们应该说，当时经济结构的特征是，一方面是农业和土地财产占有首要地位，另一方面是商品交换和货币经济的衰弱。国家的需求与此相适应，朝廷首要关心的就是它的土地财产，这是它最常规收入的来源，也是数量最大的经济来源。

除了土地以外，朝廷还有哪些经济来源呢？首先是通过行使权力实现的一些利益，我们可以纳入其中的有战争所得（奴隶、战利品和进贡）和司法获利（罚金、没收财产等）。其次是可以等同于直接税的一些税收，尤其是一些或多或少还存在的人身依附税，例如一些罗马旧税的残余，或者给国王的年贡。贵族成员和教会机构每年要给国王送礼。然而，间接税才是唯一在本质上属于国库的收入，它们起源于罗马时期，历经墨洛温时代保留下来，到 8 世纪和 9 世纪，随着数量的增加变得益发重要。间接税中最重要的是货物运输交易税，这是

171

国王针对货物流通和商品买卖所征之税。在查理曼时代，此税成为国王非常重要的经济来源。加洛林时期运输交易税征收点不局限于古罗马传统的征税处，它设立在边境，特别是海港，也设立在城市或有集市的居民点，还设立在某些河流上的港口，或者简单地沿着某些道路设点征收。加洛林的国王们在这方面虽没有什么创新，但也没有妨碍某些运输交易税点在那个时代变得极为重要，在当今法国疆域内，尤其重要的征收点有些设立在芒什海峡的海港，如康什河口的冈多维克以及鲁昂等，有些设立在内陆，如圣德尼和亚眠等。

四、经济和乡村社会

大地产和领地

王室领地的代表性

然而，如前所述，所有加洛林王朝国王的非土地性收入，尽管给王室金库提供了价值不菲的额外进账，但不足以应付王家预算，充其量也仅是王家预算的补差而已。加洛林权力真正的物质基础在于王室领地。王室的领地以它们的结构、它们的经营方式和它们的经济角色成为整个加洛林文明重要的特征，如果我们要考察这一时期法国乡村社会，那就不妨将它们当作出发点。

加洛林王朝的领地在现时法国疆域内的分布是不均衡的：它们最为集中的地区是卢瓦尔河以北，尤其是巴黎地区，同时还有瓦兹河盆地、马恩河盆地、埃纳河盆地和默兹河盆地等。我们同样可以看到，王家最重要的宫殿也处在这些地区。

大领地的起源

这些地区可谓王国的核心地带，也是法兰克人的故地，同样也是当时大地产盛行的地区，而大地产可以说是加洛林世界最典型的农业经营方式。这些因素的汇合显然不是偶然形成的。事实上，在6、7和

8世纪，这些地区移民的特征是，日耳曼人在被国王忽略的土地上（国王由于对这些地区的征服而拥有非常广阔的土地，其中部分土地国王疏于关注），建立了非常稠密的殖民点。国王和贵族在法国北部和东北部的落户，对农业经营方式具有非常重要的影响。当时贵族的生活方式实际上意味着必须以保有大量生活必需品为前提，要求谷仓里始终有很多粮食，鉴于粮食产量低，就要求有大面积的良田，最后还需要有广袤的非耕地，后者可以提供猎物、让他们进行狩猎消遣和饲养马匹，这类活动也是贵族武士们的基本特征。

为了满足这些前提条件，大地产遂应运而生。这些大领地的范围通常有好几个我们现在看到的村庄那么大，为了经营这些地产，人们就需要大量劳力。这些劳力在起初，即墨洛温王朝时期，主要由奴隶构成。

奴隶的命运

奴隶在许多方面都类似于古罗马时代奴隶，主要用于耕种广阔的田地，人们称之为“耕地”（拉丁语为culturae）。这些耕地是“领主地产”或“领地”的组成部分。在领地上，领主的庭院是行政和经济中心。部分奴隶住在领主庭院的围墙内，领主保证他们的食宿，他们供领主驱使，从事各种劳动，首要是家务，同时也包含农业劳动。然而，由于基督教化的发展，加洛林王朝征服的结束，再加上领主在农闲时节还要供养暂不需要干活的人口，让他感到得不偿失，在这些综合因素的共同作用下，奴隶制必然走向衰落。随着奴隶制的衰落，大地产所有者开始对奴隶采取“地养”方式，即将越来越多的奴隶安置在一块土地上，他也可以建立自己的家庭，他们依靠自己的劳动，来获得自己的生活资源。作为这种土地赠与的交换条件，这些农民家庭，或者称之为“农庄”[①]，要为领主地产提供不同的服务，最主要的就是

172

① Manse，通常译成“庄园”，该词源出古拉丁语mansa，意指“住所”。欧洲中世纪时的manse指领地内的一些农业单位，含住所、土地和附属性建筑，通常“庄园”是指领主自己的manse，而其他人的manse，如农奴的和一般自由农，似应译成“农庄”较为符合我们的认知习惯。

在领主土地上劳动。

领地制

起源和扩散

此种领地经营制度的转变主要发生在8世纪，首先在王室领地或由原先国王领地转移到贵族手中的领地上发生，地点主要集中在我们前面提及过的巴黎盆地和处在它周边的法国北部和东北部地区。正是在这些地区，从加洛林王朝诞生前夕起，尤其是在加洛林时代，产生了大地产的典型经营模式。人们将其称为经典领地制，这是因为我们是通过一些9世纪初的著名文献认识它的。9世纪中期，若干饱学之士曾经利用过这些文献，并借助这些文献构建了有关这些大地产经营模式"经典"但有时非常抽象的形象。

在我们对领地制度作静态描绘之前，应该借助其中一份文献提出一点，在隶农"农庄"旁边，还有大领主们差不多同时并入的一些先前就存在的自由农的地产和乡绅们的地产。这些地产构成"自由农"农庄。另一些领地还通过开荒的途径壮大起来，开荒通常由外来的"客农"来做，由此从荒地中获得的土地很快成为另一种类型的"农庄"。我们还应该对此补充一点，经典的领地制同样也包括卢瓦尔河以北地区教会的领地，例如圣日耳曼－代－普雷修道院的领地，而教会的领地就其起源来说经常是来自王室和贵族的赠予。这种制度的扩展，在某种意义上说是制度的统一化，似乎是政治上深思熟虑以后的产物，这种考虑既来自王室，也来自宗教大机构。

关于大领地的描绘

至少，我们可以从上面已经提及的那些著名文献中，作出如此的解释。内容最为丰富的文献之一是圣日耳曼－代－普雷修道院的折页(即领地上关于农庄所承担义务和领地组成部分的清单)，这份折页是在806年至829年根据修道院长伊尔米农的命令建立的。下面是根据拉丁文翻译出的片段，主要描绘巴黎附近圣乔治新城的领地情形：

“在新城有一处领主庄园，包含住所和其他足够用的建筑。庄园有170博尼埃①可耕地，可播种800缪依②种子。葡萄园91阿尔旁③，人们从中可收获1000缪依葡萄。草场166阿尔旁，人们从中可以收获166辆大车的干草。有三座磨坊，磨坊的使用税可带来450缪依麦子的收入。还有一座磨坊是不收税的。有周长为4古里④的一片林子里，可放养500头猪。”

173

“……阿克塔尔，自由土地依附农，其妻名艾丽吉尔德，同为自由土地依附农，籍贯圣日耳曼，育有6个孩子，取名阿瑞、特多、西美昂、阿达尔茜德、获厄多内、艾莱克塔尔等。他们拥有一处自由农庄，其中有5默絮尔⑤可耕地，4阿尔旁葡萄园，4阿尔旁半草场。他们为军队交税4苏⑥银币，次年交税2苏用于抵付肉类，第三年交带小羊羔的母羊一头抵付草料。为牧猪权需交付2缪依酒，为森林使用需交付4德尼埃⑦。为大车运输，要交一块林地，50头骡子。他耕种冬小麦用4长条地，耕种春小麦用2长条地。他还需如数承担人们所要求的牲口和劳力的徭役。还要提供3只母鸡，15枚鸡蛋。他圈围4长条地作草场……

“……阿达尔加里乌斯，来自圣日耳曼的奴隶，其妻名艾尔波尔德，自由土地依附农，籍贯圣日耳曼。阿达尔加里乌斯拥有一处奴隶农庄。阿德乌，奴隶，其妻名基尼吉尔德，奴隶，籍贯均为圣日耳曼，育有5个孩子，分别是：福罗塔尔、吉鲁阿尔、艾洛尔德、阿德薇丝、艾丽吉尔德。他们两家拥有一处自由农庄，包含有1.5默絮尔可耕地，3/4阿尔旁的葡萄园，5阿尔旁半草场。为牧猪权要交付3缪依酒、1

---

① 博尼埃（bonnier），法国古代土地单位，每博尼埃约合1.4公顷土地。

② 缪依（muid）法国古代容积单位，数量依地区不同，1缪依少则200多公升，多则400多公升，甚至有高达700多公升的。

③ 阿尔旁（arpent），法国古代土地单位，1阿尔旁约合20至50公亩土地。

④ 古里（lieue），1古里合4公里。

⑤ 默絮尔（mesure），法国中世纪罕见的土地单位，约合1.25阿尔旁。

⑥ 苏（sou）为法国古货币单位，20苏为1锂，1锂约合1磅白银。

⑦ 德尼埃（denier），法国古货币单位，1德尼埃合1/12苏，1/240锂。

塞提埃[①]芥末、50棵柳树、3只母鸡和15枚鸡蛋。依要求提供劳役。妻子要用领主的羊毛织呢，依主人的要求数喂养家禽。

"艾尔默诺尔，圣日耳曼籍自由土地依附农，其妻为奴隶；福告，奴隶，其妻亦为奴隶，名拉让蒂丝默，籍贯圣日耳曼。这两户拥有一处奴隶农庄，包括有2默絮尔可耕地、1阿尔旁葡萄园，2阿尔旁半草场。农庄要支付的东西与前面农庄相同。妻子和母亲织造哔叽呢，依照需求喂养家禽。"

一方面，新城的领地包含了领主自己的农庄，在领主农庄中，有领主居住的庭院，有非常广阔的田地（超过200公顷），有草场和葡萄园，领地上全部的森林也归领主农庄。另一方面，领地上还有60处"自由"农庄，14处半"奴隶"农庄。上面摘录的部分文献片段对每种农庄都进行了典型描述。

农庄和农民

虽然两种性质农庄的区别变得越来越模糊，但我们还能注意到，自由农庄的土地面积比奴隶农庄要更大一些，同时自由农庄要承担补偿军役的沉重赋税，因为只有那些自由土地依附农（其人身是自由的）才有义务服兵役，他们也被迫要在领主的农庄上从事指定的劳动，即必需配牲口的劳动。然而，"奴隶"农庄给领主农庄提供的主要是体力劳动和家务劳动，从中保留了他们原来身份的影子。不过，我们注意到，自由农庄的占有者们除了承担一些原专属于他们的固定工作以外，也开始从事一些原来由奴隶农庄承担的不确定的工作。而且，已经不存在农庄性质与农庄占有者身份之间的必然联系。古老的法律地位区分，自由民（他们已经演变为自由土地依附农，即事实上半自由身份）和奴隶的区分正在消逝，这种消逝受伤害的主要是古老的自由农，我们上面在说到加洛林时代的军事组织方式时已有提及，在查理曼时期，他们的生存状态越来越困苦。这种区别的消失同样也

---

① 塞提埃（setier）法国古液体容量，依地方不同而有所不同，约合8法国品脱（pinte），在巴黎地区1品脱约为0.93升。

是以下事实的必然结果：当时的大土地所有者，首当其冲的是国王，把农庄（即“家庭地产”，有些文章甚至称之为古代的家庭农场）作为摊派封建义务的合适单位，以取代以前（墨洛温时代可能就是如此）对个人或土地实行摊派的方法。不过，每个庄园的土地面积大不一样，甚至在同一类型的庄园中也是如此。至少在巴黎盆地人口稠密地区，人们观察到，有几个家庭共同拥有一处农庄，甚至有的农庄被一分为二。 174

法国乡村的多样性

巴黎盆地的一些地区人口似乎非常稠密，有人估算，在巴黎周边圣日耳曼-代-普雷地区的8个村庄，9世纪的人口已经与18世纪相当！结果，那儿的农业也非常先进，特别是相对于饲养业来说和就技术上角度来看。三圃轮作制[①]大约在加洛林时代一些大面积耕地上初步推行。然而，要把我们上面通过领地折页清单而描绘的情形推及到法国的全部，则似乎显得有点轻率了。

与这些人口稠密、农业高度组织化的孤岛相比邻的法国其他地区，主要是卢瓦尔河以南的地区和法国的西部地区，在相同时期也许呈现出完全不同的景象。不仅是法国大片地区仍然荒无人烟，而且领地制度连同它的先进耕作技术也难以渗入到这些地区。大量存在的是农民小地产，土地集中的大地产经营可谓凤毛麟角，即使存在这样的大地产，农庄（地产面积比上面提及的更大，种类更一致）与领主庄园的联系也更松散，甚至不存在。提到这样情形的文献非常稀少，使我们难于对此进行解释：难道我们在上面没有提到过书写文字在领地制度扩展过程中的作用吗？没有提到它主要通过国王的行动与领地制发生的联系吗？然而，国王在高卢西部和南部的基础，比起旧法兰克王国核心地带来要更脆弱和更肤浅，这是我们在本章开始叙述过的那些政治事件的必然结果。

---

① 在不懂施肥的时代，为恢复地力，农业采取作物种植与休耕的轮作制度，三圃制采取秋种夏收谷物、春种秋收谷物和休耕三段轮作，与早先的二圃制（种一季秋种夏收谷物后，进入十多个月的休耕）相比，提高了土地的利用率，显得更为先进。

大领地的经济作用

离群索居、自给自足，抑或融为一体？

为了解读地产在加洛林时代的经济作用，我们又被迫求助于来自国王和大教会机构的一些文字资料。当然，这样做有可能误导我们的认识，但仍不失为真实的是，大领地对那些没有纳入到领地制的农业经营体和那些经典大地产在农业活动上不占优势的地区不断施加着影响，尽管这种影响比我们资料所反映的情况范围要小一些，程度也没有那么深。事实上，我们不应该将加洛林时期的大领地视为“一个完全自我封闭运作的机体”。大地产积极地融入更广泛的经济整体里，其原因多种多样。

生产与贸易

大地产主一般都有几处领地，分布在不同地区，各地的自然风貌各异，因此有助于领地生产的某种专业化。这种情形意味着不同的领地间保持着联系，或者领主，如国王，经常由一地迁移到另一地，不断了解他行将访问的领地上所发生的一切；或者固定居住一地的领主，如修道院院长，让人组织运输，将远方领地上出产的生活必需品运过来。最后，而且特别重要的是，一部分领地产品进入到当地的、地区间的甚至国际的商业流通之中：大地产主通过贸易出售他们的剩余之物，获取另一些产品；农民也定期在众多的每周一次的集市（我们可以从加洛林时代的一些文献上看到这些集市的存在）上出售部分产品，以便能够以货币形式交纳某些赋税。虽然领主们想从他自己的土地上获取所有他所需要的东西，但大领地也不得不与其他领地发生联系，也不得不与周边的农民经营者发生联系，甚至不得不通过当地市场和跨地区市场和更广阔的经济世界发生联系。

175

王室领地的事例

著名的《领地管家敕令》（Capitulare De villis）似乎直接由查理曼发出，它涵盖有关王室领地管理的规定，生动地反映出大地产主经

营巨大地产所面临的问题，同时也反映出我们上面提及的经济联系的某些方面：

“特命朕之管家料理职责内之葡萄园，使之良好运作……倘若需获取他类酒品，则命管家从可运至王家领地之地购买之……

“朕愿众管家于每岁四旬斋之圣棕枝主日依定规将来自朕红利之银两上交，此前朕当得知本岁红利之总数……

“朕愿众管家于收成总量中抽取部分为吾等之用，同理拨出部分以充军需……

“收成总量依此分配及分发完毕后若仍有剩余则予以存留，并根据朕旨出售或贮藏……

“特命各管家留意众仆役各尽其职，勿误时于市场……”

商业发展和利润走向

因此，领地经济是向市场开放的。虽然商品交换毫无疑问地存在，但从长远的眼光来看，我们不应赋予它太多的重要性。大领地在9世纪确实支持了贸易的发展，促使商业网点沿着大河边扩展开来，有利于专业商人（人数还相对有限）的活动。然而，8世纪和9世纪农民劳动创造的资本仍很微薄，不足以让贵族用于生产性的投资，他们热衷于奢华生活的追求：资金最终以首饰的形式积累起来，存入教堂、国王和大贵族们的保险箱里，历经几个世纪而未去触动，由此杜绝了所有投资的可能和经济增长的可能。

五、加洛林王朝时期的教会

君权和法兰克教会的改革

国王，法兰克教会之首

不论是矮子丕平，还是查理曼和虔诚者路易，加洛林君主们都参与打造教会在精神、政治、经济和文化方面的实权。不仅如此，他们

还为教会赢得了组织上的完整性，反过来，这种组织的完整性“在9世纪末、10世纪和11世纪初的艰难时刻，使我们文明的最基本的东西得以保存”。如此，法兰克教会的基本特征显现出来：不仅在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上，教会均非常紧密地追随世俗君王。这一特征可以作为下列现象的解释，或如人们所说，是下列现象的反映。这一现象就是，加洛林国王一直自视有责任保护和促进基督教信仰，就如查理曼在给教士的一份通谕中所说的：要关注“不断改善教会的状况”。

卡洛曼和丕平的宗教功绩

世俗权力至上（或更正确的说法，国王与宗教事务决定权几乎完全等同）在加洛林家族成员登上王位之前就已经表现出来，当时查176理·马特去世后不久，卡洛曼和丕平行使宫相权力。

法兰克教会在7世纪末和8世纪初经历了重大危机，它差点失去了用于完成它精神使命的物质手段，同时法兰克教会也经历了在盎格鲁-撒克逊人卜尼法斯主导下初步恢复的尝试，这位盎格鲁-撒克逊人与教皇关系密切，但他也得到查理·马特的支持。正是在“卜尼法斯式”改革的最后阶段，卡洛曼和丕平有机会展现出他们已经将西方教会的命运掌握在自己手中。

公元742年4月21日，卡洛曼在召集了一次法兰克教务公会[①]（已经40多年没举行）以后，亲自在一份敕令中公告了此次会议，开宗明义如此写道：“寡人，卡洛曼，法兰克人之大公与亲王，以吾主耶稣之名，依上帝侍俸者与吾臣之议，召集吾境内之主教与神甫……征求彼等之计策，以恢复于前朝被毁之上帝与教会法则……”此后不久，在744年3月2日苏瓦松召集的会议上，丕平在他自己的领土上也仿效其兄卡洛曼的做法，几乎逐字逐句地重复了其兄两年前颁布的规定。

国王与教皇权威

此次改革的目标主要是重建教阶制度，从上到下，对教会组织的

① 一译主教会议，教务会议。

不同层级实行控制。针对这一目标，在苏瓦松教务公会上出现了分歧，分歧的一方是由圣卜尼法斯领导的盎格鲁－撒克逊传教士，另一方是法兰克主教团。事情似乎是这样：根据卜尼法斯的想法，重建的教阶制度应该最终设立直接隶属于教皇的大主教一职，所有的法兰克教士应该完全服从教皇的权威。教务公会阻止了在鲁昂、兰斯、桑斯设立大主教，丕平在接受了圣卜尼法斯依教皇之令给他施行的加冕加洛林王朝第一任国王之涂圣油礼后，就将卜尼法斯弃之一边，从755年起将教会改革的进程掌握在自己的手中，但其方式方法则更趋灵活。

教阶制度的重建

大教区和大主教职的重新设立被推迟。只有到了查理曼时期才完成此大业，而且非常缓慢：直至811年，唯有亚琛、欧兹、纳博讷、纳尔榜设立了教职，但它们仍未被承认为大主教区性质。而在此期间，主教的人数却越来越多，尤其是在重新征服的塞提曼尼亚地区和布列塔尼地区。丕平就像查理曼一样已经开始关注主教制度的正常运作，特别注意加强主教的权威。

主教，国王的辅佐

如前所述，主教们具有与伯爵们相同的功能，他们被加洛林的国王们认为是公共官员。而且，在卜尼法斯时期成长起来的一代主教（他们还保留着某种独立性）在780年左右消失以后，从此进入主教团的人只是被国王选中并对国王忠心耿耿的人。除少数例外，他们一般均由国王从贵族成员中挑选。因此，他们的生活方式与世俗大贵族非常相似，一位当时的作家这样写道："整个阿基坦的教士在兵器和弓箭的使用上，比他们主持基督教礼仪方面显得更为灵巧。"国王们加在他们身上的许多世俗和行政义务事实上常使他们不能专心履行他们的宗教职责。因此，我们可以了解，为什么查理曼向主教们发出的要求他们承担起宗教责任的指示会如此众多：不断重复相同的规定，意味着这些规定并没有被不折不扣地遵守。 177

乡村教士和私人教堂

下层教士的状况当然不会更好，尤其是在农村，神甫的生活条件

非常不稳定。查理曼曾经规定（虔诚者路易统治时重申），每座教区教堂应该拥有一处作为年俸的地产，这处地产至少能够构成一座庄园，以保证教士们的物质需要，但这一规定并没有一直得到遵守。此外，虽然确实有一些神甫拥有自己的教堂，而不必向领主承担任何义务，他们直接服从主教的权威，但是，加洛林时代大部分的乡村教堂属于私人教堂。这不仅是说这些教堂就建造在领主住宅附近，和领主的磨坊和马厩一样属于领主庄园的配备设施，有些情况还损害了原先就已存在并且相距不远的教区教堂，这些教堂于是沦为废墟，而且特别重要的是，这就意味着，这些教堂的供职人员完全依赖领主，一般领主本人从他领地的奴隶中挑选服务人员。里昂大主教阿戈巴尔证实，当时没有其他人的社会地位会像本堂神甫那样不稳定："简单地因为一句'是'还是'不是'，领主就可以把神甫打发了。"

查理曼和神甫们的培养

虽然，查理曼为改善神甫培养所付出的努力一以贯之，但这种努力也常常使人觉得沮丧。因为这位伟大的加洛林君主意识到乡村教士所提出的问题：他如同法兰克教会领袖那样来行事，事无巨细，统统关心。例如，在一份关于"教士事务"的敕令里，他列举了作为神父应该掌握的知识：了解和掌握礼拜日的祈祷词和《信经》（*Credo*）、能够将这些传授给信徒们、到第二层次要懂得做忏悔、掌握日历、知晓与宗教节日相关的布道、熟悉《罗马之歌》等等。

宗教实践和道德生活

事实上，这些努力大多作了无用功：一封查理曼给列日主教吉尔巴尔的信中披露，有一天，皇帝本人想要确定，洗礼仪式是否得到正确的主持。他非常不高兴而又惊讶地发现，许多男教士和女教士都不能正确诵读《天主经》（*Pater noster*）[①] 和《信经》。遵守星期天休息规定的做法似乎也难以确立。此外，如果许多教士没有足够的手段反

---

① 拉丁文可以直译为"我们的父亲"，基督教新教称"主祷文"。

对异教活动的残余，那他们又如何能在他们的教区反对通奸、乱伦、偷窃、背誓、凶杀等罪行呢？许多赦令可以使人认为，当时教士的道德操守绝称不上是模范。

然而，需要复述的是，查理曼和虔诚者路易（更为严厉）已经展现了对纠正这些缺陷的巨大努力。多亏了他们，高级神职人员原有的认为他们的使命基本针对世俗人员的观念逐渐发生了变化，这就促使某些主教更多地关注对低级教士的监督和培养。

教士和修士

乡村修士和城中教士

加洛林最初的那些国王们所要进行的教会改革，或者称为改革的尝试，主要针对教阶制度的建立，以及通过严密的监督和控制，纯洁俗间教士队伍，以便让俗间教士能够单独承担保护基督教信仰的责任。事实上，自7世纪起，一些爱尔兰籍和盎格鲁-撒克逊籍的传教士建立起修道院，这些修道院独立于以城镇为基地的普通教阶体系，在卢瓦尔河以北地区从事乡村的传播福音活动。这一“平行”的活动向最初的加洛林国王们提出了一个问题：实际上，越来越多的修道院修士趋向于接受神职授予，开始兼任起初是主教在教区从事传教和宗教事务唯一助手的“教士”之职。丕平、然后是查理曼、最后是虔诚者路易努力通过教会立法的手段逐步解决这一问题，这些立法越来越进步，越来越精确，越来越严格，在混乱不清的状况中建立秩序，严格区分“修士”和“教士”，对他们各自的任务和各自的地位作出更清晰、更稳定和更新颖的定义。 178

从属主教之神职人员的改革：议事司铎[1]

本着这种精神，丕平和查理曼首先感兴趣的是大教堂的教士们，即生活在主教周围的“教士们”，特别是促进他们共同生活。他们把

① 参见本书253页注1。

梅斯主教克罗德冈在754年为他的教士起草的规章推广到整个王国。这个规章不仅适用于大教堂的教士，也适用于下级教堂和乡村教堂的教士。遵守此法规的教士就被称为“遵守教规者”，即后来的议事司铎。按规定他们要过共同的生活，共同进行祈祷。他们要将自己的财产交给集体，但终身保留对这些财物的用益权。但也有一些“遵守教规者”可以不在公共寝室中过夜，他们在内院里有专门的房间。关于议事司铎的这种特性，虔诚者路易通过816年在亚琛颁布的规章再次确定。他试图藉此在帝国全境内统一和普及男女议事司铎制度。

议事司铎的住地

这项针对主教身边神职人员的改革对许多法国城市的命运影响深远：为议事司铎建造的大面积建筑有时会极大地改变城市的面貌，这大片建筑群中包括：内部小教堂、食堂、食物储藏室、集体宿舍和单人房间等。新教士区的设立往往要迫使那些老住家，即大片大片的世俗人群被迫离乡背景，到旧“城”以外寻找新住地。但另一方面教产在城市围墙内的扩张使得12和13世纪建造规模宏大的教堂成为可能。

隐修制度的改革

加洛林的国王们，最主要的是查理曼和虔诚者路易，想要通过终止修士们自两个世纪以来一直在从事的宗教礼仪和传教活动，指出隐修制度新的发展方向。为此，他们采取强有力的行动，试图将圣本笃教规统一强加给所有的修道院。事实上，在许多修道院，修士们根据不同来源的习俗生活着，遵守着被称为“混合型”的院规，其中结合了圣本笃教规和源自爱尔兰但已经本土化的规定；在另一些修道院，修士的共同生活甚至没有确定的院规可循；更有甚者，如一些长期设在城中的某些修道院（比如在图尔），“修士”们的共同体实际上是由围绕着主教身边的教士构成的；最后，几乎到处都有这样的情况，修道院的传统是如此的松弛，以致于许多修士采取“游荡”的生活方式，到处乞讨或成为隐士。从查理曼敕令所经常反映出的情况看，当时存在着许多要求遵守圣本笃教规的规定，而且多次重复。这种现象

表明，当时的现实情形使圣本笃教规的系统推广和一致化遭遇巨大困难。因此，在816年虔诚者路易颁布修道院法规之前，查理曼所设想的目标并没有达到。

179

阿基坦地区隐修制的更新

相反地，国王的行动却在隐修制度相对滞后的地区引起了危机，甚至出现了衰落，特别明显的就是位于卢瓦尔河和莱茵河之间的法兰克王国中部地区，在那里，自此很少再有新的修道院建立。实际上，隐修制度的更新是从卢瓦尔河以南地区开始的。这一地区在查理·马特和矮子丕平时期，由于一系列政治和军事事件的影响，几乎所有的修道院生活都被摧毁。到了查理曼时期，公共秩序得以恢复，之后才有隐修制的更新。在虔诚者路易统治下，隐修制的更新扩展到帝国的其他部分。从虔诚者路易任阿基坦国王（781—814年）起，该地区经历了真正的修道院复兴，其发起者在很大部分应该归功于查理曼本人，因为根据为虔诚者路易写传记的一位阿基坦人的记载，“他（查理曼）命令整个阿基坦各修道院院长之职应归属法兰克人。”最初的目的自然是为了巩固法兰克人在这块长期独立和反叛土地上的政治权力。其次，也希望让阿基坦的修道院为法兰克人内部殖民化的事业服务。阿尼亚讷修道院在它杰出的贝努瓦院长的领导下，在这场广泛的拓荒运动中扮演了先锋角色，这位修道院院长后来成为虔诚者路易的顾问和隐修制度改革真正的发起人。阿尼亚讷的修士们不仅开辟了修道院周边的荒地，而且在耕种周围的土地后，还创建了若干所修道院。其他一些修道院也以此为榜样，特别在拉格拉斯、栋泽尔、孔克、卡尔卡松等地。

阿尼亚讷的贝努瓦，圣本笃教规的恢复者

于是，加洛林王朝隐修制度的理想在虔诚者路易的阿基坦王国中大规模进行的具体实践，打上了阿尼亚讷修道院院长贝努瓦教规的印记，他在阿基坦和朗格多克地区修道院恢复了严格的圣本笃院规。他的行动成为“西方隐修制度史上真正的转折点”。自虔诚者路

易于814年登上帝国皇帝之位后，实际上他就让阿尼亚讷修道院院长居住在亚琛的宫殿里，更有甚者，其还在亚琛附近的因达（现今之科纳利明斯特）为他建造了一所修道院。两年以后，在公元816年夏天举行的亚琛主教公会上，皇帝颁布了关于“隐修制度”的赦令，这一赦令与关于议事司铎的赦令类似，大部分是由阿尼亚讷的贝努瓦起草的。

虔诚者路易的理想：一致性和统一性

这一赦令强制在帝国范围内统一推行圣本笃院规。自从6世纪以来，圣本笃院规仅仅只是西方众多修道传统因素之一，但从816年起，它以阿尼亚讷的贝努瓦（人称“第二个本笃”）[1]确定之形式成为修道生活的唯一法规。考虑到以前的情势，这是一项非常激进的措施，非常具有虔诚者路易的“风格”，必然招致反对。几所“修士”的修道院想要保留他们的传统的习俗，希望不要实行新的和统一的严厉教规，请求让他们具有议事司铎修道院的性质。因此，阿尼亚讷的贝努瓦被迫对修道院逐个加强控制和监督。为此虔诚者路易甚至还动用了巡按使制度，因为这样做天经地义，在虔诚者路易眼里，教会的统一是帝国统一的前提条件，诚如他在817年所宣布的那样。

由此，推动教会和国家的一体化再次得到确认，这一进程开始于加洛林家族登上王位，在虔诚者路易和他周围教士的推动下最终大功告成。人们可以得出结论，教会是这一相互靠拢的最终受益者：通过加洛林国王们的行动，它成为牢固的制度，经历公元9世纪的危机而不倒，而帝国本身却在9世纪的危机中瓦解了。

PDG

① 在法语中，本笃（Benoît）和贝努瓦的写法相同。

六、加洛林文艺复兴

180

起源

野蛮和贫瘠

加洛林时代的文化生活标志着一种更新，人们一般称之为加洛林的“文艺复兴”。这种含义不太清晰的指称使人联想到开创近代历史的“文艺复兴运动”，这次运动的结果是古典文化的觉醒，成为人们模仿的对象或灵感的来源。不过，该名称也有它合适的一面，因为从另一方面说，它正确地暗示了在公元8世纪前半期人们的思想、文学和艺术生活在高卢陷入衰败状态。

查理·马特和矮子丕平时期，实际上是野蛮和文化贫瘠的时代，普通大众一般都是文盲，教士成为教阶制度不完善状态的牺牲品，唯独生活在某些还保留某种常规化共同生活的修道院里的修士才有可能专心学习，他们拥有图书馆，得到最低限度的知识培训，至少还懂得读写。再者，这些文化中心，或者更好一点的，那些保留最低限度文化培训的中心，人们勉强可以称它们为学校的中心，全部集中在卢瓦尔河以北的地区，因为阿基坦、普罗旺斯、勃艮第和里昂地区由于阿拉伯人的入侵、加洛林王朝初期国王们的征服和内战而满目疮痍。此外，法兰西北部这些中心某些文化活动的延续性常常不是当地法兰克人活动的结果，它们的推动力来自公元7世纪和8世纪初爱尔兰和盎格鲁－撒克逊传教士们。诚然，矮子丕平和卡洛曼并非文盲，他们曾在圣德尼修道院里接受过某种教育，但我们不应该对他们的文化水平估计过高。丕平由于忙于他的政治和军事要务，并没有想到文化问题，即使在他关心法兰克教会的改革、为其王国里的教士和修士组织学校之时也是如此。此外，他还关心将《罗马之歌》引入法兰克教堂：但不论怎样，这是他儿子查理曼明确归功于他的唯一“文化”动议。

查理曼自身的知识训练

那么，查理曼又如何最终成为（或能够成为）给自己的统治增光添彩的知识更新的倡导者呢？要回答这一问题（其实本身就是“加洛林文艺复兴”的起源问题），首先就有必要了解查理曼本人的知识水平。关于这一题目，他的传记作家艾因哈德曾有提及，这位作家非常熟悉这位伟大君主，并且“非常忠实地”勾画了皇帝的“画像”，他写道：“……他专心学习外语，他对拉丁语的掌握是如此的好，用拉丁语和用母语进行口头表达已经没有什么区别。希腊语的程度没有那么高，听的能力比说的能力要强……为了学习语法，他听了一位教堂执事皮埃尔·德·比萨的课，其时他已进入老年。在其他学科方面，他的老师是阿尔昆，这也是一位执事，来自大不列颠的撒克逊人，是当时知识最为渊博的人。查理曼大帝花了很多时间，付出很大努力跟他学习了修辞学、辩证法，特别还学习了天文学。他懂得算术，专心并非常具有灵气地研究行星运行的轨迹。他也尝试过写字，习惯于在他床垫下面放置小木板或羊皮纸，一有空就练习写字；但他这方面的学习已经太晚了一些，故收效不甚明显。”

加洛林文艺复兴的源泉

在这段《查理曼传》的摘录中，艾因哈德已经提及了“加洛林文艺复兴”的两大来源，这是由两位外国学者带来的，一个来自意大利－伦巴第，另一个来自盎格鲁－撒克逊。颇有意思的现象是，查理曼的传记作者没有提到源自法兰克人的家庭教师。求助于外国人可能是当时的需要：查理曼文化政策的最初目标之一，实际上就是要纯化拉丁语，纯化拉丁语文本的书写，尤其是圣教文本。在墨洛温时代，受口头语言（变化非常大的拉丁语）的影响，也是高卢境内教育退化的后果，拉丁语文本已经受到日耳曼蛮族文化的困扰。因此，古典拉丁语的新生需要一些来自其他国家受过教育的人士；其中有的国家，古典文化仍然是他们活生生传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如意大利；有的国家，这些古典文化被小心翼翼地保存在修道院里，如大不列颠和爱尔兰。

181

宗教关怀

就查理曼本人来说，这种语言关怀似乎来自对宗教秩序问题的忧虑：在他看来，信仰的纯洁和宗教生活的精确，取决于圣教文本的可靠和纯正。这就是为什么他要将修订圣经拉丁文本的任务交给盎格鲁－撒克逊人阿尔昆的原因了，阿尔昆于公元782年被查理曼召至高卢，从792年起，居住在图尔的圣马丁修道院，他依据《圣经拉丁语通行本》对拉丁语圣经进行了修正，以此也确立了《通行本》对其他译本的胜利。由于那些用于礼仪的文献也需要像圣经一样进行清理和更正，查理曼发布有关教育和抄写的命令：他认为必须要有可靠的文本，还要有足够多的抄本，为此，他需要一支受过良好教育的教士队伍。

学校改革

因此，“加洛林文艺复兴”首先和主要的就是学校改革，主要针对那些想要进入教士行列的儿童。因此他命令学校应该设在修道院里或者大教堂附近，他还命令，在附属于这些学校的抄写工作室里，这些抄写员，不论是修士还是教士，都要认真誊写那些值得信赖的礼仪文本，同时也要誊写其他拉丁作家、基督徒甚至异教的文献，以便人们能够获得“对文化的掌握”，这对理解圣教文献是必不可少的。

知识和文学的更新

查理曼宫廷里的外国学者

出自这样的宗教考虑，也出自这样不在乎新颖也不过分招摇的学校改革，一种知识和艺术的更新在查理曼统治的后半期应运而生。皇帝本人听从阿尔昆这位以前的教师、后来的主要合作者的建议，以自己个人的行动也促进了这一文化更新。

在皮埃尔·德·比萨（前引艾因哈德文中已提及）身边，查理曼在他的宫中还招揽了意大利人保罗·迪阿克雷，他是研究伦巴第人的历史学家，曾在梅斯大教堂任教并著有梅斯大教堂史。不仅如此，他

还是将拉丁诗歌引入王宫并使其新生的第一人，这些拉丁诗歌自二百多年前的福尔蒂纳之后就在西方失传了。继他之后的是西班牙人忒奥杜尔夫，此人有西哥特人的血统，查理曼任命他为奥尔良主教。这是一位非常有创意的讽刺诗人、古玩、钱币和艺术品的收藏家、日耳米涅普雷教堂的建造者，该教堂里一幅著名的彩石镶嵌画也是他请人装饰上去的。

在“新罗马”中的法兰克诗人

很快，法兰克人也可以夸耀他们的荣誉了：这次轮到他们用他们的著作使古典世界复活（或模仿古代拉丁作家，或从他们那里得到灵感），使“文艺复兴”之名（我们上面已经强调了这一名称的模糊性）更加名符其实。因此，稍后成为奥顿主教的莫杜安被人取了带有诗意的别名“纳索”，此名借用自奥维德①。他为了歌颂查理曼和他文人的宫廷，写了一首维吉尔②风格的牧歌。通过对话形式，他使古典诗人世界在“新罗马”中复活了。“新罗马”指的就是亚琛，早在799年，阿尔昆已经把它比喻为“新雅典”。他将这些古典诗人与赢得“荷马”③别名的安吉尔贝尔联系在一起，后者是圣里基叶修道院俗间院长，安吉尔贝尔本人也歌颂过查理曼和查理曼一家，特别歌颂了查理曼的女儿们（其中之一是他的情人）。

182

因此，查理曼的宫廷不仅是如人们所说的“宫廷学校”，而且还是辉煌的知识和艺术之家。当然，人们在宫廷中讲学，但并非采用学校的方式，也并非有组织的：宫廷更多地承担了对各种年龄的高级官吏和教士人群，以及充斥于宫廷之中的贵族子弟进行精神教育和道德教育的使命。

虔诚者路易统治下的“加洛林文艺复兴”

当查理曼在814年去世时，人们不禁要问，加洛林的文艺复兴何

① 古罗马诗人，拉丁全名波孛利乌思·奥维提乌思·纳索（Publius Avidius Naso），法语和英语世界称之为奥维德（Ovide）。

② 古罗马诗人。

③ 古希腊诗人。

去何从？毕竟查理曼在其中表现出压倒性的个人作用。多亏了这位君主的组织才能和他的现实主义精神，加洛林的文艺复兴没有因为他的去世而中断，已经开创的知识和文学成就也没有因此消失。但是，虔诚者路易既没有力量也没有合适的精神状态来继续这一伟大传统。当然，帝国宫廷并不是一下子就失去了文化意义，但逐渐地，阿尔昆或其他查理曼的合作者培养起来的人才在虔诚者路易那里既得不到热烈欢迎，也不能获得以前从他父亲那里收到的那种回应，这些人于是或离开了宫廷，或与世长辞。

修道院和大教堂学校

因此，几十年以后，当秃头查理试图恢复王家宫廷文化的辉煌时，加洛林文艺复兴的重心早已转移到当初查理曼一开始就想让它们成形的文化中心，即转移到了修道院和大教堂学校上了。事实上，在9世纪上半叶，查理曼在教育方面所作所为的效果已经在那些机构中明显表现出来。但在这些机构里的文化生活比起查理曼的宫廷具有更强调精神、更具知识性的特征。首先，那些机构通过大规模的抄写活动构建了保存许多拉丁经典著作的图书馆。例如在科尔比，图书馆收藏了恺撒的《高卢战纪》以及萨卢斯提乌斯①、科卢梅拉②和卢克莱修③等人的著作；在图尔，圣马丁修道院图书馆中收藏了西塞罗④、苏埃特尼乌斯⑤和其他一些作家的著作；在圣德尼，图书馆中有泰伦提乌斯⑥的剧作。

拉丁文学和人文主义

多亏了这些活动，我们今天才不至于失去全部的拉丁文学：因为，我们了解那些保留至今的大部分古典拉丁作家的作品，要么通过加洛

① 古罗马政治家和史学家。
② 古罗马农学家。
③ 古罗马哲学诗人。
④ 古罗马政治家、作家和法学家。
⑤ 古罗马多题材作家。
⑥ 古罗马剧作家。

林时期的手抄本，要么可追溯至加洛林的手抄本。然而，在大部分情况下，我们并不知道是谁保留并传播了这些著作。鲁普·德·费里耶尔修道院长是这方面的例外，人们称他为第二次加洛林文艺复兴时期的人文主义者：通过他的书信，我们看到他从法国、英格兰、罗马、德意志等地收集好的手稿。他本人抄写了一些手稿，并对它们进行了真正的文献学研究，比较不同的抄本，指出它们的错误和疏漏，小心谨慎地加以订正和修正。

文学创作

与这一富有成果的作品保存和文学研究活动（它们主要在虔诚者路易时期在大型修道院里完成）相比，同时代创造性和原创性的文学作品就没有那么显眼。如果我们将作家群局限于加洛林帝国的西方部分，局限在法兰西，那么我们在诗歌领域能够提及的人就只有阿基坦人“黑人”艾尔莫尔，他用诗歌歌颂了虔诚者路易和他儿子丕平的事迹。不过在政论文和小册子方面，在虔诚者路易统治的动荡年代中，却有几位代表人物。最有活力的当推里昂大主教阿戈巴尔：我们在上面曾经引用了他的几段文章摘录，表现出他的尖刻和讽刺，甚至皇帝本人也常常成为他的靶子。与这些对皇帝怀有怨恨的作品相对，也有把虔诚者路易当作英雄的历史作品。其作者是位无名氏，人称之为“天文学家”，因为他对星体现象怀有深厚兴趣。该世纪唯一一部真正称得上“历史”的著作出现在秃头查理统治初期：它的作者是一位加洛林家族的成员，查理曼之女与她的情人安吉尔贝尔所生之子尼塔尔。他在简单论及虔诚者路易的统治之后，重点描写了从840年至843年的历史事件，而他本人亲身经历了这一过程。

183

传统主义和实用主义

因此，尽管在查理曼和虔诚者路易统治时期涌现了一些带有个人主义倾向的人物，但应该强调指出，这些人物通常是属于传统主义的，并且缺乏独创性，加洛林文艺复兴由此也主要是教育和引导方面的运动。它对西方文明最积极和最持续的贡献在于它的实践特征，渗透着

宗教关怀：用知识的形式，引入书籍和图书馆、引入文字书写和学校，而所有这一切都带有古典传统的印记。

艺术运动

官方艺术

那么，这是不是说“加洛林文艺复兴”对唤醒艺术生活的贡献微不足道呢？虽然在文字作品领域，人们对美学的关心停留在次要状态，但艺术本身并非如此，加洛林文艺复兴给予的推动非常强劲而且非常显著。加洛林时期的艺术和这一时期其他的文化产品一样，首先是官方艺术，是根据君主的命令创作的。

“王家”小彩画①

这一事实首先表现在小彩画上。国王下令在宫廷内的抄写工作室里对手抄本进行绘画装饰。经过大红颜料、黄金和白银的装饰，这些抄本变得金碧辉煌，这为君主增添了光彩，显示了他的财富、他的权力和他的高贵。在这方面，可以列举的著名书籍有：《查理曼福音书》(Evangéliaire de Charlemagne)，这是戈德斯卡尔克的作品；虔诚者路易827年赠送给苏瓦松圣梅达尔修道院的《福音书》；安吉尔贝尔送给他自己任俗间院长的圣里基叶修道院的《福音书》，这部福音书是他从查理曼那儿得到的。这些艺术杰作本身均出自“王家”工坊，体现了最纯粹的“查理曼风格”，主要画面表现为人像，可能受到古典模式或拜占庭模式的影响。

外省画作

除了王宫以外，另一种独树一帜的艺术是来自法兰西北部各个修道中心的小彩画，主要在科尔比。这些画作与最古老的“王家”作品处于同一时期，主要受来自意大利题材的影响，甚至还渗透着墨洛温时代的古老因素。它们没有摆脱墨洛温时代基本装饰形式，对人像的

① 欧洲中世纪书籍中的插图，常常用来装饰每页或每段的首字母。

表现显得笨拙。然而，与国王政治目标相适应，它们对人物的表现也体现了一种新潮流。在国王政策的推动下，很快实现了许多进步。

184　在法兰西的其他地区，来自不列颠群岛的装饰艺术占据着主导地位，例如在图尔，在阿尔昆影响下制作的手抄本插图非常朴素，证明阿尔昆不太在意要模仿君主之侧所做之事。只是到了后来，图尔书籍的插图才获得在那个时代的流派中占有一席之地的荣誉。

在离图尔不远的弗勒里，当地手抄本的质量远高于毗邻图尔的圣马丁修道院书籍。他们的灵感同样来自不列颠群岛的图案，而采取了与奥尔良主教忒奥杜尔夫修道院长不同的姿态，这位修道院长似乎对他自己主管的修道院的艺术活动不太有兴趣。因此，在外省，艺术的情况是多样的、碎化的，游离在墨洛温遗产、盎格鲁－撒克逊传统和地中海艺术教导的影响之下。外省这些修道院艺术与王宫艺术有着明显的对立，来自宫廷的不断的指令表明了这种统一性并不存在。

建筑

如果说，加洛林时期的绘画是加洛林艺术中保存得最好的产物，那么，加洛林时代建筑、金银饰品和雕塑的遗存也不应受到忽视。

在法兰西，若干加洛林时代的纪念性建筑物，依然或全部，或部分地矗立着：如格兰里厄湖畔圣菲利贝尔教堂残存的耳堂和祭坛；日耳米涅－代－普雷教堂，它的修复不太忠实原建筑，但1869年的重建要好一些，这是忒奥杜尔夫主教的作品，他西哥特血统的印记在教堂半圆形后殿的彩石镶嵌画中依然可见；还有茹阿尔的圣保罗教堂、圣康坦教堂、夏尔特尔教堂和奥塞尔的圣日耳曼教堂地下室。此外，考古发掘也让我们了解了许多已经消失的加洛林时期教堂的平面构造或者某些构件。这些不同的材料表明，查理曼时期的建筑延续了当时还存在的早期基督教传统，或者有意向古代转向。在8世纪末和9世纪初，法国存在许多平面简约的纪念性建筑，如格勒诺布尔的圣洛朗葬祭性建筑，如内韦尔的一座洗礼堂，如日耳米涅－代－普雷那样的领地或宫廷小教堂，如圣里基叶修道院里多边形的圣母小教堂。然而，已经有一些东部和西部的建筑保留巴西利卡式柱廊殿道的形式，采用

繁复的综合体构造（如圣德尼教堂和圣里基叶教堂），同时，在虔诚者路易统治时期，西方教堂地下室和台基发展出多种形式。所有这一切证明了当时的建筑活动非常频繁，同时也表明从查理曼到秃头查理建筑的变化非常快，从许多方面来看已经预示了罗马风格艺术的来临。

教会宝藏和金银器

教会在加洛林时代的物质财富、高级教职人员对奢华的追求，以及他们愿意将土地剩余产品的收入投资于贵重物品的偏好，乃是“加洛林文艺复兴”给金银器艺术以强大推动的重要原因。我们保留着大量9世纪关于教堂动产和不动产的铭文，大部分铭文开宗明义通常是一份教堂“宝藏”的详细清单，其中列举并常常细致描绘教堂收藏的珍贵物品，它们通常为礼器。固定的或可移动的祭坛常常覆盖着贵金属、珍珠或宝石，就如813年圣里基叶教堂一份“铭文”所提到的那些物品。在圣德尼的宝藏中有一幅《圣吉尔之主》（现藏伦敦国家画廊），它来自秃头查理的赠予，很可能就是在宫廷工坊里制作的，它为我们提供了这方面的画面。圣物盒或圣人遗骸盒也完全用贵金属制作，并布满各种装饰。在法国，有非常罕见的遗存，例如保存在孔克宝藏中的黄金圣骸盒，这是由丕平·德·阿基坦送给圣富瓦修道院的，上面绘有耶稣受难图；还有如被人们称为“查理曼之盒”的圣人遗物盒，直到法国大革命为止一直保存在圣德尼修道院，现在保留下来的仅仅是镶嵌黄金和珍珠的古代首饰了，它原来是盒子的脊盖。教堂还拥有大量的王冠、十字架、耶稣受难十字架等物品，它们都用贵金属经艺术加工制成，常常镶以珍珠。不过现在留下来的样品已经为数极少。

185

象牙和雕刻

此外，属于教堂宝藏的还有加工过的象牙品。位于第一位的是刻有主教姓名和弥撒中需念诵的圣徒姓名的记事牌。再也没有其他物品，能比这些精雕细刻的象牙物件更好地体现浮雕艺术的复兴了。因为，“加洛林文艺复兴”的雕刻艺术似乎在石刻方面不太成功：大部分出

自祭台、围栏或家具上的石刻作品延用墨洛温时代简单的几何图案。某些石块上装饰有人物场景，但其制作极为粗糙。

在艺术领域与在文学领域的情况一样，“加洛林文艺复兴”首先是为国家和教会服务的知识运动和艺术运动。教会从中大量获益，并在君王的推动下，甚至直接指导下，以积极的姿态作出贡献。君王的推动作用再次体现，而且表现得非常耀眼：在中世纪法国历史上，再也没有其他时代的艺术，能如此忠实地反映和突显政治史的运动。



第八章　最后的入侵

186

公元840—980年：

一个幅员过于辽阔的国家在最后的入侵的喧嚣中分崩离析

一、帝国的终结

兄弟相争

“当他在莱茵河对岸追击自己的儿子日耳曼人路易之际，皇帝虔诚者路易病倒了。人们将他平放在一艘船上，这艘船沿美茵河与莱茵河而下，直至一个靠近因热尔海姆的岛屿，在那里，皇帝不治身亡……罗泰尔立即从意大利赶了过来，并占据了皇位……(此后不久)，日耳曼人路易和秃头查理因眼见自己被剥夺了一切继承权，遂联手抗争。”以上为本笃会修士雷吉农·德·普伦对公元840年呈现的局势所作的概述。这一已经持续十年之久的围绕着继承问题而展开的斗争，就这样在虔诚者路易的几个儿子之间进行。兄长罗泰尔已被其父皇扶上帝位，并觉得自己有权继承整个国家。他的几个弟弟，即路易、丕平和查理，则依据日耳曼人的传统做法，要求获得该分别属于他们的继承权。确实，丕平在838年一命呜乎，但他留下了一个儿子，这就

是丕平二世，后者在这场竞争中取代了其父的位置。

这些战争最为糟糕的地方，既不是他们这几位兄弟之间的自相残杀，也不是似乎存在于他们之间的病态的仇恨，而是它们最终诉诸，并且不断地诉诸贵族成员的相互争斗。在三年的时间里，这几位兄弟使用各种伎俩来勾引其对手的“拥护者”。由于罗泰尔宣称全盘继承其父皇留下的一切，而查理和路易要求的只是该分别属于自己的份额，后两人遂有可能相互接近，并为共同对付兄长结成同盟。由此，具有决定意义的对抗即将产生：此事于841年6月25日发生在距奥塞尔不远的丰特努瓦－昂－皮伊塞耶。这也许是这个世纪最为血腥的战事。实际上，对于每位参与者而言，此次战事可谓决定荣华富贵乃至生死存亡：每位大贵族对此所寄予的一切期望，将依据交战的结果，要么成为现实，要么化为泡影。罗泰尔吃了败仗，虽然他还没有完全认输，但他的两位弟弟已经从偶然的串通中得到了启迪，遂通过著名的《斯特拉斯堡誓约》建立持久的同盟，这一誓约是在842年2月14日，当着两支大军的面，分别以罗曼语和日耳曼语来宣誓的。于是，《凡尔登条约》即将产生，这一条约堪称中世纪最具有决定意义的条约之一，因为它构成了法国与德国的建立的起源。

187 《凡尔登条约》

这一条约并非单独地产生：已商定将国土平分成三份的三兄弟遇到了这样一个问题，即加洛林王朝的统治完全忽视了王室领地的数目与大小，因此也忽视了王室领地的地理分布。人们组成了代理相关事务的委员会，并在经过没完没了的讨论之后，达成了如下协议：“路易获得莱茵河以外的领土，外加莱茵河西岸的美因茨、沃尔姆斯和斯皮尔以及其伯爵领地；罗泰尔的份额包括莱茵河与埃斯科河之间并以默兹河为界的领土，外加康布雷、埃诺、洛姆、卡斯特里斯伯爵领地，以及默兹河沿岸的伯爵领地。罗泰尔统辖的国土的西部边界沿着默兹河伸展，从索恩河与罗讷河开始一直延伸到大海，并且也包括了沿岸的伯爵领地。此外，罗泰尔还得到了位于这一区域之外的阿图瓦。一直到西班牙的其余部分，则归秃头查理所有。”（《圣贝尔坦的编年史》）

王权的机会

并非所有的人都对这一条约感到满意，丕平二世就是个不满意者。阿基坦已经属于他的父亲，因而，他觉得此地应该归他所有。他不甘心自己被排除在外，于是在二十年的时间里，通过各种方式，为维护自己的权利而进行斗争。

此外，这几位兄弟并非真心实意地放弃相互争斗。在三十年的时间里，人们看到他们充分利用各种机会，在他们自己的王国之外制造麻烦。这种局势因这样一种现象而日益加剧，亦即罗泰尔一世很快撒手人寰（855 年），他的王国由他的三个儿子瓜分，而这三个儿子没有一个人能够成为合法继承人。这就意味着这些年轻国王们的叔叔们可以静观这三个新的王国的演变，并伺机将它们占为己有，实际上，他们最终未花费太大的力气就如愿以偿。虔诚者路易的子孙们之间的这种持久对立，及至 885 年左右，是绝对影响整个政治生活的基本因素。它尤其导致了国王的地位，特别是秃头查理的地位的根本削弱，后者始终面临着其领土内结成同盟的诸侯的威胁，这些诸侯当时站在了不用担心其王国利益的德意志国王一边。

如果说王朝当时还没有完全灭亡的话，这得归因于以下两大因素：其一是教会的作用，其二是贵族内部的反对力量。通过主教职位加以体现的教会对王朝予以了支持。虔诚者路易统治末期以来，教会觉得自己从君主那里得到了这样的承认，即它可在局势随着王朝越来越受到削弱而日益严峻之时，在治理方面拥有不可忽视的影响力，以便站在君主一边守住底线。于是，教会遂有兴趣去支持让它产生最大影响力的权力组织形式。教会的另一个动机则是，自其一大部分产业被查理·马特和矮子丕平改为俗用以来，教士不断地为收回自己的财产而进行斗争。然而，如果说国王们尚有可能对教会的财产权予以承认的话，那么，人们却根本不可能指望那些诸侯在占取这些土地后也会这样做。鉴此，教会完全会有兴趣去捍卫君主的权力，并反对诸侯们通过损害王权来扩充自己的势力。

至于贵族内部的反对力量，则可归结于这样一个事实，这就是在

某个区域当中，每一个大家族均拥有一个稳固的基础（伯爵的领地和职责），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它需要排除那些妨碍自己在本区域内具有垄断地位的家族。由此，某些家族全神贯注于让本家族的成员在自己势力范围内的伯爵领中保住伯爵的职责；但是，这种野心自然而然地会与相邻的家族的类似想法发生冲突。我们还得注意在诸侯中存在着宗派。这些宗派的形成原因各异，有的是因为亲属关系，有的是因为传统，还有的是因为根本利益；而在重大的政治斗争中，这些伯爵的家族是通过整个集团来行动或改变立场的，但是，这些集团是彼此势不两立的：如果某个集团站在国王一边，另一个集团就会站在国王的对立面；这导致了贵族内部的分裂，并使得君主获得某种支持，这种支持在构成方面变化莫测，但在重要性方面却恒久不变。

188

不过，这些因素的作用仍难以确保中央权力的强大。逐渐地，天平在向豪门望族倾斜。现在，让我们回过头去审视此期的另一个主要现象：诺曼人的入侵。

诺曼人

在8世纪时就已有所显示的诺曼人的远征，在9世纪的头几十年显得更加频繁，更有甚者，还在显得更加频繁的同时，显得规模更大，持续时间更长：通过小船组成的船队进行的快速袭击，逐渐地演变为强悍的远征，后者已不再满足于在某些沿海地带进行劫掠，而是深入到大陆。从一个阶段转到另一个阶段的经过，与本章的起点近乎吻合。

实际上，虽然死于843年年初的编年史作者尼塔尔显然没有赋予诺曼人非常重要的地位，但在这同一年里，一件惹人注目的事件给这一年份留下了烙印：一支诺曼人的船队沿卢瓦尔河而上；维京人[①]在圣约翰日占领了南特，正在主持弥撒的主教在“以心对天国”之际，被杀死在大教堂之中。仍然还是在843年，一支似乎拥有百来条船的维京人的船队，沿加龙河而上，直抵图卢兹的附近，接着安稳地返回

① 公元8—11世纪来自北欧的劫掠欧洲海岸的海盗，故亦译北欧海盗。

纪龙德河。公元845年3月，一支由拉格纳尔·罗德布洛克率领的强大的船队，沿塞纳河而上，在复活节那个星期天到达被其居民遗弃的巴黎。被他们攻占和劫掠的城市可谓不胜枚举。我们要指出的是，在众多被攻占和劫掠的城市中，夏尔特尔在858年被从塞纳河上来的诺曼人攻占，这些人还杀害了当地的主教。859年，博韦主教遭受了同样的命运。此后不久，努瓦永主教伊蒙亦难逃厄运。

直到那时，法国的东南部地区尚还免遭侵害。但是，这一现象未能持续：859年春天，一支驻扎在塞纳河口的诺曼人的船队向南航行，一边大肆劫掠，一边沿着穆斯林控制的西班牙海岸而行，他们穿过了直布罗陀海峡，劫掠了非洲的海岸地区，重新回到了西班牙，在蹂躏了巴利阿里群岛之后，一直推进到鲁西永。这些海盗曾上了岸——也许是在旺德勒港上的岸，继而又沿着海岸继续航行，并抵达罗讷河的河口。他们在卡马格建立了根据地，并从此地出发，对尼姆、阿尔勒、瓦朗斯加以蹂躏。诺曼人最终重新上了船，并向意大利航行，在862年春天，他们在回程中劫掠了布列塔尼。

一种不适合的军事组织

该如何来解释人称“欧洲的征服者”的法兰克人，在诺曼人面前竟然显得如此的无能呢？这完全可归结于他们的军事组织均围绕着进攻来安排。法兰克人的军事力量在于他们装备精良、指挥有方的庞大军队，但是，鉴于国土辽阔，这支大军的集中却不无困难之处，这种困难在进攻时并不存在，因为战士们在投入战斗前可提前很久到某个总集合点会合。

的确，一些边界受到了威胁，但这些边界人所共知，因而也就很好地得到了限定和安排：各个国境边的边境省总督管辖区的设立即与此相关。例如，某些边境省总督管辖区是针对不列颠人或萨拉森人设置的。这些边境省总督管辖区拥有得到加强的驻军（来自当地的战士不加入这支驻军），区域内的各伯爵领实行统一的军事指挥，并采用特殊的方式对当地的民兵进行动员。人们可清楚地看到，其整个组织是与一个征服者的民族的处境相吻合的，这种民族会选定其扩张的地

区，并力图守住它们的边境。但是，这一切对防范诺曼人来说可谓毫189无效果。这些诺曼人的主要力量在于他们的机动性：从海上突然出现的他们，只要待在自己航行在江河中的大船上时，仍然近乎无法接近。他们会选择其登陆的时间和地点，并在人们得以动用大军对付他们之前，就早已回到他们的根据地或公海上。很快地，他们甚至获得了进一步提高其机动性和扩大行动范围的方式，这就是乘水路而来的他们一上岸就征用马匹，并由此得以非常快速地移动。

人们没有必要再过多地从军事角度探究诺曼人成功的原因。作为战斗者来说，他们丝毫不见得强于法兰克人。人们尚未从这一角度来研究相关问题，但是，他们或许会看到，在旷野进行的交战中，诺曼人往往是胜负参半。而且，他们显得并不喜欢进行这类交战：来自远方的他们，情愿躲在优良的防卫工事中进行战斗。

不过，除了纯粹的军事因素，还应再考虑到某些政治因素。在此仅举两例。其一是864年发生的诺曼人横扫阿基坦的大规模远征，这次远征是由加洛林王朝的成员之一、秃头查理的侄子丕平所领导的，为了恢复自己的继承权，此人当时正不顾一切地进行斗争。其二是857年夏天法兰克人前所未有的近乎取得一场具有决定意义的胜利：在罗泰尔二世亲自指挥的洛林军队的支持下，国王查理成功地把比约尔恩率领的大军围困在他们的根据地之中；如同人们从未见过的那样，法兰克人竟然召集起了一支船队。毋庸置疑，并非所有的大船都会响应国王查理的召唤，但完全绝无仅有的是，丕平·德·阿基坦竟然反过来加入了国王的军队，诺曼人的根据地由此开始被包围。但是，当国王日耳曼人路易派兵入侵法兰西王国时，法兰西王国的大多数诸侯背弃了他们的国王，投向日耳曼人路易，而对诺曼人的根据地的包围，亦因此被他们放弃……人们完全可以想象，诺曼人兴高采烈地重新在整个法国展开掠夺性的远征。不过，类似评述实属多余。

秃头查理的策略

然而，秃头查理相当聪明地创立了一种旨在限制或制止入侵的政

策。迫于无奈的他为此采取的第一个解决方法就是支付一笔献金[①]。845年，当拉格纳尔·罗德布洛克的军队攻占巴黎之际，秃头查理就已采取了这一做法。为此，他手下的一些指挥官拒绝服从于他。为了换得诺曼人的撤离，他被迫向诺曼人提出将支付7000磅银子。他在其他时候再次使用了这一手法。公元860年春天，查理想到雇佣韦兰德指挥的诺曼人船队，该船队拥有200艘大船，此时正巡航在索姆河河口一带：为了迫使诺曼人撤离塞纳河——或在有必要时消灭他们，人们将为这支船队支付3000磅银子。双方经过艰难的讨价还价达成了如下协议：为了应对受到威胁的诺曼人的竞相加价，应当增加所支付的银两的数额，施加军事压力。归根结底，这一目标达到了。在经过7年的劫掠（855年7月—862年3月）之后，航行在塞纳河上的诺曼人的大船队被迫驶向公海。

但是，秃头查理和他的谋士已经构想出了一种新的策略，这就是到处构筑防御工事，尤其是在架有桥梁的地方。“查理命王国的所有诸侯前来参加皮特雷大会，在此地，昂德勒河和厄尔河注入了塞纳河，诸侯们必须派一些工人和大车帮助修建禁止诺曼人在这条河流来回航行的工事”（《圣贝尔坦的编年史》）。实际上，正是在这里，开启了一种自成体系的政策，由于居民们带着他们的财富藏身于周遭筑有防御工事的场所，这一政策使得诺曼人的远征更为困难，且收效更少。

民众的反应

诺曼人的入侵，对于这一时期的男人和女人，尤其是对于农民来说，具有灾难性的后果。但是，它并非没有某些补偿。在中世纪早期的社会中，基本任务均有明确限定：农民劳动，修道士祈祷，领主打仗。然而，人们已经看到，领主们并未真正把捍卫国家，使其免遭诺曼人入侵置于一切之上。恰恰相反，他们追求的首先是自己在内战中的特殊利益。人们有时还有这样的印象：只要诺曼人的劫掠没有影响到他们自己的财产时，这些人对诺曼人几乎没有感到任何不安。人们

190

① un tribut，一译“贡金”。

还看到，农民们拿起武器反抗侵略者，并受到法兰克领主的镇压。也许，法兰克领主觉得农民们以武装集团的方式组织起来不好，并害怕这种行动不会一直都只是针对劫掠者。

这种农民的武装集团是一些“阴谋集团”，是一些宣过誓的自卫团体。人们在此也碰到了一些有着基督教外表的宗教团体，但是，它们大都与此期几乎到处存在的不信教的组织（即“基尔特”①）有着极为密切的联系，这一点让当局甚为不悦。

不过，受到诺曼人威胁的农民的正常反应是逃跑。然而，这种逃跑也包含着某些好处，奴隶，佃农，逃亡者，甚至因此摆脱了他们平时的主人：他们因而如同逃避了与其身份连在一起的法律上的无资格（例如，他们可以自由地结婚）一样，也逃避了徭役、贡赋。他们向有产者出卖自己的劳动来换取报酬。老实说，许多权贵还在迫使这些逃跑者听任他们的奴役。通过864年的皮特雷敕令，秃头查理试图通过规定受到诺曼人威胁地区的居民在播种和收获季节待在其出生地（和受奴役的地方），让他们在其他时候自由地到别处避难和出卖劳动。于是，诺曼人的入侵就这样间接地有利于一部分奴隶的解放。

诺曼人变得顺从

不时地向诺曼人交纳献金，防御体系的发展，尤其是869年以来，最强有力的首领（如卡佩王族的祖先大力士罗贝尔）被置于受威胁最为严重的地方，凡此种种，或许限制住了入侵者造成的损害。不过，它们并未使入侵得以终止。斯堪的纳维亚人仍旧几乎是持续不断地待在法国的土地上。这一点最终导致了某种当地人与诺曼人之间关系的正常化。也许，人们在此期编撰的各种编年史中读到了关于维京人烧杀劫掠的记述，并觉得双方之间不可能有任何和平的交往，但是，人们清楚地知道，久而久之，生活始终会逐一地倾向于某种不可或缺的平衡。诺曼人当然甚为强悍，但是，作为在这片对他们充满敌视的土地上的外来者，他们若让自己陷入孤立，不会有任何好处：对于他们

① gildes 或 guildes，一译（中世纪的）“行会”。

来说，通过和平途径去获得自己注定要消费的产品，则更为可取。至于法兰克人，他们需要耕作农田来维持生活，并靠出售自己的产品赚些小钱。简而言之，商业关系不可避免地得以结成。这方面的例证颇多。例如，881 年，诺曼人开放了自己设在埃尔斯洛的筑有堑壕的营地，有一伙人“为了做生意”进入了这一营地。此外，我们知道，法兰克人向诺曼人出售马匹，甚至武器……辛克马尔叙述道，诺曼人在 873 年，也就是说他们刚刚被打败的时候，要求得到允许在卢瓦尔河中的一个岛上设立市场。能够表明这两个民族之间的关系的真实状态的证据还有：数以百计的诺曼人出现在巴黎的街头和广场上，当时，从勃艮第返回的北欧海盗由塞纳河路过这里。

之所以如此，还存在着一个最后的并且是尤其重要的原因：从 860 年开始，诺曼人经常可获得以黄金白银支付的“献金”。但是，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尚不知道货币经济。事实上，人们在斯堪的纳维亚半岛的土地上没有发现过任何加洛林王朝的货币，却在那里发现了大量来自东方的阿拉伯货币。这难道不会让人想到法兰克人所交纳的献金是在当地花销掉的吗？相关文献和考古发现证实了人们可能是先验地作出的假设：诺曼人和法兰克人在持续多年的时间里，肩并肩地一起出现，它符合情理地导致在两大群体之间建立起某种注重实际的关系形式，而这一切与罗马帝国末期“蛮族”入侵时产生的情景别无二致。人们应当看到，鉴于显然无法推翻法兰克帝国（当时诺曼人距灭掉盎格鲁－撒克逊国家已只有一步之遥），许多诺曼人寻求持久地在此地定居，为此，其最为简单的解决方法在于与诸位法兰克国王商谈，这也就意味着接受洗礼，并向国王俯首称臣。北欧海盗首领韦兰德就是一个例子，而且，这种例子远非独此一个。

191

简而言之，诺曼人的入侵，确实是从沿着海岸以及在河流的小港湾进行的劫掠性的远征开始的，继而则是长期占据领土内的大部分土地。屠杀与蹂躏行为肯定存在，但是，这只是这幅画面中最为生动的部分，在诺曼人与法兰克人之间，亦建立了合乎人情的关系，这种关系为斯堪的纳维亚人群体融入加洛林共同体作了准备。这方面最能说

明问题的例子，当推诺曼人在后来成为诺曼底的地方定居。

争夺权力

不管怎样，入侵只构成了一种背景。占据前台的是法兰克人之间为争夺权力而展开的斗争。加洛林王朝的繁殖力很强，但它也极为脆弱。虔诚者路易的四个儿子已经达到了成年的年龄；罗泰尔的世系在历经他自己的儿子及其继承人之后（通过合法继承的方式），不复存在。丕平与日耳曼人路易的世系亦同样如此：他们的三个儿子，没有一位拥有达到成年年龄的合法子嗣。最后留下的是秃头查理的世系，这位君主死于877年，他的儿子中仅有一位比他晚死，这就是879年去世的结巴路易，后者留下了三个儿子，他们分别是路易三世（死于882年）、卡洛曼[1]（死于884年）和天真汉查理[2]，其中天真汉查理活的时间最长，我们接下来还会再提到他。

这一切至关重要的是，每个世系的消亡都会在幸存者中引发领土重新安排的问题，而且此类问题颇为棘手：每当，或近乎每当有人死去，都会触发一场继承战，这在处于法兰西和德意志之间的洛林表现尤甚。在那里，在与此连在一起的几个世纪当中，人们没完没了地相互征战。需要指出的是，随着接二连三的继承，秃头查理终于在875年成为皇帝。但此时此刻，在法国的王权已经沦落到了微不足道的地步。

王权的式微

每一场发生在充当君主的兄弟之间的战争，每一次远征——如秃头查理向罗马进军，他在那里被加冕为皇帝（875年），均伴随着领地的让与，或由国王赋予其国内的诸侯其他好处，以便让诸侯们暂时保持中立。君主在耗尽钱财，而诸侯则往往变得更为强大。不久，这些诸侯竟炫耀起自己的桀骜不驯。王权的式微乃通过国王日益难以收回

① 一译“加尔洛曼”。
② 一译“纯朴的查理”。

采邑和伯爵的职责表现出来。

在843年的库莱纳主教会议上，秃头查理实际上已经被迫放弃从其附庸手中收回他们的采邑。在877年的基耶尔齐主教会议上，国王承认“恩惠”可以开始合法继承。然而，王权的所有力量在于国王可以通过赐予他们采邑来奖赏表现好的仆从，并以收回他们的封地来惩戒不够忠诚的附庸。基耶尔齐主教会议的召开，恰逢已成为皇帝的国王打算返回罗马，以便在那里确立自己的权威。秃头查理作出这样的让步，足以表明他已经理解了其王国内各种力量的演变的含义；然而，他还是选择返回意大利。 192

秃头查理很不走运。因为在法国几乎马上就爆发了一场可怕的诸侯叛乱，后者觉得已经到了终结君主权威的时候。微不足道的皇帝没有看到这场叛乱的结束，当他刚急急忙忙地重新翻过阿尔卑斯山时，竟凄惨地死在莫里埃纳一个偏远的小乡村。某些人断言，他是被其犹太医生塞德齐阿斯下毒害死的。此后，在近三个世纪的时间里，在法国不存在名副其实的君主制：诸侯们从此成了主人。秃头查理的三位后裔快速地相继即位：长子结巴路易在其父去世时，因担心无法即位，竟然无比慷慨地将领地、职责与尊严赋予诸侯。这是一种失去理智的行为。因为这些“高官厚禄”（honneurs，此为当时的用语）尚未被他所拥有，为了分发这些“高官厚禄”，他首先得从已拥有这些“高官厚禄”者手中夺取它们，这一行为引发了一场全面的叛乱。结巴路易因此差点丢掉了王位。通过献出王室所有的最后一点财产，他算是保住了王位，但是，从此以后，加洛林王朝在法国无法再在危急时刻调动起大量兵力。此外，结巴路易在879年4月去世，他的两个儿子“胜利者”路易三世和卡洛曼瓜分了王国，但是却几乎没有统治自己的国家。前者为了追逐漂亮的女孩甚至骑着马追至女孩的家中，在进入女孩家中时，他的前额撞上了一块木头，并因此搞得头破血流。至于卡洛曼，有人说他是在打猎时被一头野猪给咬死的，另一些人则说他是被自己的一位附庸给杀死的。在这一时期，日耳曼人路易的三个儿子，唯有胖子查理还

活着，在分属法兰西支系和德意志支系的其他王族成员一一去世之后，他在884年成了加洛林王朝唯一还活着的合法继承人（虽然还有结巴路易的儿子天真汉查理，但他此时还完全是个孩子），于是，诸侯们遂吁请胖子查理也来统治法国。

旧王国的新王朝

胖子查理显得令人难以忍受的无能——这也许得归因于他重病缠身，以至于德意志的诸侯们起来造反，将他废黜，并推举卡洛曼的私生子、“卡林西亚”[①] 的阿尔努夫即位（887年）。类似的情况也在法国出现，法国的诸侯们推举的是一位不属于加洛林王族的人士，亦即巴黎伯爵厄德，此人在与诺曼人交战时表现出是一位勇敢顽强的首领。厄德与加洛林王室没有丝毫的亲缘关系（天真汉查理一直活着，并体现着合法性），而他的当选实际上是诸侯中的某一派别对另一派别的胜利的结果，失利的一派想推上王位的人是居伊·德·斯波莱特。但是，这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问题的另一面则是，在这一时期，新的王国摆脱了旧的加洛林王室。

普罗旺斯王国系由博松所建，此人是一个伯爵之家的成员。他的姐姐（或妹妹）起先是秃头查理的姘妇，后来成了秃头查理的妻子。博松由此成了其姐夫（或妹夫）的心腹。他不仅在宫廷中被委以重任，而且国王还先后授权他治理普罗旺斯与意大利。在秃头查理一命呜乎之后，博松很快就对王权有了非分之想。879年7月，他在一份文件中提出了这样一种奇特的说法：“本人博松乃得到上帝恩宠之人”。几个星期之后，普罗旺斯的诸侯和主教大会立他为国王。在他于887年去世之后，他的儿子路易在890年被选为普罗旺斯国王。与此同时，来自豪门望族韦尔夫家庭的鲁道夫伯爵，亦在888年被立为“勃艮第”的国王。

① Carinthie，一译克恩腾。

PDG

二、诸公国的诞生

各个地区的要人

在公元9至10世纪进行的演进中，令人印象最深的方面并非这些王国的建立，而是国家碎裂为若干大的公国，这些公国将存在于整个中世纪时期，并且以“省”的形式，继续存在于整个旧制度时期。加洛林王朝的行政管理组织，也就是将领土分成一些伯爵领，只是略微地为一些更为古老，但仍以持久的方式存在的整体作了掩盖，这些整体包括勃艮第人的国家、阿基坦人的国家、“哥特人”的国家，等等，更别提仍然近乎独立的加斯科涅与布列塔尼。此外，出于防卫的考虑，促使加洛林王朝自行设置了重大的指挥权、边境省总督管辖区和公爵领。例如，存在着一个“布列塔尼”边境省总督管辖区，罗兰是该区的总督之一，加佩王朝的祖先大力士罗贝尔则是该区的另一位总督。还存在着一个西班牙边境省总督管辖区，其首府设在巴塞罗那；在比利牛斯山的这一边则有一个图卢兹边境省总督管辖区，一个戈蒂埃或塞普提曼尼亚边境省总督管辖区。“公爵领”一词的含义尚不怎么清晰，它往往指称一种重大的指挥权，但也可能要么涉及一个面积特别辽阔的伯爵领（诸如奥顿、里昂、普瓦提埃、勒芒等伯爵领），要么涉及一个诸多汇集在一起的伯爵领的组合体。

193

在秃头查理去世后的那几年里，某些极为重要的人物，基本上会以国王的名义，治理着7个、10个，乃至12个伯爵领；他们不再向国王汇报，停止向国王转交罚没所得的钱款，并因此不再听从军队和朝廷的召唤——这一切是通过尽管迅速却几乎感觉不到的过渡进行的，但它只是延续了一种已经有些年头的演进。简而言之，这些要人们不再是王室的官员，而是成了从此以后可以随心所欲地统治国王交给他们管理的领土的王公。定居在这一领土内的国王的附庸，成了王公的附庸；该地区内的王家领地，也转到了王公们的手里，在很多情况下，

教会的土地也同样如此。国王们对此几乎无法加以反对。人们已经知道，在胖子查理被废黜之后，一些派别各自推出了以下人选来争夺王位：巴黎的厄德，居伊·德·斯波莱特，不久又加了一位年轻的加洛林王室的成员——天真汉查理。在这样一种背景之下，应当说，不管是什么样的君主，均无法有远大的抱负，他的整个政策旨在让尽可能多的诸侯保持中立。这的确不是向这些诸侯讨要钱款或抗议他们篡权，从而引起他们的敌意的好时机。

新的入侵者

此时此刻，高卢的南部和东部遍布新的掠夺者：萨拉森人和匈牙利人。虽然来自西班牙的穆斯林尚未到这一程度，但来自非洲的穆斯林则不然。从827年开始，他们发起了尤其以意大利为目标的进攻，但是，这种进攻往往会延伸到法兰克国家之中。在838—842年左右，普罗旺斯沿岸地带、罗讷河流域遭到了蹂躏，而从888年开始，摩尔人在普罗旺斯立足；他们在那里待了将近一个世纪，在此期间，他们从设立在圣托罗佩附近的拉加尔德－弗雷内的基地出发，频频发动袭击。

马扎尔人[①]在917年到达了梅斯城下。926年，人们在香槟发现了他们。大约在同一时期，他们越过了阿尔卑斯山，并在勃艮第和普罗旺斯四处散布。马扎尔人在937年的新的入侵……

国王们勇敢地进行斗争。路易三世分别在索库尔和维默取得的胜利，以及厄德相继在蒙福孔、阿尔戈纳取得的胜利，可资证明。但是，他们无法在每个地方迎击敌人，一些地方的人因看不到王家军队的到来，往往投向本地区中的一些诸侯，这些人越来越多地把这些诸侯视为自己的保护者，并向他们表示效忠。

具有实效的权威传到了掌握实权者手中。国王们几乎难以遏制这样一种逐渐转变。讲究策略地确立一种妥协办法，遂在所难免：国王们试图不再直接地干涉公国的内部事务；作为交换，王公们向国王进

① Magyares，一译匈牙利人。

行臣从宣誓，并承认国王对他们拥有权威。因为通常在每个大面积的领土范围内存在着不止一家豪门望族，故此，对建立公国之举的抵制并非来自君主，而是敌对的家族。归根结底，敌对的家族会被强行就范，亦即要么被消灭，要么被驱逐。若属于第一种情况，这些家族会成为公国的“大贵族”。 194

阿基坦

作为公元8世纪时全国性的公爵领、查理大帝治下的总督管辖区、秃头查理在位期间起来造反的王国，阿基坦在东面包括了西班牙边境省总督管辖区、戈蒂埃或塞普提曼尼亚边境省总督管辖区，尤其是以图卢兹为中心的图卢森边境省总督管辖区，而在中部和西面，则包括了奥弗涅和普瓦提埃伯爵领。波尔多及其巨大的伯爵领—公爵领隶属于加斯科涅，后者的演变与阿基坦的演变有所不同。阿基坦公爵领的形成时间漫长。它在879年由戈蒂埃家族，因而也是在东部着手进行，直至955年左右才为了普瓦提埃家族的利益，也就是说在西部得以完成。

人们不妨将其视为自己后来所认识的阿基坦公爵领业已建立，该公爵领后来还通过10—11世纪公爵们的征服进一步扩大，这些新征服的地区包括普瓦图、利穆赞、昂古姆瓦和佩里戈尔、马尔什、奥弗涅、塞伏当、贝里、森通热。在东阿基坦的不同组成部分，亦即图卢森、戈蒂埃、鲁埃格、西班牙边境省总督管辖区，曾数度易手，但是，一个新的强权开始以图卢森为中心形成，它一度显得足以设法获得公爵的爵位。11世纪中叶，这一强权在戈蒂埃、鲁埃格、阿尔比热瓦，以及形成之中的凯尔西，迫使人们接受了强大的图卢兹伯爵领。

在勃艮第发生的事情

博松的兄弟、伸张正义者理查是勃艮第公爵领的创立者。作为他从国王那里得来的奥顿人所在地的主宰，他以武力占据了塞农内和奥塞尔。此外，他还促使法兰克勃艮第的其他伯爵承认是他的附庸。这一切在880—890年间迅速发生，这一时期适逢厄德占据王位，而由于

他得同天真汉查理相斗，根本无法对理查的做法予以干涉。理查的儿子拉乌尔将唯一尚不属于自己的勃艮第伯爵领——马孔并入了公爵领。此外，这位拉乌尔在天真汉查理遭到排斥后成了法兰西国王。但是，作为其继承者的他的兄弟于格，却一个个地失去了这些伯爵领。在于格952年去世之际，勃艮第公爵领不复存在，并处在罗贝尔家族的统治之下。不过，罗贝尔家族后来创立了一个新的王朝和一个新的公国，即加佩家族统治的勃艮第公国，这一公国持续了数百年之久。

在卢瓦尔河以北

处在卢瓦尔河与夏邦尼埃尔森林之间的地区（它实际上也就是相当于埃斯考一带），特别构成了一个法兰克国家。在这里，君主们在其居住时间最长，简而言之，亦即更加觉得自在的领地中堪称首富。这一切，解释了那里的公国为何会更难建立一些的现象。在许多地方，例如在兰斯、拉昂和夏龙等地，主教们攫取了伯爵的权力。他们将伯爵搞得或微不足道，或完全排除在俗的伯爵。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事实。因为主教们原则上是由国王任命的，如果他们实际上成了伯爵，那也就意味着间接地为君主保留了相关权力。至于修道院，有不少修道院极为富有，而且，由于国王免除了修道院院长的赋税，修道院院长们实际上在其领地中成了伯爵一样的人物。在勃艮第与阿基坦，修道院一般服从王公的权威。在卢瓦尔河以北，国王时常可以使修道院摆脱诸侯的侵占，并将它们掌握在自己手里——也就是说他亲自任命修道院院长，并且借此来巩固自己的权力。王权的这一教会因素，加之君主在这一地区比其他地方更长地保留了宽广的领地，遂使王权得以推迟大的公国在卢瓦尔与佛兰德尔之间的建立。原有的伯爵领继续存在，这些伯爵领的面积相对要小，对王权的威胁亦相对要弱一些。

195

这一切并不意味着王权于是就拥有了巨大的幸存机会：在秃头查理统治时期对诸侯所作出的激励，可谓不可逆转。而且，诸侯们的压力仍然不断存在。王权此时经历了事关王朝存废的意外变故，并得以幸存，这一意外变故就是胖子查理的被废与死亡，而加洛林王朝的合法继承人天真汉查理，尚是个完全无法料理国事的小孩。由此，在高

卢出现了最为可怕的诺曼人的入侵，这次入侵始于 879 年，直到 892 年才终止。

这场事关王朝存废的意外变故具有双重的影响：其一，加洛林王室被暂时地与王权隔开，诸侯们为争夺王位展开斗争。众所周知，获胜者是厄德。其二，当天真汉查理达到成年年龄之际，他自然拒绝承认厄德的篡权，并为夺回自己的权力而不惜兵戎相见。难道应当强调所发生的一切吗？卢瓦尔河与夏邦尼埃尔之间区域的伯爵们，极为高兴地看到再次出现争夺王权的事情，因为这种争夺为他们提供了种种机会，使其能向出价最高者兜售自己的“效劳”与“忠诚”。居住在夏邦尼埃尔森林另一头的洛塔林的领主们，饶有兴趣地注视着这一切：暂时屈服于德意志国王，却并不希望始终如此的他们，为了介入相关争斗，研究了法国的权力演变，并时而支持这一派，时而支持另一派。他们还联合起来反对德意志的君主，并摆脱后者的控制。鉴此，他们不希望法兰西的国王是位强有力的主宰。德意志的国王当然会注视着这一切，有时候亦会出于自身利益的考虑，对在法国发生的争斗推波助澜。

正是在这样一种混乱当中，多个公国的轮廓开始勾画——但它们的成熟程度不尽相同。佛兰德尔侯爵领在厄德与天真汉查理争得不可开交之际率先诞生。它的首领博杜安巧妙地周旋于对手之间，攫取了许多小伯爵领，并让厄德与天真汉查理同样承认他具有的权威。

法兰西公国

纽斯特里亚侯爵领随后出现，并成了法兰西公国的起点。详情如下：国王厄德在行将去世之际作出了一种令人震惊的爱国举动。他的一生中的最后几年是在与年轻的天真汉查理争斗中度过的，虽然他完全可以让自己的兄弟罗贝尔继位，但却指定天真汉查理为他的继承人，想通过这一政治家的行为来终止加洛林王室派与罗贝尔派之间的争斗。

厄德之弟罗贝尔可能自认为受到了损害。在当时的背景下，摆在天真汉查理面前的道路有两条：一是派人刺杀罗贝尔，二是对罗贝尔重重地给予补偿。这位加洛林王室成员选择了第二条道路。他将塞纳

河与卢瓦尔河之间东起勃艮第，西至大西洋的区域的王权让与了罗贝尔。罗贝尔没有成为所有伯爵领的伯爵，而是让这一地区的所有伯爵均成了他的附庸。由此，整整一个省摆脱了王权的直接影响，这种影响此后在南面没有越过塞纳河，在北面则没有越过佛兰德尔的界限。

这种王权的让与，确定了罗贝尔派真正的出发点。此前，他们构成了一个显赫的伯爵家族，但不属于正在生成的极为封闭的王公的小圈子。此时，他们已经进入了这个圈子，而且在某种程度上是以可与国王平起平坐的姿态进入的，因为，他们不像别的王公那样，是通过篡权、施压和敲诈来获得这种地位的，而是通过王家的正式让与获得的，它属于以补赏来对一种高尚行为表示感谢。

诺曼底最终形成。在9世纪如此可怕的诺曼人入侵，逐渐地变得不那么令人生畏。其规模颇为有限的最后一次入侵始于896年。诺曼人，尤其是由一位挪威人首领罗隆率领的丹麦人，似乎逐渐地在一个确定的地区安顿下来。天真汉查理承认了这一事实。通过911年的圣克莱尔－苏尔－埃普特条约，诺曼人获准在塞纳河下游的两岸定居，负责让这一地区免遭可能出现的新的入侵。这个“诺曼人居住地”相当快地朝着成为一个公国的方向演变，这一公国与别的公国大致相同，但具有一定的特点，即从制度的角度来看，它是法兰克式的，但它又包含了许多斯堪的纳维亚的因素，尤其是在人种和语言方面。在塞纳河两岸扩展的诺曼底，部分地被包含在罗贝尔家族的公国之中（实际上，人们将看到诺曼底公爵称罗贝尔家族的人为“主人”），但是，它也连接上了加洛林王朝在塞纳河北岸最后产生直接影响的区域。

196

不过，王权的最终毁灭乃是别的原因所致：它是另一位诸侯为创立一个公国作出的努力的结果，而这种努力损害了继续存在的来自王室的影响。它涉及到一个在历史学家那边尤其得不到好评者所做的事情（历史学家的这一态度或许不无道理），人们将看到他囚禁天真汉查理直至后者去世。

天真汉查理与勃艮第的拉乌尔[①]

因为坐上了其祖先的宝座，天真汉查理一度以为自己像其祖先那样，真的拥有一种广泛的，得到所有人承认的权威。他或许不应该竟然要如此之久才认识到在自己王国的绝大部分地盘中，他的权威实际上近乎不值一提。天真汉查理把一位叫阿加农的人当作朋友与顾问，此人极有可能是洛林人。阿加农并非可以跻身于伯爵行列的人物，就出身而言，他属于小贵族。绝非难以设想的是，他鼓动天真汉查理显示国王对王公的权威。不管怎么样，王公们既不打算承认自己有一丁点儿独立于国王的愿望，也不愿意看到国王竟然听从一个出身低微者的主意。如同君主制时期经常会发生的那样，人们大声疾呼要“清君侧”。罗贝尔，这位王国北部最强有力的人物，表现出格外不满。人们要求国王辞退其宠幸者，策划密谋，发泄不满。天真汉查理对此处理得很好。尽管如此，在公元922年，还是爆发了由罗贝尔领导的诸侯大起义。罗贝尔被起义者立为国王（922年6月31日）。一场决定性的战役在苏瓦松展开。罗贝尔在此役中阵亡，但是，天真汉查理及其手下亦被迫撤退。并没有惊慌失措的诸侯们选出了一个新国王，把勃艮第公爵拉乌尔推上了王位（923年7月13日）。那么，天真汉查理又怎么样了呢？等待着他的是悲惨的下场：四处流窜的他始终未能讨来救兵帮他迎战对手。虽然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赞同起来闹事和推选新国王，但是，没有人会打算为了挽救已经失败的事业挺身而出，因为他们觉得自己无法指望从这一事业中获得任何好处。实际上，天真汉查理提供了绝无仅有的好处：他可以充当对新国王这一无可争辩的篡位者施加压力的工具，而这正是埃尔贝尔·德·韦芒杜瓦的打算。埃尔贝尔·德·韦芒杜瓦把不幸的国王诱骗到了一个圈套之中，并把他囚禁在夏托－蒂埃里（923年），一直被囚禁的查理死于929年10月7日。

勃艮第的拉乌尔总的说来是一位相当能干的君主，他的公国使他拥有一种远大于不幸的天真汉查理能够拥有的权威。但是，意外地当

---

① 一译拉乌尔·德·勃艮第。

上国王的拉乌尔，并没有被加洛林王室的任何习惯性反应，甚至是罗贝尔派的习惯性反应所摆布——罗贝尔派尤其对王国的北部抱有想法。这就等于说拉乌尔并没有把洛林视为王家势力范围的延伸部分，也没有认为法兰西王室在此有着充分的权力。加洛林王朝始终为保留洛林而斗争，拉乌尔却把它让给了德意志国王。同样，拉乌尔亦没有着手捍卫塞纳河与埃斯科河之间的国土，而无论是加洛林王室还是卡佩王室，却均对此抱有狂热的决心：对于卡洛林王室的人来说，这一地区构成了其王朝最后的内堡，对于卡佩王室的人来说，这一地区乃是其自身优势的根基所在。执意定居在勃艮第的拉乌尔，任由三个还较为次要的公国来侵蚀这一地区：佛兰德尔一直推进到了亚眠，诺曼底往西大大地向外扩展，韦芒杜瓦则尤其迅速地扩张到了这一原来的王家势力范围的中心地带。原来的王家势力范围的支柱有二：其一是由大量的王室领地和伯爵领组成的兰斯总主教教区；其二是拉昂的牢固地位，此地拥有塞纳河至大海之间地带最为牢固的难以攻克的堡垒。这两个支柱成了埃尔贝尔·德·韦芒杜瓦的两个目标。毋庸讳言，他遭到了罗贝尔派的坚决反对。

197

罗贝尔派的处境并非极为有利。罗贝尔的继承者于格还颇为年轻，而拉乌尔尚未重新提出将塞纳河与卢瓦尔河之间的公爵权限让与于格。公元925年，埃尔贝尔·德·韦芒杜瓦使自己的儿子被选为兰斯总主教。当人们知道这位新的高级神职人员当时刚满5岁，自然就会明白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情：埃尔贝尔攫取了兰斯。928年，他使自己成了拉昂的主宰者，并迫使这一地区的大批伯爵对他俯首称臣：在几年的时间里，囚禁查理国王者竟然成了塞纳河北岸真正的主人！韦芒杜瓦地区、亚米耶努瓦地区、维克辛、拉昂地区、兰斯总主教教区所辖的大片土地，蒙蒂迪埃、蒙特勒伊，博韦，马恩河畔夏龙，统统隶属于他。他当时还侵入了香槟，侵入了特鲁瓦、莫城、默伦、桑斯等伯爵领，以及其他不久将属于他的地区。

加洛林王朝的最后几位国王

当天真汉查理被俘获的时候，他的妻子，一位英国公主，成功地

带着他们唯一的儿子回到英王身边避难。拉乌尔国王在936年去世，没有留下任何孩子，于是，在法国又出现了需选举新国王的问题。当时，诸侯们从英国召回了天真汉查理的儿子——“海外的”路易，由他继承王位，是为路易八世。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在当时的王公当中推选最强大者，或最强大者之一出任国王，必然会导致内战，埃尔贝尔·德·韦芒杜瓦与罗贝尔家族的于格，正为了争夺王国西北部的统治大权展开殊死搏斗。人们完全可能想到了勃艮第公爵拉乌尔的兄弟于格，人们也很有可能不愿意以某种方式开始设立一种有利于勃艮第家族的王位继承权。从那时候起，就只剩下了一个能让几乎所有的人都会感到满意的解决方法：推选加洛林王室成员担任国王，这位没有任何权威的国王将是一位不会影响任何人的“窝囊废”国王。

这样的考虑从来没有与现实完全符合：某些人始终得到了优待。就种类而言，这类人均为罗贝尔家族成员。实际上，在异邦的土地上长大的年轻国王，在忽略了权力的实际运作所导致的种种妥协的同时，显然对囚禁自己父亲者只存在最为强烈的厌恶之情。因而，埃尔贝尔·德·韦芒杜瓦事先就处于失宠的位置。国王由于力量过于弱小，无法全凭自己的力量来进行统治，遂与罗贝尔家族亲近。但是，于格的要求颇多，而国王无法明白，若要维持自己的统治，须得作出极大的让步。于是，在好几年的时间里，加洛林王室和罗贝尔家族的人仍然处于面对面的状态。一桩具有双重性的事件迫使他们串通一气：几乎是在同一时候，诺曼底公爵被人谋杀，而韦芒杜瓦最为强大的伯爵亦寿终正寝。于是，法国最重大的两大继承问题同时展现在人们的眼前。

在这一时期，所有其他的问题均没有这两大继承问题重要。我们不妨在20世纪设想一下，相当于法国全部财富的1/8或1/9的财富的继承事宜会是怎么样？人们可清楚地看到，如此之大的一笔财产的挪动，有可能导致重大的金融企业或工业企业之间的实力对比发生深刻的变化。经过必要的变更之后，在公元9世纪，一个公国变得没有了所有人，情况也差不多。的确，诺曼底公爵与韦芒杜瓦伯爵皆有子嗣，

198 但这关系不大，至关重要的是取得他们的遗产。

国王路易与大个子于格突然相互接近的原因就在于此。这里的“相互接近”可能称为“互作交易”更为合适。一方面，国王授予于格非同寻常的权力，他封于格为法兰西（“法兰西”一词在此自然是以其受到限定的含义来理解的，即它只是卢瓦尔河与埃斯科河之间的领土）、勃艮第和阿基坦的“公爵”。作为报答，大个子于格不得有任何想继承埃尔贝尔·德·韦芒杜瓦和理查·德·诺曼底的念头，相反，他应当支持国王设法获取这两人留下的巨大遗产。

于格大公

通过赋予于格法兰西王国三个地方的公爵权力，路易以某种方式，在自己的权力和其他诸侯的权力之间，插入了于格的权力。人们会说，这是重赏罗贝尔家族的大公无私。也许此言不虚，但是，对于加洛林王朝来说，它也涉及到其最后的机会：国王几乎完全缺乏构成威望的因素（可用来奖赏附庸的领地，可用来惠赐“忠诚者”的伯爵职位，向王室进贡收入的修道院），与之相反，王公们却在自己的公国中拥有上述构成威望的因素，并排除王权的实际影响力，王朝只有一种继续存在的可能性，即它自己也获得一个公国。国王当时拥有一种真正的权力，并平等地与王公们商谈。942年诺曼底公爵与韦芒杜瓦伯爵的双双去世，给国王带来了机会。还应当让罗贝尔家族的王公，这一卢瓦尔河以北地区力量最大者保持中立。人们当时以此来说明国王为何如此慷慨地将过多的恩惠赐给于格。

由于其他的原因，国王与公爵之间的协定相当大的程度上是建立在靠不住的事物的基础之上的：如果国王有办法，公爵任由国王放手去获得这两地的继承权。如果公爵有力量，国王允许公爵让阿基坦、勃艮第和还留在法国的地区接受他的权威。国王被愚弄了，因为说到底，他既无法在诺曼底取得继承权，而且也无法继承埃尔贝尔·德·韦芒杜瓦的遗产，后者的领地一块块地被他的儿子所继承。原因很简单：国王具体的权威是如此的微不足道，以至于他既无法压倒罗贝尔家族（对此他心知肚明），甚至无法压倒更为一般的王公，如无法压

倒诸曼底和弗拉基的王公和韦芒杜瓦的几位儿子。

德意志国王奥托——未来的奥托大帝并不乐意看到由一位加洛林王室成员重新占据法兰西王位：他清楚地知道，这样一来会在洛林造成多种困难；事实上，洛林的领主们很快就再次起来反对德意志国王，并且归附法王路易。从此以后，奥托积极地对法国的事务进行干预。他尤其注重在参与斗争的各派中维持某种平衡，以便把他们的注意力从东面引开。在路易意外死亡的时候（954 年），大个子于格只要开口就能成为国王，但是，他极为正确地料到，小国王罗泰尔除了与罗贝尔家族交好，别无选择。

演进过程的暂停

于格于是让罗泰尔登上了王位。接着，他要求确认其在勃艮第和阿基坦的公爵权限。这一次，已不再是一种权力的影子：在清除掉他在“法兰西亚”的对手之后，于格得以安排了一场能使勃艮第落入他手中的婚姻。他还致力于通过武力来制服阿基坦，但其最初的一些尝试皆以失败而告终。或许大个子于格还将以更为有力的方式来进行这方面的努力，但是他本人却在 956 年突然去世——种种迹象表明，他是死于瘟疫。一如路易的继承者年龄尚小，他的几个孩子均还年幼。于是，人们看到了这样一幅景象：两个对立的家族的继承人均还处在未成年期，而两家的遗孀是姐妹，并且还是德意志国王的姐妹，故此，两家得以极为融洽地行使权威。她们的另一个兄弟布律农是科隆大主教，他一边治理着洛林，一边为姐妹俩充当高参。正是他使加洛林王室得以略微巩固他们微弱的权力。加洛林王室与罗贝尔派之间的对立是如此根深蒂固，以至于它很快就显示了出来。但是，布律农从不允许这种对立被表现为其中的某一方取得具有意义的成功。他从中发现了两个好处：在法国保持平衡状态意味着德意志王权占有优势，而德意志王权对法国加洛林王朝的优势地位，则又可阻止后者在洛林给自己造成困难。罗泰尔的母亲热尔贝尔在 969 年的去世，使法国的加洛林王室成员与奥托国王的王室成员之间存在的紧密关系有所松懈。危机在 978 年爆发：罗泰尔决定攫取洛林，并一直推进到亚琛。这一切

199

并未导致任何实际结果，但却启动了导致加洛林王朝在法国终结的进程。法兰西公爵于格·卡佩曾支持国王染指洛林，这个狡猾的人所想的是，煽动法兰西国王与德意志国王之间强烈的敌意对自己只会有好处。但是，罗泰尔识破了他的意图，他在极度保密，并且是完全背着法兰西公爵的情况下，与奥托二世签订了和约。于格·卡佩觉得自己受到了愚弄，遂急忙向德意志国王表达自己的忠心。于是，人们看到出现了竞相许诺的现象，而在这一现象之后将会出现战争。

终结

罗泰尔死于公元986年，享年44岁。他留下了一个儿子，即路易五世，后者时年19岁，并且已经加冕为国王。年轻的国王在位于桑利斯和贡比涅之间的森林打猎时从马上摔了下来，并因伤势过重于公元987年5月一命呜呼。从此以后，没有任何东西可以阻止过于谨小慎微的于格·卡佩登上其家族似乎唾手可得已有十年的王位。然而，罗贝尔派已经等待得过久了：在此期间，封建制度的瓦解也在其公国内表现出来，在其公国内部，布卢瓦、图尔、昂热、夏尔特尔等地的子爵，已经成为越来越独立的伯爵。假如早个五十年，卡佩王朝或许会是个强大的王朝，但当它得以建立时，它不过是虚弱的加洛林王朝无能为力的延续。

三、难以理解的时代

经商之路

有时会有人断言，加洛林王朝时期是封闭经济的时期，在这一时期当中，人们所消费的一切，几乎都来自土地。此说既对又错。如果它指的是农民的世界，而且直至极为晚近的时期，在很大程度上是自给自足的，那么，这么说没错。而如果它指的是在加洛林王朝时期不存在以货币为基础的交换经济，那么，这么说就错了。我们首先要指出的是，在这一时期，法兰西的各个地区位于环绕欧洲的巨大商业要

道上，这条要道始自英国，在布洛涅、海滨蒙特勒伊、冈托维克（埃塔普勒）、鲁昂、波尔多等地触及欧洲大陆，穿过法兰西，越过阿尔卑斯山，到达帕维亚，接着，从威尼斯开始，依次向着君士坦丁堡和基辅延伸，再从基辅经由诺夫哥罗德向瑞典的比尔卡延伸，然后从比尔卡延伸到丹麦的海德比，再从海德比到荷兰的乌特勒支附近的迪尔斯泰德。从迪尔斯泰德开始有一条通向英国的通道，另外还有一条通道则沿莱茵河而上，直至帕维亚。在这一巨大的圆周中，法国的这些地区占据着近乎中心的位置；但是，它们构成了英国和意大利之间的重大贸易，以及北方与西班牙之间的贸易的过境区。

在法国的贸易之所以具有相对欠发达的特点，可归因于法兰克世界与穆斯林世界之间的关系状态：意大利东方和南方的大城市已经知道，该如何在总体上与在地中海世界占据支配地位的穆斯林保持极为融洽的关系，而法兰克世界则不然，它几乎不间断地与西班牙、非洲和西西里岛的穆斯林交战。由此导致了如下结果：对于法兰克人来说，在西地中海进行海上贸易几乎无法实施，而穆斯林在9世纪期间和整个10世纪的多次入侵，摧毁了像马赛、阿尔勒这样的城市的商业繁荣。 200

不过，就整体而言，在9世纪和10世纪，开始了一种深刻的经济演变：诺曼人的入侵，以及在程度上要稍微弱一些的马扎尔人的入侵（它对法国的打击不如对德国或意大利的打击严重），肯定对这一发展起了减缓作用，但它没有完全压制这种发展。在此涉及到一种根本的，而且远远超越法兰西界限的运动。

对于这一时期来说，有三种经济现象尤其具有意义，它们分别是：金钱、市场和市镇。

“德尼埃”[①]

始自矮子丕平当政，银质德尼埃接替了只存在于墨洛温王朝时期的金质德尼埃。这种变化的原因是什么，在此并不重要，我们应当注

---

① 见259页注7。

意的是它的意义及其后果。

金币具有极大的固有价值，因而被用于国际贸易、批发贸易或贵重商品的交易。银质德尼埃具有的购买力要低得多——它还存在着奥博勒[1]或半德尼埃：可以一利弗尔[2] 6 块银币来显示其数量级。因而，这亦是普通人日常买进卖出时的货币工具。

墨洛温王朝时期只有金币，而加洛林王朝时期更多使用银币，这一事实证明出现了一种根本演变：在墨洛温王朝时期，普通人不拥有与其需要相适应的交换工具。他不得不通过物物交换这一初级技术来完成交易，这种初级技术意味着在社会中存在的商业交换极为有限。在加洛林王朝时代则恰好相反：且不论它究竟是其原因还是结果，银质德尼埃使得一种农民层面上的交换经济成为可能，或者说这意味着他们可以出售其剩余产品，消费者可以大量购买其缺少的物品或对他产生诱惑的产品。银质德尼埃的投入使用，将数以百万计的生产者与消费者归并在商品流通之中。

一种新的货币

公元864年颁布的一项敕令首先是一项涉及货币的敕令，它的大多数条款，旨在改革货币。这一行动的目标是以一种更轻的新的银质德尼埃取代旧的银质德尼埃，这一措施被纳入了白银价格的大演变之中。从表面上，这种金属在8世纪曾经异常丰富，德尼埃的重量由此不断地加重。9世纪中叶发生了与之相反的演变：相对而言更为稀少的白银具有了堪与黄金相比的价值。864年敕令精确地确定了黄金与白银之间的比价为1∶12。鉴于在日常生活中使用的只是银币，白银价值的增加势必通过降低银币的代价表现出来。人们遂选择减少德尼埃的重量。因为，在一种农业与领主经济中，通过习俗确定的佃租或贡赋构成了一种基本因素；它要求在用货币来缴纳佃租或贡赋时，需有一种稳定的货币体系，而在以实物缴纳时，则要求有一种稳定不变的

---

① 奥博勒（des oboles），法国古钱币名，合1/2德尼埃。
② 利弗尔（la livre），法国古代的记账货币，相当于一古斤金或银的价格。

度量衡体系。在货币体系与计量体系之间，就这样存在着为了避免混乱须得保持的（计算）单位与（计算）单位之间的关系。不难理解，人们对这种更轻的德尼埃感到难以信任，因而，他们一般拒绝接受这种德尼埃。国王手下的官员们为了迫使人们接受这些货币，采用了名副其实的恐怖手段，以至于连国王都为之担忧，并要求手下有所收敛。201 人们也产生了另一种反应，他们要么减少了用来换取新德尼埃的食物的重量，要么在这些食物中做些手脚。这一切表明，在9世纪中叶，尤其是在市场上进行的零售交易甚为重要。

市场与集镇

事实上，市场在这一时期增多。公元743年颁布的一项敕令表明，当时尚未做到在每个城市（也就是说每个主教管辖区）均有一家市场。一百年之后，市场的数量增加得如此之多，以至于国王秃头查理要求他的伯爵们，就各自伯爵领内的市场开列一份清单，以便区分哪些市场可分别溯源于查理大帝和虔诚者路易统治时期，又有哪些市场是在他本人统治时期设立的。不过，在每个主教管辖区皆有好几个伯爵领。

从固定的市场发展到商业性的居民点，这一过程并不漫长。事实上，人们不久就碰到了后者，亦即“集镇”。此词出现于8世纪，在9世纪后半期提到的次数增加，及至10世纪，则更是用得非常之多。它显然涉及的是一种功能并不仅限于农业，可以提供各种各样的手工行业服务的居民点。这些集镇是由某位在俗或担任神职的财大气粗的有产者断然建立的。人们经常将它们与城市联系在一起，后者当时是市郊或外部的集镇。此外，在8世纪，人们有了一些商业中心。在我们于此探讨的这一时期，通过银币和市场的普及得到证实的经济苏醒，在一种城市生活，或至少是一种前城市生活的发展中持续。

被世俗人士所折腾的教会

与国王站在一边的教会是王公地位提高的受害者，后者成了其公国中所有神职，尤其是主教和修道院院长的主子，并攫取教会的财产。教会在不长的时间里沦落到了极低的地位。人们通过出售主教职责来

换取现金，购买者若不是像在南特那样由父亲传给儿子，则可由叔叔传给侄儿。在隐修院，纪律松弛。教会出现如此之严重的地位下降，实属罕见。此外，神职人员并非是不断加剧的无政府状态唯一的受害者；贫穷的世俗人士的处境更为糟糕。虽然国王无法镇住王公，但王公亦无法镇住他们手下的大贵族，这样一来，整个社会自上而下出现了最有权势者对最为弱势者滥施淫威的现象。

人们以私人之间进行的战争、家族复仇为借口，屠杀、拦路抢劫农民、旅行者、香客、商人。对于这些不幸者，并不存在真实的救助，于是，他们极为自然地大声呼唤唯一还有可能会回应他们的祈祷者，即上帝、圣徒和圣物等等，前来干预。

这实际上是对圣物的崇拜通过相关奇迹的叙述显示出来的时代。面临着停止向个人提供相对安全的世俗权威的崩溃，人们会对一个以上帝为基础的社会抱有想法。“上帝的和平”的时代即将到来。

当然，在教士的地位下降与人们诉诸神的救助之间存在着一种矛盾。这种矛盾仅仅是表面性的：10世纪的人所信任的并非那些地位下降的教士，而是得到净化的教士。

得到改造的修道士

一场争取改造隐修院的运动在呈现。或许，改造者对让隐修院住满人的议事司铎的品行与生活方式的强烈攻击有失过火。不过，它所涉及的，与其说是如同主张改造的论战者指出的那样，是善与恶之间的对立，不如说是这样两种观念，即一种较为严厉的观念与另一种较为温和的观念之间的对立。但是，西方人本能地将禁欲和圣洁与10世纪的“可怜之人”联系在一起，后者生活在世俗权力的失败之中，只能求助于上帝，并显然坚信主是最管用的代为求情者。他们对隐修院的改造予以支持可归因于此。当时最有权势者也经常对此加以支持。的确，这里存在着某种悖论。从许多方面来看，王公与领主们在10世纪的行为丝毫没有可资借鉴之处。无论是在他们的日常生活方面，还是在其政治行为当中，概莫能外。前者占主导地位的是让种种最上不了台面的本能得到满足，后者则充斥了谎言、伪誓、背叛、谋杀、掠

202

夺、蹂躏、抢劫。这一切并没有阻止诸侯们会突然产生发自内心深处、也许是真诚的虔诚的冲动，尤其是当他面临死神威胁之际更是如此。他们又怎么可能不会去想一下未来的生活，因而去提防对他们的威胁呢？

如同普通民众，虽然其原因略有不同，他们觉得需要在至高无上的审判者那里有一位有效的代为求情者。由于他们是富人，加之他们更多地具有“安排”的观念，他们会为自己的问题构想一种永久的解决办法：让人为了他们的目的而请求修道士们过一种健康的生活。这一切解释了许多诸侯赞同改造的原因。它也许在阿基坦公爵虔诚者纪尧姆在公元910年建造克吕尼修道院上得到最为充分的体现。事实上，克吕尼修道院在其伟大的修道院院长奥东（926—942年）、马伊尔（948—994年）的领导下，成了巨大的改造运动的起点。这一成功的特定因素是得到了改造的修道院仍然隶属于母修道院：管理它们的是由克吕尼修道院院长派出的普通修道院院长。

但是，它的历史重要性尤其是通过它在这样一个时代表现出来的圣洁得到显示的，在这一时代中，受辱的教会在一个不顾一切地寻求抓住超自然价值的社会中，已被除去了光环。克吕尼修道院以10世纪所要求的形式，即以沉思、崇高、秩序、宏伟等等，恰如其分地回应了这一来自民众内心的呼唤，而沉思、崇高、秩序、宏伟等等，与世俗世界天天出现、毫无节制的无政府状态，形成了悲怆的反差。它以生活在祈祷和服从的领主们的社会的形象，去对抗由领主们以野蛮的品行统治的社会。

文化上的黑暗时期

至于加洛林文化复兴，实际上在秃头查理统治时期达到了最高水平。当时，这位有学问的君主，将好几位这一时期最伟大的思想家召至宫廷。细密画当时产生出了其最值得赞赏的不朽之作。但是，王朝的衰落也带来了文化上的衰落。教士不再构成知识精英：不再有神学家，甚至不再有历史学家。然而，加洛林建筑的大发展还在延续，不

过，这种发展只出现在德意志，并没有出现在法兰西的领土上。

在极度的衰落之中，唯有一种艺术与人们对圣物的信仰不断增强在同步发展，这就是放置圣人遗骸骨的金银器的制作。但是，衰落是暂时的。公元 972 年，热尔贝尔，即未来的教皇西尔维斯特二世来到兰斯定居，以便在那里研究逻辑学。西方思想的最初觉醒，就发生在这里。



第九章　封建主时代

公元 980—1075 年

中世纪文明的第一次飞跃

外来入侵的结束

当时间逐步靠近 980 年时，法国历史也开始迈入一个新的时代。公元 980 年实际上是一个持续八个世纪之久的人口迁徙时代的终点。当然，危险还没有完全消除。1000 年时，斯堪的纳维亚的小型舰队还时有出没，试图对大西洋海滨发动掠夺性远征；另一方面，穆斯林的袭击行动一直威胁着纳尔榜。不过现在的问题只在于警戒了，因为这类入侵行为日渐稀少，且越来越容易遏止；普罗旺斯伯爵不久前刚刚摧毁萨拉森人在阿尔卑斯山和沿海山区最后的根据地；至于匈牙利人，他们的入侵已只是个回忆而已，不过，这个长期植根于集体记忆中的片段已逐渐深入到民俗和传说中。

从这个时候开始，法国各地没有再经历真正的入侵，而自罗马的和平时代结束之后，部落民族之迁徙、征服者和掠夺者构成的强大而持久的浪潮，曾经如洪流逐浪一般汹涌而至。此时，法国进入了一个关键阶段，它标志着一系列物质和文化发展的开端，这个发展过程一直延续到当代。早在加洛林时代，发展的酵母已经对高卢的某些地区

有过微弱的刺激，虽然10世纪的动荡一度窒息了这些酵母，但此时它们又能自由发展了；它们将逐渐形成强大的推动力。

公元千年的前夕呈现出苏醒的迹象，这是第二个中世纪的苏醒，而这个中世纪不再是衰落、而是扩张的时代。从那以后，人口开始增长，在大自然的威力面前，人也不再觉得那么束手无策，他们利用过去的遗产以及开拓未来的能力更强了。虽然众多的震荡阻碍过这一发展势头，但从未打断过它。

一个依然蛮荒的国度

确切地说，对于这种发展势头最初的推动力，我们还很不清楚：在一个仍然极端野蛮的时代，物质文明实际上十分原始，以致人类业绩所留下的痕迹都是极为稀少和模糊的。当然，就这个时代而言，相关的历史知识的范围在扩大，但速度很慢。文献所能阐明的人类行为，都只牵涉极为个别的侧面，而且几乎完全是有关社会上层的；这类文献几乎根本不提下层人的生活、不提民间的语言和服饰以及日常生活的基本要素。因此，历史学家几乎不能辨识出当时推动发展的物质动因。

204 就人口问题来说，谁知道人口密度呢？谁了解那些可能促进人口增长的运动呢？我们只能进行十分模糊的猜测，人口仍然完全聚集在乡村，而村庄散落在稀稀拉拉的林间空地上，彼此之间隔着大片人迹罕至的原始旷野。我们看到的是一个孤立隔绝的天地，没有道路，交通依靠沿河行使的驳船，甚或靠穿行在小径上的人来扛运，但那种小路充满危险的埋伏，即便是骑兵也难以对付。我们见不到城市，但在尚未被原野和田地吞噬的古代城市的废墟上，在坚固的堡垒和显赫的修道院旁边，有一簇簇的棚屋聚落；居住在那里的是教士、武士、为这些人服务的工匠、葡萄农，有时还有个小型的犹太人社区，这种社区是东方商人殖民地留下的微不足道的残迹，以前商业发达之日，这类殖民地曾繁盛于罗马高卢各地。

从文献可以得知，水磨在迅速增加，但技术方面的变革则无从知

晓，也许当时农民的工具也在缓慢改进，效率不再那么低下。根据史料来看，只有到1075年之后，才有明显迹象表明经济和人口在增长，不过这种增长已是一种突然性的迸发。虽然我们的研究方法仍不完善，但我们仍可以认为，980年前后到11世纪的最后25年之间的这个时段是个预备期，是一个为革新的到来默默地打下基础、酝酿动力的时代。

如果要以寥寥数语点出这个时期的特点，那就必须指出当时出现的两个重大现象。这两种变迁表现得很清晰，因为一方牵涉的是宗教态度，另一方则涉及君主和战争首领；而事实上，文献中透露出的模糊线索也只能对教俗两界的高级贵族提供某种解释。

基督降生和受难的千年前后，宗教情绪出现了强烈的骚动；教会、特别是各修道院为宗教方面的坚信、纯净和精神上的升华付出了各种努力，当时这些努力所采取的宗教艺术的形式便最鲜明地体现了这一点，宗教艺术为基督教信仰的再度勃兴奠定了基础。就教会而言，宗教艺术是宗教复兴的首要表现，它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因为它带动了文化的复兴——加洛林秩序的崩溃曾一度摧毁了文化发展的动力。

另一方面，这个时代还出现了新的政治和社会关系，它是我们所称的“封建制度”确立的时代——正是在这一点上，这个时期在我们漫长的文明发展史上占有重要地位。

什么是封建制度?

近来对这个术语（封建制度）的各种用法严重歪曲了它的意义，故对其所指的历史实际状况作一个简短的界定便十分重要。在各种封建结构中，首要的一点是某个社会集团所具有的完全的优越地位：组成这个集团的成员因其军事职业和出身而享有被认可的特权、特别是有权依靠地位低贱者的劳动而生活在闲暇中；此外，他们负担的义务只是分封契约和采邑责任所要求的。

不过，更为准确地说，封建制度还意味着权力碎化成诸多独立的细胞。在每个细胞中，主人，即领主，以其私人名义掌握指挥权和惩

罚权；他行使这种权威就像利用自己的一份世袭家产一样。在这样一种相互分割的状态下，便产生了各种政治和社会关系，它们与一种原始和全然乡村化的文明状态极为匹配，在这种文明状态中，空间辽阔，但被数不清的障碍分割开；人烟稀少，且因为难以逾越的距离而相互阻隔；从精神上说，这种文明十分粗糙，以致人们从思想意识上无法感知权威的抽象观念：首领如果不亲自现身、其本人若不到场便无法赢得服从。

205

当然，公元千年前后的文献所揭示的社会状态并不新鲜；在整个中世纪早期，法国农村已经处于一小群贵族的控制之下，他们周围簇拥着家内侍从卫队，在他们广阔的领地上，他们实际上对依附于自己的农民享有无限的权力。我们在11世纪之初看到个人服从关系的规则，不过这种服从关系很久就在私人领域、在加洛林公共制度的外衣下确立起来了。而加洛林制度的崩溃则使这些关系显露出来。

不过，由于国王及其代理人的权威已经式微，这种带有主仆、亲属、效忠和庇护色彩的关系具有极为重要的价值；在习惯法中，它们取代了从前法兰克人维持的义务体制；它们成为各种政治关系的架构，而它们产生出的心态则影响到高级文化的所有方面。在这个时代，封建社会已经牢固确立下来，在此后的多个世纪中，法国文明的历史进展都是在这一社会框架内展开的。

一、法兰西国王的地位

在这个时代的开端，我们遇上了一个重大事件：987年，这个王国的大贵族们在桑利斯聚会，他们排除加洛林家族的王位觊觎者洛林的查理，选举法兰西公爵即大力士罗贝尔的后裔于格·卡佩为君主。这是个著名的日子：它标志着加洛林王朝的终结，在此后十分漫长的岁月中，国王的尊号转归卡佩家族。不过，我们不能认为这次选举对当时人来说也具有如此重要的意义。

那么，他们认为这次选举带来了什么变化呢？在10世纪，于格的

两个祖先，厄德和罗贝尔就已经戴上过王冠。因此新国王也像他的那位竞争者[1]一样，自认为是出身王族，而加冕当天为他欢呼的人们也认为他是查理曼的合法继承人，他的血管里流淌的是查理曼的血液。所以这只是王位在两个家族之间的一次转移：在法兰克的古老土地上，这两个家族都负有君权的天命；这是一种正常现象，并已得到大部分贵族的认可，因而从本质上说，它不会损害王权。

法王与皇帝地位平等

我们最多可以说，选举于格·卡佩或许有利于德意志皇帝巩固其在高卢东部各省的权威，这些省份坐落在“四河”边境之外，843年之后，这条边境就划定了法兰西王国的疆界。加洛林家族的末代后裔对洛塔林地区的权利要求无疑跟德意志诸王形成对立，后者声称对这一地区拥有权益，此后该地区最终并入了帝国；1032年，帝国合并了从汝拉山一直绵延到地中海的勃艮第王国。

在所有人看来，拉丁基督教实体从此便分置于两个最高权威的统治之下，双方都延续了查理曼的国家，一个是东方的条顿帝国，另一个是西方的王国。但西方的王国对于东方的帝国根本不存在臣服关系，即使皇帝也是这样认为的。西方王国的君主认为日耳曼的国王与他是平等的，虽然后者戴有皇冠；他觉得自己跟帝国的君主一样，负有神所托付的、领导全体基督教人民走上得救之路的职责。公元千年前后的编年史家、克吕尼僧侣拉乌尔·格拉贝尔便是以两个主要人物为中心来创作自己的历史著作的：一个是皇帝亨利，另一个是法国国王虔诚者罗贝尔；在他看来，这两个人是加洛林天命共同的继承人，也是当时仅有的真正的君主。 206

“一天，两人来到默兹河岸边相会，这条河是两个王国的界河；在双方的随从中，很多人都觉得，这样伟大的主人屈尊涉水渡河不太合适，这会被认为是臣服于对方的表现；最好是双方都乘船到河中央举行会晤。不过两位充满智慧的君主都想起了圣经中的教诲：‘若你是

① 指洛林的查理。

伟人，万事更须放低身份。’

“拂晓时分，皇帝带着一小队随从往见法兰克人的国王；他们深情相拥，一起参加主教们举行的弥撒，并决定共同进餐。餐毕，罗贝尔向亨利赠送了数不清的金银和宝石以及一百匹马，每匹马都装饰华丽，并配有一幅甲胄和头盔；罗贝尔说，若皇帝不接受这些礼物，他们的友谊便荡然无存。

“面对如此慷慨的手足情谊，亨利只接受了一本串有黄金和宝石的福音书，一只以同样材料镶成的圣骨盒，里面装有殉道者圣文森特教士的一颗牙齿；皇帝的妻子则只接受了两只金盘。其余的礼物他们都没收下，随后他们便回去了。次日，罗贝尔和他的主教们渡过默兹河；国王来到皇帝的营帐前，后者隆重接待了他；宴席过后，皇帝向国王赠送100斤纯金。国王同样只要了两只金盘。这样他们之间的兄弟情谊便更加紧密，随后二人返回了各自的领地。”

在当时，政治关系和社会状态很少以文字形式表达出来，而总是体现在对某个仪式的繁琐安排中；在上面这段文字中，作者笔下双方的招待和赠礼仪式以及各种仔细考量过的举止都具有象征意义，文中显然表明，两位君主及其随从都希望得到兄弟般的对待（就像虔诚者路易的儿子们在凡尔登分割帝国之后还曾一度做的那样），他们都希望消除任何关于一方优越于另一方的猜疑。

早期卡佩诸王

人们普遍认为，卡佩王朝最初四位君主的权力甚为虚弱，有人还证明，他们手中的王权已变得微不足道。这些看法并没有错：封建制度意味着权威的碎化和解体，它的发展是以削弱王权为代价的。然而，不应该将这种看法推得过远。因为从来都不存在没有国王的封建社会，对后者而言，尘世的君主就像不可见的神一样不可或缺。正是由于这种原因，这一时期所有的法国国王——于格（987—996年）、虔诚者罗贝尔（987—1031年）、亨利一世（1027—1060年）以及父亲死时年仅8岁的菲利普——他们所享有的声望和实际权威是这个王国最强

大的诸侯们都不可比拟的。

对于他们的统治，我们知之甚少，只有罗贝尔是个例外，因为拉乌尔·格拉贝尔对他有很多记述，而且还在圣贝努瓦旭卢瓦尔修道院还撰写过他的传记，这个修道院曾受到他的特别保护。对于这些国王，我们首先知道的是他们的家事，如婚姻和休妻，还有各种冲突：在国王的晚年，急于继承王位的儿子们彼此争斗；国王们总是不离鞍马，不停在王国北部到处露脸；当他们在的时候，没有人敢质疑他们的权威；所有人都崇敬国王；但是，从国王离开到他下一次寻访之前，各地首领又开始独立行事。不过，所有人都把国王看作和平与正义的化身。

公元千年前后，国王罗贝尔像秃头查理和虔诚者路易一样行使着自己的权威；如果不骑马巡视，他便住在奥尔良，这个地区自克洛维以来就是法兰西亚的中心；此外，他还守护着坐落于图尔的法兰克人的主保圣徒圣马丁的陵墓、圣德尼昂-弗朗斯的达戈贝尔特的陵寝；他的御座周围有各种由主教、王公和伯爵们组成的会议，就像加洛林时代的大宫廷一样；在王国的边境地带，各修道院在利用国王的宽宏大量以确认它们的各种豁免权；在掌玺公署发出的公文中，颂扬国王威仪的语气与9世纪的敕令如出一辙；国王还是身处恶劣险境中的人们最后的希望：受萨拉森人威胁的巴塞罗那伯爵就曾吁请父亲的援助。 207

最后一点尤其重要：对于这个王国的所有居民而言——无论他是最看重自己独立地位的大贵族，还是最偏僻的林间原野上的最粗陋的农民——国王是行过加冕圣礼的国王：他是神的代理人，是涂过圣油的人，是天国权威的代理者，他的祈祷能为所有人带来上天的赐福，每个人的福祉，无论是尘世的还是超自然的不可见世界中的福祉，都仰赖于国王。

加冕的国王

由于国王本人的威严，再加上加冕当天对他的身体行的涂油礼，他因而处于宗教和尘世的交汇点上，同时具备宗教权力和军事权威，不过，被主教们环绕的国王的首要职责是举行宗教礼仪、向教堂广赠

礼物以博取神的恩典、保护教会和所有为神服务的人免受各种暴力和掠夺的侵害。他还要监督信仰的纯洁，驱逐各种异端，将异端分子赶到柴堆上烧死。

在这个时期，圣周中的法国国王觉得自己是基督在尘世的代表，他们是圣路易的先驱者，而且他们还模仿耶稣的举动："主耶稣最后的晚餐的那一天，至少有300名穷人蒙神的召唤聚集到一起，（国王罗贝尔）用他圣洁的手把蔬菜、面包以及一个银币放到他们手里，而他们每个人都行屈膝礼……接着，在用餐完毕后，这位谦卑的国王一边准备向神行礼，一边将一件苦行衣披在自己身上，他聚集了160多个穷人，并学习主耶稣的榜样，为他们洗脚"（埃尔高）。

最后，这类祭司国王、祝圣后的国王还充满圣徒遗骨所具有的神秘力量，任何举手冒犯他的行径都是亵渎，他会制造各种奇迹；谁都知道，他像基督一样，可以通过向盲人脸上泼水的方法使他们复明：更准确地说，到11世纪之初，对法国国王超自然力量的持久信仰有了最早的表现。

这种信仰以君主的祝圣礼仪为依据，它在封建瓦解趋势加速的时刻确立下来，且没有受到侵蚀，因为它完全不是以外在物质力量为依据的，作为卡佩王朝之声望的最深厚、最牢固的根基，它也是法国君主之所以高于王国所有其他诸侯的根据所在。

王位的世袭

虽然于格·卡佩及其最初的几位继承人的权力与加洛林先王们的权力存在直接的承接关系，但在11世纪的法国，国王制度发生了三个相互伴生的变化。

于格曾学习加洛林君主路易五世的榜样，在自己当选数月之后选定长子罗贝尔为继承人，并给他行了祝圣礼。在菲利普·奥古斯都之前，他所有的继承人都仿照这一做法；因此，这些国王在生之日便在高级贵族的认可下同长子联合在一起。每到国王在位的末期，国王人格的这一双重特征就会造成两个地位等同的君主，一个年老的，一个年轻的；在习惯法中，国王的双重人格逐渐形成这样一种规则：法国

国王不再由选举产生，而是根据长子继承的法则在卡佩家族内部世袭赓续。因此，这种家族制精神的胜利使得987年的选举开创了一个王朝。

基于同样的事实，国王的名号和于格·卡佩从其祖先法兰西诸公爵那里继承来的庞大产业，也根据同样的继承法则来决定；王位不久就与其世袭产业不可分割了，这就使得卡佩家族的私人家产成为了 208 "王家产业"（或王家领地）。这样一来，法国国王便拥有了辽阔的领地，他是这块领地上唯一的主人，而且，领地正好坐落在王国的中央。

王家领地

不能再把卡佩家族的产业想象成一个由明确的边界所框定的袖珍国家。像所有世袭家产一样，这份家业也是由一大堆模糊而变动的权益、各种特权和地产所有权构成的，这些构成要素十分分散，各不相同。没有任何清单能够全面地描述这份产业。不过，我们可以看到，它集中在奥尔良、埃当普和巴黎周围，多位于塞纳河中游和瓦兹河河谷地带；另外，它还借助几片孤立的地段沿索姆河一直延伸到芒什海峡岸边。

人们习惯于认为，这份产业并不显赫；不过，如果把它所占的地理空间与某个公爵领或伯爵领的面积相比，那是要犯错误的；因为，勃艮第公爵和图卢兹伯爵已不再是其全部领地的主人了，就像国王不再是整个王国的主人一样；他们自己也只占有一份"产业"，而且要比国王的产业局促得多。

另外还须作两点评论。从当时的情况来看，卡佩家族产业坐落的地区，比所有其他地区都更容易受经济增长苗头的刺激；水道的汇合、最早的垦荒行动、瓦兹河和塞纳河边大型葡萄园的扩张——其产品远销佛兰德尔和英国——这些因素都有利于该地区乡村、沿河地带以及奥尔良市和巴黎市的发展和繁荣；1075年左右，来自意大利的商人出现于该地区，这便印证了这里的繁荣，而君主也并非繁荣的首要受益者。鲁昂附近的货币流量肯定更为巨大，征服者威廉掌握的货币资源

无疑比菲利普一世要充裕得多。但后者的富裕超出大多数历史学者的看法——因而也比人们想象的更为强大——而且其财富还在不断增长。

另外，由于这份产业是世袭的，它来自祖先，应该传给后代，而且家族的共同责任感支配了所有领主的行为，抑制了他们削减家产的行为——他们觉得自己仅仅是这份产业的托管者——所以卡佩诸王千方百计避免像从前的加洛林家族那样轻率地分割家产，而是竭力整合这份产业。

从前的法兰克君主曾大肆挥霍王家领地，徒劳地指望借此巩固高级贵族那种摇摆不定的忠诚；于格·卡佩的后继者们力戒任何挥霍浪费行径，除非是对教堂的赠予；他们的信仰，他们对自己及祖先得救的关切，王权的尊严感和对自己神圣使命的意识，所有这些都敦请他们对神的侍奉者慷慨布施。不过他们放松了对诸侯的控制，而赠礼也许可以暂时强化这种控制，但他们不愿牺牲自己的家族产业。

内部权威

法国君主精打细算，在征召领地上的农民时十分谨慎：事实上，这种新思维根源于贵族心态的一种普遍性变革；另外，它反映了家族精神的强固、对子孙后代和家产的关切。私人的、家庭性质的考虑会推动封建化深入发展，但也会影响君主制度。

在 11 世纪期间，国王对远方产业的关照越来越少，位于法兰西岛最偏远处的各宗教机构也觉得再也不必去争取国王认可他们的豁免权，209 但与此同时，国王的随从队伍发生了改变。公元千年时还能见到辉煌庄重的豪华宫廷，它让人想起加洛林时代的大型会议，但随后取而代之的是更具家庭色彩的会议，这些会议上再也看不到高级教士和伯爵们了，会议的成员只是国王的亲戚、出身小贵族的王室领地上的封臣、地产管理者和家庭仆役首领等。这些会议关注的问题同样是私人产业、家族、亲近的友人和“家务”。

这无疑是一种退缩，但绝不是衰颓。因为在这一时期，被抛弃的是虚荣和浮夸、是由来已久的追求威仪的做法，这些东西不再有任何

实际意义了。牢牢掌握手里的产业、打稳根基、开发一切资源，这才是真正把握住未来发展的杠杆。这种政策并没有损害加冕礼赋予国王的优越地位和神奇赠礼，而且使他跻身于一流领主的行列，在其他诸侯中间站稳了脚跟。

二、诸侯，堡主和骑士

各大封建采邑

在各种证书和编年中，反复出现 Principes（诸侯）、optimates（大贵族）之类的说法，它们指的是高卢各省的这样一些人物，他们手中的权力与卡佩家族在过去的法兰西公爵领行使的权力类似。

人民的首领……

在当时的集体意识中，一直十分清晰地保留着种族差异的印记，这是人口迁徙和连续的入侵在中世纪早期留下的回忆；正是由于这种记忆的留存，图卢兹的“哥特人”与昂古莱姆和里摩日一带的“阿基坦人”之间的对抗情绪依然强烈；在奥塞尔和奥顿地区，自认为是“勃艮第人”的居民与“法兰西”居民之间的关系同样如此；这种对抗滋长了双方的恶意，拉乌尔·格拉贝尔留下了这方面的证据；这个生活在勃艮第的作者曾将当时的阿基坦人描绘成可鄙之徒，但他的说法好似那些不讲廉耻和信义的史学家们。

从前的加洛林君主们也必须尊重各省的独立情绪，为了迎合这种情绪，加洛林王朝将各个不同的民族升格为一个个王国，9 世纪时，为了应对各种危机，又按各个民族来组织军事指挥，设立“边疆区”和“公爵领”。正是在这些古老而坚实的基础上，出现了 11 世纪的各大地方势力：勃艮第公爵领（虔诚者罗贝尔曾是其继承者，但他没有将该领地并入王室领地，而是把它交给自己的幼子，后者就是一个新的公爵王朝的奠基者，但该王朝是卡佩家族的血脉），阿基坦公爵领、

诺曼底公爵领（在法兰西王国，该地区无疑是最具外来色彩的）、戈蒂埃侯爵领（其主人——如果名号上不是，至少事实上是——图卢兹伯爵，而图卢兹是西哥特王国的旧都）、普罗旺斯侯爵领和洛林公爵领。

在这些大封建领地之间留出的空隙地带，某些以伯爵领为核心的强大政治组织建立了起来，如佛兰德尔伯爵领、安茹和曼恩伯爵领，不久后又出现了布卢瓦和香槟伯爵领，再后来有勃艮第伯爵领（不久后被称为弗朗什-孔泰）和巴塞罗那伯爵领。

……对国王没有任何义务

在统领这些领地的诸侯中，没有一个人行过祝圣礼，所以他们都没有国王的神奇功能，也没有人在他们身上看到神的影像。因此，所有这些诸侯都处于一个与神的世界不同的世界中，神高高在上，但在彰显国王威严的各种超自然神迹中却有神的帮助。当然，所有诸侯都认为，他们是蒙神的恩典而执掌权威的；他们都把自己的家世追溯到加洛林君主那里，后者把先王的血脉传给了他们；同卡佩诸王一样，所有人都自认为是世袭继承人，都把自己的头衔看作家族的世袭所有权，并培育出一种朝代情感，而为他们效劳的作家则鼓吹这种情感。

210

他们也想成为其领地上的教会的保护人，而且确实成功地使一些主教区摆脱了国王的控制；他们总是将本地最重要的修道院置于自己的监护之下。圣贝努瓦旭卢瓦尔和圣德尼对于卡佩家族的意义，就是圣贝尔坦对于佛兰德尔伯爵、昂热的圣欧班对于安茹伯爵、里摩日的圣马夏尔对于普瓦提埃伯爵和阿基坦公爵的意义：这些修道院为诸侯的胜利祈祷、为后者举办庆祝仪式，并保存有关诸侯功绩的回忆。诸侯也组建起宫廷，其辉煌不亚于法国国王的宫廷；那里的贵族和武士聚会通常还更为奢华，气氛也不那么严厉，所以光顾者比国王的宫廷还多。总之，这些大诸侯具有王权的一切要素。

最后，从他们的权力上来说，他们享有完全的自由，免除了对于国王的任何服从。对于国王，他们自称是忠诚的，但人们从未真正将

他们看作国王的封臣，更不用说是附庸了。在这个时期的法国，我们根本不能认为存在一个分封效忠的金字塔结构，不要认为地方贵族会通过诸侯的效忠这个中介而为国王服役。这样的结构直到12世纪时才开始形成。在当时的法国，每个诸侯都构成一个独立的封建关系网的核心，与其他关系网不存在任何联系。公爵和伯爵们有时会离开领地去参加新国王的加冕礼，并以欢呼的方式选举国王。不过他们并不认为对国王负有任何形式的义务。

公元千年，作为法国的庇护者，君主的权力是精神和宗教方面的，在离他的私人领地稍远的地方，国王对于人民来说并不比神更加实在；在法兰西王国境内，在已经出现帝王权威的各省，到处是广袤无际的蛮荒原野，人烟稀少，没有道路；在空间上，法国事实上被分割成十几个以古代部落为基础建立起来的国家。此外，随着君主权力的解体，这些地方政治结构也开始瓦解，就像不久前的王国一样。

城堡

实际上，这些诸侯领地太辽阔了，它们的主人无法持续在各地现身巡查。他只是个组织者：直到10世纪末，他的祖先还能集中本地的所有力量，抗击来犯的异教徒；他总是把和平和司法的高级权威掌握在自己手中；但他又不得不让这些权力就地行使，且施行的空间范围要小于骑马一天的行程，他也许认为那些行使权力的人是他的代表，但这类人中的大部分觉得在他面前是独立，就像他自己独立于国王一样。

在10世纪中叶，在外省各大领地的边缘地带，一些伯爵已经奠定了自己的家族势力；公元千年，他们的后代已经可以在他们的整个辖区（即从前的pagus）自由地施行裁决和惩罚，享有全部的王权性质的特权。但是，在这个时代，由于政治解体的进程在持续发展，指挥和服从的关系要在更低的层次上才会有具体体验：即在每个城堡周围，在受它保护、处于它的看管之下的狭小空间里。在这个时期，封建社会是在独立的城堡领地的框架内完成治理的。

211 简陋的防御工事

在10世纪行将结束时，出现了最早的石砌城堡主塔，它们是安茹公爵命人修建的。这仍是一些十分简单的建筑，形状呈四方形或三角形，人们在里面堆放储备粮，战士在接到警报时会撤退到里面。

但在整个11世纪，砖石砌成的堡垒仍然十分罕见。当时几乎所有的城堡都是木头的，十分脆弱，因为敌人很容易烧毁它，但重建起来也很方便：编年史家曾记载说，一些城堡三天就建好了。这样简陋的建筑今天当然不会留下什么遗迹，除了它们坐落的位置：从前的塔楼建在陡峭之处，如果自然地形不利于防御，则会有靠农民的劳役堆积成的土丘，土丘四周围绕着很深的沟渠，不远处还有几道防护土堤，以前那上面插着篱笆。

这些原始的防御工事在城堡主塔周围圈出了一块广阔的避难空间。领主的住所、家仆的草屋、客人的营栈，都坐落在里面；危险之时，四周的村民也会带着牲口和全部家当来这里避难。在外来入侵的动荡岁月里，这些工事曾经常是人民的救星；它们象征着所有能维持秩序与和平的力量。在公元千年，每个城堡都是集体安全的写照，它们以最直接有效的形式——即军事化的形式——成为权威的具体表象，它们甚至还是主权的象征物。

……公共秩序的象征……

堡垒的数量还不是很多：每个伯爵领大概最多十来个，故每个堡垒保护着20到30个农村聚落。很难知道这些堡垒是谁建造的。不过对于其中的很多堡垒而言，我们可以肯定，它们在公元千年之时已是古物，根本不是当时的主人或他们的祖先建造的，但堡垒是根据掌握公共权力者的命令而建造的，这些人也许是君主本人或其代理人，也许是诸侯、伯爵或主教。

有些城堡的年代可能不是很早。在形势极度紧张之时，某个社区的首领也许不得不自行组织当地的防御以抗击匪徒，因而会强迫当地农民修建堡垒。有的时候，一些离主干道较远的富裕地主觉得大领主

的控制不是很严，于是也敢于自作主张，建造自己的“工事”，布置自己的“防御”和城堡，其行动俨然像个国王。

但所有情况都表明，这种大胆的行为远不如人们认为的那样普遍，10 世纪的法国根本没有陷入堡垒“林立”的动荡和混乱之中，堡垒工事网络的建立是在高级权威的监控下的相对秩序化的行为，并且得到居民的帮助。

这就是为什么君主权威的瓦解达到顶点之时，这些粗陋的土木工事依然与对公共秩序的最后记忆紧密相连的原因，这些记忆是关于和平、正义和保护的明确观念，而这些责任从前完全是由国王承担的。

……世袭家族的根据地

另外，11 世纪的很多城堡仍直接隶属于诸侯。没有哪个伯爵不是拥有好几个城堡的；其中最强大的封建主是佛兰德尔伯爵和诺曼底公爵，他们牢牢控制着自己领地内的所有城堡，这些堡垒构成了他们领地的骨架，而各位堡主仍是他们忠实的代理人。

但是，各地城堡的堡主都曾试图独立行事，这种情况看来首先出现于 980 年后的高卢南部，在这一地区，加洛林的政治架构从来没有牢固地确立下来，王权很早就从这一带退却。那些有独立企图的堡主也建立起自己的家族王朝。城堡的指挥权按照长子权原则由父亲传给儿子，就像王位在卡佩家族内部传递、高级权威在公爵和伯爵家族内部更替一样。堡主们还试图把城堡领地变成袖珍的自由公国。 212

很多堡主取得了成功。当然，这并不是说他们完全断绝了与诸侯之间的全部联系：他们还是后者的附庸，还会前往后者的宫廷，并随后者一起出征。但他们的根据地在城堡之中，城堡仿佛就是他的家产。在法国乡村，一些地名是私人所有者的名字与堡垒名字的结合，如拉费泰吉夏尔、拉加尔德阿戴马尔、蒙福尔拉莫里，堡主的名字就像一面胜利的军旗一样插在了堡垒上，以致今天还保留着对他们的篡夺行为的持久记忆。

大约 1030 年左右，马孔伯爵就这样丧失了对其领地内几乎所有城堡的自主权。在法兰西岛，在卡佩领地的中心地带，一些堡主，如蒙

莱里和庇塞的堡主，开始要求对其城堡所庇护的所有居民享有完全的支配权。更有甚者，当公爵、伯爵、甚至国王本人能牢牢掌握那些防御据点时，他们的真正力量主要不是来自他们的头衔，而是来自他们控制的城堡，所有人都持这样的看法。主权散落在无数微型区域单位中，每个区域单位都受一种强有力的联系的支配，这种联系是从一个中心扩展出来的，这个中心有军事指挥、施行司法、征税等权力——这些就是新的政治组织的基本特征。

堡主：保护人和主人……

对于所有居住在城堡附近地带的居民来说，对于所有村镇平民，（这个词来源于一个意为“居住”的拉丁词）来说，对于经过该地的外来“侨民”来说，城堡既提供保护又行使支配权。为了指称城堡周围的土地，当时的文献使用了一些颇有意味的说法：如 sauvement 一词，它强调的是保护的概念，而 ban（指裁决、惩罚、召集队伍战斗的权力）和 puissance（权力）则突出了首领的权威。而首领则扮演着重要角色，在文献上，他的名字旁边会加上一个称号，dominus，即“主人”的意思，dominus 是古法语中 sire① 一词的拉丁译词，而 sire 一词过去仅用来形容国王和主教，或在礼拜中用以称颂神——启示录中万能的主。

像中世纪早期的君主一样，堡主也是负责维护和平的人。他在自己的身边供养骑士，他应在这些人的协助下压制一切动乱，平息纷争，对每个人都公正执法；他应保证抵御外部危险。这一头等重要的职责为他所窃取的权力提供了合理性依据，而且这也是税收合法化的依据；负责征税的是他的 sergents，即武装的家臣；税收也被称为“惯例”，因为认可征税权的是一些变动的但不可冒犯的习惯，习惯储存在集体记忆中，规范着各种社会关系。堡主的代理人会在审判会议上课以罚金，以惩罚各类违法不轨行为；堡主在收割季节为骑兵队征收燕麦捐，也就是为自己随从的坐骑提供饲料，农民须负担赶车运输和填土等劳

① 意为“大人、陛下”。

役，以协助补充给养和修缮城堡，必要时还会有各种各样的“捐助”要求，而严格意义上的专营税仅仅是对烘炉和磨坊征收的，过桥税和引路费则是旅行者缴纳的：所有这些征收——文献有时称之为赠礼或捐纳——都被看作是受保护者自发的感激之心的表达。实际上，这些捐税是在为安全而付账，而安全的保卫者是领主（当然其中不乏粗暴的做法，不过领主还是很勤勉的，更何况这类预防和镇压行动对他来说还是收益的来源），是他保障了市场、小道、森林深处和村庄内部的安宁，这些村庄或处于城堡的庇护下，或按当时的说法，位于他的裁判辖区、即在他的控制之下。 213

征收来的物品被放置到贮藏室中，相当一部分收成，如谷物、葡萄酒、羔羊和猪肉，被送往城堡塔楼的底层，而农民挣到的大部分货币也转到了领主手中。法国农村税收形态的多样化可能发生在11世纪初，这是较为清晰地反映出当时推动国家走向繁荣的早期活力的征象之一。各种征收使得堡主家中堆满了食物，于是在普遍的匮乏之中出现了一个过剩的孤岛，穷苦人会到堡主那里求助，然后反过头来歌颂主人的慷慨大方。

……整个周边地区

新领主权的根基在于对城堡的控制权，正是由于这个简单的道理，指挥城堡的家族总是该地区最富裕的家族。但它之所以富裕也是得益于地产，也许以前正是因为这份地产，这个家族才会在这里立足，也许是因为家族地位、因为过去国王和诸侯的慷慨、甚或是因为使用武力，它才占领了最为广阔的土地。特别需要指出的是，堡主家族占据了所有未开垦和无人居住的土地，而这样的土地在当时十分辽阔。

当然，堡主并不是城堡周边地带唯一的地产主。有些村庄、地产、耕地、葡萄园、农奴属于其他家族或宗教机构。不过，堡主声称他的保护、强制和征收权力要延伸到这些邻近的产业上。根据他的授权，他的助手（或执法代理人）负有代行其最高权力之责任，这些人试图对上述产业收取同样的捐税，将相关的佃户及其家仆置于同一审判权之下，甚至让其负担别的农民缴纳的“惯例”税。这些做法遇到了抵

抗。教会人士尤其反对这种干涉，因为这会削减他们的收入，为此他们拿出了近来由国王认可的豁免文书，这些文件禁止任何公共权力机关向神及其圣徒的财产课税。堡主大人有时只得妥协，对于那些住在跟他有竞争关系的领主房屋附近的农奴，他只好放弃控制他们的念头。像诸侯的领地一样，城堡领地也有星星点点的独立飞地。

堡主可能是国王、公爵或伯爵的代理人，也可能是完全独立的；不过一个十分普遍的现象是，堡主的权威是与地产主的特权叠加在一起的。前者与后者并不冲突，而是凌驾于后者之上，对很多农民家庭来说，除了和平保卫者的索求，还有土地和人身的主人的索求。因此，城堡领主制施行的是某种平等化的权力，在公元千年前后的几十年中，在这种权力的影响下，社会分层出现了根本性的重组。

社会的三“等级”

实际上，在堡主的权威面前，整个中世纪早期农民内部一直维持的身份差异逐渐淡化了：农民或是一份具有依附性的自由产业的所有人——当时法国有很多这样的“自由地”，或经营一块领主让与的耕地，或是农奴，但他们均须出席同样的审判会议，缴纳同样的税收，当城堡陷于危险时，他们都要以手中低劣的武器协助防御：如叉、投石器、木棍等。

这样一来，在法国大多数地区，平等的待遇模糊了自由和奴役的古老划分，而这曾长期是农村居民的区别因素。各种形式的奴役和世袭性的人身依附可能还维持着，并延续了好几个世纪，不过，继承自古罗马的古老词汇、与人身自由形成强烈对照的男奴隶（servus）和女奴隶（ancilla），在11世纪期间已废弃不用了。契约的起草者们已经不敢用这样的术语来指称权力机关——即已取代王权的机构——视同仁地指挥和惩罚的居民了。

214

虽然这一鸿沟已被填平，但在当时社会肌体的另一点上，一个和从前一样公开而严格的差别开始显露出来。这种差别将农民大众和一小群精英分离开来，前者在文献中被称作“庄稼汉”、“可怜人”（后一术语意指完全服从于强制和剥削权力），后者则超脱于堡主的权威，

既不缴纳“惯例”税，亦不必服从堡主的执法代理人的司法权。这些免于封建强制权的人为数很少，他们究竟是些什么人呢？

首先是当地的少数“富人”，即领地的所有人，他们自己并不耕种土地，而靠农民的劳动过活。随后是堡主家中豢养的一群年轻男子，他们构成城堡的卫戍部队。所有这些人都应在堡主的指挥下，一起直接协助本地的防御，他们应配备精良昂贵的武器，因为随着军事技术的发展，只有这些武器才是有效的，他们或以自己的财产筹得武器，或是堡主为其置办之。而所有庄稼汉，无论是自由的还是依附的，都因为其身份和贫困而成为“非战争人员”，在这些人面前，他们是唯一有资格的“战士”。

战士：在980年到11世纪中叶期间，这个词慢慢地进入各种文书的拉丁语中，这表明，这个特殊的职业逐步深入到人们的意识中，因而也见证了这类人与普通人之间愈来愈明显的隔阂。对于这些马上武士（这是民间对他们的称呼，因为他们的坐骑是其最主要的、或许也是最珍贵的装备，同时也是他们的军事和社会优越地位的最明显标志），他们特别的职责、他们与和平和正义事业的永久联系为他们带来了一项基本的特权：除了以武器维护集体安全，他们不必协助其他事务；他们是堡主的伙伴、朋友，而不是他的臣民。

当时的知识分子、法国北方的主教们，继承了加洛林时代关于社会奠基于“等级”观念之上的意象。“等级”一词指的服从某些义务、承担某一特定角色的一类人。1025年到1030年之间，这些高级教士便开始宣称，神从一开始就将人分成三个功能各异的类别：地位高的“等级”是教士，他们是受神法管理的一类人；另一个精英等级是战士，他们负责维持尘世的秩序；最后是专心于劳作的大众，由于他们的身份，他们不能指望摆脱自己的义务，他们必须为教士和骑士提供其非生产性的奢侈生活之所需。

“尘世之上，有人祈祷，有人战斗，还须有人劳作；此三者为一整体，不可分离，一方之职责，实为余下二者之所依，故三者皆彼此相助。”这是拉昂主教阿达尔贝隆提纲挈领的说法。在这个纲领之上，

形成了旧制度社会的意识形态框架——三“等级”制度。在11世纪，有一个社会集团逐步凝聚成型，这个集团处于当时文明的中心并支配了文明的所有方面，这就是武士集团，或称骑士。

骑士

这个集团由不同的元素构成，实际上，在法国各省，它一方面包括人们特指的贵族，即地位最高的领主，享有指挥权的封建主、诸侯和堡主；另一方面，它也包括普通的地产大领主和中等领主（每个堡主领地大约有20—30个这样不太显赫的家族，这个数字接近于村庄的数目），在法国的大部分地区，这类人在骑士集团中数量最多；此外，在法国西北部，家内武士为数更多，他们没有土地，而是与堡主一起亲密无间地生活在城堡中。不过，由于共同特征日益凸显，骑士中身份和权威的多样化消失了。当然，所有武士都具有同样的理念，遵守共同的道德准则，而在面对教会和农民时，他们便构成一个团结意识越来越强烈的集团。

215

……战争的热情

在这种逐步形成的团结中，最有效的黏合剂无疑在于他们共同的行为——战争之中。这个职业给了骑士集团以第一个特征：这是一个严格的男性社会。标志着从属于这个集团的词汇，如战士、骑士，都是没有阴性形式的，而且在11世纪的文化中，几乎见不到妇女。教会同样蔑视妇女，把她们看作腐败和混乱的一个诱因；在当时的编年记录中，许多女性诸侯被怀疑为巫师；宗教艺术中有少数女性形象，但都是扭曲的，与动物志奇特地串在一起，让人想起魔鬼设下的圈套。而世俗艺术中则根本没有妇女的位置。艺术的天地属于男子。

对于男青年来说，当他接受过军事训练并达到18岁或20岁时，最重要的一项社会仪式便到来了，这是某种接纳仪式：授甲礼。文献还没有相关的描述，不过当时的人们觉得这纯粹是世俗和家庭性的事情。堡主或家族首脑将年轻人引进职业武士团体，并将马具交给他；年轻人还须接受考验，当众进行模拟战斗，以展示他的能力。从此刻

到结婚之时——结婚时他也就开创了一个家系，成为一家之主——这个年轻人也可以聚集一小批未婚战士，这些人由堡主（或其儿子）训练和供养，后者还会带领他们从事收获丰硕的冒险行动以犒劳他们。

对于这些年轻人来说，战争是项快乐而有收获的竞技活动。他们的武器装备还很原始，外套是皮革的，但不久换成了锁子甲，这件大斗篷上的金属网眼一直罩到膝盖，头上戴的是柱状尖顶头盔，骑着马，不过交战时会放弃马匹，因为与持剑的敌人对垒时，马实在太脆弱，而且很昂贵。护手处镶有圣骨的神奇长剑战无不胜，此剑有自己的专用名字：如我们知道，罗兰的剑叫"杜兰达尔"，昂古莱姆伯爵纪尧姆·塔耶菲尔的剑叫"谦恭者"，这是一件"十分锐利的武器，曾一剑将诺曼人的国王（连同他的铠甲）劈为两半。"

他们在每年春天兴高采烈地投入战斗。他们可以为战斗寻找任何借口，如果听说远方某个诸侯准备发动一次诱人的远征，他们很愿意一起参加。他们总是难以安定下来，除了冬天——因为冬天的泥泞、寒冷和漫漫黑夜使得人们只能龟缩在自己的小窝中；闲暇和平的日子里，他们追猎大型野味，这种行动像伏击战一样危险；或者组织模拟战斗，这就是风靡整个12世纪的比武活动。这种军事游戏与真正的战争没有什么区别，因为它是集体游戏，是一帮人和另一帮人的激烈较量，而不是选手之间的比赛；比武中会有人受伤，有人被杀；获胜的一方会把对手视为俘虏。

在骑士社会的所有成员竞相模仿的行为模式中，在将他们凝聚成一个整体的共同道德规范中，首要的品德是力量、无畏、骁勇，叙事歌——未来武功歌的先声——已经把它们置于头等重要的地位。在这个时代的法国，处于中心地位的骑士如果不是代表暴力、持续不断的攻击、侵略和抢劫精神，不代表动荡和暴行永不枯竭的源泉，他们还能代表什么呢？ 216

谱系

在10—11世纪的法国，很可能有过一场缓慢而深刻的变化，它从社会结构的最高层步步深入，某种程度上改变了贵族的亲族关系；这

一变化意义重大，但目前的研究还不够。这个时代的法国贵族比以往更坚定地置身于谱系的框架中。当时的教会继续、也许还强化了其长期的努力，以使婚姻行为和性道德符合圣经的教导；当时国王罗贝尔同他隔了三重的堂姐妹贝尔特离婚，而且根据他的传记记载，国王终生都生活在忏悔中，以便为自己犯下的罪孽赢得宽恕；当时各大诸侯的官邸中，妾越来越少，诱拐事件也日益减少；在这样一个时代，我们首先看到的是，最高层的贵族、随后是地位较低的“老爷们儿”、最后是一般的骑士，所有这些人的家族血统传递都变得更为严格了。

首先是男子至上，年长者至上。人们崇敬奠定家族之根基的祖先们，他们留下的遗产是后人权力和社会地位的基础，在家族记忆中，祖先的光荣、功绩和美德代代相传，而后辈人则努力向他们看齐。在当时，带有姓氏的绰号开始在祖传的、先人曾管辖过的土地上传诵，围绕这个称号和关于祖先的记忆，一种紧密的利益共同体将有血亲关系的人们凝聚成一个集团。他们共同利用这份集体财富；他们集体决定与其他家族建立关系的联姻事宜。

当时文献中经常提到这种原始而自然的“手足之情”和“友爱”，但这并不排除对抗和暴力行为。特别是那些年轻的小伙子，虽然他们已经是骑士，但没有一份遗产可以立足，完全缺乏独立，因为父亲或叔伯父的财产和权力不可分割，他们只能处于这样的境地。他们唯一的出路是远走他乡，出门冒险。在这个军事阶层内部，这种务求彻底合一的严格规则还加剧了儿子们的急躁之情，他们经常拿起武器反对家族中的最长者，这一时期所有贵族世家的历史都被此类代际冲突撕裂着。

但家族毕竟是最可靠的避难所。它保护个人免受敌意和危险的侵害。当某个家族成员受到攻击时，所有人都会结成一个整体，在11世纪，骑士与自己的兄弟和堂兄弟并肩战斗，正因为这样他们才克服了战斗中的恐惧和绝望，他们是不太相信自己的铠甲和盾牌的。另外，由于骑士在未经家人同意时不能作出任何重大决策，所以家人的意见经常会抑制他们的冲动。

封臣制度

其他形式的联系也加强了这种对冲动的控制力，这类联系是因为分封时的契约而结成的。8 世纪以来，分封契约的做法在法兰克地区的全体贵族以及臣服于加洛林王朝的各地方贵族阶层中逐步推广开。公元千年前后，当王权的解体最终使得各大诸侯的权威也随之瓦解时，封臣制此后就与采邑紧密相连，对骑士而言，这种分封制度是唯一可以接受的政治服从方式。

因此，若要明确指出贵族内部的服从关系所具有的新特征，封建制一说是很合适的。在封臣—附庸制度所组成的综合体中，首要的举措是对个人依附关系的认可。但这种依附不是彻底的、非自愿的，也不是按长子原则代代延续，这与当时作为“身体人”的农民的依附不同，因为农民连同他所有还未出生的孩子都属于主人——“从脚掌到发根”。但对骑士来说，他的服从仍是自由、体面、个人性和灵活的。 217

骑士通过一种名为“效忠”的仪式而正式成为别人的人。在晋见之时，他须免冠，不带武器，摆出一副完全由人支配的姿态；随后他双膝跪倒；这时他会看到一个明显的引导手势，于是他双手合十，放在其未来主人的两手之间。后者马上扶他起来，吻他一下，以表示两个事实上平等的个人结成了新的关系，即封臣（vassal）和封君（seigneur）的关系。这两个词来自家庭和家族语汇。Vassal 来自一个十分古老的词语，原意是“小伙儿”、“侍从”，也即“年轻人”的意思；seigneur 即 senior，意思是“长者”。

家族关系总会设法确保上一代人对年轻一代的控制，封君封臣关系与此很是类似。马克·布洛赫正确地指出，封臣制是一种附加的亲属关系。对封臣来说，封君就是一位保护他、给他建议、有时还供养他的父亲。按当时的习惯，封君还把封臣的儿子接到自己家中，与自己的孩子一起抚养；封君教育他们，教他们习武，通常还会在授甲日亲自授予他们武器。不过，第二项仪式则是宗教性质的，但它会使封君封臣之间的联系更加牢固：效忠礼过后，封臣还需以誓言来担保自己的诚信。

多亏夏尔特尔主教福尔贝——当时最出色的法学家之一——我们才得以看到对这两项与服从和诚信有关的仪式所产生的义务的最精彩分析。1020年左右，当阿基坦公爵询问封臣的义务时，这位主教答道："向主人作出承诺者，头脑中须始终有六个形容词：安全、可靠、正派、有益、方便、可能。安全：即不能对其主人的身体有任何伤害；可靠：即不能透露主人的秘密、或出卖保卫主人之安全的城堡以伤害主人；正派：即不能破坏主人的公正或其他与主人之荣誉有关的权益；有益：即不能损害主人占有的一切；方便与可能：即不能给主人可能做出的善事制造困难或使其不能行事。故无论从何种公道而言，封臣均不能损害其主人。"

因此，做一个忠实的附庸就意味着克制某些有害的行径。显然，就封臣制本身而言，它并不包含任何积极义务。不过，福尔贝继续说："然而，这样还不足以让一个封臣配享其采邑。他确乎不能仅仅满足于不为恶，他尚须为善。他若要与其所得之恩惠相称、若要忠实地恪守自己的誓言，那还需要……向他的主人提供建议和帮助。"

采邑

这时出现了采邑，在当时的文书中，这个拉丁术语通常被干脆翻译成俗语词：恩惠。确实，封君对向他俯首称臣的"人"应表现得慷慨大度。他应该像个父亲一样，在家中供养自己的封臣，应不时向他们分发礼物、武器和衣服。在所有家内骑士看来，只有在这一点上才能表现出封君的大度。然而在11世纪初，封臣习惯于在效忠礼之后便立即获得其主人的赐予，如一件财产、一份产业、一个教堂、一份什一税权益，甚或是一片普通的田地，以便他至少在不背叛封君之日能保证生计。

确实，在受封仪式中，封臣会通过其他象征性举动获得财产方面的赐予：封君把一件物品亲手交到封臣的手中，如一块土、一块石头或一根树枝，它们象征着封臣即将享有的礼物。此后后者就不仅仅是简单的封臣，而是采邑封臣了，他持有一份采邑，但封君仍是高级所有者，采地的收益完全不是对封臣忠诚的酬劳，而是对其效劳的报酬。

事实上，为了获得采邑是应该提供服务的。正因为如此，封臣有“建议”的义务，就是说，他应定期造访封君，出席后者的宫廷会议，若没有这种由支持者组成的聚会，中世纪的任何首领都不能实施裁决，亦不能采取任何重大决策；此外封臣还有“帮助”的义务，就是说，他必须在封君召唤之时前来支援，并听从后者指挥。 218

所以，为了采邑，封臣对待封君就应该像一个忠顺的儿子对待父亲那样。但正如夏尔特尔的福尔贝所说的，“无论何事，主人均须给予其封臣以同等的报答”，于是封臣—附庸关系网就将亲属关系网补充完善了。这两种关系网相互交织，把骑士限制在一些互助性的群体中，这样的群体着眼于安全、相互支援和彼此间的友爱，它们削弱了潜在的动荡因素，而一个不承认任何主人的野蛮武士阶层很自然会滋生出这些因素的。

在骑士道德中，核心内容除了军事上的胆略和骁勇外，还有另外两种美德：爱，骑士应关爱所有“肉体上的伙伴”及其所有家人；另一种美德是遵守誓约，即应保持忠诚。在11世纪的法国，这两项荣誉法则构成和平的基础。

骑士的骚乱

但事实上，和平十分脆弱，屡屡猝然中断。在当时的编年史和宪章文书中，随处可见的是抢劫、屠杀、伤残、强奸、绵延日久的残酷仇恨——这些仇恨导致家族分裂，甚至使得同一封君麾下的附庸队伍分崩离析。法国的每个省都是刀光剑影的比武场，一伙伙的骑士明火执仗，其暴行骇人听闻。当城堡领地之间开始形成边界时，相关的领主会因为争夺那里的利益而发生争执；每当出现继承问题时，争斗之风会造成兄弟相煎的局面，而且一些性情粗鲁、难以遏制其怒火的人总会制造麻烦，何况这些人所受的全部教育都是如何去进攻，而在进攻时，他们很快就把自己的义务忘得一干二净。

但持续的动荡尤其牵涉到封臣—附庸关系的缺陷。首先，这种关系根本没有在贵族内部缔结一个和谐之网。效忠和宣誓只是偶尔为之，它们在同等权威的封建主之间只能维系一种极端脆弱模糊的协调关系。

唯一团结的集体是某个城堡领地上的骑士以堡主为中心而形成的，这些骑士在日常生活中经常有接触，他们的头领在物质上拥有不容置辩的优越地位，故他能控制全局；但这个集体内部则分裂成一些孤立的小团体，它们通常相互对立。

另外，无论是忠诚还是采邑附带的义务，都不能阻止某个封臣的暴力举动，如果这一举动不是直接伤害其主人或后者的其他采邑封臣的话。这时他会逃脱任何强制措施，任何法官也不能审讯他。对于他的暴行，受害者只能诉诸一种手段：复仇，受害者的家人和朋友可以对侵害者及其所有家人采取行动。于是一场无情的战争开始了，谋杀接踵而至，有时甚至要到两个敌对家族均被灭绝之后，杀戮才告终止，除非在经过没完没了的讨价还价后，仲裁人终于通过一个和解仪式恢复宁静：在这个仪式上，敌对双方均同意赔偿对方的血债。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1030—1075年，法国各地的采邑和封臣制之间的关系发生了根本性变化。作为具体而持久的物质因素，封建采邑所有权的重要性这时已经超过了个人之间的联系。效忠之后立即行“恩赐”礼，这在当时已经司空见惯了。在这个时期，家族纽带的巨大力量已经使得卡佩家族占有了王位、使得各伯爵领以及随后的各城堡出现了稳定的世家王朝，而这一力量同样要求采邑成为世袭产业。对于一个忠实封臣的继承人，没有哪个封君胆敢收回这个封臣当初从他那里取得的产业，而且，这个封臣在世之日已经把这份产业当作自己的家产了。

219

因此，当那些封君通常并不熟悉的人向他行效忠礼时，他不得不承认，这些人的誓言纯粹是口头上的，他们根本不会放弃所得的采邑。当时，很多骑士只是为了保有一份地产才置身分封效忠制度之中，而根本不是为了寻找朋友。因此情感关系很快就松懈了，更何况由于继承的关系，持有不同封君之采邑的封臣越来越多。如果这些封君发生冲突，封臣到底该为谁效劳呢？当初的个人效忠是完全的，但现在这一分割了的效忠该给谁呢？可以想见的是，在这种关系环节过分膨胀、联系如此松弛的网络中，形形色色的背信弃义和忤逆行为很容易滋生

出来。

在这个依然十分野蛮、十分困苦的国家，教会人士是当时唯一通文墨的，我们所有的文献都是从他们那里得来的，正是通过他们的眼睛，我们才看到当时可以感知到的一切；因此不难理解他们对军人和恶行两个词之间的亲缘关系的思索。当然，由于身份上的原因，他们有悲观主义倾向，不过，他们对骑士们的看法无疑并非是全然错误的，对于这个因公共制度之演变而处于完全的支配地位的凶猛阶层，他们认为是邪恶的化身，是撒旦的军队。

三、世界的净化

末日期待

11 世纪的人们生活在焦虑中。今天我们已经知道，传奇故事中以阴暗笔调渲染的千年恐怖也没有在人们的意识中造成如此强烈的震动。当时并没有出现集体恐慌。但是，在基督诞生千年和基督受难千年之间，焦虑感再度上升，因为在一个葬礼仪式和死者崇拜日益发展的时代，后一个日子更为重要。在这些岁月中，面对即将到来的世界末日和最后审判，基督教世界潜在的焦虑情绪无可否认地在加剧。

在当时所有的宗教著作中，《启示录》受到最热切的关注。人们在那里面看到这样的话："那一千年完了，撒旦必从监牢里被释放，出来要迷惑地上四方的列国"，所以罪恶将侵入世界，这预示着反基督的降临和世界的完全颠覆。随着千禧年的临近，那些最博学的人也在耐心等候奇迹的出现，奇迹会预报神的怒火和魔鬼的胜利；连这些博学之士也深信，可见世界与不可见世界之间并不存在严格的界限，他们相信超自然力量，相信魔鬼的压迫，相信神的旨意会通过各种表征、召唤和预兆表现出来，而贤哲则应解释这些现象。

编年史家在记载这些奇迹时，其关切程度超过政治和战争事件。因为在他们看来，这类现象远为深刻地标志着人类的命运。因此他们的作品充满各种奇特的叙述。令人不安的微弱闪光、彗星的划过、流

星的碰撞，这些都是天上的宇宙秩序的动荡。“主耶稣受难之后的第一千年，七月朔日后第三天、太阴历20日星期五，出现一次日食或日遮蔽，从6点持续到8点，此事引起一场名副其实的恐慌。当时的太阳呈宝石蓝颜色，其上部的形状有如上弦月。人们彼此对视，都如死人一般面色苍白。周围的一切好像都浸在番红花色的雾气中。当时人们的内心完全被惊恐和震骇占据。”

饥荒、瘟疫、教会内部的腐败放荡、邪门异端的出现：在当时人看来，所有这一切都清楚地表明，世界的根基已经被动摇了。1009年，法国的基督徒得知，“巴比伦的君主”，即开罗的哈里发，下令摧毁了耶路撒冷的圣墓。还有其他证据表明邪恶的泛滥和罪恶势力的入侵。

220

11世纪的魔鬼

11世纪的信仰自然是二元的。不可见的世界里也有两支相互对垒的军队，就像堡主麾下的骑兵队战乱不休一样。神的天使军团的对手是魔鬼的队伍，后者并不总是处于下风。人类就是这一持久冲突的见证者。人固然能看到光明的天使，但也经常遇上魔鬼。拉乌尔·格拉贝尔一生中曾三次在自己的床脚下看到“一种可怕的侏儒”，每次都是在黎明时分，在苏醒时朦胧的薄雾和光线中看到的。

这样的敌人总是在设置圈套，而且随着末日的临近，他们的图谋会更加危险。因而此刻应比以前更加警惕，应以全部勇气加入基督旗帜下的部队。层出不穷的神圣怒火的象征、接二连三的各种灾难，每个基督徒都觉得自己与之有牵连。他们是神忠实的附庸，为了能在天国争取一块封地，他们应竭尽全力、披肝沥胆地为神效劳。

在受武装团伙支配的乡间，武士们的行为、品德和作为附庸的道德要求，很自然地对人们的思想和宗教观念产生了深刻影响。在11世纪，神被想象成封君的样子，或坐在法庭中央的高位上，或像个骑着马的男爵。

在这个苦难的岁月，为了获得拯救，为了帮助善的力量取胜，整个基督教世界必须组织成一支精神上的武装。它应该身着忏悔的白袍。

它应该涤荡一切玷污自己的东西、应该驱逐犹太人（最早的迫害行为发生在圣墓被毁的消息传来之后）、应该烧死异端。因为早期的异端思潮已经展露出来：在当时人看来，异端就是邪恶泛滥的另一种表现方式；不过在我们看来，文化发展、意识苏醒的另一个表征也逐渐从野蛮和麻木中显露出来。

异端牵涉的是像勒塔尔这样的普通人，此人可能是香槟威尔第地区的一个乡村神父，他曾折断十字架，因为他觉得将神的尸体放在十字架上让人难以接受，他还抛弃自己的妻子，去过贞洁的生活，另外，他号召人们不要缴纳什一税，以便中断教会的富庶生活。不过，一些饱学之士也有这类离经叛道的看法：王家城市奥尔良那些最出色的司铎们，他们“看来比其他人更为虔诚”，但竟被指控为异端，1023 年，国王罗贝尔将他们送上了火刑柴堆。痴迷于千禧年奇迹的基督教会必须进行改革了，而改革首先在教会最优秀的那一部分中展开。

修道院改革

革新运动的领路人是修道士们。确实，在俗教士与现世和尘世制度有过分紧密的纠缠，当封建体制建立后，他们马上便体验到了它所带来的动荡之苦。在与王权结成一体之后（对于主教和君主来说，加冕祝圣仪式是一样的，而且国王的首要义务就是保护其王国的教会），主教团也跟着王权一起走向了衰落。很多主教区受到诸侯的监控，其相关权益甚至被完全并入后者的私人产业：例如在马赛和昂蒂布，两个兄弟一起管理一份共有产业，其中一人的身份是当地的领主，另一人则是该市的高级教士。

因此，主教的人事任命要么按照习惯性的继承做法，要么按照某种庇护制来操作，而这种庇护制跟封君对其采地骑士的庇护制并无不同：公爵、某些伯爵、或者国王将具有象征意义的权杖和指环放在候选者的手中，表示封授后者以主教职位，但这些人是他们从自己的私生子或其封臣的儿子们中间挑选出来的。他们期望的回报不仅仅是祈祷，还有一个忠实的封臣因其采邑而对封君所担负的一切义务。当然，他们有时也会考虑选择最称职的人当主教。但其他的考虑经常会左右

221

他们的选择。

因此，很多主教的行为举止很像骑士，或像与骑士类似的人物。他们醉心于战斗，而不是研究和布道：要他们将教会从封建社会的压迫和现世的腐败中解脱出来，显然是找错了人。相反，修道士是主动逃避这个现实世界的。他们无疑是最纯洁、最能取悦于神的人。像8世纪的情况一样，11世纪的精神准则不是在主教座堂、而是在修道院中确立起来的。

修道院的功能

在当时的社会，修道院履行着一些十分重要的职责。首先，它是持续不断的宗教仪式的场所；一天的所有时辰里，修士唱诗班要反复向万能的主吟唱颂歌、进行祷告，这是他们的特别使命，是他们真正的职责所在。他们期待通过歌唱圣诗赢得神的恩典，这些恩典将围绕在他们身边，并延伸到他们的施主们那里。

当时的宗教观念还十分原始，人们觉得，得救的保障不在于遵守某些道德规范——在这样的暴力和贫困世界里，谁能参透福音书的劝诫意义呢？——而在于购得神的宽宥。神也像堡主一样，在接纳负罪者再度享有他赐予的和平之前，也会要他们缴纳罚款、奉献礼品。修道院分派神的恩典，确保获取各位圣徒的善意，这样一来，它就成为整个周边地区得救的永久工具。

修道院还是个大墓地，所有富人死后都想埋在离圣殿最近的地方，甚至埋在祭坛的脚底下，因为修士们就在那里为镌刻在名人追思录上的死者举办隆重的赎罪仪式和周年祭礼。修道院还接收贵族家的孩子，他们很早就被送来，以便能进入主祭团，并终生为其父母的灵魂祈祷；领主暮年也在修道院里寻找一个舒适安乐的退隐之处。

最后，修道院中还有圣骨。地下室里有主保圣徒的陵墓和圣骨盒，在战场陷于缺粮和瘟疫时，若把圣骨盒带来，那里面的圣物会引起恐惧，并将神的怒火喷到敌人身上，但圣人的遗骨会给崇敬它的人带来身体的健康和灵魂的安逸。在这个时期，圣骨崇拜成为宗教活动的中心内容；它引发了规模巨大的朝圣和宗教捐赠浪潮；无论是大型修道院还是

最不起眼儿的小隐修院，都因为捐赠来的钱财和土地而日益富庶。

改革者

由于这些宗教机构越来越富有，它们便成了权势者们垂涎的猎物。10世纪的所有入侵者都热衷于进攻修道院。异教徒的入侵过去后，现在轮到俗界保护人——诸侯、堡主、修道院奠基者的后代——恣意掠夺修道院的财富了。他们把自己的骑士封臣安插到修道院的土地上（很多采邑是从修道院的产业中抽出来的）；有时，为了方便自己的掠夺，他们甚至自任修道院院长，或把这个位置作为报酬交给自己的某个亲信。

因此，修道院同样被俗界控制，并受到各种腐败的冲击。不过，修道院比主教团更早感受到由此造成的危害。确实，修士们的祷告更为必须，若要使这一祷告有效，那它就应该来自一个真正纯洁的修会。222 因此，从10世纪开始，为遏止修道院的衰颓趋势，一些修道院的庇护者开始寻找那些精神品格高尚、可以恢复修道院秩序的人。于是各地都展开了改革运动。在高卢北方，让·德·布罗涅和里夏尔·德·圣瓦那在很多修道团体中重建了圣本笃教规，使其得以严格遵守，他们的行动得到一些封建主的支持，这些人同意放松对修道院的控制，同意以后不再对修道院内部事务进行任何干涉。

1005年，马赛主教、马赛子爵的兄弟就是这样对圣－维克托修道院进行改革的："任何主教、任何个人——不管他是何种地位，是教士还是俗人——均不得夺取修道院、修道院院长和修士的任何土地……俾使修道院院长及修士……独立于所有人的意志，能和平地、从容地侍奉神，使他们能为我们所有人，为修道院的奠基者，为所有活着和死去的基督徒祈祷"。

公元千年，最积极的改革者是第戎的圣贝尼涅修道院院长、意大利人纪尧姆·德·沃尔皮亚诺。他受诺曼底公爵的召唤，把诺曼底的修道院变成了圣洁和知识的避难所。为使这些先驱者的成就不致立刻被破坏，改革者们将所有恢复秩序的修道院组织成了修道会，后者构成净化过的教会的根基。这场运动在整个11世纪都处于发展之中，而

首当其冲的是克吕尼。

克吕尼

根据奠定克吕尼修道院的宪章的规定，这所修道院从910年起就免受领主庇护制的各种弊端的侵害，而且，为了防范这种侵害，它直接依附于罗马教廷，像后者一样，它的保护人是圣彼得和圣保罗。10世纪中叶以后，克吕尼的影响力扩展到整个勃艮第和奥弗涅地区。994—1049年，奥迪隆担任克吕尼的领导者，他在通往圣雅各-德-康波斯特拉的朝圣大道沿线极力拓展该修道院的势力。他设法使克吕尼的附属修道院脱离了当地主教的权威。

采用克吕尼的习惯做法的修道机构不断增长，它们构成了一个"克吕尼"修道团，该团体完全服从于一位修道院院长的领导，此人就是克吕尼圣母院的院长。这是一个名副其实的帝国，在它不可抗拒的扩张中，主教辖区制被瓦解了，就像封建独立势力和堡主领地自治的不断发展使得伯爵辖区制分崩离析一样，克吕尼的势力甚至打入了卡佩家族的王家领地：1079年，国王菲利普一世把巴黎的圣马丁-代-尚修道院交给了克吕尼修士。

如果不是克吕尼精神成功地打入这个浸润着骑士精神的世界，那么还能怎样解释这种迅速的征服呢？实际上，克吕尼从圣笃的戒律中提出的解释与贵族的立场极为匹配。克吕尼修士没有任何个人财产，严守各种清规，因而其职责也比其他任何人更能取悦于神，但是，他们的生活是相当安逸的，而其基础在于其广阔的地产。同贵族一样，他们也无须亲自劳动。他们构成一支精神上的部队，而且比武士们的部队更守纪律，因而在反击撒旦军队的进攻时也更为有效。如果某个骑士、某个诸侯"皈依宗教"、改变生活方式、抛弃尘世俗念、归入修士行列，他们不会觉得是自跌身价。

在克吕尼修会的各机构中，给死者的祈祷占有重要地位，为的是满足共同宗教情感中最热切的期盼。所有活动都是根据一种持久而盛大的仪式而安排的，因为，为了神的荣耀，克吕尼已经把装饰、排场和充满高贵感的节庆活动变成了自己的本分。正是由于那辉煌的场面、

223

那奢华的乐章、那繁复的礼仪、还有那祭坛和盛典上的装饰，宗教仪式看来才是最适合于博取神的恩惠的，而且它已经在尘世预演了未来天国之城的夺目光彩。

拉乌尔·格拉贝尔写道："克吕尼修士时刻关心何为上帝，就是说，他们关心的是正义和慈善的事业；所以他们应蒙受所有善恩之眷顾。要知道，这个修道院在拉丁世界绝无仅有，特别是在拯救受魔鬼控制的灵魂方面。这里用活牺牲献祭，而且是如此频繁，故每天都会有人从邪恶力量的控制下解救出来。"

上帝的和平

修士们已经逃脱尘世的诱惑，他们放弃了钱财、打仗的乐趣、肉体的享乐以及撒旦的所有诱惑，他们诵圣诗就是与天使唱诗班一起共鸣，他们作出了净化的表率，而即将到来的末日审判要求所有人都这样做。为了平息神的怒火，为了每个人都能在神的面前接受审判，这种得势的修道精神为所有信徒提供了已在修道院中使用的忏悔做法。我们可以看到，当时的教会人士正极力规劝人们保持贞洁：1040 年左右以诺曼底方言写成的《圣阿历克西的一生》便是最早的证据之一，它是现存的少数以通俗语言创作的、面向世俗读者的诗歌作品片段之一。

11 世纪初，一些异端派别中出现了对彻底贫困的追求、对婚姻的谴责、对性禁忌的强化，这些现象无疑起源于民众中广泛流传的各种说教。当那么多的灾难、那么多神意的惩罚降临在大地上时，一些大型的赎罪聚会便组织了起来。人们把最神圣的圣骨带到聚会上，与会者就在圣骨面前起誓斋戒、节制军事行动、并将这类活动斥责为罪孽。

拉乌尔·格拉贝尔写道："主耶稣受难一千年后，主教、修道院院长和其他献身于圣教的人开始将所有人聚集在一起，会上，人们带来了很多圣体和数不清的装着圣骨的盒子；这种聚会首先出现在阿基坦地区，随后传到阿尔勒地区，再经过里昂传遍整个勃艮第，一直传到法国最偏僻的角落；所有主教区都宣布了这样的消息：这个地区所有的高级教士和贵族将在特定的地点举行大会，以恢复和平、确立神

圣的信仰。一张分为好几个章节的告示包括应禁止做的事情，并指出了人们在万能的主面前曾作出的庄严誓约。这些誓约中最重要的一条是维护不可侵犯的和平。所有人，不管其地位如何，不管他曾犯下何种过错，今后均可不带武器自由来往而不必心怀恐惧。曾侵犯别人产业的偷盗者，须接受严厉的体罚。所有教堂的神圣场所均应得到尊重和敬畏，即便有作恶者避难其中，亦不能对他有任何损害，除非此人已违反我们提到的和平誓约；当他被抓获时，应使其离开祭坛，按规定惩处之。至于教士、修士和修女，他们与其同伴经过乡村时，不得施以任何暴力。……所有人都同意，以后每周五禁酒，周六禁食肉，除非是重病者，或当日是重大节日；若有人持此戒律稍有松懈，应供给三个穷人饮食。”

因此，这种和平制度起源于法国南方，即那些王权解体最早的省区。由于国王无能为力，这里的教会承担起了保护“弱者”免受强者侵犯的责任。最早的和平教务会议于公元980—990年在普瓦图的沙鲁和纳尔榜举行，随后，在阿基坦公爵领和戈蒂，这类会议不断出现；1023年左右，这场运动经罗讷河和索恩河谷地发展到法国北部；但它在洛塔林边境地带停顿下来，那里的君主——皇帝尚能维持稳定。因此，上帝的和平运动是为匡救王权衰颓之弊端而发起的。在此项善举中，教会势力以绝罚和超自然惩罚的威胁来迫使人们遵守。

危险来自从事战争的专业人士，来自此时开始成型的新社会集团：骑士阶层。应该对他们进行约束，所有颁布的规定都是为了抑制他们的冲动。戒酒、戒肉、戒战斗：这些禁令不是针对人民大众的，因为他们生活困苦，没有武器，而是针对富人、针对骑士的。

但怎样才能让这些粗鲁的骑士接受此类禁令呢？通过个人承诺——它甚至是对分封契约的保证——即誓言。每个骑士均须将手放在圣物上，以神为证，承诺遵守新的社会契约，若有违反则立即遭受惩罚，并许诺联合起来反对违反契约者。“我不会以任何方式侵入教堂；亦不会进入教堂所属的地窖，以保障其作为避难所之安全；我不会进攻教士和修士；我不会抢劫掠夺，不会逮捕农民、商人、朝圣者、

贵族妇女以及任何不带武器的人。”这段文字是1023—1025年间博韦主教确定的誓言的主要内容。

这样一来，首先免受武士攻击的是教堂的圣殿及其周围的神圣空间；人们以十字架标出“安全村落”，这个空间中禁止使用暴力，很快这种地方就成为农民住宅的集中之地。保护还延伸到所有非职业武士者、依附于教会的人和劳动者那里。因此，上帝的和平的规定与封建社会的组织是相适应的。这些规定突出了社会组织的特点，并使其轮廓更加明确。作为职业武士，骑士与其他人是分离的，只有这个集团能扰乱神的秩序，而上帝的和平则给三个等级的理论以具体可感的形式，对这一理论最早的明确表述出现在11世纪20年代，从时间上说，与试图恢复和平的教务会议决定几乎是完全同步的。

通往十字军之路：骑士的基督教化

但教务会议决定所涉及的范围越来越广泛。实际上，教会竭力想对骑士的礼仪予以基督教化；授甲礼仪式中已经出现教会的身影；现在教会要为剑祝福；它把剑变成了圣物盒。不久，教会又迫使骑士接受那些不仅仅是消极性的道德准则。避难场所已经建立，一些禁令的设立则把武装行动限定在武士阶层的内部。不久人们又开始进一步限制战斗权。在某些被视为特别神圣的日子里，任何武力之使用——即便是在骑士之间——都应被禁止。

上帝的休战禁止“任何人从星期三到下星期一以武力夺取他人任何物品，亦禁止对任何敌人进行复仇、甚至扣押契约中的抵押物品……，因为，如果说星期日因怀念主耶稣的复活而令人崇敬，那么一周的五、六、七三日则因为怀念最后的晚餐、主耶稣的受难而应成为安息日、应免除不虔诚之行为”。最后，在1054年的纳尔榜，任何攻击基督徒的行为都被宣布为有罪的，“因为不管是谁杀了另一个基督徒，都无疑是流基督的血。”

神赐予的武器在祝圣过后，骑士便不能任意使用了。他的职责、他的特权要求他履行自己的责任。此后在他们看来，唯一合法的战斗只能是反对神及其子民的敌人的战斗了。随着上帝的和平的逐渐发展，

225

这个观念也与圣战观念对接起来。

朝圣者

圣战观念是在一种虔诚行为中自发产生的，这种行为比所有其他行为更适合贵族的口味，这就是朝圣。离开家人去迎接旅途的艰险、沿途拜访一个个最伟大圣徒的陵墓，这是一种苦修行为，而且是最艰苦的行为之一。但对于合适的人来说，这会带来最大的利益：因为朝圣者要去膜拜的看不见的力量将会给他们保护。按习惯的做法，要做好死亡的准备就必须经历这样的苦修，国王罗贝尔就曾这样苦修过，他“四旬斋期间前去拜望圣徒们，他对神的虔诚已经使自己和圣徒们融为一体了，但他还是向他们祈祷、崇敬他们、以谦卑而善意的祷告打动圣徒们，为的是能与所有圣徒一起吟唱神的颂歌。”（埃尔高）

不过，这样的旅途不仅是永恒得救的保证，它还有很多乐趣，尤其是当人们结队成行、或与朋友为伴时。对于那些总是想找借口逃离平日里骑马巡视的那片狭小天地、且总是为得救而苦恼的贵族来说，还有比这更有诱惑力的吗？在千禧年即将来临之际，社会经济环境逐渐宽松的最明显的标志之一就是陡然兴起的朝圣浪潮。修道院也鼓励朝圣，因为这会给它带来可观的收益；宣扬圣骨盒之功效的“神迹”文选旨在刺激朝圣者的热忱。所有封建主都梦想有一天带领自己最优秀的封臣朝拜三个最著名的圣墓当中的一个：罗马的圣彼得墓、圣雅各－德－康波斯特拉的墓、耶路撒冷的耶稣墓。

1033年，在耶稣受难一千年之际，拉乌尔·格拉贝尔在他的史著中指出，圣地朝拜达到了最高潮：“数不清的人从全世界各地前往主耶稣的墓地。他们首先来自下层阶级，随后是中等阶层的人，最后是显贵、国王、伯爵、侯爵、高级教士；还有一个前所未有的景象：很多妇女，包括最高贵和最贫苦的妇女，都前往圣地朝拜。大部分人都希望死在那里。”在这一涌向圣城的人流中，不是可以看到世界末日的预兆吗？

在这些漫长的旅途中，前往康波斯特拉的路线要在西班牙穿越基督徒的边界地带，而这些地方受到穆斯林抢劫者的威胁；公元千年之

后，前往东方的朝圣路线推动了匈牙利人的基督教化，但这条路线出了拜占庭之后就深入到伊斯兰土地的腹地，基督教朝圣者于是与异教徒有了接触。骑士们不带武器就不敢贸然进入这一地区，而他们的随从也装作是武装扈从，护送没有武装的朝圣队伍。对于骑士来说，现在所有基督教国家已都禁止使用武力，还有什么机会比在这段旅途中更适合于发起战斗呢?

当然，他们完全是以基督的附庸的名义而打仗的；他们致力于保护弱者和扩张神的王国，正如他们在授甲礼中承诺的那样。于是，加斯科涅、诺曼底、香槟、勃艮第等地的骑士们开始对西班牙和西西里的异教徒们发动远征。这些对外攻击本身也表明当时法国各地生机勃勃的活力。

四、最初的飞跃

接二连三的灾祸

法国各地仍处在极度的贫困中。关于各地的农民，编年记中提到的几乎只有可怕的苦难。堡主们的争夺、对启示录的冥思、周期性的私斗骚乱、修道会的纯洁教会运动，这一切都是在天然食品匮乏、瘟疫和营养不良的悲惨根基上展开的。 226

公元997年，“一种可怕的灾祸肆虐人间，那是一种隐匿的热病，人的某个肢体若是染上它，便会被废掉并从身体上脱落；到了夜间，大部分躯体就被这种可怕的病魔吞噬。”1045年，由于法国北方的诸侯——包括国王本人——破坏了上帝的和平，一种致命的热病吞噬了“很多人，既有大人物，也有中下层百姓；几个幸存下来为后代人作证的病人已是四肢残缺”。(拉乌尔·格拉贝尔)

这种热病以及各种“鼠疫”对营养不良的居民构成严重打击，而可怕的饥荒又不时会夺走他们中间很多人的性命。1033年前后的三年间，拉乌尔·格拉贝尔在克吕尼修道院周围看到饥肠辘辘的灾民在争夺食物，他们饿极了时还拿泥土充饥：

“满眼所见都是惨白消瘦的脸庞；很多人的皮肤好像因腹气胀而膨胀……十字路口、田野四周，到处都被用作坟场遗弃尸体”。在各个堆尸处，每处大约要扔“五百个尸体，如果还有地方的话，扔的会更多；尸体横七竖八，有的半裸，有的身无片纱”。

物质进步

这些灾难虽被解释为天谴，不过在当时的文明中，这样的灾难很自然，因为它的农业技术原始，工具过于粗糙，以致难以有效地克服反常天气、难以获得稳定可靠的产量；而在当时，先前出现的人口增长可能会进一步抬高死亡率。这种增长体现在某些指标上，如新的人口聚落显著增加，这类农村“集镇”在法国西部为数众多。

但是，虽说乡村人口在增殖，但农业用地面积仍然有限，农民的生计极端不稳定。实际上，由于领主课征数量的增加，最初的垦荒和农业增产的成果被完全消耗掉了。劳动者挣得的盈余成为了主人的收益，后者就是武士和教士这两个上层“等级”。当时这两个等级的财富都有了显著增加。物质进步带来的所有最可观的成就都体现在这些社会精英阶层身上。

对于世俗贵族而言，财富的增长被用于娱乐。在领主的宫廷中，最初着意显摆的人也许穿的是质地比较细腻、色彩比较鲜亮的料子，喝的是味道较好、有香料调味的葡萄酒。为满足自己的品味，贵族经常向商人求助。我们可以推想，货币流通正日益活跃，特别是在诺曼底和加泰罗尼亚这样得天独厚的交通发达之地。商路开始兴起。在河流沿岸及古城和朝圣中心的附近，另一些“集镇”在发展，其居民多为工匠和商人。

1069年，勒芒的市民在组建反对其领主的自卫联盟时感觉相当轻松和自信。在1070年后的宪章文书中，我们可以看到有关通行费和对商人开征新税等问题的冲突的痕迹。

然而，在一个以战争为主要职业的社会中，领地收益首先用于武器的改进。骑士们渴望使用更为有效的进攻和防御武器，军事冶金业在这个时期有了迅猛发展。他们还想拥有更好的马，不仅是为了更容

易接近敌人，也是为了能在马鞍上与敌人对垒：到11世纪后半叶，法国的骑士周身罩在柱形尖状头盔和锁子甲中，这时他们开始训练骑兵剑术。骑士们在积聚力量，他们要将自己胜利的攻势推向远方。 227

战争动力的主要策源地是诺曼底。在这个地区，诺曼底公爵的权威对贵族骚乱的镇压比其他任何地方都更严厉。这样，贵族的冲动被迫转向外部。在11世纪，拉丁基督教世界的边境地带到处都可见到诺曼底冒险者的活动，而且他们总是能成功。在意大利南部和西西里，一些大封建主家族的幼子不久便在拜占庭各城和一些穆斯林酋长国之间出没，后来这些国家逐渐合并成了中世纪西方最强大的王国之一。

诺曼底公爵即私生子威廉，决定在英国王位继承出现危机之际夺取这个宝座。他打着由教皇祝圣的旗帜（旗上还缀有圣骨圈），俨然一副“基督骑士”的姿态，并以此为自己的侵略正名；与此同时，他招募雇佣兵，下令建造战船，将法国西北部所有的年轻人都拉来参加追求功勋和战利品的行动，对于这次远征，巴约的那幅刺绣已经作了精彩描绘。在哈斯廷斯取胜后，他很快占领了整个盎格鲁－撒克逊王国；他将这块被征服土地上的领地、主教区和修道院分封给自己的随从，并以诺曼底贵族文化取代了当地的高级文化——这一过程将延续好几个世纪。

学术的飞跃发展

不过，征服者威廉并没有把所有财富用于战争。他花了大笔钱来荣耀上帝，尤其是在卡昂建立了一些令人叹为观止的教堂：如1066年竣工的三一教堂和圣埃蒂安教堂。由于当地贵族敬畏主耶稣，所以对教会慷慨施赠，从而推动了宗教文化的迅速发展。主教和主教座堂的议事司铎们也因捐赠而受益，不过他们延续了加洛林的优良传统，将这些财富用来发展自己举办的教育事业。

热尔贝·德·奥里亚克曾在加泰罗尼亚学习过数学，在他于999年成为教皇之前，他已经把兰斯的学校建成西方世界最出色的学校。未来的法国国王罗贝尔曾与福尔贝一起在那里学习，后者后来成为夏尔特尔的主教，而他的继承者又逐渐把他们的大教堂周围变成了一个

十分活跃的教育中心。1050年即将临近时，在这些学校的教学内容中，推理技能有了很大发展，以致贝朗热记载说，当法国北方的主教们在图尔注解经文时，他们中间出现了最早的关于对圣经的理性解释的学术争论。

“新教堂的白袍”

不过，虔诚的世俗人士对修道院更为优待，因而在当时，最辉煌的文化之花是在修道院的教堂中绽放的。所有盈余的财富都用在了这里，为的是给宗教礼仪活动建造一个最辉煌的空间。

给宗教仪式增光添彩的渴望刺激了音乐创作，在当时，里摩日的圣马夏尔修道院和圣贝努瓦旭卢瓦尔修道院的音乐创作特别繁荣。这种现象还推动了圣殿的重建和装饰。各式各样的建筑和装饰尝试预示着法国最辉煌的宗教艺术的到来。在图尔的圣马丁教堂和稍后吸引大量朝圣者的大型教堂中，为了疏导人群而不致影响圣事，人们开始把教堂设计成长方形廊柱大厅形制，大厅以圣物为中心进行布置，无论是在地下室还是在廊台，都设有多条通道。

为了改进教堂的音响效果，为了给它以坚实的整体感——就像宇宙那样紧凑统一，人们试图把教堂塑造为宇宙的象征——建筑师们绞尽脑汁，终于用石砌穹顶取代了大厅中的木质构架，其实这种穹顶早就出现在教堂的地下室和前廊的底层了。公元千年后不久，建筑师们在加泰罗尼亚的一些修道院小教堂中成功地采用了这一技术。几年以后，人们尝试将祭坛的金银器具和圣经书页上的某些装饰性形象挪到石头上去，这标志着大型雕刻艺术的复兴。

228

所有这些美学探索的先锋都出自克吕尼，11世纪初，奥迪隆院长完成的第二座克吕尼大教堂为所有新艺术的创造者提供了最富盛名的典范。千禧年之际，拉乌尔·格拉贝尔在法国各地看到人们正在编织的“新教堂的白袍”，对他而言，这是新的纯洁世界的象征。而在我们看来，“新教堂的白袍”标志着一段青春岁月的开端。

第十章　12世纪的飞跃

229

1075—1180年，一个取得决定性进步的世纪。

“这片土地从未像今天这样人口密集、耕作精细；人们也从未见过这么多富庶的庄园、城堡，以及这么富饶的城市。人们需要走出10法里、甚至15法里以外，才有可能找不到可以投宿的集镇、城堡和城市。巴黎当时非常小。”

这段文字出自12世纪写成的武功歌《莫尼亚齐·纪尧姆》，文字虽然天真，但它雄辩地反应了当时人面对经济社会发展状况时的情感，而从11世纪中叶到12世纪末，法国经济起飞的局面蔚为壮观，法国社会也经历了深刻的变革；这段文字出色地指出了其中最明显、最具震撼意义的方面，所以只须对这些方面作一个盘点就可以描述出1075—1180年间法国历史发展的深层背景了。

说实在的，这一时期与前一个时期的混乱和躁动局面形成对照，强劲的力量开始发生作用，深刻的变动正在酝酿，而这些变动的所有效应都将在一百年后表现出来。

230

一、乡村和城市

人口增殖

从根源上说，这一时期的发展中有一个范围很广的现象，它遍及整个欧洲西北部，虽然其中存在一些时空方面的差别：这就是人口的增长。对于这一重大现象，我们还没有弄清其原因和发展阶段，但其后果显而易见，因为无论是在农村还是在城市，都有数不清的迹象可作参考。

农业经营单位的碎化，"新城市"、教会设置的"安全村落"和"集镇"的激增，教区的增加，修道院的激增，向西班牙和圣地进行的十字军征服：所有这些都需要以人口增长为前提。同样可以肯定的是，这是一个长时段的运动，在法国，它始于11世纪中叶，并一直持续而稳定地维持到1350年左右。这场运动的原因仍不清楚。当然，农业技术和耕作方式的改进无疑很大程度上伴随、刺激和推动了人口的长期增长。但这些进步又是如何产生的呢？是否应认为，民族大迁徙的结束、动荡局势的逐渐缓和、饥荒和生计昂贵的打击所有缓解（只有1125、1197和1317年的三次大饥荒造成了灾难性的局面）也是其中的原因呢？对此仍不能作出明确的回答，因为在一种极为分裂隔绝的经济状态下，地区间的差别和对立比比皆是，故评论起来总是很困难。但不管怎样，结果是不容置疑的：家庭单位越来越多，养育的子女也越来越多。对现存文献的研究表明，在庇卡底，人口众多的家庭——即有4—8个男孩及同等数量女孩、或曰有个8个或十几个孩子的家庭——所占的比例从1120年左右的9%增长到1150年的12%，1180年为33%，而1210年高达42%。可以看到，在这个范围相对有限但良田很多的地区，这个比例已经很高了。毫无疑问，如果将这样的标准贸然套用到法国全国，那将是很不谨慎的。不过这些数字还是十分清晰地揭示了某种发展趋势。

此外，人口的增长恰好与传统农业生活（它几乎是社会的全部基础）的重大变革同步，这两场相互支持的运动的汇合很大程度上解释了变革过程不断加速的原因。

农业产量的提高

首先是农业工具的改进：这方面最引人瞩目的进步是水磨的推广，它的首要和主要功能是研磨谷物。水磨在罗马时代就已出现，后在加洛林时代逐步推广，11 世纪、特别是 12 世纪则迅速增加，无论是在诺曼底、香槟、多菲内的乡间（研磨谷物和油料作物），还是在具有工业潜力的城市（研磨大麦以加工啤酒，磨制鞣革原料，缩绒，加工各种器具等），水磨都得到迅速的运用。例如在特鲁瓦，1157—1191 年之间共建造了 11 座水磨。仅在鲁昂的一个区，12 世纪新增了 5 座水磨，而 10 世纪仅有 2 座在运转。不久，诺曼底、庇卡底、蓬迪厄、佛兰德尔等地出现了很多风磨。这种“机械”的谷物加工量是古老的手推磨根本无法比拟的，另外，地方领主也在收缴这类原始装置。一些常用的工具（如斧子、锄头、锹）仍然十分简陋，不过优质铁的使用开始推广，这可以增强工具上最经常使用的部件的强度，使其更为强固和耐用。但首先具有关键意义的是竖犁（即带犁壁的犁）的使用，同样重要的还有挽具和马蹄铁的进步，这一进步使得人们可以利用马来牵引农具（如钉齿耙），其效果比用牛来牵引更好。土地的耕耙更深更频繁，耕耙的面积更大，作业更为迅速，并可翻耕根茎盘结的土壤：这些就是农技改进带来的几个最明显的效果。 231

再就是种植方法的改进。看来可以通过轮作制提高耕地的利用率，至少在那些精心管理的庄园里是这样，就谷物来说，人们可以在秋季播种小麦和黑麦，春季播种大麦和燕麦。这样，以往被搁置的休闲地的面积就会降低。

但是不能夸大这些重大进步带来的效果。各地仍盛行经验主义的生产方式。各地的生产方式和方法会因气候和经济条件、饮食习惯和领主课征状况而彼此不同。半游牧的农业模式、烧荒肥田的做法依然

十分普遍。谷物是最主要的种植作物：除了我们刚才提到的那些作物，还有双粒小麦、黍、稷。根据一些零散而且不可靠的数据来衡量，当时的生产效率整体来说仍然十分低下。若参照1150年左右进行的一次调查的结果，在克吕尼修道院的一两个庄园（经营良好，生产工具优良），产量达到播种量的4—6倍；但在另四个庄园中，生产效率并没有超过加洛林时代，就是说，产量只相当于播种量的2—2.5倍。不过，虽然发展很不均衡，但成就还是明显的，而发展的稳定性则为经济起飞提供了不可或缺的追加资源。

人口分布和乡村生活

当然，我们对发展的运作过程还可存疑，虽然所有领域都可看到发展带来的效应。我们首先注意到的是耕地面积的扩大，这是由于人手充足，而且他们的工具也更坚固更完善。从个人层次来说，农民总是竭力扩展其耕地的边界。不过，农民之所以向荒地进军，也是受到土地所有者——僧侣和世俗领主——的推动；农民排干沼泽，在海边筑堤圩田（从1100年起便出现于佛兰德尔），不过他们优先开垦的是荆棘丛和灌木林，甚至森林的边缘地带——但他们不敢毁坏森林，因为那里面有取之不竭的野味，也是小家畜（绵羊、山羊和猪）的天然牧场。“同刺藤斗争比同橡树斗争好处多得多”（罗贝尔·佛西埃）。在整个12世纪，这些真正的“垦荒者”队伍带着斧子和犁辛勤劳作：波尔多地区数不清的带有sarts、essarts、artigues[①]的地名就见证了当初人们不知疲倦的劳动。这边的耕地延伸到了住宅地的边缘，而那边地势优越的山旁上已经种上了葡萄：垦荒运动规模不断扩大。

在此前荒无人烟的地带，教俗领主们努力吸引“宾客”前来开发，后者享有的地位要比原来农奴的地位好得多。他们只须缴纳一笔微不足道的租金便可获得其所占土地及房屋的使用权。例如，1108—1134年，国王路易六世在给移居埃当普附近托尔富的“宾客”的宪章中确认，他们“享有一又四分之一阿尔旁的土地。他们每年应缴纳6

① 这几个词的意思均与垦荒和荒地有关。

个德尼埃、2 只母鸡、2 塞蒂埃的燕麦作为租金。他们免于所有行业性捐税、军役税以及兵役和巡查义务，除非是普遍性的征调；他们不服徭役，且‘只由朕特设的代表负责审判事务’”。

中部地区和诺曼底的集镇、北方的新城和自由城市、南方的安全村都在招引旧庄园中已经过剩的劳动力。教会的和平——其领地上的十字架是和平的标志——为这些城镇村落提供了有效的保护。于是新的居民点形成了。1100—1122 年间，在离图卢兹不远的地方，耶路撒冷圣约翰医院骑士团的修士设立的安全村有四十来个，当时覆盖该地区的森林也被逐渐开垦成耕地。 232

这种新局面带来的后果不久就显现出来。首先，过去的庄园组织开始出现裂痕。小块的租赁地激增，其承租者是人口较少、以夫妻为基本单位的小型家庭。这样的家庭伙食较好，势头兴旺，而新增的劳动力则进一步促进了精耕细作和耕地面的扩大。为了增收，领主也容忍传统劳役的减少，而且劳役本身也是碎化的。领主觉得，用货币租金来取代劳役更为有利，因为当时商业已逐步活跃起来。所以社会气候也明显变得宽松。佃农和自由城市、集镇、安全村的居民获得的有利地位，同样有利于社会气候的宽松，由此带来的影响推动了曾禁锢农民的僵硬制度的松弛。人们学习加迪内的罗里斯宪章（1108—1137 年）——由路易六世颁发——中的条文，将各种特许权迅速推广开：这一事例特别能说明制度的松弛。一般来说，这些文件对租金和税收作了严格的限定，废除了将农民束缚于土地的枷锁，规范了兵役义务，并减轻了对当地市场征收的通行费。司法程序同样进行了规范化，刑罚和罚金有所减轻。

村庄和领主制

土地的分割碎化和新的社会关系中孕育了村庄。村庄以教堂为中心，经常也以领主的城堡为中心，在这个时期，它已成为一个鲜明的实体。这种演变也体现在语言中：拉丁语 villa 此前一直指产业（domaine），此后有了村庄（village）的意思。领主的态度同样能说明问题。在他的脑海里，来自土地的实物收入，无论是自己产业的直接经

营所得，还是承租者交来的贡赋，都不再向从前那样占有优先地位了。现在他更加关心的是村民向他负担的众多捐税的收益，这些村民可能是他的佃户，也可能不是，这要看领主是否对此人拥有强制权和“指挥权”。在磨坊、烤炉和其他专营设施中征收的税款、其耕地和葡萄园产品在当地市场上的优先出售权（卖酒专营权）、桥梁通行费、实物形式的什一税、司法权和治安权及其所带来的利润，这些东西现在成了领主收入的主要来源。领主制作为社会组织和农业剥削的典型形态最终在法国扎下根来，并一直持续到旧制度告终之日。

交换、流通和货币

在一个几乎全然是农村的社会内部，人口革命和农业革命的反响特别深刻。农产品的剩余使得大部分人在饥饿时能比较按时地吃上饭。健康的相对改善体现在人们的生活条件中。在社会上层，即在领主和在俗在教的高级教士中间，这样的改善要显眼得多。这些人周围的随从队伍越来越庞大，随从由仆役构成，他们来自依附者阶层，擅长主人交给他们的职责：管家、总管、司酒官，等等。

更为重要的是，交往活动恢复了：人员、商品、思想都在加速流动。为了扩充和完善自己的学识，在俗和在教的教士在各著名的“学堂”之间来回奔走。为了拜访那些以圣物而闻名的圣地，朝圣者们手持木杖，在通往罗马、皮伊、圣吉尔-迪-加尔、圣雅各-德-康波斯特拉和较近的圣地的路途上跋涉。但在这些道路上，更经常碰到的是些行商贩夫。他们的驮畜背上绑着的包裹里装着各种货物，不过一般是稀有或珍贵物品，这些东西很能激发领主和富有教士对奢侈的兴致。可以说，从11世纪初便出现了名副其实的“陆路交通的复兴”。实际上，一个新的交通网正在形成。这个网络不再紧紧追随古罗马道路的遗迹，它自身越来越紧密的线路联系着城堡、修道院和它们周围新的小型居民点。跨越江河的桥梁也建造起来，先是木桥，然后是石桥，这些工程的发起者是市民和“桥梁兄弟会”，后者是为了造桥而成立的宗教协会：1035年在阿尔比是为了建造塔恩河大桥，在巴黎和

233

鲁昂是为了建造塞纳河上的桥梁，在12世纪末的阿尔勒和阿维尼翁则是为建造罗讷河大桥。日益繁忙的交通也给地方领主带来收益，他们会在交通要道（如桥梁、隘口、城堡等地）征收通行费或货运费，这类公开的敲诈显然加重了商品转运的费用，但对领主们来说则是一笔可观收入的来源。

另一方面，关于当时驳船通行的记述不胜枚举。在巴黎，商业活动的轴心是"水上商业公会"（1171年之前），巴黎市的徽章还能让人想起这个公会的标记和箴言。在某些地区，如在佛兰德尔，人们对堤坝、码头和月台进行了修缮。1163—1183年左右，佛兰德尔伯爵菲利普·德·阿尔萨斯在海边建立了一些新城，以便利于港口运输，这些城市有格拉维林、纽波尔、达姆、特别是敦刻尔克。加莱是布洛涅伯爵马迪厄·德·阿尔萨斯建立的（1163—1173）。

但严格来说，最活跃的商业中心位于法国境外。它们主要集中于两个地方，一个是北海沿岸，另一个是地中海沿岸。因此，大型商道也以三个主要方向为轴心：一是通往佛兰德尔，这里是优质呢绒的制造中心；二是通往加泰罗尼亚，此地是前往阿拉伯世界的中转站；三是意大利方向，那里的沿海城市与拜占庭和东方有商业往来。不过，这些商路很快就相互连接起来，因为1127年后，意大利商人开始在佛兰德尔的市场上做生意了。很显然，当时的贸易主要涉及高档奢侈品：呢绒、金银制品、珠宝、珍宝、香料。不过，这种贸易产生的反响是深刻的：它刺激了货币流通的发展。为了获取某些物品，通常以金银器具形式贮存在修道院、或以珠宝贮藏在贵族家中的贵金属被投入流通，更何况铸造货币还能为领主带来可观的收入。但发行货币的中心很多，而且货币间存在着很大差异。当时的人比他们的前辈更明显地感到价值之间的差异。因此，在一个货币重量不一、成色各异的时代，货币兑换商很快就成为不可或缺的中间人，这是货币正常流通所必须的；某些货币，如普罗万和夏龙的德尼埃，享有很高的信用度。有的时候，货币兑换商还是造币技工，他们改变贵金属的成色并从事货币交易，这种交易的出现完全正常。在所有重要市场上，这类商人都占

据显眼的位置并享有很高的声望。

交通活跃、货币流通：经济生活中的这两个显著特征给了撒克逊人哥德弗瓦·德·维特布以深刻印象，此人是皇帝弗雷德里希·巴巴罗萨[1]忠实的追随者，也是位著名的旅行家，他曾这样解释斯特拉斯堡双重名字的词源学来源：在他看来，阿让蒂娜让人想起付钱，这是该城常见的交易；斯特拉斯堡源自行人众多的大道，它从尼德兰和莱茵地区通往意大利。真是异想天开的解释……不过在当时的时代背景下，这个说法确能反映事实。[2]

234

商人和行会

在这种经济变革的风气下，一些精明人物找到了新的谋生和生财之道：他们了解某地的生产、另一处的需求、并熟悉连接两地的道路。他们沿途从事各种买卖，只要买卖能够挣钱。这些职业生意人在当时的文献中被称为 mercatores 或 negociatores。关于这类新人物，圣徒传记——它们通常对生意人并无好感——为我们提供了一系列相当生动的代表形象：在底层是些收入低微的买卖人，如奥维尼亚，此人对朝圣者们带往圣富瓦·德·孔克的大量蜡印象深刻，于是便以低价买入，希图在那些蜡稀少的地方以4倍的价格转卖之，并为此到处奔波；随后是利用地方性饥荒而发财的粮食倒卖商，抵押放款人——基贝尔·德·诺让曾描述过拉昂的两位高利贷者潦倒悲惨的结局——已经走向专业化的银行家，如圣奥梅尔的纪尧姆·加德，他曾向英国国王和附近的贵族预支了大笔资金（1160年），这样的银行家还有阿拉斯的克雷斯潘、卢夏尔家族和瓦贡家族。最高层是经营规模巨大、熟悉各国生活特点的商人，比如皮伊的那位教士，此人曾“为赚钱”而前往耶路撒冷，“作为一个行走于世界各地的商人，他非常合适，因为他熟悉各条商路和大道，无论是陆上的还是海上的，甚至最不起眼儿的小

① Frédéric Barberouse，一译红胡子腓特烈。

② 斯特拉斯堡中世纪亦称 Argentina，这个名字源自古罗马时代的叫法 Argentoratum，但名字中的 Argent 与法文中的银子和钱（argent）同形；Strasbourg 中的 Stras 来自德语中的大道、街道（Straße），而 bourg 意指堡垒。

路乃至羊肠小道他都知道，但他还了解各个民族的法律和风俗以及他们的语言”。这个人无疑是大商业阶层中的行家，不过这个例子也表明，当时的大型商业活动并非一定是没有文化的人干的。若认为“读、写、算给个人行为带来的巨大增益并没有出现”（亨利·皮雷纳）[①] 在商业活动中，那可能是错误的。

从理论上说，教会对这些金融活动的看法是很不友好的，它认为这与《旧约》所斥责的高利贷类似。教皇、教务会议和教会法学家们经常进行愤怒而严厉的谴责，甚至施以绝罚、拒绝给予金融活动者以教会墓地。各种神迹故事总是提及高利贷者因自己的可鄙行为而受惩罚。如果从有关的文献来判断，实际情况大为不同。很多妥协做法被容许，更何况陷入财政困境的宗教机构也需要求助于这些放贷者。几乎只有那些“明目张胆的高利贷”——即引起公愤的剥削行为——其行为人才会受到严厉惩处。

在一个治安不力、封建混乱状态依然存在并还要维持很长时间的社会，“商品的冒险之旅”不可能是没有危险的。运输和交易的安全具有头等重要的意义。起初，人们还不能指望公共权力机构，除非让它作出担保。因此商人们组成名副其实的武装行商队伍，以便遇到打劫的领主和鲁莽的竞争者时能够自卫。这些团体在罗曼语中叫作“慈善会”、“兄弟会”、“乡友会”，在日耳曼语中叫作“行会”（或“基尔特”）、“商业公会”（或“汉莎”）。这些团体实行严格的互助原则，成员遇到抢劫、损失和决斗考验等困难时，整个团体会给予保护。但这些帮助仅仅针对团体的成员，11世纪末圣奥梅尔的行会章程明确指出：“如果居住在本城或近郊的商人拒绝加入我们的行会，如果他在旅途中遭抢劫、财产受损或被要求参与决斗，则他在任何情形下均不能获得我们的援助。”这种积极活跃的团结精神一直延伸到公社联盟中。另一方面，领主很快就懂得，对穿行于自己领地上的商人提供保护会给他带来怎样的利益。领主保障商人的“通行”安全——这显然 235

① 一译亨利·皮朗。

是以收取贡赋为代价的——从而为本地市场奇珍货品之供应、为吸引方圆几十里内的顾客增添了优势。

集市

作为商人碰头的特许场所，集市也是专职人员周期性的汇聚地。集市是交易中心、特别是大宗交易的中心。最著名的集市很大程度上都依赖于商道。佛兰德尔有好几个著名集市：布鲁日、伊普尔、里尔、梅西内、图鲁和根特；圣德尼修道院附近的伦迪以及朗格多克和里摩日的集市也依赖于商道；1180年，香槟和布里的集市连续开市，终年不辍："首先是1月份开市的马恩河上拉尼集市，接着，在四旬斋的第三个周二，奥布河上巴尔集市开始交易；5月是普罗万的第一次集市，称圣吉利亚斯集市，6月有特鲁瓦的'热市'，9月则有普罗万的第二次集市，亦称圣阿优尔集市，最后结束一年周期的是特鲁瓦的'冷市'"。（亨利·皮雷纳）

一般来说，这些为期1—6周的集市被认为是"自由的"，因为从税收和司法方面（暂停报复和诉讼）来说，商人享有特殊条件。集市一般在紧邻城市的地方举办，离城墙不远。集市货摊上出售的物品至为广泛：高档或时兴的呢绒、金属器具、皮革制品、羊毛、染料、香料，等等，市场熙来攘往，极为热闹。当然，有权设立集市的封建诸侯很快就看到其中的利益，因而注意维护交易安全，必要时他还采取武力。比如，佛兰德尔伯爵、执斧者博杜安七世就曾因严厉镇压骑士抢劫而闻名。根据埃尔曼·德·图尔内的说法，伯爵曾下令在布鲁日市场中央把其中的一个骑士活活煮死在锅里；另外10名犯事的骑士则在图鲁集市被绞死。这些警示性的惩罚既反映了当时的残暴风习，也表明佛兰德尔伯爵维持商业集市之"和平"的坚定意志。这种政策给人上了生动的一课：它启发了某些诸侯、甚至国王本人。

城市的活力

由于商业复苏的推动，一些被称之为"集镇"或"郊区"的新兴居民点出现在旧市镇中心的附近。前来这里定居的不仅有商人，也有

附近大庄园中无法供养的农奴。这些居民点的选址青睐于既方便交通、又利于防御的地方。从商业角度看，道路交汇处、涉水处（渡口、桥梁等）与陆路或水路的结合点、河流汇合处及避风港口是吸引人们定居的去处。当然条件是安全要有保障。因此新居民点很自然要寻求保护，它们的求助对象有三种，一是过去的罗马城市，在诺曼人入侵结束后，这些城市的城墙一般得以恢复，而且一般还是主教的驻跸地，后者有时还执掌公共权威；二是某位强有力的领主建立的城堡，因为城堡是某一地理区域内的行政和司法中心；最后、也是最有效的是修道院，因为它是经济中心和负有盛名的朝圣中心，而且宗教特征和坚固的院墙构成它的安全保障。

236

在12世纪，这些小型居民中心在商业活动的推动下持续发展。它们通常以市场为中心向外扩展：为了安顿新来的人，仍然掌握在修道院、领主手中或已让与某些特许者的土地被分成小块转让给他们。这种获益丰厚的交易也给城市带来了很多财富。“毗邻”而居的居民喜欢把家安在教堂或小礼拜堂的四周——这些宗教设施是未来教区的中心——或者集中居住在便于某些行业活动的地方，如洗染匠、缩绒工、鞋匠喜欢住在河边；屠夫、面包商、铁匠（绰号“沸夫”）等人多集中于市场附近。于是我们可以看到层出不穷的工匠店铺和商人摊位。在12世纪前半叶，此类商业聚落自身也有一条防御城墙，当然，佛兰德尔的情况有些例外，因为这一现象在那里出现得更早。亚眠（1135年）、第戎（1137年）、鲁昂（1150年）和巴黎（1150年之前）都曾建有这样的城墙。城墙的具体方案根据地形条件和地方政策而有所不同。有时城墙拱卫的仅仅是商人聚居区；有的则像第戎的城墙一样，把过去的据点、商人区甚至外设教堂圈在里面；而有的城市，据点周围的城墙和商业区的城墙是分开的，如巴黎和奥尔良。

根据现有零散文献来推测，12世纪这些城市的风貌几乎还是乡村式的。宏伟建筑几乎看不到，除了大教堂和领主城堡的塔楼；几座木桥横亘在河面上；小礼拜堂通常很不结实；简陋的民宅多用木头或柴泥建成；偶尔会看到几座石塔和显要人物的宅第；防御工事仍很原始，

主要靠沟渠和栅栏构成，其上有一些石门作为加固：这就是我们可以构想出来的城市全貌，当然可能很不可信。水的供应依靠水井，或那些为整个城区提供水源的泉；城里没有下水道；泥泞不堪的街道上牲畜横行。致命的瘟疫也经常光顾，同样频繁的火灾会定期摧毁城里的大片房屋，如果不是夷平全城的话——1134 年的夏尔特尔和 1137 年的第戎就曾遭受这样的灭顶之灾。不过，这些危险并不妨碍当时人把新城市视为惊人的成就，因为面对如此密集的人口和建筑，看到如此丰富齐全的商品，再加上城市生活相对舒适、充满乐趣，人们通常会弄花了眼。12 世纪末，布列塔尼人纪尧姆曾在他的《腓力皮德》（*Philippide*）中抒发了自己天真的赞叹之情，但所有人都在不同程度上表现出这种情感。例如在佛兰德尔，根特“以它点缀着塔楼的房屋、它的金库和它众多的人口而骄傲”，里尔则“以高雅的商人而自夸，它印染的呢绒享誉各个王国，由此带来的财富让它得意洋洋”。在诺曼底，卡昂是个富饶的城市，“它有那么多的教堂、房屋和居民，以致它自认不逊于巴黎”。在卢瓦尔河谷，纪尧姆歌唱图尔城的光荣，“它坐落在两条河流之间，因邻近水路而得天独厚，果树和粮食给它带来财富，它的市民很自豪，教士威望很高，它还因为保存着十分伟大的著名圣徒马丁的圣体而备感荣耀”。

这些文字中交织着细致而多变的修饰、抒情的笔调和学童的记忆。但通过这类描写，一个 12 世纪末文化人眼中的城市形象变得清晰了。毫无疑问，这个形象完全同其周围的乡村分离了。

巴黎的飞速发展

在这个时期，巴黎也在飞速发展，并给当时到访的人们留下了深刻印象，如果我们相信他们的话。1175—1190 年曾访问过巴黎的居伊·德·巴佐什曾说，这座“帝王之城的自然财富极为丰富，不仅当地人舍不得走，而且还吸引远方的人”，他所描绘的激动人心的画面至今还有重大参照意义。“它（巴黎）坐落在一个美妙谷地的中央，位于一些山丘的顶部，谷神色列斯和酒神巴库斯都争相为这些山丘增添财富。塞纳河，这条发源于东方的奇妙河流，穿行于城市之中，它

237

水量充沛，并以自己的双臂环绕着一个岛屿，这个岛屿就是整座城市的头脑、心脏和精华。两个近郊区向左右两个方向伸展，其最不起眼儿之处也会令其他城市好生羡慕。两个近郊区都以两座石桥通往市中心的岛屿：大桥朝向北方，一直通往英吉利海峡边，小桥则遥望卢瓦尔河。大桥宽阔、富丽、繁忙、热闹非凡，其周围有数不清的装满各色货物的船只。小桥是辩论者的舞台，这些人一边散步一边讨论问题。在市中心的岛屿上，除了俯瞰整个城市的国王宫殿，还能看到哲学的宫殿，这是光辉和不朽的殿堂，学问是这里至高无上的主人。"

城市环境及其问题

在这些新兴聚落内部，大部分居民来自周围20—30公里范围内的村庄，当然一些远方的来客也经常定居于此。领主代理人通常掌握着城里的土地，征收各种捐税，维持秩序，协助司法事务，这是城市管理工作的发端。各色商人是城市中的活跃分子，他们从事各种"买卖"，从繁忙的呢绒、染料、皮革出口业务……到向大型商业活动贷款，到经营磨坊、烤炉、市场摊位，再到地产投机活动：在这个经济扩张时期，地产投机特别挣钱。最后，城市里还有大批手工业者，他们的职业十分广泛，以致我们有时都想不到。除了那些城市生计不可或缺的匠人，如屠夫、面包工、磨面工，还有一些技术工匠在为整个地区生产工具和材料：犁铧、马挽具、马鞍、武器；有铁制品工人，如铁匠、锁匠、刀剪匠；有皮革加工者，如鞣革工、鞋匠；有毛纺工，如织工和缩绒工。12世纪后半叶起，在塞纳河和埃斯科河之间的法国西北部地区，即佛兰德尔、阿图瓦和诺曼底，毛纺业发展特别快，并形成了一些富庶的毛纺中心。在人们大量消费北方衣料的时代，这些地方的呢绒出口到地中海各地。城市既是消费中心，也是制造业和集散中心，因而城市及其市场在当时的经济中扮演着全新而积极的角色。

城市的某些市民（bourgeois）——从起源上说，这个词可能是强调居住在集镇上的人——很快就让部分财富产生出利润：这些财富主要由流动资金、即德尼埃货币构成。家族联系和共同利益关系把名流中间最有钱的人团结到了一起，当时的文献或称这些人为"最优者"，

或称“最强者”。这种同一城市所有居民之间的连带意识受到宗教联谊精神和行会团结的推动，连带意识在以誓约形式结成的共同体中得到最完整的表达，共同体的名字便具有象征意义：“公社”、“友爱”、“和平”。例如，1093—1111年颁布、并于1188年确认的拉里斯河上埃尔城章程规定：“所有加入本市友爱同盟的人，都以信仰和誓约确认，将以有益而公正的方式向每个人提供兄弟般的帮助”。因此，“如果有人房屋被烧，或被俘，需要节衣缩食偿付赎金，每位友人都应给这位贫困的朋友赠一埃居以接济他”。

这种以誓约为基础的团结精神很快就延伸到城市管理的费用及居民地位等问题上。因为这对聚居于集镇的新居民来说是关键的问题。238 从组成上说，市民出身不同，法律地位混杂，因此他们的当务之急是取得某种合适的地位，以保障他们在这个社会中能从事自己的职业，而本来这个社会的全部基础一方面在于封建联系，另一方面在于农业经营所必须的条件。商人对新身份地位的渴望最为迫切，因为他们的买卖很难适应习惯法造成的各种桎梏，这些桎梏或是妨碍个人自由（如年贡、劳役等），或是妨碍商业行为（如司法决斗、诉讼时以红烙铁和沸水来取证的审判法）。大部分商人、某些税务官和地产所有人，这时都积累了可观的财富。他们越来越难以忍受领主的监护，后者是他们个人及财产的主人，有时还是城市的土地所有者，因而还以自己的权威为依据强化和提高捐税。所以关键在于限定和明确领主的征收额度（涉及年贡、死手捐、外婚费），统一居民的身份地位，尽可能地争取司法保障（特别法庭）和经济保障（免除通行费等捐税）。基贝尔·德·诺让——几乎可以肯定他对公社的要求抱有同情态度——清楚明白地表达出的纲领几乎是普遍要求：“根据习惯法，所有负担人头年贡的人（即农奴，他们须按人头缴税），每年只能因自己的奴役地位而向领主纳税一次；若他违反这一有效权益，他应缴纳一笔罚款，其数额通过裁决来确定；至于其他对农奴的习惯课征，应一律免除”。

军事化的团结：公社

这场革命的发动机是所谓的“公社”密谋。在基贝尔·德·诺让看来，“公社”是个“新颖而可憎的字眼”，夏尔特尔的议事司铎伊夫甚至认为公社意味着“骚乱的阴谋”；大部分主教的看法与他们相同，甚至教皇也是这样，如英诺森二世就曾指令路易七世“以武力驱散兰斯人的所谓协会的罪恶联盟”。公社运动的历史很难叙述，因为我们手中的大部分材料是出自教士的手笔，他们对为世俗目的而滥用誓言的做法极为愤慨。总之，这些材料如果不是片面的话，至少也是有倾向性的。

公社运动的方式因时因地、也因领主的态度而有所不同。法国国王的反应很谨慎，他希望自行消除王家领地和各主教区的动乱因素，但反过来又鼓励在自己邻人的土地上建立公社；主教们态度暧昧，通常还怀有敌意，如在勒芒、康布雷和拉昂；他们的立场引起了激烈的起义，佛兰德尔伯爵公开支持起义，而法国其他大封建主则暗中怂恿。

多数情况下，谋反的市民首先希望通过金钱换取公社的特许权和其他利益。但当他们被拒绝、不加理睬和出尔反尔之类的态度激怒时，他们会毫不犹豫地诉诸武力和暴力以及凶猛的起义，随之而来的就是骚乱、屠杀、抢劫、纵火和无情的镇压。关于这些“冲动行为”的名录漫长而血腥：从勒芒的激战（1070年）和康布雷的叛乱（1076年），到拉昂（1112年）、亚眠（1114年）和兰斯（1139年）的暴动。在这方面，拉昂的暴动尤其典型。拉昂主教戈德里的奸诈和贪婪引发了市民的起义。起义者手拿剑、斧、弓箭等武器，攻击并占领了主教的宫殿，屠杀那里的卫兵，并将龟缩在木桶中的主教拉出来痛殴。教士和贵族都被驱逐。抢劫过后是纵火，甚至拉昂大教堂也不能幸免。但报复同样很残暴：领主和骑士在王家军队的帮助下夺回拉昂后，对该城进行洗劫，并将能发现的市民统统绞死。这样的暴行在当时司空见惯，不过它表明了冲突的尖锐性和派系对立的激烈。 239

大体来说，在埃斯科河、索姆河和海岸线之间的地区，这场运动逐步达到了其最大规模。该地区各城市有欣欣向荣的呢绒工业，由此

带来的繁荣壮大了它们的胆量，它们热切渴望取得公社的有利地位：除了我们上面提到的那些暴动城市，还应该加上圣康坦（1080年左右）、博韦（1099年）、努瓦永（1110年）、苏瓦松（1116—1126年）、科尔比（1120年）、圣里基叶（1126年之前）、阿布维尔（1130年）。每次运动都有不同的故事情节，从暗中串通到武装暴动均有之，而镇压、重建、巩固等工作也根据时局变化渐次到来。例如，在佛兰德尔，伯爵好人查理的遇刺（1127年）在这个伯爵领引发了一场真正的内战。城市在随后的局势发展中扮演了决定性的角色；虽然纪尧姆·克里顿得到法国国王路易六世的支持，但他最后被迫让位给蒂埃里·德·阿尔萨斯，后者许诺促进各大商业城市的贸易并保障它们的自由，从而赢得了这些城市（根特、布鲁日、里尔和伊普尔）的支持。这样的市民起义——当然并不总是采取"公社"形式——同样出现在桑斯（1149年）、维泽莱（1136年）、奥尔良（1137年）、普瓦提埃（1138年）、图卢兹（1139年）和波尔多（1147—1149年）。

城市的解放

因此从整体上说，这场运动呈现多样性的面貌，但它是一次明显的进步，尽管这种进步因地区差异、政治环境和经济条件而有所不同。如果说在佛兰德尔和北方省，公社在行政和司法事务上取得了很大的自治权，那么在夏龙、奥塞尔和奥尔良这样国王影响力足够强大的城市中，公社只得妥协，或放弃自己的努力。在英国国王控制的西部地区，鲁昂城仍保留的封君高级司法权成为了范本，并被推广到普瓦提埃、拉罗歇尔、波尔多和巴约讷。在南方，12世纪30年代以后开始出现"市政官"：纳尔榜和贝济耶大约是在1130年，尼姆是在1144年，图卢兹是在1155年。在南方，城市运动一般表现得较为平和：市政官出自贵族的随从阶层，除了协助司法工作、履行市政管理职责外，他们没有别的抱负。1200年前后的几年中，由于当地领主陷入困境，图卢兹、波尔多和马赛一度建立起意大利式的小型城市"共和国"。但在这场整体发展过程中有个特别的例外：布列塔尼的主要城市很晚才获得自由。

不管怎样，无论是成功还是失败，城市解放运动还是对整体社会关系造成了深刻的影响。它引入了新的思维方式、新的思想态度和新的方法手段，这些新事物动摇了旧的封建结构，同时，这场运动还奠定了新的制度形式——市政体制——它们将维持好几个世纪。

像农村的情况一样，城市的进步也是明显的，而且人们可以感受到名副其实的变革。不过，无论是城市还是农村，生活水平真正得以提高的只是很少一批特权者：领主、教士和城市名流。对于这个社会的绝大部分成员而言，强制性的束缚总的来说有所减轻，但日常生活的艰辛依然是让人焦虑的现实。

二、王国及其各大诸侯领地

国土破碎

12世纪法国的历史，是在经济社会局面还很不稳定、但所有领域无疑都在进步的背景下展开的。实际上，从领土的角度来看，当时的法国与古代高卢和现代法国都有很大的差异。线性边界观念对我们现代人来说十分熟悉，但对旧制度时代的人们而言却很长时期内是陌生的：指导他们的唯一观念依然是对教俗领主的就地服从，除此之外就很难了。不过这并不妨碍一个最宽泛意义上的法兰西的存在，从理论上说，12世纪的法国君主在这片土地上行使王权，但这个法兰西与我们今天习惯理解的法兰西却有显著的差别。当时的法国更为狭长，包括北方的佛兰德尔伯爵领和南方的巴塞罗那伯爵领；但它在宽度上较为局促，因为洛林、弗朗什-孔泰、汝拉地区、整个罗讷河谷地——包括罗讷河右岸的里昂、维埃纳和维瓦莱三个伯爵领——都属于神圣罗马帝国或其附属国。更明确地说，我们可以认为，埃斯考河、默兹河上游、索恩河和罗讷河构成法国的边境线，阿尔勒、维维埃、里昂、贝桑松、梅斯、康布雷等古老而重要的城市均位于境外。总之，与今天的局面相比，这个王国的重心更靠西方和北方。 240

在这一疆界内部，差异性占据了上风。国王只是众多诸侯中间的

一个。国王自己的领地——法兰西领地或法兰西岛——的中心在瓦兹河和卢瓦尔河之间的地区，其周围与一些辽阔的封建采邑相接：阿基坦、诺曼底两个公爵领，佛兰德尔、布列塔尼、图卢兹等伯爵领，这些领地的所有者通常在人员、土地和收入上同他们的君主一样强大。其中的一个还成了英国国王，将一个无可比拟的庞大实体握在自己手中，因而显得特别的咄咄逼人。正是在这样的一种领土格局下，法国国王将开始其巩固权威的工作，他特别要利用各种时运将自己的权威置于所有别的权威之上。这项工作耗时很长，其间既有成功，也有很多失败；它特别需要耐心和持续性，既要注意利用有利局势，又须遏止不利局面带来的负面后果。

卡佩王朝

当然有些因素是有利于国王权威的扩展的。比如，1060—1180年，法国的王位上只出现了三位君主：菲利普一世（1060—1108年）、路易六世（1108—1137年）、路易七世（1137—1180年）。不仅国王在位时间长，而且没有出现继承问题，这得益于继承人的祝圣礼和他在先王在生之日就与王位存在的紧密关系，故他年轻时并无骚动。无论是王后还是国王的兄弟，他们那些习以为常的阴谋性质都不够严重，还没有对王朝构成危害。在这个时代的末期，王权观念还因涂油礼而进一步增强，这种礼仪日益将国王与祭司等量齐观，而与此同时，路易七世与加洛林家族的后代、阿黛尔·德·香槟的婚姻最终也确认了王朝的正统性。菲利普·奥古斯都将最终收获这次联姻的果实。

不过，这个时代的三位国王却性格迥异，如果我们相信一份片面的文献的话：这份文献喜欢以教士的尺度来评判人物和事件。菲利普一世曾从安茹的福尔克手中夺走贝尔特拉德·德·孟福尔，并与她结婚，正是由于这桩有争议的婚姻，当时的史料都把这位国王描绘成一个贪吃贪财、耽于肉欲的人，一个头脑实际的君主，土里土气，毫无风度。当时的人们以为“法国国王头戴金冠，为人和善，身姿英武”，但这位国王的恶行实在让人望而却步。路易六世像他父亲一样，贪吃

贪财，耽于肉欲。他跟父亲一样，他“把自己的肚子看得和神一样，但这可是所有神中最要命的”。在应付公社运动（拉昂，1112年）、在佛兰德尔伯爵领的继承问题（1127—1128年）上，他的政策经常遭受严重挫折。但讲述这位国王生平的竟是他忠实的助手、圣德尼修道院的苏热……。这位作者在给我们描述他理想中的人物时，总是强调人物的优点而淡化其缺点：为了突出对比效应，他在描绘路易六世时则刻意指出后者的猴急、顽固、权势欲和急于取得教会支持的心情。但实际上，这位国王的行动与当时的很多贵族并无不同，而且他的主要优点正是完全融入了一种已经十分久远的传统中。但他的儿子路易七世为人温和、有修养、虔诚、品行优良、简朴而公正，总之他具有一切令这些作为编年史作者的教士们满意的优点。当人们列举英国国王亨利二世的财富时，他提出了一个严厉的节俭方案作为回应，当他反驳说：“我们法国人只有面包、酒和……快乐”时，难道不就意识到“真正财富”的所在吗？这大概是个趣闻，它出自一个富有创造力的作者的手笔，此人名叫戈蒂埃·马普，不过这个故事倒也很好地反映了人们的思想特征。但是，路易七世明显缺少个性和手腕，他也没有想过去削弱英格兰—安茹的势力，而正是他与阿利埃诺尔·德·阿基坦的离婚才使得这一势力得以形成。

241

虽然三位国王性格不同，但他们都以自己的方式继承了过去的传统，都在追求有限的目标，虽然其自觉程度各有不同。

从根本上说，在这120年的时间里，三位卡佩君主面临着三个长期性的难题：扩展和重新控制自己的产业，首先是法兰西岛；随后是他们与各大封建主之间的关系；最后是他们与教廷和帝国的关系。

王室产业

作为“战争神经”的王室产业问题显然最为尖锐。为扩张而付出的努力是巨大的。菲利普一世登基时（1060年），国王的产业主要集中在三个核心地带：卢瓦尔河以北的核心区，其中心是奥尔良，该地区以西有一个以桑斯为中心的孤立地带；塞纳河核心区，其中心是巴黎，包括圣德尼和普瓦西和较远处的埃当普、德勒和默伦；最后是瓦

兹河和埃纳河核心区，以桑利斯、贡比涅、基耶尔齐和拉昂为中心。在50年左右的时间内，新增的王室产业有：加迪内伯爵领（朗顿城堡，1068年），科尔比城、亚眠附近庞大的科尔比修道院的地产（1074年），维克辛伯爵领（包括芒特、蓬图瓦兹和圣德尼的豁免自治地）（1077年），以及奥尔良以南的布尔日子爵领（1100年）。如果从整体上看，这些新获得的产业并不起眼儿，但它们的位置很好，能进一步充实巩固原来的领地。路易六世时期的进展更为有限，只取得了巴黎到埃当普大道上的蒙莱里封地和科尔贝伊伯爵领。路易七世时期的成就要大些，并最终将王室产业推到了卢瓦尔河以南（尼维尔内的圣-皮埃尔-勒-穆提埃，马孔内和富雷的一些封地）。王室产业的扩大还只是国王工作的一个方面。另一项远为棘手的任务是恢复这些新领地的秩序，这就需要迫使数不清的小贵族就范，这些人盘踞在高高的木头或石头塔楼上，他们藐视国王的权威，欺压百姓，抢劫修道院。菲利普一世开始了镇压骚动好战的封建制度的斗争，这场绥靖运动在他的继承者在位期间仍延续不辍。国王通过赎买和巧妙的联姻、但更多是通过武力而逐个削平法兰西岛的男爵和堡主的势力，这些势力盘踞在蒙莱里、古希、蒙蒂尼、桑塞尔和皮埃尔丰，同样被铲除的还有很多小据点，不过这些据点的简陋却也反衬出当初卡佩王朝的虚弱。“努力啊，我的儿子，切记要守好这座城堡（蒙莱里堡），我为它受过的折磨足以让我变老”：这是菲利普一世对他的儿子路易语重心长的叮嘱。这番话中除了警示外，还有某种督促，那就是必须努力消除潜在威胁，更何况，路易六世和路易七世能投入战场的兵力很难超过300或400个骑士。不过到路易七世末年，这个目标达到了：法兰西岛最终臣服于国王，经过与堡主们长期的斗争，这些人的后代终于转而为卡佩家族效劳，并为国王提供了执行其意志所必须的工具。

242

与内部再征服同步进行的还有另一项工作，那就是对王室产业管理机构的重组。从很多方面看，这种管理机构仍很原始。税款的征收、权威的执行、部队的征集和某些司法权力的履行，所有这些实际上都委托给了执法代理人。这些代理人一般出身寒微，但他们是某个范围

有限的辖区的中心人物，履行的是王室产业管理者的角色。当然，他们也试图把自己的职位变成世袭的。正是为了避免这种危险、为了保留挑选自己执法代理人的权力，国王对12世纪的制度进行了改革，此后执法代理人职位被推向了拍卖场：执法代理人从管理者变成了承租者。这个措施的确有它的优点，它能保证国库获得一笔便捷的常规收入，但职位所有人也由此取得了完全的行动自由，他可以很轻松地收回自己的垫付款。国王牢牢控制着对自己产业的管理权，而菲利普·奥古斯都时代设立的司法总管[①]制则是这一意志的最终体现。

国王的随从：宫廷

为了处理国家大事，国王遵照加洛林的封建传统，召集由教俗显要人士组成的会议。但是，从菲利普一世在位中期开始，出现了一个很明显的变化，这个变化反映在王家敕令末尾的署名中。此后，决定国务、颁赐国王奖赏、裁决诉讼的是宫廷人士：这种政治集中是重振权威的开端，它在整个路易六世和路易七世在位期间都将继续发展。

在国王周围崭露头角的是宫内官员：管家、王室总管、司酒官，他们负责骑兵巡视，管理国王的宅第、安排膳食、监督收入等事务；内廷总管和侍从负责存放君主袍冕、皮装、徽章、珠宝的"房间"及君主金库的保卫工作；掌玺官及文书负责公文的起草、发送和封印，这样的公文越来越多；礼拜堂执事负责宗教礼仪。这些职务经常由小贵族领主、出身不同的教士和修士来担任，而对他们的生平我们了解很少。宫廷内充满各种阴谋，埃蒂安·德·加兰德所吃的苦头算是很有名的了[②]，此人在路易六世时期曾集管家与掌玺官职务于一身，他兄弟还担任司酒官。宫内官员之外还出现了国王的顾问，他们是国王的"亲信"，这个模糊的叫法指的是一些以某种头衔享有君主信任的人。他们中间最著名的是苏热（1081—1151年），此人是路易六世的

---

① bailli：巴依，或称司法区法官。

② 此人因权势巍过重而遭到其他廷臣的敌视，与国王和王后也有过摩擦，后被迫离开宫廷，隐居修道院。

顾问和朋友，路易七世的教师。这个大胆果敢、富有学养的教士是12世纪前半叶的标志性人物。

苏热

苏热出身寒微，后跟未来的路易六世一起在圣德尼长大。他很早就参与了圣德尼修道院的管理工作，特别是对诺曼底和博斯的一些领地进行了改组。与此同时，他在国王顾问们中的地位也越来越高。他陪同国王参加了大部分的军事行动，并经常担负国王托付的外交工作。1122年，他当选为圣德尼修道院院长，此后他一边处理修道院事务，对它进行改组、扩充它的财富并为它兴建了一座宏伟的大教堂，一边为国王服务。对于王权，他有一个十分高尚的观念，这种观念完全来自一个理想化的基督徒的启示，他把国王置于理想中的封建金字塔的顶端，赋予国王“保卫教会、保护穷人和不幸者、致力于和平和王国安全”的使命。路易六世死后，他继续指导年轻的国王路易七世。后者在前往圣地时曾委任他为摄政（1147—1149年）。在这两年中，苏热对王室产业严格管理，向主人送去必须的钱财，他还建立起储备金，维护秩序，甚至敢与一个怂恿国王的兄弟、罗贝尔·德·德勒登基的封建同盟对抗。

243

王权的威望

苏热死后，情况有所改变，但国王的威望仍在不断上升。国王越来越频繁地被吁请参与调停活动，如保障修道院的财产，裁决领主之间的冲突，确认给予市民和农民的自由权利宪章。在这个书面证据记录复兴的时代，一些保存着这些调停行为之记忆的法令日益频繁地拟定出来。王家掌玺公署发出的法令在不断增长：菲利普一世在位48年共有171份，路易六世在位的39年至少有359份，而路易七世在位的43年则至少有800份，即使考虑到文献工作的进步，这种增长仍然是很能说明问题的。这一显著的发展固然部分地反映了某种普遍的演变趋势，但它也无可置疑地见证了国王对其整个王国事务的参与越来越广泛。

还有一个现象与这种不断增长的优越地位平行发展，这就是巴黎上升为首都的地位。实际上，在12世纪后半叶之前，巴黎的地位并不突出。直到那时为止，国王仍然是居无定处：他反复在宫殿和领地的各城堡之间巡游，这有物质方面的原因，那就是食物供应——例如他可以行使自己的食宿权而让修道院负担——但尤其重要的是，在一个实行直接和口头管理的时代，国王本人必须亲自现身于其产业的各个角落，军事和司法事务均需要他这样做。当然，巴黎的位置很好，处于一个森林地带的中央，林中野味极为丰富，是狩猎的好去处，国王亨利一世就爱在巴黎逗留，虽然他父亲罗贝尔喜欢的是奥尔良。但对巴黎的偏爱在路易六世时期更为增强，这位国王在圣德尼修道院中看到了“他王国的头脑”（1124年）。他的儿子则更进一步，认为这个城市是王国必然的中枢，因为“根据过去编年史的说法，法国国王习惯于生活在这里”。因此西岱岛上的古老宫殿延续的是一种传统，虽然宫殿是在虔诚者罗贝尔时代修复的，但它的奠基要追溯到罗马和墨洛温时代。作为卡佩王室的永久所在地，高级教士和大贵族们将追随圣德尼的修道院院长苏热——他是发起人和开路者——在巴黎修建“公馆”，以便“在他们处理王国公务时”在巴黎有住处，一些重要官员的办公处也常设在巴黎，它们是未来行政部门的雏形。

以巴黎为首都，兰斯为加冕城市，圣德尼修道院为墓地和王家军旗的守护者，法国君主在自己领地中央不就拥有三个以其光辉的过去而与最古老的法兰克传统相连的支点吗？正是以这个现实基础为起点，君主制的意识形态才能发展起来，而在路易七世的掌玺官卡迪尔克的笔下，这种意识形态很快就将国王的职能与祭司融合在一起。

各大采邑

但法国国王是在一片远为辽阔的土地上行使其封君权力的，这片土地从北海岸边一直延伸到比利牛斯山外。占据各大地区的大封建主现在仍自认为是“国王的人”，是他的封臣，就是说，他们向国王行过效忠礼，他们认为，由于一些紧密的联系，他们在法律上仍臣服于

国王。1079年和1101年，在普瓦提埃举行的教务会议谴责菲利普一244世的姘居行为，但阿基坦公爵反对教务会议的做法；1162—1163年，图卢兹伯爵在同英国国王斗争时曾请求路易七世的支援，这两位大封建主的态度很能说明他们的思想状态。国王也会给予切实的回报，这就是为什么路易六世在好人查理被刺（1127年）之后要介入佛兰德尔伯爵的选举事宜的原因。效忠和采邑的法律联系、每次王位继承时的宣誓，这些因素可以解释卡佩君主为什么能继续在理论上统治那些有时比他还强大的封臣。

实际上，在王国的各大封建领地，如佛兰德尔、安茹、布列塔尼、勃艮第，都在上演类似于卡佩君主在其世袭领地上的行为举措，某种较弱的程度上说，南方的阿基坦公爵领和图卢兹伯爵领也是这样的舞台。封建世家建立起来，诸侯们构筑起庞大的个人产业。他们通过强迫地方贵族效忠、联姻和赎买等手腕，以采邑的形式将那些独立的领地并入自己的产业，从而完成其领地的统一。他们通常有了正规的行政机构，这些机构有时还组织优良，佛兰德尔就是如此，但诺曼底更胜一筹。诺曼底出现了一些独特机构，它们注定要成为楷模：如最高法院，负责监督该领地的全部管理工作；如司法总管巴依，负责监督财政和司法事务。在诉讼程序上，诺曼底普遍实行的是调查取证和陪审制度，与当时欧洲其他地区流行的取证和审判方式相比，这是一项重大进步。在内政方面，各大诸侯利用各种时机压制封建混乱，维护修道院和城市所期盼的和平，并设法吸引新的居民和商人。这一不懈的努力取得了意想不到的效果：那些可能对抗封君利益的力量很大程度上被消除了。正是在这个时候，受苏热启发的封建金字塔理论开始流行。普通大众对伯爵效忠，伯爵对公爵效忠：通过这些中间环节，金字塔最终通到了国王那里，他就是塔顶。这是一种观念化的法律体制，不过也是个前途远大的政治纲领。

在12世纪，法国封建从属关系的格局发生了一些变化。首先是一次重大损失：1162年，巴塞罗那伯爵阿方索二世把他的领地并入了阿拉贡王国。此后，他和他的继承人竭力抹去关于法国国王对加泰罗尼

亚和鲁西永的封君权的记忆。1181 年塔拉戈纳会议后，这两个地区脱离了与法国的从属关系。但随后法国有了一点微薄的收获：此前一直是帝国封地的富雷伯爵领现在承认法国的封君权（1167 年），这就使将来在罗讷河方向上的扩张成为可能，并为兼并里昂做好了准备。但最后又是一次后果沉痛的损失：阿基坦。阿基坦公爵纪尧姆十世死后，他的女儿和继承人、法国王位的继承人路易七世的妻子阿利埃诺尔于当年（1137 年）继承了父亲的爵位。即便这个公爵领继续保持独立，有一点仍然是清楚的：只要它从属于法国，那么卡佩家族产业的南部边界就会延伸到比利牛斯山，囊括了过去的基耶内和加斯科涅两个公爵领以及众多依附于它们的领地。里摩日、普瓦提埃、波尔多、昂古莱姆多少都会受到路易七世的直接监控，更何况他妻子还能提出对图卢兹伯爵领的权利要求。在 10 年的婚姻过后，这对从巴勒斯坦回来的夫妻之间的矛盾已经很深了，而且阿利埃诺尔在巴勒斯坦的举止也并非无可挑剔。1152 年 3 月 18 日，博让西教务会议不顾苏热（1151 年去世）的忠告和教皇的调停努力，以二人有血亲关系为理由宣布他们离婚。阿利埃诺尔重获自由，而她辽阔的领地也同时与卡佩家族的领地脱离联系。 245

封臣还是竞争者？诺曼底公爵、英国国王

在法国王权与其各大封臣的关系中，唯一真正构成威胁的是诺曼底公爵，这一极为严重的威胁几乎压垮法国王权。1066 年哈斯廷斯战役后，诺曼底公爵威廉征服了英国，这次征服既造成了法律问题也造成了现实问题。法律问题是，一个强大的封臣当上了国王，传统的封臣关系因而出现了意想不到的复杂形态。现实问题是，诺曼底公爵牢牢控制了新获得领地并对其进行了有效的改组，但是他本人却是法王的“人”，即他臣服于一个遥远的上级权威。从菲利普一世到路易七世的诸位法国国王，都没有能力以武力来对抗诺曼底公爵的野心。法王的政策是，一方面维持现状，通过一些必要的妥协措施要求诺曼底公爵行效忠礼，从而继续行使其封君权力；另一方面挑起后者的家族纠纷，从而数次使得英王兼诺曼底公爵与其躁动的子孙之间出现对立。

这是一种保全大局的经验主义措施，而且不会对未来构成危害。

“安茹帝国”

但是，从路易六世在位末期开始，由于一系列复杂的联姻和继承关系，局面开始急剧恶化。法国西部形成了一个新的疆域实体。安茹、曼恩和都兰的伯爵、美男子若夫瓦与皇帝亨利五世的寡妻马蒂尔德结婚，而后者从她的父亲、英王亨利一世（1100—1135年在位）那里继承了英格兰—诺曼底的产业。1144年，若夫瓦成功地取得诺曼底公爵的名号。1151年若夫瓦死去时把一片辽阔的采邑——由法国境内管理最好的一些封地组成——传给儿子金雀花亨利[①]。几年之内，亨利成为一个十分辽阔的地域实体的首领，这个实体有时被称为“安茹帝国”。1152年，他与刚刚同路易七世离婚的阿利埃诺尔·德·阿基坦结婚，后者给他带来了基耶内和加斯科涅。1154年，他成为英国国王；1158年，他强迫南特伯爵柯南把领地交给他控制，这样便敲开了布列塔尼的大门，几年后，他把儿子若夫瓦安插到布列塔尼。作为一名出身法国的君主，亨利二世在位32年中只有13年在英国渡过，他是个“长着棕色汗毛、中等身材的人；一张狮子般的方形脸，眼珠暴突，脾气好的时候眼神天真和善，但恼怒时却锐利如闪电。他总是从早到晚忙于国家事务，没有片刻的歇息。只有在骑马和用餐的时候，他才能坐下来。如果他手里没有弓和剑，那他一定是在开会或读文件。没有人比他更机敏更雄辩，当他能从操劳中脱身时，他喜欢跟文人学者一起辩论”。他是个伟大的创造者。总之，“亨利和阿利埃诺尔的领地囊括了今天的法国西部，占全国的三分之一，包括整个英吉利海峡和大西洋的法国海岸地带，从布斯勒河口直到巴约讷以南的比达索阿河滨”。

路易七世的反对也不能遏止这一势力的上升。未经国王的同意而

① 关于“金雀花”的称号：相传美男子若夫瓦在芒斯附近的荒原中巡视时，曾在一片染料木（genêt）——金雀花（genêt commun）是染料木中的一种——从中看到一只身披金袍的独角母兽，若夫瓦深受这一异像的触动，决定以这种植物（plante）作为他的象征物，并在其领地种植（planter），这是绰号plantegenêt的来源，后来这个词变异成为plantagenêt。

同其封臣的女儿结婚，这显然违反封建法。亨利拒绝前往国王的法庭接受质询，他被宣布为叛乱者，财产被宣布没收。这个判决虽然在法律上意义重大，但它从未执行过，而 1154 年后，路易七世放弃了阿基坦公爵的称号。他生前一直以先王的手腕尽可能地抑制其对手的势力：挑拨亨利二世和儿子们之间的争执，利用每次机会表明自己的封君权力，不过他的这位封臣倒也总是承认这一权力。总的来说这种策略是明智的：25 年的斗争、花招和阴谋过后，“双方签订了诺南库尔条约，条约称，两位国王之间再无仇隙，卡佩王朝对金雀花家族的图谋采取的坚定立场最终占了上风。条约清楚地表明，1154 年后路易七世没有遭受任何损失”。（马塞尔·帕科）

246

国王和皇帝

由于王国各位封建主承认国王的优先地位，国王便可以对其邻居、德意志皇帝采取独立立场。菲利普一世时期，皇帝亨利四世与教皇发生冲突，双方的授职权之争达到高潮。亨利四世曾几次要求法国国王站在他一边，或终止对教皇的支持，但都归于徒劳：菲利普根本没有听他的。更为严重的苗头出现在 1124 年，当时皇帝亨利五世因路易六世支持教皇卡里克斯特二世而深感恼怒，于是决心干涉路易六世与布卢瓦伯爵的争端。他威胁入侵法国，并宣布将摧毁兰斯。这时，在圣德尼王家军旗的指引下，教俗领主向他们的封君派去军队，一股自发的热情把所有能及时赶来的部队聚集到了这座国王的加冕城市。亨利五世的惩罚性远征熄火了：他的军队没有越过梅斯。在这段短暂的插曲中，法国听不到任何根本性的反对声音。皇帝弗雷德里希·巴巴罗萨很担心这样的插曲会接连出现，于是他和他那些热衷于罗马法的法学家们声称，皇帝高于帝国各地的小国王，这个说法看来像是这位皇帝与教皇斗争中的心理武器，而路易七世再次支持了教皇。面对这种理论上的威胁，法国国王与加洛林家族的后代阿黛尔·德·香槟联姻，从而将卡佩家族与查理曼家族联系了起来。而与此同时，苏热和他的后继者们也在圣德尼努力工作，以将法兰西岛与关于加洛林和法兰克

最古老的王权的回忆联系在一起。

国王和教廷

对于教廷，法国国王一直表现出某种忠诚，无论是在有利还是在不利的局面下，我们都可以找出相关的例证。当然，这根本不是说，法国国王毫无保留地接受、并在自己的国家热情地施行格利高里改革的各项原则。三位国王都不是这样：菲利普一世曾因为与贝尔特拉德的婚姻而三次被处以绝罚，路易六世曾向他的掌玺官埃蒂安·德·加兰德广赠教会地产，路易七世甚至与掌玺官卡迪尔克一起出卖教会职位而犯下买卖圣职罪。而另一方面，为了平息严厉的教会改革派的顾虑，法国国王放弃对主教们的效忠礼要求，而仅满足于接受他们的忠诚宣誓。不过，在与皇帝无数次的争吵中，教皇总是能在卡佩君主那里找到可靠的庇护，也能在反对圣彼得祭坛的觊觎者的斗争中赢得支持。

不过从教皇方面来说，他们也会对法国进行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干预，如果局势要求他们这样做的话。1095年，乌尔班二世是在克莱蒙进行十字军布道的，这个事件很能说明问题。同时，他在克莱蒙还赋予上帝的休战以普遍意义，这一做法旨在结束领主之间数不清的、伤害平民的私人战争行为。菲利普一世固然没有参加第一次十字军，而是把此事交给自己的弟弟于格·德·维尔芒多瓦，但路易七世拿起了十字架，而且圣贝尔纳是在维泽莱（1146年）以自己的口才唤起听众的热情、发起第二次十字军的，这次十字军的目标是保卫圣城耶路撒冷免遭穆斯林的反攻。虽然这些远征不太成功，但它并没有损害教廷的突出地位。

247

积极的结局

总的来说，1180年左右的局面是颇为有利的：卡佩君主总体上取得了很大的进展。他的专有领地法兰西岛得以扩展，社会稳定，管理上有了改进，并以巴黎为轴心，这个城市此时已展现出“首都”地

位。从王权的威望来说，他是各位大显赫封臣的封君，不管怎样，效忠礼要求这些人遵守自己的义务。但另一方面，英格兰—安茹对法国的威胁仍然很紧迫，在国际上，国王的声誉很大程度上来自于他对教廷的支持。不过未来的道路已经打开。当菲利普·奥古斯都登基时，新的力量已经准备就绪，他将领导这些力量，为法国王权的威望最终奠定根基。

三、信仰、知识和宗教

教士及其行为：暗影与光明

11世纪末的精神生活状况与12世纪末存在非常明显的差异。首先体现在教士的招募方面。格利高里改革继承了克吕尼净化世界的努力，很显然，这场运动打击了此前相当普遍、危害教会之使命的各种行径。格利高里七世及其继承人对世俗授职权的谴责，给了教皇特使——于格·德·迪是其中的强硬角色——纠察买卖圣职和教士姘居行为的手段。由于有了更为纯洁的信条更为严格的纪律，教会在世俗世界和封建观念面前比以前有了更大的独立。高级教士的选任无疑更为严格，总的来说，他们更关心自己的宗教责任。修士越来越多地从骑士的儿子们中间招募——来自农民家庭的修士称“杂役修士”，负责物质方面的事务——他们经常能取得司祭身份，也比较服从教规，并可自由选举修道院院长。设在主教座堂的教区教务会议——其俸禄实际上留给了贵族的儿子们——则更为严格地遵守了艾克斯教规的规定。最后，主教全部由议事司铎选举产生：诚然，国王和大贵族在主教选任中经常施加影响，但一般来说，主教候选人较为称职，对自己的职责也有比较清楚的认识。

教会上层的改进很明显，但下层教士的状况则没有明显的改善。虽然领主已经把窃取来的其领地教堂主管教士的任命权交还主教或修道院院长，但成效微弱。教区机构确实稳定了下来，教区教堂也得到了更好

的维护，宗教活动也更为规则，但由于缺少适当的神学培训，农奴子弟出身的乡村教士仍然对礼拜仪式一知半解，他们通常举止粗俗，目不识丁，生活方式跟自己的教民并无二致。从很多方面来看，他们所传授的教义跟迷信差不了多少，其中甚至还有一些巫术性质的仪式。

宗教纯洁化的渴望……

整个12世纪都贯穿着一场永不餍足的运动，这就是追求一种更为严格、与尘世俗务更少牵连、更贴近精神标准的宗教。很多才智之士在隐修精神的感召下，遁迹于偏僻处所，在孤独中追寻教义的纯洁。不久他们周围便聚集了几个热心的同伴，于是新的修道团体出现了，它们偏离了克吕尼的本笃会理想，虽然后者此前一直备受推崇。1108年在巴黎的圣维克托，1120年在拉昂附近的普雷蒙特雷，纪尧姆·德·尚波和诺尔贝·德·热内普成为一些服膺圣奥古斯丁之严格教规的议事司铎们的首领。而在此之前，一些修士已经在追随埃蒂安·德·缪雷和科隆的圣布鲁诺，前者于1074年退隐到利穆赞的格兰蒙，后者原是兰斯学校的老师，1084年隐居于夏特勒兹高原的荒野中。罗贝尔·德·阿尔布里塞尔则在安茹的冯特维罗聚集了一批忏悔的女信徒。这些举动都在追求同样的理想：苦修、贫穷、沉默和冥想的义务。这些修行很快就传到了法国境外：从这种发展速率中可以看出它们的吸引力。

248

僧侣中的西多会修士……

在这些新修会中，圣本笃的基本原则被发扬广大。实际上，罗贝尔·德·默尔梅试图追随最初严格意义上的圣本笃教规，他一开始居住在索恩河谷中一片沼泽林地的中央，后来迁居西多修道院（1098年），这个修道院的名字后来就是整个修会的名字。西多会的教规突出地反映了新潮流中体现出的精神革新趋向。这些趋向如，西多会修士须生活在绝对的贫困中：简陋的衣着、饮食、床褥，甚至教堂也要四壁萧然，不得有任何形象化装饰（以反对克吕尼修会的“奢侈”）；修道院须寂然清净，须建于“荒野”中，远离城市。西多会修士须回

归体力劳动，这也是对仅关注宗教礼仪的克吕尼修会的反动；西多会修士在出身农民子弟的“杂役”的帮助下亲手耕种土地，“因为无论是在圣本笃的教规还是在他的生平中，他们都看不到这位导师占据祭坛或教堂、祭品或墓地、或别人的什一税，他也不拥有烤炉、磨坊、村庄或农民”[《西多会起源简述》，*Exordium parvum*]。不过，这种对领主制生活明白无误的谴责根本没有阻止西多会修士逐步介入商业流通。当他们迅速转向了畜牧业后，原来的垦荒热情便相形见绌了；他们领地上原本错落有致的农场，现在转而生产羊毛和皮革、奶酪和牛肉，准确地说，为满足飞速增长的城市居民的需求而生产。

西多会的声誉很大程度上来自于一位出类拔萃的圣徒，他就是西多会一所分院——克莱沃修道院的院长圣贝尔纳，后来他成为这个修会的灵魂。这位狂热的僧侣原是勃艮第一个贵族世家的幼子，他意志坚定，满怀宗教热忱，决心改革修道院、主教、乃至教皇的生活方式。作为高级贵族、国王和教皇们的非正式顾问和第二次十字军的组织者，他在信仰和行为方面支配了 1130—1150 年间的整个基督教社会，但其热情和能量有时显得过分了。他猛烈抨击巴黎的经院哲学，斥之为“愚蠢学”；然而，他对公社起义的费解，他在南方异教徒面前的失败，都表明这位狂热的论战者的局限，虽然他给西多会带来了无可比拟的光辉。

……民众中间的纯洁派和伏多瓦教派

圣本笃教规的复兴、新修会的创立：所有这些新举措都出自严格意义上的宗教阶层，但它们在城乡大众中间的渗透仍然十分有限。不过，在民众中间也能感受到对新的宗教生活方式的渴求。因此，性质各异、思想来源不同的运动层出不穷就不是什么令人惊讶的事情了，在这些运动中，有些只是稍纵即逝，但有的在 1140—1150 年之后开始广为传播并取得了成功，乍看起来它们确实让人惊奇。正是在这个时期，纯洁派（cathares，这个希腊词指出了经意大利北部而同拜占庭的巴尔干人之间存在的联系）在中央高原和比利牛斯山之间扎下根来，1167 年后，纯洁派甚至建立起教阶制度和教务评议会，从而开始成为

一个名副其实的教会。他们的宗教是摩尼教的继承者，其基础是一种十分简单的二元论：宇宙（因此也包括人）是善的精神原则和恶的物质原则斗争的舞台。为了支持善的一方，应该与物质世界断绝联系：过贫穷、贞洁、了无牵挂的生活。这样人就可以达到完善，进而得到拯救，甚至灵魂也能通过一系列的转世而再生，达到彻底纯洁的状态，也即彻底的解脱。这种信仰是某种简化了的基督教教义，但它很适合群众的心态，再加上一些与正规教士对立、但行为又确实符合宗教美德的人的大力宣扬，这种信仰很快便传播开来。为了将南方拉回正统信仰中，圣贝尔纳巡回布道（1145年），但他徒劳无功。兰斯、蒙彼利埃、图尔的教务会议反衬出朗格多克和加斯科涅的异教势力在逐年发展。1177年，图卢兹伯爵在西多会的教务大会上惊恐地指出阿尔比和图卢兹局势的严重性。几次布道加上几次简短的惩罚性远征，都不能遏止一场满足群众的朦胧渴望的宗教运动的发展。

249

皮埃尔·瓦尔戴斯的精神历程也表明了同样的不满心绪——不过这种不满出现在城市阶层之中，而城市配备的教士数量明显不足——瓦尔戴斯是个里昂的商人，他放弃自己的财产，将钱财分发给穷苦人，并劝诫人们忏悔、回归福音书中的贫困（1176年）。他全然不顾教会的谴责，与弟子继续栖身于异端之中，不久他们被称为伏多瓦教派，并自愿同纯洁派融合在一起。

这种精神骚动肯定反映了所有社会阶层回归原始宗教之根本的愿望：贫困、谦卑、虔诚。这场运动虽然表现形式各不相同，甚至有点无政府主义的色彩，但其中相似的激情显然表达了某种更为严格的宗教和信仰，说到底，它是精神方面不可否认的进步的见证。

知识的传承

知识的传承和教师培养方面同样取得了进步。城市的教士以主教区和教区教务会督学为中心，组织起来接受“七艺”基础教育：文学方面的前三艺（语法、修辞、逻辑），即写作技巧、口头表达及推理；科学方面的四学科（算术、几何、音乐、天文），即有关数的科学的

几个分支（音乐显然是从比例和谐与声学的数学特征来考虑的）。在这些预备科目的考试通过之后，学生将获得教学“资格证”。督学老师的“课程”主要是评点拉丁、古典和基督教作家的作品。一些老师的声望很快传遍四方，他的弟子——有时是从十分遥远地方赶来听他讲课——也尝试设立新的学校。于是便出现了一些专攻某一知识领域的教育中心，或学堂。在 11 世纪末和 12 世纪的著名学堂中，应指出图尔奈的名字，但更为重要的是拉昂、昂热、图尔、奥尔良、勒芒、夏尔特尔和巴黎。还有一点需要指出：所有这些教育中心都坐落在卢瓦尔河以北。这个地区保持着高水平的思想活动。在持续不断的争辩和讨论的刺激下，这种活动将推动知识的增长和求知技能的完善。

学校中的变革很快就在所有文化领域产生了反响。在 12 世纪前半叶的所有作家中，一个明显的特征是，他们开始论述历史、神学、政治理论、甚至诗学，这样他们就与古典作家越来越熟悉了。在接触到塞奈克、卢坎、西塞罗、维吉尔、贺拉斯等人的作品后，当时的教士很快就完全掌握了拉丁散文和韵文的措辞和委婉表达法。韵律节奏和作品的背诵为他们思想的表达提供了一个成型的框架，在这方面，一些人甚至达到了精湛高雅的境界。

250 不过，诗人伊尔德贝·德·拉瓦丹、马尔波德·德·昂热和伯德里·德·布尔格伊已经具有世俗色彩，而诺曼底人奥德里克·维塔尔的编年史在表达形式上受到狄特·李维的启发，这使其作品与阿德马尔·德·沙巴内和拉乌尔·格拉贝尔那乏味琐碎的记录判然有别。苏热同样如此，他撰写的《路易六世生平》也极具文学创作的味道；而《论政府原理》(*Policraticus*) 的作者、充满激情的让·德·萨里斯伯里则被称为“真正的人文主义者”，他出生于英国，后来在夏尔特尔和巴黎成为一名受人欢迎的老师。最后，一些作者还以独特的风格来讲述自己的个人苦难：如基贝尔·德·诺让的《自传》(*De vita sua*) 和皮埃尔·阿贝拉尔的《受难史》(*Historia calamitatum*)。这些作者大部分还善于创作誓词，而且他们正是以布道者的才华而著称的。总之，通过与古代伟大作家之间越来越亲密的交流，他们的世界观更为丰富

和细腻，思维方式也更为灵活精致了。

推理方法的进步

在这种思想交融的影响下，另一种理解神、人类和世界的新思维方式和新方法论形成了，这就是理解、也即运用理性的演绎方法，而不是死抠福音书和解说信条。理解就是确定、分类、观察——在这种观念下，我们可以揣测一下辩证法和推理技巧所占的重要地位。在1050年前夕，图尔的督学贝朗热就认为，理性是“人类的骄傲，理性之中甚至有神的影像”，唯名论者和唯实论者之间关于泛指观念（共相）的实在性问题的争论——前者否认观念的实在性的存在——早已在信仰领域掀起轩然大波。11世纪末以后，辩证法被视为教士修养的基本科目：“信仰寻求理解”，圣安瑟伦——这位影响巨大的导师在就任坎特伯雷大主教（1102年）之前曾是诺曼底的贝克修道院的院长——这句著名的话表明，正统的信仰中给这种特殊的思考方式留下了位置。

理性地位的上升是12世纪思想的特点。理性因而能在越来越广泛、越来越多样的领域发挥其影响力。因为这次文化飞跃也像人文主义一样，伴随着对古代作品的热情探索。欧几里德、托勒密、希波格拉底、盖伦、柏拉图等希腊哲人和学者们一些不为人知的著作，由拜占庭和阿拉伯中介人经西西里、特别是西班牙传到了法国的学校中。特别是亚里士多德的思想——无疑经过了删改歪曲——展现在他们面前；但《工具篇》、《逻辑学》和《尼可马克伦理学》的片段足以激发对有序而严密的学识的渴望，即一种逻辑推理的意愿。

所有一切都发生了决定性的关联。当推理工具完善时，可供支配的思想材料也在形成，而教学方法也随之改变。“课程”过去是对古代文献的简单解读，但现在扩大了。课文伴随有“注解”，同时就某个具体问题汇编并考辨“权威”观点，于是权威也要见诸书面，并成为研究的对象。对于注解时遇到的解释上的困难，应尽可能清晰地以“问题”的形式表述出来，以便以后能以理性的方式、用逻辑的方法解决之。圣经和早期教父作品也应在高层次的研究中以这种方法来考辨，这种研究是七艺的顶点，这个顶点开始有了自己的名称：神学。

圣安瑟伦·德·拉昂、巴黎的伦巴第人皮埃尔都在设法寻找教理的合理性，都试图使之简化为一系列的“名言警句”，并引出应该论证考察的问题。这样的态度要发展下去并非没有风险，阿贝拉尔的例子就说明了这一点，他是位出色的逻辑学者和论证家、大胆的思想家、受人爱戴的老师，他以自己的讲学最终奠定了巴黎各学校的前程。在当时的重大辩论中，阿贝拉尔的立场极为鲜明，通过某种更为精巧的论证，他澄清了所谓的“共相”问题。他在《是与非》中罗列了所有“名言警句”之间的矛盾，在这部书中，他以某种特别的步骤来阐明神学，在他看来，这一步骤最终将导向宽容和信赖理性的理想：“切勿以强制手段来要求你的邻人接受你自己的信仰：人唯有凭自己的智慧才能自决。用暴力方式取得的虚假赞同是徒劳的，信仰不是来自强力，而是来自理性”。阿贝拉尔遭到圣贝尔纳的公开反对，1140年的桑斯教务会议终于对他进行了谴责，但他仍然奠定了某种逻辑思维体系的基础，这种体系就是经院哲学——“西方世界最早的哲学”。

251

传统的延续：罗曼艺术

古代世界不仅出现在文献中，它也以变形的、改造过的方式表现在1100年左右达到高峰的建筑艺术中：罗曼艺术也是西方世界最早的艺术。这种艺术的诞生地，可能是“在大型建筑中融合了传统与革新因素、结合了加洛林的形制和空间与南方的高雅和装饰的地方，也即法国中部：勃艮第、都兰和奥弗涅”（雷奥波德·热尼科）。这种艺术的基本特点是，以穹顶覆盖广阔的空间，注重外部装饰。

之所以使用穹顶，是因为继承自加洛林时代的基本形制和罗马式的长方形廊柱大厅并没有改变；于是这种适合于祈祷和冥思的封闭空间此后就盖上个石头房顶。有的穹顶是罗马式的连续筒形顶，建在由碎石和灰浆筑成的拱腹上，庞大且极为沉重，只能以又矮又厚的墙壁支撑。有的穹顶则由架设在一条条栏跨上的交叉拱加固，其支撑物是墙垛上的壁柱。还有一种尖脊穹顶，由两个相互支撑、呈直角相交的筒形顶构成。这几种穹顶几乎到处都能见到，当然也会因为地方影响

而有所变化。

无论如何，这种复杂的技术工程必须有专业人士的参与：采石工、裁石工、泥瓦匠等等，他们组成流动的工作团队，不过其经验知识经常需要与建筑的整体面貌和高级教士（即建筑的主人）的美学偏好作一些妥协。此外，这也是非常昂贵的技术工程：只有非常富有的修道院才能在较短的时间内顺利进行类似的工程，例如，克吕尼修道院的第三个大教堂建了30年（1088—1118年），还有如1190年开工的维泽莱的玛德莱娜教堂。

装饰也发生了变化。首先是内部装饰：绘画取得了完全的胜利。绘画以或明或暗的色彩展现宏伟场面，如圣萨万－苏尔－加唐普教堂穹顶上的“创世记”；亦可表现非凡人物的诞生，如贝尔泽－拉－维尔礼拜堂的半圆形后殿中的巨型基督像。支柱和廊柱成为精雕细琢的装饰元素，而雕刻的柱头也少不了彩色装饰。在建筑的外部，隔墙也被打扮得生气盎然。11世纪末年，罗马早期的小连拱廊、壁龛和几何图案已经被石雕人物像取代。作为建筑的辅助手段，石雕像突出了塑像或浮雕的整个正面，如普瓦提埃的大圣母院；一般而言，石雕像集中于柱头和门上；柱头上的叶饰、几何图案、怪物、广为人知的圣徒奇迹等都栩栩如生；一些更为细腻的象征物出现了，如克吕尼的主祭坛所用的乐调。大门上出现了圣经中的人物和场景，过梁、三角楣和窗间墙则创造出了中世纪艺术的一大杰作：教堂正门。因空间狭小而显得“不现实”是对现实扭曲的表现，但这种扭曲是有意识地受美学和宗教动机支配的。

252

在12世纪最初30年中，作为法国南方造型表现形式的罗曼艺术开始衰落。它的最后一次绽放是在一片深受罗马传统浸染的土地上：圣吉尔－迪－加尔（1170年前夕），这座教堂恰好能让人想起它的古代渊源。

新风格的产生：哥特艺术

从很多方面看，罗曼艺术其实已经表明古代传统走到了尽头。1100年前夕，就在罗曼艺术达到其最完美的平衡的时刻，一项新的革

命性建筑技术开始在北方各地运用，而此前这些地区一直坚持使用木质架构。例如，诺曼底的朱米埃热修道院会议大厅，英国的达勒姆大教堂的祭坛大殿，都采用了这种新技术。在这些初步尝试之外，具有决定意义的是这一新风格在法兰西岛的发展：法兰西风格传遍整个欧洲，并迅速取得成功。巴黎周围地区在建筑方面的成就，恰好反映该地区作为政治、经济、思想和艺术轴心的地位……

这是一项新技术：它本身来自罗曼建筑师们熟悉的尖脊穹顶，尖形拱肋的相交由置于尖脊下的肋条完成，肋条还有加固和支撑尖脊的作用。与从前的技术相比，现在的进步在于将“尖形拱肋”突出于穹顶之前，并与平顶隔栅相连。为了更好地保持整个建筑的平衡，已经在勃艮第广泛使用的尖顶拱比半圆拱腹更受青睐。这样一来，人们就能搭起一个名副其实的骨架，现在只要在用薄墙填充梁柱之间的间隔以封盖整个建筑了。穹顶很轻，依靠支柱便可支撑，而且穹顶可以升得很高，只要有拱扶垛支持：拱扶垛是一种辅助性支撑物，可以扩大建筑的基座、更恰当地分散应力。巴黎圣母院的大殿中率先使用了新穹顶技术（1163—1180年）。此后，墙壁不再支撑任何东西了：整个建筑完全依靠拱顶和支柱。“从这一点来说，建筑不再是堆起来的，而是一个组合起来的瘦长而开阔的实体”。（雷奥波德·热尼科）

这种建筑风格起始于瓦兹的默里安瓦尔教堂的回廊（约1122年），随后的20年间在博韦西、庇卡底和巴黎各地小教堂中流传，不久便进入更为宏大的建筑中：在桑斯、在卢瓦尔河上爱德教堂、以及在朗格勒的大教堂中。不过，这种建筑风格的真正确立是在圣德尼，“所有修道院中最具帝王之辉煌的”修道院——苏热曾于1132—1144年修建修道院的大教堂——在那里，数学的基本原理与受夏尔特尔学派的新柏拉图主义启发的哲学思辨完美地结合在了一起，这种结合的目的是“启迪人的思想，并以真正的智慧将人引向真正由基督开启的真理之光”。

与此前的建筑相比，这种新风格引人瞩目的地方在于对垂直角度的偏爱，对统揽一切内部秩序的上天的不可抗拒的冲动。但这也是光

线的胜利：光线从众多的玻璃窗、列柱之间宽阔的空间和正墙上的大圆花窗中透进来。从前的彩绘玻璃窗艺术复兴了：无数色彩、大小和形状至为不同的玻璃片以铅浇注的方法来拼接，可组成各种高贵而富有表现力的形象，或以其光线效应让人联想起圣经故事、圣徒传记、甚至日常生活中的场景：玻璃能“将金毛色的太阳光投射到地面上”，并幻化出从深蓝到鲜红的各色光彩。

与罗曼时代相比，雕刻也发生了变化。在这个艺术领域，灵感很大程度上也是在苏热的影响下迸发出来的。从圣德尼附近开始了一场波及各地的艺术运动：哥特式肖像排斥了各种想象物、各种旨在强调基督教奇迹中的人类因素的可怕而光辉的造像。旧约是福音书的序曲，它预示着基督的受难、末日审判和天堂。耶稣诞生的主题和圣母形象在勒芒、布尔日、埃当普、拉昂和桑利斯的教堂门楣上占据的位置越来越大。在随后的创作中，人物的自然主义特色成为了规范。雕刻不再歪曲表现对象了；雕刻家开始凿制浮雕，雕刻品也开始同建筑整体分离：圣德尼的门廊和夏尔特尔大教堂正门上点缀的国王和王后、先知和使徒的像柱就是如此。雕刻艺术中还诞生了一种新的人性观：在哥特艺术的“视域”中，低垂的眉毛和褶皱的眼睑与罗曼式的“眼神”判然有别，前者初露的笑容让人物的脸庞显得颇有神采。由于这种向更贴近人性的宗教的回归，教会赋予了画家和玻璃匠以新的使命：教化。

253

事实上，这些艺术风格传播很快，还有一点确定无疑：苏热把泥瓦匠、画家和玻璃匠的队伍从南方的各大工地上招引过来，这些人对新艺术的传播作出了贡献。我们知道，他们曾于 1145—1155 年间为夏尔特尔大教堂的宏伟正门而工作，而他们的指导思想同样体现在桑斯（约 1140 年）、桑利斯（1155 年）、拉昂（1155—1160 年），最后还有巴黎：巴黎圣母院的祭台出现于 1163 年，大殿建于 1180 年；与此同时，苏瓦松的新教堂也矗立起来。最早的哥特风格浪潮发生的地点很能说明问题：所有这些大教堂全都坐落在卡佩王家领地的城市。这种集中化同样显示出我们前面几次提到的双重趋向：法兰西岛的优势地

位和城市的优势地位。

与建筑艺术相比，其他艺术形式地位较低，它们中间只有音乐艺术明显经历了同样的运动：里摩日的圣马夏尔修道院中孕育的复调音乐也出现在了巴黎，莱奥南和他的学生、大佩罗坦先后在巴黎写下了12 世纪末的卓越作品。在其他方面，金银匠、利穆赞的搪瓷工、装饰画师和象牙雕工更加依附于他们的传统作坊。当然，日益频繁和便利的交往使他们之间的隔绝状态有所改观。他们的生产也不可避免地走上革新之路，或是因为花色选择，或是出于加工物品的选择。

四、骑士阶层和世俗文化

如果教士在思想、艺术、宗教信仰领域有十分突出而活跃的表现，那么作为世俗特权者的骑士阶层也同样如此。经济的发展深刻改变了前一时期乡村武士的生活条件。现在，他可以从其领地获得丰富的货币收入。如果他的领地中有肥沃的土地、活跃的城市和顾客众多的集市，他的收入可以达到非常高的水平。虽然收入的波动性很大，但一般来说还足以让他阔绰地花钱——12 世纪贵族的外在表征——慷慨地招待宾客，供养自己周围的武装扈从和家仆，向教堂和修道院布施，总之，他会使自己的形象符合人们心目中的理想贵族。正是在这些“排场”中，贵族的心态发生了改变。

战争人士……

但粗野的武力行为并未失去其吸引力。手执长矛、擎苍牵黄的狩猎活动粗犷而血腥，但它仍然是深受喜爱的一项普遍性的消遣，尤其是在贵族不能打仗的时候。因为战争仍然是这些小贵族生存的理由，对他们来说，健壮的身体是头等重要的。11 世纪末，防御装备确实有了改进，与此同时，铁匠的技能也在进步：柱形尖状头盔配上了护鼻，即一个保护面部的金属薄片；锁子甲由铁链环或小铁圈构成，可以保护全身。战术也发生了变化：盔甲的重量使得骑士不能下马，战斗于是成了轮番冲锋，战士在战斗中特别需要利用长矛冲击敌人，将对手 254

掀下马，俘虏后索要赎金。

我们听听罗兰怎么说的吧（老天，他的苦头真是太多了）
他用马刺扎马，让它全力狂奔，
倾尽全力进攻伯爵。

（《罗兰之歌》，1196—1198行）

这种复杂的运动需要有充沛的体力、使用武器的高超技巧以及熟练的骑术：因此长枪比武、骑士比武以及各种形式的游戏——如刺像靶——也是一种训练，虽然总是很残酷，但对正确掌握作战技能来说是必要的。另外，在混乱的封建制度下，虽然武士之间会通过家族血缘关系或分封庇护中的誓约关系而形成某种团结，但施展他们打仗才能的机会还是不少。法国境内的情况要好一些，因为教会的努力（上帝的和平）和大贵族的意志逐步使和平成为主流，虽然这种和平还很脆弱，但毕竟降低了私战的频率。但是在境外，多次的军事远征给了那些穷困的家族幼子们以成功和迅速致富的希望。大批冒险的青年响应大胆的诺曼底人的号召。还有多少人在西班牙同穆斯林的战斗、从而开启了延续几个世纪的“再征服”运动呢？有多少人护送越来越多的武装朝圣者前往圣地的基督墓呢？终于，在1095年的克莱蒙教务会议上，乌尔班二世的号召引发了一场名副其实的向巴勒斯坦的移民运动。十字军是件卓越的善事，因为它将长时间地动员骑士阶层的过剩能量：这是一场群众运动：在30年的时间内（1097—1127年），法国有一半的骑士前往西班牙或海外同穆斯林进行为时或长或短的战斗。

……残酷的风尚有所缓和

不过，十字架旗帜指引下的征途和同十分发达的伊斯兰文明的接触，反而使得残酷的骑士心态大为缓和了。除了忠诚和勇敢的品质外，骑士还须具有基督教的美德，而这些美德是受一种强烈的人道关怀感召的。作为弱者和被压迫者的保护人，这些“勇士”还要勇于改正错误。授甲礼就反映了这种变化：在仪式正式举行和宝剑祝圣之前，未

来的骑士应先退回营中，并在教士的指导下祈祷。从此“基督战士”成为武士中的一员，一些在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服役的苦修僧侣—士兵被视为他们中间的精英，而这两个骑士团也接收了无数的捐赠。骑士的生活方式也发生了转变：四周田野环绕的厚重塔楼让位给了更为宽敞的居所，房子里还可以招待行吟诗人和旅行者。饮食变得精致了：餐桌上出现了水果和香料。服装也不那么简陋了：“紧身上装”一直垂到脚上，上面罩着带长袖的长袍，身上还披着斗篷。衣服现在更为宽松，料子是阿图瓦、庇卡底和佛兰德尔等地生产的，质地更细腻、色彩更多样——有时还以丝绸绲边，点缀以灰鼠皮和貂皮，当然只有很高级的封建主才有这样的衣服。爱打扮的风气到处传播，金银匠和搪瓷工制作的珍贵宝石也有人问津了，而且这些顾客越来越挑剔。最后，领主身边一些有学养的文书在为他们撰写文件，处理复杂事务，他们的出现有利于消除封建早期贵族当中特别流行的对文化的鄙视。在这些相互作用的因素的影响下，一种新的环境诞生了，在这种环境中，另外一些模式也受到了赞赏。它首先出现在西部，出现在以诺曼底公爵、安茹伯爵、特别是以阿利埃诺尔·德·阿基坦为中心的“宫廷”中，这些宫廷是新文化的小型中心，它们的数目不断增加，一直扩展到香槟和佛兰德尔，并给新的贵族社会奠定了基调：这将是一个比以前更为礼貌、更为文雅、更注重学识的贵族社会。 255

武功歌和抒情诗

这个新群体十分热衷于文学方面的消遣，如行吟诗人和游方乐师们吟唱的诗歌和故事，他们有时自己创作，有时解读别人的作品。

在北方的奥伊语地区，即诺曼底、卢瓦尔河谷和法兰西岛，史诗体裁在 11 世纪末盛行一时。在十分古老的历史画卷上——如加洛林时代的记忆——行吟诗人根据听众的喜好而加入了一些战争传奇故事。他们根据不同诗歌片段的相似性及其自以为是的巧合而将它们拼缀在一起，创作了“武功歌”或“组诗”，这些作品以某个史诗人物为中心，如拉乌尔·德·康布雷，威廉·德·奥兰治，查理曼。这些武功歌中最优秀、最著名的是《罗兰之歌》。它的历史依据是 778 年巴斯

克人在龙斯沃峡谷对查理曼的后卫部队的大屠杀，布列塔尼边区长官罗兰就死于这次战役。这部十音节叠韵史诗长达4000行，并且进行了一些大胆的创造和改编（如罗兰成了查理曼的侄子，萨拉森人取代了巴斯克人，等等），它歌颂的是武士美德、封臣的责任感以及对故土的眷恋——“甜美”的法兰西——还有对萨拉森人的圣战，在1100年左右，这些主题仍能激发北方封建贵族的热情。

而在南方，在普瓦提埃和里摩日之间的地区，最早的奥克语文学开始崭露头角；作品主要是些短诗，作者当中还有贵族，比如阿基坦公爵纪尧姆九世（1071—1127年）：“歌唱能祛除我的欲望，我的悲伤也能化为歌谣。”这些短诗由专业的游吟诗人歌唱，他们善于将旋律与主人的话语结合起来，而其助手则以舞蹈或耍把势来取悦观众。爱情是这些抒情歌谣中永恒的主题，它或是展现出理想和感性的一面，如若弗雷·吕德尔的诗歌，或是以具有讽刺意味、但又不乏优雅的现实主义面目出现，如马尔卡布吕的作品；不过这些作品均以其典雅和考究的表达方式而与当时粗犷的激情判然有别。

骑士爱情

这种文学热潮中折射出骑士对妇女——贵族理解的妇女——的心态的明显变化，而这一新态度已经反映在11世纪末圣玛德莱娜崇拜的兴起和日益发展的对圣母的崇敬中了。

在城堡里，妻子不再仅仅是首席女仆、家族的繁衍者和武士的睡伴，她成了平等的伙伴，在丈夫外出打仗或参加十字军时有资格管理领地事务。她的出现使领主的宫廷出现了欢快愉悦的气氛，祛除了一直笼罩在这里的粗俗特征。一个很有意思的类似情形是，爱情融入了封建生活中，并有了自己的规则和特定的词汇。

于是出现了所谓的骑士爱情，在这种情感中，骑士要向他的夫人行“效忠礼”，并像一个封臣忠于封君那样忠实于妻子。这种风气诞生于南方，在阿利埃诺尔·德·阿基坦的宫廷中发扬光大，并随她一起传到了巴黎，然后又随她定居布卢瓦和香槟的女儿们进一步传播。北方也受到这种风气的感染，行吟诗人创作的织女情歌、牧羊女之歌、

晨曲和韵文剧风靡一时，这反映了心态变化的广泛性。 256

"传奇"的流行

"传奇"面向的是品位更高雅的读者。传奇就是一些爱情、历险和魔法故事，但这种八音节的平韵长诗不是为歌唱、而是为在较为私密的圈子里朗读而谱写的。它们是以一种新的语言书写的——它们的名称[①]指出了这一点——这就是法兰西岛的方言，而传奇作品正好促进了这种方言的传播。题材的选择是很深的学问，且受到教士的影响。事实上，故事的情节编排有时是古代作家提供的：维吉尔、奥维德，斯塔提乌斯，但诗人以自己的想象力在其中插入了爱情纠葛，如《底比斯传奇》(1150年)、《伊尼阿斯传奇》(1155年)、《特洛伊传奇》(1165年)。稍后，在1170年前后，"布列塔尼题材"盛极一时，它表现的是传说中的威尔士国王阿尔图斯和他的圆桌骑士们的故事。特鲁瓦的克雷蒂安以此为启发，创作了《埃里克和埃尼德》(1168年)、《朗塞罗或马车传奇》(1172年)、《伊万或狮子骑士帕西瓦尔》；诺曼底行吟诗人贝鲁尔则把布列塔尼题材编织到其《特里斯坦和伊索》的曲折情节中，玛丽·德·法兰西后来在她的《忍冬小诗》中再次利用了这个主题。克雷蒂安的《帕西瓦尔》则带来了一场与骑士阶层的演变相平行变化：《格拉尔》反映的是一种神圣爱情的神秘观念，而加拉德这个人物歌颂了守贞、纯洁的美德，这些美德刚刚成为基督教骑士传统法典的补充。

通往新的心态

以上所提到的情况反映出一种决定性的变迁：12世纪末的贵族更讲礼貌、更重学识、在生活方式和情感方面更讲品位，他们的心态与其11世纪的前辈已经有了深刻的差异。上述"宫廷"和"文人"的影响至少波及到一个有限的阶层，但也是唯一具有重要意义的阶层。毕竟正是这个阶层以最快的速度推动了前进的步伐、促进了形式的创

① 传奇，法语作roman，在法语中的另一个意思为"罗曼语"。

新和新颖大胆的成果的出现，而这些形式和成果堪称“伟大的进步世纪”的标志，虽然当时人们对此并没有充分的感受。这场运动的原动力集中于法兰西岛，在这片生气勃勃、人口众多的肥沃土地的中央，卡佩国王也为他的权威奠定了基础。一个辉煌繁盛的局面所需的条件已经齐全了。



第十一章　卡佩王朝的整合

257

1180—1270 年

这个国家的所有力量都聚集到国王和巴黎的周围

1180 年 9 月，当年轻的菲利普二世继承路易七世登基时，他的权威并非没有受到挑战。他的联盟势力和庇护关系一直延伸到南方，但他那位金雀花家族的封臣却控制着全国一半以上的土地以及这些土地上的主从庇护网，甚至远方的图卢兹大采邑也成为主权对抗的舞台。国王生活在高级教士和僧侣们的包围中，但“穷苦人”却追随地下布道者的说教，在纯洁派流行的地区，完人（parfaits）在不到三十年的时间内便控制了几乎所有的基督教阵地。

在卡佩家族的领地，王家艺术在大教堂学校中发展壮大，它见证了一个新的时代、一种新的信仰，但整个南方仍是墨守陈规的修道院的天下，那里弥漫的是罗马的传统和贵族式的梦想，王家艺术在这里被拒绝或被歪曲。在历经三代人的繁荣过后，君主制度获胜，异端被扑灭，法国的艺术到处传播。因为法国北方——城市的、集市的、王家领地的北方——在西方世界新的发展浪潮中处于中心地位，而且速度更快。

258

一、经济集中

一个商业繁荣的世纪

法国位于一个更广阔的世界的中心……

北欧已经不再是传教士和商人冒险的天地了。从莱茵河和北海地区出发的殖民者开垦了奥德河流域的新土地，并定居到维斯瓦河[①]以东，形成一个日耳曼军事修道团的“帝国”。在整个波罗的海沿岸，新城市的出现标志着进步的历程，以致斯堪的纳维亚半岛的峡湾也向德国的商人开放了；在吕贝克商人控制的新经济空间中，斯卡尼集市和哥德兰岛成为了中心，而且这个空间已经和英国及佛兰德尔的港口建立了联系。早在1250年前，布鲁日就向一个广阔的商业世界的港口敞开了大门：这个世界一直延伸到芬兰湾、甚至到诺夫哥罗德。

从西班牙到黑海沿岸，欧洲西北部的产品找到了新的销路。热那亚、比萨以及紧随其后的加泰罗尼亚及阿拉贡城市，都在马格里布海岸广设商栈。已有一些定期商队航行到亚历山大。从塞浦路斯到巴利阿里群岛，所有地中海岛屿很快都落入了基督徒手中，因为威尼斯改变了1204年第四次十字军的征途，在拜占庭的废墟上建立起一个殖民帝国，控制诸海峡并进入黑海。意大利诸城市在大量进口东方商品的同时，也注意发展自身的手工业，并派遣水手和商人前往新的市场。在13世纪中叶之前，配备艉柱舵和三角帆的热那亚船只已经在西班牙沿岸航行，它们在那里碰到了比斯开湾的水手，后者来自森通热和布列塔尼，其业务是向英国和弗拉芒港口转运铁、葡萄酒和盐，而与此同时，锡耶纳、阿斯蒂和卢卡的商人则同阿图瓦和佛兰德尔的呢绒商在巴黎到洛林之间的市场上会面了。因此，法国的四面八方都有西方

① 一译维斯杜瓦河。

世界的主要商道环绕或穿越。不过，它自己也是一份巨大的产业，人口众多，富有商业潜力。

……更加富庶

这个时期，法国的人口持续增长，此外还有移民涌入，居民点的数目也在增加。在以前开垦的土地上，农民聚落中的人口变得更为密集；在朗格多克、佛兰德尔和法兰西岛，城市因为过剩的农村人口外溢而开始膨胀。在庇卡底，农村居民点从未这样稠密过。虽说12世纪末的生存条件尚很艰辛——缺粮、瘟疫、四个可怕的荒年——但随后的危机间隔时间较长，波及地域较小，而且为时较短。相对和平的局面也有利于人口增长，除了因十字军而遭受重创的朗格多克，政治冲突都没有造成严重后果，诸侯在执法时没有遇到太大的困难。

人口不仅有了增长，而且饮食也有了改善。虽然众多穷人依然只能满足于清汤寡水、黑麦面包、乳制品和果类，但享用小麦面包、奶酪和以香料及葡萄酒加工过的肉制品者已不再仅限于富人。在贵族的餐桌上，丰盛的菜肴已成为一个越来越开放的世界的典型表征。菜肴的数量和用餐的礼仪导致了更多的复杂要求，所有有能力的人都应竭力迎合之，这些要求无所不在，但首先表现在衣着上。现在，身穿乡野僻壤中生产的粗劣衣料的只是仆役和圣方济各修士，后者这样做乃是谦卑所要求的。紧身短装和粗皮料成为庄稼人和“体力”劳动的标志。市民和贵族在其色彩鲜艳的呢绒外套上还加上一层珍贵毛皮，他们的长袍褶皱宽大，内衣为亚麻料，他们还喜欢以产自东方或意大利作坊的“锦缎”和绸布来点缀衣服。

对于富人来说，服装也在不断变化中；从菲利普·奥古斯都时代起，一些卫道士开始谴责青年人奇特的穿戴：锯齿状的衣服、带羽毛的上衣和多层的鞋子。无论在城市还是在城堡内，贵族的态度都对当时的社会生活产生了很大影响，因为当时是个生活宽裕的时期，更何况这些态度表达的是一种追求更好生活的普遍愿望。随着生活空间的扩大和人口的增长，更为强烈和多样的需求刺激了生产

259

和交换的发展。

新的工具体系

道路

法国各地的道路都大为繁忙了。首先是沿途间隔有驿站和流沙地带的水路，但它能以低价远途运输重货，陆上道路还只是些骡车和猎马车队通行的小道，不过一些坚硬的道路已能承载四轮车和两轮车，人们在最艰难之处建造的桥梁（如1185年完工的阿维尼翁大桥，里昂的罗讷河大桥和圣埃斯普里大桥也随后建成）及跨越河流和隘谷的众多人行木桥改善了道路的原始状况，这些工程堪称善举。道路沿途也不再那么荒凉：小村庄、新城市、客栈众多的集镇、修建于关隘处的旅店日渐增多，它们承担了过去修道院的部分职能，成为人们歇脚投宿、喂养牲口和安全存放货物的处所。道路也比以前更安全，更多的车夫愿意上路了。最后，伯爵男爵等封建主以及法国国王都强调自己对大道的司法权，并将旅客置于自己的“指导”下。因此，政治权力的再集中有利于道路的规划，而由于君主制度以巴黎的力量为基础，故它已将道路引向了王国的首都。外出旅行不再是日常生活中的危险事了。大商人可以把货运事务托付给专业运输商，自己则可专心做生意。道路上的商人冒险家越来越少，交通日益正规。

货币

同样的力量也逐渐战胜王国全境内的货币障碍。在法国通行的货币种类繁多，一个地区甚至并行好几种通货。勃艮第有6个铸币厂，香槟伯爵领有5个。德尼埃的成色经常遭篡改，虽然它到处泛滥，但在大宗交易中却成为不堪使用的小额劣币。

12世纪末，在地方货币储备严重不足时，此地应不大可能出现小额通货驳杂的情况。通货流通的加速、流通过程中的自然淘汰以及人为的努力，这些都有利于规范和稳定货币体系，使其适应商业交往的实际需要。

这是一种货币体制的简化过程，其运转有利于良币、即稳定的通

货的大量发行。在13世纪初的香槟，三个铸币厂制造同样的“普罗万”德尼埃。里昂、勃艮第、罗讷河谷的货币则向声誉卓著的维埃纳德尼埃看齐。在这一过程中，作为王家货币的“巴黎”币及随后的“图尔”币发挥了首要作用。王家通货很快就打入各地，无论是在阿图瓦还是在朗格多克。1262年，当国王以法令形式宣称他的货币通行全国、而领主货币只通行于自己的领地时，他只是在确认一个事实而已。圣路易死去时，虽然货币多样化的局面仍然存在，但所有主要货币彼此间都确立了简易的兑换关系，而且都在向王家货币让步。此外，国王还保有铸造新的重型货币的权力。1266年，以意大利白色硬币为楷模的大额德尼埃银币铸造发行，它很快就在各商业区取代过去的德尼埃，后者转而充任辅币的角色。不过大宗商业中还使用意大利的金币，圣路易试图仿造之，但没有成功。 260

信用

在一场真正的革命过后，货币体制总是感到通货严重不足：金属储备不足，因而导致铸币相对稀缺。不过货币的稀缺也有其积极效应，那就是它抑制了价格的上涨——但价格的上涨能刺激所有生产部门——因而能在相对稳定的条件下实现理想的发展模式。但是，货币符号的不足妨碍商业活动。于是信用就作为补充手段出现了。这里指的不是昂贵的、高利贷性质的抵押信用，它不仅受到教会的谴责，在经济上亦无意义，而是交易柜台上形成的更为灵活的货币交易形式：可流通的借据、可在另一地支付的债券、转账（圣殿骑士团便是一家真正的储蓄银行，只要凭一份简单的字据，便可以在巴黎兑现在伦敦或东方发出的债券）。

这一可以支持经济发展的新技术在香槟各集市达到了最高水平。

欧洲的商业中心：香槟集市

由于香槟伯爵领的地理位置，由于历任伯爵的明智政策，由于对此前各种分散措施的整合，从12世纪末起，香槟这一古老的交易集散地成为了欧洲大商业的中心，并在近一个世纪的时间内充当了从北海

到地中海的商业活动的节拍器。六次集市在四个城市中相继开市，其间没有大的间隔。每年的商业周期开始于拉尼，随后是奥布河上巴尔，接着依次是在普罗万和特鲁瓦。每次集市为时3—6周。在集市头几天，商人忙着布置货摊，比较商品的质量和价格。随后他们获准销售；最后几天是“结账日”，专门用于付款和签约。

香槟这一四方形的商业区是佛兰德尔呢绒出口的主要中心，这里销售的呢绒甚至远销到遥远的东方。德国人带来的交易品是毛皮（或是他们从森林中取得的，或是从波罗的海商栈转运而来）西班牙人的商品是莱里达或巴塞罗那的皮革，意大利人是主要的顾客，他们的交易品是染料和香料。

每次集市结束时的划账支付制度使得这里的成交额远高于可支配的货币能力。这个大市场的稳定性和长期性使得定期债券的结算成为可能，于是信用制度在各个市场发展起来，稳定的货币行市之确立也有了可能。1230年后，精通商业交易的锡耶纳人开始常驻香槟集市。虽然这些集市从来都没有垄断欧洲的商业，但它们已是整个欧洲的“交易所”。

经常光顾这里的商人很快就自行组织起来。早在1230年之前，塞纳河和默兹河之间的呢绒业城市的代表就组织了一个广泛的集体防御同盟“十七城商业公会”；意大利人居住区有了“领事”，普罗旺斯和朗格多克商人则受一位“总管”约制。因此，同一个经济区的不同城市加强了联系，而南方的港口、通往香槟道路上的驿站、罗讷河谷的交通要道都因商人的聚集和通行而活跃起来。在奥布河与马恩河的两岸，在离卡佩王朝著名的庞大都城不远的地方，西方世界朦胧地意识到一种由城市繁荣组织起来的一体感，而香槟集市的成功将把这种繁荣推向新的发展天地。

13世纪城市的发展

261

新的城市繁荣

这一时期的城市人口更多、力量更强。经济的发展、上层权威的稳定或重建、教会的新关切和人口的增长，所有这些都有利于城市成

为地方生活的神经中枢。

从埃斯科河到塞纳河，12 世纪那些生机勃勃的城市正在向各个方向拓展它们的新城区，并跨过了已经改造成运河的护城河。在布鲁日、根特、阿拉斯和所有呢绒工业城市，空地都已盖上了房屋，众多难以控制的人口使得新教区的设立势在必行。巴黎的人口可能已经超过 5 万，这些人除了来自法兰西岛的农村地区外，整个法国北部都有之。1200 年后，朗格多克的城市密度堪与佛兰德尔和巴黎盆地相比。图卢兹的人口在 1.2—1.5 万之间。另外，交通要道和港口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发展：位于索恩河和罗讷河之间的商业城市里昂与作为教士城市的里昂分庭抗礼；波尔多城墙的周围已经被近郊城区包围；拉罗歇尔的码头四周聚居着来自整个西部农村的移民……

整个省区都感受到了城市生活的脉搏。无论是在富雷和博若莱，还是在奥弗涅，权力机构的集中在长期被隔绝的堡垒周围催生出一片仆役、小商贩和工匠的聚居区。附近村庄的居民也来这里定居，沿途均留下了他们的痕迹。大道两旁的小镇不断扩展，不久与大道相交的道路两侧也出现类似情形。这些小镇现在有几千号居民，由于其功能各异，它们可以区分为紧靠市场的小镇和勉强从农业世界中游离出来的“新城”。1180 年后，第二类小镇经历了四代人的繁荣发展期，以致法国的城市地理图几乎需要重建了，而在城市内部也出现了新的面貌。

面貌改观

在商业活跃的区域，很多城市将其新城区与老发展中心合并。在最年轻的城市，一条不显眼的围墙此后把堡垒旁边发展起来的商业街圈了起来。在巴黎和普罗万，城墙的规模已经十分巨大。但在城墙外，杂乱无章地搭建起来的低矮棚屋不断扩展，以致快要与巴黎近郊的病人收容所和医院相比邻了：在这些乡村模样的近郊区，方济各会和多明我会的修士会在某个艰难岁月建立起教堂，如果他们在盛气凌人的城墙内的葡萄园和花园中找不到地方的话。在市中心，由于空地日渐稀少，地价昂贵，多楼层、临街面狭窄的房屋开始增多，虽然它们仍

是木质的，但已经很阔绰了，这些房子构成一面奇特的挑墙，或像尖耸的山墙，从各个方向包围着蜿蜒曲折的行车大道和错乱如迷宫的小巷。它们通常还掩盖了城市的另一面，这就是耐火的地下空间：大厅、通道、客栈、货栈和掩蔽所。“伦巴第人”、金银匠和呢绒商的店铺和当时已比较高雅的贵族聚居区（有时还能见到石头建筑），都围绕君主的城堡、钟楼、呢绒市场和宗教堡垒铺开（而宗教城堡本身就是城中之城，它有自己的隐修院、议事司铎的住宅、以及自己的监狱和仓库），这些建筑在新教堂高耸的白塔面前都相形见绌，这些塔楼从离城很远的地方就能看到，它们是一个聚落中心的标志，教堂和修道院的尖顶就是城市密度的标志。

从卢瓦尔河到阿图瓦，教士们的雄心、封建主的权威和商人的金钱共同开创了一种新的城市体制，这一体制将成为数世纪内西方城市的标志。

262

多样的活动

城市的景观大体一致，但功能却不一样。从这个时代起，城市中以商人为中心的手工业活动种类之多令人吃惊。在所有城市中，新的行业不断涌现。1260年左右，巴黎共有130多种行业，到该世纪末已经接近300种了。顾客的急剧增长、物质方面的进步、新的需求是这种劳动专业化的原因。人们不会去同一个工匠那里定做长袍或短裤、而同时又购买带羽毛的帽子或孔雀帽。从此，服装、皮革、五金和木器工业中都有了众多的专业工匠，他们把产品的精致和质量视为占领城市市场的根本。聚集在同一条街道上，按需求生产，行业协会或兄弟会——它们逐渐有了明确的法律地位，并服从城市法规——相对平等的微型生产单位，缺乏生产工具和资本：这些就是手工业生产的基本条件，也是生产的桎梏。不过呢绒工业有所不同，它是西方世界的尖端产业，利润、声望和劳动力都不缺乏。在佛兰德尔和阿图瓦，呢绒业几乎完全集中于城市。12世纪末起，这个产业在整个法国北部扩展，一直发展到塞纳河。在亚眠、博韦、鲁昂、马恩河畔夏龙和兰斯等新的呢绒业中心，人们努力仿造布鲁日和根特的亮色重呢绒、伊普

尔的深蓝色呢绒、杜埃的“鲜红细呢绒”以及阿拉斯较为轻质的呢绒。在这一“大呢绒业生产”中，城市活动的复杂化孕育了极端细化的劳动分工，但这种分工目的不在于增加产量，而在于提高质量；任何机械化操作都受到质疑；在乡村广为使用的缩绒机，在大型呢绒工业城市却受到禁止，原因据说是它的工作质量低劣。在13世纪，由于商业设施的改进推动了不同城市之间的竞争，因而对产品之纯正优质的关切更为强烈；市政机关的规章对原料质量、使用条件、加工标准都作了详尽规定，要求买卖行为公开，并应接受城市巡查员不间断的监控。因此在城市里，微型生产单位依然存在，其地位甚至因规章而强化；不过，纺纱工、精梳工、织布工、缩绒工、挂毯工、甚至染布工都得依赖呢绒商，后者提供原料、确定劳动价格并垄断销售权。在小作坊的点缀背后，呢绒工业城市构成一个完全由商业资本主义控制的庞大工场。

富人、工匠和穷人

城市的繁荣将城市的解放运动推向了顶点。从“法兰西”到阿图瓦，正在崛起的君主制国家承认了那些古老的公社，并同意建立新公社，勃艮第和博若莱也在照搬公社宪章。“鲁昂机构”体制从普瓦提埃传到了巴约讷，与此同时，“市政官”在整个罗讷河谷地大为普及。但几乎所有地方，甚至包括不久前还享有民主体制的城市，都出现了少数家族垄断市政机构的局面。1194年颁给阿拉斯的宪章将市政职位留给最显赫的人物去瓜分。这个宪章成了一种政府模式，不到50年的时间里，佛兰德尔的所有大城市都采用了这种模式。这个地区就像朗格多克一样，“富人”垄断了权力机构。这些人的祖先或许是在为领主效劳时致富，但更经常的是因为远途贸易而发财；现在他们周围仆役成群，城里的公馆上也盖起了塔楼。他们总是忙于生意，不过也会借钱给诸侯，关照自己的家族，儿子娶妻必须门当户对，并形成了完全类似于贵族的家族集团。作为城市自由的担保人，他们将公共负担转嫁到最贫困的居民头上，并利用城市财政来牟取自己的最大利益。在大型呢绒工业城市，他们的权威是无限的；他们是唯一能够廉价购

263

买羊毛、唯一能到远方市场销售的人：他们是房东，他们确定劳动章程、原料和产品价格，他们属下的行会成员垄断了销售市场，并将手工业者降低到类似于工资劳动者的依附地位，他们还反对成立任何同业公会，企图把城市置于他们的财富、法律和仲裁之下。

巴黎的阿罗德家族和巴尔贝特家族、里昂的夏波奈家族同样也是城市贵族；不过，在佛兰德尔和阿图瓦之外，城市产业的多样性使得富人们没有获得同样的地位，城市的社会结构也更为灵活，对抗也没有那么强烈。在索姆河和卢瓦尔河之间的地区，我们可以发现团结互助的手工业阶层，"会所"和"慈善基金"维持着他们的互助友爱关系，他们还在主保圣徒的祭坛前共同祈祷，以此求得集体保护，另外，在手工业阶层中，师傅、帮工和学徒经年累月地共同进餐，且住在一个屋檐下。有关手工业传统的镀金传说所保留的都是这些内容，但是，严格的职业等级确定了每个人在宗教游行中的位置，这种等级也是一个层层鄙视的制度。有些从业者具有贵族风范，可以不事劳作还能大摆排场，另一些从业者则能发财致富，但大部分从业者无法达到安逸的境地，而只会给人打上日常艰辛的烙印。最后，每个行业都有自己的师傅联合会。如果说帮工总有取得师傅身份的希望的话，那他首先应积攒足够的钱财以获得市民身份，有时还需"花钱入行"，如果师傅的位置还没有预留给他的儿子的话。因此很多人终身都是帮工，至少在某些已经出现同业公会制度的城市是这样。

尽管社会分化愈益明显，尽管存在严厉的管制措施，但城市毕竟是个新世界，一个充满社会上升或发财机会的奇妙地方。法兰西岛流传着一个关于巴黎富裕市民的故事，此人从前曾拿着个粗陋的盆子到处卖肉，发财后他让人在盆子上镶上金银，而《艾约尔》（*Aiol*）的作者在谴责高利贷时更强化了人们的错觉："大肚子艾尔桑夫人和她丈夫都是勃艮第人。他们来到奥尔良这个大城市时，身上仅剩下五个苏。他们穷愁困苦，饿得气息奄奄；但他们竟靠高利贷在五年内发了一笔财。接着三分之二的奥尔良城都抵押给了他们，他们还到处购买烤炉和磨坊，剥夺所有诚实人的继承权。"为了实现自己的梦想，有多少

人割断一切牵连、来到陌生的城市过着凄惨的、几近于乞讨的生活呢！1250年时，农村繁荣的受害者中为数最多的就是这类不幸的先锋者。

城市经济和农村世界的转变

乡村和金钱

城市花巨资修筑起来的城墙不应该遮蔽我们的视线。封闭的城市和周围农村的交流从来没有这样频繁过。当然，很多市民仍然靠耕种土地养活自己；但工商业、行政和宗教活动的集中使得那些只是附带从事农业生产的居民数量不断增长。从此，农民开始承担了为城市供应而生产的任务。12世纪规模巨大的殖民事业增加了人员的流动性，13世纪的城市繁荣带动了土地生产的繁荣。城市在向农村施加其全部的影响力。

首先受到影响的是附近地区，即城市的郊区。在离城墙不远的地方、在为城市提供零工的乡村的四周，出现了一些不同寻常的情形：公有地已很稀少，荒地几乎看不到；自然的天地现在被规划为牧场和精耕细作的园地，园地里种植着蔬菜、有时还有纺织作物或燃料作物，而悉心栽培的葡萄园更是到处可见。 264

正是在城市的郊区，那些已经以租佃形式从主要的城市领主权中取得收入的市民、城市贵族和商人，现在又以信贷方式轻易地控制了农民、耕地和农具。最富裕的市民在农村拥有土地，土地由管家负责监督，由工资劳动者耕种。从12世纪末开始，围绕在城市群周围的那片狭小的繁荣地带已经预示着一种新的农村经济的诞生。不过，除了这片狭小的地带外，扩张的城市还需为它的烤炉和屋梁而吸收薪柴和木料，为它的磨坊而输入小麦，为它的工厂运来必须的皮革、毛皮和羊毛。像佛兰德尔这样城市密集、以致要从基督教世界的边缘之处获取所需物品的地方毕竟是个例外；但法国北部众多的富庶城市、罗讷河流域和朗格多克的城市、西部的繁忙港口，它们所仰赖的地区范围一直在扩展中。

因此商业活动也在逐步拓展。人们沿着大道规划出稳定的商业路

线，将各个城镇连接起来，不久这些城镇就因其市场或季节性集市而活跃起来。附近乡村的农民也来出售他们的剩余产品。在交易场或小客栈里，人们会碰到马贩子、服饰用品商或“谷贩子”，他们在怂恿人们作买卖。交换经济通过小集镇及其代理人而触及到最不起眼儿的农村聚落。

农村面貌的改观

因此，垦荒运动的最后阶段打上了城市的烙印，而且反映了对荒野和森林的新态度。到1230年左右，人们已不再在巴黎地区垦荒，20年后，庇卡底的垦荒也停止了。虽然开垦荆棘的活动在勃艮第和阿基坦的某些地区仍很众多，但各地的垦荒都明显在减速。集体垦荒并最终创建新城的现象越来越少，到1250年，最后一批创建起来的新聚落通常是因为其他原因、或者只是靠削弱老村庄才能发展下去。在很多地方，矮林、森林和荒地的价格超过了耕地价格。这类土地的所有者禁止外人进入，领主的看守则限制以前公地的使用权；部分公地被人占据，圈上了篱笆，禁止外人进入，就像当时一些贵族给自己的城堡围上篱笆一样，这样做的还有一些大胆的农民，他们觉得自己很有力量，可以单独或与几个伙伴一起到村子边缘定居。在法兰西岛、布里、中央地区和博若莱山区，孤立的小房子或村庄纷纷从田地之间、从草场和林地之间冒了出来。这种新插入的居民点从此以教堂、收容所、骑士的住宅和修道院的自营农场为中心编织起来，它们是个人主义的领地，是草场和乔木林所有者们的聚集地，这些人因为出售羊毛、役畜、肉类、皮革、薪柴和木料而发了财。

这样，在过去领主管辖区的中央，形成一种与禁猎区不同的局面：敞地的景观更为一致化了。土地的缺乏和被占用导致集体轮作制的发展。在潮湿的北方，从法兰西岛的大农场开始，三年内依次种植小麦、春播作物——在阿图瓦和庇卡底则是小麦和菘蓝的轮作，菘蓝是呢绒业中亟需的染料——然后进行休耕的做法逐步推广开。与此同时，四次深耕的做法更为广泛，另外，由于农具的改良和马逐渐取代牛成为牵引畜力，农业劳动效率更高也更快了。因此，在法兰西岛、庇卡底

和佛兰德尔的平原上发展出了一种更为集约化的农业体制，从而在垦荒速度放缓的同时还能提高产量。 265

垦荒的放缓与葡萄种植业的飞速发展不无关系。生活水平的提高、对优质葡萄酒的追求推动了葡萄业的发展；葡萄园的工作使得很多衣食不周的农民有了生计，他们甚至在葡萄业的发展中获得了收益。1245 年，方济各会的萨兰本指出，在奥塞尔教区，“山冈上、坡地上、平原上、田野上……都是葡萄园。这个地方的人们不播种、不收割、不囤粮。他们只要通过附近一条通往巴黎的河流把葡萄酒运到那里就够了。出售葡萄酒能给他们带来不菲的收入，足够他们吃穿所费”。巴黎处于西方世界最大的葡萄园的中心，人们在那里买到欧尼和森通热的葡萄酒，就像在佛兰德尔各城一样，与此同时，英国的需求大大推动了波尔多内地的葡萄种植业。

……结构变化

在这个时期，交换经济的发展改变了领主和农民之间的关系。土地所有主对金钱的需求使得他们宁可向租赁者索要货币，而不是劳务或农产品。租金的货币化在前一个世纪已经屡见不鲜，1200 年后更是持续发展。一笔一次性确定下来的货币从此取代了年贡支付中的谷物和葡萄酒。实物地租在向货币地租让步。在朗格多克和佛兰德尔，地租从实物形式变为货币形式后，其价值不断下降，以致变得无足轻重，而租金的调整则遇到习惯力量和农民利益的抵制，农民承租地的经济条件逐渐与自由地的条件同化。农民土地的法律地位也发生了相同的变化。领主由于向这种土地的继承者或购买者收取转手税，因而乐于取消此前一直好歹维系着庄园或类似体制之团结的各种禁令。在 1250 年之前，负担货币年贡或实物年贡的土地已经成为租赁者自由处置的产业了，在佛兰德尔和巴黎地区，购买、出售和分层转包等行为使得土地破碎为很多小块。

由于货币经济的渗透，领主制结构中也出现同样的灵活性转变。圣路易在位末年，领主制所保留的权利仍是不可触动的——也许法兰西岛是个例外。不过，佃农农忙时节还要去给领主干针线活儿的劳役

制度，很快被雇佣制取代了。因此，这个依旧保留的领主权以另外的方式为卑微的短工带来了一笔补充收入。导致大领地产生新经营理念、从而弱化监督体制的依然是货币的作用，因为在这些大领地上，领主忙于为其封君效劳，他只能将经营事务托付给租佃者，这类人或是在经商中致富的农民，或是追求利润的市民，或是教会大地产的代管人。正是由于这样的经营方式，城市资本加速向北方最发达的乡村地带渗透，而资本总是努力根据市场需求来组织农业生产。

因此，在继城市之后，货币也把大部分农村世界拖入了深刻的变化中，它改变了农业体制，并影响到农业活动的所有方面。

农民的解放和土地贵族的政策调整

特权的普遍化

农民是解放运动的主要受益者。从此他可以自由支配自己的劳动，劳动成果能够便利地、以较为理想的价格出售，农民觉得自己有很多新的力量，有时还能拥有货币。他将利用这些资源来摆脱那些恶劣的土地习惯法。

农民的解放起先仅限于新开垦的土地上，随后逐渐向过去的老土地上传播。领主的财政窘境、各领地之间的竞争、城市自由的榜样——有时通过斗争取得，但更经常的是借助于金钱的力量——刺激了全国各地的农民解放，在圣路易去世时，农民解放已是既成事实或正在变成事实。农民解放宪章明确并限定了领主的征收，削减了某些负担，取消了其中最可憎的，确定了过去一直随意征收的军役税的总额和周期，并削弱了领主的商业垄断行为。

266

农奴——在13世纪初的法兰西岛，五个居民中有一个农奴——也像其他农民一样准备为自由而斗争或花钱赎买，以摆脱这种已经难以忍受的低下身份。1250—1251年，奥利的农奴团结了两千名农民，共同抵抗巴黎圣母院的议事司铎。农奴的集体解放经常伴随有授予他们的特权。1245年后，巴黎地区的农奴解放运动十分频繁，以致农奴制在不到三十年的时间内就几乎消失了。

因此到1270年左右，在整个农村世界中，人身地位的差异已经让位于共同的自由身份。农民摆脱了领主的专断权力，他可以向市民那样买卖、立遗嘱，因为财产的出售和担保不再需要全体家人——包括远亲——的许可了。最后，农民像市民一样，也属于某个法律上区分的居民共同体：教区。

农民的新团结形式……

教区是农村世界的基本细胞，宗教评议会构成人民生活和抵抗异教的基石，更为严格的义务把教民与教堂结合到了一起。在北方，集体强制因三年轮作制的推广而强化，为了保卫自己的土地、保卫在留茬地和荆棘丛的习惯性权利，各地的教区居民共同体与擅闯者、领主、存在竞争关系的教区展开了斗争，它们的团结也随之增强。共同体设立了慈善会、共同基金，成为一个牢固的“农夫”集团，这个集团不仅维护“村庄的权益”，而且设法以慈善和祈祷等方式援助穷人、保护整个共同体。教区有具体可感的形式：几棵树、一个界标、一条道路或一片林地就是教区的边界。在教区的中间，很多小房子喜欢围绕着教堂及其墓地、小酒店、铁匠铺、有时还有市场，这些地方是宗教、节庆和农民显示团结的场所，但也是社会较量的地方。

……财富的分化

对很多人来说，为自由而付出的代价很高，为此缴付的年金十分沉重；他们的家庭人口众多，每年的收成全部被消耗光。如果来年歉收，就需要以土地为抵押向领主、宗教团体或走运的邻居借小麦或钱，接着可能缴纳自由地的租金或再度缴纳年贡，最后以致卖掉部分土地或农具。于是分割财产的艰难时刻到了，只有几阿尔旁土地的继承人将会加入短工的队伍，要不就是加入穷人的队伍，由于林地或荒地已被占领，他们只得背井离乡，到城门口乞讨，有时竟加入打劫或冒险者的队伍。这些被地下的异端布道者颂扬的谦卑的幻想者，他们以为贫穷是对神的献祭，并把所有有志于“复兴基督教”的共同事业的穷苦人团结在自己身后，不过这些人更主要是幻想着改善物质条件。他

们就是12世纪末在奥弗涅、贝里和勃艮第乡村传播的“风帽修士”派别、1212年的十字军“孩子”和1250年的“牧童”。所有这些人都饥肠辘辘、被魔法吸引、并有抢劫者和姑娘追随，但所有人都被保卫教会和社会秩序的势力驱散或屠杀。

267

但更为普遍的情况是，生活在教区和领主制之下的农民会落入新的依附关系中。对土地的渴求迫使他们耕种被视为奴役性质、并被任意课以军役税的土地。这种新的土地奴役在博韦、索洛涅、香槟和马孔地区都有出现，有时它就发生在土地调整过程中；这种现象是经济扩张和农民解放造成的牺牲品。

与财富分化相对应的情况是，有些人开始发迹了：如过去在领地效力的人在积累财产——如法兰西岛的佃农，他们经营着贵族的土地，后者因为忙于为国王服务而无暇分身——但更多的是大胆敢为的农业生产者，他们熟谙产品的买卖、土地的集中以及年贡和地租事务。这样的人每个村子有三五个，他们吃得很好，声音洪亮，满面红光，正如列那狐曾为我们描述过的那样：他们的大房子里装着粮食和成套的农具，他们还管理着教区的慈善会、在地方官员面前进言、分派税收、断案执法。他们中间有些人已经成为领地和租金的所有人，过上了领主式的甜美生活，他们很希望通过授甲礼和联姻来为自己的富裕披上一层神圣色彩，从而获得贵族身份。

地产贵族、贵族和骑士

贵族也从乡村的繁荣中受益。小贵族仍然亲自指挥生产。虽然他的年贡收入在贬值，但农民土地上的租金、财产转移税和新的租赁行为补偿了年贡的损失。圣路易时代的小贵族无疑比其曾祖父过得好，但他的开支也在猛增。开支的增长不是因为远征造成的，因为，虽然13世纪参加十字军的仍然很多，虽然很多年轻的小贵族仍然抱有冒险的梦想，但他们已经朦胧地意识到，海外并没有财富在等着他们。他们已经亲眼看到东方的海市蜃楼化为一个不太野蛮的具体世界。无论是在君主的宫廷还是在骑士的简陋宅第，珍贵衣料、昂贵的武器、稀有的香水和香料，所有这些物品都唤起了追求更好生活的欲望和讲排

场的风气，这种欲望和风气受到商人和地主的刺激，而一种以慷慨大方为首要律法的道德观自然也会支持的。

但是，无论是在村庄还是在城堡，在平时还是在战时，骑士们古老的优越地位都受到了平民的挑战。市民、富裕农民、通过财富而摆脱对领主义务的幸运农奴：这些人聚集的土地面积甚至超过了骑士，他们也占据了采邑，也行效忠礼，像贵族那样地过活。在战场上，骑士这时碰到了平民出身的雇佣兵，他们身披最昂贵的雅泽兰锁子甲，或手执硬弩，这种武器在两百步内能重创最勇猛的骑士；在国王的宫廷或诸侯的会议上，骑士的发言已经不如上过大学的平民那样有分量了，有的时候，困顿至极、走投无路的骑士只能把自己的女儿嫁给村子里的某个暴发户，因为后者不要任何嫁妆。

因此，现在应该比以前更加强调：贵族地位不仅仅在于他的财富、生活方式或其所从事的职业，而且首先只能在于血统的高贵，就像东欧的那些大贵族一样。在12世纪末的洛林，在1220—1240年的法国各地，出现了一些特别的形容词，这些词虽然在私人生活和文学中早有使用，但现在它们被用来指称某种法律地位：中部地区的damoiseaux和阿图瓦的écuyers不再是急于获得武器的孩子，而是指没有行授甲礼的成年人。他们的头衔表明了他们的贵族出身，他们的“高贵”。到圣路易在位末年，这种人已经像骑士一样多，并照常不误地把他们的贵族身份传给继承人。贵族绅士（gentilhomme）的说法从此取代了骑士，而骑士身份（chevalerie）——仍然是进入贵族行列所必须的——本身已经只是一种昂贵的、具有宗教意义的“附加点缀”。授甲礼变成一种圣礼、一种仪式，骑士则成为这样一种团体：其正式成员享有统领村子里的领主乡绅的荣誉。 268

这是一个受到威胁的社会集团在法律上的反应，贵族的团结在加强。尚未成为骑士的年轻绅士在乡村的边缘建起宅第，四周围上护城河，以此来表明其出身上的高贵；陈年的军事象征物成了人们极力呵护的纹章，辨识纹章可以对家族的古老性作出评价，亦能清除那些僭越者。一些宗教团体已经向平民关闭大门。在领主和君主的宫廷，人

们比以前更加注重座次、头衔和等级、服饰、色彩、举止，这些东西能将贵族和平民区分开。于是各种虚构想象应运而生：贵族赋予他们的文书以特别的意义，以至于认为正是根据这些文件自己才占有采邑、施行司法权和享有佩剑的权利，而且这些权利从太始之初便是完全合法的。但社会事实比法律上的虚幻更有力。市民或农民出身的富人不时因为效劳而得到好处，以授甲礼来为自己的财富祝圣。但是，贵族的反应有利于维护其社会优越地位和骑士家族贫困子孙的特权，尤其是当他们依靠王权之后，因为王权声称今后将控制贵族的封授。

金钱和权威

实际上，除了这些社会效应外，货币经济的发展还使得一小部分当权者能够直接统治广阔的领地、削平过去的堡主贵族、使其完全丧失政治权威。

在12世纪后期，很多地方的指挥权仍然掌握在城堡所有者手中。但至少从1150年起，堡主们遇到了各种财政困难；不过，由于经济状况普遍较好，他们大部分还可以通过完善自己的财税管理、或以一些后果尚不严重的借贷来应付新增的开支。

但一切都在不知不觉地变化。为了保持自己的地位，为了重新点燃被反复提到的封建忠诚，为了满足经常要求他们去服役的封君，为了效仿竞争对手、建造设计更为巧妙的城堡，贵族老爷们需要在传统收益之外去寻找其政策工具，而且他们不得不把借贷作为财政的基础。能够做到这一点的多半仍控制着大片土地，并能在自己的家谱中找到出色的担保人。由于放款人的慷慨，香槟的女伯爵、勃艮第公爵都能在自己的收入到账前进行花费，但他们不仅保住了自己的资本，而且强化了对那些运气不好的家族的控制。因为，很多领主虽然拥有领地、控制着村庄和城堡，但由于远离商业大道，他们无法为自己的债务提供担保，只得放弃独立，甚至牺牲自己的财产。他们的权益相继让渡出去，成为了大小骑士们的家业，后者遭遇财政困境的时间要比领主晚。一些曾令人敬畏的领主统治在各个村庄瓦解了，有时这只需几年

的时间。于是在13世纪初，一个教区便出现了几处领主领地，其掌管者是些小贵族，他们现在自称“老爷”（sire）。但早在1250年之前，这些骑士或还没有成为骑士的年轻绅士，也因为财政窘境而被迫借钱，并逐步放弃自己的独立地位。政治地形图也因此大为简化。堡主的破产曾使骑士队伍壮大，商业繁荣则进一步增强了一小群势力强大者的力量，在这两股势力之间，只有一小批领主贵族还在苦苦支撑，但他们已经不能与那些实力强大者进行真正的较量了。1270年后不久，富雷伯爵的财富已是其最富有的封臣的财富的20倍。在这个王国，只有少数几个公爵和伯爵才拥有数以万计利弗尔的财富。在他们身后，几十个领主——有幸发财的堡主或著名的宗教机构——有数以千计利弗尔的财富。大贵族从来没有这么多的行动工具。 269

他们首先利用这些财富来扩大自己直接控制的产业：有时是通过武力，但联姻是更为常见的手段，最经常的做法是接受负债领主的抵押或购买其财产。但他们更关心的是增强自己的政治权威。各种协定和“共有领主权”（pariages）确保大贵族对某些教会产业的监护权。他们控制了城堡，这些城堡的首要征收权和司法权已归其封君所有。

在勃艮第，1180年后还一度逃脱上述命运的城堡在几年之后都相继臣服。1200年时，弗雷斯伯爵控制的城堡是1150年时的两倍。最后，在香槟，举行投献宣誓的堡垒中，有些在军事上并非全然无用。

大贵族的附庸数量大大增长，这主要通过两个途径：或是从金库中拨一笔货币收入作为附庸的采邑；但更多是将附庸的自由领地纳入自己的领地范围。对大贵族来说，他只要向这些因缺钱而苦恼的领主或骑士支付某块土地几年内的收入，便可以要求后者负担这块“重新获得”的封地所附带的强制性义务。于是堡主和骑士就得服从地区权威机构；他们其实很愿意这样做的，更何况现在给封君效劳有利可图了。新的行政职位开始设立，它们配备的是带薪水的代理人，不过这些代理人受宫廷代表的监控，这样的代表如：12世纪末出现的佛兰德尔的伯爵司法总管和香槟的司法总管，以及稍后在尼韦尔伯爵领和勃艮第公爵领设立的司法总管。所有这些人的能力和忠诚都在一个更为

稳定、但更为复杂、充斥着书记员和法学家的宫廷中经受了考验。饱受困顿之苦的小贵族不能将这些新职位的好处让给其他社会团体。我们在司法总管和封君顾问等职位上又看到了领主老爷们的后代、如前来投靠的堡主们。一个职能贵族阶层诞生了，这个阶层有时也接收来自商界和大学的人物，有时还有受主人提拔的家内仆从。至于封君宫廷中地位最高的贵族，即“男爵”，他们现在服从封君的命令，因而有利于维护后者的法律及和平。

因此，货币经济的发展除了导致经济集中外，还促进了政治权力的集中。封君利用金钱、城市和封建法制服了封臣，实现了自己的统治权。国王在这方面做得更为出色，因为他的领地上有变革最为深刻的农村，有人口最多、富有全国性影响力及行为工具的城市。

二、君主制国家的集中

王朝的新力量

国王及其王国

12世纪末，卡佩君主制国家拥有了新的力量，它开始明确宣称自己的优先权，而且其威望也日渐上升。作为第八项圣礼，加冕礼所具有象征意义和奇妙性质——涂油礼中用的圣油装在一个地位从未被贬低过的圣油瓶中——是无可比拟的，即使外国教士也承认法国国王的这一特权，“因为在所有其他地方，国王只能到高级服装店里花钱做涂油礼”。因此人们乐于提到法国国王的治病功能，这位国王同时也是位祭司、是这个王国的教会的天然保护者和反对异端的坚强堡垒。

270

在国王死去的那一刻，其合法的继承人立即成为国王；路易八世是第一个既没有加冕也没有在先王生前参与过君主事务的卡佩国王。最后，从1226年以后，加冕礼中的欢呼仪式——从前选举制的残留——在涂油之后而不是涂油之前举行。王朝问题看来就此解决。卡佩家族的根基一直延伸到虚构的历史中。路易七世娶了一位加洛林家

族的公主。他的儿子、被称为“卡洛林的”[1]菲利普也如法炮制。一直在广场和庄园中歌唱的查理曼和罗兰的光荣，现在投射到了百合花家族头上。吟游诗人把皇帝的宫殿安在了巴黎，把“甜美的法兰西”歌颂为加洛林王朝的摇篮。他们为王室增添英雄主义的荣耀，歌唱那击退了豹子和狮子的百合花徽章，并把红色绸布王家军旗归功于查理曼——国王在出征之前总要到圣德尼的大教堂中取出这面军旗。

这样一来，将查理曼视为法国庇护人的传统意识便诞生并强化了。大批政治作家歌颂这位“伟大皇帝”以他的基督教美德为卡佩家族“极尽虔诚的国王”增添异彩、使得作为特洛伊人的后裔、罗马人的兄弟和自由人民的法兰克人格外伟大。因此国王对皇帝——特别是红胡子腓特烈——的独立也获得了新的论据；布汶大捷过后，国王用“奥古斯都”作为自己的称号。在这个人们开始称之为法兰西的王国，国王掌握了最高权威；1204 年后，教皇英诺森三世宣告：“众所周知，法兰西国王不承认任何高于他的世俗权威。”

因此，当国王最终使人们确信他不向任何人效忠、当他要求所有大贵族向他行附庸效忠礼和履行附庸义务时，教会法学家、编年史作者和高级教士就更愿意赋予他裁决、保护和防御的使命，就像路易七世已经开始在整个王国所做的那样。国王将把这些理论当作他的政策工具。

国库和军队

在大举兼并展开之前，卡佩家族已经在巴黎、拉昂和奥尔良之间拥有了法国最肥沃的土地，这片土地上分布着大型村庄和繁荣的城市，求学者和生意人的脚步踏遍了这里的大道，而这些道路又是围绕西方世界最大的城市之一展开的。在这片早已实现和平的土地上，土地增产、流通增殖、人口增长的一切条件都已具备。地产收入——还应加上指挥权——国王作为君主征收的收入和他对教会的保护，这些权益

---

① Karolide 是菲利普·奥古斯都的传记作家 Guillaume le Breton 给这位国王取的外号，为的是同加洛林家族的查理曼攀上关系。

使这位君主成为王国最富有的封建主，跟他比起来，其他人无远弗届：1180年，他支配的收入达10万巴黎利弗尔。

有了财富之后，国王也像西部和北部的大封建主一样，向其领地派遣带薪职员，即司法总管——其职能从1190年起明确下来——这一举措有双重目的：监督执法代理人、设立一些可将影响力扩展到领地之外的法庭。在一个仍很有限的宫廷的内部，国王可以把此前一直由权贵世家把持的重要官职（总管、掌玺官）交给受雇的服务者，后者将成为国王意志的驯服工具。还是由于金钱的力量，国王缔结了各种联盟，收买他的对手，维系各种中立局面，建立起他极为关切的战争专用基金。当形势必须之时，他能以不可动摇的“宫内骑士”团为中心，组建一支2000—3000人的小部队，这些人都是职业武士，如马上弓箭手、骑兵助手和骑士，此外还辅以无情而能干的雇佣步兵。这支富有经验的机动部队是一支尖刀力量，其后还有附庸构成的骑兵和各271 教区提供的步兵部队。它可以在边境地带操练，训练内容如快速反应、撤退和整修，因为这支部队依托的是一个由国王的军事工程师建造的堡垒网络和城市的围墙；在所有战略要点、在维克辛边境和瓦卢瓦河岸边，一些公社得以建立、获得承认或确认，它们负有向国王提供钱财、车马和人员的责任。1188年，拯救首都巴黎的正是英勇的芒特市民。

首都巴黎

巴黎之所以是首都，是因为国王此后长期在这里留居，如果他不在法兰西岛的各庄园打猎的话。菲利普·奥古斯都出生在巴黎，吟游诗人称呼他为“巴黎王”。他住在巴黎的宫殿里，宫殿离圣母院周围的宗教区域不远，但其客厅和马厩分散在花园和果园里。另有两个城市环绕着塞纳河。在河的右岸，在小城堡护卫的大石桥以远的地方，商业聚落以尚波和格雷武桥拱卫的市场为中心向外扩展。小桥以外的左岸地区是学校区。在塞纳河的两岸，在靠近坦普尔、圣马丁－代－尚、圣维克托、圣热纳维埃芙和圣日耳曼－代－普雷等宗教堡垒的地方，巴黎城的近郊在向外扩展：这座城市还是通往奥尔良、佛兰德尔

和香槟集市的大道、以及从诺曼底到勃艮第的航道的交汇之处，它位于王国人口最稠密地区的中心。

但城市的发展杂乱无章，国王决心加以规范。1190年，在出发前往圣地前，国王菲利普决定为商业区建一条围墙；1204年，卢浮宫的巨型圆塔保卫着塞纳河的通行；1209年，学校区也建起了围墙。不久前还散布在夏特莱周围的近郊区很快就构成一个城区，只有国王下令铺设的两条道路——圣德尼和圣马丁——可以通往这个城区；新的教区和教堂出现了，在左岸的圣雅克街两旁，葡萄园逐渐褪去。这个城市的人口和面积远远超过王国的其他城市。宫廷的存在，贵族、主教和官员的穿行，都刺激了奢侈品手工业的发展，活跃了商业贸易，势力已经很强大的市民也因之发财致富，而且国王和城市领主在行使权力时也直接与市民联合；1190年后，六个市民进入了摄政会议，在这个没有宪章的城市里，强大的“水上商人公会”还是取得了一系列经济和法律上的特权，这些权利让人看到了他们未来在市政管理中的角色。

因此巴黎是首都，在西方世界，从时间和重要性上说，它都是第一个首都。坦普尔的主塔下掩藏着国王的金银，卢浮宫的塔楼护卫着他的御库和监狱；他的宫殿则建在官吏和职员们的住宅中间，不久便会有最珍贵的圣骨盒为之增添光彩。这个权力中心为政府和行政事务提供了便利，它像磁铁一样吸引着大封建主和附庸，他们纷纷来巴黎建造公馆……巴黎是一种为国王利用的力量，他可以从这里安心保卫他的教会、扩充他的财富、聚集为他效劳的人员。

土地和人员的集中

领地和力量

像王国那些最不起眼儿的领主一样，国王为了保持自己的地位、为了向神捐献、为了儿子们能有个好的去处，他也一直在扩充自己的领地。国王扩大领地并无整体计划和宏大政策，而是一种从不间断的日常行为，当然这其中也少不了武力，就这样，国王从法兰西岛的领

地、从马孔和奥弗涅的据点出发，兼并了嵌在自己领地内的一些小型领主封地，并利用自己获得的指挥权或以购买的方式获取那些无继承人土地，并将它们并入自己的领地。购买——有时能买到整个伯爵领——行为日益增多，它通常是取得共有领主权后的第二步行动，而享有共有领主权的土地名录一直是逐年增长。在他的直接领地之外，国王的政治权力也在扩张——对教会的保护权为他提供了干涉远方事务的机会——受他庇护的“附庸”越来越多，一些重要人物逐步向他效忠，一些处境窘迫的领主被他收买，国王还广为分发“货币”采邑，并有条不紊地推行一种直接控制封臣的政策。由于有了实力，国王从此可以要求服役更为严格、明确和有效；他要求某一诸侯领地内的领主们充当这位诸侯的担保人，若此人不忠于国王，他们应与这个大封建主斗争，国王还迫使封地领主服从大局，有效地行使其监护权和对附庸婚姻的权利，从而逐步实现了一直残缺的“封建金字塔”。

272

国王菲利普的行动更像他手下的贵族：在与伊莎贝尔·德·埃诺结婚后，他开始干涉佛兰德尔事务，由于灵活地运用封建法，在几年的谈判和诉讼后，他终于以和平方式取得了阿图瓦、瓦卢瓦、韦芒杜瓦和亚米耶努瓦地区。

但这些封建交易和索取跟一些大封建主的勃勃雄心发生了冲突；政治权力的集中导致冲突激增，提交到国王封建法庭的仲裁案件也随之增加。国王在以武力方式介入之前，总会小心翼翼地运用自己的封建权利并听取其封臣的意见。不过，卡佩国王们在西部和南方进行的武装行动不仅便于其采取更为深入的措施，而且为王国的扩张和领土的归并提供了新的方向和维度。

安茹家族领地的解体

为了反对其最可怕的封臣，菲利普·奥古斯都曾利用亨利二世儿子们的贪婪来反对他们的父王，虽然菲利普与狮心理查（1184年任英国国王）之间的友谊一度使二人相互接近，但这种友谊没有经受住时间的考验。1190年，菲利普与理查一起出发去解救圣地，但菲利普转而反对理查，以便重新夺回对王国的控制权。这只“暴怒的狮子”随

即发动一场猛烈的战争，在诺曼底、贝里和都兰的边境地带打了几场遭遇战。理查觉得自己的光辉在战斗中黯淡了下去，不过他也表现出了自己的优点：虽然他有近乎病态的神经质，但很主动；虽然他不够谨慎，但知道如何酬答他的手下；虽然勇敢到近乎鲁莽，但他能找到机会躲避敌人。理查死后，他弟弟约翰成功地让菲利普授予他全部的安茹领地。几年的斗争和交易之后，法王只获得一点微不足道的利益。

但不久情况发生逆转。1200 年 8 月，为了抑制一个过于强大的封臣的野心，约翰与伊莎贝尔·德·昂古莱姆结婚，不过后者已与于格·德·吕西尼昂订婚。由于吕西尼昂家族并没有得到曾许诺过的补偿，于是他们造反了，当他们的财产被没收后，他们向自己的最高封君法国国王上诉。国王菲利普根据封建法程序召约翰前来出庭，但徒劳无功，于是在与封臣商议过后，菲利普宣布没收这个不忠的封臣的所有采邑。但这些采邑的前途并不明确。菲利普仅仅保留最受争议、最易于合并、最为富裕的省份——诺曼底。

最终决定命运的事件正是发生在诺曼底。1204 年 3 月，强盗头目卡多克的雇佣兵在加亚尔堡的城墙上竖起了法王的旗帜。这座城堡的陷落导致诺曼底的据点全部被攻陷，其中包括鲁昂。次年，安茹和都兰几乎兵不血刃地被占领。在连年的努力、连年的失败和对教皇彻底屈从后，约翰终于组织了一个坚定的同盟，参加这个同盟的有受王权损害的封臣——布洛涅伯爵雷蒙·德·达马尔坦和佛兰德尔伯爵费朗——还有皇帝、奥托·德·布伦瑞克及跟随他的一大帮帝国王公。但在僧侣岩战斗中，约翰和他的英格兰—阿基坦部队几乎未经战斗便溃逃（1214 年 7 月 2 日）。与此同时，在布汶，帝国和弗拉芒的部队在数小时激烈的战斗后也被击溃。卡佩王朝的歌颂者们热衷于描述王室领地居民的欣喜之情："人们举行了数不清的舞会……教士们唱出了甜美的歌曲……教堂内外、街道、房屋、大道、所有村庄和城市都披上了帷帐和丝绸，这些布料上还点缀着花草和绿叶……到巴黎去的整条道路上都是如此。巴黎市民（特别是众多的大学生）、教士和平头百姓都前去迎接国王，唱起赞美诗和圣歌……"　273

布汶战役之后，卡佩君主制国家看来不可撼动，它从金雀花家族手中夺得的成果看来最终稳定下来了。1224年，路易八世试图臣服普瓦图和森通热，当他答应给予当地贵族和城市以自由时，一场军事征服变成了行军漫游，不过部队一直漫游到了向法国国王敞开城门的拉罗歇尔——大西洋的主要港口。年轻的英国国王亨利三世试图在丢失的省份再度站稳脚跟，但他所有的努力都归于失败。留给他的只剩下基耶内公爵领，但该领地不再对法王负有任何封建义务，因为自1202年没收封地的裁决之后，英国国王不再因其大陆的采邑而成为法王的封臣。

向朗格多克渗透

王权在介入被异端势力占据的图卢兹大领地时同样十分谨慎。图卢兹伯爵雷蒙六世由于政治上无能为力和对异端的同情而采取中立立场。教皇派出的西多会传教团越来越多，但一直没有什么效果。1207年后，圣多明我像纯洁派的完人一样在该地区巡回布道，但他的说教只取得了十分有限的成果。1209年1月15日，前去宣布对图卢兹伯爵实施绝罚的教皇特使皮埃尔·德·卡斯泰尔诺被谋杀，此举迫使英诺森三世发动一次十字军行动，并将雷蒙六世的土地“作为战利品”，同时他邀请法国国王担任这次惩罚性征服的首领。由于正忙于北方事务，菲利普·奥古斯都设法拖延，但他保留自己的权利：“您且谴责他们为异端；只有您有权发布这一裁决，且只有您可邀请我——图卢兹伯爵的封君——合法地剥夺我的采邑封臣的领地”。不过国王同意在其土地上为这次十字军行动布道。来自法兰西岛和北方的骑士在里昂集合，然后向异端的中心据点进军，沿途纵火、劫掠和屠杀。这次十字军的军事首领、卡尔卡松纳子爵的战利品的传人、法兰西岛的男爵西蒙·德·孟福尔为在图卢兹战胜雷蒙六世伯爵也采取了同样的残暴措施。但是，当西蒙在缪雷击溃前来支援其封臣雷蒙的阿拉贡国王（1213年）之后，他最终决定了朗格多克的命运，这个地区从此与王国紧密联系在一起，被征服的领地也被迫接受法兰西岛的习惯法。拉特兰宗教评议会把雷蒙六世的领地授予了西蒙，他因这些采邑而向菲

利普·奥古斯都行效忠礼，并成为王国最大的采邑封臣之一，但同时他也为王权的干预准备了条件。

1215年，国王路易仅以其在十字军骑士中的地位而显示出卡佩王朝对这一庞大事业的控制权。三年之后，西蒙的儿子阿莫里因奥克人的抵抗和图卢兹伯爵的胜利返回而走投无路，于是他向自己的封君求助，不久后就把自己的权益让渡给后者。在路易八世的授意下，教会进一步确认年轻的伯爵雷蒙七世的领地被剥夺。接着，国王在其主要封臣的支持下，指挥十字军行动（1226年）并迅速征服了朗格多克的大部分城市。国王的病重及随后的死亡根本没有中断军事行动。根据莫城—巴黎条约（1229年），图卢兹伯爵被迫批准解散其等级会议，赐予其唯一的女儿——已许配给法王的兄弟——大量嫁妆，而博凯尔和卡尔卡松的司法总管辖区则合并于王室领地。

不过，事态的发展并非一帆风顺。宗教裁判所的极端行为在农村引发了武装抵抗，城市的反应也很激烈。1242年，图卢兹伯爵和英国国王及马尔什伯爵联合采取了最后一次行动。但这些密谋者的武装行动没有协调好，雷蒙七世只得再一次恳求宽恕，声称自己只是正统教会热情的助手。1249年，让娜·德·图卢兹与阿尔方斯·德·普瓦提埃结婚，她接受了莫城条约的条款，毫无异议地接受了父亲的遗产。 274

这样，在不到三十年的时间内，君主的势力已到达英吉利海峡、大西洋和地中海沿岸。但是，在对安茹领地实施的所有兼并中，只有诺曼底被置于王权的行政管理之下。其余的兼并土地都作为亲王封地被让与路易八世的儿子们。阿尔方斯·德·普瓦提埃在与让娜·德·图卢兹结婚后，控制了法国南方的最大一片土地，没有谁能预见这样辽阔的土地会重归王室所有。国王也不再关心吸收其他的边境大采邑。这些重大征服成果并没有改变权力观念。不过，早在1250年之前，领有大片采邑的封建主在管理自己的采邑时与国王的政策存在着内在的一致性，国王对佛兰德尔、香槟和勃艮第仍行使完全的封君权利。如果说这些采邑大封臣的行为还能严格遵守忠诚原则，那是因为他们的公爵领或伯爵领内部镶嵌着一些隶属于王权的飞地或小采邑。这是国

王的威望产生的效应，但更主要的是其代理人努力的结果。

国王的官员们

在连续三代人的时间内，国王的财富不断增长，其领地不断扩大，从形式上说，王家管理机构、它的工作方式和指导精神都在向一个特别有效的工具的方向上转变；而且这些过程没有经历猝然的变动。

司法总管（巴依）制度逐步向北方、诺曼底及随后的安茹地区扩展。在阿尔方斯·德·普瓦提埃的采邑和朗格多克，司法总管塞内沙尔——这个术语源于从前大封建的组织机构——也获得了同样的权限。他们的职责不再是集体性的，各地都采取了个人负责制，负责人受王权的全权委托，从某个城市向其四周扩展势力，这个城市的名字就是其辖区的名字。在 1240 年之前，他们名副其实的辖区范围便已在亚米耶努瓦、韦芒杜瓦及随后的所有领地上出现了。经常被调动的巴依和塞内沙尔须定期向宫廷汇报其工作状况。不过宫廷已经发生转变，以适应它应了解的事务的数量和性质。宫廷因司法裁决而举行的会议日益增多，宫廷的工作也在增加并更具技术性。不久，各大封臣就仅限于在庄严的会议上宣读裁决了，这种会议一年四次，名曰“宫廷议事会议”（1250 年以前，这个模糊的说法指的仅仅是司法会议）；而真正的工作则是由名副其实的职业法官——世俗的或教会的——完成的，他们还有文书为助手，文书则组成一个常设委员会。在财政方面，一个职业化的人事班子负责监管各地官员的账目，后者每年三次向御库缴纳款项。国王及其家族的家内服务部门曾长期与宫廷混为一谈，此后这些部门逐渐分离出来，组成所谓的“内廷”，并拥有自己的官员。最后，国王左右还出现一些从内廷和宫廷中分离出的骑士和文书，他们受雇于国王并向后者宣誓，但像贵族一样为国王提供建议，并且长期担任这样的职责，从而使得君主的政策行动有了此前一直没有过的连续性。

但更主要的是效率更高了。无论是在宫廷还是在外省，顾问、司法总管（巴依和塞内沙尔）都不再仅仅是佩剑武士担任了。他们通过宣讲及日常工作、通过自己主持的会议和手中的译本，逐渐培养了某

种法律文化的雏形。某些司法总管接受过理论教育，但所有人周围都有出身王家教会学校和大学的文书（奥尔良的学校从一开始就拥有特别出色的教师，堪与博洛尼亚教师的水平媲美，因而这里成为一个为王国政府培养官员的苗圃）。所有人都把一件可怕的武器带给了国王：文字。从管理机构发出的文件从此数以千计：日益众多的指令，作为效忠凭证的文件，有关服役和税收的封建统计记录，保存在高等法院的习惯法汇编和判例——设在西岱岛宫殿中的高等法院已经开始成立档案馆了。 275

国王的官员们致力于编纂那些从盘根错节的权益中爬梳出的习惯法，利用自己的学识和精密的分析技巧为国王服务：实际上，法学研究是一种由经院哲学的严格方法支配的、追求清晰和无矛盾的科学。因为对所有研究者而言，他们所服务的权力具有一种不可抗拒的诱惑力：对于出身索姆河和卢瓦尔河之间的小贵族的司法总管来说，他们是通过为国王服务而挽救其家业的；对于出身卑微的文书来说，他们是由于国王的恩典而成为某个主教区的头领或成为议事司铎的。司法总管（塞内沙尔）仍以佩剑自我炫耀，不过文书则以对查士丁尼甚至亚里士多德的学识而自豪。这些文书慢慢学习教会法学者的方法，创立了一种新的法学：他们把君主的封建权利诉求与关于各种法典和论著的回忆联系起来，澄清了仍很模糊的“国王的主权”、“王国的君主”等概念，并得出一切司法权均属国王的结论，他们还声称，任何封臣反对君主都会受到古老的君主法的惩处……这些长于论证、富有钱财和威望的官员已经将王权的保护扩展到王室领地之外，延伸到各地教会、各城市和个人头上。他们要求教会承担封建义务，坚定地反对教会司法权的僭越，并在圣路易和菲利普·奥古斯都的支持下扩展国王的监护权和国王对出缺主教职位的权益。

至于已经成为寡头制牺牲品的城市，它们的特权只是掩盖其社会矛盾和财政混乱的面具了。根据国王的顾问们的说法，国王是“城市公社的天然主人”，他应援助“年幼的”孩子、恢复市政自由。国王的各种干预措施充实了金库，各种捐税名目繁多，但财政上的代价换

来的报偿更大，这就是国王的保护；因此我们可以看到，在国王的领地之外居住的很多商人自称是“国王的市民”。

贵族很早就习惯于把官司拿到国王的法庭去审理：国王的法庭也像诸侯的法庭一样，运用理性的审判方式，给出明确的、很少被违反的裁决，它对以司法手段取代家族复仇所作的贡献比诸侯法庭还要大。出于安全的需要，所有觉得受到威胁的人都可以置于国王的保护之下。正因为如此，在基耶内边界地带和帝国的一些边区，很多人都在吁请法王的司法干预，以保护自己免受地方诸侯过分危险的苛求的侵害。所以贵族并不正面反抗君主的这一做法。布朗什·德·卡斯蒂尔摄政期间一度扰乱局势的帮派缺乏统一纲领，因而很轻易地被驱散了。

各地诸侯也在各自的领地内执行类似的政策，当他们在法庭上对封建事务采取法律行为时，他们的“主权”与国王的主权便能协调起来；在圣路易时代，当诸侯们同意为“公共利益”而在其领地上实施国王和其顾问发布的法令时——虽然这些法令大多只具有道义上的效力，但无疑使人们习惯于服从国王的法律——他们的主权就已经臣服于国王的主权了。

因此，封建法只是国王官员手中的一个工具，这些人如今到处在渗透，他们使得王国有了一个更为坚实的本质。法语在推广，国王的司法权和货币也是如此。当然，语言、习惯、生活方式和思维方式仍然各个不同，现在并非只有法学家才认为法国人共同的国土是“国王的王国”。

这一切归功于圣路易，他将其官员的热忱变成了更好地保卫穷人的动力，他将来自法学和神学讲坛的观念合成为一种为所有人的福利服务的基督教律令，他将新生的主权概念变成一种神秘观念：根据这种观念，“法国人在国王身上合而为一，正如基督徒统一于基督一样”。

276

圣路易和基督教的整合

年轻时的圣路易不是个折磨自己身体的苦行者，不是圣徒传记中那位神秘感人的国王；他生性活泼风趣，很好打交道，和贵族一样喜

欢娱乐和讲排场，“宫中事务中大兴礼仪之风，风气之盛自其先辈之宫廷许久未见”，他要求武士除了英勇之外还应注意仪表，无论在达米埃特还是在曼苏拉赫，他都让茹安维尔惊叹不已。他不仅“不可思议地彬彬有礼”，而且是个“贤哲”。因为他的虔诚不是伪善者的虔诚。这位国王努力充当新骑士制度的最佳代表，他的统治方式很质朴，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同时又始终听从自己信仰的指引，并将一切置于自己王权的责任之下。后来，虽然教友吕多维克斯[①]因热病和斋戒而虚弱并遭受失败，但他在其生命结束之时仍是坚定而有权威的；他充分意识到自己的主权，为了他所认为的王国的福利，他迫使所有人接受他关于正义、和平和基督教秩序的理想。

关于正义……

施行良好的司法：在万森讷[②]的橡树底下，国王带着亲信面对面地直接处理其臣民申诉，这个形象具有典范意义。首先是对于贵族有示范意义。无疑，国王很尊重领主司法权（1260年，他禁止司法总管们向他们没有司法权的地方派遣执达吏）。但他不能容忍执掌这些司法权的人滥用权力，我们都知道他对昂格朗·德·库希的谴责[③]。因为国王试图让司法和习惯服从于理性，他希望将违法行为“摆在人民面前”进行审判，并使官员服从自己的原则。出于这种目的，他以禁令和道德规范来约束官员，此外，为了公共利益和自己灵魂的慰藉，在十字军出发的前夕（1247年），国王下令对司法总管的行政和司法事务进行大清查，对于以不正当手段得来的利益，他毫不犹豫地予以归还。最后，他还将自己的公平理想推广到商业交易中，并作出了稳定货币的明智典范。他一面在司法中规定只能采取理性的取证方法——调查取证、听证，在不服从判决时可向高等法院上诉——同时又听从法学家的建议，认可那些广泛流行的习惯法。在这两方面的举

① 指路易九世因为他穿得像个教士，所以巴黎人送他这个称呼（frater Ludovicus）。

② 万森讷（Vincennes），一译万森。

③ 据记载，库希曾处死三个闯入他的森林中打猎的贵族青年，受害者家属向路易九世申诉，在经过详细调查后路易九世将库希投入监狱。

措中，他都以自己的威望来强化其实施，为它们披上自己的道德光环，使其在自己的领地之外也深入人心，从而有利于削弱仍横亘在王权前面的各种阻碍。

……关于和平……

正义的化身，和平的缔造者：路易告诫儿子说，开战之前“应该对敌催告再三”。作为宣扬和谐的修士和追求和平的王侯的首领，国王总是为反对一切暴力而斗争，他禁止家族复仇，复活“国王的四十天休战期”[1]，并尝试废除比武；1245 年，他要求进行私战者休战五年，1258 年，他禁止“在议事会议上……和王国全境……涉及战争、纵火和有碍农事的动乱”。当然，骚乱并没有消除，但国王的和平无疑强化了诸侯们倡导的和平。1259 年，正是为了保卫他的王国和“为和平计”，他与英王亨利三世举行谈判，并使后者因基耶内公爵领而向他效忠，从而结束了战争状态，王权从此可以在这个公爵领进行司法干预。一年前在科尔贝伊激励他的也是这样一种思想，当时他放弃了对阿拉贡国王领地的虚幻权利，但最终确立了对朗格多克的控制。

277

当时的欧洲四分五裂，英国已经沉沦，帝国严重失血，但圣路易拒绝任何冒险行动，注意在教廷和帝国之间保持同等距离，他也没有从阿拉贡和卡斯蒂尔耶的竞争中牟利，而是充当了最高斡旋者的角色。从佛兰德尔到多菲内，城市纷纷接受他的仲裁。他到处平息争端，聚集力量，但这些工作首先是在法国、为实现基督教的秩序而展开的。

关于基督教的秩序

为了实现基督教的秩序，他与教会对异端的严厉冷酷立场通力合作，教会为他提供人员，并担任监控和强制的责任。我们都知道国王向茹安维尔说的这番话：“当听到有人诽谤基督教信仰时，只有用剑才能捍卫信仰，应把剑插入这个诽谤者的腹中，只要还能插进去。”路易是朗格多克的宗教裁判所法官的保护人，正是在他的名义和他的

① quarantaine-le-roi 原为菲利普·奥古斯都所设，目的在于避免私战，以便能有必要的沉思时间。

士卒的保护下，罗贝尔·勒·布格尔把他的迫害行动扩展到法国北部地区。为了统治那些虔诚的基督徒，为了引导自己的臣民得救，他甚至禁止娱乐活动，抓捕妓女，严厉惩罚渎神行为。对于犹太人，他禁止他们放高利贷，下令烧毁《塔木德经》（Talmud），强迫他们戴上特别的标记。不过至少他还保障犹太人的人身安全，嫌恶之情中还有某种慈悲意识，并期盼着他们能皈依基督教。因为蒙塞居尔[①]的时代也是基督教的春天，多明我修士成为了传教士，小兄弟会效仿圣方济各的榜样模仿基督，身着粗布衣衫，靠施舍过活，但他们到处宣扬谦卑及世界的欢乐和美好。这个王国曾是异端的乐土，但在这位国王的庇护下，1275 年建立了 300 多个修道会会所。对于多明我的弟子们来说，巴黎就是首都，法兰西岛则和翁布里亚一起成为方济各会修行的特选地。路易九世被托钵僧包围着，他给这些人大笔捐赠；国王还是圣方济各的第三修道会会友，其姐姐伊莎贝尔在隆尚建立了圣克莱尔修女院。在新的精神武装的支持下（这些武装为王权服务的热情不亚于司法总管及其执达吏），圣路易的政府比以前更频繁地援引基督教道德的苛求、更强调纯洁世界的必要性；国王动用自己的财富支持慈善事业，大量兴建收容所和济贫院，表现出一种清晰而慷慨的基督教的新价值标准，他与多明我会修士作比照，并以圣方济各为榜样实践福音书的教诲。他摈弃所有服饰方面的奢华，彻底禁绝肉体上的愉悦，恳求主赐予他泪水；为了表达他对人民的热爱，为了效仿基督，他参加了十字军，“将躯体投入死亡冒险中”。1244 年，当耶路撒冷第二次陷落时，他发誓拿起十字架，并下令建造埃格－莫特港，1248 年 8 月，他在这个港口上船，准备打击穆斯林势力的中心埃及。失败被俘后，他在巴勒斯坦漫长的四年中徒劳地盼望着与蒙古人建立联盟。1254 年返回法国后，他就梦想着再次远征，虽然这违背所有人的意见。1270 年 7 月 1 日，这位“基督的士卒”和传教士虽然因患病和苦行而身体虚弱，但仍扬帆前往突尼斯，在迦太基古城前扎营，但 8 月

---

① 蒙塞居尔（Monségur）位于法国西南部，是纯洁派的最后一个根据地之一。

15 日，瘟疫夺去了他的生命。

当时的人们业已把他视为圣徒；他的“殉道”为君主制度增添了光彩，对这一君主制的崇拜从此一直渗透到乡村之中，它比其他君主制都更为强大，虽然它仍尊重传统，但已是至高无上的了；相比而言，繁荣对它的贡献要大于其官吏的贡献，巴黎辉煌的文明则使它更加伟大，而国王的威望也有利于将巴黎的光辉辐射到整个西方世界。

巴黎的集中

1250 年左右，从卢瓦尔河到阿图瓦，从诺曼底到香槟，法国北方展现出同样的城市繁荣景象，诗人、学校和大教堂以不同的方式表现出同样的富庶。因为无论在哪里，城市精英的语言就是蓬图瓦兹或圣德尼的语言，在不同的屋檐和大门下，都是法兰西岛的风格和巴黎的思想。巴黎的规范、聚合和一致化力量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强大。通往香槟和佛兰德尔的大道在这里交汇，在吸引了来自整个西方的大学生之后，远方的商旅又在这里落脚。百合花家族的诸侯们在国王近旁落户，其他人也在巴黎建造宅第；来自特鲁瓦、康布雷和亚眠的建筑师在巴黎建起了教堂、修道院和抚慰国王的焦虑和慷慨之情的圣物盒。

278

在主教、神学家、大学生、骑士、法学家和宫廷文书的周围，还有箱子里装着金子、脑子里充满好奇、儿子在学校念书的商人们，巴黎城的居民有书商、装饰画师、金银匠、象牙雕刻工，他们是同一个大工作间里的成员，生活在相对接近的思想和精神状态中。阿拉斯和特鲁瓦出现了文艺社团，巴黎则有一个文化阶层，这在 13 世纪之前绝无仅有，在 13 世纪的西方世界也没有哪个城市能与之匹敌。大学的思想给了这个阶层以统一性，而这个城市的宗教、政治和商业力量则解释了它的影响力为何这样大。一种新的文化内容谨慎地、有时是无意识地通过人员、书籍、语言或雕刻品而传播开；自从昂热建起一座王家城堡、自从奥克地区的精英被北方骑士大批消灭后，这种新文化的传播就没有碰到什么阻碍。

西方世界的大学堂

从12世纪末起，巴黎在思想上无可比拟的优越地位已是一个广泛认可的事实。这个城市由于其主人的威望而成为新雅典，“来自世界各地的众多人员”涌向此地。虽然西岱岛因圣母院而仍然据有部分神学家和法学家，但七艺研究已在小桥、圣热纳维埃芙、圣日耳曼堡之间的左岸地带落脚，不过，这里的学校仍然分布在谷仓和陋室中。但教学活动到处可见：在教士租用的住所、在宗教机构、修道院和教堂，甚至在街道和广场上。当时还没有学校，只有一些教会和国王出于私人慷慨而创办的慈善机构，里面住着一些穷大学生。这些机构中最早的开办于1180年，最著名的是圣路易的礼拜堂神甫罗贝尔·德·索邦创办的机构，它接受了很多捐赠，专为神学专业的大学生所设。不过“享受奖学金”的学生为数很少，对大部分学生来说，如果其家庭不能为他们提供舒适的生活条件，他们就得挤在拼命讨价还价后租来的房间里，或者露宿街头，如果他们无法在某个教士那里、在医院或图书馆中找到一份差事以赚取购书费和付给教师的费用，那他们就要靠行乞为生了。

大学生的世界总是躁动不安，充满学术的热情和冒险的狂热；他们的社会出身各异（贵族的儿子与农民的儿子相往来），来自不同的地方（斯堪的纳维亚人、德国人、英国人、意大利人和西班牙人和来自法国各地的学生混杂在一起），年龄也有很大差异（从13岁到35岁的大学生都有之），但他们都喜欢找机会跟市民吵架，都喜欢顶撞夏特莱[①]的士卒，都渴望通过学位“获得荣誉”，都希望取得教会的俸禄、或在学校谋一个职位；在面对国王的法官、主教和督学时，他们也是团结一致，因为他们面对的这些人总是觊觎授予学位的事务，并试图对教学工作进行管理，就像阿贝拉尔时代的情况一样。因此，应通过一种公正的考试制度，将教学权利的颁授工作交给教育行业内部的代表；应向完全的教学自治转变；最后，还应获得某些司法特权，

① 夏特莱是巴黎初审法庭所在地，该词本意为小城堡。

以保护学生免遭国王士卒的拳脚；为达到这些目的，应效仿城市的其他行业自行组织起来，迫使官方承认所有人——教师和大学生——的特权和权益。

这些目标在一系列的偶发性冲突过后终于达到了，不过这些冲突会演变成骚乱、漫长的罢工和自愿流亡行动。1200年后，教师和大学生取得司法方面的特权；1215年，教皇特使皮埃尔·德·库尔松为“大学”颁布了最初的身份条例，大学从此掌握学位的授予和教学组织工作；最后，1231年，“教师学生联合会”的完全法人地位得到承认，并处于教皇的直接保护之下。

279

在这场反对主教和国王司法权的漫长斗争中，大学师生又令人困惑地取得了教皇和国王的支持。国王当然充分意识到，四面八方的众多来客对首都的财富和声誉来说意味着什么，他当然也知道应对他们进行保护。教皇从斗争一开始就给予大学师生以全部的关切。在一个受异端威胁的世界中，巴黎的学堂比其他任何地方都更能充当信仰的堡垒、成为天主教镇压的最佳工具、成为一个受监控的神学中心、并可将学说变成整个教会的信条。于是我们便能以恰当的分寸来考量英诺森三世及其后继者们对巴黎大学的溢美之词——“肥沃普世教会之土地的河流”，“尘世乐土上的生命之树”——以及教皇们给予巴黎大学的保护，保护的目的是为了监控，必要时还要让它屈服。早在1231年之前，某些教学内容就已受到谴责，一些可靠的人被安插进去：多明我会修士和方济各会修士占据了部分最著名的教席，即神学教席。

为反对这些“窃取教职的人”，罢课、斗殴和诽谤层出不穷，不过，这些窃取者虽然时刻想背叛大学的事业，但他们的学问无可比拟，作为教师的声望也未受损害，所受到的保护也是很明显的。世俗教师只能屈从，不过他们至少能利用上面提到的那些冲突，组织一些持久的职业组织。1260年左右的巴黎大学包括四个学院。文理学院主要教授哲学，学生是14—25岁的新生，他们数量众多，以致需要按“国别”区分，每个国别的学生选出自己的代表，并有一个院长（recteur）负责管理。两年的学习后可取得大学资格证（bachelier），六年后可成

为博士（docteur）。成为博士后可转向三个高等学院中的一个，但学生一般进入医学院和法学院，因为在这两个学院，5—6 年的学习后一般就能获得结业文凭（licence）或博士学位（doctorat），而在高等神学院，要取得同样的成果需要 15 年左右的时间。很长时间内，这三个学院选出的院长之间并无多少联系。他们偶尔会一起与文理学院的院长一起商议。文理学院院长掌握的资源最大，当俗人和僧侣发生冲突时，他负责维护整个大学，并确保共同决策的实施。一种将延续多个世纪的有机联合体就此形成。

文化和经院哲学思想

巴黎大学虽然拥有了自治权，但并没有因其特权而固步自封，它洋溢着青春的活力，向整个世界开放，充满乐观精神，它将巴黎——虽然这里也有管制和禁令——变成了西方世界的大学堂，并孕育出一种新文化。

当 13 世纪的曙光出现在地平线上时，第一批详尽系统的经院神学大型“汇编”已开始制作。它们以权威著作——基督教的、希腊的和拉丁的——为依据，从严格的语言学、即语法的考虑出发，阐明并调和这些权威著作的思想，它们服从辩证法的严格法则，后者已成为一种醉心于逻辑、范畴和系统分类的论证科学。一切都要接受这种清楚明晰的思想的检验。首先是教学方式导致了文本评论的诞生，但更主要的是通过两个权威之间的对质、教师以辩证批判的方式引导学生得出自己的结论。辩论的运用是其中最为典型的产物：这种“知识分子的比武”在众多好奇者面前当众举行，甚至会有一些“滑稽”争论：教师以自己的名声为赌注，以保证解答任何人提出的任何问题，不过这种现象比较少见。辩论可能空洞无味，流于形式上的推理，这是辩论造成的结果；不过，大学师生的方法传播了这样一些思考习惯和思维程式：它们可能有助于人们自觉不自觉地解决很多具体问题。学识与思考不仅是辩证法的专业人士所必须的，也是所有靠语言、文字和规尺来刺激城市生活的人所必须的。 280

首先受到影响的是缮写员。在一种离不开众多方便且能快速复制的书籍的教育体制中，缮写员是不可或缺的助手。为此，从13世纪初，一种被称为拆分制的合理方式开始规范书籍的传播，并一直维系到印刷术发展之时。一部手稿被分成一些带编号的小册子，这样几个缮写员便可同时抄写一部书籍。这样一来，在以前抄写一部书籍所需的时间内便可抄写出几十本。这种劳动组织方式便是辩证法之运用的绝佳例子：矛盾的调和、困难的分解和重新组合为整体。但博士们的思想尤其表现在书籍的篇章安排中，因为书籍这时也在分化和组合。此前无论是每页文字还是全书的篇章都没有反映出思维的步骤。段落分割任意而为，起承转合之间没有逻辑。缮写员像经院哲学家一样——也许是接受了后者的建议——成功地解决了节省空间的要求与合理而层次化的表述之间的矛盾。一部著作的论证步骤，从分解、研究到组合都清晰可辨，并以编号和章节起首字母标了出来；章节起首字母以其大小和色彩而使书籍具有了一种结构，这种结构清晰地表明了作者的思想，并标示出当时的思想和方法步骤。

至于建筑师，他们已不仅限于阅读神学汇编，而是和学者和神学家们亲密地生活在一起。他们经常前往夏尔特尔、拉昂和巴黎的学校，出席辩论会，并在接受博士们的思维之前吸收了数字科学。这些“石头科学博士”不是以辩证法学者的方式讨论过教堂圆形后堂的理想方案吗？他们的墓碑上难道不应该盖上大学的帷幕吗？在13世纪，哥特式的设计方案不断进步，就像某种博士论文的证明一样：它有了自己形式化的词汇，有了自己的权威——不久前在法兰西岛竖立的建筑物——它运用的是统一与调和矛盾的规则；而它的结论表现在正墙、门窗洞和大教堂的空间设计上。哥特式方案把同样的秩序和清晰感引入到雕刻和书籍章节起首的彩绘文字中，它不仅反映在尖顶拱的装饰中、反映在环绕着绘画和雕刻的正门三角楣上，而且还对三角楣和书页作几何形分割，并对所表现的范畴作层次化的安排。建筑难道不是一种将其规则和语言施于其他艺术的首要艺术吗？而经院哲学则是以

神学为目的的首要艺术。

人与创造

巴黎学者的严格推理不再沉迷于虚幻事物中。无论在学校里还是在旅途上，他们都开始观察自然。自然变得更为可人、驯服、也更富秩序感了。他们从来自托莱多的手稿中、从商人和传教士的口中发现大自然令人震惊的多样性，商人和传教士的叙述与古代人的论著总是将异域的疆界推向远方。大学的所有教师和其他人都纷纷参加对现实问题的研究：圣维克托修道院的议事司铎们应邀思索天空和大地上神光闪耀的证据，文理学院的哲人在学习亚里士多德，评点支配感知世界的法则。主教和神学家们强调纯洁派异端所斥责的创造力的价值。当方济各会修士来到巴黎后，他们对鸟类、花草和星辰表现出友爱之情。世俗教师和多明我会修士提出，宇宙是清晰的、在智力上可以理解的实在，他们表达出人类的新活力与对自然日益增长的控制力，也反应了以从容的信仰来理解和分析一切的渴望。这就是为什么圣路易的时代是天文学家、自然学者和几何学家的时代；当时出现了各种“汇编”、“参考”、百科全书和大全。它们的作者仍收录了一些诡异之物，但这些事看来都已被驯服，因而被置于人们熟悉的草类和动物之中。大阿尔伯特在盘点自己时代的全部知识时，系统地描述了莱茵地区的植物志，并纠正了亚里士多德的错误。庇卡底人皮埃尔·德·马里库尔发表了一部关于磁铁的论著；维亚尔·德·奥内库尔在笔记中绘制了一幅机器草图，并画了一头“活灵活现”的狮子。新的冒险传奇故事有了一个法国特色的背景；纪尧姆·德·洛里斯刻画的寓意形象现在是开满鲜花的果园和花园中展开，而不再是身处布列塔尼幽暗神秘的森林中了。在大教堂的门廊上，罗曼艺术中的怪兽已变得滑稽可笑并消失了，取代它的是尘世的叶簇装饰。在柱头和檐壁上，鸟儿在歌唱着人类的欢乐。位于宇宙的中央并与宇宙协调一致的是活生生的基督徒——就像道成肉身的神位居其创造物的中央一样——他是反异端宣传中的核心，而圣方济各的肉体之人也是其幸福的核心。从事

281

创造活动和日常工作中的人——得到方济各会修士的颂扬——是在模仿神，他以书本来教化世界，以手中的工具来建设世界。

文学作品中的人更加关心具体事务，更具实感和社会真实性以及心理方面的多样性——因为分析工具更为犀利、语言也更为灵活。在教堂的正墙上，成群的人见证了基督的道成肉身。壁画上的人物现在立足于基座之上，同墙壁分开，比例也更为协调，神态更为真实，表情更为精确，当他们靠近圣母和圣徒、确信自己得救时，眼神也更为明亮。这些理想化的人物形象服从一种摈弃偶然性的理性原则，根据亚里士多德的学说，他们以种与类的形式反映了世界的秩序与和谐。

人，亚里士多德和神

亚里士多德的逻辑学是这种新文化的工具。1200 年左右，这位物理学家、形而上学家和道德学家的重要著作已基本为人知晓，到 13 世纪中叶则已完全为人所知。这位生于斯塔基拉的哲人的每一种思想都具有权威性，具有不可抗拒的诱惑力，并且无懈可击；但是，对《自然哲学》和《形而上学》的解读逐渐表现出某种源于宗教关切的思索，这种思索从根基上说不同于任何传统。教会更为关心的是以亚里士多德的名义流传的各种新柏拉图主义伪经，而且伪经的繁复多样更增添了博士们进行综合概括的难度。1230 年以后，人们对科尔多瓦的穆斯林阿维罗伊撰写的评注感到不安，此人根据自己的文化来解释《形而上学》，并以一些与基督教教义无法调和的论点来填补其中的空缺。13 世纪初，这位新亚里士多德及其评注者的世界逐步被揭开——世界的永恒性，人类的理解力的统一性，否认自由——这个世界看来与基督教的启示背道而驰。

1210 年以后，教会作出了反应。具体手段就是排斥。阿莫里·德·贝纳因在巴黎讲授根源于《自然哲学》的泛神论而受到谴责。一些不可救药的门徒被处以火刑；教士被禁止“公开或秘密”阅读《物理学》和《形而上学》。多么徒劳而危险的措施！遭禁的手稿在最优秀的读者之间流传；亚里士多德太让博士们着迷了。神学家起初只采用那些符合自己

观点的章节，而另一些人则删除了文本中错误的注释。1230年后，奥弗涅在巴黎开辟道路并树立了榜样。1255年，教皇亚历山大四世命令多明我会修士阿尔伯特·德·科隆（即大阿尔伯特）驳斥阿维罗伊，而后者十年前曾讲授过《自然哲学》。于是他对亚里士多德的全集作了注解，以便“将一切知识引向神”。这样他就为他同样身为多明我会修士的学生托马斯·阿奎那开辟了道路。后者在圣雅克街的修道院中试图调和信仰和理性；在从事解释和修订工作的同时，他试图将亚里士多德体系作为全部神学的基础。他的《神学大全》是第一个基督教哲学体系，这个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体系的力度、自由和严格性令人惊叹。 282

不过，亚历山大四世还在巴黎的另一个神学教席上安排了方济各会修士圣波那文图拉。波那文图拉更多求助于圣奥古斯丁，而不是亚里士多德，他已经把有关神的认识引向神秘主义，他催促哲学回到它永远不可能突破的界限之内，并提请人们提防那些依仗理性的力量而不理智的人，这些人总以为他们能理解一切，甚至包括那些不可理解之物。除了圣波那文图拉，还有很多人认为，圣托马斯的尝试具有危险的革新性质。他的做法难道不是鼓励文理学院的哲人走上邪路吗？这些挑拨骚乱、散布异端言论的人不是声言他们的学术应逃脱神学家的监控、并要将其置于同神学一样高的地位吗？西热尔·德·布拉班就是他们中间的一个，此人借用阿维罗伊的学说，并容忍自己身边的异端言论。有人不是要否认个人灵魂的存在吗？

巴黎决定着人类的命运。那里的哲学辩论依然带有乐观主义的色彩，但1270年前不久，有人已模糊地意识到这种学术斗争的过分之处。神学家们曾一起为学术综合付出了巨大的努力，但在这段共同道路的终点上，他们开始分道扬镳。此前不久，兰斯的画家们无法在正墙上安排好数以千计的形象。这是许多严重质疑基督教世界之和谐的信号当中的又一例。

大教堂与世界和谐

对于哥特式建筑来说，1194年开工的夏尔特尔工地是第二次新

PDG

生。这座特别匀称的建筑——其主体部分的建造至少耗时25年——展现了大教堂的经典风格，在随后的30年中，这种风格同样表现在苏瓦松、兰斯、亚眠和博韦。此前几年已在巴黎圣母院使用的拱扶垛，使得夏尔特尔大教堂因较轻的穹顶而更好地平衡过的应力能传到小尖塔下面坚固的外扶壁上。随着这种建筑技术的不断完善，人们可以提升教堂的高度，可以剔除廊台以简化抬升工序，并能以统一化的垂直支柱来更好组合整个建筑，而这些支柱之间的墙壁已经不必要了。在教堂那直接可感的开阔厅堂中，建筑师可以在大拱廊上施展自己的才华，在被压缩的采光处上方，可以在靠近整个教堂高度的中点附近开出高窗。

夏尔特尔大教堂带给人们的丰富启示很快就运用到了现实中。该教堂的大殿已经给人深刻的垂直感，而兰斯、亚眠和博韦的建筑师则进一步强化了这一效果：他们建起了令人头晕目眩的高穹顶，支撑物是一组优雅的列柱，柱子之间没有墙壁，而是一些巨大的透光窗洞。在亚眠大教堂的祭坛大厅，建筑师把楼廊的采光处改造成排窗，这座哥特式建筑的拱扶垛因盲拱廊和壁龛的出现而更显轻盈，它那高耸入云的尖塔、那带有透光三角楣的门厅、那开满大型圆花窗的外墙，一切都使得它看上去就像个摆脱了所有拘束的非物质形态的建筑物、一个“美的构图”。

美来自精确，不久还来自优雅。瓦兹河河谷和马恩河河谷出现的新的配窗建造技术传到了兰斯，接着又传到亚眠，这种技术使得人们可以在门窗洞和圆花窗的构图中施展一切高超技艺。装饰美感优先于283 持久性，直线性优先于造型上的平衡。此后，人们仅限于在不同的楼层上重复同样的线条艺术、在所有表面进行同样的装饰、并以细长的小柱束棒将各层装饰连接起来，从地面一直通到穹顶。这种艺术在高雅考究方面尚有收敛，但它博得了卡佩宫廷的垂青，正是在王室的眷顾下，它在法兰西岛数不清的建筑中得以运用。在热昂·德·谢尔和皮埃尔·德·蒙特勒伊的主持下，这种艺术在圣夏佩尔大教堂和巴黎圣母院的耳堂大行其道。但在13世纪中叶，巴黎的这种艺术也像巴黎

大学一样，只是因为几位最后的大师在世方能延续。1267 年，当皮埃尔·德·蒙特勒伊长眠于圣日耳曼－代－普雷的圣母教堂时，13 世纪的创造时代也随他而去了。哥特艺术之所以终结，不是因为它想攀登天国，而是因为它已经解决了自身的所有难题。它首先是逻辑学家、神学家和传道士的艺术，随后变成了工程师们的职业。

逻辑学家的艺术：无论是在夏尔特尔还是在亚眠，大教堂都具有炫目的统一性，它的所有细节都明白无误地表达出建筑物的功能，而整个建筑物就是作为一个整体被推算出来的。它是从清晰的分析、精确的论证和明白的一致性中得出的经院哲学的证明结果。因为这时的大教堂已完全是博士和神秘学者们构想出的精神福地。作为神意之表现和美之源泉的光线像纯正的教义一样射进教堂，使得整个建筑物的墙壁都熠熠闪光（仿佛天上的耶路撒冷），而彩绘玻璃反射的彩色光芒使圣殿具有一种超现实的一体感。

在夏尔特尔，玻璃工人在仅仅一代人的时间里就建造了 160 多个彩绘玻璃窗。以阴暗为底色的玻璃反射出明暗变化无限丰富的蓝色，从这种色彩变化中描绘出的生机盎然的崇高形象具有令人难以置信的表现力。在圣夏佩尔大教堂，15 个玻璃窗将这种巴黎艺术的所有特点汇聚于数不清的色彩斑斓的细密画上——并在 1230 年后使得夏尔特尔大教堂的影响力相形见绌——画中的人物沉浸于明亮和谐的神奇魅力中。

大教堂给予信徒的教导，应到正墙表面那些巨大的“无声预言”中去寻找。在庄严的门厅和深邃的大门下，先知和族长、使徒、主教和博士、圣斗士和僧侣表现了世界的创造以及教会负有的使命。在门厅的中央，道成肉身的神在接纳他的信徒，并让教士们围绕着自己，其威严就像大教堂里的主教一样。在三角楣上，基督因赴死而获生；他为圣母戴上冠冕，后者是教会的尊主，也是救世主和胜利者，桑里斯、夏尔特尔、特别是兰斯，都能听到圣母玛丽亚的赞歌。在一个普遍崇尚古典、完全为石头笼罩的世界中，这种复调音乐把夏尔特尔音乐中的饱满、巴黎的静穆宏大、默兹画派的怀古传统、亚眠音乐中的

超自然人性、以及微笑天使的大胆优雅融合在一起……

当然，大教堂艺术并没有一下子风靡整个王国。从佛兰德尔到勃艮第，建筑师们是在阐释夏尔特尔的风格，不过直到1230年左右，西部地区流行的是枝肋穹顶风格，建筑的结构依然是罗曼式的。但到13世纪中叶，巴黎的影响力在到处渗透。1248年在克莱蒙、1258年在巴约讷、1267年在卡尔卡松，都出现了标志着巴黎影响力势不可挡的扩张的建筑。

贵族文学和新文化

13世纪的智慧对文学来说是致命的。学院派的哲学窒息了文学。在学院之外，文学作品延续了12世纪的发展趋势，且用正在向各种文体渗透的法语作为表现语言；读者群的扩大、读者的兴趣和新文化的发展是刺激文学走向活跃的因素。

当然，在很多客厅里，人们还在为查理曼和冬·德·美因茨的武功歌激动不已，关于这些故事的循环史诗不断膨胀，以致变得单调乏味，满篇重复、套话，而且文中还有伪作。有关武功歌的各种艳情诗集也无法阻止这类史诗的衰落。因为，在法国中部和北部各地，奥克语抒情诗繁盛一时：如在佛兰德尔、布卢瓦和香槟——香槟伯爵蒂波四世就是当时最著名的行吟诗人之一——的宫廷、各地小宫廷、特别是城市贵族阶层都是如此。在阿拉斯这个无可比拟的诗歌中心、在瓦朗谢纳、杜埃、图尔内、康布雷、在普罗万、巴尔和特鲁瓦，市民和贵族都在修炼爱情艺术。1200年后不久，源于克雷蒂安·德·特鲁瓦的《帕西瓦尔》（Perceval）的骑士文学的另一潮流，即神秘主义潮流，随着散文体《朗塞罗》（Lancelor）的问世而大量涌现。这其中还穿插着纯洁者加拉德的故事，如他在中了魔的森林中、在基督教奇迹中、在《寻找圣杯》中：他终于在临死前见到了圣杯。随着他的出现，亚瑟王的传奇消失了。过去的作品淹没之后，奥尔良人纪尧姆·德·洛里斯树起了另一座有关骑士风范的丰碑——但这部作品确实与此前的作品很不一样。他的《玫瑰传奇》（1235年左右）是一部没有

284

完成的集子，不过它试图“囊括所有的爱情艺术”。这部清新优雅、梦幻般的迷人作品因其巧妙的讽喻和无与伦比的细腻而饶有风趣，达到了骑士文学可能企及的最高峰。它已经打上了偏好推理和抽象的学院派标记。因为现在贵族的典范在于其“贤明”，而贤明是理智和情感、信仰和智慧、敬畏和认知的融合。编年史家和圣徒传记作者总喜欢提到同罗贝尔·德·索邦和樊尚·德·博韦辩论的圣路易。

这种新的思想平衡不仅限于王室宫廷的狭窄圈子；它已经渗透到某些贵族阶层中。编年史家朗贝尔·达尔德尔为我们描述了一位吉内伯爵。此人虽然痴迷于狩猎和冒险，但1190年前后他的周围出现了一些文化人：“他耐心听他们讲解，但由于他什么都想知道，但又不能什么都能记住，所以他让人把……《雅歌》及自己神秘主义的解读从拉丁语翻成罗曼语，并经常命人念给他听………他还接受了大部分从拉丁语翻译成罗曼语的《物理学》……”

来自意大利、英国和帝国的神学家试图在巴黎寻找的秩序及和谐，看来已经由法兰西王国赐予了西方世界。法国国王是正义的典范，他的威望照耀着欧洲的所有宫廷。国王的兄弟、普罗旺斯伯爵、查理·德·安茹被一个法国教皇加冕为西西里国王，百合花家族的亲王和公主们以其圣路易的血统而提升了布拉班、纳瓦尔、卡斯蒂尔和阿拉贡各家族的地位。法国的语言——香槟集市的语言——对所有参与远途贸易的人来说都是必须的，也是塞浦路斯、摩里亚和英国王侯贵族的母语，无论是在意大利还是在莱茵河畔，整个贵族教育都打上了法国的烙印。因为法兰西王国是“战斗、荣誉、高贵、优雅和慷慨的表率”，对整个西方骑士阶层而言，法国就是生活方式和思想方式的源头活水。

在德意志，对法国作品的迷恋到了这样的程度，以致有的作者谎称其作品只是法国版本的译本。《恋歌》的创作来自对奥克语作品的模仿，而英国诗人则为了法国韵律抛弃了自己传统的韵律，在西班牙，法国的作品启发了新的学究派诗歌。

在包括匈牙利、波兰和塞浦路斯的整个基督教世界，巴黎大学培

养的主教们召唤巴黎的艺术家来装饰他们的教堂，吸引庇卡底和香槟的建筑师来建造大教堂。在仍然忠实于帝国传统的德意志，班贝格的塔楼堪称拉昂塔楼的复制品，来自亚眠和兰斯的人们成为特里尔和科隆建筑工地上的领导。在西班牙，莱昂、布尔戈斯和托莱多的大教堂让人想起了勒芒、夏尔特尔和布尔日。在英国，威斯敏斯特的祭殿见证了法兰西岛风格的短暂回归。甚至在意大利，由于西多会修道院的建立、艺术品贸易及法籍教皇的订货，哥特艺术也传了过去。当然，这种艺术需要与各地的地方传统妥协。但意大利各地出现的门窗洞构图和国王侧像向西方世界表明，这种智慧和欢快诞生于离巴黎小桥不远的圣母院塔楼和西岱岛宫殿之间的地方。

285

当然，并不是所有贵族都具有求知渴望；但他们中间大多数人曾外出远游，这些人能操法语，其思想观念比其祖先们更为清晰。他们学习法学，为的是保护自己的利益或为君主服务，他们已经把儿子送到学校里，自己身边也有了个文化人。他们抛弃《朗塞罗》中的神秘幻象，转向了更为现实的作品或刚开始以地方语言写作的历史书。1207 年，香槟贵族维尔阿杜安开始撰写关于第四次十字军的编年史，而罗贝尔·德·克拉里骑士则记录了一个向君士坦丁堡进军的战士的痛苦和欢乐。从很多方面看，有文化的贵族的品位与一个更为广泛的精英阶层的品位是一致的：这就是市民和教士，他们以列那狐的足智多谋、以韵文故事中的喜剧因素为乐，对自己的怪癖也只是一笑而过——不久吕特贝夫就以其动人诗篇揭露这些怪癖，但作者在诗中真诚地表达了自己的悲哀和幻灭。



第十二章　伟大的王国

286

1270—1348 年：在接踵而至的灾祸到来之前，
法国焕发出繁荣昌盛的璀璨光辉。

始自在突尼斯发生的光荣的不幸，及至 14 世纪中叶的悲惨事件到来，圣路易的三代子嗣，即儿子、孙子、曾孙先后继承法国王位。首先是大胆菲利普——1275 年步入而立之年——的那一代人，他们依然生活在圣路易时期的宗教虔敬中，并竭力将这种心态延续到所有方面。第二代人，即美男子菲利普——1298 年 30 岁——那一代人，看来与上一代人有所不同，他们决心从现有局面中最大程度地获取好处，以全面弘扬法国及其国王的伟大：当他们这样做的时候，他们不是懂得，当过去曾导致繁荣的国内和国际环境发生变化时，他们也应转变关于伟大的观念吗？第三代人是美男子菲利普的儿子和侄子菲利普·德·瓦卢瓦——其分别在 1319 年和 1324 年年方三十——的一代，他们开始品尝梦想和现实的不协调所带来的苦果：在遭遇众多各式各样、表面看来并无联系的困难之后，他们在克雷西的战场上、在加莱的城墙底下、在黑死病造成的堆积如山的尸体前突然意识到事态的悲剧性演变势头。

虽然 1270—1348 年是个转折时期，但它已经给 14 世纪的人们提出了一个难题。克雷西和普瓦提埃战役后不久，那个时代最重要的见

证者之一、编年史家、列日人美男子让就在追问，“法兰西王国，这个曾被所有人冠以荣誉、见识、信仰、骑士风度、商品和全部善意的国度”，为何“被敌人和自己蹂躏成如此模样……”

换言之，圣路易时代光耀四方的法国、美男子菲利普时代胜利的法国，如何变成屈辱的法国、进而在瓦卢瓦王朝初年迅速衰竭了呢？这个重大问题的答案不应在以某个以国王或朝代而划分的编年片段中去寻找，亦不能归结为代际冲突：答案应该在对不同演变节奏的研究中去寻找。在这个转折时期，有些方面的演变特别缓慢，而其他方面的变化则要快得多、范围也更大。由此便产生了一些看来与历史或编年演变之规则不合的失调和断裂现象。因此，这段时期的历史更主要是围绕主旋律、而不是围绕日期来组织的。在我们看来，1270—1348年间有两个鲜明的主旋律。第一个主旋律是伟大的王国：经过圣路易和菲利普三世的经营，法兰西王国在美男子菲利普时代进入昂扬期并持续激励着菲利普的继承者们。第二个主旋律是改变了整个西欧物质生活条件和心态的长期变迁过程：这个过程很可能开始于菲利普三世时期，菲利普四世及其儿子在位期间已经清晰可辨，它最终导致了一场力量的筛选和再分配，但这种筛选和再分配并不总是有利于法国及其王权的。由此便产生了梦想和现实之间的对立，菲利普六世对此有痛苦的体验，这一对立给当时的法国社会打上了深刻的烙印，而这个社会的主要参照系拒绝任何演变、仍然处于“圣路易时代”。

287

一、伟大王国

英国编年史家马迪厄·帕里斯[①]曾称路易九世为“国王中的国王”，与此相呼应的是，14世纪初的一位意大利注疏学者写道：“在整个基督教世界，法国国王独占鳌头。”菲利普三世的传记史家纪尧姆·德·南日秉承的也是同一种精神：1271年8月15日，在这位国

① 一译马休·帕里斯。

王的加冕礼上，“幸运之剑”①，“法兰西的国王和罗马人的皇帝”的宝剑，送到了其主人的面前：“实际上，这把剑，连同王冠和国王的权杖，还有所有其他用于这一仪式的国王装饰，都存放在法国圣德尼的教堂里……”这里我们可以看到一些意在宠幸法国王权的新说法开始展露出来。卡佩王朝几位末代国王及其近臣并不满足于发展有利于国王的封建君主制度，他们以圣路易死后无与伦比的局面为基础，试图将这些制度引向一条越来越现代的道路，与此同时，他们还表现出十分新颖的外部野心：这是经验主义摸索的结果？是合乎逻辑的发展？抑或是有意识的自觉的政策呢？对我们而言这完全是个谜，而且卡佩王朝最后几位君主捉摸不透的个性也给这个问题的解答造成了麻烦。

我们应该指出，有关这个时期文献工作应来一个转变：在王家账目出现后，最早的大规模人口统计、户口调查、军役税登记簿、司法区名册等也随之问世，有了这些材料，我们可以设想草拟一份法国行政地图，也许还可以尝试对人口做一些总体性估算。王权已经走上了新的发展方向，不过这场运动的某些标志当时人是很难感知到的。

迈向统一：领地和王国

界限与疆域

14 世纪初的法国国王如何想象他的王国呢？最近提出的这个问题虽然有点出人意料，但它的提出是很有意义的。当时还没有地图，那些早期的数字材料记录了人口数字，但没有关于土地的数字，当时国王在巴黎、奥尔良和诺曼底地区以外的巡游只是骑马快速兜一圈，活动半径很小，边境线的概念才刚刚代替边境地带的概念；在这样一个时代，法国国王不可能对自己的领地和王国的面积和界限有准确的印象，而且领地和王国都是由土地和权益组成的纠缠不清的混合物。不过，国王扩张其领地和王国的努力从未懈怠过。

① 相传这是查理曼用的剑的名字。

领地的扩大

国王领地在菲利普·奥古斯都时期有了惊人的扩展，路易九世时期则大为巩固，而到了菲利普三世时期，王室领地再现大扩展的势头。菲利普三世是王朝政策完美的诠释者。1271年，当阿尔方斯·德·普瓦提埃和让娜·德·图卢兹死去后，对图卢兹伯爵领的继承就只是1229年巴黎条约顺理成章的结果了，在这种好运的保佑下，甚至卡佩家族幼支的灭绝也有利于卡佩国王们。不过，王室自身也采取了联姻策略。1284年，国王的儿子、未来的美男子菲利普娶纳瓦尔王国、香槟和布里伯爵领的女继承人为妻，通过这一安排，大胆菲利普为兼并这个离巴黎很近的伯爵领作好了准备。这样一来，法国国王还在南方开辟了新的行动领域，他已是那里最大的领主，他在东方也展开了行动，并接触到了帝国的领地。由于王室领地的吸引力不断增长，越来越多的大片领地归并于它，但除此之外还有一些小的兼并，其中一些小块土地甚至超出了王国的传统疆界。菲利普三世获得了吉内伯爵领、阿弗勒尔港、蒙默里庸……菲利普四世购得夏尔特尔伯爵领、蒙彼利埃的附属地、博让西领地、马尔什伯爵领、苏雷和莫雷昂子爵领、比格尔伯爵领；在东部，他将国王的宗主权扩展到奥斯特旺、巴卢瓦领地、土尔和凡尔登、里昂和维维埃。在所有直接被王室领地兼并的地区，司法总管都渗透了进来，随之而来的还有卡佩王朝的制度和法兰西岛的艺术。反过来，这些地区的观念、原则和人员也逐渐给原来的王室领地带来新气象。在卡尔卡松和博凯尔司法区归并后，朗格多克的依附更具关键意义，以致大胆菲利普不得不尊重传统习惯，在朗格多克高等法院设一个成文法法庭，后来美男子菲利普又向越来越多的南方人敞开其议政会议的大门。

288

不过，这些成功没有阻止国王继续将他们的大片领地让渡出去，以作为其幼子们的封地，但对这些封地已有了一些新的限制。1284年，在菲利普三世的要求下，高等法院承认了如下原则：当亲王封地所有者死去而没有直接继承人时，其封地将由国王收回。1314年，美男子菲利普鉴于领有普瓦提埃伯爵领作为亲王封地的儿子菲利普可能

无嗣而终——“但愿这样的事不要发生，该伯爵领亦不可落入女人之手”——故在临终前规定该亲王封地应归男系继承：“也就是说，菲利普，或任何普瓦提埃伯爵的直接继承人，若死后无直系男性继承人，朕希望并下令，普瓦提埃伯爵领归于朕的继承人，即法兰西国王，该领地应并入王国的领地。”但是，由于当时国王宗族当中丧事频仍，此类预防措施还是归于徒劳。1328 年，瓦卢瓦家族登基后，大部分大型亲王封地都归于国王。那些仍然保留的亲王封地由国王的近亲统治，并深受卡佩时代行政制度的影响，所以当时对王国的统一还不构成大的障碍。

各大封建采邑

但有些势力强大的封建领地并不构成王室领地的一部分，它们总想逃脱后者的影响，由此造成的难题与亲王封地的问题完全不同。图卢兹和香槟伯爵领归并于王室领地后，我们这里所称的大型封建采邑缩减为四个，它们全都坐落在与王国整体相距较远的地区：勃艮第和布列塔尼、基耶内和佛兰德尔。勃艮第受卡佩王朝的影响最深，它长期在其领地上效仿卡佩王朝的制度，1328 年，勃艮第甚至让其官员与国王的官员一起对当地教区和户口进行调查统计；勃艮第公爵经常在巴黎逗留，菲利普六世在位期间，勃艮第的顾问在巴黎最具影响力。布列塔尼公爵领与此相反，它实际上追求一种独立政策，不过布列塔尼问题的提出要等到百年战争时期。在当时，真正的困难来自另外两个大型封建采邑，它们几乎一直处于反叛状态，不久便结成了反王室政策的同盟。从美男子菲利普后，王室政策的强硬化很能说明王权的演进趋势。针对这些反叛的大采邑，国王屡次发动规模巨大的惩罚性军事行动：1294 年、1295 年、1296 年的美男子菲利普、1324 年的美男子查理对基耶内发动进攻，军事行动的便利招致其接二连三的重演；而 1302 年后，针对佛兰德尔的行动几乎每年都有。但是，王家军队在这里碰到的不是某个遥远政权花钱雇佣的雇佣兵，而是全体人民的反叛。佛兰德尔战役极端艰难——王家军队 1302 年在库尔特莱遭受溃败，1304 年蒙桑佩维尔的胜利极为勉强——并引起各方日益增长的怨

289

恨之情；这也反映出弗拉芒采邑的利益与法国王权利益之间的深刻矛盾，因为前者在经济上受英国吸引，政治上则受帝国的吸引。佛兰德尔既反对法国的统一，也反对王权的集中化，于是它逐渐脱离了这个王国。

走向绝对主义：王权

在法国历史上，从没有哪个时期像圣路易死后50年那样全面地歌颂王权的：王权观念甚至很快就超越了国王个人。

理论家的观点

当时的一切都旨在将卡佩王朝置于独一无二的地位：菲利普三世在加冕礼上佩戴的“幸运之剑”象征着与查理曼的联系，1297年教皇卜尼法斯八世为圣路易封圣，这些事件都为那位殉道者国王的后代披上了一层光环。当时已经出现这样的观念：这个家族特有的尊严和荣誉只能按男系传递，这和当时两种最崇高的权威——但它们是选举产生的：教皇和帝国是一样的。我们已经看到，美男子菲利普试图避免“（普瓦提埃）伯爵领落入女人之手”，就是说，普遍适用于采邑的法律并不适用于国王幼子专享的亲王封地。同样性质的思想潮流最终分三个阶段——1316年、1322年和1328年——排除了法国王位的女性继承权利。美男子让曾绘声绘色地描绘了事态的发展过程：“这位漂亮的（美男子）菲利普有三个儿子——还有一个女儿，女儿嫁给了英国国王，下文将述及这位国王——三个儿子都十分英俊，其中长子路易泽在先王在世之日就已成为纳瓦尔国王，人称“顽夫”；次子称长人菲利普五世；幼子号查理。根据先王死后无直系男性继承人时的继承法，他们在父王死后都先后当上了法国国王。同样，当国王查理死后，法国的十几个大贵族断然拒绝把王国交给他的姐姐、也即英国王后，他们坚决主张——并在实践中贯彻——法兰西王国是如此高贵，它既不能落入女人之手，亦不能为英王及其长子控制，因为，正如他们所说的，鉴于女人毫无相关权利，她的儿子不可能以母亲的名义享有权利或继承权。”

确实，法学成为头等重要的问题。当时是法学研究的繁荣期，有人甚至称之为“法学家的时代”。在这个时代，法国国王的加冕礼仪最终确定下来。同样是在这个时代，与任何宗教考量均无牵连的理性化封建法学和重新发掘出的罗马法学，都在颂扬宗主和君主的权威。阐述这一问题的有一整套文献。菲利普三世时期，出现了一些论述封建概念的论著，如《圣路易的创设》和伟大的司法总管菲利普·德·博马努瓦编纂的《博韦习惯法》。第一部著作中有一句著名的格言：“国王保有的东西不来自任何人，除了来自神和他自己”。菲利普四世时期，由于国王同教皇卜尼法斯八世发生冲突，一些源自罗马法的学说活跃起来。在美男子菲利普的父王在位期间，芒德的主教纪尧姆·杜朗曾提出法国国王是“自己王国的君主”的观念，而美男子菲利普时代的法学家则在1302年发表的一本出自无名氏之手的著作《两派对质书》（*Quaestio in utramque partem*）中提出了国王是“自己王国的皇帝”的说法。高等法院的法官和教俗两界的政论家都在孜孜不倦论述这些主题，他们的论证日益抽象，这种抽象与国家观念的重现联系紧密。现在重要的不再是国王个人，而是他所代表的观念，而作为君主政体之主要因素的王权则是这一观念的象征。 290

实践

上述因素导致的一个奇特的悖论是，政治发展历程似乎与1270—1328年间国王的个性并无关系。当时人认为国王是个伟大的角色，他们关于国王的形象是否受这种观念的歪曲呢？还有什么比纪尧姆·德·南日笔下的大胆菲利普（1270—1285年）形象更加合乎常规呢？这位国王为人虔诚和善，他似乎非常尊重父王的老顾问们的意见，不过这还是没有防止他受其宠臣皮埃尔·德·拉布罗斯及在他周围形成的两个“党派”的压力的短暂影响：这就是布拉班派和安茹派，前者在年轻的王后、玛丽·布拉班周围煊赫一时，人们认为这位王后是法国最早的宫廷女主人；后者则诱使国王对阿拉贡发动了一场灾难性的远征，1285年，国王在回师的路途中于佩皮尼昂死去。他的儿子美男子菲利普四世（1285—1314年）也许是这个王朝最捉摸不透的人物。虽然他在漫长的

在位岁月中全面提升了王权的威望并创设了一系列持久的制度，虽然他在私生活方面的声誉无可挑剔，但在公共生活中则出现了一连串的轰动性事件、一系列的“纠葛”，它们留给我们的困惑就像当时的人一样多：与教皇卜尼法斯八世的冲突——我们稍后还要提到；1307年开始的圣殿骑士团的惨剧，当时该骑士团的骑士被逮捕，接着在1312年的维埃纳教务会议上，这个宗教团体又被解散，1314年，一些重要的圣殿骑士遭受酷刑，其中包括他们的团长雅克·德·莫莱；1306年对犹太人的抢劫及1311年驱逐伦巴第人；操纵货币；还有其他一些动机更让人疑惑的丑闻，它们甚至牵涉到王室近臣的道德问题：特鲁瓦主教吉夏尔被指控毒死王后，还有国王的儿媳们、即未来的路易十世和查理四世的妻子们的纠纷。这两位妻子的小姑、英国王后伊莎贝尔指控她们通奸，于是两人被投入监狱，其中一人神秘地死于狱中。美男子菲利普乐意看到这些龌龊案件吗？他是其中的挑唆者，还是容忍那些过分热情的顾问们放手行事呢？不管作出何种假设，他的声誉都不会因此而上升，在他生前，这些案件已经严重败坏了他的名声。由于这种充满猜忌、专横暴戾的气氛，再加上对大封建采邑的敌视政策、佛兰德尔战事的失利和不断增长的税收压力，王国在美男子菲利普死去时陷入了动荡。面对种种困难，顽夫路易十世（1314—1316年）看来是在全面退守，而且他在位的时间过短，我们很难对他的性格作出判断。他的弟弟、长人菲利普五世（1316—1322年）先后取得摄政权和王位，他为人果断，政策成效也不错；在众多困难面前，他的政策既坚定又不失灵活，这本来是个伟大君主的好兆头，但6年的时间还不足以使他稳定局势，而他最小的弟弟、卡佩家族最后一位直系继承人美男子查理四世（1322—1328年）同样无法稳定局势。

年迈的茹安维尔在提到圣路易封圣后补充道：“我想说的是，这对他那些想做坏事的后代来说将是个耻辱，因为人们会戳他们的脊梁骨，会说作为他们祖先的那位圣洁国王会十分反感这类恶行的。”实际上，当时的人很少质疑国王的个人品行——或是出于尊重，或是习惯使然。相反，他们总是对国王有一种先入为主的好感，认为一切有

益的行动都是国王的功劳，而把所有不好的行动都归咎于“坏顾问”的恶劣影响。一方面，对王权的颂扬从未停止，而另一方面，国王又越来越受到其近臣随从的压力，这样的对比会让我们感到惊奇。但是我们不能忘记，中世纪的国王从未被构想成单独的个人。他的存在总是伴随着周围的亲信。国王随从的人数和组织化的不断发展是其权力的一个象征。我们的史料是面向贵族的读物，它们大部分都对国王的随从持名副其实的善恶二元论，即把一部分人看作“好”顾问：恪守封建观念、骑士理想和圣路易时代之传统的王室成员、贵族和骑士；另一部分则是所谓的“坏”顾问，这些人是教俗两界的暴发户，他们不顾国王本人的意愿，将他拖上“标新立异”的道路——如美男子菲利普时代著名的三恶人：皮埃尔·弗洛特、纪尧姆·德·诺加莱和昂格朗·德·马里尼。对于这类可鄙之徒，诗人和编年史家总是觉得措辞不够严厉： 291

每个人都认为……
您的骗子骑士背叛了您

1302 年库尔特莱战役溃败后，若弗瓦·德·巴黎曾这样说。1314 年，他又变本加厉地借叛乱贵族之口控诉道：

一帮小人得志之辈
俨然成了宫廷的主人，
结党营私，打击排挤。
所有的良好风尚都消失殆尽；
从此以后，
宫中不再有人主持正道。
奴仆、宵小、讼棍
一手遮天。



这种二元论几乎被美男子让确立为一种方法论。他认为，菲利普六世之所以失败，是因为他“总是听从低级教士和高级教士们的糟糕意见”，而不咨询“国家的领主和贵族”。

因为国王要听取建议：当然还是遵照十分经验主义的方式，不过这些方式也在走向明确化。当王宫的内廷服务部门开始独立时，国王近臣的政治权责也在分化，这个过程在路易九世时期就已开始。三个责任部门从宫廷分化出去。首先是一个责任不甚明确而影响力反而更大的政治部门：国王的议政会，在这种会议上，国王可以在任何时候召集任何人，无论是家族亲王还是小骑士，教士还是市民。议政会可以作出重大决策，并对最重要案件作出最终裁决。但是，这样一个如此有限、如此秘密的机构能在局势严峻时负担起王国生存的责任吗？很长时间以来，国王一直保持这样的习惯做法，即在特殊情况——特别是在大规模军事行动的前夕——召集封建大会，与会的高级教士和国王的大封臣将以赞同国王决定的方式来履行其建议的义务：当菲利普三世对阿拉贡发动十字军征服时，他依然忠实于这种传统。但美男子菲利普于1302年开始召集的大会看来是一种新型会议。当菲利普与卜尼法斯八世发生冲突时，他在巴黎圣母院召集了这次会议，“旨在讨论几个非同小可的问题，它们关系到朕的国家，朕的自由，关系到朕的王国、教会、教会人士、贵族和世俗人士及朕的王国的每个居民的自由”，参加这次大会的有贵族、教士和城市居民。“这是法兰西王国的第一次全民协商会议。它根本不是人们经常错误地描述的那样，是第一届三级会议；它比三级会议更为可取，是一次直接倾听法国民意的会议，没有中间环节，我们几乎可以说是一次普选”（洛特和弗迪埃）。王权远没有因此而削弱，而是因此而加强：是因为经过了全民公决吗？当圣殿骑士团案发生和几度反复时，类似的程序一再被采用。但在所有这些情形中，关键不在于对权力实行监控，而是通过一个尽可能广泛地代表王国居民的机构来认可国王的决策。这是人们第一次意识到正在兴起的公共舆论的政治价值吗？

292　与此同时，国王宫廷的司法和财政部门也走上了一条日益独立的

道路。司法部门，即高等法院，已由1278年的大律令给出了规章制度，法院本身也分为几个专业法庭：主法庭或申诉庭，预审庭，诉状审理庭，成文法庭。实际上，这个法院的影响力之扩展十分迅速，一直达到王国的边境地带。它受理来自四面八方的诉状和上诉。财政部门在美男子菲利普时代完全凸显出其重要性，因为当时王家税制正在发展之中，而且国王的代理人从圣殿骑士们手中接管了御库的直接管理权。菲利普五世时期，维维埃－昂－布里律令确定了审计法院的职责和权限。正是由于这个法庭，我们才有了准确的财政统计和税收档案。像高等法院一样，审计法院也在西岱岛的宫殿中有了专门的办公场所，行政工作的完善是在不断强化的集权化过程中展开的，而这个过程为首都巴黎带来了利益。

集权化旅程：巴黎

西岱岛宫殿

王权的政治、司法和财政机构的成长不可避免地伴随着它们办公地点的固定化，而这些地点又是靠近国王习惯上最经常光顾的住所的，因为国王的习惯和爱好仍然带有强烈的中世纪游荡习性的痕迹。我们已经看到，卡佩国王们的选择为何越来越集中于巴黎、特别是集中于西岱岛的西端。圣路易已经对11世纪的老卡佩宫殿进行了重大改造，并开始建造圣夏佩尔宫。但是西岱岛宫殿的重组和重建开始于他的继任者们。1278年关于高等法院的律令表明，这个机构从此与特定的地理位置联系在一起。事实上，这不仅涉及为高等法院的各个部门分配会厅——该法院此后固定下来，并几乎一直是常设的——还需要为法院成员安排住处，为律师、申诉人、证人、各色缮写员、仆役以及随他们而来的好事者和商人安排接待场所。因此，美男子菲利普从1299年起着手改造和扩建西岱岛宫殿，同时建造新的城墙以保证其安全。菲利普在位期间，在与塞纳河平行的方向还建起了一个巨大的双殿大厅，长70米，宽29米，周围矗立着诸位国王的雕像，被视为法国最漂亮的大厅；它的用途是接待律师及其客户，同时也可直接通往申诉

庭。申诉庭的底部是一排至今还保存的带穹顶的矮厅房。这个时代还建造了一些巨大的塔楼，后来它们成为刑事庭的所在地。1303—1304年，财政审计部门得到了新的处所，这个“法庭”将给整套机构冠名。从此以后，国王寓所在整个西岱岛宫殿中的地位相对下降，但当他在巴黎逗留时，还是住在这里，在几十年的时间内，这些建筑里面同时安顿着国王、宫廷和所有中央政府机构。

根据菲利普五世时期的一份文献，当时宫廷共有951人，人员分布如下：国王内务府共500人，王后内务府200人，国王的子女身边共42人，大议政会成员24人，高等法院155人，审计法院和御库30人。有人估计，这些权贵人物的家眷和仆人加在一起可能约有5000人，即相当于一个外省小城市的人口（勒皮在14世纪初只有4800居民）。当然，不是所有人都住在西岱宫中，不过他们来到巴黎确实大大活跃了首都的生活。

首都巴黎

于是巴黎作为这个西方世界伟大王国的首都的地位便牢固确立下来。它的集权化功能是如此之强，以致不仅吸引了附近地区的贵族，还招徕了家族亲王、大封建主、王国各地所有认为有必要在巴黎定居的贵族和教士。这便是公馆繁荣的开端：在几个世纪的时间内，这一现象一直是巴黎市容的一大特征。这里有一些大封建主的公馆：勃艮第公爵的公馆在左岸，布列塔尼公爵和佛兰德尔伯爵的在右岸；有采邑亲王们的公馆：瓦卢瓦的“馆邑”、埃弗雷伯爵兼纳瓦尔国王路易·德·法兰西的公馆、阿图瓦公馆；还有阿尔马尼亚克、富雷、布洛涅公馆，巴尔伯爵及厄伯爵的公馆；与此同时，教会人士的宅第也日渐增多，如桑斯、兰斯、鲁昂、夏尔特尔、奥塞尔的大主教或主教们，维泽莱、彭蒂尼、费康、卢瓦约蒙、夏里斯的修道院院长们……巴黎市民很快也模仿这些豪宅，但它们没有或几乎没有留下任何痕迹。但是我们知道，巴黎陷入了建筑狂热——以致不久就须修建一座新围墙——成为众多土地征购（特别是为扩建西岱岛宫殿而进行的征购）和获利甚丰的地产投机行为的舞台。

293

巴黎已经是王国宗教建筑的首都，而现在它有了一个特别的民用建筑群。不过，它作为法国思想的首都和基督教的中心的地位并没有削弱。当然，一些危机动摇了巴黎大学的地位，较早的危机如1277年对圣托马斯的某些论点的谴责，如贯穿整个菲利普三世在位时期的在俗教士和托钵僧之间的争论；较近的危机如国王和教皇之间的冲突。但巴黎大学仍然很有活力，这表现在不断增设的学院上（如1280年的阿尔库尔学院，1302年的卡迪纳尔－勒穆瓦内学院，1304年的纳瓦尔学院，等等），表现在它对当时最伟大的思想家们的吸引力上：如最具革新精神的马略卡人雷蒙·吕勒，德国人艾克哈特，意大利人马西利乌斯·德·帕多瓦，都到过巴黎。另一方面，大量上流顾客的存在推动了我们所称的次要艺术的繁荣，但在当时，这些艺术是却是主要艺术，是真正的艺术研究和创作的源泉。首都作坊中的雕刻师、金银匠和细密画师拥有绝对的至上权，它的影响不仅超出了巴黎，而且超出法国国界。这一点稍后我们还会提到。但现在且让我们谈谈其中的一件杰作。

1317年，圣德尼的修道院院长吉尔·德·蓬图瓦兹献给国王菲利普五世一份题为《圣德尼大人传记》的手稿，该手稿由伊夫修士装饰，最初是打算献给美男子菲利普的。手稿的主题可以说是歌颂巴黎和卡佩王朝的，这个王朝传统上说与圣德尼有紧密关系。不过，除了与这位巴黎的首位主教直接相关的文字和插图外，手稿的底部还有一系列巴黎生活的风情画，它们是伊夫修士从现实生活中提取的。画中的巴黎总是表现出同样的风格，这一点特别能说明问题：塞纳河及其两岸已被一座桥梁连接起来，桥上建起一座哥特式的防御塔楼，供守卫栖身用。桥上设有店铺，行人旅客从塔楼中进进出出。塞纳河上可见各种船只，渔夫和沐浴者……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都有展现，其中的几个方面值得一提：从街头行商到贵族骑士等各色行人熙来攘往，他们借用当时的一切交通手段，或徒步，或骑马，或乘船，或坐着车夫驾驶的四轮马车；当时主要的工商行业都所有表现，但金银匠和货币兑换商占有突出位置，后者提醒人们，巴黎在14世纪初作为金融活

动场所的地位。这些画面还为我们提供了巴黎生活的另外两个方面：桥上的江湖艺人和耍熊者、塞纳河驳船上的歌手在表演娱乐节目，还有这个城市的谷物、葡萄酒和食品供应，以及木材和建筑材料的供应问题——桥上络绎不绝的四轮马车和正在河边码头卸货的驳船都反映了这些问题。此外还有搬运夫、送水工确保货物的配送。这里我们便看到了有关西方世界最大城市之一的补给问题的绝佳画卷。

294

巴黎的人口

但巴黎是西方世界最大的城市之一，还是最大的城市呢？14世纪初，最早的有数字记载的文献开始出现，这使我们可以尝试进行一些人口学的估算，而巴黎的人口问题则是最富挑战性的问题之一，因为这些文献实在凌乱。一方面，根据1292年到1313年的一系列军役税税册，首都的纳税人数目约在13000—14000人之间；如果每个纳税人的家庭为3.5人，则巴黎人口约为47000，但这个数字还应加上社会高层和底层的人口数字，包括很多非纳税人，如贵族、教士、大学师生、宫廷人员，此外还包括穷人，有人估计穷人大约有25000。因此，13世纪末的巴黎可能有72000居民，随后的20—30年中，人口增长到80000或85000。这就意味着，巴黎人口可能大大超过西北欧的所有城市，包括弗拉芒地区人口最多的城市，因为当地最大的根特城人口还没有达到60000；但是，巴黎的人口可能仍少于意大利的工商业大都市，如米兰和威尼斯的人口无疑已经超过10万，而佛罗伦萨的人口在1338年则几乎达到95000人。

不过另一方面，巴黎的人口难道不可以远远高出那些意大利大城市吗？之所以会有这样的看法，是因为从另一份税收文献中可以得出这样的推论，这就是1328年编订的“教区和户口登记簿”，根据这份文献的统计，“巴黎和圣马塞尔城共计35个教区，61098户”。如果根据这个非常可疑的数字推算，巴黎的人口超过20万，这意味着它是西方世界最大的城市：它已经成为王国中心的一个奇特赘疣。当然，巴黎的人口是个存在激烈争论的问题，有人甚至用“居民”这一术语来替代“户口”，以便1328年的数据能与此前的军役税数据协调起来。

不过，我们还是来听听最近一位巴黎城市史学者卡泽尔是怎么说的吧："很难设想巴黎的人口能达到 20 万。"所以争论仍然存在，无论如何，对历史学家而言，一个令人激动的问题是怎样利用 1328 年"户口登记簿"这一特别的文献。

1328 年的法国："教区和户口登记簿"

一份特别的文献……

从 14 世纪初开始，国王尝试定期征收补助金，以资助对佛兰德尔发动的战争：正因为如此，审计法院的官员认为，对纳税人总数进行调查成为日益紧迫的事务，正像有人于 1303 年后提出的，应该"登记国王的所有户口"。就在同一时期，国王开始在紧急情况下召集大型会议，以便贵族、教士和平民申述他们的意见：这些会议也提出，中央行政管理需拥有对各类居民的准确统计表。制订王国一览表的愿望便是行政机构日益明显的雄心壮志的一个表现。对于行政机关来说，较好地完成这一统计工作、乃至不甚完满的结果，都是行政工作的一大成就，不过同时这也是一个具有重大政治意义的举措。14 世纪初，在比较有限的区域内，"教区和户口登记簿"不断编制出来，同时还有其他类似的、但意义较为有限的文件作为补充；就在卡佩王朝的直系君主把王位让与其幼支瓦卢瓦家族时，"教区和户口登记簿"为起草一份法国行政和人口图表提供了方便。 295

土地分类

当时从属于法国国王的土地分为三种：国王领地（domaine）、亲王封地（apanage）和封建采邑（fief）。1328 年法国面积为 42.4 万平方公里，其中第一类土地为 31.3 万，约占总面积的 3/4。根据 1328 年的登记簿，国王领地共有 24500 个教区，其中的 23700 个教区共计居民 2469987 户——平均每个教区 123.5 户。登记簿以教区为基础，教区作为一个活跃的实体与盘根错节的封建权益和领主裁判权并无牵连。直到旧制度末年，教区结构一直十分稳定，而后来的市镇与教区也保

持着连续性，故我们能确认大部分教区并辨认出它们的地理位置。在行政管理方面，教区组成执法代理人辖区（prévôtés）、堡主辖区（châtellenies）、但更主要的是组成35个司法总管辖区（巴依和塞内沙尔），一个世纪前，司法总管辖区还只是一种不固定的、临时任命的机构，但现在它已成为一个与宫廷紧密相连、稳定而持久的管理机器上的主要齿轮。借助于其他一些可以用来核对的文献，我们可以尝试确定一张巴黎附近几个地理区划的行政图表，1328年的“登记簿”中曾详尽列举了有关这几个区划的数字。我们且来考察一下巴黎“子爵领”的行政状况，在F. 洛特出版的文献中对该地已有交待：

	教区数	户数
首先是巴黎子爵领：		
古尔贝尔堡主辖区	59	5876
戈内斯堡主辖区	23	2555
吕萨尔什堡主辖区	5	577
普瓦西堡主辖区	33	3296
东马坦堡主辖区	25	2452
夏斯乔福尔堡主辖区	21	999
蒙热堡主辖区	18	1427
蒙莫朗西堡主辖区	28	2556
巴黎法官辖区	203	21460
巴黎子爵领内的米约诸城	40	2286
巴黎和圣马塞尔城	35	61098
圣德尼城	13	2351
谢吕兹和莫尔帕堡主辖区	9	742
蒙莱里堡主辖区	51	5533
布雷堡主辖区	4	578
巴黎子爵领及其辖区合计：	567	119986

其他司法总管辖区的数字较为粗略，有的甚至没有接受王家官员的调查——或者说调查的结果很晚才送达，以致没有编入最终的图表

中，里尔和奥尔良司法总管辖区、某些被特别指名的边远辖区就是这种情况。王家领地中的24500个教区中有23671个接受了调查，差额部分就是这些上述情况造成的。

各大封建采邑（布列塔尼、勃艮第、英属加斯科涅、佛兰德尔以及布卢瓦和迪诺瓦伯爵领、内韦尔伯爵领、巴卢瓦伯爵的附属地）和亲王封地（阿图瓦、阿朗松、埃弗雷、夏尔特尔、波旁－马尔什和昂古穆瓦－莫尔坦）面积约11万平方公里。原则上说，国王的官员不能进入这些地区，它们的有关数据也不能出现在户口登记簿上。但实际上，一些嵌入国王领地的小飞地采邑都接受了调查，较为年轻的亲王封地也出现在调查表上，如马尔什封地与普瓦提埃司法总管辖区一起接受调查。与此同时，一些非常古老的封建采邑也被附近的司法总管列入统计表中：布尔日的司法总管对内韦尔伯爵领进行了调查，更为重要的是，马孔的司法总管还对勃艮第公爵领进行了统计。根据费迪南德·洛特的估算，1328年法国的面积为42.4万平方公里，有居民总计3363750户。对这些数字稍加修正过后，我们今天可以认为，法兰西王国的人口密度约为每平方公里7.7户。

296

人口非常稠密的国家

很多当代史学家倾向于按户进行估算，这一做法的一个优点是能接近过去的真实状况。法国的人口密度达每平方公里7.7户，是欧洲人口最稠密的国家之一，与富庶的那不勒斯王国和尼德兰不相上下。当然，必须注意到区域性和地方性差异。例如，有人已经指出，在1316年左右，英属基耶内占法国土地面积的1/4，但人口只占1/27。而另一方面，对巴黎地区人口密度的研究表明，该地农村地区的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14.2户，为全国平均水平的两倍，但该地区内部也存在明显的地方性差异，原因很简单，因为地理条件不同，土地贫瘠处每平方公里为5.8户，而肥沃的地方能可达19户。

不过，我们现代人通常更喜欢那些与现行估算相似的估算，这就涉及中世纪每户的人口系数问题，而随着研究的深入，这个问题看来愈发困难了。很早以前人们就知道，农村的户口状况不同于城市。我

们现在知道，每户人口多少还取决于社会环境和经济条件……。如果采用F.洛特提出的系数，那么我们得出的1328年的法国人口数据为：国王直接控制的土地上有1200万居民，1328年王国疆界内的总人口为1600—1700万（在今日的疆界内则有2000万人）。这里提出的只是一个可能过于乐观的量值，不过，如果将1328年法国的1600—1700万人口与英国的300—350万人口、与意大利的800—1000万人口相比，还是很能说明问题的。除了帝国之外——对其人口的任何全面估算都是不可能和没有实际意义的——法国是西欧人口最多的国家。

法国的扩张

前面的数字很明显地揭示了这一点：法国无疑是自公元千年前后开始的欧洲人口增长大潮中的主要受益者。人口的迅猛增长，再加上王权的发展，无疑是支撑各种新抱负的主要支柱，而这些新抱负就表现在王朝的对外政策中。这种对外政策构成法国在其境外影响力的最坚实的基础，

对外政策

1285年，菲利普三世的军队入侵阿拉贡王国。这次远征是应教皇要求的发动的，目的是以十字军为幌子，废黜阿拉贡国王皮埃尔三世而以法王的幼子查理·德·瓦卢瓦取代之，皮埃尔三世的罪过是曾帮助驱赶西西里的法兰西－安茹家族。阿拉贡战争虽然以失败告终，但它是法国对外关系史上的一个标志，从此之后，法国开始直接插手地中海政治；菲利普三世强化埃格－莫特堡垒的举措则是另一个标志。在这个时代，法国国王还在纳瓦尔王国确立了卡佩王朝的权威，并干涉卡斯蒂尔王国的王位继承事务。在意大利，查理·德·安茹的幼支虽然被逐出西西里，但它仍然统治着那不勒斯，并是意大利半岛的一支主要政治势力，它甚至也把自己的幼支安插到了匈牙利的王位上。伊比利亚的冒险过后是意大利的冒险，不过发起人成了王室的幼支：罗贝尔·德·阿图瓦、查理·德·瓦卢瓦和菲利普·德·瓦卢瓦。美男子菲利普更讲实际，他的目光主要集

297

中在北部和东部。在北方，入侵英国的古老计划再次复苏，法国与苏格兰人的结成的关系为一个前途远大的同盟奠定了基础。美男子菲利普在位期间，东部四河之境以内的最后一些帝国飞地被铲平，此后法国的属地开始扩展到这条边境的另一边。此外，美男子菲利普还有步骤地寻求帝国西部诸侯的支持，通过津贴等恩惠手腕，他成功地与这些大封建主缔结了同盟，有些人甚至成为他的封臣。例如，维埃纳的领主为了500利弗尔的津贴而向法王效忠；如卢森堡伯爵、未来的皇帝亨利七世则由法王提供武装和津贴。埃斯考河、默兹河和莱茵河之间地区的诸侯——首屈一指的是埃诺伯爵和布拉班公爵——与当时法兰西王国境内的法国人并无二致。但是，卡佩王朝对帝国的野心看来大大超越了日常性蚕食的范畴。

皇帝腓特烈二世的罢黜和死去使德国出现了为时较长的大空位期（Grand Interrègne，1250—1273）。帝国表现出的虚弱与法国君主国家的昌盛恰成对比，于是，法国的理论家和国王们开始对皇帝采取新的立场。理论家们利用当时的局势，同时或先后提出两个主要观念：人们开始比以前更积极地宣称，法兰西王国对帝国是完全独立的，这就完全否认了皇帝的任何优越地位，即便是理论上的；法国国王是“自己王国的皇帝”的说法首先表达的就是这个意思；1312年，当美男子菲利普写信给皇帝亨利七世时，他所表达的正是这一思想潮流：“所有人、所有地方都认为，自基督时代以来，法兰西王国就只在同一耶稣基督下服从自己的国王，它不承认或容忍任何更高的世俗权威，即使是在位的皇帝。”随后，有的理论家——其中最喧嚣的是皮埃尔·杜布瓦——甚至走得更远，宣称法国对帝国拥有权利。我们不要忘记，当时有些人认为卡佩君主是查理曼真正的继承人。法国国王在实践中的态度也在改变。1240年，圣路易曾替自己的兄弟、罗贝尔·德·阿图瓦拒绝了帝国皇位，但是在1270—1328年之间，法国为了给自己的国王或他的某位近亲赢得皇位而作了多次努力。1273年，菲利普三世在查理·德·安茹的怂恿下秘密提名自己为皇帝候选人——但是此举仅仅是促使鲁道夫·德·哈布斯堡迅速当选和大空位期的结束。美男

子菲利普没有亲自参加皇帝的竞选，但他于1308年提名自己的兄弟、查理·德·瓦卢瓦，1314年又提名自己的儿子、普瓦提埃伯爵菲利普为候选人，他的手腕虽然更为高明，但还是没有取得成功。1324年，查理四世再次提名自己，而1328年，菲利普六世在登基后不久可能也曾如法炮制。但是，面对法国越来越无遮掩的野心，选帝侯们起了戒心，尤其重要的是，教皇现在也不支持法王。

削弱帝国、牺牲它以增强自身力量，如有可能还要控制它：简言之，这就是卡佩王朝最后几位国王对待中世纪的首要世俗权威的政策。他们对待首要精神权威的立场也源自同样的思路，但取得的成果则要显著得多。法国君主制国家与教宗的冲突很早就在酝酿，前者日益意识到自己的力量，并日益执着于自己的权利，后者则因为对帝国的胜利和神权理论的系统化而提升了地位。但冲突直到1300年左右才爆发，对此我们实在不应感到奇怪，当时法国王权的信徒和理论家们与教宗的理论家之间产生了尖锐的对立。这场斗争很快就超出了问题本身的范围——这是再常见不过的事情了。当美男子菲利普未经教皇授权而向法国教士征收教士所得税、且不是用这笔税款来资助十字军、而是用以发动1294—1296年的阿基坦战役时，难道真的有什么新奇之处吗？当美男子菲利普向被指控策划反法阴谋的帕米埃主教贝尔纳·塞赛——尽管他极具宗教良心——挑衅时，难道这是什么新鲜事吗？当卜尼法斯八世以绝罚和褫夺其对于王国之权利来威胁这位国王时，又有什么让人奇怪的呢？但是，除了个人对抗和最粗俗的争吵中的那些论据外，这次争吵中的问题涉及更高层次的重大原则。从教宗方面来说，一系列日益增长、有案可查的暴行促使教权派的理论走向极端，并宣称教皇不仅有权改革法国的教会，而且可以对国王和王国进行改组。在法国方面，纪尧姆·德·诺加莱成为一场大规模运动的核心人物：这场运动动用大量小册子、檄文和对公共舆论的呼吁——其中包括著名的1302年大会——宣称法国国王完全独立，他是“自己王国的皇帝”，并谴责教廷对世俗事务的干涉。但诺加莱走得更远：他为世俗人士、首先是世俗王侯要求干涉教会事务的权利；为此他援引主教

298

会议来反对教皇，并谴责教皇是异端，称法国王权“由真理指引”。事态既然发展到这一步，唯一的解决办法就只有暴力了。我们都知道这些事情：对教皇所在地阿纳尼谋杀案和卜尼法斯八世的死亡，教皇选举会议陷入僵局，最后选出了一系列法籍教皇，他们把教廷搬到阿维尼翁，这固然是座帝国城市，但坐落在法国的大门口，处在法国全力扩张的扇面上。此时王权取得了完全的胜利。当美男子菲利普从一个缄口不语的教皇和一个犹豫不决的主教会议那里取得对圣殿骑士们的谴责令时，他对教廷及教会管理机构的控制表现得极为明显。不过，在与法国王权有了这番接触过后，教廷也开始向绝对的、中央集权式的近代君主制转变。

法国影响力的扩展

在此我们便触及到13—14世纪之交法国文明强大的影响力。这种影响力在思想领域——涉及神学思辨和政治理论——表现得很明显，但在艺术和表现领域亦有反映。当时的国际社会是按法国时间生活的：教士在思想方式上追随法国，俗人、贵族和骑士则在生活方式上模仿法国，并使用法语。举几个例子便足以说明问题：编年史家、列日的市民和议事司铎美男子让（1290—1370年）的著作主题是帝国，但他以法语来编写，而且他所梦想的只是一个典型的法国式的骑士社会。从纯粹的贵族性特征来说，卢森堡家族——曾产生了好几个帝国皇帝，还曾在波希米亚王国建立过一个王朝——是在踵武法国的足迹。这个家族的王侯在法国宫廷中长大，法王担任他们的教父，将他们武装成骑士，给他们提供津贴，而这些人也能为法王慷慨赴死（让·德·波希米亚就战死在克雷西），并将法国的影响扩展到半个欧洲。

不过，法国的影响力显然在哥特风格的传播中得到完美的表现。哥特式建筑在法国北方留下自己的杰作后，开始在法国南方传播。北方人让·德尚在指导克莱蒙大教堂的工程过后，于1273年开始推动里摩日大教堂的建设，接着又是1277年的罗德兹大教堂以及1286年开工的纳尔榜大教堂：这些大教堂都是最正宗的“法国”风格。但在这

个时代，南方有两种相互对立的潮流：或者完全接受新风格，或者将它与南方本地的条件和传统结合起来，因为南方更喜爱单一的厅堂和高度相同的长殿，但对光线要求不高，且须考虑防御的需要。这种经过改造的哥特式风格在南方酝酿出了一些最具创意的作品，如图卢兹的雅各宾教堂（1289 年开始修造）和阿尔比大教堂，后者的祭殿从 1282 年开始建造。

299

哥特艺术在法国境外的影响同样深远，其中可以发现两种趋势。当时最愿意接受法国风格的地方是西班牙和德意志诸国，在德国，梅斯和斯特拉斯堡的建筑产生了巨大影响：斯特拉斯堡大教堂的正墙和雕刻堪称这个时代的巨制之一。英国和意大利的态度较为保守，但也受到哥特艺术的影响。在英国，“装饰风格”的各种地方化潮流开始在哥特式的框架内发展起来。在意大利，哥特风格的渗透很缓慢，但问题还是提了出来：比如，13 世纪末，翁布里亚的小城奥维托的居民决定建造一座宏伟的大教堂，一开始，大教堂是按传统风格建造，但几年后，忐忑不安的奥维托人摈弃原来的方案，更准确地说，他们建起了一面带有三个正门、三角楣、三角门楣和圆花窗的哥特式外墙，这件出色的作品完善了过去的方案……哥特风格的强大辐射力量一直波及到基督教世界的边缘，如斯堪的纳维亚的乌普萨拉大教堂，如遥远的塞浦路斯岛上的法马古斯塔教堂。

但是，这种艺术传播究竟是光荣的过去的成果、还是未来的确实保障呢？

二、百年的变迁

1282 年，法国人被逐出西西里岛；1284 年，博韦大教堂 48 米高的穹顶坍塌；1291 年，欧洲人在圣地的最后一个堡垒，圣－让－阿克尔向异教徒投降。各种民族主义反应、哥特艺术的局限、欧洲的退却：在此我们不是看到了一场深刻变迁的一系列征兆和预示吗？在经历了三个世纪的持续扩张之后，这场变迁将改变欧洲——及法国——的

结构。

欧洲的变迁

物质困难

物质困难从1280年代起开始显现出来。我们还不能说这是一场危机，更不能说是衰退，而只能说是普遍繁荣之中开始出现的病态。

病态征象首先表现在农业领域。13世纪末，农业歉收和地方性缺粮——从来没有真正消失过——日渐频繁，这反映在农业产量和价格曲线的不规则波动中，这样的波动无论是在英国还是在意大利都可以明显看到。1315—1317年，各地的缺粮导致整个欧洲北部出现了一场全面饥荒的态势。很多历史学家和经济学家都把1315—1317年的危机看作经济形势转折的标志，即欧洲从11—13世纪的扩张阶段转向14世纪后半叶和15世纪的衰退阶段。不过，虽然人们对这些事件的意义看法大体一致，但对其起因的争论仍然非常激烈。有人认为，农业遭遇的困境可能源于气候条件的改变：当时的编年史家反复提到一些特别寒冷、特别多雨的季节；最近一些细致的科学研究——如年轮气候学、物候学和冰川学——也证实了编年史家们的说法，不过冰川学研究指出，气候变冷可能早在13世纪末之前就开始了……但更多的学者认为，原因可能主要在于人口方面。在所有可以开垦的荒地都被开垦、收益微薄的边缘土地被耕种之后，13世纪末的人们无法提高农业生产率了，他们面临着某种自然极限。13世纪末的农业欧洲是人口过剩的欧洲，南欧北欧都是如此。例如，在英国东南部的某些地方，1/3以上的农民占有的耕作面积不到3公顷，无法供养一个家庭。因此，14世纪初的人口高峰过后出现了一个突然的衰退，人们可对这一衰退进行详尽的数量分析，分析对象既可选取上诺曼底和普罗旺斯，也可选取佩里格和兰斯，或者托斯卡纳的几个城市。 300

因为，如果衰退是个普遍现象，受影响的就不仅是农村。对于当时城市和工商业世界所碰到的困难，我们仅列举几个现象。在手工业方面，应注意到弗拉芒的骚乱，这既是呢绒业困境的起因，也是困境

造成的后果，而呢绒业是中世纪唯一名副其实的工业。关于国际商业活动——此时已出现资本主义的早期形态——首先要指出的是香槟集市的衰落、托斯卡纳各大银行数代人之间的连续破产，最后还有货币方面的困难：这种困难看起来既是因为贵金属的缺乏、也是因为各自的市价变化而造成的。很难确定这些不同因素之间明确的因果关系，它们在一个繁荣的大背景下看起来是孤立的。但我们可以思考的是，在指导中世纪基督教世界的行为原则开始改变的时刻，这一繁荣的基础是否也被动摇了。

心态

实际上，三个重大观念指引中世纪进入扩张时代：对外是十字军，内部是教廷和帝国。但在14世纪初，不得不承认这三个梦想已经死亡，或者说，作为行动原则已经无法施行了。最后一次十字军以圣路易的死亡而告终。虽然教皇和君主们提出了数不清的计划，但没有一次重大军事行动能重新夺回圣地；面对小亚细亚迅速崛起的新兴穆斯林势力——奥斯曼土耳其人，欧洲没有提出任何防御计划、没有组成任何基督教同盟以遏制奥斯曼的扩张。而在前两个世纪，那些路途遥远的军事行动能将骑士阶级的战斗能量集中于同一目标——且不谈其中的任何政治和宗教因素。但是，当欧洲内部的各种重要统一因素开始削弱时，骑士阶层也退避了。在与教廷长期的斗争过后，帝国已经精疲力竭，为了自身的生存，它将以纯粹的德意志使命取代自己的普世使命。而教廷看来也无法遏止世俗权威的发展和民族教会的诉求。在这一点上，卜尼法斯八世和美男子菲利普之间的斗争仍然具有典型意义。在这场斗争中，我们可以看到两个具有近代特征的新力量开始显露：宗教方面的高卢主义和政治方面的民族主义。民族主义取代中世纪基督教世界古老的普世梦想，这可能是这个时代最引人瞩目的特征之一。这个转变恰好与整个西方重启战端是同步的。

这些中世纪重大观念的削弱伴随着某种心态变化，对这一变化，我们只能指出其主要脉络。第一个脉络就是多样化现象。如学术研究的多样化，其标志是与巴黎竞争的各大学——首先是牛津——在飞速

发展，以及整个西方世界日渐增多的学校。还有语言的多样化，民族语言的发展就是其标志，我们且举两个颇有意义的例子：1274 年后，出现了《法国大编年史》的法文版，而在 14 世纪初，但丁以母语创作《神曲》，拉丁语不再是唯一的文化语言了。最后是理论和方法的多样化。在圣托马斯的调和尝试失败后，当时最伟大的思想家们——邓斯·司各特、奥卡姆的威廉、艾克哈特——开始探索通往知识的新路径，新路径的主要原则是经验主义和神秘主义，这两种思潮为各种哲学、道德、科学和政治学说的涌现敞开了大门，而这些学说又为近代个人主义的发展作了准备。所有这些学说都是在中世纪基督教世界的共同基础上发展出来的。没有人否认或怀疑基督教真理的普遍性和唯一性特征。但是，摆脱教会监护的愿望慢慢表现出来：有人认为，某些领域——首先是政治领域：这是马西利乌斯·德·帕多瓦在《和平保卫者》中提出的重要思想——应脱离宗教的控制；还有人认为，即使在宗教领域，俗人也应享有同教士一样的发言权："我们的圣母教会不仅是由教士组成，也是由俗人组成的"，美男子菲利普的亲信中有人这样宣称。这种世俗化倾向虽然仍很微弱，但它将在社会、思想和艺术领域造成重大后果。 301

力量的再分配

在物质困难和心态演变——难以觉察的演变——之中，各种力量也发生了社会性和区域性的位移。

要想理解 1300 年左右欧洲的社会动荡，我们似乎应该参照中世纪的社会理想，如埃蒂安·德·富热雷在他的《风度论》中阐发的理想："教士应为所有人祈祷，骑士应不遗余力地履行保卫职责、争取荣誉，农民则应从事劳动。"但在 1300 年后，这样的社会图式已经很过时了。越来越多的农民已经耗光了自己的潜力，他们已经不能从漫长的垦荒运动和高昂的农产品价格中获益了；农民自己也处在饥荒的边缘，在农村领主制的制度下，他们越来越难以忍受另外两个社会等级的压迫，而这两个等级的收入也开始减少。就在这两个等级的物质状况开始下降时，它们的存在理由也受到质疑：由于行使保卫公共和

平之职能的国家的发展、由于军事技术的变化和远征行动的减少，“骑士”的地位受到质疑；而教士之所以受到质疑，则是由于世俗精神的发展、由于教会内部的众多危机——这些危机使得教会的改革显得日益紧迫。但更为重要的是，在传统三“等级”之外，一个工匠和商人组成的城市世界已经壮大，这是个由团体构成的封闭世界，一个个人发迹和猝然破产的变动世界，它的主宰者是一个新的社会阶级——市民——和一个全新的成功标准——金钱。这个新世界虽然只占少数，但它开始在经济方面占据支配地位，并开始表达自己的政治诉求、发展一种新的文化。

这就不可避免地导致各种力量在地理上的再分配。未来不属于依然固守着传统力量的国家或地区，而属于走上新的经济和社会道路者，即便这些道路看起来充满危险。从这方面来说，如果能绘出欧洲各国城市化程度的图表，那将是很有意义的。这些图表将揭示尼德兰和意大利的先进性，在但丁和乔托、彼德拉克和薄伽丘的意大利，欧洲的新文化和新艺术正在酝酿之中。

在垦荒、十字军、经院哲学和大教堂时代的欧洲，法国是欧洲的主要支柱，虽然它在政治领域居于不容置辩的领先地位，但面对新的经济和社会条件，法国的调整也将是艰难的。

法国的变迁：最初的征兆

乡村生活

农业既是最重要的部门，也是变化最缓慢的领域。许多世纪以前，农业生活就已具有持久不变的特征，以致几乎不可能指出某一时期的独特性，即便这段时期长达80年。另外，由于农村生活处于极端隔绝的状态，要分析某个时期的特征就更加困难了：对一个地区的判断并不必然适用于邻近地区，任何将地方性例证推而广之的做法都是十分冒失的。当时任何技术和社会革命都不足以撼动耕作方式和农村领主制的古老结构；当然，在农奴解放和货币经济渗透带来的双重压力的影响下，领主制度也在持续而缓慢地变革中。不过，除了这一长期性

302

运动外，某些征兆已经表明，法国农村正在与当时的困难斗争。对此我们不应感到惊奇，因为法国是欧洲人口最多的国家，它必定会率先触及我们上面提到的农业的自然极限：在法兰西岛的肥沃原野上，每平方公里有 19 户人家，这个农村人口密度是非常大的，相当于每平方公里 100 人……

生产的问题显然具有决定性意义。虽然某些地区开始根据某种用于出口的主导型产品来安排农业生产，我们都会特别想到波尔多地区，1300—1310 年，由于同英国市场建立起联系，这里的中世纪葡萄种职业达到顶峰；虽然在另一些地区，牧人和农夫之间的冲突开始向有利于前者的方向转变，如在上普罗旺斯；虽然在一些大城市——首先是巴黎，但梅斯和图卢兹同样如此——我们可以看到城市对农村的影响范围十分类似于意大利城市的农业郊区；不过总的来说，这个国家仍然受传统的谷物型经济支配。但是，谷物生产也呈现衰退迹象。从我们掌握的史料来看，这些迹象的表现是，一些不同的危机因素开始组合成几乎一成不变的循环：多雨、歉收、价格上涨、饥馑和人口大量死亡。以最近研究的弗雷斯地区为例，我们可以在 1277—1278 年、1285—1286 年、1298 年、1302—1307 年、1310—1318 年发现这种危机循环，而最严重的循环周期是在 1315—1317 年、1321—1323 年、1326 年、1329 年。总起来看，从 1277 年到 1343 年，共有 43 年属缺粮年，几乎两年一遇……这样的例子还可以轻易举出许多来。这些例子为这样的论点提供了坚实的论据：农业经营的实物产量走低，而此刻又发生了通货困难和货币贬值——我们后面还会论及这个问题——各种以货币数量确定下来、由地产主征收的收入，如年贡、地租和各种形式的捐税等，都在缩水。另外，由于死亡率上升，农业工资呈上涨趋势。这就对经营方式提出了挑战。

说实话，小贵族和骑士还没有等到 13 世纪末就开始变卖自己的产业，因为这些产业的收入不再能满足他们日益增长的货币需求了。1300 年左右的新情况是，大地产经营也出现了困难。此前一直在扩张的教会产业受到的打击尤其严重：例如，1308 年，西多会教务大会宣

称，“本修会正深陷困乏之中”。1338年，普罗旺斯医院骑士团的一项调查揭示了实物收入下降、货币开支上升的窘境……为了应付这些世俗领主也遭遇到的困难，人们开始摸索经验主义的、相互矛盾的解救办法，但没有哪种办法能为人广泛接受。较老的办法如西多会修士在西南部地区同国王和其他领主签订的共有领主权契约，这种做法是为了建造城堡：对于国王，城堡的角色是军事性和行政性的，但对于西多会修士而言，城堡是为了在经济衰落时重新开发土地的价值。也可以发现较为现代的办法：我们可以看到，领主有时直接经营地产，对其代理人的工作实行严格监控，以便尽可能地实现“科学”经营；1315—1328年，阿图瓦地区的一个领主蒂埃里·德·伊尔松通过这些办法，将上个世纪农学家们期望的平均谷物产量提高了两倍。而另一些时候，领主则放弃直接经营；1315年，附属于法兰西岛的夏里斯西多会修道院的沃尔伦自营农场就发生了这种情况；农场周边地块被分成小份年贡征收地转让出去，而农场的大头则采取了租赁形式，为期9年，条件是承租者缴纳沉重、但固定的货币和实物地租。南方开始流行分成制方式，即土地收成在领主和其佃户之间分割；1320年左右，在上普罗旺斯的某个村子，土地所有者纪尧姆将其地产让与“本地人雷蒙·贝罗，双方就未来六年或四个收割期提出并接受如下条件：不管土地产出如何，雷蒙答应并与其家人商定，将所有小麦的一半交给纪尧姆或其家人，麦草则留给雷蒙饲养耕牛，雷蒙并答应潜心耕种这些土地，适时播种……”

303

还有些零星分散的解决办法：这是某种病症的最初征兆，不过病症还远远没有发展到灾难性的规模。例如，在图尔内的圣马丁本笃会修道院，85%的地产被租出去后，几年良好的经营恢复了繁荣局面。但人们的努力仅限于此。农业的病症既与生产周期、人口曲线和经营方式的紊乱相关，也与城市和货币经济的困难有牵连。13世纪末的法国城市在财政上遇到特别困难的局面，以致人们指控市政机构管理不力。而支撑城市扩张的手工业生产，也开始在保守而烦琐的行会主义狭隘规章中裹足不前：就在这个时候，法国在当时国际贸易——虽然

这还是一种边缘行为，但已经具有决定性意义——中的地位已经动摇了。

商业和货币问题

我们已经看到，这个领域的标志是香槟集市。但是，在这个时期，香槟集市经历了决定性的变化，随后便迅速走向衰落。首先应该指出的是一个令中世纪史学家感到不安的征兆：13 世纪末，有关香槟集市的文献变得十分丰富，这或许跟集市制度的稳定和复杂化（抑或僵化?）有关，文献既有法国方面的，涉及集市守备人员司法权限的扩展，也有非法国的文献，如涉及南欧的外国人如何组成以“总管”——地位高于过去的领事——为领导的组织。其中的一个南欧人、佛罗伦萨的佩格罗蒂关于 1310—1320 年间香槟集市运作的描绘，是我们见到的最出色的材料之一：“拉尼集市在 1 月的头一天开市；1 月 17 日，人们运来呢绒；1 月 19 日夜间的集市人声鼎沸，但不再展览呢绒；次日，1 月 20 日，人们布置交易柜台，柜台可摆上 4 周，4 周后的 15 天内确定本次集市交易的付款日期……”因此，两宗主要业务——出售呢绒和金融交易——始终是香槟集市得以成功的保障，但是，第一宗业务、也是更为古老的业务，呈下降趋势，而第二宗业务则日渐发展。这种现象是由多种原因造成的，但最终可以归结为一点：意大利人在经济方面无与伦比的活力。他们现在不满足于亲自跑到尼德兰去选购呢绒，然后把这些产品——或对它们再加工后——贩运到地中海市场；他们开始在意大利建立呢绒工业，并亲自到英国寻找羊毛原料；这样一来，为了转运羊毛和呢绒，更为直接的商道——或是陆上的，或是更廉价的海上通道——开辟了出来，但它们已经不经过香槟了。在香槟市场露面的现在只有法国呢绒，而根据佩格罗蒂编制的目录，法国呢绒要比弗拉芒和布拉班的呢绒少得多。因此香槟集市的主要功能转到了金融方面。人们继续在集市上购买弗拉芒的呢绒，继续兑换货币，并可以在集市上筹集资金，集市的节奏规范着货币市场的节奏。当然，香槟不是唯一的金融市场，因为，随着香槟与王室领地合并，各集市被置于国王的控制之下，与此同时，另一个金融市

304

场发展起来，这就是巴黎，但它同样受意大利金融家的支配。美男子菲利普时代著名的“牝鹿和苍蝇”① 扮演的角色就是一个很好的例证，这位国王铸造的第一批金币忠实地模仿佛罗伦萨的弗洛林，上面还有托斯卡纳银行家佩鲁济家族的标志，当时这个家族是王家铸币厂的领导者。但是，金融货币市场也经历了严重的动荡，1295—1345 年的意大利接二连三的破产事件就说明了这一点，这些破产也是导致 1320 年后香槟集市迅速衰落的原因之一。

由于交易量的增加，意大利人开创了两种新举措，它们是 13 世纪货币史的标志性事件：铸造大面额银币，铸造金币以回归自查理曼时代以来被抛弃的复本位制。圣路易死去时，法国除了含铜很高的老式“黑”钱外，主要货币是重 4.219 克的银币，在流通中等于 12 个记账图尔德尼埃，此外还有 4.196 克的金埃居，流通中等于 10 个记账图尔苏，所以金银之间的比价与其商业比率是一致的，即 1∶9.63。在本章涉及的整个时期，圣路易确立的优良的货币体系一直是参照典范。但不久这种体系就在双重压力下败落下去，这两种压力是：贵金属价格的上涨——也许是因为，在经济扩张时代即将结束时，货币储备和流通都在放缓，也许还因为货币储藏的增加——以及金银价格的不平衡上涨，这就使得最初的比价需要不断调整。在这种局面下，政府（当然不仅是法国国王的政府）有两种选择：或者调整流通货币的名义价格，就是说，抬高流通货币与王国官方记账货币——利弗尔、苏、德尼埃——的比价，因而使得后者贬值；或者调整流通货币的内在价值、铸造新币以增加通货流量，就是说，降低货币金属成色而又不改变其市价，从而造成通货膨胀。1290 年后，法国国王轮番采用这两种措施，而其间又夹杂着回归良好货币体系的尝试。因此美男子菲利普沾上了造假币者的恶劣名声。这个名声同样适用于他的继承者们，不过到后来，操纵货币的做法已成了习惯。货币紊乱造成的心理后果和经

① Biche et Mouche，这是意大利银行家圭迪（Guidi）兄弟的绰号，二人曾担任美男子菲利普的财政顾问。

济后果都十分巨大。1313 年货币贬值时，若弗瓦·德·巴黎便指出了最直接的后果：

在我记述的这一年，
货币都一路猛跌……
有些人气得发了狂……
国王因此更受人痛恨
还有他宫中的所有老爷们……

政论家皮埃尔·杜布瓦则走得更远，他根据自己的经历预言食利者将会破产："自从币值开始变动以来，我的收入每年减少 500 图尔利弗尔。"

社会动荡

缺粮、饥荒、因农业生产周期紊乱和货币震荡及国家税收加重而导致的价格上涨，是这个时期骚乱、特别是城市骚乱频发的原因。最为典型的是所谓的抗税骚乱，即城市居民与负责征税的国王官吏之间的对抗；例如，1308 年的蒙布里松和 1313—1314 年的许多地方都出现了这种情况。与此十分相似的是与操纵货币相关的骚乱，例如，当货币调整时，昨日劳动挣得的是劣币，而今日官方要求支付良币，于是就会引发骚乱。1306 年，巴黎发生了一场大规模的货币骚乱，国王及其随从被包围在坦普尔。如果这种潜伏的不满情绪再加上缺粮或物价上涨，群众的怒火后在那些替罪羊身上发泄，而国王通常也支持这种转移怒火的做法……1321 年法国很多城市里发生的屠杀麻风病患者和犹太人的事件就属于这种性质。 305

这些骚乱的根源主要是经济上的，除此之外，还应指出另一场大规模的抗议运动，它虽然也有经济性质，但更主要的是社会性和政治性的，这就是 1314 年以"封建反动"为名的运动，它几乎冲垮了法国王权的现代形态。这场运动的深层原因也许在于贵族地产收入的下降，在于他们无法适应新的经济秩序；但更主要的原因是，随着君主

权威的不断发展，贵族失去了一些根本性的特权。他们的司法权和铸币权、私战权和比武权都受到了打击，而他们的政治角色已被“寒微小辈”和“蹩脚文人”取代，他们的军事角色也由于专业化的雇佣兵的使用、由于所有人均要负担且所有人均可赎买的兵役制的推广而弱化……在兵役问题上，贵族的不满与城市居民的不满可能汇合到了一起，后者由于佛兰德尔战役的反复进行而不堪重负。美男子菲利普在位末年，暴乱终于发生了，它采取的是贵族、高级教士和城市联盟的形式，联盟起初限于各省，不久波及到全国各地：

所有人都串联起来，
法兰西岛人和庇卡底人
与诺曼底人
与勃艮第和香槟、
与安茹、普瓦图、布列塔尼、
还有夏尔特尔、佩尔什、曼恩的人们
以及奥弗涅人和加斯科涅人
和整个法兰西王国的人们。

但是他们因为什么而串联起来呢？为了某些直接的要求，如停止征收1314年的捐税。从本质上说，这些串联者不具有任何革命特征：相反，他们的目标是回归圣路易时代的“优良风俗”。因此，路易十世颁发给贝里地区贵族的宪章的序言便很好地反映了这场运动的精神实质：“如朕之布尔日司法总管辖区及其属地的伯爵、男爵及其他贵族再度向朕进言并抱怨的，自圣路易陛下的时代以来，他们受朕的先王之司法总管及其他官吏的严重侵害和不公正对待；他们又言，如今情况一仍其旧，朕之官吏每日皆有冒犯其古老权益及习惯之行径，而此等权益和习惯乃是昔日对待及管理他们的依据……”路易十世和菲利普五世通过颁布一系列省宪章而平息了这场运动，这些宪章虽然重申了古老的习惯法原则，但并没有对王权及其官员的政策作很大的改变。不过，当时法国

经历的唯一一场全国范围的运动竟是一场复旧运动，指出这一点是很有意义的：它是当时法国社会盛行的梦想与现实分离的突出表现。

梦想与现实

梦想世界和骑士社会

梦想和现实的分离在当时的传奇文学中表现得最为充分，那里面能发现前几个世纪的所有重大主题，如古典史诗、布列塔尼史诗、圆桌骑士、寻找圣杯、骑士爱情、个人功勋，这些题材将北方和南方的精神气质融合在同一件法语作品中。这些传奇作品中有我们最熟悉的《维尔吉堡主夫人》（La Châtelaine de Vergi）和《古希堡主》（Le Châtelain de Coucy），当然也不能忘记著名吟游诗人阿德内的作品，但要列举所有作品的名字将是件枯燥的工作。我们暂且提一下其中最具特色的作品之一《佩西弗莱传奇》（Le Roman de Perceforest），这部宏大的作品共约2000行，可能是1315—1340年间在埃诺写成的。作品中的一切都很有启发意义。首先是其历史背景融合了古代史诗和布列塔尼史诗的因素，里面还包含从异教到基督教的转变和骑士制度的诞生；地理环境同样很有意义：森林仍然是表现骑士功绩的理想化的奇妙背景；甚至主要人物也是如此：其中四位国王中的第一位是以亚历山大为原型，其他三个则来自中世纪史诗：戈迪菲、佩西弗莱和加拉福尔。他们拥有卓越的美德：亚历山大以“学识、慷慨和英勇”见长；他的一位继承人“勇猛大胆而又明智谨慎”。所有国王都行使绝对权力，但都知道听取顾问的意见，如加拉福尔在接受王冠前曾询问周围的骑士：“每当我需要的时候，请为了我和王国的荣誉，帮助我，给我建议，增强我的力量。”因为归根结底，这些国王和他们的伙伴都是完美的骑士。这部传奇是王室的教本，我们甚至可以把它看作美男子菲利普的儿子们的教科书，有点像《特雷马克》①，但另一方

306

① 这里的《特雷马克》指的可能是后来路易十四长孙、勃艮第公爵的教师费内隆（François Fénélon，1651—1715）为他的学生写的《特雷马克》。

面，它也是骑士的教本，当然这里的骑士并非几个世纪以来不断衰落的骑士，而是14世纪初人们想象中的、处于最初纯洁状态的骑士。在当时人看来，最初的骑士向所有人开放，授甲礼既不受官方习俗、亦不受宗教习俗的制约，它只是森林里简朴的披挂仪式："历史告诉我们，当时所有通情达理、品行优良、内心坚定、强壮且为人称道的人，不管他来自何方，都可以被看作绅士，如果他们愿意的话，他们都可以成为骑士。"这种类型的骑士是游侠骑士，他服从四条法律：绝不拒绝比武，战争中支持更崇高的事业，比武中站在最弱者一边，援助任何有正当理由的人。不过，服从这些法律还只是另外一些远为深刻的美德的表现："如果取得骑士勋章的绅士不像美德和优雅女神那样行事，就不应被称为骑士，不管他如何勇敢。因为，如果一个人说'他大胆勇敢，是个好骑士'，而另一个人说'他自负高傲，蔑视比他穷苦和弱小的人，言语虚伪骗人，行为放荡、充满邪恶……'，那他是不配被称作骑士的。"这是作者和对自己时代的骑士们发出的名副其实的警告，后者注重的是骑士的外在生活，喜欢像佩西弗莱的骑士一样，在森林中、在比武场上、在狩猎和战争中寻找乐趣。

但现实中的骑士理想会导向一种十分人性化和世俗化的生活方式，无论是14世纪的贵族还是市民——市民只想着如何模仿贵族——都十分青睐于这种理想。这种理想中融合了生活的愉悦、战斗的乐趣、对盛大节日活动的喜爱和日常生活中的奢华：这种享乐既有物质方面的——几个世纪的经济发展为物质享受提供了便利——也是一种比领主宫廷和城堡中的生活更为优雅的享乐，如骑士爱情和不失风度的英勇。由此便产生了对法国国王的愤慨之情，因为自圣路易以来，国王都试图限制私战和比武，这类行为造成的伤亡太重了。由此也产生了对新生活环境的追求。在这个时代，民用建筑——我们已经在巴黎看到——在法国有了长足发展；城堡内部进行了改造，为了生活更为舒适、为了社交生活能更好地展开，人们对房屋进行了装饰；客厅的墙壁上涂上了壁画，不久还出现了挂毯，挂毯上绘制了骑士的标志、他们建功立业的环境和他们的娱乐活动：纹章、森林、战争和渔猎场景。

也正是在这个时代，许多世纪来，男装和女装第一次开始发展；特别要指出的是，各种次要艺术在这个时代崭露头角，目的是为了给社会精英提供个人用品——特别是以名贵材料制成的产品——以装点他们的生活，如书籍、宗教用品以及更具物质色彩的制品，如牌、镜子和为巴黎的象牙雕工挣得荣誉的小匣子。这些物品上点缀着多借自传奇文学的恋爱、狩猎和战争等世俗场景，它们是新的生活艺术的完美象征。

307

在我们看来，这种新的生活环境有一种强调装饰的倾向，而对装饰的喜好毫无疑问是当时社会的另一个根本特征。这种喜好在三个十分不同的领域都有明显表现。第一个领域显然是戏剧，在吕特贝夫的《泰奥菲尔的神迹》（Miracle de Théophile）之后，随着亚当·德·拉阿勒的作品《树丛游戏》（Jeu de la Feuillée），《罗宾和马里翁》（Robin et Marion）的问世，早期的“伦理剧”和“情感剧”飞速发展。第二个是建筑艺术领域。哥特建筑的开洞采光和精雕细镂已经超越了极限，石头建筑艺术上所不能完成的——博韦大教堂的悲剧就是例证——人们以彩绘玻璃窗和手稿的形式达到了。在特鲁瓦的圣于尔班教堂、埃弗雷大教堂、鲁昂的圣乌昂教堂那些石砌窄尖拱之间，矗立着一些奇特的建筑，其出色的外观因新色彩的使用而更为醒目，特别是那些衬托着金色和其他贵重色调的暗淡底色。同样的趋向也表现在手稿艺术中，手稿的许多页面上都有类似于建筑装饰的镶框，这种装饰拉得过长，有过多的镂空和雕刻；雕刻自身也开始变成一种不再服从于建筑、而是要遮蔽建筑的装饰艺术，从加朗德到鲁昂，书店的正门就是这样……第三个领域也可称为社会领域，因为它把骑士生活的品味和对戏剧的爱好结合到了一起：在 14 世纪前半叶，这场运动推动了世俗骑士团的创立，这类团体有自己的仪式和礼节，它们看来同时出现在卡斯蒂尔和多菲内，接着又出现在法国；在法国，第一个计划是由诺曼底公爵、未来的好人约翰于 1342 年提出的，而在当时的英国，国王爱德华三世则表达了重建圆桌骑士团的愿望。

现实主义

梦想和回归过去是支配性的趋向，不过，也许是对这种趋向的反动，另一种思潮也在萌生，这就是现实主义思潮，它以观察精神的发展和批判精神的复苏为基础，开始发现这个世界的本来面目。

要否认幻想派画家和伟大的哥特时期雕刻家们的观察精神，那可能是徒劳的。但他们都旨在描绘这样一个世界：创立这个世界的目的是外在于世界本身的，而且他们强调的是世界的训诫和象征意味，以便从中抽象出永恒价值。13世纪末，艺术家们感兴趣的是自为而生的世界，在寻找相似性、表现力和生动性的同时，他们努力给出一个现实而活跃的形象：这是市民的影响所致吗？是“经验主义者”和英国学派的科学工作者的哲学影响吗？还是一种新的、更加个人化的、十分贴近基督及圣母的尘世生活的宗教虔诚之表达形式带来的影响呢？所有这一切都使得一流的艺术家、雕刻家和细密画家尽可能忠实地描绘出世界——男男女女和动植物——的面貌。对于当时的宗教雕刻家来说，主要的题材是带着圣子的圣母：但已不再是端坐圣坛、头戴冠冕的威严的圣母，而是一位站着的母亲，她髋部突出，带着孩子，随后还为圣子哺乳，跟他一起玩耍。我们还可以看到，亚眠的上帝和兰斯的天使的那些永恒形象，已经被斯特拉斯堡大教堂中富有表现力和人性化的雕像取代。缺陷和美德、男女圣徒都变成了当时的男女形象，在我们看来，这种现实主义中经常还有其别致生动的一面；在对中世纪勃艮第牧人的刻画中，没有哪个能与鲁弗尔教堂中那出色的圣约翰形象媲美。丧葬艺术也表现出同样的关怀，因为有人认为，菲利普三世的葬礼塑像是根据他的遗容雕刻出来的。最后，细密画家同样也有此类倾向，他们不仅把动植物和现实生活场景画到了作品的边缘，甚至把它们搬到了手稿文字中间。所有这些趋向都反映在某种可称为现实主义的文学中：例如，我们的中世纪文学史中一个老生常谈的论点是，纪尧姆·德·洛里斯的骑士理想与《玫瑰传奇》的第二位作者让·德·默恩的实证和博学气质是对立的，而后者是在菲利普三世时代的作者。不过在文学领域，艺术描写很快就转向了批评和讽刺。

308

批评针对的不是神创造的这个世界，而是因为人性的不完善而导致的各种制度。在这个时代，在那场随着公共意识觉醒而到来的精神道德观念的大动荡中，所有古老的价值观都受到了指控。

有些人像让·德·默恩一样，揭露王权起源的可疑性质。另外一些人则向创作《冒牌列那狐》（Renard le Contrefait）的那位特鲁瓦的杂货商、向“轶事”和寓言的作者们学习，着力刻画权贵和平民、市民和农夫的各种缺点。市民和村夫都轮番被嘲弄。但最辛辣的是对妇女和教士的讥讽。讥讽妇女的题材在让·德·默恩的理论中、在粗俗的《巴黎三妇人轶事》（Dit des Trois Dames de Paris）中均有反映，后者是一个名叫瓦特里盖·布拉塞内尔的北方人于1320年左右创作的。老年吕特贝夫和特鲁瓦的杂货商笔下的反教士风格都十分犀利；在《让市长的故事》（Livre de Jean le Maire）中，反教士主题表现得比较含蓄，不过效果依然出色，它讲的是美男子菲利普时代一位主教的就职仪式……

这种对于人类社会的兴趣——通常是批判性的——同样也是当时人对历史的兴趣不断增长的原因，从《法国大编年史》翻成民族语言和茹安维尔《回忆录》的编订，再到美男子让的《编年史》，都见证了这种兴趣的增长。美男子让对历史有一种很崇高的见解：“应该尽可能多、尽可能贴近真实地讲述历史。因为在我看来，历史是如此崇高、具有如此美好的功效，它应该被书写下来，以便能在记忆中最真实地保存之……”但在别的作者看来，这一点并不妨碍对政权和社会的严厉批判。我们可以在美男子菲利普及其儿子们的时代的作家、若夫瓦·德·巴黎的著作中看到这一点，菲利普六世时代的让·德·维内特同样如此，他的作品既有政论小册子的气质，也有当时传奇和寓言的风格。而美男子让则忠实于上流社会的骑士传奇的传统，从勇武和战功的角度来构思历史。正因为如此，他对当时的重大事变极为敏感：这就是法国在百年战争初期的溃败。

菲利普六世时代

1328—1348年之间的二十年占菲利普六世在位时间（他死于1350

年）的主要部分，这二十年间，政治方面表现出两大潮流之间的紧张关系，这两大潮流就是我们已经指出的，王权的发展和百年的演变造成的后果。如果说王权在菲利普六世初年光彩分外夺目，那么在其在位末年则跌进了灾难的深渊。

最初的成就

菲利普六世的登基没有碰到真正的阻碍，这本身就是王权稳固的一个表现。他是美男子查理四世的堂兄弟，出身瓦卢瓦家族，最初他被委任为摄政，任期一直到当时已怀孕的守寡王后让娜·德·埃弗雷生下孩子为止，这个做法完全是1316年事件的翻版。巴黎的修士让·德·维内特对当时人的讨论作了精彩记述：“全部的问题是要知道，根据近亲权利原则，王国的监护权到底应该交给谁，这主要是因为法兰西王国有这样一条原则：妇女不得执掌王权。在英国人那一边，他们宣称他们年轻的国王爱德华是最近的亲戚，因为他是美男子菲利普的309 女儿的儿子，是已故国王查理的外甥……但众多精通教会法和民事法的法学家都一致同意，应宣布伊莎贝尔……不能享有王国的监护权和领导权，这不是因为亲缘关系，而是因为她的性别……当王位继承问题提出时，论战肯定还要继续下去。法国人在接受臣服于英国的观念时不能不感到激动。但是，如果说伊莎贝尔的儿子能够提出某种权利要求，那他的权利是来自其母亲：但他母亲并没有任何权利，所以她的儿子同样如此……这个被视为最明智的判决为贵族们接受，王国的监护权交给瓦卢瓦伯爵菲利普……”

4月1日，王后产下一个女儿，菲利普于是在5月29日加冕为国王，此举伤害了卡佩王朝最后三位国王的后代及年轻的英国国王爱德华三世。次年，爱德华三世在亚眠就其在法国的领地而行效忠礼，1331年，效忠礼变成忠君礼，看来他完全放弃了对法国王位的继承权要求。贵族们的选择得到群众情绪的支持，但这种选择看来受相互矛盾的原则的指导：一方面是王朝和家族原则，另一方面则是民族原则。他们利用妇女不得继承王位的全新观念，选择了一位已故国王的近亲、并掌握着法国最大的亲王封地的法国封建主为国王；尤其重要的是，

他们排斥了一位可能将法国王位和英国王位合并于一个英国人之手的外国君主，因为我们要知道，“法国人在接受臣服于英国的观念时不能不感到激动。”这是这个时代典型的新兴民族主义的突出表现。

当法国贵族选择瓦卢瓦伯爵时，他们也就指定了他们中间的一位大领主、一位完美的骑士担任国王，此人身上体现着当时贵族的全部理想。菲利普的父亲、瓦卢瓦的查理一直是个汲汲于名位的人，他曾试图谋取阿拉贡的王位、耶路撒冷王国，并先后在君士坦丁堡和西方谋求皇帝头衔，而菲利普本人则痴迷于意大利的冒险活动。他把自己的宫廷变成欧洲最辉煌的会场和西方骑士的聚会之地。很久以后，弗洛瓦萨尔曾对此进行了令人炫目的描绘，那场面与骑士传奇无异：“三位国王留住他的公馆，此外还有不计其数的公爵、伯爵和男爵；在人们的记忆中，法国还没有哪位国王像这位菲利普国王一样讲排场。他命人举办庆典、比武和各种游乐活动，还亲自组织安排，作细致指导。这位国王十分讲究荣誉，对有关骑士风度的问题十分精通……”

若从骑士风度的角度看，菲利普六世登基之初确实有一个大手笔：在佛兰德尔伯爵的请求下，1328 年夏天，他让自己的骑兵大大地洗雪了 26 年前在库尔特莱对阵弗拉芒步兵时遭受的惨败之辱。卡塞尔战役是一场完全的胜利，但战斗伴随着可怕的屠杀，随后又是大量没收叛乱的弗拉芒人的财产。这次战役具有双重意义：首先，从心理上说，它结束了关于库尔特莱战役的议论，并证明了法国骑士和王家军队在军事上的优越性；另外，从政治上说，它稳定了法国对弗拉芒采邑的权威。历史学家可以轻易地指责这场双重胜利是某种后果严重的虚假表象。但在当时人看来，他们关于法国军队和王权的看法在短暂的动摇过后，又在这场战役中得到确认。新王朝开始时的兆头很好。

初次成功之后，菲利普六世重拾起卡佩末代君主的全部雄心，以扩充王室领地并扩大法国的属地，特别是在南方和东方。他在位期间完成或筹划了三次重大土地归并：美男子菲利普时代开始酝酿的兼并蒙彼利埃的计划终于在 1349 年实现；1343 年和 1344 年的协定为合并多菲内铺平了道路；最后是勃艮第产业的合并，当然这次合并事先并

没有预料到，但勃艮第末代公爵之子的死去使其成为可能，因为法王310长期同公爵保持紧密的同盟关系。对菲利普六世来说，这个同盟有双重好处：它可以平衡英国、加斯科涅、布列塔尼在西方造成的威胁；而另一方面，根据美男子菲利普确立的扩张步骤，它可以为向东方、向帝国领地的扩张提供便利。这种政治野心，再加上对西班牙和意大利的干涉——如购买卢卡采邑——和那些十分明确的十字军计划，无疑是爱德华三世组建庞大的反法同盟的起因。不过，菲利普六世在位末年的军事失利还是不能掩盖法国在领土方面的明显优势地位。

最初的困难

本来，评估国内局势是一件更为棘手的事情，不过最近关于菲利普六世的近臣及他在位期间危机的发展过程的详细研究使得这一工作变得轻松了。首先应该注意到，虽然王位继承表面看来很顺利，但这位国王在位的大部分时间里都因王朝变更而碰到麻烦。国王应该让人忘记他上台的背景，应该报答曾支持他的人，应该疏远那些要求过于苛刻者：他的堂兄和内兄、罗贝尔·德·阿图瓦就是这样一个人。其次，我们注意到，国王随从的势力在不断增长，这是一群名副其实的权势贵族。关键性职位依次归属于不同的省、不同的社会或家族集团，这些集团通过某个中央权力机构来显示自己的势力，如高等法院，特别是审计法院。某些居民或王国某个地区会掀起反对中央权力的抗议行动，这是危机期间的一个现象，而对于这些危机，有人曾分析过它的循环性特征及几乎一成不变的发展过程：骚乱和不满使得三级会议的召集或改革的许诺成为必须，而改革则要等国王议政会的改组之后再施行，接着便恢复了平静。危机的重复和严重程度的加剧构成了某种十足的“王权危机”，不过它要等到好人约翰在位期间才充分爆发。当然，这些危机并不纯粹是政治性的：它们也伴随着经济困难、缺粮、人口大量死亡和贯穿整个菲利普六世时期的货币危机。1337年后，战争更是进一步刺激了危机的发展。

1337年5月24日，菲利普六世继续菲利普四世和查理四世的做法，宣布没收基耶内，而他的军队也随即进入该地区。诸圣瞻礼节那

一天，爱德华三世向“自称法国国王的瓦卢瓦的菲利普”发出挑战。一场大战就此开始，我们知道，这场战争将延续一百多年。当时人当然不会想到这一点，但他们很快就意识到这场冲突的规模和关键性意义，并且和我们一样去分析战争的原因，他们也知道原因不仅仅是两位国王的恼怒之情：爱德华三世对法王的加斯科涅和弗拉芒臣民的支持让后者恼火，而菲利普六世与作为英王敌人的苏格兰人结盟也让英王感到愤怒。有些人认为，百年战争是一场王朝战争，是1328年法国王位继承带来的合乎逻辑的后果。另一些人则认为，这是基耶内公爵与其封君、即法国国王的一场封建冲突。现代历史学家则强调英法冲突的“民族”特征，并分析英国与加斯科涅和佛兰德尔之间十分紧密的联系，以突出战争的经济性质。这些不同的原因并不总是同时起作用，而推动战争延续的原因也未必就是引发战争的原因。不过更为重要的是，各种因素的纠缠混杂使得两位国王之间形成了一种“无法破解的局面”（Ph. 沃尔夫）。百年战争可以被视为陈旧的封建观念与新生的近代民族主义之间的冲突，因为封建观念将封建利益置于一切民族主义的考量之上：英国国王不仍然是法国国王的封臣么？但百年战争对封建观念提出了根本性的质疑，因而是对中世纪精神的一次清算，而战争也刚好发生在一个变动的时代。

在这场战争中，和平及休战的时间要大大超过作战时间；乍看起来，这是弱小的英国国王与强大的法国国王之间一场不成比例的战争；佛罗伦萨人维兰尼毫不犹豫地将他们比作大卫与歌利亚[①]。但从战争一开始，爱德华三世就知道如何使用自己的王牌：一是他组织的从挪威到西班牙的一个大同盟，同盟中最活跃的分子是雅克·范·阿特维尔德领导的弗拉芒人；第二，英国弓箭手在同威尔士人和苏格兰人的严酷斗争中取得了对欧洲其他地区无可置疑的军事优势；第三，他利用一个新问题大做文章，这就是布列塔尼的继承问题，1341年后，布列塔尼为爱德华提供了继佛兰德尔和加斯科涅之后的第三个战场；最 311

① 见《圣经、撒母耳记上：17》。

后，他采取进攻姿态，战争一开始就摧毁了法国舰队（埃克吕兹，1340年），并在著名的“突袭战”中毁坏了敌人的土地。英王本人、他的儿子或英国大封建主指挥的这些军事行动让美男子让这样喜爱勇武业绩的人大为赞叹。但这还只是些预备战，并不具有决定性意义，它们的主要作用是为摧毁法国的经济、而不是为从军事上击溃法国准备条件。

最初的灾难

面对英国最初的行动，菲利普六世的反击主要集中在外交方面；他成功地使许多帝国诸侯脱离了英国的同盟，这其中还包括皇帝路德维希·德·巴伐利亚。但是，他在军事上的努力受到各种制约：他缺乏自信，行动不力，这让当时很多人感到失望，尤其是贵族；此外，日益严重的财政困难也束缚了他的手脚。名目繁多的税收和币值变化的加剧引起人民的不满，为此还召集了联合各个“等级”的大会。正是在这种背景下，1346—1347年的早期灾难发生了，这些灾难引发了一场名副其实的政权危机，而这场危机又预示着1356年的危机。

1346年春，英军对法国西南部进行数月的扫荡，美男子让在谈到爱德华三世时说道：“他的士兵摧毁了加斯科涅、以至图卢兹附近的大部分地区，迫使那里的居民逃亡；此外，他们还破坏了整个普瓦图地区，迫使那里的人民流亡，他们占领了几个重要城市和城堡，如吕齐尼昂、圣-让-当热里和普瓦提埃城，其做法与在布列塔尼广大地区一样”。法军在国王的儿子、诺曼底公爵的领导下发动反攻，试图夺回艾吉永城，但他们在该城城下好几个月一筹莫展。这时爱德华三世在科唐坦登陆，随即开始了一次新突袭：“他亲自指挥毁坏从科唐坦、诺曼底和埃弗雷伯爵领一直到巴黎的地区，放逐那里的人民，接着又通过普瓦西桥上穿越宽阔的塞纳河，将整个亚眠和博韦地区摧毁、驱赶当地居民……”

直到爱德华离开巴黎地区后，菲利普六世才集结军队准备追击敌军。8月26日，他与敌军在克雷西平原发生遭遇战，结果英国弓箭手和下马作战的骑兵使法国骑兵遭受了一场未曾料想的耻辱性溃败。这

场失利是如此出人意料，以致只能以神意来解释："既然神如此明显要帮助这位十分高贵的爱德华国王，我们就不必过分颂扬他、崇敬他了"，美男子让总结道。爱德华继续进行突袭战，并围困了加莱城。这个城市只能从海上取得补给，在经过11个月的英勇抵抗后，终于在1347年8月3日投降了，而菲利普六世并没有真正尝试从陆上解救加莱。

不过，与即将降临法国和欧洲的大悲剧相比，克雷西和加莱的伤亡、法国王权当时的声誉扫地实在算不了什么：1347年下半年，意大利商船从东方带来了腺鼠疫——"黑死病"，它将通过马赛和阿维尼翁进入法国。





第二部分

王朝与革命：从 1348—1852 年

315

第十三章　苦难时代

从14世纪中叶到15世纪中叶，
苦难时世：瘟疫、内乱、战争和经济萧条

痛苦和邪念的岁月
泪水、煎熬和企盼的年代
颓废和堕落的岁月
临近末日审判的卑微年代

诗人厄斯塔什·德尚的这些话也许表达了1348到1440年间数代人的情绪——诗人自己则生于1346年左右。那个时代的人们目睹过黑死病中成堆的尸体、战争的蹂躏和破坏、厩肥堆上饿死的儿童；他们经历过战败的痛楚、乡村小民的暴动和城市下层人民的叛乱、内战及其造成的离散和屠杀，还有王权的危机和教廷的分裂。这众多的理由使得诗人们极尽其诗才，就“我们身处何境”（ubi sunt）这一主题抒发他们忧伤的思绪，反复喟叹“世界末日即将来临”，并营造出有关那个时代的悲惨意识。

浪漫主义的历史学曾落入诗情的陷阱中，受到其悲怆情怀的迷惑。这样它就忽略了历史运动的周期性，不能指出其中的顿挫，不能说明历史运动的不规则性和法国经历的多样性，也看不到悲剧和毁灭之外

的希望和业绩。百年的敌对状态——但战争并非持续百年——破坏了这个国家，它是那个不幸时代的受害者，但那个时代并非只有不幸。在每个局势缓解的间隙，法国都曾显示出强烈的复兴和再生的意志。虽说只有某个地区性的研究才能证明这一点，而由于本章篇幅所限我们也无法这样做，但至少可以指出，1360—1400 年间是一个为时较长的重获和平的间歇期，对于巴黎则是宫廷和工场的黄金时代。

一、祸患与灾难，1348—1360 年

黑死病

瘟疫

1315 年再次发生了饥荒。1341 年的战事标志着敌对时代的开端。“基督诞生 1348 年，法国人民……受到了另一场灾难的打击。”这就是黑死病，它来自遥远的中亚大草原，通过黑海的热那亚人的商栈辗转西传，给欧洲带来了一场新的灾难：欧洲自 7 世纪以来还没有发生过这样的瘟疫。不过，在编年史家让·德·维内特的眼中，黑死病起初被视为一种新的灾祸：“世界的许多地方已经发生了饥荒和战争，现在又来了瘟疫和病痛。” 316

维内特所描述的这种疾病具有毁灭性，它通过直接接触传染，不可遏止地迅速蔓延开来：“人们只是病了两三天就很快死去，尸体几乎没有什么病变；头天还健康良好的人，第二天就会暴死入土……一个健全的人若去探望病人就几乎难逃一死。”他所注意到的唯一的症状、“确定无疑的死亡符号”是腹股沟淋巴结炎，即腋下和腹股沟处突然滋生的肿块。布鲁日的司铎路易·埃林根在一封从黑死病肆虐的阿维尼翁发出的信中把这种病称作“脓肿”，不过他还指出了其他的病状：肠道传染和伴有咳血症状的肺部病患。实际上，1348 年的黑死病是两种形式的传染病的组合：腺鼠疫和肺鼠疫。只有后一种是可在人与人之间传染的，且它的潜伏期短，病变迅速，其患病者的存活机

会比腺鼠疫病人还要小。

死亡

当时人的一些记载也曾试图估计受难者的数目，但对这些材料应慎之又慎。他们的眼中满是运尸车的恐怖景象，这些车辆不停地把所载的令人悲伤的货物倾倒在堆积如山的尸体堆上，强烈的恐惧使得他们所提供的数字更多是具有象征意义而非统计学的价值。让·德·维内特对这场规模空前的灾难的感受是有依据的："死者的数量是人们从未听说或看到过的，在历史上也是前所未见的"；他据此提出的死亡率高达90%："二十个居民中仅有两人存活。"而即使是这个存活数字，"在某些地方"还是所记载的最高值。根据弗洛瓦萨尔的看法，"世界的三分之一"已经灭绝，而在另外的部分，人口减少了一半。遗憾的是，我们无法对这些整体性的统计数字进行核对。但当核对有可能时，就会揭示出此类数字中巨大的夸张成分：圣马丁的修道院长曾说图尔内的死亡数字为2.5万，但该城的人口在瘟疫发生之前肯定不超过2万。

若要克服统计学上的印象主义，就应借助于其他史料。日夫里的教区登记簿也许能为估量这场瘟疫提供一个更为精确的尺度。这个小村庄位于博内附近，其教区神甫登录的死亡数字如下：1345年为39人，1346年为25人，1347年为42人；根据他的记载，1348年1月初到来年11月中，该教区的649人中有615人在8月2日到11月19日仍然存活。很明显，瘟疫造成了过高的死亡率。但是，由于缺少1348年该地方的人口数字，我们还不能计算出死亡的比率。其他的材料为解决这个问题提供了路径。在普罗旺斯，审计法院的档案中保存有1349年7月对艾克斯附近的调查记录：在一个名叫利昂的集镇，瘟疫之前有300户，而此时普罗旺斯伯爵的税吏的记载则不超过213户。附近两个村庄的人口损失更大，人口分别从92户和40户降为40户和11户。在萨伏依，有关维护伊泽尔河上一座桥梁（位于蒙梅良附近）的税款征收记录显示，一个教区的人口从1347年的100户降到1349年的55户，其他7个村庄则从303户减少到142户。西南部几个城市的地籍簿也显示出类似的情况：1343年到1357年，阿尔比的人口下

降了一半。

各地死亡率的差异自然是很大的，但总体上都在1/8到1/3之间。

317

冲击

突如其来的灾难中断或打乱了所有形式的社会活动。最近一份利用佩皮尼昂的公证人记录的研究表明，在黑死病开始肆虐时，日常生活中的各种契约——如买卖和出租承租契约等——消失了；从1月到3月，犹太人每月平均有20笔放款，而到4月只有8笔，5到7月则没有。充斥各种记录的只有遗嘱：1348年的71份遗嘱中，有63份是4—7月登记的。行政管理机关陷入瘫痪，各种公共机构也停止运转。1347年11月22日到1349年7月8日，富雷伯爵领没有委任过任何官职，1348年8月17日，负责巡查该地政府的官差的工作中断，直到1349年3月才恢复。大型商业活动也陷入停顿。1336年是个丰收年，波尔多港输出的葡萄酒为16557桶，1348年葡萄收获后的一年内，出口量甚至不到6000桶。这种崩溃是贸易活动停滞的反映，但同时也是农业生产衰落的表征，而农业又深受人口大量减少和恐慌情绪之害。

在灾难面前惊骇万分的人们开始寻找某种解释和灾难的责任者。面对疾病的传播，他们试图以逃亡来防备之，抑或采取一些基本的预防措施；但当时他们连传染这个概念都不知道。医生们试图通过分解空气来寻找瘟疫的秘密。百姓则猜想是有人在井水和泉水中投毒的缘故。旧有的仇恨决定了谁该是投毒犯，反犹主义高涨，特别是在阿尔萨斯。1349年，2000名犹太人在斯特拉斯堡的一次暴行中罹难。还有人把这场灾难看作是神的意志，是神愤怒的警告和对人们悔罪的召唤。为平息天怒和劝导人们忏悔，鞭笞派修士在法国东北部举行宗教仪式，他们和着圣歌的词句，一边行走一边猛烈地抽打自己的皮囊，以此来垂范世人。

常驻的瘟疫

疫情稍有缓解便会出现生机："幸存的男女都迫不及待地结婚"，让·德·维内特写道。日夫里的登记簿证明了这一点。在黑死病前，

教区神甫每年大约为 15 对夫妇举行婚礼，而 1349 年这个数字为 86 对。贸易也开始恢复，1349 年葡萄收获季节过后，波尔多港输出的葡萄酒为 13 427 桶，这个数字逼近 1330—1340 年间的水平。根据佩皮尼昂的公证记录，1348 年 12 月底再次出现大量的学徒契约。这些情况表明生产活动在复苏，但是它们出现的频率也表明黑死病造成劳动力的大量损失。劳力短缺导致工资猛涨，这种现象在各地都很明显。公共权力机关对此深感不安。各公社的理事会也像国王及其代理人一样，试图以一厢情愿的苛严法令为补救手段，但由于没有足够的实施能力，它们无法抑制工资上涨，使其回到 1347 年的水平。

14 世纪第一个 25 年中发生的变迁（见第十二章）终于完成。法国已没有人口过剩的威胁。在农业方面，最贫瘠的垦荒地又变为荒原。1348 年的灾难可能是在一个已然实现的最佳人口水平的基础上开启了一个新的平衡时期。不过黑死病只是“第一场瘟疫”。其他的灾难又接踵而至。1361 年，一场新的黑死病几乎席卷了整个法国，此后一个世纪中它还有不断的局部性爆发。瘟疫的反复出现是灾难的演变过程的体现，瘟疫逐渐变成了地方性痼疾。沃尔夫博士曾以图卢兹为例，318 对此作过如下描述：“瘟疫的传播不再有鲜明的时间性，也不具有空间上的普遍性。它仿佛成了常驻客，随时随地都会发作。”14 世纪中叶出生率曾有回升，但不能因此而产生错觉。法国已经进入一个漫长而严重的人口萧条期。

战败

缓慢重启的战争

瘟疫及其造成的破坏使敌对行动暂时中断。1347 年 9 月 28 日缔结的停战协定为期一年，但后来不断延长，一直维持到 1351 年 4 月。停战期满后，战争重启，但冲突是零星的，规模也不大。有时候，这样战斗仍具有骑士战争的形式，即强调比武场上的武功精神；例如，1351 年 3 月 25 日，在布列塔尼的普罗埃梅尔地方的一场战斗中，对阵的是两队骑士，每队 30 人，弗洛瓦萨尔说，“人们不应忘记以他们

崇高的战斗业绩来鼓舞所有的年轻贵族，并给后者树立楷模”。

但这场战争更多的是由抢劫和掠夺构成的突袭战，如黑太子对朗格多克的入侵（1355 年 11 月）：“在穿过波尔多地区突进到图卢兹附近后，他又从图卢兹一直打到纳尔榜，周围的一切都被焚烧、蹂躏和洗劫一空，然后他带着全部战利品和大批俘虏折返波尔多。”《法国大编年史》中这段简练的文字鲜明地体现出这类军事行动的残酷性。但是这样走运的冒险行为只是昙花一现，别的入侵都在“没有为此次远征增光添彩”的情况下即告终止。这一阶段的冲突中，敌对各方都不愿完全投入，因而没有哪次战斗是决定性的。

1355 年 10 月底，爱德华三世在加莱登陆，但十天后又退回海上，因为他打仗的图谋归于徒劳，当好人让[①]想放弃战斗时，他自己也不想继续打仗了。任何一位君主都没有充足的财政来支撑持续的军事攻势。

50 年代的政治气候

1355 年的战役耗尽了法国国王所能支配的钱财，战争开支超过了他的承担水平。如果季节适宜，英国人很可能会再次出现在朗格多克的边境上和英吉利海峡的海岸边。于是好人让在巴黎召集了奥伊语地区的三级会议。让深知舆论对货币的变动十分关切，于是他将自己的财政要求与重建良好币制的许诺联系在一起：“他已得知，王国的臣民深受货币变动之苦，于是承诺铸造良好而持久之货币，但臣民须为战争提供足够的资助”（《法国大编年史》）。三级会议同意为战争规模的扩大而支付费用。新的税收可以为 3 万士兵提供一年的军饷。不过三级会议试图将战争资金控制在自己手中。税基的确定、税款的征收、税收分摊和征收中可能引发的冲突的仲裁、收入的划拨、乃至部队巡查和“检阅”中数目和装备的核对，全部由三级会议及其指派的人员单独控制。国王和他的代理人完全靠边站。此外，在会议辩论过程中，国王的行政管理也受到猛烈抨击。这里表现出的是一种监督王权的愿

① 一译好人约翰。

望，与此同时还表露出明显的不信任感。1356 年春，在图卢兹召集的朗格多克三级会议的辩论中也反映出这种态度。

然而，好人让同样关注如何避免军饷支付中的舞弊和浪费。有证据表明，他在位初年曾着手改组军队，并试图以新的战争技术来装备部队。1351 年，他设立星骑士团，这一新举措固然表达了他对骑士风尚这一神秘想象物的认可，但他并没有忽视军事效率，因为它还牵涉为军事纪律提供宗教依据、将训练有素的战斗精英团结到国王周围和“通过将王国的骑士转变为某种王朝制度，从而强化王权”（Y. 雷努阿）等重大问题。

不过，三级会议的不信任远非毫无依据。这位国王热衷于宴会和排场，他的贪婪和挥霍足以成为这一不信任态度的正当理由。此外，三级会议的迟疑立场发生于一个困扰国王的混浊的政治环境中。他周围有太多觊觎权力、追求私利的人在大肆施展其伎俩；他的议政顾问们受到太多的指责，罪名是行为不端；他的亲信中间有太多结党串联、排斥异己的阴谋。税金的征收也有困难。诺曼底的抵制尤其强烈，这甚至受到国王的一位亲戚的怂恿，他就是人们所称的坏人查理[①]——美男子菲利普的孙子，好人让的女婿。对查理来说，跟国王的姻亲关系与其说意味着利益，还不如说是令人沮丧：1316—1328 年王朝危机时，菲利普四世剥夺了他母亲的王位继承人资格，但许诺对她进行补偿。后来好人让又没有兑现曾许给他女儿的嫁资。更糟糕的是，这位国王还将坏人查理要求得到的一块土地——昂古莱姆伯爵领——赐给了他的堂兄弟、宠臣和军事统领查理·德·西班牙。纳瓦尔王国和诺曼底的几块土地还不能为坏人查理提供足够的力量来洗刷他如此大的怨仇。不过他在玩弄阴谋方面却颇有天分，且毫无顾忌。刺杀查理·德·西班牙（1354 年 1 月 8 日）标志着他政治阴谋生涯的开端。从此他便在法国和英国之间要起了狡猾的摇板把戏，并利用一切与法王和解的机会来谋取利益。瓦罗涅条约（1355 年 9 月）是其策略的又一次成功；然而后来诺曼底发生抗税骚动，

① 坏人查理（Charles le Mauvais，1332—1387）即当时的纳瓦尔国王查理二世。

谣传有人策划阴谋，人们还为坏人查理对诺曼底公爵、好人让的长子的巨大影响而感到不安，这种局面使得国王动用武力进行干预，在需要迅速恢复秩序时，他没有迟疑。1356 年 4 月 5 日，他下令进攻鲁昂城堡，当时诺曼底公爵和纳瓦尔国王正在那里举行宴会；纳瓦尔国王的四名亲信在他的眼前被斩首，国王本人则被投入监狱。纳瓦尔派转而通过与英国结盟来寻求复仇。因此这个事件是战端重启的一个促进因素。

普瓦提埃溃败

英国援军很快便登陆诺曼底。7 月起，黑太子发动了一次新的远征，深入北方："他们来到奥弗涅地区，他们以前从未到过的一个地方，发现那里是如此肥沃，盛产各种令人艳羡的物产"（弗洛瓦萨尔）。抢劫是理所当然的事，不过这次攻势是一个规模更大的计划的一部分，它与卢瓦尔河以北两支英军协同行动。黑太子并没有突破卢瓦尔河。桥梁已被占领或已设防。不久好人让率领的大军到来，迫使黑太子退却。法国人经过一个星期的追击，与后者在普瓦提埃高地遭遇。9 月 19 日的战役与克雷西并无不同。获胜的仍是英国人，尽管他们在力量对比上明显处于劣势。英军再次得益于他们战术上的优势，黑太子采取了适合于地形的战斗部署："英国人驻扎在被当地人称为莫佩尔蒂伊斯平原的地方。他们很聪明，利用浓密茂盛的荆棘树篱作为工事，将辎重车辆置于树篱之后，并在树篱前面挖了好几道壕沟，这样敌方便无法骑马迅速接近他们"。通往英军位置的唯一可能的道路是一条窄道，它也"以树篱和灌木设防"，两侧还埋伏有装备精良的弓箭手。像克雷西一样，这次战役再次见证了英国人军事技术上的霸权。这是英国弓箭部队的胜利。弗洛瓦萨尔也看到了这一点，他曾叙述如下："说实话，英国的弓箭手给他们的部队带来了巨大的优势，并使法国人大为震惊，因为他们的射击如此整齐和密集，以致法国人都不知道箭是从哪个方向飞来的"。这样，为"粉碎弓箭战"而冲锋的法国骑兵队列就会陷入混乱："战马中箭后就逡巡不前，他们掉转马头，横冲直撞，踩踏自己的主人，而后者无法自救，甚至无法站起来"。人们为"法兰西骑士之花"在这场夜战中凋零而哀叹。克雷西战役中，

320

爱德华三世曾认为应禁止任何追击行动，但普瓦提埃战役则以追击俘获、索取赎金成果斐然而告终。国王好人让也成为阶下囚。次日，当英国人从普瓦提埃城墙下经过时，甚至“没有靠近这个城市，因为他们载着如此多的金银、虏获了身价不菲的战俘，高兴都来不及，早已没有进攻某个城堡的兴致”。好人让成为俘虏后颇受礼遇，1357年4月他离开波尔多前往伦敦，等待他的是镀金的囚徒生涯。而法国的政治大业则落到一个18岁的年轻人肩上。

政治危机和社会动乱

走向受监督的君主制？

普瓦提埃溃败的次日，“法兰西王国陷入了长期的动荡和暴虐中”（弗洛瓦萨尔）。人们对贵族心怀不满，质疑他们的战斗能力。一首民歌如此指责贵族：“大逆不道的叛国行为预谋已久，屡战皆北使其昭然若揭。”当人们把税收的重负与军事溃败、与征收的税金（在当时是“为了维持战争”）的糟糕使用作比照时，也是心怀忧虑。

太子立即在巴黎召集奥伊语地区三级会议。他期待三级会议“就怎样赎回国王、如何进行战争和相关费用等问题建言献策。”三级会议以动乱局势的解释者自居，它关心的是揭露和处置叛逆犯，“它声称，过去国王受到极其恶劣的势力的左右，一切都是因为国王的顾问们而造成的，国王是通过他们才做出他所做的一切的，以致国家满目疮痍，处在彻底毁灭或全境失守的边缘。因此它恳请太子罢免被指名的王家官员的所有职权，将这些人逮捕监禁，并没收所有财产”（《法国大编年史》）。除了几个被提及的官员外，这些批评针对的是整个行政体制，它们谴责的是一种政治方针，并引发了对现存制度的质疑。实际上，三级会议打算自行确定新国王的议政会的28名成员，这一会议“将有权采取任何行动，并可像国王一样在王国发布政令”。

此刻纳瓦尔派正在暗中策划阴谋，主谋是拉昂主教、坏人查理的亲信公鸡罗贝尔。在他的影响下，三级会议要求释放纳瓦尔国王，在它看来，这一对“罪行”的补救举措不会给王国招致不幸。与此同

时，巴黎市民也在施加压力。1356—1357 年冬，巴黎市长、“忠顺城市”在三级会议的主要发言人艾田·马塞在货币改制的当天鼓动人民起义，反对太子。巴黎城内到处是罢工，笼罩在动荡气氛中：“三级会议下令所有手工业者和工匠停业，责令市长下令全城武装。”太子得不到支持和资金，只能让步。他收回“劣币”，屈从了巴黎市民的要求，随后又向三级会议作出让步。

在太子的默认下，三级会议的要求获得了法律形式，这就是 1357 年 3 月的大律令。三级会议任命的改革者将着手清洗王国的官员。王室和亲王家族应在财政方面树立厉行节俭的典范；缩减审计法院的人数，限制巴黎高等法院法官的数量，以利于整顿财政。议政会成员、法官和一般官员应“日出而作”，“决不可游手好闲，无所事事”。这种针对行政机构的吹毛求疵的苛严规定源自市民的“改革”精神，整个 1357 年的律令都受这一精神的驱动。三级会议试图自行监管经其同意的税收之征收工作，它要同挥霍浪费作斗争。太子丧失了在三级会议监控之外采取行动的能力，他只得许诺一年之内不再重铸货币。

321

巴黎的骚乱

1357 年 11 月 9 日，纳瓦尔国王出狱。11 月底，他来到巴黎城门前，向聚集在普雷－奥－克莱尔市场上的居民诉说他的不幸，以此来打动群众；在这篇冗长的演说中，他“以隐晦的言辞”将矛头对准了太子，他还向听众证明自己所提的要求名正言顺。此时三级会议正为征税困难而犯愁，而太子不愿长期受制于人的坚定态度则让艾田·马塞及其亲信十分担心，于是三级会议和这些人对纳瓦尔国王十分热情。太子已经无法摆脱强加给他的这些“监护人”。于是他转而“盛情款待”坏人查理，并同意双方和解。但对太子而言，这一和解是要付出代价的，更何况纳瓦尔国王还想方设法要让他成为一个赎罪者：被好人让杀害的纳瓦尔派的尸首不准从绞架上取下，这些遇害者应像“殉道者”一样被安葬。纳瓦尔国王试图进一步拓展自己的优势。当他大量开征税收并在巴黎附近集中部队时，他的目的并不仅在于巩固自己刚刚收复的领地。

巴黎周围的乡村已饱受兵匪之苦，1357年3月22日与英国为期两年的波尔多停战协定签订后，大批士兵变成了强盗。他们抢劫勒索，弄得塞纳河和卢瓦尔河之间的地区人心惶惶，“没人敢在巴黎和蒙塔日之间穿行”（弗洛瓦萨尔）。1357年冬，太子为此曾发布“对军人的严重警告”。由于巴黎近郊刀光剑影，再加上日益加剧的交通困难和大批难民蜂拥而至，首都的骚乱蔓延开来。

太子和艾田·马塞双方都试图利用这一混乱局面。1358年1月11—12日，巴黎成了公共集会的舞台，但唱的是对台戏。对立双方均极尽口舌之能事，相互揭短，这时已经没有什么“隐晦的言辞”了。1月24日，一名钱币兑换商的雇工谋杀了太子的一个亲信，太子随即进行了残酷的报复，这些事件触发了新一轮的集会游行：双方的送葬队伍穿行于巴黎街头，市长和“大批市民”尾随着刺客的棺椁，而遇害者的葬礼游行则由太子引领。2月22日，威胁恫吓的言行演变成流血事件，紧张气氛达到顶点。上午，约3000名手工业者聚集起来，手执武器，冲进了王宫。在太子的房间里，艾田·马塞当着太子的面下令处死香槟元帅让·德·贡夫朗和诺曼底元帅罗贝尔·德·克莱蒙，并声称是“根据人民的意志”惩罚“冒牌的恶棍和叛徒”。接着市长给体如筛糠、袍子沾满血污的太子戴上了一顶风帽，帽子上的颜色象征着巴黎，以此来显示太子一派的归顺。次日，太子答应对议政会进行清洗，以便能让三四名市民进入该机构。

但是不久太子启用王国摄政这一名号，这标志着短暂的临时过渡期的结束和一个新统治时代的开端；太子第一次离开巴黎，向省一级的三级会议寻求支持，以便为重整旗鼓准备条件。此刻艾田·马塞面临受围困的危险，他认为与暴动的“扎克们”[①] 结成联盟可以挽救命运。

322

农村的骚乱

我们对扎克雷起义仍知之甚少。曾记载过这一事件的编年史家们毫不掩饰他们的敌对看法。国王宽恕某些叛乱者的文书可以作为这些

① 扎克（Jacques）指当时扎克雷起义（Jacquerie）中的农民。

叙述的补充，但是十分有限，而且过于零散。对这场叛乱的某个侧面的描写有时较为清晰。如《法国大编年史》记载说：“1358 年 5 月 28 日，在圣－塞朗……博韦的一些小民骚动闹事……邪念使他们聚集到一起。他们进攻博韦城的贵族……杀死了其中的 9 人。这种受邪恶想法驱使的事件在博韦地区蔓延，其数目与日俱增。这些人杀死了他们发现的贵族和贵族妇女，还有一些孩子。所遇贵族的房屋都被他们夷平或烧毁，无论是堡垒还是其他房屋。他们中间有个头目，人称纪尧姆·加勒。这伙人还曾到过贡比涅，但无法进城，然后他们又前往桑利斯。”因此，扎克雷一开始是一种地区性的自发性运动，它是群众愤怒情绪的一种剧烈反映：军事行动——无论是敌军还是友军——带来的苛重负担以及名目繁多的敲诈诱发了这种愤怒。但这种地方性的短暂骚动很快就演变成燎原之势：它从针对处境卑微的拦路打抢的士兵的惩罚性行动，最终发展成对贵族的有步骤的屠杀。扎克雷起义最初是无政府主义的，后来有了位领袖，从此它似乎有了组织，行动也似乎是有计划的。不过必须注意到，“扎克们并没有说明他们到底想要什么”（G. 富尔坎）。也许为一场野蛮的叛乱寻找纲领，这本身就是错误的。我们只需记住弗洛瓦萨尔曾记录下的呼喊声：“真想不到，王国的贵族、大小骑士们竟背叛和羞辱国家，把他们消灭干净实在是件大好事。”除了占据官职外，贵族干过什么好事呢？对农民来说，最为重要的问题是，他们受到领主不断增加的捐税的重压，后者试图以此来缓解领主收益的危机，并清偿自己的赎金。但是最近的研究并不主张把扎克雷看作只是一场因苦难而爆发的起义。从地理上说也并非如此。富裕的小麦产区在其中扮演的角色让我们看到的是 1315 年以来小麦价格低迷在这些地方造成的不安因素。

艾田·马塞对叛乱的农民进行了整编，并与他们一起抢劫王室官员在巴黎附近的庄园。这一联盟使得纳瓦尔国王与其巴黎拥护者之间的关系一时出现了松动。纳瓦尔国王尤其感受到其诺曼底封臣的焦虑之情：“陛下，您不能容许贵族化为乌有”。于是这位国王亲自带兵前往梅勒镇压叛乱者（6 月 10 日），而指挥官布齐——尽管弗洛瓦萨尔

说他是英国人（即是英王采地的领主）——解救了被围困在莫城的摄政太子的军队。这种阶级联合预示着残酷的镇压即将到来。

摄政趁机加强了他的部队。被围困在巴黎的艾田·马塞恳求遥远的弗拉芒城镇前来增援，并和坏人查理串通，拥戴后者为“王国最高长官”，向英国人敞开了城门。但是这样他便自绝于巴黎“公众”，7月底，巴黎市民发动起义，驱逐了英国人并杀死了他们的市长。

兵火蹂躏下的法国

布雷蒂尼和约

英国和纳瓦尔人的堡垒网络一直控制着巴黎的各个通道。商业水道被封锁，酒的运输线被切断，小麦供应被堵塞。没有哪条道路是安全的。1359 年，三级会议的代表历尽风险来到巴黎，他们将好人让刚刚在伦敦签订的条约的条款告知摄政，根据这个条约，法国一半的土地将让与英国人。“他们对摄政说，这一条约既难以接受也难以执行。应下令同英国人决战。”（《法国大编年史》）

323

三级会议的合作使得纳瓦尔人得以被赶出默伦。坏人查理对伦敦条约很失望，他再一次与摄政达成谅解。但是与英国人决战又是另一回事。10 月 28 日，爱德华三世在加莱登陆，当时的场面使人无法怀疑他的战斗决心和军事力量，按弗洛瓦萨尔的说法：“这是人们所见过的从英国开出的最庞大最精良的队伍”；他准备在这个穷困的国家长期作战。在他率领的队伍中有磨、炉、铸造器具和用于在池塘中捕捞的熟皮小船。然而此次远征为时并不长久。爱德华三世围攻兰斯一个月未果，他在兰斯大教堂加冕的梦想也破灭了；巴黎城墙脚下十余天的徘徊也使进行决战的希望化为泡影。一系列的失败过后，军队在行进入博斯地区时又遭雷暴袭击，死亡甚众，当天的雷雨“十分罕见，猛烈异常，令人恐惧，简直天塌地陷一般”，爱德华三世觉得这是一种凶兆。1360 年 5 月 1 日，和平谈判在博斯附近的布雷蒂尼举行。

冒险家们的战争

5月9日签署的协定排除了入侵的危险；但是它并没有就此使法国摆脱军事人员造成的威胁，情况恰恰相反。两国君主的军队大部分是由雇佣兵组成的，战争是这些人的职业，而和平则使他们成了失业者，生计无着。一批批凶残的兵匪[1]、职业军人和战斗专家们开始了高效战争，而且他们无需顾忌骑士制度的规则。机动性使他们尤其适合于埋伏战和小型战斗，摄政的财政状况也使他被迫从事这样的战斗。在这些来自各个国家的队伍中，庄稼汉、甚至教士——如一个著名的团伙的头目，绰号“大神甫”的阿尔诺·德·塞尔沃勒——与名门望族的私生子和穷酸贵族相往来。由于战争所得的财富可以弥补领主收益的下降，按弗洛瓦萨尔的话来说，“有些人因而变得十分富有，特别是那些成为别的团伙的头目或主子的人。有的人据有的财富高达6万埃居。”雇佣兵也可凭他们的勇敢、战功和慷慨而成为头领和战争贩子。有雇佣兵克洛加尔者，“起初是个穷小伙儿，长期跟随荷兰贵族埃克尔。长大后他辞别主人，前往布列塔尼打仗，为一个军人效命。后来他的主人在一次战斗中被杀，由于他是后者的封臣，同伙选他为首领以代替死去的主人。不久他便战果丰硕，以索取赎金、攻占城市和城堡等方式劫掠钱财……他拥有的财产达6万埃居。法国国王向他许诺说，如果他愿意成为法国人，国王将封他为骑士，并有一桩体面和富裕的婚事”（弗洛瓦萨尔）；像克洛加尔这样的“穷小伙儿”可不止一个。

兵匪横行

战争中断后，士兵就被“辞退”。有些人在欧洲其他地方找到了新的主顾，可以继续打仗。当指挥官布齐率军驰援被困的莫城时，他刚从休战的普鲁士赶回来。普瓦提埃溃败后，那些无事可做的士兵找到了一个新的活动空间，那就是让娜王后领有的普罗旺斯，当时它是

---

① 法文作 brigands。这个词就产生于这个时代，它源自一种甲胄：锁子胸甲(brigandine)。——原文注

法国几块战火尚未波及、未遭洗劫和“糟蹋”的地区之一。雇佣兵首领是反路易·德·塔伦特的叛乱的领导者，他们此时正在西南部招募军队，并赢得了阿尔诺·德·塞沃尔的支持。为防止盗匪团伙涌入并将他们赶出据点，普罗旺斯的长官用高额代价争取到阿尔马尼亚克伯爵及其士兵的支持。于是普罗旺斯人既成了自己一方的雇佣兵的受害者，又遭受敌方雇佣兵的侵扰；他们对所有抢劫者的称呼都是一样的，并把这场内战叫作“加斯科涅人的战争”。

324

有的部队在停战协议签字后便解散了。但是大部分士兵都不愿再去过没有刺激、没有战利品、没有荣光的平淡而贫困的生活。既然领不到军饷，他们就自己行动。他们无所不为：抢劫、凶杀、强奸、焚烧粮仓和房屋、蓄意毁坏耕地和葡萄园；这既是为了向村庄、集镇和修道院敲诈集体赎金的恫吓手段，也是为了劫取钱财、粮食和所需的战马饲料。恐怖的声望一旦建立起来，他们便可以简单的办法强制签订预防性赎买协定。一些城市同样也须为保障安全而定期交付贡金(pâtis)。士兵头目在战争期间攻占的堡垒和设防的城堡成为盗匪们可怕的据点。他们还公然敲诈据点附近道路上过往的商人。

他们在最后几次战斗中占领的地区成为头一个牺牲品：1358 年后巴黎地区就是如此。但是，当某个地区的资源被敲诈告罄时，他们就会前往别处，特别是那些未遭战祸的地方。布雷蒂尼和约后不久，几伙兵匪聚集到勃艮第高原上，“他们的头目来自各个国家：英国人、加斯科涅人、西班牙人、纳瓦尔人、日耳曼人、苏格兰人，他们和同样来自各国的士兵会合到一起”。这一大群伙武装分子沿着罗讷河谷地涌向南方。法王和富雷伯爵的部队曾试图在里昂南边的布里涅挡住他们的去路。这些“迟到的不速之客”毫不费力地粉碎了阻拦者，不过他们并未去扩大战果（1362 年 4 月 6 日）。一个名叫巴斯科·德·莫莱昂的兵匪头目对弗洛瓦萨尔说，“这场战役让弟兄们获利太多了，因为他们此前都是穷光蛋，是那些身价高昂的战俘、里昂大主教区内和罗讷河边被他们占领的城市和堡垒使他们所有人都发了财。”不久组成这支“大部队”的人马化作小团伙分散开来，一股继续朝阿维尼

翁方向前进，为数更多的另一股则散布到法国中部各地区。兵匪之祸也像瘟疫一样，成了挥之不去的痼疾。

二、重新获得的长期和平 1360—1400 年

60 年代的法国

战争的破坏

整个法国都目睹了战争带来的混乱和士兵的暴行，它们给法国打上了烙印。实际上，在王国的边缘地带，如布列塔尼、蒂埃拉什和图尔内等地，敌对冲突长期存在。1346 年，一伙军队首次入侵王国的核心地带——当时尚未蒙难的巴黎地区。此后十年内，只有法兰西岛、诺曼底、布列塔尼和波尔多等地受到战火摧残。1356 年，黑太子发动的大规模军事进犯席卷了此前幸免于战乱的西部各省。但在普瓦提埃大溃败之前，甚至在 1360 年之前，勃艮第、中央高原、罗讷河谷地和东南部地区既没有受到英国人、也没有受到兵匪的侵扰。因此涌入这些地区的兵匪是名副其实的“迟到的不速之客”。

不应该夸大此类冲突的破坏能力。我们已经看到，战争是时断时续的：和谈和休战会使战斗暂时中断。很少有大规模的、有计划的军事行动。在一系列的侵袭、小型冲突和围攻中，参战的兵力为数甚少。黑太子扫荡西南部的战役所动用的兵力也只有 4000。很少有超过 50 名武装人员的兵匪团伙；它们多是分散行动，组成“大部队”则是很例外的情况。自然条件决定了军事侵扰的路线，这类活动很少远离狭窄的交通走廊。兵匪更多是“穿越乡间”，而不是在那里滞留：“他们抢夺所能找到的财物，然后带着它们赶路”（弗洛瓦萨尔）。受到战争深刻而持久的影响的地区很少：巴黎地区的战斗迁延很久，而普罗旺斯则长期受兵匪之苦。 325

军队或兵匪之患尽管为时不长，但它总会带来破坏。这种破坏不是战争造成的副作用，而是战术的一部分，正像 1360 年弗洛瓦萨尔评

论爱德华三世时所说的那样："他如此蹂躏和践踏法国的忠顺城市，以便让它们归顺于他"。另外，这种破坏战术还有利于延缓敌军的进展：1356年，在得知黑太子的军队即将到来时，好人让"在估计英国人会经过的边境地带设防，封锁通道，切断他们的粮草供应，以使他们的人马无处得以修整补充"；另一方面，英国人在离开他们"修理"过的城市时，也将粮仓洗劫一空，"砸烂满装的酒桶，将燕麦和小麦付之一炬，以使他们的敌人不得安生"。此外，抢劫还是军需工作之必须。法军的给养供应很大程度上是以"强制征调"为基础的，对这种调拨的补偿很少，如果还有补偿的话。英国人也没有其他资源，只有就地生存。1360年英军还有军需供应，但那是"因为英王在离开英国前曾听说法国发生了饥荒，十分贫困。但他到达那里后发现供应情况很好，每个贵族也能根据各自情况获得所需之物，只是马匹需要尽量节省饲料和燕麦。"（弗洛瓦萨尔）

总体来说，战争对城市的影响很小。诚然，有些城区完全消失了，如在艾克斯、图卢兹和其他一些城市。但是这些破坏是市民自发的防御性行为。在得知入侵的消息后，他们会赶紧拆除无法设防的集镇和城墙外的修道院，因为敌军会进占并利用这些据点向城内渗透。这时候城市居民都会集中到狭小的围墙内，但给养供应尚属有序。他们在城墙上粉碎入侵和袭击图谋。因为当时的防御体系比攻城技术更为有效。除非施展巧计或城内有人投敌叛变，否则城市是难以被攻破的，围城的军队也会撤走，但是附近的乡村一片荒芜，攻城部队为饿死或恫吓市民而采取的暴行会在乡间长期留下凄惨的印记。另外，维护城防的代价十分高昂，因为需要增加军役税，开征名目繁多的间接税并举借新债。对城市而言，战争尤其是导致税收重压的催化器。

而在农村，"破坏"活动所遇到的阻碍较少。但士兵们更喜欢攻击偏僻的建筑、谷仓、庭院、贵族庄园、小城堡，而很少进犯密集的乡民住所。袭击过后，贵族地主需要在废墟上重建农业设施；他们的役畜被抢走，生产工具被毁坏，这些都要重新购置。他们的仓储粮食被抢光，耕地荒芜，当年颗粒无收，特别是他们的烤炉、磨坊和榨酒

器也被拆毁或焚烧，这些产业将很长时间内无法给他们带来一分钱的收入。农民倒是能从中获益不菲，他们粗笨的工具很快就取而代之。但是如果农民有几亩葡萄——一种很难修复的作物，如果他有一组耕作的役畜犁具——这是一笔沉甸甸的资金，那么战争的破坏将使他多年处于惨淡经营的境地。农村经历的战争是造成经济萧条的一个因素。

无人地带和荒芜的家园

此外，战争造成的不安全气氛无法促进重建事业。如果战事在切近的未来还会重开、盗匪还会出现，那么重建谷仓和偏僻的农场、修复被砍伐的葡萄还有什么意义呢？根据阿图瓦的一位法官的说法，在他的辖区图尔尼昂，所有乡村都“已经和正在变成荒原，那里将空空如也，只要战争在继续，就没有人敢定居下来修补家业”。只要附近的堡垒中有几个大胆的兵匪，一部分人就不敢重新耕种此前因兵灾而被撂荒的土地，而另一些人也不愿承租这类产业。同样，城市所有的土地的边缘地带也是长期杳无人迹，因为那些小块土地离城墙太远，以致耕作者在突然的袭击来临时无法进城避难。因此战争经常是导致耕种面积缩小的一个因素。 326

人口压力的减轻也是造成这种局面的一个原因。1348 年后，死亡率猛升导致人口数量大幅度下降：瘟疫成了地方性痼疾，痢疾或“腹泻”、流感及各种“传染病”猖獗一时。例如，富雷地方在 1360—1361 年和 1370—1376 年间经历了两次死亡率的高峰期。农业歉收也会周期性地复发。我们在朗格多克可以确定有关歉收的准确的编年史：1345—1347 年、1351 年、1361 年、1368 年、1373—1375 年都曾出现歉收。每次饥荒都会引发死亡率的急剧攀升，尤为严重的是，这种反复的饥荒削弱了人的生理机能，使其更易感染各种传染性疾病。我们掌握的所有线索都表明，14 世纪 60 年代出现了严重的人口衰退。

在诺曼底的库唐塞法官辖区，1360 年的总户数只有该世纪 30 年代的 1/30—1/40。勃艮第的安定时期为时较长，但即使是在该地区的乌日村，1375 年也仅为 41 户，一个世纪以来它丧失了一半的人口。普罗旺斯伯爵领境内的上普罗旺斯的一部分地区受内战的波及很小，

该地的小城纪尧姆，1364年不超过100户人家，但1343年有183户，1313年为267户。在朗格多克的卡斯特尔城，1340年的户主数为2339户，到1373年降为1006户。

人口萎缩还伴随着居住空间内人口的重新分布。战争加速了人口流动。整个家庭背井离乡，因为他们的土地受到武装分子的威胁。他们带着能仓促收拾起来的物什，前往"带围墙的城市"寻求庇护。在那个朝不保夕的时代，还有一些人在经过慎重考虑后，离开了过于暴露的小村、防御不得力的村庄和那些难以守卫的地方。西南部城市的税册见证了当时的移民潮和城市人口的新面貌。对当地人口统计的详尽研究表明，1340—1370年间出现了大量的新家庭。例如，我们可以证明，在阿尔比的一个城区，1357年时一半的居民所带有的姓氏是15年前该城所未见过的。不过，这些难民（对该城区而言有100户左右）还远不能弥补人口损失（该地15年间有500户人家消失）。另外，移民纯粹是临时性现象，有些人只是改换了住所。例如，在诺曼底的法莱兹子爵领，1370年有关布瓦维尔村的一份报告说，这个村"位于塞埃附近，该村居民战时退到塞埃，而眼下他们又回到布瓦维尔"。不过整体上说，农村出现了一个明显的人口外逃运动，因为一些村庄后来逐渐消失，而另一些村子中，废墟中只剩下孤零零的两三户人家。

寻找安全或更好的生存条件的农民遗弃了他们曾耕种过的土地。很多耕地长期抛荒，逐渐变为森林或灌木覆盖的莽原。这些"不知何人所有"的"荒凉产业"扩大了"无主"土地的面积，它们"荆棘丛生"，无人问津。这类土地有的是边缘性的次要耕地，它们是在人口过剩时期人们不断拓展种植面积的过程中开垦出来的贫瘠土地，作物生长缓慢，属于脆弱的农业地带，一遇打击便会消失。有的抛荒地属于最偏僻、最零散的、处于人迹罕至的地带的耕地，耕种起来本来就很困难，何况现在路途不安全，因而更要冒风险。还有些抛荒地属于捐税负担最重的土地，不但要向领主上交租金，还需缴纳收获的部分谷物或葡萄。人口损失和战争破坏对领主经济及其收益造成的冲击尤

327

为明显。

迈向一种新的平衡?

上述现象造成的震荡是深刻的，60 年代是个萧条和萎靡的时期。不过它是与英国的漫长冲突中的停战期，是一个转折点。甚至在危机最深重的时刻，政治局面就开始发生某种转变，经济上的重建努力也在酝酿之中。

战争策源地一年年地消失了。与英国的战争于 1360 年告停，直到 1369 年才战火重燃。加莱条约逐渐落到实处。割让的省份逐步变成了英国的，当然其中总会有些不情愿。有关勃艮第王位继承的安排（1361 年）再次引起纳瓦尔的反对。坏人查理声称他是勃艮第的推定继承人——菲利普·德·卢福尔公爵是他的堂兄弟——但他再次失望了，于是又要诉诸武力。指挥官布齐前来投奔，他“聚集了一批士兵，并到处网罗同伙”；他切断了查理五世前往兰斯的道路，以图破坏后者的加冕礼；但迪盖克兰在戈什雷尔挫败了他的图谋（1364 年 5 月 16 日）；于是这个纳瓦尔人再次接受和解，但这一和解含混不清，因为在批准该和解时，他故意没有加盖大印。与此同时，1341 年开始的布列塔尼继承战争终于在 1364 年 9 月 29 日的奥莱战役后结束，精疲力竭的交战双方同意平息争端。现在真正的问题是停战后出现的失业和无饷的职业军人团伙。他们向那些较为富裕的省份移动，以进行劫掠活动。不过 1366 年，法国的近邻卡斯蒂尔境内发生动乱，为大批失业军队离开法国提供了一个好时机。但是喘息的时间甚为短暂，因为战争仍未结束：迪盖克兰吸收兵匪，组建军队，并很快就打败了对手。不过经过这些事变后，兵匪的势力被削弱，他们遇到了组织更严密的抵抗。

权力的巩固

缓和的气氛中逐渐出现了一些变化，首先是某种政治整顿。在经历多年的君主制危机后，权力开始稳固下来。让二世于 1364 年 4 月 8 日在伦敦死去。让本人精力充沛，为人勇武，但“轻率冲动，刚愎自

用，一旦拿定主意便十分固执”（弗洛瓦萨尔）；但查理五世与他的这位父王没有什么相似之处。由于幼时病患的后遗症，查理体质羸弱，这使他远离比武场和战场：“他毕生都是苍白瘦弱的，体质令他极易患热病……由于长期患病，他的右手肿得厉害，无法使用重物。”但是这个外表孱弱的人对王权威严的意识之强烈并不亚于旁人。根据他的传记作家克里斯蒂娜·德·皮桑的记载，查理五世十分“持重和坚定，他努力为后来的继承者树立楷模：应以庄严的法令维持和运用法兰西国王的崇高威严”。另一方面，作为摄政时期的经历使他决心在舆论中恢复已经动摇的君主制度的声誉。他特意把自己插入圣路易的“神圣后代”的序列中；他努力以圣路易为典范来塑造自己的公共形象，并通过赞誉后者来提高王权的地位：“真福者路易，他是鲜花、是荣誉、是旗帜和明镜——不仅是我们王族的，也是全体法国人的”。328 他周围的教士调动加冕仪式产生的所有反响，他们强调，加冕仪式赋予君主一种宗教的、几乎是僧侣般的特质，他们还收集和传播由这种仪式产生的圣迹故事。人们尤其强调源于涂油礼的神奇力量：“涂油后，德行与神恩遍布于法国国王全身，他的手只要轻轻一碰就能治愈瘰疬病”。王权的威严还表现在它的气派中，表现在奢华的品位、富丽的装点、以及对“各类珍奇美妙之物”的搜寻上。王权的尊严还激发查理按他的标准赋予君主制一个外在形象。按克里斯蒂娜·德·皮桑的说法，“他是位真正的建筑师”，他曾下令在巴黎东边建起一座“宏伟的宫殿和大型休闲场所”，这就是圣保罗宫；他修建了万森讷城堡和巴士底城堡的主塔，并对卢浮宫进行了规划和美化。这座宫殿的一个塔楼还是王家“图书馆”的所在地。国王奖掖文艺，爱好精美的小彩画，对各种知识满怀兴趣，图书馆就是他的收藏地；另外，图书馆还有罗马法的重要著作、亚里士多德的作品以及《上帝之城》的通俗语言的各种译本，因而图书馆是为贤明国王服务的工具。因为在查理五世看来，统治就意味着思考。在他身上，公共利益的意识与神授权利的观念达到了平衡。他阅读亚里士多德的作品，他的近臣中也有一些善思索的政治理论家（尼古拉·奥雷默，菲利浦·德·梅齐埃），

君臣的共同努力明确了国王职责这一概念，即王权的施行应服从于公共群体的利益："国王应为人民的共同利益而行使统治权"。尊重这一箴言、听取明智之建议是"为政优良"的特征。查理五世为此而努力。但是他的统治还从另一个传统中汲取资源，这就是罗马法，"法学家们"的实践尤其有利于君主主权，他们善于利用法律与习惯相结合这一武器。国王本人也具有诡辩家的诡秘思维，克里斯蒂娜·德·皮桑说他"明智而奸诈"，让·德·根特把他形容为"王家讼师"。国王的帮手大多是训练有素的法学家，这些人竭力维护国王的正义性，反对任何僭越，但另一方面他们又利用一切机会削弱大领主的特权，为君主的利益服务。

查理五世完善了国家税收体制，尽管这有违他的思想和良心——他临终前说："这些事务让我难以忍受，令我心情沉重，虽然我曾支持这样做"。也许"为政优良"就意味着税收须定期征求臣民的同意。但是实际上，国王经常自行延长税收征收期限，并充分利用其顾问们认可的、由他考虑开设或延长税收的权限。当时的税收有三种：灶税（每季度根据户口数征收的直接税），商品税（酒类饮料的销售税）以及盐税；税收逐渐成为永久性的。这时税收的征收更加正规，改革后的税务管理机构的监管工作也更为有效；税金收入使得国家能正常支付改组后的军队的军饷。领薪的部队是一个更需严格控制的对象，这一政策针对的是一些军官，这些人或是"号称有若干人马，但实际上无力维持部队并截留军饷"，或是"并不按照所领取的收入给士兵发饷"。部队的纪律也更为严格。1374 年 1 月 13 日的条令确立如下原则："今后没有朕的文书和授权、或朕的代理长官及军事首脑的文书和授权，任何人都不得充任军官"，并规定，"任何军官手下的任何士兵若在服役期间从事任何抢劫、偷盗和破坏行径，军官应强制其修复和赔偿损失"。

战局的变化

英法战争中的力量对比从此发生了变化。弗洛瓦萨尔对以下的奇特现象印象颇深："国王查理……冷静睿智而又狡猾，这是他一生的

准确写照；无论在内廷还是娱乐中，他总是十分安静，然而就是这个
329 人收复了他那些头顶盔甲、手执利剑的先王们在战场上失去的一切。”

战争因为一点法律之争而重新开始。一个上诉程序给干涉阿基坦提供了机会。统治这个省的威尔士亲王已在此地开征灶税，但几个加斯科涅贵族质疑这一做法的合法性。其中的一个贵族——阿尔马尼亚克伯爵在申诉被爱德华三世驳回后，把案子交到了查理五世那里，其他贵族也纷起效仿之。但是这个上诉可以受理么？布雷蒂尼和约的预备条款中规定，两位君主放弃他们在已让出的土地上的主权和司法裁判权。但在加莱条约中，双方又同意将权力的放弃推迟至土地让与实际完成之日，当时的估计十分乐观，认为土地交割可在1361年11月完成。但是到1368年，土地交换还没有结束。尽管有加莱条约的规定，但当爱德华三世以封君的身份受理来自加斯科涅的上诉时，他已经行使了主权。但是法王的议政会和受咨询的法学家（甚至有博洛尼亚的学者）都认为法国宫廷有权受理上诉。这就在基耶内引发了一系列司空见惯的事件：督促当事者出庭、被告缺席、没收该公爵领的财产，最后诉诸武力。

战争于1368年冬重新开始，不过，这时的战争具有某种新的军事精神。查理五世并不想“为了一块微不足道的地方而冒丧失全体贵族和整个王国的危险”，他责令军官们采取一种他在摄政时期曾领教过其优点的战术：避免对阵战，只在有利的局势下投入战斗（若按弗洛瓦萨尔的说法，5比2的情况下），以精心布防、巡逻严密的堡垒为依托，并在敌军前方构建空旷地带。这种战略看来是有效的。英国人的攻势屡屡受挫。1370年，兰开斯特公爵在诺曼底海岸反动了一次短暂的攻势；1371年，罗贝尔·诺里斯在经过长途奔袭后，从加莱向香槟地区推进；1373年，约翰·德·兰开斯特借道当年黑太子的路线，从波尔多向利穆赞进发；所有这些行动都因进展不力而放弃，除了抢劫成果丰硕外一无所获。阿基坦的局势长期混乱，“事态一团糟……英国人控制的城市和城堡与法国人控制的城市和城堡呈交错混杂之势，追捕、抢劫、敲诈之事不绝于耳”（弗洛瓦萨尔）。但是形势逐渐对法

国人有利，尤其是当亨利·德·特拉斯塔马尔（他曾因为迪盖克兰及其部队的支持而成为卡斯蒂尔国王）的战船在拉罗歇尔港消灭了英国舰队。这一胜利为收复普瓦图、森通热和昂古姆瓦创造了有利条件。但是这样的战争对人民而言十分残酷——战争中强者蹂躏弱者——并引发部分贵族的不满。弗洛瓦萨尔曾记录下这些责难之声：1373 年，查理五世曾因此在议政会上检讨其战术的合理性。国王最优秀的将领们是这一战术坚定的支持者，迪盖克兰（“我不是说这样的战斗不应该打，而是说这对我们有利”）和奥利维耶·德·克里松（“通盘考虑后，窃以为，如果战斗不是处于不利的局面，不是因为必须进攻敌人的话，我是不主张这样打仗的”），这两位将军都以意味深长的措词表明了军人思想的转变。

恢复农业的努力

这场战争蓄意要牺牲农村，税收也加重了农民的负担，兵匪的破坏性影响随处可见，70 年代饥荒和瘟疫又再度肆虐——尽管有这些不利因素，法国农村还是呈现出某种复苏迹象。如果领主愿意向农民作出让步——这是农村重建的代价，那么农民也愿意重新耕种抛荒的土地，在破败的村庄定居下来，以便几年后能重建家园。三四年内他们会重新种植葡萄，甚至会开垦新的荒地。这样的农民通常是为寻找更好的土地而从附近地区迁移过来的，但更多的是来自遥远的贫困地区的农民，他们随巨大的移民潮远走他乡，这是当时的一个显著情形。 330

某些新来的农户——当然更多的是当地最富裕的农户——会发现一个新的土地市场。实际上，由于经营费用增加、工资上升、劳动力招募困难、农产品价格低迷以及领主捐税收益发生危机，越来越多的领主不再亲自经营自己的份地。自己经营需要进行有效的监控，这就要求领主本人常年在家，但是他们又经常要离家为国王服役，这样的矛盾越来越难以调和。另一方面，他们禁不住城市生活的诱惑，更何况在那里能获得安全保障。他们宁愿将土地出租或采取分成制，这样一来他们的收入减少了，不过它更为固定，风险也更小。

第一个战后期

“1380 年，国王查理五世去世时，法国的内部形势很好，而且完成了几次重要的征服。全国一派和平公正景象。国家没有什么难题，如果不计英国人的旧仇夙怨的话……他们因为失败而恼火，这些失败对他们而言看来无法补救，英国人总是期待和策划彻底毁灭这个国家，对任何开启和平的措施都嗤之以鼻。”（尤文纳尔·德·于尔森）

1375 年开始的和平谈判迁延甚久。外交解决方案遥遥无期，但是法国在实力对比上占优。英国人在大陆的占领区缩减为一条狭窄的海岸地带，它以一些港口为据点：加莱、瑟堡（1378 年新的英国—纳瓦尔同盟留下的唯一持久的成果）、布雷斯特（1373 年英国人利用布列塔尼公爵立场转变而占领），巴约讷和波尔多。英国人足以利用这些地区，再加上位于奥弗涅的几处堡垒而不时发动进攻。不过法国人此后也对不列颠海岸进行袭击，这在英国引起对入侵的恐慌情绪。他们的担心并非没有理由：查理五世在其在位的最后几年曾打算入侵英国，海军司令让·德·维埃纳还作过部署。另外英国人对战争已不再那么热心了。爱德华三世的衰老引发了一段时间的政治危机和权力斗争，这在思想上不利于军事进攻，也影响了对外政策的连续性。1377 年爱德华三世死去，把王国留给了一个受各派斗争势力摆布的孩子。1389 年前，理查二世的个人倾向还不是很明显。但他在开始其个人统治之后便寻求和平。实际上，他希望英国有一个能为更具独裁色彩的君主制奠基的自由空间。1396 年，他同查理六世的女儿成亲，这一王朝联姻巩固并延长了是年刚刚签订的停战协定，和平得以延续 1/4 多个世纪。90 年代呈现出一派战后时代的气氛，娱乐取代了战争。

331　**亲王们的时代**

法国的政治局势也顺应了这一气氛。新国王年幼（1380 年时 12 岁）病弱，缺乏经验，贪婪的亲王们有了可乘之机，他们以国王的名

义进行统治，但是最大限度地为自己牟利。

据说，查理五世在觉得将不久于人世之时，召见了“他的三个最信赖的兄弟：贝里公爵、勃艮第公爵和波旁公爵，后者还是他的妹夫。他冷落了第二个兄弟安茹公爵，因为他觉得这个人太贪婪……但是，尽管国王临终前不让安茹公爵前来，不让他过问国家事务，但这位公爵并不是旁观者……因为他的眼线经常来往于巴黎和昂热，及时向他报告有关国王的确切消息。国王驾崩的那一天，公爵就在巴黎……离他的房间很近。得知国王闭眼后，他占有了他王兄的所有珍宝，并命人把这些不计其数的宝贝藏于安全之处”。弗洛瓦萨尔的这段文字与事实出入很大——老国王临终时，没有一个兄弟在他床边——他的编年史总是有这样的问题；但他的叙述很有感染力，并揭示了查理六世初年政治气候的特征：叔父之间的争执和猜忌、关于上座权的争吵，他们的奸诈和贪婪。他们很快就抛弃了查理五世拟定的规章，这些规章旨在“以正确之原则”“引导和管教”新国王，旨在保证统治的连续性。一番激烈的讨价还价后，几位叔父终于就如何分配利益和确定地位达成共识。安茹公爵在新王加冕（1380 年 11 月 4 日）前充任摄政，为期数月，但他足以利用这段时间设法盗用国库资金来为自己的军事行动买单。从 1382 年起，他先后征服了那不勒斯女王让娜[①]在普罗旺斯和意大利的产业。“法兰西的孩子”[②] 的实际监护工作归路易·德·波旁和勃艮第公爵大胆菲利普负责。路易是位崇尚古风的骑士，为人诚实公正，但他是个可有可无的角色。勃艮第公爵野心更大但顾忌更少。像他的兄弟们一样，这位亲王的权势的基础是他自行管理的采邑，它像个独立的国家，其管理机构是王国制度的复制品。他从国王那里领受这块封地，但是对他而言，这种依附关系就像血亲关系一样，与其说是一种臣服，还不如说是怂恿他利用王国政策来为自己牟利的一个依据。自从他与玛格丽特·德·佛兰德尔结婚后——当时是

① 一译让娜·德·那不勒斯。

② 法兰西的孩子（enfants de France）指国王的子女或孙子孙女等直系后裔，血缘上比“家族亲王”（princes du sang）更亲近于国王本人。

查理五世的一个外交胜利（1369 年）——他就一直希望在继承佛兰德尔伯爵领后把弗朗什－孔泰并入勃艮第。当弗拉芒人起来反抗他的岳父时，他帮助后者弄到了法国的援军（1382 年）。为了惩罚曾支持起义市镇的英国人，他还积极筹备登陆英国的行动。1384 年他成为佛兰德尔伯爵后便把注意力投向了尼德兰和神圣罗马帝国的领地，并由此卷入了新的错综复杂的阴谋中，他还把法国国王拖了进来，然而这对法国王权既无利益又无光彩：他唆使的远征在盖尔德尔一败涂地（1388 年）。我们不应忘记第四个叔父："贝里公爵看到安茹公爵当了摄政，勃艮第公爵和波旁公爵成了国王的监护人，而他自己却没有什么职位，这让他闷闷不乐，他想节制朗格多克和他兄弟安茹公爵领有的基耶内，而后者很乐于向国王谈及此事，并愿意帮他实现自己的意图"（尤文纳尔·德·于尔森）。贝里公爵没有大的政治抱负，但他需要大量的钱来维持奢华的生活。他爱好艺术和音乐，喜欢搞排场的狩猎和丰盛的夜宴；他是位"真正的建筑师"，较之其王兄有过之而无不及；特别重要的是，他还是个收藏家——举凡手稿、珍宝、挂毯、首饰、禽鸟、异域的奇兽、乃至侏儒，他都爱搜罗——他手头从没有宽裕过，为了钱袋子只能不顾廉耻，"他只需要钱"。他不希望重开战争，并在最后一刻命人在军队开拔的港口挫败了大胆菲利普策动的远征（1386 年）。

叔父们之间的争吵使法国的政策步调不协调。1388 年诸圣瞻礼节[①]那天，国王"看到他的叔父们以及依仗他们的人，其所作所为目的在于自己和个别人的私利，而不是公共利益"，于是他辞退了叔父，自己行使统治权。他选拔曾追随父王的法学家为顾问，开展立法工作（"国王来到巴黎，查阅先王们制定的法令并进行核对和适当的增补，然后公布之"），这一切预示着查理五世"为政优良"的回归。但是 1392 年，在勒芒的森林中，国王的"狂热病"第一次发作，策马飞奔，高举利剑冲向他的扈从。发狂过后他陷入毫无知觉的虚脱状态。

① 11 月 1 日。

"他连自己都不认识了；人们把他带到王后那里，但他好像从未见过王后似的。"此后他的病情时好时坏，"康复"只意味着他痛苦地意识到自己的身体状况，"当他感觉病情要复发的时候，听他的懊悔之言真是件令人悲伤的事"。他的叔父们赶忙趁机辞退了"小毛孩"——国王的顾问们。法国又落入亲王们的控制之下。 332

节日时代

叔父们对理查二世的和平倡议欣然接受。缓和的局面得以巩固。"然而这是两位国王确认的休战……双方都可以取消，只要他愿意。当时人们大吃大喝，大肆玩乐，比武、宴饮，大肆挥霍金银。法国盛行排场阔气之风，盛装华服，金链银镯。尽管没有战争，人民缴纳的捐税却一仍其旧"（尤文纳尔·德·于尔森）。休战时期也是宴饮节庆的时期。税收负担远远没有减轻，以前它用于战争，现在用来寻欢作乐。每个君主都有自己的宫廷，在不断翻新的布景中挥霍消遣。正是因为君主的慷慨、威仪和一掷千金的气派，他才能把那些追逐名利的贵族笼络到自己周围。君主对宴会排场的爱好是为其权力意志服务的。查理六世的近臣们设法让这位国王摆脱忧郁，每当他的病情有所缓解，"人们就与他尽情玩乐"。国王的兄弟，路易·德·奥尔良——其政治抱负受到叔父们的压抑——是这些娱乐活动的组织者。他将一个年轻的宫廷带入了恣意寻乐的旋涡中：1390年时国王只有22岁，王后19岁，路易·德·奥尔良只有18岁。当时乔装改扮的游戏最受欢迎。国王曾隐匿身份，尾随着王后进入巴黎的入城仪仗队伍来取乐；受到士兵的呵斥也令他开心；夜宴上，他"尽兴搞笑"，在女士们面前边跳边唱，一直闹到天明。1393年圣保罗宫的一次化装舞会——曰"野人"舞会——差点儿要了查理六世的命，他那脆弱的头脑也严重受损。这些纵乐活动并不全然是天真的嬉闹，如果我们相信那些揭发奥尔良公爵的政治谣言的话。尤文纳尔·德·于尔森对此曾有如下记载："他处理政务从不这样任性胡来，完全不像个青年人。"

这种高强度的宫廷生活使得巴黎在14世纪末年成为培育时尚的温

床，那里出现了各种社交礼仪，那里规定了生活风格，那里形成了欧洲所有试图过高贵生活的人所效法的品味。教皇已经离开阿维尼翁，神圣罗马帝国一时间烟消云散，艺术家和工匠（这两个词和这两类人当时并没有明确的区分）在那些地方已经没了市场。他们涌向巴黎——一个失血的王国的疯狂的头颅；他们在那里可以找到主顾，于是巴黎变成了欧洲一个艺术品和贵重制品的大市场。

金碧辉煌的背面

对多数人而言，金碧辉煌之外的现实是苦难的，或至少是困难和危机。城乡居民的税收负担十分沉重。早在查理五世末年，法国各地，尤其是西南部地区的收税官就成为群众怒火的牺牲品和替罪羊。80年代的社会大动荡震动了整个欧洲，法国自然不能幸免。同英国和佛兰德尔一样，法国的暴动也是源于抵制税负增加的突发性事件。查理五世临终前曾嘱咐说，“尽早取消……穷苦人不堪忍受的税收”，他的话使人产生了税负会取消的奢望。稍后叔父们的统治表明，他们并不关心长期征收的税收的合法性。灶税被取消后，政府试图在商品税方面进行弥补。但是，1380年11月巴黎发生骚乱，政府只得放弃这一计划。1382年，“安茹公爵和其他贵族以及廷臣们认为，自从商品税废止后，他们无法得到希望获得的收入，因而他们强烈要求重新开征商品税”（尤文纳尔·德·于尔森）。巴黎和鲁昂又出现了骚动，人民——小民（在巴黎是“一些下层人”，在鲁昂是“200个干体力活的人”）鼓动起商人加入这一运动，后者也程度不同地愿意参加——自己组织武装，构筑工事。人民奋起反抗税收压迫，包税人、收税官连同高利贷者和犹太人一起成为群众怒火的主要牺牲品。人民还试图保卫和巩固公社自由：鲁昂人“因为听说圣乌昂修道院有几项对该城市不利的特权而怒火中烧，他们冲进修道院，砸烂存放契据文书的塔楼，抢夺这些文件并把它们撕得粉碎”。在这些叛乱被无情镇压后，南方又出现骚动，那里的城市抗税运动加剧了农村暴动者的抢劫活动，后者隐藏在树林中，分散于乡间。

333

三、灾难深重的1401—1440年

恐怖岁月

王权的消失

税收负担并没有减轻。为了按自己的意图使用税金，公爵们在这位虚弱的国王周围争吵不休。从1401年起，路易·德·奥尔良在这场竞争中取得主动，他利用王兄病情缓解之机大肆牟利，因为查理六世对他从不拒绝。让·德·贝里完全醉心于收集奇珍异宝，路易·德·波旁一心梦想着十字军征服，这两个人都是次要角色，除非是充当调停人。议政会完全成了奥尔良公爵和大胆菲利普两个人的战场，双方在如何解决当时的教会分裂和信仰混乱、在分裂的神圣罗马帝国中应该支持哪一方等问题上针锋相对。但争论的核心问题是控制税收和王家领地的收入。“两人之间怨恨很大，双方都有极端的言行；很清楚，他们的仇隙不共戴天。最重要的原因在于争夺掌管国家和财政的权力。”（尤文纳尔·德·于尔森）

公众也痛苦地意识到王权的衰落。1405年，尤文纳尔写道：“人们所说的政府已经十分衰弱。曾几度有建议提醒国王和贵族们注意这一危险，但是没有任何应对措施。”勃艮第公爵大胆菲利普（他于1404年死去，无畏者让承继爵位，更坚定地推行其父的政策）积极策划复兴“国家改革”这一市民理想，但实际上他们有自己的小算盘。无畏者让首次造访巴黎后，公布了一个取悦于商人、小市民和巴黎大学的纲领：“重建正义”，“王家领地管理废弛，收益几近于无，应恢复整顿之”，“召集三级会议，以料理国家事务和咨询治道”。1407年11月23日，无畏者让的手下在巴黎大街上刺杀了路易·德·奥尔良。他在讲演中又搬出上述论调来为谋杀正名，并论证说这是诛暴君的行为是有益的，在道义上是必须的。这个可恨的弄权者只是为了“一己私利而滥用权力”，难道这不是对查理五世及其顾问们所倡导的公益

君主制的否定吗？

路易·德·奥尔良的寡妻和儿子们决心报复这个不得人心的亲王。查理·德·奥尔良和阿尔马尼亚克伯爵的女儿成亲后，奥尔良家族可以指望得到一支经验丰富的雇佣军的支持，这些人就是加斯科涅的兵匪。但是巴黎拥护勃艮第家族。兵匪们在农村的抢劫和破坏导致粮价腾贵，这使得巴黎更加仇恨阿尔马尼亚克家族。巴黎的一个市民——很可能是圣母院的议事司铎——在他的日记中这样写道（1410年）："人人都知道，灾难是阿尔马尼亚克伯爵造成的，他恶贯满盈；可以肯定，人们诛杀他的手下时肯定不比杀死一条狗更怀有怜悯之心，因为他会说：这是阿尔马尼亚克的人！"与此同时，勃艮第公爵在巴黎挟持了国王，左右后者的决策，议政会中也是公爵的心腹。

334

在勃艮第派控制的巴黎出现了一支凶猛残暴的力量，他们是"一群恶棍，如卖杂碎的、屠夫和剥皮工人、卖皮货的、小裁缝以及其他地位最卑微的穷光蛋，他们从事的是恶劣肮脏、令人厌恶的职业"（尤文纳尔·德·于尔森）。驱逐阿尔马尼亚克的斗争中暗藏着别的报复行为和因阶级仇恨而导致的内战。圣雅克大屠宰场的剥皮工卡博什经常充当这伙人的头目，因而这群人也被称为"卡博什分子"；1413年，他们中间的一批人还混进了奥伊语地区三级会议的代表当中。尽管三级会议再次谴责暴行，并且起草了一份絮絮叨叨但了无新意的大律令，但卡博什分子逮捕和处死"叛徒"的暴行日甚一日。他们掌管了城市，甚至开始征税。恐怖气氛笼罩巴黎，这疏远了商人和巴黎大学同勃艮第派的关系。无畏者让只得放弃巴黎，成了卡博什分子——这些讨厌的同盟者——的受害者。首都现在投靠阿尔马尼亚克一派，而国王也随之转变阵营。

军事大溃败

勃艮第公爵求助于英国盟友。战争重新开始了。理查二世下台后（1399年），他的和平政策很快被抛弃。他的后继者、兰开斯特家族的亨利四世和亨利五世，都决心夺回在法国的家业。如果说法王的叔父们利用威尔士的叛乱（1404—1407年）来反对亨利四世的图谋失败了的话，

那么英王却知道如何从阿尔马尼亚克派和勃艮第派的矛盾中获益。双方都唆使英国发动进攻。1412 年，亨利四世第一次引兵攻法，达成和解的亲王们在付出高昂代价后才退敌。亨利五世（1413—1422 年）的计划更为庞大。他摆出一副“和平缔造者”的姿态，但和平应是正义的和平，因为“不存在没有和平的正义，同样也不存在没有正义的和平”。鉴于“正义的建立就是纠正所有的不公正”，他要求收回法国国王占有的所有遗产：征服者威廉和金雀花家族的全部领地。他接受无畏者让的建议，但又不放松与查理六世身边的阿尔马尼亚克分子的谈判。法方在谈判中许诺将国王的女儿卡特琳娜许配给英方，陪嫁丰厚，阿基坦完全让与英国，但在最后关头拒绝割让诺曼底，这就成了谈判破裂的口实。数月来一直在待命起航的英国舰队驶离朴茨茅斯港。1415 年 8 月 13 日，英国军队在诺曼底登陆，经过一个月的围攻后占领了阿尔弗勒尔，然后亨利五世沿着当年爱德华三世的足迹向索姆河地区挺进。10 月 25 日，他与法军在阿赞库尔附近遭遇。查理六世的将军们认为应从过去的失败中吸取教训，他们命令部分骑兵下马，就像普瓦提埃战役中那样。但是他们总是忽略并蔑视英国的弓箭手。由于不等步兵到达就投入战斗，因此当英军放箭时，骑兵想不到别的办法进行抵御，只能策马冲锋，“扑向弓箭手，以期粉碎他们的攻击”。法军也不注意布阵和地形。骑兵队形紧密，拥塞在一片狭窄的高地上。“法国人装备笨重”（铠甲的重量一直在增加，当时已超过 20 公斤）“如立于软土之上，泥土可及小腿肚，这对他们而言实在艰辛：要把小腿从泥中拔出十分费力”（尤文纳尔·德·于尔森）。战斗开始时，法国人面朝阳光。他们头顶上箭如飞蝗，这种阵势产生了其通常的效应：冲向弓箭手的战马掀翻了他们的主人，并转头扑向这些倒霉的骑士。不过直到这一刻，法国人经历的更多的是恐惧而非伤亡。“但当法国人集合到一起时，他们早已上气不接下气了……最后，轻装的英国弓箭手射击砍杀挤在一起的法国兵，场面好像是在敲打铁砧一般……法国贵族叠压在一起，有的窒息而死，其他人或被杀或被俘”（同上）。就在英军搜寻俘虏的行动快要结束时，突然传来法国人发动新一轮进攻的消息。此时英军为俘虏所累（就像普瓦提埃的那个夜

335

晚一样)，为减轻部队的负担，亨利五世下令“人人皆可杀死其俘虏”。但那些已经抓获俘虏的士兵不愿意这样做，因为他们还指望能从中获得大笔赎金。“弓箭手们承担了这一工作，多么可悲的事。他们若无其事地杀死了所有被俘的法国贵族，身首异处，面目全非。”（让·勒费弗尔：《编年史》）

英国人控制下的法国

亨利五世认为，这场胜利是上天的裁决，“神都反对你们，此乃神迹”，他对奥尔良及其被俘的同伴这样解释道。随后，帝国皇帝西吉斯蒙被双方推为仲裁者，勃艮第公爵对此也予以承认（1416年）。次年，亨利五世开始“恢复”他的王国。他对诺曼底并没有发动进攻，英国占领军采取了高明的方针，利用其军事编制来恫吓诺曼底人，逐步征服了这一地区并驻扎下来。1419年的头几个月，继鲁昂陷落后，整个诺曼底被英国人控制，亨利五世于是向蓬图瓦兹前进。而在法国，国家权力的没落已成定局。奥尔良和波旁公爵在英国人手中。贝里公爵及国王的长子们于1417年死去。太子查理年方15岁。国家真正的主人是阿尔马尼亚克伯爵。他借口环境险恶、宫廷名流中的丑闻引起了公愤（尤文纳尔·德·于尔森写道：“尽管国家处于战争、动乱和苦难之中，宫廷女士们的生活依然异常奢侈”），排挤了王后——伊莎博·德·巴伐利亚，后者无所凭靠，转投勃艮第阵营。伯爵实行地道的警察统治，以恐怖手段控制巴黎。集会被禁止，“举行婚礼时，必须有警察和兵弁到场监视，以防有人议论时局，这些人的费用归新郎支付”（《一个巴黎市民的日记》)。流放迫害风潮此起彼伏。市民饥肠辘辘，敲诈勒索不堪忍受。在勃艮第公爵占领的城市中，他的手下废除捐税，争取民心。1418年底，不堪其命的巴黎市民为勃艮第公爵无畏者让敞开了城门。这引发了新一轮的屠杀暴行（1418年6月)。巴黎市长怀抱熟睡的太子逃离巴黎，这个城市已经遍地是阿尔马尼亚克派的尸体，“像烂泥中的一堆堆猪肉”。太子、未来的查理七世是阿尔马尼亚克派的首领，此前他的父王已指定他为王国总代理长官，1418年12月自称摄政。他得到巴黎高等法院和巴黎审计法院的

拥护，一些地区也归顺于他。从此法国出现两个政府。无畏者让以国王的名义（国王在他手中）同时与亨利五世和太子进行两场充满矛盾、屡经反复的谈判。不久阿尔马尼亚克派和勃艮第派开始接近，7月19日，双方在巴黎的感恩歌声中宣布和解。但是，9月10日的蒙特罗会晤宣告了和解的结束。当天的谈话气氛恶劣，太子的一个仆人剑刺无畏者让。新的勃艮第公爵——好人菲利普为了替父报仇，与亨利五世签订特鲁瓦条约，该约将法国交给了英国人（1420年5月21日）。

三个法国

特鲁瓦条约规定，查理六世继续维持他徒具其形的权力，直至其死去。亨利五世迎娶卡特琳娜·德·法兰西为妻，以便成为国王的“儿子”和法国的“法定继承人”。当法王不能视事时，亨利五世享有“管理王国公共事务之权力”。查理六世死后，亨利五世或他的继承人将继承法国王位，“法兰西和英格兰的王冠将永远合二为一，永远归于一个人……他同时是这两个国家的国王和最高领主……但应保留……两国各自的权利、自由或惯例、习俗以及法律，不得以任何方式使一国屈从于另一国”。至于“所谓的”太子，鉴于他犯有“不可胜数的罪行和过错”，将不具有任何继承权，英法两国国王以及勃艮第公爵都不应与其签订任何单独的和约。 336

1422年8月31日，亨利五世在万森讷城堡死去。在他的骨灰被送往威斯敏斯特教堂之前，人们在圣德尼为他举行了追思弥撒。同年10月21日，查理六世死去，他的墓前响彻着这样的呼声：“法兰西和英格兰国王亨利万岁！”亨利六世，这个二元君主国家的第一位君主，当时只有十个月大。贝德福德公爵摄政。不久太子查理也在默恩-苏尔-耶弗尔自称法国国王。勃艮第公爵据有的富裕领地构成第三个法国，它的立场可能是决定性的。

兰开斯特家族的法国

“英国人的”法国是由各个起源上、统治方式上和经济状况方面都很不相同的部分拼凑起来的。有的地区已经根据1380年的条约而承

认英王的统治：如加莱——英国人最早的征服地区和殖民运动的桥头堡，基耶内、或者说自从法国占领该地区后英国人手中残存的十分狭窄的海岸地带（波尔多，巴扎戴和朗德）。诺曼底——再加上曼恩、维克辛和夏尔特兰的部分地区——是征服者威廉和金雀花家族留下的世袭产业，亨利五世已经"收复"之，特鲁瓦条约则确认它全部归英国国王。从法律上说，法国的其他地区归法王亨利六世所有，但是英军只占领了庇卡底和香槟的部分地区，他们对法兰西岛的控制也不严密，太子的部队仍占据着一些堡垒，或藏匿于于勒普瓦的森林中；而在索恩河和卢瓦尔河之间，双方的势力呈犬牙交错状。"英国人若上午占领阿尔马尼亚克派的堡垒，那么晚上他们会丢失两个。"（《一个巴黎市民的日记》）

基耶内长期拥有自己的管理机构：一位代表法王—基耶内公爵的司法总管，一个负责办理文书的大法官公署，一个负责行政管理的议政会，一个负责审判的法庭，以及宫廷总管辖制下的一个财政署和铸币厂。诺曼底的议政会、大法官公署和高等法院设于鲁昂，审计法院设于卡昂。贝德福德一面假装尊重地方惯例，另一方面，他又在卡昂设立一所为英国当局提供官员的大学，以此迎合诺曼底的地方主义。他避免在议政会和管理中枢中大量安插占领者，但将军事指挥和地方司法总管等职务留给了英国人，并没收那些拒绝效忠新主人的贵族头领的财产。巴黎的行政机构已按勃艮第占领者的意思进行了清洗，其中安插的是支持改革的诚实的行政官员——当年无畏者让曾为了自己的利益而鼓噪这一改革理想。勃艮第派在宣传中不断许诺减免税收，以蛊惑人心。但英国占领者根本不想兑现诺言。在英占法国，特别是在诺曼底，税收负担十分沉重；这些钱用于驻军的供给、支付战费以及维持摄政的宫廷。"他（贝德福德）总是拿法国的东西去给英国致富，但他从英国回来时两手空空，除了开征新税的计划"，1427年巴黎的那位市民这样写道，尽管他是勃艮第派的同情者。

337

所有地区都贫困凋敝。波尔多附近的农村又逐渐陷入14世纪末15世纪初曾经历过的荒芜状态。1415—1420年间瘟疫的复发使重建的

努力猝然中断，并引起严重的劳动力危机。葡萄酒贸易的停滞反映了葡萄种植业的困境，并对经济形势起着决定性影响，“因为葡萄酒是我们的主业”，1416 年波尔多的市政官们这样说。黑太子时期是波尔多的黄金时代，每年输出的葡萄酒平均为 3 万桶，而 1400—1440 年仅为 1 万桶左右。法国人的强大攻势使得农村人烟稀少，大量难民涌入城市。人口的急剧增加使城市的供应陷入险境，波尔多曾被迫高价从远方购买小麦。微薄的利润和资金的匮乏延缓了重建。对基耶内而言，英国占领时期并不是资助文艺的时代，兰开斯特家族控制的其他地方亦然。从最初的“叔父们之间的争吵”后，形形色色的部队往来于法兰西岛的农村地区，农民奋起自卫，这种自发性的行动又催生了一批强盗：苦难使这些农民很快变成职业性的拦路打抢分子。农村目睹了 1418 年的瘟疫——当时“死神的残酷凶猛”堪与 1348 年颉颃——和 1420—1421 年的严冬以及经年的饥馑。自英国占领后，“从卢瓦尔河到塞纳河再到索姆河，农民要么死于非命，要么离乡背井，在那个年代，几乎所有田园不但抛荒日久，而且无可耕种之人，只有几小片地方例外；有庄稼的少量土地远离城市，由于抢劫侵扰司空见惯，耕地和城堡无法拓展。”（托马斯·巴赞：《查理七世史》）

布尔日王国

英占法国与另一个法国之间的边境难以确定，因为它随混战而移动，这种战斗很少是决定性的。我们已经看到，法国太子在卢瓦尔河以北很远的地方还有支持者和据点。不过大体说来，他的王国与法国的南半部吻合，基耶内除外。王国的基础是太子的个人产业，如都兰采邑和多菲内。由于亲王们的忠诚，王国的核心地带因他们的领地而扩大，这些亲王包括：安茹、波旁和奥尔良的三位公爵，富瓦和阿尔马尼亚克的两位伯爵。查理·德·奥尔良成了英国人的俘虏，远离“虔诚的基督教法兰西王国”，他将为一曲出色的法国政治叙事诗谱写副歌。在伦敦时，查理写下了一些抒发爱情苦恼的优雅诗篇（“黑夜被我心”）。叙事诗和回旋诗是具有固定形式的文体，其形式上的要求十分严格，但查理处理起来举重若轻，他的讽喻体诗歌创作也是如此，

这种文体自一个多世纪以来风靡法国（“福音殿中的希望女神带来慰藉”并警惕着丹吉尔的海盗），这位慵懒的诗人、“忧郁的新生代”，以他敏感而考究的清新笔调使这种古老的文体焕发青春。就在他为自己的诗作而精雕细刻时，他的异母兄弟迪诺瓦伯爵已将浑身的干劲献给了查理七世。波旁家的让是阿赞库尔的另一位战俘，他的儿子克莱蒙伯爵承继了波旁国家，但他把事务交给其母亲、玛丽·德·贝里处置。她的政治手腕极为高明：一面拥护太子阵营，一面又维持了与勃艮第这个强大邻居的“非战”状态。尽管她的立场有些暧昧，但她利用这一两面派策略成功地将奥弗涅并入了波旁公爵的采邑，她的儿子也与勃艮第公爵的妹妹成了亲。安茹的路易第三一直试图收回其家族在那不勒斯的祖业，并于 1420 年发兵意大利。贝德福德垂涎曼恩和安茹，因为他试图以这两块地方为核心组建一个归他自己统领的公国，338 他的野心把安茹公爵的母亲、约朗德·德·阿拉贡赶到了太子阵营中。在西南部，一个世纪以来，富瓦家的伯爵和阿尔马尼亚克的伯爵们一直处于对立状态，内战再次引发了家族争吵。让·德·富瓦第二自然是勃艮第派的头目。他利用城市对繁复苛重的财政压力的不满情绪，自命为打击兵匪劫掠的城市保护者。当这些城市驱逐勃艮第派并宣布拥护查理七世时，富瓦家的让也顺应潮流，更何况这位布尔日的国王施展怀柔之术，任命他为朗格多克、奥弗涅和基耶内的总督和司法长官，因而他立场的转变就更为容易了。城市在西南地区归顺太子的过程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北方的里昂更是如此。勃艮第公爵的代理人曾一度控制过这些城市，但是他们既没有取消也没有减轻税收，这样就败坏了他们的信誉。另外，这里的商业资产者与“百姓”之间的关系不像卢瓦尔河以北那样紧张，上层阶级毫无困难地迫使城市效忠太子。

查理七世最喜欢把行辕定在布尔日，还把他的审计法院设在那里，高等法院和税务法院则设在普瓦提埃。议政会和宫廷随战争所需而巡游。他到处搜罗那些被勃艮第派罢黜的称职能干的官员，行政工作少不了这些人。这其中包括尤文纳尔·德·于尔森，他成为了布尔日的

宫廷审查官，还是书写查理七世时代历史的正直史家；另外还有阿兰·夏蒂埃，国王的公证人和秘书。两人都在1418年的屠杀中被驱逐出巴黎。阿兰是位感伤诗人、“庄严的演说家”，《无情的冷美人》的作者。在《四人辩论》中，他以人文主义的表现方式、特别是以其真挚的情感——对法国经受的灾难的惶恐不安、对派系斗争的义愤和对人民苦难的同情——革新了寓意文学和“评论”体裁。厕身于查理七世阵营的亲王们都急于向他举荐自己的心腹，以便影响国王的政策并最大限度地从他们的归顺中获益。约朗德·德·阿拉贡在国王身边安插了让·鲁维，他是布尔日王国财政部门的首脑，此前他的职务是位于艾克斯的普罗旺斯审计法院的院长。

查理七世生性焦虑多疑，有时他甚至怀疑自己的合法性；不过，比国王的个性更重要的是，存在利益冲突的各团体的争斗支配了布尔日的宫廷。老阿尔马尼亚克分子的派系观念和国王仆人们对君主制度的忠诚与主张同勃艮第公爵接近的派别格格不入，约朗德·德·阿拉贡和克莱蒙伯爵就属于后一种人。这个宫廷时而铺张豪华，时而凄惨困窘，因为它的收入时断时续，财政管理一团糟，这使它成为滋生阴谋的温床。此外，议政会的政策也不具有决定性。

勃艮第国家

从起源上说，它是一片亲王的采邑、一块公爵领；1363年，它的主人从卡佩家族的公爵变成了瓦卢瓦家族的公爵。我们已经看到，大胆菲利普为这个位于法兰西王国和德意志帝国之间的名副其实的国家奠定了基础。除原有的勃艮第领地外，他还取得了佛兰德尔，并积极扩张其北方领土。勃艮第还通过联姻政策为合并布拉班、埃诺、尼德兰（荷兰和弗里西亚）、甚至东边的卢森堡作准备。此外，无畏者让死时已经是阿图瓦的领主。好人菲利普不但继承了有待洗雪的杀父冤仇，同时也继承了一个有待组建的国家和持续扩张的政策。由于土地分散，勃艮第国家面临着行政管理的协调和规整问题。设于第戎的机构，如参政院和审计法院，须在里尔（有时在根特）再复制一套。在佛兰德尔的扩张政策遇到公社自治传统和族群主义的抗击；在北方领 339

地的边缘地带，领土扩张还面临列日公国的独立精神的抵制，而在帝国方向的扩张则需考虑皇帝西吉斯蒙的态度。不过，像查理七世一样——甚至更明显——公爵也得到其官员们的鼎力襄助，特别是大法官让·德·托瓦西以及后来的尼古拉·罗兰。

三个法国中，勃艮第最为富有。它远离军事冲突，亦不受兵匪侵扰。在当时的各种灾难，公爵的臣民受瘟疫的危害尤其深重，1399—1400 年的瘟疫特别严重：第戎的行政职员一年之内全部逃往鲁弗雷，第戎在这场浩劫中损失了约 1/4 的人口，捐税也随之告吹。但是农村经济仍相当繁荣。与法兰西岛和波尔多地区不同，这里的葡萄受害甚少。此外，历代公爵也保护葡萄种植业。法令禁止栽种粗劣的葡萄品种，因为这会酿出“劣质酒”。公爵们还在日夫里、博内、波里尼和布朗当等地亲自经营葡萄业，以此鼓励生产。他们的宴会馈赠也有利于抬高勃艮第葡萄酒的声誉，使其挤掉波旁的葡萄酒，成为长期供奉于阿维尼翁教廷的圣－普尔森①的圣桌上摆放的头等酒。与此同时，勃艮第立足佛兰德尔扩大了出口市场。汝拉地区、特别是萨兰的盐矿也增加了国库收入，其贡献堪与葡萄业相比拟。公爵实际上垄断了其领地内盐的销售，并以盐务官为中间人征收丰厚的“亲王捐”。作为交通通道，勃艮第长期以来相对安定，它的沙隆集市依然活跃，当然规模缩小了，但这是由于整个法国商业的萎缩造成的。当时布鲁日是英国、意大利和汉莎商人的聚集地，银行业务极为活跃——1420 年，美第奇家族在那里设立了第一所代办行——布鲁日是个金融交易兑换场所，西方世界的所有货币都在它的交易所中明码标价。与布鲁日比起来，沙隆的集市、查理七世在里昂设立的集市又算得了什么呢？与佛兰德尔、埃诺和阿图瓦的呢绒、哔叽和挂毯比起来，第戎、沙隆和贝桑松的纺织品又算什么呢？勃艮第公爵领地那生机勃勃的财富在于这些北方省份。

根据克里斯蒂娜·德·皮桑的看法——她是大胆菲利普的亲信和

① 圣－普尔森原是一古老的修道院的附属教堂。

仰慕者——勃艮第公爵的宫廷是世界上装点最豪华的，它保持着瓦卢瓦家族崇尚排场的传统，体现了其华美富丽的品位。大胆菲利普努力将第戎改造成君王的首都。他整修了旧的公爵宫殿，它是权力的象征，一座不可攻克的堡垒，同时也是举办华丽庆典的场所，现在它需要扩建和美化。他的妻子在热摩尔修建的夏宫是一座乡间城堡、一个模范农庄，那里有斯吕特为亲王夫妇制作的一尊雕刻，表现的是二人在照看榆树荫下的羊群。大胆菲利普还决定在尚普摩尔新建一座夏尔特尔修道院[①]，以便把夏尔特尔修会[②]的修士们集中起来，为自己的家族服务，在修院的中央，他还想建造一个公爵小教堂，作为私人的祈祷室和家族墓地。瓦卢瓦的公爵们爱好装潢和设置布景。他们命人在宫中张挂挂毯，这些东西不仅装饰了宽敞的大厅、不仅是取暖用具，挂毯上的骑士形象还会使其主人追忆过去的英雄。公爵们还征用尼德兰大型建筑中的多彩装饰屏，用来点缀尚普摩尔修道院的祭坛。彩绘玻璃窗使得他们的小教堂光线明亮，此外他们还让弗拉芒的作曲家们——如来自蒙斯的吉尔·班舒瓦——依照纪尧姆·德·马肖和“新技艺”的风格为教堂谱写点缀乐章。这里的宴会及其精美小吃、特别是比武活动为那些描绘军事表演场面的骑士文学提供了素材。公爵们的葬礼是十分隆重繁复的仪式。在大胆菲利普和无畏者让的墓前、在他们的卧像脚下是长长的葬礼队伍的仿制品，在这支队伍中，家族亲王、大领主和公爵宫廷的官员排成纵队，头戴风帽，身上的丧服一直拖到地上（为制作这些丧服而动用国库购买了2000尺[③]的黑呢……）。这些陵墓很快就扬名于外，成为效法的楷模。在尚普摩尔工作的雕刻家们革新了其欧洲同行的技法和风格。但是，勃艮第的革新者——从克劳斯·斯吕特和他的侄子克劳斯·德·韦尔夫开始——都来自荷兰。勃艮第公爵成为名副其实的“西方世界的大公爵”，而且这个国家的重心是坐落于法兰西王国边境之外的。 340

① 一译查尔特勒修道院。
② 一译查尔特勒修会。
③ 古尺，约合1.2米。

天意

特鲁瓦条约签订后的几年间，两个王国之间的战争处于纠缠不清的状态，零星的混乱冲突和昙花一现的休战交替出现。圣女贞德的出现标志着布尔日国王阵营中决心和信心的回归。“战争首脑”贞德在军事行动中表现出了坚定的意志，当初正是这种意志促使这个东雷米的农家少女克服所有障碍，到希农觐见“高贵的太子”（1429 年 2 月 23 日），“我将用双膝走到那里”。在普瓦提埃时，多疑的国王曾派神学家审查她，她回答说，“战士们以神的名义作战，神赐予他们胜利”；无论是在奥尔良围城期间（4 月 29 日到 5 月 8 日）还是在进军兰斯时，贞德从未丧失过这种沉着的信念。在离开布卢瓦去解救奥尔良之前，贞德函告英王：“奉神和天国之主的旨意，我来此是为了将你们驱逐出法国”，并警告说，如果他迟迟不撤兵，“本姑娘将立即给你们以重创”。这是神的意志。贝德福德曾不顾战争惯例和骑士准则而围攻奥尔良这座囚敌[①]的城市，但是他的进攻刚刚失败，现在又怎能怀疑贞德的话呢？永恒的正义法则首次显露之后，神的裁决接踵而至：6 月 17 日，查理七世在兰斯行涂油加冕礼，以此来表明和保证他的合法性，而此前贞德一直呼吁太子：“勇敢的国王，我根据神的意志而解救了奥尔良，神也愿你前往兰斯接受加冕，以显示您是真正的国王，法兰西王国属于您；请您遂神所愿。”1430 年 5 月 23 日，贞德在贡比涅被俘，并于次年 3 月 30 日在鲁昂被处以火刑。贝德福德及其巴黎大学的参谋们借助宗教裁判所的程序和手段，竭力证明贞德是个女巫，她运用的是一种源自魔鬼的力量。敌人的这些行为证明了贞德使命的深刻影响：有谁不曾感受到她带给查理七世的“神迹”所产生的震撼呢？与此同时，英国摄政王贝德福德也匆忙在巴黎圣母院把亨利六世加冕为法国国王（1431 年 12 月 16 日）。

战争的结束

30 年代的多种迹象表明，英法双方的军事前途正在发生逆转。被

① 这里指的囚敌应是在阿赞库尔战役中被俘的奥尔良的查理。

占区频繁发生起义："实际上，英国人统治下的法国人已形成这样一种看法……英国人很少为这个法国谋福利，很少关心他们被统治者的安宁……毋宁说，出于对法国人根深蒂固甚至是本能的仇恨，他们企图摧垮法国，使其在深重灾难下走向灭亡"（托马斯·巴赞：《查理七世史》)。另一方面，好人菲利普也认为他的利益不在亨利六世一边，并与布尔日的国王签署了和约，这首先是一个消弭仇恨的举措、一个修复过错的姿态。"国王一开始便宣称，（无畏者让的死）是个不幸的的个别事故，是那些制造这一事故的人听信邪恶的建议而干下的，而他自己对此一直感到不快；如果他当时处于现在这个年纪，有现在这般理解力，他将会全力阻止"。除了上述表态之外，查理七世还须承诺惩治肇事者。在恳请宽恕的同时，他还须作出一系列的赎罪姿态：为无畏者让举行追思弥撒、在蒙特罗建立一所夏尔特尔修道院，在当初让遇刺的桥上竖立一个十字架。此外，该和约还扩大了勃艮第权势的地域基础：奥塞尔和马孔两个伯爵领以及索姆地区的城市划归勃艮第。亲王采邑也正式成为主权国家，一直到好人菲利普死去时为止。但是，公爵不再否认查理七世的合法地位，以此作为对后者的回报。 341

诺曼底的抵抗日趋激烈。1432 年进攻鲁昂城堡的行动几乎成功。两年后，英国人的税收引发的大起义几乎席卷了整个诺曼底。1436 年，巴黎为法国人敞开了城门。贝德福德死后，亨利六世的议政会内部争吵不休。战争的结束指日可待。但是，苦难岁月并没有因此告终。农村再度兵匪肆虐，《一个巴黎市民的日记》曾这样记载 1440 年勃艮第"盗匪"的暴行："每个落到他们手上的人都会被问及：想活命么？如果他逆来顺受就只是丧失所有财物，如果想违抗，则遭抢劫或杀害。"新的瘟疫又夺去了大量的人口，前引那位巴黎市民在 1438 年时写道："若死神光临一户人家，家中的大部分人就会丧命，尤其是那些最强壮最年轻的。"同一年，"孩子、女人、男人都在日夜哭喊：我要死了，善良的神啊，我要冻死了！我要饿死了！"1440 年的法国既没有摆脱战争，也没有摆脱瘟疫和饥荒。

“一切都在瓦解”

当时的灾难造成了深远的影响。政治结构在动荡中瓦解。由于查理六世的疯癫以及随之而来的叔父之间的竞争、布尔日国王地位最初的不稳固，法国王权长期虚弱，一些新的独立公国都纷纷利用这一机会从中渔利。半个世纪以来，两个、甚至三个“圣座的竞争者”为争夺教皇权威吵得不可开交；当教皇的权威刚刚恢复时，它又面临着高卢主义的挑战，这种思潮就是在教皇权威衰微时出现的。巴黎大学是为法国国王的宗教政策出谋划策的机构，也是一个政治压力集团，但这时它已失去了在欧洲精神领域内的领先地位，同时，法国的君主们建立了一些新的学校，以便为自己培养所需的司法和行政官员。

底层的动荡也像权力最高层的动乱一样明显。教区内的团结在加强，但信徒与他们的神甫之间的诉讼通常是其中的决定性因素：除了分摊重建教堂的费用而引起的争吵外，还有什一税征收中经常发生的争端；另有一点特别重要。教区居民之间的磋商采取了一种新形势。他们在宗教上恭谨虔诚，这与常年不在的教产享有者的无所其谓难以调和，因而居民之间自行商讨教区内的问题。领主也与他的农民关系疏远。因为他是新来的，在农民中间没有根基，跟他们也没有多少联系，只是靠绑票发财的冒险家，靠战争发家的贵族，是某个征服者安插的外来户，要不就是作为贵族的债主的资产者。由于他们失去了与土地和村庄的所有实际联系，领主把地产的经营业务交给租佃者，领地和农民负担的捐税由商人去征收，条件是这些承租人须向他缴纳议定的收益，并将其送到自己在城里的宅第中。战争和经济变迁破坏了原有的依附关系。“一切都在瓦解，不知原因何在”，这是德尚在一首叙事诗中反复咏叹的。

忏悔时代

德尚在诗歌的末尾以善意虔诚的忠告来劝导人们：“往后我们须好自为之，潜心爱上帝，侍奉上帝。”这些话是那个时代值得注意的一个信号，这类信号在这个苦难岁月中大量出现，它们与其说是灾难

的征兆，还不如说是在呼吁人们忏悔。忏悔是这个时代的精神上的主题词。布道者也劝导人们忏悔：巴黎大学的博士们（如热尔松）为国王和宫廷注解圣经；巡游布道修士们在劝诫激动的市民时，号召他们抛弃当时无用的装饰点缀。自1380年以来，表现耶稣受难成为巴黎的一项经常性活动，其表现题材每年都增加一项；人们还动用大量器材和道具表演神秘剧；所有这些活动都是旨在感化“寻求宽恕”的宗教罪人的教育仪式。越来越多的死者画像出现于祈祷书和公墓的墙壁上，出现在坟墓顶上，盘桓在人们的头脑中，以宣扬“道德端正的生活”。画像中的教皇、骑士和农奴都毫无例外地一派阴森恐怖形象，骷髅嶙峋，坟墓上蠕动的蛆虫形态鬼魅；干尸在斥责三位无所用心的活着的国王；垂死者在祈祷时从床上站起，天使和魔鬼就在眼前争夺他的灵魂。所有这些死者的形象都在宣扬同一个教义：“要知道万物皆有其终结，洗刷你的罪过吧。”这种被不断勾起的罪恶感在宁静的外在宗教中植下了更具个人色彩和更加令人不安的敬畏感的种子。反复宣扬的死亡之切近成为人所焦虑的中心内容，人生短促无常，但又有如此多的浮华趣味；人生既意味着生活之热望，同时也是学习体面的死亡艺术的开端。

但是，新的情感趣味正在显露，并将在重建时代的氛围中焕发光彩。



343

第十四章 重 建

1440—1515年，艰难的岁月已经过去，
1440年——新的开端，意大利之梦和文艺复兴的荣光

1436年圣马丁节①当天，巴黎解放；1515年1月1日，一位年仅20岁、并以祖国一词名之的国王登基；表面看来，这75年是一个稳定时期，但此间法国经历的变迁比一个跌宕起伏的世纪中的变迁还要大。然而，通过对各个时代的对比，比观察表面上曲折生动的事件史更能深刻表现一个社会的深层变化。

经历过百年战争的最后阶段的法国人，即使当时他只有十几岁，他也不会期望除安全之外的其他东西。比他年长的人经历的战争磨难更多。当然，那些在混乱中渔利的人除外，这样的人都曾密谋让灾难重现并改造这个国家。很多人试图回到过去，有些人则尝试革新，而所有人都希望过得更好。在他们的暮年——但当时的寿命仍不长——他们终于见识了“生活的甜美”，那是在15世纪末、路易十二时代。

以后时代的人当然不会鄙视这种甜美的生活，不过这种生活还不能令他们满足。在路易十一末年，一个55—60岁的人就被认为已经老迈了，这些人会以得自经验的智慧来诟病新的风潮。在年轻的骑士们

① 11月11日。

眼中，一场“疯狂的战争”比太平盛世更有意义，因为他们对过去的英雄主义目眩神迷——当然这种英雄主义中是没有战争带来的苦难的，就像后来的那不勒斯远征那样。另一些人则不太热心于打斗和头盔上的羽毛，作为前人成就的受益者，他们看来也表现出了某种对进步的渴望和创新的努力；他们向往新的生活方式和思想方式。

因此，对各代人的依次考察将有助于更好地揭示法国社会的个人和集体行为，更有效地说明在法国社会演变的这个重要阶段，制度及生存环境所发生的微妙变化。

一、革新的时代

344

三代重建者

百年战争的结束和法国的复兴历时三代。这个王国的统治者是一批十分有趣、各不相同的人物，但他们都以各自的方式反映了他们所处的时代。

当查理七世对自己的命运重拾信心时，他的性格和行为发生了改变，这恰恰是民族命运扭转的标志。他不再是那个怯懦懒散的太子。他的优良品性逐渐苏醒。他已经具有军事上的勇气，1437 年蒙特罗围城之时，他的随从甚至需要缓解他过度的战斗热情。他仍然易受外部的影响，但影响他的势力已经不同于前了。他的岳母、约朗德·德·阿拉贡已经死去，但是里奇蒙还在。安茹的贵族皮埃尔·德·布雷泽得宠，“他比任何人都善于操纵国王”，查斯特兰这样写道。令人奇怪的是，国王在情感上的风波并不总是妨碍他处理政务。不可否认，他的两个情妇——阿涅斯·索雷尔以及她的堂姐妹安托瓦内特·德·梅涅莱——不利于其性格的坚定，但是国王知道如何选择及维护他的顾问，他的亲信中固然有一些头面人物，如迪诺瓦、让·德·比埃伊，让·德·埃斯图特维尔，但更重要的是那些地位不高、却勤勉忠诚的官员，这些人是“小毛孩”们真正的后继者。像纪尧姆·库西诺、雅克·科尔、尤文纳

尔·德·于尔森、比罗兄弟等人，他们大多被选为“财政大人”和高等法院的法官，这些人都是国王事业的忠诚而热情的支持者。正是因了他们的热忱，查理才赢得了一个“得到很好服务的人”的绰号。

路易十一和父王的冲突鲜明地体现了两代人之间的矛盾。查理曾是个懒散的太子，路易则工于阴谋，但行事鲁莽，迫不及待地要君临天下。1456年，路易曾参与一起名为“布拉格派”的亲王阴谋——人们把这次阴谋类比于当时波希米亚的叛乱，故有此名。阴谋失败后，太子路易被迫流亡，但勃艮第公爵好人菲利普在热纳普收留了他。1461年6月22日，查理死去，路易即位，但38岁的新国王对父王的怨恨依然没有减弱。他的行为极为粗暴，老国王的顾问班子被无情地驱逐。一登基便挑起不满情绪，这可是个不好的开端。另外，路易没有任何吸引人之处。他其貌不扬：眼窝深陷，矮小肥胖的身躯上顶着个大秃脑袋，而且举止粗俗，完全不能引起别人的好感。他被认为是个自私、贪婪、冷酷、阴险的人；对两个妻子他也漠不关心，据说前妻玛格丽特·德·苏格兰备受忧郁的折磨，后妻夏洛特·德·萨伏依的遭遇也好不到哪里去。他的手下都很平庸——如果不是靠不住的话：特里斯坦·莱米特，警察头目；奥利维·勒丹，有时是理发师，有时是刽子手；还有像巴吕埃这样的野心家和利欲熏心的阴谋高手；不过有的人倒不乏才华，比如历史学家科明①。

根本上说，路易十一是个讲求实际的人，对上帝和人都是如此。可能他也有确定的宗教信仰，但他的虔信——也许是迷信——意味着与圣母之间没完没了的讨价还价，他也敬拜圣母，并赐给圣母教堂财物；与大天使圣米迦勒的关系也是如此：他建立了一个以大天使的名字命名的骑士团，并亲自充任首领。天国被买通后，需要的是更多的谋划。作为意大利的僭主们（如他的朋友弗朗切斯科·斯福尔扎）的同代人，路易与他们相似的一点是善于以“无所不包的蛛网”编织阴谋，善于挽回有时因自己的诡诈和难以自制的饶舌而弄糟的局面。正如马基雅维里书中

① 一译科敏纳。

的君主那样，路易是个独裁者，他一面煞有介事地宣扬宽恕，但实际上认定防止罪恶更为可取。没有人喜欢路易十一，人们害怕他，但他也有受人尊重的地方，因为他严格履行了君主的义务，对此他也看得极重。他是个工作狂，也很有学识，文章写得也不错（其通信多达 11 卷）。他希望了解时局并决定一切。路易还是个不知疲倦的旅行者，总是就地了解情况，尤其喜欢向地位卑微者咨询。他对王权利益的意识与他的统治欲望一样强烈。他属于法国民族意识觉醒的那一代人。勃艮第和英国都试图再次从法国的派系矛盾中渔利，但路易总是反驳他们说："我就是法兰西。"

345

由于个人经历，再加上生性多疑，路易在退隐普雷西－雷图尔时，只接见医生、占星家或魔法师（如圣弗朗索瓦·德·保罗）；他临死前决定他的幼子、生于 1470 年的查理将不应由摄政辅佐。路易十一真正的继承者是他的女儿安娜，后者以她弟弟的名义治理国家。这是个不错的决定。路易十一实际上是蔑视妇女的，但他认为自己的女儿是"世界上最不疯癫的人，因为世上没有理智贤明之士"。安娜头脑冷静，智虑周全，统揽全局，性格坚定；伊莎贝尔·德·卡斯蒂尔、玛格丽特·德·奥地利、安娜·德·布列塔尼是她同时代的人，她们所具有的品质她都有。她的丈夫、波旁家的幼子皮埃尔·德·博若曾是路易十一的心腹，现在与妻子一起主持国务。如果说查理八世曾在他姐姐面前感到惴惴不安的话，那是在他幼年时曾想确立自己的权威的时候。尽管现代人喜欢谈论尊贵夫人，但作者在当时的通信中看到的是，人们总是说"殿下与夫人"。路易十一的事业在他们手中得以稳步推进。

恢复政治秩序自然是当时的优先任务，也是政治家们考虑的中心问题。不过，正如我们后面将看到的，这是整个民族的事业，而它本身也不是孤立的进程。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都已受到破坏，到处都是动荡不安，甚至人们的思想也是如此。这就是为什么当时的绘画总是表现矛盾抵牾的场景。无论如何，王位的更迭并没有给王权的不断巩固造成任何影响。国王努力强化他的统治机构。近代法国正在孕育之中。

外国干涉的告终和百年战争的结束

为了不让外国人占领王国的一寸土地、为了远离连绵不断的战祸，法国开始重新振作。自从与勃艮第签订和约和解放巴黎以来，查理七世已经肃清了首都周围地区，1441 年又占领蓬图瓦兹，并开始袭扰诺曼底的边缘地带；另外他还筹划向基耶内进军。由于力量所限，也由于亲王们的阴谋，查理还不能走得更远。不过此时敌人也已经精疲力竭，他们厌倦了战争，而且内部分裂；另外，英王亨利六世的无能、他的两个叔父的不得人心（格罗斯特因投机冒险、索默塞特因战争失利而声名狼藉）也造成了消极影响。在勃艮第的调停下，英法双方同意放弃战争。1444 年 5 月，双方在图尔商定，维持领土现状；为显示和平的诚意，已于 1442 年成人的亨利六世娶玛格丽特·德·安茹为妻，后者是勒内国王①的女儿，查理七世的侄女。

五年的休战对法国有利无弊。英方的内部争吵已经动摇了亨利六世的王位，爱德华四世从中发迹。相反，查理七世在巴黎解放后展开的财政改革开始显露成效。根据 1438 年和 1443 年的法令，王家领地税的管理工作得到改进，而在该世纪初，这一工作曾受到猛烈抨击。单是非常规的额外财政收入就可以为军事行动提供足够的资金。在 1435 年和 1436 年的奥伊语地区三级会议和 1439 年的朗格多克三级会议上，代表们承认国王可以延长税收的征收期限。永久性的税收收入使得常备军的建立成为可能，尤其是在当时的情况下，因为停战就意味着要冒遣散雇佣兵的危险，而这又意味着兵匪为祸猖獗。从 1445 年和 1446 年开始，各“御令连队”由国王提供军饷，驻扎在当地居民家中，并强制接受“巡查员”的监控。每个这样的连队包括一百名枪骑兵，每个枪骑兵又配备六名辅助人员（一名军械员、一名长枪步兵、一名青年侍从、两名弓箭手和一名战斗仆从）。1448 年，为了对付英国步兵，查理七世下令征召平民入伍，每五十户一人，每周日训

346

① 这里的国王指的应是那不勒斯的国王，当时安茹家族是那不勒斯的王室。

练射箭；这些士兵免纳军役税，被称作“免税弓箭手”。但是上述措施并未妨碍国王招募更多的雇佣兵，特别是苏格兰人。在重组军队的同时，查理还建立了常设炮兵。大型臼炮和小口径轻型长炮分布在24处“基地”中。大炮最初几乎完全用于攻击和防御堡垒据点，但在最后几次战役中开始出现在野战战场上。

这样，甚至在停战破裂前，法王就已经通过他的努力建立起了一支组织严密、符合新的军事技术要求的军队。诚然，这支部队并不大——大约1.5万骑兵——但它足以把入侵者赶回老家。

和平因一次偶然事变而告终。这就是1449年的福热雷事件（5月24日）。有个名叫弗朗索瓦·德·苏里安的武装团伙头目，为亨利六世在诺曼底的副王索默塞特公爵效命，他攻占了布列塔尼公爵让六世治下的福热雷地区，而后者已经和查理七世结盟。法王立刻采取行动。议政会在一次重要会议上决定立即向下塞纳地区、诺曼底中部和科唐坦三个方向发起进攻。几个星期后，法军克复里齐耶、阿让唐、圣罗和库唐塞。鲁昂人民为查理七世敞开了城门，腹背受敌的索默塞特甚至连鲁昂城堡也保不住了。11月10日，查理七世在这个热情的诺曼底首府举行激动人心的入城仪式：“是日，国王身着白色戎装，其座骑披金色呢绒，其上又缀以百合花……国王命掌玺官大人着毛绒长袍，其身前是载有国玺的银色小马……亦覆以金呢……（随后是国王的议政顾问们）普瓦图司法总管、拉昂司法总管……鲁昂司法总管，名唤雅克·科尔、服饰华丽的财政总管……传令官、军号手、琴师及……杜努瓦大人。在国王身后……西西里王曼恩亲王、内维尔、克莱蒙、卡斯特尔、圣保尔、当普马丹诸位亲王和洛林的殿下御马而行……三四百名市民出城迎候国王，皆蓝衣红帽……稍后，各教区尽列队于原野中，向国王致敬。城内又复秩序井然……城门处有数奇物……一绵羊以其双角和鼻孔喷酒……圣母院前，两少女于斩首台上将一大白鹿……献与国王。国王从台上走下，四主教，皆具冠冕，与之相从。于是国王进入教堂……”

收复鲁昂后不久，法军再克翁弗勒尔，解放塞纳河河口地区。在

下诺曼底，一支刚从英国开来的新军试图发起反击，但在里奇蒙的炮兵的准确射击下，英国人的努力在福尔米尼被粉碎（1450 年 4 月 15 日）。四个月后，法军收复瑟堡。诺曼底的英军已被肃清。

但基耶内的收复则困难得多。波尔多与英国有百年的联系，渊源颇深，因而它的立场并不明确。1451 年，波尔多向迪诺瓦投降（6 月 30 日），巴约讷于 8 月 20 日步其后尘。但是，波尔多人担心他们的葡萄酒销路，于是又在葡萄收获季节将塔尔伯的英军召了回来。查理七世的军队一年半之后才重新投入战斗，不过这次战役是决定性的。1453 年 7 月 17 日的卡斯蒂庸战役终于为阿赞库尔雪耻，塔尔伯战死，尽管他死前还想冒着法军的炮火发动无序的冲锋，但这种过时的战术终归徒劳。10 月 19 日，波尔多无条件投降。加莱和吉内伯爵领仍在英国人手中，因为勃艮第的好人菲利浦不希望行走于这一地区的商人受到侵扰，他的臣民就是从这些商人那里买到羊毛的，而羊毛又是他们的生计所依。不过，百年战争的陆地军事行动已经结束。为纪念诺曼底的解放，人们铸造了一枚纪念章，其题铭曰："光荣与和平归于你，国王查理，永恒的歌颂也归于你。狂暴的敌人已被击败；蒙基督之箴言和法律之襄赞，你的功绩再造了这个经受深重危机的王国"；这番话表达了法国人理所当然的宽慰之情。

347

但是，没有任何东西，哪怕是停战协定，能保障法国不受英国的再次侵犯。两国沿海地区的居民数十年间一直生活在紧张之中，法国人曾进攻桑德韦奇和怀特岛，英国人则进攻了雷岛。海峡上的私掠船来往穿梭。英国人就算还能喝到波尔多的葡萄酒，那也是十分困难的。双方都试图从对方的困境中渔利。路易十一支持不幸的亨利六世反对爱德华四世；而后者的内兄是莽夫查理，这两位亲戚曾进行过两次谈判（1468 年，1474 年），密谋肢解法国。但时代已经变了，法国国王是路易十一而不是好人让；爱德华四世自己登基未久，却把莽夫查理当作盟友，这真比把他作为敌人好吗？然而，1475 年，爱德华四世再次像英国在百年战争中所做过的那样，率先发难并要求获得法国王位。他在加莱登陆，但几天后他的企图就失败了。谨慎告诫两位国王，出

师不利时应设法和解。在皮吉尼会晤期间，爱德华在饱餐法国的美食后，与法方签订了一份为期七年的停战协定。路易十一以7.5万埃居的代价和每年付5万年金的条件换取爱德华退兵。英国人说这笔钱是“贡赋”，而他们的国王则因为不用向议会要钱而大喜过望。而明智的法国民众也能看出其中的奥妙，他们以歌唱来表达自己的欣喜之情：

我看到英国国王
带着大军前来，
梦想征服法国
迅速而彻底。
国王眼见
美酒金钱
全不费工夫
心满意足
打道回府。

爱德华四世和他的继承人都没有放弃对法国王位的要求。在查理八世、路易十二和弗朗索瓦一世时代，人们仍担心英国人会入侵诺曼底和基耶内。但英国人的要求是虚妄的，而法国人的担心也没有依据。后来的历史表明，贞德是对的；不管本身是好是坏，百年战争最终都有助于两个敌对民族的事业：一个由此注定了岛国的天命，另一个在复兴的君主制中获得了国家统一意识。

内部混乱和亲王叛乱的平息

把兵匪招募进正规的“御令连队”是消除其祸害的一个手段。天晓得他们以前都干过些什么！那些组织严密的兵匪帮，如维朗德朗多、拉伊尔、克森特拉伊、佩里内·格雷萨尔等人麾下的团伙——且不说英国兵匪——早就习惯于以打家劫舍、敲诈赎金为生，有时他们甚至在大城市抢劫，如1439年在图卢兹。同一年，人们曾试图要求军官们

对其部队的暴行承担责任，但终归徒劳。兵匪[1]这个名称对他们而言恰如其分。太子路易曾诱使某些兵匪前往洛林和瑞士送死。但是，兵匪之祸绝非旦夕之间可以消除，在路易十一时代的勃艮第战争期间，它再度为祸巴黎地区和庇卡底。在某些省份，直到15世纪末才重获安宁。强迫亲王们服从王国则是更为漫长的任务，而且实际上，这一任务也更为重要，因为这关系到国家的生死存亡。

派系阴谋

1435年的阿拉斯条约正式确认了勃艮第的好人菲利普与查理七世的和解，人们有理由期待，这一和解将使双方告别旧日的仇怨。但是在五年后的布拉格密谋中，亲王们的阴谋再度以新的面目出现。作为王位的继承人，太子路易竟反叛自己的父王，这在法国君主制的历史上是十分罕见的。轻率的路易冒着自毁前程的危险，卷入了一个阴谋当中，其中的一个密谋者阿朗松公爵已经与英国人暗中互通声气。查理七世只得与阴谋分子在普瓦图和奥弗涅开战。这次阴谋还具有另一个新特征，它十分有害且为时甚久，因为直到投石党运动中还能看到它的印迹，这就是：反抗国王的行为是以保卫公共利益（“公益”）的面目出现的——也许反叛者是真诚的。1440年，亲王们指责国王不听从他们的建议；1442年，在内韦尔举行的一次会议上，他们又呼吁召集三级会议。不过查理七世以其泼辣的手腕挫败了他们的企图。然而，在15世纪期间，法国国王曾两次面对声称以“公益”的名义行事的反叛者的挑战，这两次挑战前后相隔23年。1465年，在以“公益”为借口发起的反叛中，查理七世时代的事件又重现了，路易十一差一点丢掉巴黎，并被亲王同盟困在蒙莱里，这个同盟的策划者是勃艮第的继承人夏罗莱伯爵和布列塔尼公爵弗朗索瓦二世。不过，这次扮演上次的反叛太子角色的是路易的兄弟查理。至于“公益”的口号，正如科明和诗人亨利·博德所说的，其实“每个人都是为了自己的个人

348

---

① écorcheurs，这个词的字面意思是屠宰场剥牲畜皮的人，转义为敲竹杠者、放高利贷者等。

利益”。路易即位之初举止失当，已然引起很多不满。他只得在圣莫尔和孔弗朗与反叛者们进行平等谈判（1465 年 10 月），并对他们作出重大让步：1435 年时，法王曾许诺将索姆地区的城市赠与勃艮第公爵，但是路易上台时，好人菲利普已老耄，他趁机废除了以前的承诺，但现在又被迫兑现之；将埃当普和蒙福尔拉莫里等领地交给布列塔尼公爵；基耶内转让给波旁公爵；将诺曼底划为他兄弟查理的采邑。和平的代价是苛刻的，但“公益”此后不再成为问题，也没人谈及。

但是，又一个 23 年过去后，当路易十一死后局势出现缓和时，人们再度谈论这一问题。亨利·博德当时写道，“新的公益同盟形成了”。1484 年的三级会议无果而终；会上的亲王们的自由主义，甚至未来的路易十二的自由主义都徒具其型——就像以前太子路易和查理·德·基耶内那样——因而难以形成气候。1488 年 7 月 28 日的圣奥班迪科尔米耶的交锋没有演变成类似于蒙莱里的冲突。这一次，亲王们的战争在人们的记忆中只是一次“疯狂的举动”，因为王权已经逐步排除了过去曾遇到过的陷阱，当然这一过程也是充满艰辛的。我们还须回顾一下封疆亲王势力的衰退过程，这一过程将在一次决定性的步骤中宣告完成。

后文中我们将会看到，百年战争怎样深刻改造了法国的贵族。经济变迁并不是唯一的原因。军队的结构性变化使得骑士成为服务于国王或少数大领主的普通战士，如果国王和大领主足够强大、能在战争中“约束”这些骑士的话。贵族发现有人在监视他们的城堡；他们的司法和捐税权利受到限制；甚至他们的封建封号都受到控制。只有某些雄踞一方的亲王曾在数十年间试图继续保持对王权的独立。

最后的亲王国家

从查理七世开始，我们就能发现王权与亲王关系演变的方向。几起轰动一时的诉讼制裁了两个最著名的反叛案件。阿朗松公爵让第二忘记了自己过去作为贞德的“勇敢”战友的光辉经历，公然于 1455 年促请英国人入侵科唐坦；这有他的通信为证；1458 年法国贵族法院举行会议，宣判公爵死刑，以惩罚他的叛国行为，只是因为国王的特

赦才减刑为监禁。四年后，巴黎高等法院颁布法令，流放阿尔马尼亚克伯爵让第五并接管其财产，因为他自行其是的政策冒犯了王权；他无视绝罚令，坚持与其妹妹乱伦，从而也触犯了教皇的权威。在此期间，国王的代理人不断向勃艮第、波旁和布列塔尼的公爵们高声宣扬：公爵们认为其头衔“来自神的恩宠”的高傲立场是没有根据的。法国只有一个国王，这句格言重新被确立起来。

349

当然这并不是件轻松的事。亲王们的高傲立场并不限于他们的头衔、他们对权势的争夺，或是他们保卫公益的幌子。每个公国都在向独立的国家演变，在行政、财政、军事和外交等各个方面，它们都享有主权国家的全部权限。各亲王采邑的制度导致了最有害的后果，由于某些家族亲王的领地位于法兰西王国之外，他们在法律上摆脱了国王的影响，因而后果更形严重。例如，安茹家族不仅是普罗旺斯的领主，名义上还是那不勒斯的王室。勃艮第家族的情况尤为严重，它同法国事实上的——如果还不是法律上的——分裂的企图并不是神话。

好人菲利普仍“自认”是法国人，但他的儿子莽夫查理①则几乎完全不是这样。莽夫查理 1467 年继位，他更愿意提及他母系的葡萄牙和兰开斯特的血亲关系，以及他与约克家族的联姻。他整整一半的领地不属于法王，而属于帝国皇帝。他只为勃艮第公爵领、夏罗莱、索姆地区的城市、阿图瓦以及埃斯考河以南的佛兰德尔而向法王行效忠礼；但是从皇帝那里他取得了佛兰德尔的其他部分、埃诺、列日、卢森堡、布拉班、泽兰、荷兰、盖尔德尔和勃艮第伯爵领；他企图征服洛林并取得阿尔萨斯诸城市的监护权，以便将他所有的领地合并在一起，组成一个统一的实体，这个实体令人回想起古老的洛塔林国家。作为上述这些地区的领主，他只缺少一样东西：王权尊贵的荣光。莽夫查理期望从皇帝那里获得支持。

好人菲利普的这位儿子运气不错。首先，父亲已经合并了许多领地，建立了一套制度机构；像查理七世一样，他也有一套出色而忠诚

① 一译大胆查理。

的行政班子，而大法官罗兰是其中最突出的典型。其次，查理为人聪慧，外交手腕灵活，颇具宣传和雄辩之才，亦不乏军事上的勇气，总之是个超迈同侪的政治人物；他的错误在于过于急切地想实现他的计划。他向臣民索要过多，而且作风专断甚至是粗暴，老百姓可不像他那样渴望荣耀和权力，他们更关心现实的处境而不是遥远的未来。最后他得到了意大利金融家们的资助，后者总是善于及时把握有利可图的投资机会，这次是美第奇家族打头阵。另外，路易十一的手腕有时很不周密，这也帮助了查理公爵。总之查理的志向十分远大，也许太远大了，正因为如此，他得了个“莽夫”的浑名。

勃艮第国家的力量所在就是瓦卢瓦王国虚弱和混乱之所在。实际上，莽夫查理是公益同盟战争期间所有不满情绪的催化剂，是法国的外部敌人、尤其是爱德华四世的怂恿者。法王在蒙莱里已经先输一着，接着又在屈辱的佩罗内会晤中失利（1468 年 10 月 9—14 日）：路易十一冒失地前往其对手的地盘，遭到后者的软禁，或者说拘押，经受了肉体和精神的双重压力，最后只得接受莽夫查理的全部苛求，因为他不想重蹈天真汉查理的覆辙，后者也是在佩罗内成为韦芒杜瓦伯爵的阶下囚的。科明曾以令人难以忘怀的笔调描述了公爵的暴躁和国王的沉着。路易承诺兑现阿拉斯和孔弗朗两个条约，同意参与镇压列日城的起义，尽管列日是他忠实的盟友，并许诺将来放弃巴黎高等法院在弗兰德尔的司法权限，这等于完全撤销法国在这个伯爵领的王权。

身陷风暴之中的路易十一屈服了，他的臣民编歌谣讽刺他，他品尝了投降和蔑视带来的耻辱。不过他从佩罗内带回了两张王牌：查理的几个仆从、首先是他曾贿赂过的科明转而效忠于他；其次是“暴力之下作出的承诺无效”的原则。随后路易施展手腕，在 1470 年的图尔大会上确认了这一原则，并据此迅速收复了索姆地区的城市。此间路易还资助英王亨利六世复位，并指望把英国同盟者从查理那边拉过来，他一直怀有这一希望。当时他写道:“我希望这将是勃艮第人的末日。”但是他的苦日子还没有到头呢！ 350

1472 年是继 1468 年之后又一个艰难的年头。莽夫查理再次与最

终复位的亨利六世结成同盟，与此同时，在两位天主教国王[1]结婚的前夕（这场婚姻最终于1474年告成），路易十一与卡斯蒂尔和阿拉贡王室发生争吵，这给了查理以渔利之机。这位莽夫编织的外国联合阵线把触角伸到了法国内部，国王的兄弟、法国的查理，以及布列塔尼和阿尔马尼亚克的公爵都与之有染。莽夫查理认为他已经达到目标了，于是准备加冕为国王。

但是，命运女神并不只对大胆的人微笑。路易十一的耐心得到了回报。尽管1472年与勃艮第的战争对庇卡底和考地区造成了严重破坏，但勃艮第人还是在博韦遭到失败，这场防御战以一位传奇式的英雄而闻名，她名叫让娜·莱斯内，即人们所称的让娜·阿歇特。这时法国的查理突然死去。一些不怀好意的谣言把他的死归因于路易十一。随后阿尔马尼亚克伯爵也战败，而布列塔尼公爵则与法王展开了单独谈判。皇帝腓特烈三世长期以来一直犹豫不决，最终他拒绝了莽夫查理渴望已极的称王要求（1473年的特里尔会晤），后者大失所望。这颗大胆的明星黯淡了下去。

勃艮第的权势已是及其所极。1474年围攻讷斯的失败标志着其军事力量的衰落，尽管它也配备了炮兵，也曾根据意大利雇佣军首领的意见，试图以完备的法令来使军队正规化，但为时已晚。与此同时，尼德兰的城市也在抵制公爵的财税征调。路易十一趁机耍弄花招，扭转了外交局面。他还毫不费力地给查理招来了众多新的对手：1474年，西吉斯蒙·德·奥地利、瑞士各州、莱茵地区的城市、勒内·德·洛林二世结成了康斯坦茨同盟。英国人背弃皮吉尼条约更是让他大为惊骇。为了减轻损失，这位勃艮第公爵被迫与路易十一在索勒弗尔签订了停战协定（1475年9月13日）。

但查理深信能够重整旗鼓，如能征服洛林、迫使瑞士各州就范，就能巩固自己的地位。虽然他驱逐了洛林公爵领的勒内二世，但在格

---

[1] 这里指的应是卡斯蒂尔国王伊萨贝拉和阿拉贡国王费迪南德。但有的著作认为他们是于1469年举行的婚礼。

朗松和莫拉与瑞士长矛兵的对垒中，两战皆北，损失惨重。败给“乡巴佬”[1] 让查理的自尊心蒙受屈辱，更悲惨的是，他还要面对洛林农民的起义。这时那不勒斯的雇佣军头领康波巴索又背叛了他，真是祸不单行。大地在他脚下塌陷。1477 年 1 月 5 日，他在离南锡很近的地方与勒内和瑞士人遭遇，而他的部队只有大约 2000 人。瑞士乌里州和温特瓦尔登州的士兵吹响了著名的野牛号角，勃艮第军队中一片恐慌。两天后，人们发现了查理的尸体。路易十一在接到这个消息时欢喜异常。应该说，法国解除了一个致命的威胁。

在威胁法国的两只“硬角”中，勃艮第已被铲除，还剩下布列塔尼。这个公国幅员要小得多，尽管它临海，位置却不及勃艮第优越，特别是它没有后者富庶。1458—1488 年在位的弗朗索瓦二世不具有莽夫查理的强硬性格，他是个享乐主义者，性格多变，不过当时他的司库皮埃尔·朗代的亲英立场对他产生了影响。公爵的驻节地南特变成了亲王们之间、以及他们与外国人之间策划阴谋的温床。路易十一在世时无暇在此采取行动。他的女儿承担了这个任务。不久，战败的布列塔尼的老公爵同意将国王的敌人驱逐出布列塔尼的三级会议，并同意没有国王的许可他的女儿不得结婚（1488 年的韦尔热条约）。王权同封疆亲王们的斗争最终以前者的胜利告终。现在法国只有一个君主，那就是国王，而不久也只有一个国家——法兰西王国。　351

王室领地的扩大

只有将亲王们的领地合并于王室领地，王权对他们的分立主义的胜利才能最终巩固下来。15 世纪后半叶，王室领地的扩展规模可观，采取的形式也是多样的，如没收、收复、继承、联姻获赠、购买。尽管对主权法的运用不断发展，但这与利用封建习惯法提供的机会并行不悖。正是得益于这些法律手段，亲王采邑制度也像传统的领地从属关系一样逐渐退化了。更幸运的是，在一种越来越清晰的法兰西区域的自然疆界意识的推动下，王室领地不断扩大，甚至越过了王国的古

[1] vachers，这是莽夫查理对瑞士兵的蔑称。

老边界。

当阿朗松、阿尔马尼亚克和圣保尔的伯爵因叛乱而获罪之后，他们的伯爵领也被国王没收了。由于法国的查理死后无嗣，路易十一得以收回贝里和基耶内。但王权最大的成功来源于三次继承，分别获得了勃艮第、安茹和布列塔尼。

按科明的说法，莽夫查理的女儿、玛丽·德·勃艮第是“基督教世界最大的继承人”。父亲死时，玛丽才13岁，根据习惯法，其监护权和保护权归法国国王。路易十一如果更有耐心、更少鲁莽的话，本可以将勃艮第的所有家业都置于自己的控制之下，而且这不必费太大的力气。他一度曾计划让勃艮第的继承人与太子结婚，尽管二人年龄相差悬殊。但是路易十一急于运用他的权力，迅速占领了勃艮第公爵领境外的庇卡底和阿图瓦，以及坐落于帝国境内的康布雷和勃艮第伯爵领。面对路易的压力和诡计，玛丽只有在尼德兰才能指望得到臣民的支持，她只能把她的另一个封君——皇帝当作保护人。正因为如此，她同意与腓特烈三世的儿子、哈布斯堡家的马克西米利安·德·奥地利成婚（1477年8月18日）。为了反击皇帝，路易发起了一场延续五年、既无名分又无成果的战争；1479年8月7日的基内加特战役是法国步兵弓箭手的第一次战斗，但这一仗使它永远地丧失了声誉。路易对阿拉斯进行了无情的报复，城内居民被驱逐，由新来者取代，城市也被改名。他的手段可谓严厉已极。一个偶然的机会再次帮了路易十一的忙。玛丽·德·勃艮第不慎从马上摔下而意外死去。马克西米利安于是与路易展开了谈判（1482年12月23日，阿拉斯）。他最终将勃艮第公爵领和庇卡底让给法王，并指定孔泰、马孔内、奥塞尔和阿图瓦地区为他的女儿玛格丽特的陪嫁，这个女孩当时才3岁，是他跟玛丽所生的；由于玛格丽特已许配给法国太子查理，不久就被托付给路易十一，后来在法国宫廷中长大。马克西米利安保有整个尼德兰，包括佛兰德尔的法语区。勃艮第国家被肢解，法王的领地扩大了。尽管结局并不算十分完美，但这一成就是路易十一事业的顶峰，更何况

没有人会预见到查理五世和马德里条约①。

继承安茹家族的产业也是路易十一死前不久才开始的。这个家族的国王勒内（1480年7月10日）及其侄子查理·德·曼恩（1481年12月11日）先后死去，身后没有直系继承人。在法国境外，只有勒内二世（他是国王勒内的妻子伊莎贝尔的侄子）可能提出某种继承要求。但是1484年，勒内得到了博若家族的巴卢瓦，作为交换，安茹亲王采邑并入王室领地；同时并入的还有普罗旺斯，这块地方位于法国的封建疆域之外；而普罗旺斯又带来了对那不勒斯的王位要求，而这一要求的代价将会十分沉重。

352

路易十一当时还没有时间提出对意大利的权利要求，即使他有这个鲁莽的意向。但他冒失地卷入了阿拉贡的继承纠纷中，因为安茹家族曾在这场冲突中遭受了一些挫折。1475年路易征服了鲁西永，这一做法不无愚蠢之处，因为这次征服有可能成为天主教国王和法国王室之间一个棘手的难题。20年后，当查理八世出征意大利时，法国放弃了这个省，难题才得以解决。

路易十一没能活到法王继承布列塔尼的弗朗索瓦二世的时刻。但他的女儿女婿——博若夫妇已经像他们的父亲那样解决了这一问题。通过联姻获得了尼德兰的马克西米利安·德·奥地利，相信自己能够在安娜·德·布列塔尼身上再次成功，后者已于1488年成为弗朗索瓦二世的继承人。这个只有11岁的女公爵表现出罕见的早熟和坚定。她对法国并没有敌意，但她不希望巴黎高等法院的裁判权和布列塔尼主教们对于图尔大会席位的表决权损害其公爵领的自治，她不承认臣从关系并不明确的依附状况。她的封君、即法国国王提出，这位未成年者的采邑应由他“保护”，并派出了军队，但安娜赢得了布列塔尼农

① 这里的查理五世（Charles Quint，1518—1556年在位）是皇帝查理五世，他既是德国的皇帝，又是西班牙国王和尼德兰的领主，势力空前庞大，其领地对法国形成包围之势。他的祖母就是勃艮第公爵莽夫查理的女儿玛丽，祖父即皇帝马克西米利安一世，其母为费迪南德·德·阿拉贡和伊莎贝尔·德·卡斯蒂尔（即西班牙的“天主教国王”）之女，故他成为了这些庞大产业的继承人。关于马德里条约，见后文。

民的支持，外国君主们也作出了有利的表态：亨利七世、天主教国王们、马克西米利安；但这些支持来得太晚，而且微不足道。1490 年，安娜与马克西米利安间接结婚，她从未见过这个挂名的丈夫，更没有看到他的部队和资金。当时查理八世已进入南特，布列塔尼面临被无条件吞并的危险，因为韦尔热条约已经被违反了。这时她的近臣建议，在维护布列塔尼利益的框架内同意法国的解决方案，安娜接受了。1491 年 12 月，法国国王和女公爵的婚礼在朗热埃举行。双方只是通过自愿的契约建立个人性的同盟，并不存在土地的兼并和联合。布列塔尼应保留它的制度机构，如婚姻无子嗣，安娜将与其丈夫的继承人结婚。后来安娜与路易十二再次结婚，他们的女儿克洛德则于 1514 年成了弗朗索瓦一世的妻子。上述的三次婚姻终于使布列塔尼公爵领合并到法国王室。那里的居民是"忠诚的布列塔尼人和忠诚的法国人"，尽管他们还固守着对"安娜公爵"的依恋，但王权的问题已经不再是不安的因素了。

路易十二即位后，决定将奥尔良家族的产业并入王室领地，从此王室领地几乎与王国幅员相吻合。除了东部的巴卢瓦、南部的阿尔布雷、富瓦和科芒热外，法国境内唯一的、孤立的大片亲王采邑位于中部地区，它属于波旁家族。封疆大公国的美好时代已经过去了；另一方面，有点不可思议的是，在疯狂战争期间，路易十二曾揭竿反抗，而稍后他又从当时的对手那里获益，因为后者恢复了秩序。我们知道，路易十二在成为国王后表示愿意"忘记奥尔良公爵的耻辱"[1]。法国的制度机构重新恢复，并形成了完美的平衡。

国家秩序的恢复

国家的复兴不能成为宗派的事业。卡博什派法令的失败就是明证，而布拉格密谋、公益同盟、疯狂战争中都不能产生任何重要的成果。

---

① 疯狂战争（guerre folle）指的是前述 1488 年 7 月亲王们的反叛。当时的奥尔良公爵（即未来的路易十二）参加了这次叛乱，"他的对手"指的是当时摄政的安娜夫妇。

这样重大的事业只能以王权为原动力，只有持续渐进的政策才能取得成功。这里的关键在于公共职权的恰当运用。制服亲王们只是创造了一个条件。而王位的变更对这一演变过程产生的影响是有限的，因为这种演变与历史的本质相连，并以“国王代理人”的活动为基础。

国家复兴中的第一个任务是恢复法国北方和南方的共同生活，在战争期间，卢瓦尔河曾是北方和南方之间的边界。1436 年前，南北的双重管理体制造成了制度和人员上的难题。在不久前仍由英国人占领的地区，经常会出现两个人同时出任同一职务的情况，对他们的甄别很费斟酌。1437 年后，大法官公署得以重建，分布在布尔日、图尔和普瓦提埃的各最高法庭与当时仍忠于查理七世的巴黎各最高法庭合并为单一的最高法庭。在诺曼底，如何解决英国占领期间有利于英国人及其合作者的财产转移问题成为一个难题。更为严重的问题是各收复省份的地方主义传统，如在诺曼底和基耶内；朗格多克、奥弗涅、普瓦图、香槟等地区也有地方主义的倾向，甚至巴黎周围也是如此，因为战争期间，当地有自己的地方议会，负责表决税收和设立征税的“官署”等事宜。1439 年，蒙彼利埃设立一个税务法院，1443 年图卢兹设立一高等法院。君主国家的中央集权受到质疑。

353

国家税收的发展

我们已经看到，这项工作是以税收的恢复和固定化、以及常备军的设立为开端的。此后国王掌握了必须的权力工具。如果说军队是随军事技术的革新而不断变化的，那么就新的税收体制而言，它的基本特征已经存在好几个世纪了。按照旧的区分，财政区一级的财政分为常规收入和特别收入，但后来在财政区体制之外，又出现了一种虽分散但协调的、与形势发展相呼应的体制。在已经并入法王领地的封地内，仍有一些三级会议继续举行会议，于是便形成了“三级会议地区”，与此相对的是“税区地区”，而在税区地区，税收的分派工作由国王的代表“税务官”负责。税收制度亦随税种和地区而变化。如商品税在某些地区已被人承租，而另一些省份通过支付“等价物”而赎买该税。盐税收入则由政府盐仓的供应商纳入国王的金库；但产盐地

区盐税负担更轻。最后还有军役税，它或是根据土地进行摊派（属物军役税），或是根据人头摊派（属人军役税）。但是税收中存在不平等，因为军役税——这是赎买军事义务的代价——并不涉及教士，因为他们被禁止抛洒鲜血，也不涉及贵族，因为从军打仗是他们的天职。税收体制一旦协调之后便能延续下去。政府收入不断上升，查理七世时代每年不超过180万利弗尔，但到1474年，仅军役税收入就达270万，1481年和1490年，这个数字分别是460万和390万。当时欧洲没有哪位君主能够自由支配如此多的资源。

司法体制

战争结束后，国王断然宣称，他是司法首脑和一切权力的源泉。半个世纪以来，要求王权改革管理体制的呼声不断，而这一改革最后由王权自己完成了。1454年的蒙蒂尔－莱－图尔司法大赦令显示了国王立法效率的恢复。法官的任命、其权力的实施、诉讼的程序等等，都被确定下来；根据这项大赦令，勃艮第的习惯法得以正式公布（1459年），这标志着习惯法编纂的开端，而此前它是口传的；另外，北方也因其习惯法而与南方相对，后者属成文法地区。这样，中央集权和尊重地方多样性之间建立起了良好的妥协关系。巴黎高等法院内设有多种法庭（如调查庭、申诉庭、合议庭等等），它地位很高，司法上拥有最高职权，根据其1474年的一项决议，巴黎高等法院的裁决在全国范围内都有执行效力。不过，从路易十一时代开始，巴黎高等法院开始就国家利益而向国王“谏诤”，国王于是留心监控法院新成员的招募，并限制它的职权。图卢兹（1443年）、格勒诺布尔（1453年）、波尔多（1462年）、佩皮尼昂（1463年）、第戎（1477年）等地新高等法院的设立，以及鲁昂高等法院和艾克斯－昂－普罗旺斯高等法院的保留也限制了巴黎高等法院的辖区范围。另外还可以通过“调案”把最重要的“事务”移交国王的特别法院，从而限制它的权力。不过，各高等法院以及下级法庭的官员们都是推行中央集权、打击古老的封建司法制度的热忱的工具。而负责临时巡查工作的“特遣差”（commissaires extraordinaires）也同

354

样如此。4000—5000名拥有职位的官员、1—1.2万名下属、600个领主机构、88个司法区、10个外省总督、4个财政区、79个税区、172个盐仓、28个铸币厂、以及最高法庭（7个高等法院、4个审计法院、3个税务法院、1个货币法庭），这就是法国管理机构的主要构成，这个机构的权限是全面的，不存在特例，城市也不例外，它的管理工作也受到监控。所有这些机构都依赖于国王的议政会。尽管君主制国家内部存在多样性，但国王的代理人正逐步削弱这一特征，它在走向中央集权化；路易十一时代它是独裁君主制，而到他的后继者手中则成为绝对君主制。

受监护的教会

国王在加冕仪式上必须宣誓保护教会，作为回报，教会也应对国王保持忠诚。在当时，世俗社会和基督教共同体合而为一，因而教会和国家的分离是不可思议的。在查理七世时代，随着政府力量和威望的恢复，它从1432年起便开始恢复高卢主义的政策倾向，这一政策倾向曾因为处境艰难而放弃。阿拉斯和约后，教皇的调停已经不再是必要的了。巴塞尔公会议上通过了不利于教皇权威的改革通谕，这为1438年布尔日法国教士大会提供了模板。布尔日国是诏书并不质疑教皇的权威，但它将法国教会的监护权交给了王国政府，在1398年和1407年法国政府两次拒绝服从教皇期间，它曾拥有过这一监护权。国王可以推荐有俸职位的候选人；教皇通谕只有经他的许可方可发布；向罗马教廷的上诉受到限制；首岁捐、教职的预留权和期望权被取消；出缺主教的收入归国王所有。布尔日国是诏书是个单方面的法律文件，罗马教廷一直在为废除它而斗争。在枢机主教埃图特维尔出任教皇特使期间以及为贞德恢复名誉的诉讼中，教皇和法国政府之间曾表现出某种和解的努力，但巴黎高等法院和巴黎大学这两个高卢主义的堡垒坚持公会议至上的原则，拒绝为十字军而征收的教士所得税；它们的立场使得所有的谈判都归于失败。

路易十一在与其父王失和期间，没有在多菲内实施国是诏书①，登基之后又将其废除，不过随后他又通过一些重要法规变相恢复之。他是个十分精明的人，当然不会放过某种有利的和解机会。1472 年与教皇西克斯特四世的教务专约规定，国王仍然保留重要神职人员的推荐权。尽管国王作出了一些让步，但法国教会仍然感到了“沉重的奴役”，正如教皇庇护二世对国是诏书的感受那样。国王当然不希望教会自行管理其内部事务。既然他不想召开三级会议，为什么还要召集教士大会呢？1438 年后，法国没有召开全国性的公会议，1467 年后没有召开省一级的公会议。1485 年，国王召集桑斯教务会议，目的是为了改革教士纪律。耐人寻味的是，教会的改革居然是由国王来促成的——尽管教会内部也有个别人倡导改革，如克吕尼的让·德·波旁和谢扎尔－贝努瓦迪杜马这两位修院院长。大学的改革也是如此，这一改革与埃图特维尔的名字紧密相连。为迫使教士服从国王，现在欠缺的只是经教皇的许可、在教会内部安插一个国王的亲信，使其以教皇特使的身份充任教会的首脑：这位教皇的副手须由国王挑选，他将避免罗马教廷的干涉。1483 年，查理八世曾要求任命巴吕埃为教皇特使，1501 年，路易十二为乔治·德·昂布瓦兹弄到了这一职位。

扭转法国的财运

英国人在外时，
每个人都全力
营造和经商
其财富充盈有余

① 从起源上说，太子这个词（Dauphin）与多菲内（Dauphiné）密不可分，Dauphin 最初就是多菲内地方领主的称号。1349 年多菲内公国让与法国时，其条件是 Dauphin 这个名号永远归法王的长子或直系男性后裔中的最长者所有，因此太子至少名义上是多菲内的领主。故太子路易（即后来的路易十一）可以在多菲内发号施令。1456 年，由于路易反叛，其父查理七世将多菲内最终并入法国。

这是 15 世纪一位名叫拉法尔的公证人的诗句，它确切地表达了一种自信的热情，当然其中不无夸张，至少第四句如此。战争并不是造成经济崩溃的唯一原因，西方世界普遍的经济萧条使得战后 1/4 多个世纪中没有出现复苏的迹象。复兴的努力只有在一代人之后才会见到成效。 355

农村的恢复

1444 年休战以后，如同百年战争中多次出现的短暂和平时期一样，开始出现个别有利于恢复人口和重新耕种抛荒土地的努力。国王的法令也支持这些努力。时间会逐步弥补失去的一切，而和平的最终恢复使得过去动乱年代不可能的一切变得可能。我们对当时的人口运动了解很少，但是可以确认，波尔多迁来了北方人，尤其是布列塔尼人，这些人口语中不带重音，也不懂当地方言，被当地居民称作“加瓦什”[1]；布列塔尼人还前往考、卢瓦尔河和塞纳河之间的地方定居；利穆赞和贝里人则前往昂古莱姆；勒内国王招引意大利人定居普罗旺斯；庇卡底出现了新的村庄，但很多村庄并没有重建起来，比如在法兰西岛。人口似乎在增长；一个家庭有六七个孩子看来是很平常的事。

土地的重新耕种要求它的业主能重新获得其产业的所有权。为满足这要求，国家也颁布了有利于战争受害者的法令。根据一些文献，我们可以跟踪巴黎地区为确定地产界限而进行的艰难的调查活动。为了吸引和留住农民，领主同意与他们订立新型的自由契约，允许暂时或永久削减年贡和租金，徭役被转变成较低的定期租金，业主也会提供牲畜和农具，以便承租者能清理和改良土地。小块垦荒地被给与偏远地方的农民或移民；图兰的农民将低价承租的土地改造成了良田，以致 30 年后他们的领主竟希望修订契约。在公地上放牧、拾橡栗、拾柴禾的权利，以及收获后耕地上的公共放牧习俗都得到明确。普遍来说，土地价格并不高，租约可延续一两代。分成制较为常见。领主制

① gavaches，波尔多一带的居民对外地人的蔑称。

丧失了最初的特征。领主大部分的军事和司法权限都已被王权剥夺，只是一个“地产食利者”；封建捐税、尤其是什一税的征收，已经出租给某位代管人。

从某些例子来看，不可否认的是，农业总体上取得了进展；上述例子多与教会地产有关：克吕尼修道院、巴黎圣母院教务会产业、圣德尼或圣日耳曼－代－普雷修道院。当然进展是缓慢的，就像乡村世界的所有领域一样。路易十一时代，英国旅行家福特斯丘对法国农村的描述是令人悲悯的，但这非完全是出于民族偏见的歪曲。当时的农业技术落后，税收负担过重、增长过快，贸易也不发达，农产品价格偏低，这些因素都制约了农业产量的提高。

工业的复兴

工业生产与农业相似。战争结束后，可能某些久享盛名的产业迅速活跃起来，特别是呢绒业，如诺曼底（鲁昂、蒙蒂维利埃、鲁维埃），香槟（兰斯），庇卡底（亚眠），罗讷河地区（布尔格、罗阿讷），朗格多克（图卢兹、吕内尔、卡巴尔代）的呢绒业。人们试图通过强化行业条例来恢复这些产业昔日的繁荣：作业规章、为杜绝竞争而限制产量、行业监管员的巡视、对晋升师父的限制——实际上师父职位留给了他的儿子。单路易十一一朝颁布的行业规章就近 70 部。在他眼里，行会制度是一种统治工具，特别是有可能通过它把公共财富纳入国家的控制之下。在这个问题上，路易十一已经预示着柯尔伯政策的出现，人们有时颇为冒失地把路易十一称作“先驱者”。 356

新的工业也有发展。让·戈伯兰在巴黎对挂毯进行了着色处理，这些挂毯也因他而名。印刷术也传入法国，1470 年，索邦大学成为巴黎的第一个印刷术的受惠者，里昂也设有印刷所。工业领域也像商业领域一样，很多创新是与雅克·科尔的名字分不开的，尽管它们是在科尔之后才逐步发展起来。此人是查理七世的财政总管，他效仿哈茨山区的德国人和施蒂里亚的奥地利人，试图在里昂含银的铅矿矿脉中寻找法国及整个西方短缺的贵金属，结果令人失望，矿脉属贫矿，不过这一努力可收榜样之效。传统上说，矿山的所有权归国王。1471

年，路易十一就矿藏开采颁布法令，法令重新确定了雅克·科尔曾拟定的规章；路易还任命纪尧姆·库西诺为矿山总监，并命人在鲁西永进行勘探。雅克·科尔对丝绸业也很感兴趣，佛罗伦萨的丝绸技艺中留下了他的名字；他在那里与意大利人合伙开办了一所丝绸工场。后来科尔手下的重要官员纪尧姆·德·瓦里耶被路易十一委以重任，负责把丝绸引入里昂和图尔，以便每年节省 40—50 万金埃居的进口费用。

商业复兴和币制整顿

前述事实表明，15 世纪的人们对货币和商业事务是如何敏感；他们就像 17 和 18 世纪的经济学家一样，把占有硬通货看作一国财富的外在标志，尽管国家唯一具有社会价值的财富形式仍然是土地。雅克·科尔的短暂发迹是百年战争中获得新型财富的一代人的生动写照。科尔本是个皮货商的儿子，家境不算太富裕，不过出入布尔日的宫廷给了他练习货币投机的机会。科尔曾被判刑，后遇特赦，并成为向宫廷提供利凡得产品的供应商，而他自己也曾到过利凡得的港口。这些经验弥补了这个冒险家的无知。1435 年他担任布尔日的货币总监，接着又在巴黎出任此职，随后又担任司库以及财务总管（也即宫廷财务官和珍宝的管理人），并进入了国王的议政会。他曾作为外交使节被派往罗马和热那亚，与阿拉贡国王亦有往来。他是第一个进入王国政府的商人，但把他看作政治家则是错误的，他并不像人们所说的那样，是个锐意革新的人。多头经营者，这就是他对自己所担任的职务的看法。作为派驻朗格多克三级会议的国王特使和盐税总管，科尔控制了财税机构中一个获利丰厚的部门，他对政府盐仓的销售进行投机，并从南方各城市中收取外快。他的贸易方式仍然是传统的：他在蒙彼利埃置办了五六艘帆桨木船，它们在地中海东部与意大利的大型货船勉力竞争，向法国及其近邻供应东方的产品。也许他想通过拉罗歇尔、圣马洛和鲁昂来拓展同英国和苏格兰的贸易；但是，与他同时代的人一样，他还没有想到大西洋上的未来。在他看来，地中海仍是通往一切财富的钥匙，正是在与奥斯曼争夺地中海的战争中，科尔在齐奥死

去，死时手里还握着武器（1456年）。不过他也曾看出，马赛的地位比蒙彼利埃更为有利。

雅克·科尔还热衷于地产投资，这更加表明他仍是个传统人物，代表了他那个时代。他的财产清单显示了其地产的规模。他的领地为数众多，尤其是在贝里、波旁和博若莱等地；他通过购买或抵押债权而获得这些地产，这是赢利后的投资。在布尔日，他曾建造过豪华的宫殿，并为人所知；他在里昂也有公馆；在吃官司期间，他还在蒙彼利埃建立了一个厅房，这是某种类似于交易所和商业法庭的东西，其目的在于同巴塞罗那的厅房竞争。

在财政领域，雅克·科尔更具创新思想。商人的直觉告诉他，只

357 有健全的快速的货币流通才能保证商业的活力、企业的稳定及利润。我们已经看到，他在博若莱和里昂的采矿事业效果不佳。查理七世占领巴黎后曾颁布了货币条例，人们认为雅克·科尔是其中的策划人，而1447年名为"胖子雅克·科尔"的硬币的纹印上还留有他的名字。他那句著名的座右铭："心坚无难事"，鲜明地体现了他无限的进取精神。他在法国各个城市以及国外都有代理商，其商业活动遍及那不勒斯、巴勒莫、佛罗伦萨、巴塞罗那、巴伦西亚、布鲁日和伦敦，举凡小麦、盐、羊毛、呢绒、皮毛、香料、金银制品等等，均有涉及。他还效仿意大利人，设立商业公司或定期与人合伙。他同样经营信贷业务，向查理七世预支诺曼底战役的资金，廷臣们也向他借钱。

雅克·科尔的成就受到同行的嫉妒，债务人的行径也让他苦恼；他的命运像很多政治上的暴发户一样。他被控犯有贪污等多项罪行——也许是真的，也许是捏造的，并于1453年被处以40万埃居的罚款，在罚款支付完毕前他须待在监狱中；不过他逃脱了，后来死在教皇的船上，而他的财产则被没收。对他的财产清查表明，他的事业之所以不能持久的重要原因之一是资金不足。在不利的经济形势下，货币短缺会摧毁开创性的事业，即便从事这一事业的是最稳重的人、最成熟最精明的企业。

雅克·科尔的经历在当时影响很大，路易十一身边就有科尔的手

下或效仿者，正是由于这些人，国王至少具有了某些“经济观点”，如果还不是实施某种“经济政策”的话。这些人当中有纪尧姆·德·瓦里耶——此人是雅克·科尔的全权亲信代理人，拉罗歇尔人皮埃尔·多里奥尔，都兰的布利索内家族，以及里昂人普拉特，还有一些鲁昂人和巴黎人，所有这些人都是商业上的专家。路易十一在他们的建议下推行保护商业的政策。按照他的习惯做法，他更多是鼓励而非资助道路和河流的整治工作；例如，“经常航行于卢瓦尔河的商人们”应自行维护堤坝。为了传送国王的命令而创建的著名的驿站系统，是建设良好的道路网的开端。对外贸易是个大事业，为了获得金银，只能卖不能买。在发展丝绸业和开采矿藏的同时，路易十一还下令禁止贵金属出口。为了拓展英国市场，国王还于1470年派博内和布利索内前往英国宫廷展示样品。他扶植里昂的集市、吸引佛罗伦萨的银行家前来，以同日内瓦的集市竞争；路易还在卡昂和鲁昂设立集市，目的是为了搞垮布鲁日和安特卫普的对手。不过他还须面对英国—勃艮第货币的竞争，他一面诋毁这些外国货币，一面发行成色上好的铸币——“太阳埃居”（1475年11月）。而两个月前的皮吉尼条约重开了英法之间的贸易，此前法国与汉莎同盟也签订有类似协议。另一方面，“利凡得海域总公司”的计划看来要将雅克·科尔的梦想付诸实施了。大西洋时代即将到来，此刻诺曼底人和布列塔尼人正加强同马德拉群岛的联系，路易十一临死曾前派乔治·比希帕从翁弗勒尔前往佛得角，难道这仅仅是为了寻找他身体必须的龟血么？法国的贸易获得了新的动力。

民族的统一

如果没有民族意识的支持，法国的重建将是表面的和不可靠的。对共同生活潜在的但一致的认可是成功的基础和条件。与其他国家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征服和占领对于确认法国共同的感知、思维和行为方式起过积极作用。相反，“勃艮第的”一词首先指的是一个派别，最后指属于另一个逐步变得与法国迥然不同的国家的事物，这种迥然之

358 异使得乔治·查斯特兰对"法兰西和勃艮第这两个民族的特性"之分歧深为悲叹。从 15 世纪起，两个响彻近代历史的词语反映出了新的现实，这两个词就是：民族，祖国。

语言的一致逐渐成为法国统一的一个因素。在布列塔尼以及方言各异的奥克语地区，法语是官方语言，奥伊语地区也是如此。1450 年前后，在大法官公署的文件中，法语取代了拉丁语；在王家官员、特别是高等法院的法官们的推动下，法语得到广泛而深入的传播；在公共法令中，法律条文是以法语—"母语"书写的。

1484 年的三级会议（les états généraux）是法国统一的一次宣言。这次大会上，来自全国三个等级的 250 名代表确认，他们是民族的代表——只有布列塔尼派出的是观察员——并首次使用了 généraux（全面的、普遍的）一词。各城市的代表占据会议的主导地位，且按人头表决；女摄政不正是把图尔这个商人的城市、这个路易十一"眷恋"的地方选为会址的么？起草全民族的陈情书时，六个地区性的专署把共同的陈情内容汇总为一份统一的陈情书，该文件下分六个大专栏：教会、贵族、平民（税收）、司法、商业和参议意见。大会同样表达了一种全民族的精神：人们要求对习惯法作必要的编订，要求实现国内贸易自由化。后来人们不是还坚持要将国王的议政会置于三级会议的监督之下么？我们所看到的关于会议辩论的报告得益于鲁昂的一位议事司铎让·马瑟兰，这个人要求两年后应就税收问题召集新的会议。勃艮第的司法总管菲利普·波特支持马瑟兰，并发表了一番堪比米拉波的箴言："国家是人民的事务，主权不属于君主们，他们只因人民而存在……我将王国的全体居民称为人民。"当然，这样的观念只能为少数人接受。在市民代表那里，亲王们矫揉造作的自由主义已不再具有"公益同盟"时代的影响力了。政府暂时同意削减军役税，但回避了两年一届大会的问题，并按自己的意愿组成议政会，在大肆"许诺恩惠"的同时，它又取消了代表们的津贴。大会在两个月后结束。这次会议是奥尔良的路易发起的，但结果与其暗中期待的相反，王权得到强化，而民族代表的潜意识也在加强。

正是沿着这样的发展道路，具有独裁色彩的法国王权将在15世纪末带上家长制的特点，而且路易十二也因此而闻名[1]。当时，宫廷还不是很奢侈，官员为数还不是很多，国王和人民之间还没有隔阂。此时的法国已经摆脱了不久前的苦难，但还没有深陷外部的军事冒险之中，看来它可以休养生息，可以展望未来了。

二、初步的扩张

新时代的年轻人

中世纪从来就没有老人。不过，由于经历过战争和各种危机的数代人尽显疲态，相比之下，那些继承先辈历尽艰辛的成果的年轻一代，其青春和热情就显得格外生机勃勃。当查理八世和弗朗索瓦一世掌握法国的命运时，他们都刚好20岁；路易十二登基时已36岁，尽管因自己的阅历而变得沉稳，他并没有丧失当初那位奥尔良公爵的进取心；在年近50岁时，他还与一个英国人结婚，这是他的第三次婚姻，这证明——也考验了——他良好的体力。

这些年轻的国王对过去的苦难自然没有任何的记忆，他们的年纪越小，其热情也就与之倍增，觉得自己无所不能。虽然没有统计学上的精确信息，但仍有证据表明，王国的人口在增长。王权已经取得一些人口众多的地区，如布列塔尼。百年战争以来的成就并不仅是弥补过去的损失。克洛德·德·塞赛尔注意到，“有些地方曾长期是无用的荒地或林地，但现在已被开垦，村舍散布其间。”农村家庭人口众多，分割继承导致土地碎化。很多教区需要扩建或重建教堂，因为老教堂现在太狭小了。城市人口也在增长，塞赛尔说，城市已没有可供建筑之地，城郊变得像主城区一样大。图尔甚至出现了住房危机。巴黎（在沃吉拉尔）和鲁昂（在达内塔尔）在围墙内的空地上大兴土 359

① 路易十二被称为“祖国之父”。

木，扩建自己的城郊区。亚眠城区 25 年内扩大了一倍。里昂的人口连年递增。巴黎人口可能为 25 万，里昂、南特、鲁昂在 3—4 万之间，图卢兹约 2.5 万。由于没收外侨遗产的法律被取消以及国籍归化文书的发放，外国移民数量从 1480 年起开始增长，1483 年到 1501 年为 220 户（其中 44 户为西班牙人）。卡斯蒂尔人在波尔多、南特和鲁昂为数众多。另外，在这些城市中，特别是在巴黎和里昂，还有意大利移民：银行家、艺术家、学者，他们同时带来了一种新型的迷人的生活方式。

冒险和光荣的诱惑：意大利战争

早期的意大利战争是 15 世纪末法国重新获得扩张机会的一个标志，这样的解释也许不会违背历史传统。一个国家无法从事这样奢侈的冒险——就像法国大革命的征服一样——除非它已然品尝到生活的甜美、具备了生活的热情。

对 1490 年的法国而言，要做的工作也许只是让重建的果实成熟起来。国内局势升平，科明在其《回忆录》的末尾以一篇颂辞讴歌路易十一给法国王权带来的全欧性荣誉，这种赞美并不算太过分。马基雅维里曾认为，法国是享有宪法制度之平衡的典范国家。任何激烈的竞争都没有导致法国与其邻国之间的激烈对抗，1492 年亨利七世在加莱登陆只是一次示威，一次敲诈，这次事件最后以埃塔普勒条约告终，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他想重开百年战争。1493 年的桑利斯条约解决了查理八世与马克西米利安的矛盾，前者只要求保留阿图瓦和弗朗什-孔泰，但没有成功；这两个省本来是玛格丽特·德·奥地利的陪嫁——这个女孩不久前刚刚许配给查理——但这份嫁妆随即在没有预先通知的情况下被她的父亲收回。至于费迪南德·德·阿拉贡，查理宁愿他收回鲁西永（1493 年的巴塞罗那条约），以免双方再起争端。如果这些让步目的在于巩固和平的话，那可能是有益的。但事实上，查理八世这样做是为了轻装上阵，以追求他那更为辉煌的事业；但到头来，他的让步政策换得的只是黄粱一梦。

意大利的魅力

要想让弟弟从海市蜃楼般的幻想中回头，对安娜·德·博若来说势比登天。他以及他那一代人都被意大利迷住了，而某些法律上的权力要求使得幻想似乎有了实现的可能。

没有哪位历史学家认为，法国在意大利的扩张符合这个王国的传统和利益的正确方向。任何决定论都不能给出完满的解释；它是各种因素汇集的产物，既有以前的也有当时的因素。在过去，法国的君主们在意大利曾有过一系列的个别追求，现在它们成为干涉的借口。路易十一在继承勒内国王的家业时，也继承了安茹家族对让娜·德·那不勒斯的让娜女王的遗产要求。瓦伦蒂娜·韦斯孔蒂[1]与奥尔良家族的联姻给后者带来了阿斯蒂伯爵领，另外它对米兰也有了权利要求， 360 不过要求这一权利将会牺牲米兰的篡位者斯福尔扎家族的利益。在查理六世时代，热那亚曾寻求并接受了法国的支配，不过为时仅数年。路易十一在做太子时曾推行亲萨伏依的政策，当了国王后又与吕多维克·斯福尔扎——他的"伙伴"——保持频繁联系，但并没有因此而承担多大的义务。在意大利，没有任何具体的目标直接影响法国的政策，为保证自己的宗教和经济利益，法国只须在意大利诸小国不断变化的"组合"中施展外交手腕。

不过，任何人都不会对意大利的任何事物无动于衷。奢华者洛伦佐[2]时代灿烂的文化，使得来自这个半岛的一切东西都风靡一时。威尼斯依然掌握着东方贸易的钥匙。佛罗伦萨的金融业地位举足轻重，莽夫查理的倒台、以及随之而来的美第奇家族在布鲁日的分行的清算，都显示了意大利银行的重要性。

洛迪条约[3]并没有改善意大利长期混乱的政治局面，而且意大利人自己也在援引外国的干涉。在一大堆大小不一的侏儒公国中，有五

① 韦斯孔蒂家族曾长期统治米兰，15世纪中叶政权被斯福尔扎家族夺去。

② 属美第奇家族，15世纪后期统治佛罗伦萨。

③ 1454年意大利一些国家之间签订的和约。

个国家鹤立鸡群，不过它们仍然太弱小，不能吞并其他国家，同时它们又太强大，不能被别的国家合并。那不勒斯的贵族为了反抗来自阿拉贡的私生子、乖张的僭主斐迪南一世，促请查理八世行使他的权利。在佛罗伦萨，先知萨沃纳罗拉预言法国国王将会到来，这位神派来的“新居鲁士”将惩罚美第奇家族的佛罗伦萨的邪恶风尚，将召集公会议，以罢黜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博尔吉亚，这个人靠出卖圣职而当选教皇。米兰的吕多维克·斯福尔扎，这个“摩尔人”，正寻求与查理八世结盟，以保住从他的侄子、那不勒斯国王的女婿让－盖雷亚斯那里篡夺来的米兰公国。

面对意大利人的邀请，整个法国宫廷都做好了回应的准备。查理八世勇敢有余而智谋不足，他和他的贵族都追慕骑士传奇中浸染的英雄主义梦想，而且他接受的“忠实的仆人”所描述的严格的军事教育也使他怀有这种梦想。这还是一种十字军的梦想，为1453年的耻辱复仇、重建东方帝国的神圣使命①，难道不正是属于那不勒斯和耶路撒冷的双重王冠的所有者么？与此同时，奥斯曼的亲王杰姆遭他的兄弟、苏丹巴耶济德流放，他向西方寻求援助，这正是打乱异教徒行动的一张王牌。博若夫妇已不再掌权，国王找到了一些雄心勃勃的议政顾问，他们都愿意迎合国王的计划；这些顾问主要包括：博凯尔的司法总管埃蒂安·德·韦斯克，圣马洛的主教纪尧姆·布利索内，他急切地想弄到一个枢机主教的头衔。好几个顾问还收了摩尔人吕多维克的钱。于是查理八世成了后者的盟友（1492年5月）。只需一个机会便可采取行动了。

1494年1月，那不勒斯国王死去，查理八世趁机宣布，他决定收回在那不勒斯的权利，军事准备随之展开。

查理八世在那不勒斯

这次行动十分仓促。国库没有足够的钱，只能向里昂的银行家们

---

① 1453年的耻辱指的应是当年土耳其人攻占君士坦丁堡，灭亡拜占庭，即所谓的东方帝国。

求贷，其间少不了麻烦。大军准备就绪；1494 年 7 月，法国的年轻贵族们汇聚于里昂，他们都垂涎于对英战争中老兵们荣膺的桂冠；法国还首次招募了阿尔巴尼亚的轻骑兵，另有数千名瑞士步兵，后者刚刚凭借对莽夫查理的胜利而奠定了一个世纪的威名。这支军队仍完全是中世纪的，尽管它有为数可观的步兵和优良的炮兵。另有一支舰队集结于热那亚，在军事行动开始时，奥尔良公爵就占领了这个城市（1494 年 6 月）。

在五个月的胜利进军中，法国国王纵贯意大利，几乎没有碰到什么战斗。部队经热奈福尔山穿越阿尔卑斯山脉，1494 年 9 月初涌入皮埃蒙特。查理八世在帕维亚会晤了吕多维克，解放了比萨，这个城市自 1406 年后就受佛罗伦萨控制。随着法军的逼近，美第奇家族那不得人心的皮埃尔二世以及害怕被废黜的教皇亚历山大六世都胆战心惊。皮埃尔想进行和谈，但暴动逼迫他出逃，查理八世在佛罗伦萨城内举行了盛大的入城仪式。接着，国王向教皇博尔吉亚的城市前进，部队以军旗开道，旗上印有“神的意志，神的派遣”的口号。其后发生的事出人意料，难以捉摸：查理八世占领佛罗伦萨后，为萨沃纳罗拉主张激进改革的“独裁”体制取得了合法地位，但在罗马，他却巩固了教皇的地位。法国国王宣布服从教皇，后者则以那不勒斯和耶路撒冷的名号相许（1495 年 1 月 18 日）；教皇还把杰姆亲王交给查理，承认查理是十字军的首领，一个月后，他为这次十字军行动发出了通谕，不过全不当真。

361

查理八世致力于实现追随他的骑士们的梦想。那不勒斯国王阿方索二世逊位后逃往西西里，查理并不准备征服西西里，为的是安抚阿拉贡；阿方索的儿子费迪南德为荣誉而战，但没有成功，几个星期内法军完成了占领。1495 年 2 月 22 日，查理八世进入那不勒斯，身披皇帝的风衣，头顶四重王冠：法国、那不勒斯、耶路撒冷和君士坦丁堡。荣誉之外还有利益；法国人争相抢夺领地、官署和金库。一切都让这些狂热而年轻的征服者心满意足：光荣、财富、乐趣，不过一个弊病也随之而来，那就是道德上的放纵，斗志松弛，由此而滋生了

“那不勒斯之恶”。

不过这支远征军还没有堕落到这样的程度，以致不敢在危险来临时挺身而出；危险正在悄悄酝酿之中。摩尔人吕多维克的口蜜腹剑、亚历山大六世的暗中协同、费迪南德·德·阿拉贡和马克西米利安的怂恿、最后还有威尼斯的外交智谋，所有这些因素都交织在一起，为的是蒙蔽科明——查理八世派往威尼斯的外交特使，为的是组成一个旨在驱逐法国人的同盟。面对他们自己召来的外国入侵者，此时的意大利人有了民族共同体的意识。它的成果就是“威尼斯同盟”（1495 年 3 月）。

查理八世知道如何应付。他把那不勒斯王国留给自己的堂兄弟吉尔伯特·德·蒙庞西埃去照管，自己折返法国，前不久五个月的征途这次只用了两个月。他的部队战斗热情高涨，这种“法兰克人的狂热”使他一个小时便打垮了人数占优的同盟军，并在福尔努附近的彭特雷莫里隘口突破亚平宁山脉（1495 年 7 月 5 日）。9 月底，国王回到法国。得不到增援的吉尔伯特·德·蒙庞西埃受到费迪南德·德·阿拉贡率领的西班牙军队的攻击，尽管他恪尽职责，但那不勒斯还是丢了（1496 年 2 月）。

明智之神也许会劝告，不要再进行这样不幸的远征了。但并没有这样的神。就在查理八世在昂布瓦兹突然死去时（1498 年 4 月 8 日），他还准备再一次远征。他打算与费迪南德·德·阿拉贡瓜分意大利，这就为他的继承人描绘了一条大道，而后者很快就要为了新的目标开始新的冒险。

路易十二在米兰和那不勒斯

路易十二时代曾以和平的维持而著称，但他自己却发动了战争。在意大利问题上，他像其先王一样目光短浅。祖业和王朝观念影响甚大，国王及其近臣、贵族舆论都在拥护阿尔卑斯山另一边的事业。为了支配意大利，至少是其与法国紧邻的北部地区，路易十二准备作出巨大的牺牲和妥协。确实，他与几个厉害对手之间存在瓜葛，比如天主教国王费迪南德和教皇尤利乌斯二世，而且路易还受到后者的玩弄。

他主要的顾问、枢机主教、乔治·德·昂布瓦兹让他少犯了很多错误，这个人才具很高，但也像他的同代人一样，眼睛紧盯着意大利，梦想得到罗马的圣座，但1503年，教皇庇护三世和尤利乌斯二世两次挫败了他。

路易十二即位后，中断了他的前任与吕多维克·斯福尔扎的友好关系，自任米兰公爵，韦斯孔蒂家族是他的直系祖先，他有这个权力。从此法国国王在意大利的政策有双重目标。 362

像1494年的查理八世一样，路易也确保诸位君主的中立立场，尤其是皇帝的中立，因为他是米兰的君主摩尔人吕多维克的叔父。为了换取教皇亚历山大六世的合作，路易同他进行了一番交易：教皇宣布路易与让娜·德·法兰西的婚姻无效，而路易则将瓦朗斯公爵领赠与塞萨尔·博尔吉亚[①]。瑞士各州答应提供雇佣军。一直反米兰的威尼斯也与法王结盟，条件是参与征服战争。

第一次占领米兰费时三个月（1499年8—10月），但不久吕多维克又带着德国和瑞士的援军重回米兰，不过为时短暂（1500年2—3月），拉特雷穆瓦尔很快便恢复了局面。1500年4月，吕多维克在诺瓦尔被俘，关在铁笼子里押解到罗齐城堡，并在那里度过了他的悲惨余生。乔治·德·昂布瓦兹是这次战争的组织者，他在米兰派驻了部分行政机构，此举十分明智：法国在米兰的统治维持了12年，且没有遇到严重的困难。

轻易征服米兰以及由此在意大利君主们中造成的威望迷惑了路易十二。他指望威尼斯的支持，一支法国舰队还与威尼斯合作，在地中海各岛屿作了最后一次的十字军努力（1499—1501年）。路易唯一可以预料的是，亚历山大六世将不久于人世，这会使他失去塞萨尔·博尔吉亚的支持，因为后者有一个大胆的计划，准备将意大利中部地区归于自己名下。路易十二当时信任的是费迪南德·德·阿拉贡，双方

① 路易十二的第一个妻子是路易十一的女儿让娜，即让娜·德·法兰西，他离婚后与查理八世的遗孀安娜·德·布列塔尼再婚。塞萨尔·博尔吉亚是教皇亚历山大六世的儿子。

正在商谈瓜分那不勒斯王国的计划，这个计划类似于路易与威尼斯分割米兰的方案（格拉纳达条约，1500年11月11日）。这是一场尔虞我诈的交易。费迪南德已经控制了西西里，但他并不掩饰他的野心，且他的外交手腕之高明人所共知。双方的合作自然延续不了多久。那不勒斯国王、弗雷德里克·德·阿拉贡－卡斯蒂尔曾同意将王位让与路易十二，而且路易也拿到了这份文书的原件，但是西班牙军队的首领、贡扎洛·德·科尔多瓦却努力为他的主人扩大分得的地盘[1]。尽管双方在里昂签订了新的协议，但零星的冲突终于发展为公开的战争。法国在鲁西永发动钳制攻势，从海陆两路增援那不勒斯，个别战斗也打得十分出色，如拜亚尔保卫加里尼亚诺桥的防御战，但所有这些都没能挽救溃败之势。代理长官内穆尔公爵丢掉了那不勒斯，加埃塔[2]也投降了。路易·德·阿尔带领最后一支法军完成了一次非凡的撤退行动。面子虽然保住了，却最终失去了那不勒斯（1504年）。此间，由于教皇尤利乌斯二世的当选和塞萨尔·博尔吉亚被排挤，法国在罗马的影响力也大为削弱。

法国人的踌躇

路易十二丧失了政策上的主动。对手越来越强大，也越来越狡猾。1504—1505年路易十二重病期间，打算就自己的一些重大事务作出安排，但周围的人对他施加了相互冲突的影响力。王后安娜一直希望给国王生个太子，但未能如愿，国王的推定继承人、弗朗索瓦·德·昂古莱姆年轻而出众，他的母亲路易丝·德·萨伏依为此趾高气扬，这让安娜不能忍受。两位母亲之间产生了可怕的嫉妒。她们之间斗争的关键是布列塔尼的女继承人克洛德·德·法兰西的婚事问题。安娜不愿把她的女儿、也不愿把她的故土送给敌人的儿子。这样，王权的利益，无论在法国还是在意大利，变成了次要问题，看来关于王国的封

---

① 弗雷德里克当时是那不勒斯的国王，他曾提议把他的王国作为法国的采邑，故有逊位于法王的说法；但路易十二已经和阿拉贡的费迪南德（即西班牙国王）密谋分割那不勒斯，科尔多瓦的贡扎洛就是为后者服务的。

② 当时法国在那不勒斯境内最后的据点，1504年1月1日向西班牙人投降。

建主义和祖业观念依然根深蒂固。

起初，安娜的影响力占上风。根据1504年9月在布卢瓦与皇帝签订的三个条约，克洛德·德·法兰西许配给马克西米利安的孙子查理（未来的查理五世），并以布列塔尼、勃艮第、布卢瓦伯爵领、阿斯蒂伯爵领、米兰公爵领和热那亚为陪嫁，作为交换，国王与帝国结成联盟，以反对威尼斯并取得米兰的封地。

但一些出乎意料的事件挫败了上述极其有害于王国统一的计划，并体面地解决了那不勒斯问题。费迪南德·德·阿拉贡，这位西班牙国王、伊萨贝尔的鳏夫希望娶一位法国郡主为妻，路易十二趁机将日耳曼尼·德·富瓦（他的侄女）嫁给费迪南德，并放弃对那不勒斯的权利要求，条件是费迪南德须为此支付90万弗洛林的赔偿金（1505年）。更为幸运的是，路易十二向昂古莱姆派作出让步，因此挫败了同奥地利的联姻计划。克洛德·德·法兰西被许配给她的堂兄弗朗索瓦，为使这一决定更具分量，这桩婚事还得到了三级会议的批准（图尔，1506年）。国王向奥地利的君主们解释说，法国国王的宣誓[①]极为重要，如果他的许诺有悖于王国的福祉和利益，那么这一许诺也是无效的。

363

路易十二为尤利乌斯二世帮忙：康布雷同盟

1506年法国政府完成了内部整顿，1507年镇压热那亚的起义展现了它的能力，路易十二又有了支配意大利事务的机会。费迪南德向路易寻求友谊（1507年6月的萨沃纳会晤）；尤利乌斯二世虽然在教皇国的地位稳固，但他害怕法国—西班牙军队的联合，马克西米利安对威尼斯发动的不幸的攻势亦不能平衡这支强大力量。既然暂时还不能将“蛮族人”赶出意大利，于是教皇决定利用他们。当时威尼斯控制了他的一些领地，为了打击这个对手，教皇组成了一个康布雷同盟（1508年12月10日），法国、西班牙和皇帝都被拉入同盟。事实上法国军队是这场斗争中的主力，它刚刚补充了一些地方连队——地方连

① 这一宣誓的内容当指国王应维护法国的“福祉和利益”。

队是法国兵役制度的起源（1509年1月12日法令）；阿尼亚德尔的胜利（1509年5月14日）也完全是法军的功绩；但这一切都是给尤利乌斯二世服务的：威尼斯臣服于他，并得到了他的宽恕。尤利乌斯还没有考虑到如何酬谢别人的帮助。法王在强大时能被利用；但作为战胜者他又是危险的。教皇只为了控制意大利、甚至只为了把圣座从一个可能成为监护人的邻居手中解放出来吗？他曾说，“法国人想把我变成他们国王的小教堂中的神甫，而我要成为教皇，并以我的法令向他们证明我的身份”。

尤利乌斯二世与路易十二的斗争：神圣同盟

我们知道，在比萨公会议[1]时期，宗教问题和政治事务纠缠在一起，这是当时一种典型的封建特征。法国舆论特别倾向于罗马教廷，当整个法国及其国王受到教会法规的处置时，法国人的感触特别痛苦。尤利乌斯二世本人也厌恶路易十二。

对威尼斯的战争刚刚结束，教皇便联合费迪南德、英王亨利八世、威尼斯和瑞士各州，组成反法同盟。为法王打仗的瑞士雇佣军也被他争取过来。这就是神圣同盟（1511年10月5日）。路易十二调侃道，“他想打击的土耳其人其实是我”。法军的指挥官是位年仅22岁的军事天才：国王的侄子加斯东·德·富瓦。他以消耗战术将瑞士人赶回他们的山区。是年冬天，加斯东发起强大攻势，打破了西班牙和教皇国军队对博洛尼亚的围困，10天后又从威尼斯手中夺回布雷西亚。1512年4月11日，加斯东战死于拉文纳战役，其辉煌的军事生涯猝然告终。当时他围困拉文纳，一支西班牙军队前往增援这个被困的城市。这场战斗表明中世纪式的战斗正在改变。两个小时的相互炮击后，加斯东开始施展他的战术。他将部队布置成半圆形阵势，让炮兵从右侧转移到左侧——这在当时是全新的战术——从侧面攻击对手。接着双方短兵相接，开始传统的肉搏战，拉帕里斯的预备部队的参战使法

---

[1] 一译宗教评议会，1409年在比萨召开的天主教会议，由罗马和阿维尼翁两个教廷的枢机主教共同发起，旨在结束两个教廷分立的局面。

军最终获胜。弓箭手乘胜分割溃逃的敌军。但拉文纳的胜利给路易十二带来的只是一次喘息。他的其他行动都失败了。在瑞士人的压力下，拉帕里斯撤离了米兰地区，马克西米利安·斯福尔扎夺回了他祖先的宝座，并于1513年6月在诺瓦尔挫败了法国人最后的努力。马克西米利安已于1512年11月19日加入神圣同盟；路易十二曾企图发动苏格兰人攻击英国的后方，但亨利八世却于1513年7月1日在加莱登陆。法国面临着全面入侵的危险：费迪南德进驻纳瓦尔，瑞士人兵临第戎，北方是皇帝的人马和英国人。该设法怯敌了。 364

和解

当战争的主要目标看来遥不可及时，所有人都厌倦了。1513年2月21日，尤利乌斯二世死去，新当选的教皇列奥十世（1513年3月11日）是个和平主义者，这些变动都有利于澄清局面。路易十二于1514年1月同新教皇和解。就在此时，安娜·德·布列塔尼死去（1514年1月9日），克洛德·德·法兰西和弗朗索瓦·德·昂古莱姆的婚礼得以举行；国王议政会的政策明朗起来。人们甚至在考虑全面的和平。从1513年起，路易十二就开始与威尼斯谈判，与费迪南德的停战协定则已经签署；拉特雷穆瓦尔也通过谈判让瑞士人撤退了。亨利八世同意缔结和约并与法国结盟，甚至愿意把妹妹玛丽嫁给法国国王，百年战争已经成为遥远的记忆。唯一的问题来自皇帝，他女儿玛格丽特坚定的反法情绪也感染了他。

路易十二并没有太长的时间来享受和平以及比他年轻许多的新妻子的风情。他已经把威胁法国的危险因素置于极端有限的范围。经过这么多的战争、花了这么多钱，其成果等于零；但法国需要重振经济，以便既能负担战争开支又不致造成重大损失。

经济的加速发展

在《致国王路易十二的颂词》中，克洛德·德·塞赛尔以其溢美之辞，将经数代人的努力而恢复的经济繁荣完全归功于他的君主；不过，这篇颂词的事实基础是可靠的。到1480年左右，我们可以看到自

百年战争结束以来的努力成果；另外，也正是在这个时候，总体经济形势开始转向，情况更为有利了。

塞赛尔注意到，法国是欧洲人口最多的国家，并十分正确地指出了其中的一个原因：和平以及随之而来的富裕。塞赛尔说这番话时，也就顺带批驳了马尔萨斯主义的反对意见，也许大家愿意知道这种反对意见在那个时代是怎么被想象出来的。塞赛尔写道："长期的和平使得人口成倍增加，如果发现穷人比平常多，我们不该感到奇怪，因为同样多的地产和金钱在更多的人口中分配的话，每个人得到的会相应减少。但也有相反的论据：所有人都在耕作和劳动；这样，地产、收入和财富也会随着人口的增加而增加……"

生产的发展

经济的地域化十分明显。每个省都从事农耕、畜牧、森林业、鞣革和纺织。根据塞赛尔的看法，全国有1/3的土地是自1475—1480年以来被垦殖的；在他写下这些文字的时候（1508年左右），土地的年收入相当于其30年前的价格。在勃艮第、诺曼底和普罗旺斯，人们继续开垦林地和沼泽；由于有了卢瓦尔河谷和勃艮第的苗木，巴黎地区的葡萄园又焕发了生机；阿基坦的菘蓝种植业日益发展；小麦"大量"出现在博斯的原野上，整个西部地区都在种植大麻。人们努力进行有效的生产、获得更多的赢利。出于农产品商品化的考虑，人们有时还试图根据土壤性质种植合适的作物，如葡萄、菘蓝、大麻、亚麻、小麦。比如贝里的某个领地，1483年时，小麦与黑麦的生产持平，但到1503年，小麦产量占2/3。法兰西岛的一些富裕农户已开始使用双轮"全铁制"的新犁。各地的产量都在增加；在勃艮第的一个教区，1516年的什一税收益为18桶，而1499年和1469年的数字分别为13，5。圣日耳曼-代-普雷修道院的收入增加了，但税率却下降了。土地价格不断上升；在巴黎地区的南部，从查理八世时代到弗朗索瓦一世时期，可耕地价格上涨七倍，草地和葡萄园上涨1/3；在弗朗索瓦一世时代，这一地区的空地极少，出卖的都是小块地，而且价格很高。

365

这种局面对生产者有利。路易十二时期，农民业主的数目增加了；

他们女儿的嫁妆里出现了银器和织工精细的袍子，他们还向教堂馈赠遗产。不过，除了这些“富裕的自耕农”，还有众多“劳力”无产者。

整体而言，农民的生活条件是艰苦的，但比战争时代和税收苛重的路易十一时期要好。而随后的几代人由于法国同查理五世的斗争而背上了过于沉重的负担，对他们而言，从博若夫妇秉政到路易十二统治末年的1/4个世纪是段美好的过去。

手工业同样提高了产量。纺织业仍居首位，但它也在革新。鲁昂传统的呢绒业的陈规受到城郊新型呢绒业的震动，这一新行业急于满足中等收入客户迅速增长的需求，它采用卡斯蒂尔的羊毛，以纺车代替手工纺纱杆，用磨而不是脚进行缩绒处理，并购买西班牙的明矾，织物“染色鲜艳”；通过这些改进，5周的加工流程缩短为3周。当生产超过本地所需时便有了出口。诺曼底（法莱兹）、布列塔尼（维特雷、罗克洛南）、普瓦图（“沙洲地”）和香槟（特鲁瓦）的纺织业也在为出口而生产。巴黎的针织业和制帽业成为一大特色。当皮埃蒙特人埃蒂安·图尔盖恢复里昂的丝绸业时，图卢兹随即效法，但当时图尔已有8000名丝织工人了。这些主要供出口的工业以讲求质量为特点。金属产业同样在发展：如巴黎的金银制品，朗格勒的剪刀业，诺曼底的制钉业和制针业，巴黎的武器制造业；还有巴黎、鲁昂和图卢兹的皮革鞣制业。出版业的发展得益于以下两个因素：印刷术传播到巴黎和里昂，以及1514年路易十二豁免该行业的出口关税；随着出版业的发展，特鲁瓦和奥弗涅的造纸业也从中受益；另外，花纸行业生产的神像和纸牌行销于巴黎、鲁昂、里昂和图卢兹。“巴黎物什”在整个西方日益风行。

另外一些迹象也表明了工业的进步。炼铁炉的急剧增加使得森林面临毁灭的危险，因此国王下令控制森林砍伐；诺曼底从纽卡斯尔进口煤炭，当时冶金业刚刚使用这种燃料。为控制因购买原料而导致的金银外流，法国开始了地下勘探事业，以期降低明矾（从罗马一带购买）、西班牙铁矿和英国锡矿的进口量。

在自然物产带给法国的财富中，盐是主要来源之一。下朗格多克、

尤其是大西洋沿岸的盐场（森通热、布尔涅夫湾、盖兰德）给“大交易所”中的合伙投机商带来了丰厚的利益。沿海地区也以渔业为生。“藏鲜”船队以鲜鱼供应巴黎。从塞纳河到佛兰德尔水域，活跃着捕捞鲱鱼的渔民；此外，巴斯克人、森通热人、布列塔尼人和诺曼底人还忙碌在纽芬兰的鳕鱼渔场；1500年到1520年间，潘波尔和费康[①]开始为他们的事业奠定了基础。

商业的活跃

在法国经济生活的各个方面中，商业的发展肯定是我们了解最多的。这方面，塞赛尔的话仍有借鉴意义：“商品流通大有增长，水路陆路皆然……各色人等，贵族除外——但我不觉得他们属于例外——均投身贸易，在先王路易十一朝，若某人在巴黎、里昂、鲁昂或王国别的城市抑或全境之内，遇大富商者一人，则现今此等大富商必有五十之余……”接着他又提到，这与交通的发展有关，“今日前往罗马、那不勒斯、伦敦或海外某地，比之昔日前往里昂或日内瓦更为容易，以致于有人可循海路找寻或已找到新土地”。

366

自路易十一以来，道路网络大为发展，已形成以首都为中心的交通网，1552年，查理·艾斯蒂安在他的《法国道路指南》中对此已作过描绘。朝圣者从鲁昂到里昂只需12天，骡车队往来于里昂和马赛用时一个月。四大河流[②]成为运输大动脉；1504年，巴黎的河运比1475年翻了一番。瓦兹河是巴黎与尼德兰的联系渠道，但通往安特卫普的大道更为重要。意大利战争期间，跨越阿尔卑斯山的交通分外活跃，这也得益于路易十二时代法国与米兰地区的联合；交通联系使得热内福尔山的大道沿线富裕起来。

当时西方各民族都争相向海洋、特别是大西洋进军，在这场热潮中，法国是个迟到者，但它努力弥补这个遗憾。意大利战争把国家和商人的注意力集中到了南方，法国人依旧固守着地中海的传统。马赛

---

① 班波尔（Painpol）和费康（Fécamp）是法国北部的两个渔港。

② 法国的四大河流一般指塞纳河、卢瓦尔河、罗讷河和加龙河。

仍然是东方的香料和织物的进口港；1490年后，大量大西洋各港口的船只自西向东穿越直布罗陀海峡，前往希维塔维奇亚装运明矾的诺曼底人尤其多；另一些人则一直航行到地中海东岸各港口，1511年，路易十二从马木路克[①]人获得了在那里通商的便利条件。但是，潮流正在转向相反的方向；1475—1480年后，马德拉群岛和加纳利群岛的糖以及香料开始经由诺曼底各港口转运到巴黎和里昂。波尔多、南特、特别是鲁昂位置优越：它们坐落于西方的主要商路上，一边是塞维利亚和里斯本，另一边是安特卫普，它们因此而在国际贸易中占有一席之地。从15世纪最后20年开始，这些港口城市的贸易一日千里，战争也只是使其暂时中断。船只数量巨大，主要是诺曼底和布列塔尼的船；吨位也不断增加，甚至国王也对此感兴趣，命人建造了“大路易斯”号（800吨）。和平有利于贸易发展，一些国际条约也明确了航行规章。波尔多与西班牙和英国贸易；南特同毕尔巴鄂结成了商业同盟；而作为巴黎的前卫港的鲁昂更是首屈一指。与英国、尼德兰、西班牙和葡萄牙之间的传统贸易加强了。1503年，丹麦松德海峡的通行税簿册上首次出现了法国船只通行的记录。1483年，希腊人乔治前往佛得角，重新踏上了15世纪初让·德·贝滕古尔[②]到加纳利群岛殖民的那条航路。1479年和1485年，布列塔尼的水手从马德拉群岛归来。1506年，翁弗勒尔人向纽芬兰远航。与此同时，法国人正在阿加迪尔港[③]装运糖。1509年，鲁昂迎来了印第安人。1503年，勒博尔米埃·德·贡纳维尔航行到了巴西，这次探险是韦拉扎尼兄弟远航事业的先声。在查理八世和路易十二时代，海外贸易是法国的主要收入来源之一。1480年左右，严重的贸易逆差开始被扭转，农业的恢复和工业的发展使出口超过了进口。法国的经济复苏开始于15世纪末。

“新大人”

经济繁荣的受益者是市民家庭，在每个城市，这样的家庭总是学

---

① 即当时的埃及。

② 贝滕古尔（Béthencourt，1360—1425），生于诺曼底的航海家，后为卡斯蒂尔服务。

③ 位于今摩洛哥西南部的一个港口。

徒和工匠的提供者。经过三代人的努力后，财富逐渐集中到他们手中，每一代人都在增进上辈的财产。三代人中的祖辈是个商人或行会师傅，367 在 15 世纪前半叶的货币贬值浪潮中，贵族和教士失去的恰是他们所得到的；那些最能干的人熬过了危机时代，他们是雅克·科尔的同代人。一些新家族冒了出来：如图尔的图斯坦、博内、布利索内，南特的皮卡尔、朗代和塞梅松，波尔多的埃康、卡马尔萨克、贝尔尼伊，图卢兹的阿瑟扎，马赛的福尔班、旺托、罗梅赞，里昂的维亚尔、佩拉，巴黎的埃内干、勒格拉和鲁亚尔。儿子继承父辈的事业，而且起点更高了。他利用抵押租金、盐税进行投机，什么生意都干；作为路易十一的同代人，国王也会听取他的意见的，有时他还借钱给国王；作为回报，国王会允许他以“封地捐”[①] 的形式获得贵族的土地。如我们前面已经提到的纪尧姆·德·瓦里耶，皮埃尔·多里奥尔，让·德·博内和让·布利索内，理查·勒佩勒提耶，以及纪尧姆·莱斯图。当然并不是所有人都按同一步调前进。就最常见的情况而言，第三代人，孙子们，也即查理八世和路易十二的同代人，其所经营的业务至为广泛：海陆贸易，承租公共或私人捐税的征收，放款以及地产经营。他们在城里有公馆，在乡下有城堡，因为拥有流动资本的人知道，应为他们的事业提供“比充满风险的商业更为牢靠的基础，草地和林地结合到了一起，林地和耕地也合而为一”（马克·布洛赫）。于是大批市民进入了土地所有者行列。他们并不满足于握有资本，还参与各种市政机构，充任参事和官员。除了市政官职，他们还为孩子弄到了国家官员和教会的职位。

文学中也出现了他们的大名。这些作为穿袍贵族前身的商业资产阶级，终于挤进了接近国王的小圈子。有几个名字仍然很响亮：罗贝尔特、加亚尔、迪普拉、博耶。博内和布利索内家族的历程很典型。另外，所有这些人都是亲戚或盟友。纪尧姆·布利索内是 1450 年左右

① franc-fief：这实际上是平民获取贵族地产时缴纳的一种捐税，以补偿封地（fief）所遭受的损失。

图尔的一个商人，他的儿子让是个总收税人，而后者的儿子中间出现了一位高等法院的法官，3 名总收税人，以及兰斯大主教、法国的大法官罗贝尔。让·德·博内也是图尔的商人，纪尧姆·布利索内的合伙人；他的儿子从事的是银行业；像雅克·科尔一样，他也在王家财务总管任上发了财，并成为总收税人，在图尔建造公馆，购买蒙特里夏尔领地；路易十二册封他为贵族；弗朗索瓦一世封他为桑布朗塞男爵，这个名字下的辉煌和不幸[①]现在已经广为人知了。

新的生活情趣

和平的重建和经济的复兴使得城市生活、社会风尚、文学艺术可以尽情表达生活的魅力，而过去动荡和战争岁月的人们只能仓促茫然地品味生活的辛酸。查理八世同代的年轻人对未来充满信心，意大利的光芒更是增强了他们的信念。不过，为使考察更为全面，我们经常要作一点追溯。

生活的情趣和装点正向更为宽裕、舒适、甚至是奢侈的方向转变，并带有某种炫耀的意味。最细微的举止风范也能反映这一转变。首先是服饰。粗厚呢绒让位于细薄呢绒、丝绸、柔和的棉麻织物（如大马士革和威尼斯款式的）、漂亮的皮毛制品——中产阶级的女儿的嫁妆里便有这类衣物，并引发贵族和教士的愤怒。人们喜欢蓬松的衬衫，宽大的织有金丝的丝绸或天鹅绒长袍，以及镶有银饰和珠宝的腰带。巴黎的时尚已经成为领航者，外国人也竞相模仿，特别是英国人。亲王们的宫廷也成为培养优雅品位的中心，如勃艮第公爵和安茹家的勒内国王的宫廷，那里的审美趣味形成了自己的模式，并将法国的风格和意大利风格结合到一起。食品也趋向奢侈：肉食丰盛，菜肴精美，葡萄酒是精酿的，还有异域的水果，以及甜食。家具是精心制作的：精雕细刻的箱柜，柏木打造的桌子，象牙、锡制花瓶，织有人像的立 368

① 桑布朗塞男爵（baron de Semblançay）于 1527 年 8 月被绞死，此时他已年过八旬。此时弗朗索瓦一世正面临财政困境，特别是欠了男爵的钱，因此后者实际上是国家财政的牺牲品。

经挂毯，所有这些都不再是亲王们的专有物，市民也用以装点居所。

从15世纪中叶起，城市的房屋开始美化。战后的建筑热潮也没有影响美化工作。图尔、图卢兹、鲁昂、巴黎、特鲁瓦、第戎、里昂有大量贵族和“像贵族一样生活”的市民的公馆。原有的山墙升高了；房间增加了，以便接待客人；石头起初只是用来打地基，随后用于地面建造以及整个建筑，但仍然只有富人才这么做。城市变美了，市容规划学也随之诞生。街道以石块铺砌，菜市场建立起来，屠宰场迁离市区，喷泉迅速增加。图尔、里昂、第戎拥有了新的市政厅；鲁昂在路易十二时期建起了令人叹为观止的司法宫。民用建筑发展迅猛，但宗教建筑仍最为重要。最小的村庄也重建了它们荒芜的教堂，商业城市的教堂规模则与其财富成正比。教堂那精心装点的拱门结合部，那繁盛的叶饰和皱叶甘蓝雕刻，那复杂的涡卷线状图案，无不表达出生活之欢欣和富足，以及不久前的动乱时代留下的心灵创伤。波尔多、南特、图尔的大教堂，阿朗松圣母院教堂，圣米歇尔山的修道院，巴黎的圣雅克塔楼，特鲁瓦的教堂，特别是鲁昂那多如繁花的宗教建筑都昭示了这一点。

与此同时，城堡也在演变。随着和平的恢复以及炮兵技术的发展，昔日那种高耸的石头防御工事，没有透气口，潮湿阴惨，已经不能适应生活的需要了。城堡主塔变成亭子和露台；巡查道被改造成开阔的厅廊，非常宜于散步；炮眼被用作中梃的门窗洞，其上还装有透光的三角楣；沿着屋面铺设了扶手；甚至烟囱上都作了装饰；砖块和石头的交替使用便于让光线发挥效应。露台、树林和喷泉、花圃、动物园等为居民提供了新的生活环境。那些已成为廷臣的领主、那些冒充贵族的富裕商人要这些堡垒做什么呢？“城堡”和“城堡主”这两个词词义的演变很能说明问题。卢瓦尔河地区这样新布局的城堡特别多：默恩－苏尔－耶弗尔、罗齐、普雷西－雷图尔，肖蒙，布卢瓦等等，它们是15—16世纪法国艺术发展的名副其实的缩影；阿泽－勒－里多和舍农索的所有者是大资产者吉尔·贝尔特洛和托马斯·博耶；甚至在昂布瓦兹和南特，查理八世和安娜·德·布列塔尼也带来了某种转变。

根据一种相当流行的简单化的看法，查理八世远征意大利是法国文艺复兴的开端。实际上，意大利对法国的影响在战争之前就已发生，战争正好说明了这一影响。那个时代的独特之处是，人们把从意大利带来的东西看作“意外之喜”，但并没有忽视民族传统，后者仍有自己的活力，而且资助文艺也不是来自意大利的舶来品。在这方面可以提到艾克斯的勒内国王，穆兰的波旁家族，法兰西的国王，布列塔尼的弗朗索瓦二世和安娜，勃艮第家族，出身富裕市民阶层的高级官员和主教，如吕泽、蓬歇、布利索内和昂布瓦兹，谈到这些人，同时也就指出了那些文化繁盛的主要中心：普罗旺斯、勃艮第和佛兰德尔、法兰西岛、诺曼底和卢瓦尔河地区。

意大利“感觉”的渗透很缓慢，尤其是在建筑艺术中。北方仍是火焰式风格，它在布列塔尼也是经久不衰，古典主义的东西起初只是点缀性的，例如南特城堡的凉廊，昂布瓦兹的圣于贝尔小教堂，布卢瓦的柱廊，盖永的壁柱、圆雕饰和大理石雕像。尽管查理八世、路易十二和乔治·德·昂布瓦兹招募了一些意大利艺术家，外部形式也在发生变化，但建筑的精神仍是中世纪的。

当时所谓的次等艺术已经与建筑分离，它们受到新的、表现美本身的形式的影响和推动。各艺术中心都表现出其地域主义特色。卢瓦尔河一带，从波旁地区到都兰，其艺术流派风格更具古典色彩，更为整齐、更具节奏感；温和慵懒的地方气息体现在以让·福盖为主要代表的细密画艺术中，体现在迈特尔·德·穆兰那从容优雅的画像中。米歇尔·哥伦布的雕刻作品（位于南特的弗朗索瓦二世的陵墓）则在持重的现实主义中透露出更多的生气。不过意大利的影响已经传过来了。雕刻家和画家们从意大利带回了古代的审美理想，复调音乐在意大利“弗罗多拉”[①] 的影响下变得更为简明。查理八世招徕了铭章制作师乔瓦尼·坎蒂达，路易十二延请莱昂纳多·达芬奇前往法国，安德里亚·索拉里奥则在为乔治·德·昂布瓦兹工作。人们还没有瞧不

369

① Frottola，15 至 16 世纪流行于意大利的一种合唱方式，类似牧歌而较简单。

起中世纪的艺术传统，但意大利的风格更受青睐。英雄崇拜萦绕着贵族的年轻一代，市民阶层的财富是对个人成就的礼赞，没有什么比意大利的艺术更让这两类人称心了。

人文主义的先声

在精神领域，中世纪传统与新形式的综合似乎来得较为缓慢。虽说维永[①]的粗犷带来了一股现实而真诚气息，但修辞家们铺张卖弄的风格一直持续到路易十二时代之后，由此培养出一种“贵族体”；诗歌赛会上、修辞班中、反诗竞赛中那些蹩脚的诗人对这种文风十分着迷，他们竞相追捧梅奇诺、克雷丹、布歇和比利时的让·勒迈尔。历史学也受到不良的感染；查斯特兰、拉马尔什、莫里内、奥通，甚至塞赛尔都胡乱编纂过一些颂词，而相比之下科明那直白的语言和心理显得卓尔不群。不过，就是在这种维持讽谕传统的文化环境中，我们找到了人文主义文化最初的信徒。然而，很难看出他们与15世纪初彼德拉克式的人文主义者之间存在什么连续性。对古典主义的兴趣传播开来。当皮克·德·拉·米兰多拉来到巴黎时，他的崇拜者不在少数，洛伦佐·瓦拉甚至在巴黎发现了他的读者。希腊文化也很快找到了它的崇拜者，甚至在外省的二等城市也有爱好者，如在迪埃普。印刷术便利了人们理解和模仿古人，并使得罗贝尔·加甘和纪尧姆·比代可以钻研真正的渊奥学问，借鉴大师们的风格原型。他们与伊拉斯谟、与其意大利的追随者建立了密切的联系。不过这些都是思想特别开放的个人的行为，因为尽管有枢机主教埃图特维尔的努力，经院哲学仍没有被充分改造，仍然与大学的陈规纠缠在一起。

宗教热情的复兴

宗教思想和宗教情感也在慢慢趋向净化和复苏。对教会改革的关注只是这一努力的外部表现。法国君主将教会改革掌握在自己手中，

---

① 维永（François Villon，1431—1465?），法国诗人，狂放无行，曾多次入狱，作品有《大遗言集》、《小遗言集》等。

其成就堪与天主教国王们相比。与枢机主教希斯内罗斯[1]相对应的是枢机主教昂布瓦兹，他既是首相又是教皇特使。改革工作并非毫无成果；这位教皇特使将1493年图尔大会的计划重新付诸实施，将某些本笃会修道院（谢扎尔－贝努瓦）和蒙塔古学校狂热严厉的校长让·斯坦东克所自觉树立的榜样推广到所有修道院。教皇特使以行政手段展开工作，因而其成果具有普遍性和条理性的优点，但也产生依赖公共权力的弊端。政治会破坏改革的成就，因为路易十二错误地把宗教事务与他同尤利乌斯二世的冲突掺合在一起，而这一冲突纯粹是军事性和政治性的。废除国王与路易十一的女儿、让娜的婚姻，以及国王同安娜·德·布列塔尼结婚等问题已经恶化了法国宫廷同圣座的关系。370 乔治·德·昂布瓦兹死后，路易十二认为自己有权对教会实行全面改革，以期粉碎教皇的对他的敌视。他可以从两个方面获得支持：一是在图尔和里昂开会（1510—1511年）的法国高级教士们的高卢主义立场，二是皇帝马克西米利安赞同未经教皇许可而在比萨召集公会议（1511—1512年）。但是他失败了：出席比萨公会议的只有6名枢机主教以及24名主教和大主教（其中16名来自法国）；尽管法国官方宣传家们散布小册子来鼓动民众，但舆论担心教会会再次发生分裂；最后，教皇自己也施展手腕，在拉特兰宫召集了普世公会议。法国人撤离米兰地区后，比萨公会议也就告终了。

因此，改革自身的官方特征，其方式的某种粗暴性，以及纯粹的政治性意图的干扰，都损害了法国的教会改革事业，它还远未完成。圣职授予体制极为混乱，因为国是诏书导致的一些做法阻碍了1472年教务专约的实施。最后，纪律改革带有太强的政治色彩，不能令关心宗教纯洁性的信徒满意。如果说信仰仍然是普遍的，很多人的虔诚则流于形式。到15世纪末，对死亡的忧惧仍支配着人们的宗教意识。但是体面的死亡方式意味着体面的生存方式；要最严格的赎罪，就不可能满足于一味的宽容，而这在当时却蔚然成风。恩典的问题再次被提

① 希斯内罗斯（Jiménez de Cisneros），西班牙托莱多大主教，天主教改革家。

出来。让·斯坦东克领导的学校成为一个传播严厉的虔敬思潮的策源地，但这种虔敬带有强烈的个人色彩。勒费弗尔·德·埃塔普莱在莫城组织的团体要求人们诉诸于圣典、特别是求助于圣保罗的灵修而回归更为强烈的信仰启示。这种精神状况以及已经作出的努力，使法国教会作好了应对宗教改革中的信仰冲突的准备，它在这场冲突中没有表现出深刻的决裂，但已具有成熟变革的意志。



第十五章　文艺复兴和宗教纷争

371

1515年到1589年间，主要的难题是宗教改革带来的问题以及宗教改革引起的政治和宗教对抗。

一、从意大利战争到宗教战争

两幅历史画卷

1559年，卡托－康布雷齐条约签字，亨利二世在一场惨剧中死去；这一年看来是16世纪法国历史中的一个转折，使其分为两个时期：前一个时期是国内和平、对外进行军事远征的时代，后一个时期是内战和瓦卢瓦王国在欧洲大角逐中逐渐消失的时代。更为全面地说，这一年在我们看来是一个过渡，从文艺复兴时期典型的生活之乐趣和欢欣——至少在社会的某个阶层如此——转变为宗教对抗酝酿出的恐怖和仇恨。随着文学风格的变化，这一年不也预示着艺术活动的普遍停滞么?

这样的概括必然会引起某些错觉，一部关注于人民深层生活的历史应排除这种错觉。不过这一概括颇为方便，而且相当程度上是合理的。1559年后，法国人的日常生活确实受到宗教战争中不断加剧的暴力的侵扰，1587—1593年，这种不幸状况达到最后的顶点。在国际方面——怎么能将法国和其所处的国际环境分开呢？——1558年和1563

年分别以伊丽莎白登基和特伦特公会议结束为标志，因此这一时期确实也构成两个时代的分水岭。16世纪后半叶在举止和装饰上比前半叶明显更具专断色彩、更加沉重和威严，这一时期内，信仰斗争加剧，政治阵线强化，美洲的白银涌入欧洲，价格加速度上涨，贫富差距随之拉大，最后，审美情趣趋向巴洛克——一种比文艺复兴的美学更为庄严更为悲怆的格调。因此，16世纪60年代，两幅历史画卷在同一条线上并排展开。

372

大胆的外交

1559年前，生气勃发的法国在欧洲舞台、甚至在海外推行一种光彩夺目的介入政策，就像金毯营地会晤（弗朗索瓦一世与亨利八世，1520年6月7日）、以及埃格－莫特会晤（1538年7月14日，法王与皇帝的会晤）中那色彩富丽的挂毯所炫耀的那样。这些会晤更多的是为了摆阔气而没有什么实际成果，因为各方都不愿放弃自己的宏大抱负。1519年，弗朗索瓦一世成为帝国皇位的候选人；为了打败这个可怕的对手，查理·德·西班牙只得让福格尔家族倾囊相助，花费了85.2万弗洛林（价值超过1200公斤纯金）。不过，这位瓦卢瓦国王的失败并不意味着法国在德国的影响力的消失。从1531年起，迪贝莱兄弟——朗热的领主纪尧姆和巴黎主教让——就通过德国的人文主义者与德意志各邦国谈判，为施马克尔登同盟提供支持和资金援助，后者正在反抗皇帝的统一政策。1552年，亨利二世公开自称“德国自由的捍卫者”。尽管他信奉天主教，却与新教君主们结成有效的同盟，率军深入神圣帝国的领地。正是在这次“德国之行”中，他占领了土尔①、梅斯和凡尔登。

当然，16世纪那个无所不在的君主是查理五世，他总是在旅途上奔波，他的领地遍及好几个大陆和大洋。但是法国是他特别棘手、特别强悍的对手。1516年，他强迫瑞士各州接受“永久和平”，从此赫

---

① 土尔（Toul）位于法国东北部，原为神圣罗马帝国领地。另一个图尔（Tours）位于法国中部。

尔维蒂联邦[1]成了他的士兵储备库。直到1559年，法国军队不仅在意大利（那里的战斗几乎没有停过）作战，还于1521年在纳瓦尔，1522年、1542—1560年在苏格兰打仗。在东方，法王的外交如此活跃，以致于在基督教——无论是新教还是天主教——的欧洲引起公愤，法国的"卑躬屈节"使其商人在亚历山大港的特权拓展到整个奥斯曼帝国，这些条约可能是于1536年在君士坦丁堡签订的。不管怎样，七年后包围尼斯的战斗和奥斯曼舰队冬季在土伦港停泊，都明确显示了法国和土耳其之间的军事合作。法国与异教徒之间的良好关系取得了成果：马赛展开了与地中海东岸各港口的贸易，后来成为为香料进口的一大中心，16世纪末，它的发展更是突飞猛进。

亚当的遗嘱

更有甚者：法国至少是间歇性地显露出要与伊比利亚人在东西印度争夺霸权的意向。这方面特别意味深长的是1540年弗朗索瓦一世致查理五世的宣言，他在宣言中称，"太阳既照耀你也照耀他人，它特别想看看亚当的遗嘱，以便知道亚当是怎样分割这个世界的"。实际上，弗朗索瓦从他在位之初就不明言地拒绝1493—1494年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确定的瓜分世界的界线，并鼓励法国水手以及为法国船主服务的外国船员到"公海上航行"。于是，1523年发生了抢劫科尔特斯从墨西哥运回的财宝的事件，接着，迪埃普人昂戈及其追随者秘密航行到巴西海岸（1526年和1531年）、马达加斯加和苏门答腊（1528—1529年），同时法国也与摩洛哥建立了商业联系（1533年）。但是，法国航海界特别追求的是寻找一条不受伊比利亚人控制的北方航道，以前往中国，那里被认为是世界上所有财宝的源泉。正是出于这种目的，才有了1524年的维拉扎诺的美洲之行，它的组织者是昂戈，并得到佛罗伦萨和里昂的商人的赞助，雅克·卡蒂埃的三次远航（1534—1543年）也是如此。这位负有"寻找某些据说有大量黄金和其他财宝的岛屿和土地"之使命的圣马洛航海家，把圣劳伦斯河当作前往中国的通 373

① 即瑞士。

道，并深信萨格奈河[1]流域的土地与鞑靼接壤。雅克·卡蒂埃寻找新航路的失败——这使得西班牙长出了一口气——并没有使法国人气馁。1550年，在鲁昂，一群真假野蛮人在亨利二世的面前举行了一场巴西式的庆祝会，次年，亨利又命纪尧姆·勒特斯图前往勘察南美海岸。四年后，海军将领维尔加农在里约热内卢海湾建立了亨利维尔，他希望这里能成为"南极法兰西"的首都。

"意大利之旅"

在16世纪，与其说瓦卢瓦王朝国王们具有坚定的殖民意志，还不如说他们徒具愿望而已。因为弗朗索瓦一世和亨利二世的注意力一直集中于意大利，就像先前的查理八世和路易十二一样。他们最精锐的部队、最优秀的将领都被派到了亚平宁半岛——1515年穿越阿尔卑斯山的法军达3万之众；将领当中，拜亚尔1524年在皮埃蒙特负伤阵亡，次年拉特雷穆瓦尔在帕维亚与拉帕里斯和博尼维一同战死，另一些优秀将领包括：1555年保卫锡耶纳的蒙吕克和1557年指挥"最后的那不勒斯之旅"的弗朗索瓦·德·吉斯。1515—1559年，法国人最辉煌的胜利和最惨痛的挫折都是在意大利。法军在马里尼昂曾取得过大捷，这场"巨人之战"的胜利特别得益于王家炮兵的300门大炮的威力；但10年后的帕维亚战役却是一场灾难：西班牙的火绳枪部队——当时的一种新型军队——摧毁了弗朗索瓦一世疯狂冲锋的骑兵。

对整个弗朗索瓦一世和亨利二世时代法军在意大利的侵略行动，我们还应给与一点描述。1512年路易十二失守米兰，其继承者又于1515年收回，六年后又被迫放弃。随后为再度征服米兰连续发生了三次战役：1522年（拉比科克战败），1523—1524年（拜亚尔之死），1525年（国王在帕维亚被俘）。弗朗索瓦一世从马德里的监狱回到法国后，一心想着再起战端。1527年查理五世的军队洗劫罗马后，法国的洛特雷克重新占领伦巴第以及那不勒斯王国的部分地区。但热那亚舰队的变节颠倒了军事力量的对比，洛特雷克且战且退。在1529年的

---

① 萨格奈河（Saguenay）是今加拿大魁北克地区的一条河流。

康布雷和约中，弗朗索瓦一世看来要放弃他在意大利的野心，就像他三年前在马德里那样。但这只是个幌子。因为1535年弗朗切斯科·斯福尔扎公爵死后，弗朗索瓦一世为其子要求获得米兰。但查理五世拒绝了这一要求，于是法国占领了通往伦巴第的道路，即布雷斯、比杰伊、萨伏依和皮埃蒙特北部地区。1538年两位对手之间的休战并没有解决米兰问题。1540年，查理五世将米兰公爵的头衔授予他的弟弟——未来的菲利普二世。于是战争再次爆发，昂吉安伯爵在皮埃蒙特的塞里索尔获胜，但胜利为时甚短。亨利二世（1547—1559年在位）像他的父王一样热衷于意大利的事务——这与流传甚久的说法相反。1551年，他命法军进入帕尔玛，以反对教皇朱利亚三世。从1552年到1555年，他为锡耶纳那些帝国的反叛者提供军事支持，并派遣士兵前往科西嘉。

当时教廷驻法国的大使写道，“这位虔诚的基督教国王完全专注于意大利事务”。很可能在他看来，1552年占领的土尔、梅斯和凡尔登只是换回米兰或阿斯蒂的筹码。还在1555年，亨利二世就与加拉法家的保罗四世达成秘密协定，要将西班牙人从那不勒斯王国驱逐出去，教皇仇视这些人。确实，次年，当阿尔瓦公爵[①]侵入教皇国时，弗朗索瓦·德·吉斯就被派往意大利中部，其使命是进占那不勒斯王国。但圣康坦的惨败（1557年8月10日）迫使弗朗索瓦返回法国。如果不是宗教战争的爆发，卡托-康布雷奇条约能否成为法国在意大利的野心的终结还不一定。当然，法国放弃了科西嘉及其对米兰地区的权利要求。原则上，法国撤离皮埃蒙特和萨伏依，但暂时保留五个位于皮埃蒙特的据点，其中包括都灵和皮涅罗尔，以及萨吕塞侯爵领（一直保留到1588年）。这不就是对亚平宁半岛进行新的干涉的基地吗？ 374

意大利的优势

法国的国王们如此狂热地追寻“意大利的光荣和刺激”，仅仅是因为喜欢冒险，或为了体验一下骑士传奇的美妙么？是因为他们觉得

① 阿尔瓦（Albe）公爵是西班牙的将领，后在尼德兰等地作战。

亚平宁半岛是“人间天堂”，因为那不勒斯的花园中“满是各类美好新奇之物”——查理八世就是这样说的——因为可以从意大利城市搜罗到几乎取之不竭的“图书、绘画、大理石和斑岩”么？人们经常提及，查理八世追求阿尔卑斯山那边的海市蜃楼是以轻率地牺牲鲁西永、阿图瓦和弗朗什－孔泰为代价的。确实，从另一方面说，“意大利之旅”在好战贪婪的贵族中唤起的热情要比全体法国人的热情更大。1523年，当法军在里昂汇集、准备翻越阿尔卑斯山时，一个名叫尼古拉·韦尔索里的律师在他的日记中写道：“当法国的大军发往意大利以收复米兰之时，巴黎市民被置于毫无援助依靠之境地。此举削弱了王国。”横越阿尔卑斯山的远征至少有加重税收负担的后果。但他还应该说，路易十一本人曾推迟了在意大利方面的行动，且亚平宁从各方面看都是欧洲最富庶、城市化程度最高、技术上最先进和文明最发达的地区。它是士兵和军官、工程师和艺术家的麇集之地，是各主要经济洪流的聚合点，是金钱、信用和银行的汇集之地。最后，它的首都还是天主教的精神中心。追求欧洲霸权者必定要努力谋求在意大利的支配地位。

法国国王们的错误，与其说是滋生了对意大利的野心，还不如说是他们的努力太分散。他们不应该固执地向托斯卡纳和那不勒斯进军，而应该持之以恒地把军事行动和外交努力集中于皮埃蒙特和伦巴第。

处于守势的王国

1560年左右，不介入意大利者就不能成为欧洲强国，因此法国“虔诚的基督教国王”必然要和查理五世在意大利遭遇，后者正憧憬着普世君主国，或至少是在推行一种普世政策。事实上，从西班牙的查理于1519年当选为皇帝的那一刻起，亚平宁的战局就改变了方向。从法国的角度看，战争已是防御性的了，攻势是以前的事。即使弗朗索瓦一世或亨利二世能采取主动，那主要也是为阻止皇帝对意大利全境的控制。这样，在16世纪，法国人的世代夙敌就已经不是英国人，而是哈布斯堡家族。诚然，英国人也曾数次与法国发生战争——1544年、1555—1559年亨利八世曾两次派兵围攻布洛涅——但都是作为哈

布斯堡国家的盟友和配角。另外，由于冲突规模有限，弗朗索瓦·德·吉斯1558年突击收复加莱，而且卡托－康布雷奇条约确认英国人撤离他们在大陆占有的这最后一个据点。

在意大利作战不是虔诚的基督教国王们让战线远离法国土地的一种方式么？因为查理五世，这位尼德兰、弗朗什－孔泰和西班牙的主人正试图包围法国，甚至可能让它分崩离析；哈布斯堡家族攫取米兰更增加了法国的压力。毕竟，母语为法语的皇帝一直梦想收复勃艮第，那是他祖先的故土。他不停地要求收复这个“被法国国王专横非法地据有和占领”的公爵领地。在他1522年于布鲁日拟定的遗嘱中有这样的文字：“如朕亡故之时，朕之勃艮第公爵领再膺朕之号令，朕愿尸骨葬于勃艮第公爵领第戎城边之查尔特勒修院（尚普摩尔），与朕之先人、当日勃艮第诸公爵大胆菲利普、其子让、好人菲利普之遗骨合于一处。”1526年，皇帝认为他的目标触手可及了，因为弗朗索瓦一世在马德里时，不仅答应放弃米兰、放弃他在佛兰德尔和阿图瓦的封君地位并恢复波旁公爵的地产和身份[①]，而且还答应放弃勃艮第。但是弗朗索瓦回到法国后，得到科尼亚克同盟[②]和勃艮第贵族的支持，他拒绝兑现诺言。查理五世只好接受康布雷条约（1529年）。 375

从1519年到1559年的四十年间，法国与查理五世以及随后的菲利普二世处于战争状态，战争至少持续18年（1521—1526年，1527—1529年，1536—1538年，1542—1544年，1552—1559年）。每次战争中，法国领土上的战斗总是与在意大利的战斗交织在一起。每次尽管都会有失败，但局面总能恢复。1521年，拜亚尔在梅奇埃尔防

① 这位波旁公爵曾任弗朗索瓦一世的军事统领（connétable，关于这个词，也有译作王室总管和陆军元帅的。这一职务源自法兰克，最初是掌管国王马厩的，13世纪获得国王的前卫部队的指挥权，14世纪起指挥全军，国王不在时是最高指挥官。1627年黎塞留废除该职），由于国王想控制公爵辽阔的领地而叛逃，投靠了皇帝查理五世，巴黎高等法院因此对他判刑，国王也趁机兼并了公爵的领地。他曾在意大利同法军作战。详见后文。

② 科尼亚克同盟（ligue de Cognac），1526年5月22日弗朗索瓦一世、教皇克莱芒七世、米兰、佛罗伦萨和威尼斯在法国科尼亚克缔结的反查理五世的同盟，它是导致1526—1529年战争的一个因素，1529年的康布雷条约签订后同盟解放。

御战中战胜了皇帝的军队。1524年，已当上查理五世的代理长官的波旁公爵入侵普罗旺斯，但他的军队兵临马赛，而不是北上里昂。1536年，皇帝的部队再次占领普罗旺斯，但未能在那里立足，因为蒙莫朗西采取坚壁清野的战术来应对入侵者。它们向意大利的撤退是场灾难，“沿途遍地是死者病号……人马拥挤成堆……气息奄奄者夹杂在气绝者中间”。与此同时，皇帝另一支已进入庇卡底的军队受阻于佩罗内。8年后，他们攻人香槟，占领圣蒂齐耶，推进到艾皮内和夏托－蒂埃里。但是法军的抵抗迫使查理五世不顾其盟友英国人，在克雷皮－昂－拉奥内进行谈判。据传，正是由于弗朗索瓦·德·吉斯辉煌的梅斯保卫战（1552—1553年），皇帝深感失望，因而决定逊位。不过，1557年8月埃曼努埃尔－菲利贝尔在圣康坦附近取得的压倒性胜利看来报了这个仇：亨利二世的部队溃不成军，战死3000被俘6000，这在当时是很大的数字。虽说法国当时财政困难，但西班牙更为严重，16世纪中期“凹陷”的经济走势对这两个国家都产生了影响。就在圣康坦战役发生前两个月，菲利普二世被迫采取部分破产的政策。财政枯竭以及加尔文宗在西欧的发展使得这位西班牙国王不能扩大他的胜利成果。而法国的军人们，如蒙吕克和布兰托姆，对卡托－康布雷奇条约愤愤不平，他们觉得这标志着法国在意大利的抱负的终结：“在那一刻，随着笔尖轻轻一勾，所有一切都交出了，过去我们一切辉煌的胜利都因这三四滴墨水而被玷污，暗淡无光。”但是如果我们把1559年的法国与1515年的法国作比较，就会发现法国的领土扩大了，它获得了三主教区①，收复了加莱及其邻近地区（吉内和奥叶领地）。

相对平静的国家

在16世纪上半叶，法国的日常生活比很多欧洲国家都要平静。当然这并不是说完全的安定。1529年，里昂发生了一次大骚乱，城市统治权差一点落入自名为“穷人公社”和“穷苦人民”者之手。1539

① 三主教区（Trois-Evéchés）指东北部的土尔、梅斯和凡尔登三个主教区，原属德意志帝国。

年，里昂再度爆发名为“特里克”（tric）的印刷工人大罢工，这个词是德语罢工（Streik）一词的变体，这一点也表明，当时有很多来自德国的印刷工人。1543—1548年间，法国西部发生大规模叛乱，尤其是在基耶内。潦倒的农民和贵族反抗税收的增加。这场运动被残酷镇压了。不过，弗朗索瓦一世和亨利二世时代的法国没有经历任何堪与1520—1521年西班牙的“民众起义”、或1524—1525年席卷半个德国的农民大起义相比拟的大动乱。1546—1552年因查理五世和施马克尔登同盟之间的冲突而发生的内战撕裂了整个德意志帝国，但法国并没有发生这样的内战。最后，尽管普罗旺斯、庇卡底和香槟地区受到过短暂入侵，但法国并没有像意大利那样长期受外国军队的蹂躏。相对来说，法国没有受到战争的破坏，在16世纪前半叶，正如龙萨[①]赞誉的那样，法国是“幸运丰饶的国度”，它“赐予其子民一应所需”。 376

国内局势的不断恶化

但是，亨利二世死后血染法国的惨剧，其苗头已经在此前的一段时期不断明朗起来。国家的宗教局势和世俗界的融洽不断恶化：从1529年处决贝尔干——贵族、伊拉斯谟的朋友——到1559年12月23日火烧安娜·迪·布尔，这个人当时已经因请求停止迫害新教徒而被绞死。几个重大事件标志着局势已不可挽回地恶化：1534年，抨击弥撒的布告居然贴到了国王在昂布瓦兹的寓所的门上，迫害随之而来；1545年，根据艾克斯高等法院的命令，吕贝龙的3000名伏多瓦派教徒遭屠杀，此举得到弗朗索瓦一世的许可；最后也最为重要的是，亨利二世制定了反新教的法律。1547年创设于巴黎高等法院的“火刑法庭”，三年之内判处了500起针对异端的案件。最后的贡比涅敕令（1557年）虽然在理论上没有剥夺教会法庭的权利，但将有关新教分子的判决权交给了世俗法庭。一旦异端分子扰乱公共安宁，均应判处死刑。根据1559年的埃库昂法令，可在未经审判之情形下斩杀任何叛乱或逃亡的新教徒。安娜·迪·布尔奋起反对的正是这些措施，它们

① 龙萨（Ronsard，1524—1585），诗人，“七星诗社”的代表人物。

表明，在亨利二世的头脑中，胡格诺分子的危险正与日俱增。随着时间逼近1560年，我们可以看到，相当一部分贵族正在加入宗教改革运动，他们追随的榜样是孔代，以及军事统领蒙莫朗西的三个侄子：枢机主教奥代·德·夏蒂永、步兵指挥昂德罗和海军司令科里尼。此外，因为卡托－康布雷奇条约而无所事事的贵族们现在可以在内战中大肆施暴。他们可以依据自己的性情、信仰特别是各自依附的贵族主从庇护关系，在孔代派和吉斯派之间作出选择，而吉斯派已经成为强硬的天主教阵线的首领。如果亨利二世不是在盛年之时意外死去，或许他能够抑制不断升级的危险么？他的权威尚未受到挑战，也许我们可以确信，他会继续推行其一贯强硬的反新教政策。他最终的遗言也许会是："愿我的人民能继续坚守我为之献身的信仰。"但他的继承者——包括卡特琳娜·德·美第奇——都游移不定，总是在好几条路线之间摇摆，这使得法国饱受宗派斗争之苦。

战争与和平之间

父王死时，弗朗索瓦二世只有15岁半。吉斯兄弟是王后玛丽·斯图亚特的叔叔，他们秉持大政。孔代策动的昂布瓦兹密谋（1560年3月）——或说"骚动"——其目的正在于除掉吉斯兄弟。但这次阴谋失败了，被俘的密谋分子被吊死在昂布瓦兹城堡的露台上。阿格里帕·德·奥比涅目睹这次处决时才9岁，他发誓复仇。不过内战还没有爆发。弗朗索瓦二世的死使卡特琳娜得以排斥吉斯兄弟，并尝试推行和解政策。在奥尔良三级会议上（1560年12月—1561年1月），新任大法官米歇尔·德·罗斯皮达尔发表了他著名的演讲："今后我们应备以善和美德，然后以仁慈、祈祷、信念、圣经来打动（新教徒），这才是这场斗争的恰当武器……刀子对思想无济于事……让我们抛弃那些邪恶的字眼吧：路德分子、胡格诺派、教皇派分子；我们不要更换基督徒这一名字。"卡特琳娜·德·美第奇曾对1561年9月在普瓦西开幕的会议寄予很大希望。当时，12名新教牧师——其中包括特奥

377

多尔·德·贝扎[1]——在法国教士大会上阐述了他们的信条。双方的当面对质毫无结果。不过，1562 年 1 月，米歇尔·德·罗斯皮达尔起草了一份法令，旨在缓和局势。新教首次在法国得到许可，教徒可以于夜晚在城外举行宗教活动，并可以创建自己的教务会议和评议会；新教牧师被认可，但须向当地权威机构宣誓。这一调解措施引发了内战。2 月，巴黎高等法院拒绝登记该法令。接着便是 3 月 1 日的瓦西屠杀：1200 名参加布道的新教徒中，74 人被杀，上百人受伤。这一事件并非事先策划的，它只能更加表明人们思想的极度骚动。当时弗朗索瓦·德·吉斯正带着人马从洛林返回，发现新教仪式不是按 1 月法令规定的那样在城外举行，而是在瓦西城内。于是他们在号角声中冲向了新教徒。宗教战争爆发了，因为瓦西屠杀造成了“第一次圣巴托罗缪”。人们还在桑斯、图尔、曼恩和安茹等地屠杀胡格诺派。但孔代占领了奥尔良，新教徒还突袭占领了几个大城市。一方残忍，另一方则以暴虐回应之；蒙吕克[2]在西南部大开杀戒，阿德雷男爵则在多菲内和里昂予以报复。法国陷入了内战的深渊，对任何理智的呼唤都无动于衷。不过，一个流亡巴塞尔的独立新教徒塞巴斯蒂安·卡斯特里奥于 1562 年写了《对苦难的法国的忠告》一文，他在文中以这样焦虑的言辞向法国呼喊：“向你大动干戈的不是从前的那些外国人，这不是外敌带来的苦难；你过去曾得到的爱、你那些头脑发热的孩子们之间往日的融洽，都快荡然无存了。蹂躏你折磨你的正是你自己的孩子……你的城市和村庄、甚至你的道路和田野，都布满尸体，你的河流已染成赤红，空气中腐臭弥漫。总之，无论白天黑夜，你都不得和平与安宁，每个角落里唯有呻吟和悲叹，在你那里，找不到一块没有恐怖和凶杀、没有忧虑和惊骇的安全之地。”

1562 年，龙萨写下了《论当代的不幸》，几个月后，又写了《不

---

① 贝扎（Théodore de Bèze，1519—1605），法国新教神学家，生于勃艮第，加尔文忠实的门徒，曾到欧洲各地传播新教思想；日内瓦学院首任院长，1564 年加尔文死后任日内瓦教会首席牧师。

② 蒙吕克（Balaise de Monluc）属天主教阵营，支持西班牙国王菲利普二世的政策。

幸之论续篇》：

在我眼里，法兰西的宠儿凄凉悲惨
……它像一个染上死症的可怜妇人。
她的权杖危悬欲坠，那百合星布的
长袍褴褛不堪，
她发色阴森，眼神黯然，
毫无尊严可让她扬起额头。

从1562年直到亨利四世宣誓弃绝新教，文学作品——无论是贵族的还是平民的——都一直为破碎的法国叹息。在雅克·伊维尔的《春天》（作于1570年左右）中，普瓦图一位年轻的贵妇曾和着诗琴吟唱“内战苦难的悲歌”。以下是16年后、天主教联盟公开反叛之时的“春又回之歌”：

不再有友谊和怜悯
不再有礼数风度
不再有倚靠
和安逸
一切都只是让人烦恼伤感……
我们看到色彩灿然的
美丽鲜花
变为蒿草一蓬；
我们看到美丽的花园
在清晨衰败凋零。

378

36年的纷争

一般可以分别出八次宗教战争（1562—1563年，1567—1568年，1569—1570年，1572—1573年，1574—1576年，1576—1577年，1579—

1580年，1585—1598年），最后一次后来演变成同菲利普二世的对外战争，这位国王曾是天主教联盟的支持者。但这是一种将事实简单化的区分方法。实际上，1560年法国的分裂和动荡局面已经十分严重，1562年起它经历了36年的、几乎连续不断的动乱，其间只有两个相对平静的时期。第一次是在1564—1566年，这使得卡特琳娜·德·美第奇可以与刚刚宣布成年的查理九世一起为真正扭转法国的局势而努力，以便确认这位年轻人为法国的君主。第二个平静期是1581—1584年，随后法国便再次堕入比此前更为严重的混乱状态。内部斗争不仅以彼此间的仇恨而导致的屠杀为标志，大规模的军事行动也留下了深刻的印记。真正使新教徒转入劣势的战役发生于德勒（1562年）、雅尔纳克和蒙孔图尔（1569年），而使天主教分子处于劣势的战役则发生于库特拉（1587年）、阿尔克（1589年）和伊夫里（1590年）。国王的军队于1562和1592年围攻鲁昂、1570年和1573年围攻拉罗歇尔，1589—1590年围攻巴黎。各派的主要首领都死于非命。有的在战斗中负伤而亡：安托万·德·波旁和圣安德烈元帅死于1562年，军事统领蒙莫朗西死于1567年；有的则被刺杀：1569年的孔代，1563年弗朗索瓦·德·吉斯，其子亨利以及洛林的枢机主教则在1588年遇刺，科里尼和亨利三世分别在1572年和1589年被刺杀。

法国内部的大混乱导致外国对其事务的干涉，这让那些头脑清醒的爱国者绝望至极。如雅克·伊维尔的“内战苦难的悲歌”对此就饱含痛苦之情：

> 欧洲所有的君主
> 你们从前结成联盟
> 为的是阻止法国人
> 扩展他们的边界。
> 但你们不能使其就范于
> 哪怕是与他们无关的和约；
> 但是现在他们遭受压迫



你们像凶残的乌鸦一样
扑向法国这具尸体
将它吞噬，不留丝毫……

1562年，法国的新教徒曾与伊丽莎白结盟，并把勒阿弗尔献给她，但新教徒和天主教徒暂时和解后，旋即收复该地。1568年，胡格诺派在隆朱莫赢得了一项体面的和约，这得益于巴拉丁选侯之子率领的德国雇佣兵的支持。4年后，让·卡西米尔再次将一支德国军队引入法国。1587年，亨利·德·吉斯在维莫里和奥诺再次击溃外国新教军队。亨利四世即位之初，曾向英国、荷兰和德国君主们寻求支持。西班牙的干涉迫使他采取这一不光彩的步骤，因为1584年，作为天主教派首领的吉斯家族曾与西班牙签订茹安维尔条约，双方商定，亨利三世的继承人将是波旁的枢机主教；菲利普二世每月提供5万埃居，以维持天主教联盟军队的开支。亨利三世死后，西班牙军队进驻布列塔尼，解巴黎和鲁昂之围，并一度接管首都的防务。在《梅尼佩的讽刺》中，巴黎被称作“猛兽的巢穴，西班牙人、瓦隆人、那不勒斯人的大本营，盗贼、杀人犯和刺客的庇护所和蛰居地”。

从1562年到亨利三世死去的这段时期内，如果王权的政策更具连续性的话，法国的混乱局面也许不会那么严重、外国干涉的图谋也不会那么强烈。但它的政策是不连贯的。卡特琳娜·德·美第奇在整个这段时期内的影响力都是决定性的，她至迟于1567年，即第二次宗教战争开始之时放弃了她的宽容政策。也就是在此时，米歇尔·德·罗斯皮达尔失势，这个人曾“完全按照政治家的路线行事，不偏袒任何一方，以便为国王和祖国服务”。如果说随后卡特琳娜同意甚至是建议向新教徒让步，那很可能是一种策略上的考虑，是为了争取时间。无论如何，从时间上说，宽容法令和关于新教的禁令相隔十分短暂，很显然，政府自己的信仰和意图是很不坚定的。实际上，新教曾多次被许可——当然有各种不同的限制：1562年1月，1563年3月（昂布瓦兹和约），1568年3月（隆朱莫和约），1570年8月（圣日耳曼和

379

约)，1573 年 7 月（拉罗歇尔和约)，1576 年 5 月（博利厄和约)，1577 年 9 月（普瓦提埃法令之后的贝热拉克和约）1580 年 11 月（弗莱克斯和约）和 1589 年 4 月。但新教也多次被禁止：1562 年 4 月，1568 年 9 月（圣莫尔法令)，1572 年 8 月（圣巴托罗缪屠杀之后)，1585 年 7 月和 1588 年 7 月（最后这两次是迫于天主教联盟的压力)。

局势恶化的各阶段

1562—1589 年间，有三个重大事件加剧了法国国内局势的恶化：尼德兰的反叛，圣巴托罗缪屠杀和亨利三世的幼弟安茹公爵的死。1566 年，一股“圣像破坏狂潮”席卷了从瓦朗谢纳到安特卫普之间的地区，几年后它便演变成尼德兰对西班牙的全面反抗。从那时起，法国的新教徒就与“乞丐们[1]”一直相互支持。圣巴托罗缪屠杀——卡特琳娜·德·美第奇与吉斯兄弟都要承担责任——则是一桩徒劳的罪恶，因为亨利三世后来在博利厄和会上谴责了这一事件，更为严重的是，它加深了王权和新教徒之间的隔阂，引起了一场有关君主制度信仰的危机。这场屠杀还不仅限于巴黎，因为根据政府的命令，杀戮蔓延到全国：当时首都和外省共有数千名新教徒被杀。迪普莱西斯—莫尔内后来描述道：“从圣巴托罗缪之日以后，国家被撕裂被动摇了，因为君主对于臣民的信义以及臣民对于君主的信义都已经被严重扭曲，而这本是维持国家之统一的唯一纽带。”由于已经对国王失去信任，从那一刻起，新教一派的组织比以前更为紧密。它还任命了一位“总司令和新教教会的保护人”——这个人就是后来的亨利四世——它的军队几乎是一支常备军，它还在自己控制的地区征税，设立省三级会议和全国性的三级会议。这样在法国出现了某种新教共和国，它有两个首都：尼姆和蒙托榜，另外还有拉罗歇尔这个大港口。圣巴托罗缪屠杀还造成了另一个后果：那些把国家统一置于宗教分歧之上的人也强化了他们的组织。这些人就是所谓的“政和派”或“不平派”，他

① 即尼德兰反抗西班牙统治的新教起义者，有所谓森林乞丐和海上乞丐等。

们形成了第三个派别，这让查理九世和亨利三世大为苦恼，但使亨利四世最后的胜利成为可能。

尽管发生了圣巴托罗缪的惨剧，但当安茹公爵于 1584 年 6 月 10 日死去时，安宁似乎仍迟迟不愿降临法国。亨利三世没有孩子，法律上的继承人就成了新教首领亨利·德·纳瓦尔。这种前景让法国人惶恐万分。一些最狂热的天主教分子在吉斯家族和西班牙的推动下，重新组建了“神圣同盟”，这个同盟最初诞生于 1576 年博利厄和约之后，但后来沉寂下去。于是，王国陷入了大混乱之中。起初，亨利三世试图充当天主教同盟的首领，以控制这个激进势力。他与吉斯家族接近，并宣布那个贝阿尔内人[①]丧失其权利，同时教皇西克斯特五世则对“从前纳瓦尔国王亨利”施以绝罚，因为他再次堕入异端。亨利·德·纳瓦尔在库特拉战胜对手，不过“疤脸”亨利也挫败了前来支援法国新教徒的外国军队。为胜利陶醉的疤脸亨利鼓动巴黎人民为他欢呼，派头一如当年的宫相，以此羞辱亨利三世，后者则离开首都，并利用布卢瓦三级会议的时机指使他的卫兵刺杀了这位吉斯公爵和他的兄弟洛林的枢机主教（1588 年 12 月 23—24 日）。“现在我是国王了”，亨利三世在两起谋杀后这样叫道。布卢瓦的消息传来后，巴黎发生了起义，疤脸亨利的兄弟马延公爵成为天主教同盟的新首领，充当起义的领导者。亨利三世只得向亨利·德·纳瓦尔寻求支持并与之结盟。当国王在圣克鲁受到一名狂热僧侣的袭击而性命不保时（1589 年 8 月 1 日），他指定这位新教亲王为继承人，但他恳求后者皈依天主教。在新一轮的血腥内战持续多年后，两个事关民族命运的重要事件最终拯救了法国：1593 年天主教同盟的三级会议要求国王应是天主教徒，但拒绝让西班牙公主、菲利普二世的女儿伊莎贝尔继承王位；而在亨利四世一方，他深知，如果不放弃新教信仰就永远不能得到人民的认可。恢复国内和平的条件终于达成了。

380

① 指亨利·德·纳瓦尔。

二、王国的巩固

法国的颂歌

应该思考一下：为什么法国能经受查理五世和菲利普二世的反复攻击以及宗教战争的风暴？答案是：瓦卢瓦王国是西方最稳固的王国。马克西米利安羡慕法国，马基雅维里把法国视为意大利人的榜样，克洛德·德·塞赛尔把他最著名的作品命名为《伟大的法兰西君主国》，这些都不是偶然的。威尼斯的大使也赞誉法国的统一，说那里的人们比其他任何地方都更服从于国王。1546 年，马里诺·卡瓦利断言："有（比法国）更肥沃更富裕的国家；也有比它更广阔更强大的国家，如德国和西班牙；但没有一个像它那样统一，那样易于管理……法国人好像觉得生来就不是能够自治的，他们把自己的自由和意志完全交到国王的手中。国王只要说，'我想要多少多少钱，我命令，我同意'就够了，命令的执行也很迅速，仿佛是整个国家都已决心采取这一行动一样。"

卡瓦利的分析尽管十分清晰，但有两点需要补充：人口和民族情感。法国是当时欧洲人口最多的国家。在它当时的幅员之内，生活着 1500—1800 万人，而意大利的人口不超过 1200 万，德国（以其 1937 年的范围）不到 1500 万，西班牙的人口约为 800 万，英格兰和苏格兰的人口合计约 500 万。

当时的人们也意识到法国人口资源之丰富；1519 年，克洛德·德·塞赛尔就曾说过，"长期的和平使得人口成倍增加"；龙萨的夸张之辞亦可为证：

> 从未在鲜花盛开的原野上见过
> 如此众多的蜜蜂
> 亲吻百合花和红玫瑰；
> 夏天从未见过这么多

辛勤工作的劳力和牲畜，
他们担心老来不堪命运之苦；
只有我们法国能动员如此多的生灵：
或是当贝罗娜女神
激发他们崇高心灵的庄严感时；
或是当和平回归时
每个人都重新投入劳作。①

民族情感

法国在人口数量上的优势一直保持到拿破仑时代后期。但如果没有实在的民族情感为依托，这一人口实力又能有几多分量呢？在16世纪的欧洲，民族情感当然不是法国的专有品。民族情感在英国——莎士比亚在他的《理查二世》中歌颂了这一情感——在伊比利亚国家、在波希米亚、在古斯塔夫·瓦萨时代的瑞典、甚至在路德时代的德国以及尤利乌斯二世和保罗四世的意大利，它都有体现。但看来它在法国最为强烈。百年战争中激发贞德并使战胜英国人成为可能的不正是民族情感吗？因此这里涉及一个具有重大影响的事实，心态史应关注这一问题。在龙萨创作的时代，对法国的歌颂早已成为民族文学中的一个传统主题。法国地理位置优越，气候温和，1450年，一位无名作者在《英法军队传令官之间的争论》一文中就体现出这种优越感：法国刚好坐落于热带和寒带中间，是“美德的驻地，气候温和宜人，各类作物皆生长繁茂，产品质优味美，人民生活愉快”。一个世纪后，那位未来的《法兰夏德》的作者②正是以“法兰西的颂歌”开始其诗歌创作生涯的，这一处女作不无沙文主义的情感：

381

① 贝罗娜（Bellone），罗马的女战神。

② 指龙萨。他在《法兰夏德》（La Franciade）中试图把法国的起源与特洛伊联系到一起：特洛伊的著名英雄赫克托尔的儿子阿斯提亚纳克斯以法兰居（Francue）的名字征服高卢并在那里殖民，这就是法兰西的起源。当然这纯属作者的臆造。

希腊的牛皮匠吹嘘希腊，
西班牙人歌唱西班牙，
意大利则说意大利如何肥沃；
但我这个法国人却要说，法国有最美的城市，
我们呼喊着它的名字，这个神圣的名字
将使所有人哑口无言。

龙萨还称赞这个国家免受“恶风之暴戾”，“金色的克瑞斯[①]”在那里十分惬意。它的原野上“无数的羊群细毛似云卷”。它的山脊上“茂林葱郁”，“山脚下秀水蜿蜒”。“铁和铜……是它有力的肾脏的财富”。它的河流上舳舻相继，它美丽的城市里“工艺数以千计”。

“爱国主义”和歌曲

除了龙萨的诗歌外，当时的歌曲也让我们能重现他所体验的那种民族情感的特征，因为很多史诗是随那些标志王国历史进程的重大事件而产生的。在马里尼昂大捷后，这类歌曲中洋溢着狂喜之情（“全体高卢贵族，你们听，你们听/那高贵的国王弗朗索瓦的胜利”）；它们支持被围困在梅奇埃尔的拜亚尔（“南索伯爵/当你对我们发动攻击时/你已经上当了”）；它们嘲笑在马赛附近动弹不得的军事统领波旁（“当波旁看到马赛时/他对手下说/神啊/我们中间谁来担当/统帅?”）。它们因弗朗索瓦一世在帕维亚被俘而哀叹（“当国王离开法国/等待他的是不幸”）。1544 年，查理五世的一名军官、勒内・德・拿骚在圣蒂齐耶战死，法国人在歌中唱道（这首歌是 18 世纪的《马尔波罗就要在战争中完蛋》的蓝本）：“那好人奥兰治亲王[②]啊/现在安息于地下/我看到四个方济各会士/把他抬进土中。”宗教战争导致了数不清的民间苦难以及对法国巨大灾难的伤感，这有助于把握“爱国主义”这一

① 克瑞斯（Cérès），罗马的谷物和丰收女神，即希腊神话中的得墨忒耳（Déméter）。
② 奥兰治公国位于罗讷河谷地，当时是法国境内的一块飞地，16 世纪转入拿骚家族之手。

现代词汇所唤起的深刻内容，有助于理解为什么统一的愿望最后战胜了离心力量。在那个时代，法国人的灵魂深处有一种狂热的尚武精神，没有这种精神，法国的统一可能难以实现：诗歌《马里尼昂战役》、克莱芒·雅内干为某种类似于国歌的诗篇伴唱的音乐，都是这一精神的产物。手执佩剑聆听这些诗篇和音乐的贵族们，"无不……踮起脚趾，以显得更加威武，更加身形庄重"。

奥伊语的推广

同样是因为民族情感的上升，16世纪欧洲各地几乎都出现了民族语言的飞跃发展，如在路德的德国，费雷拉[1]的葡萄牙、阿斯克姆[2]以及随后伊丽莎白时代的作家们的英国。正如七星诗社时代的法国一样。杜贝莱在他的《保卫和发扬法兰西语言》（1549年）中坚持认为，法国的天才即使在文学和艺术领域也堪与意大利人一较短长，"然而法国无论是在战争还是和平时期，都曾长期偏爱意大利，而意大利现在是仆役，为那些它不能支配的人充雇佣兵"。他对法国人耻于讲法语深感遗憾："人们把法语留给那些浅薄的文学，如民谣、回旋诗和其他小品文学……而涉及重要思想之表达，人们则使用拉丁语。"因此，杜贝莱[3]、龙萨和当时一些最优秀的作家，都致力于把民族文学提高到与古典文学相比肩的水平。为此他们重新发掘了乡土古语，运用一些"艺人工匠们"熟悉的专门术语，根据"人民已经接受的式样锻造制作"新词汇，必要时还根据希腊语和拉丁语进行创造，"只要这些词悦耳动听"，特别是他们在本国文学中引入了模仿古人的"伟大风格"。不过，如果说他们方便地剽窃雅典和罗马，那也是为了"充实法国的神庙和祭坛"。实际上，这里涉及的努力不仅限于文人圈子：维莱尔-科特莱法令（1539年）规定，所有司法文件今后"均须以母语法语宣读、登记和传发给当事各方，不得使用其他语言"。就在托

382

① 费雷拉（Ferreira de Vasconcelos，1515—1585），葡萄牙喜剧作家。

② 阿斯克姆（Roger Ascham，1515—1568），英国学者、作家，曾任伊丽莎白公主的希腊语和拉丁语教师。

③ 杜贝莱（Joachim du Bellay，1522—1560），七星诗社代表人物及发言人。

斯卡纳方言成为罗马的语言、在路德将圣经翻译成所有人都能看懂的德语时，法国也出现了同样的运动，并带来了同样的效果：巴黎和卢瓦尔地区的法语在法庭中取代了拉丁语，成为民族语言。

无所不在的王权

维莱尔－科特莱法令有利于中央集权，在法国，这一集权过程正通过各种渠道逐渐深入。其中的一个渠道就是基础建设层面的邮政组织。路易十一已经建立了王家驿马邮政体系，这一驿站系统可使政府通信的发送更为有效。1506 年，路易十二将这个邮政系统向公众开放。在随后的几代君主时期，王家邮政系统的发展逐步超越了巴黎大学和城市团体的邮政，与此同时，围绕行政首都巴黎和经济金融中心里昂的邮路网络也已成型。弗朗索瓦一世时期，巴黎—里昂之间的邮路得以改进，连接巴黎和海边的布洛涅的邮路（1530 年），里昂到马赛（1533 年）、到索勒尔（1533 年）、到都灵（1538 年）的邮路也开通了。1561 年，法国已有定期的信使前往威尼斯和罗马。23 年后，在“亨利三世的王国中为其服务的邮政系统的清单”中，法国境内的邮路上共计有由国库负责开支的驿站 252 处，另有 13 处河渡。

因此，各个领域都有国王的身影，他的影响与日俱增，他的权力让外国人感到惊诧。我们都知道马克西米利安的俏皮话：皇帝只是国王们的国王，西班牙国王是人的国王，但法国国王是牲畜们的国王，“因为他要是指挥某件事，人就像牲畜一样立即服从”。在法国，以具决定性的手段推进绝对主义的是弗朗索瓦一世。这位敦厚的“人民之父”[①] 的继承人被路易丝·德·萨伏依称为“凯旋的恺撒”，他是个轻浮放纵的君主，不过聪明而有学问。从他在位第七天起，他就说出了那富涵政治意味的话：“因为这是朕的意志”、“朕意如此”。此后意大利人就把这位国王称作“陛下”，当时这还只是皇帝的称号。这一话语在法国也是新鲜的，不过它奠基于推动罗马法复兴的法学家们的学说之上。在这些君主制度忠诚而狂热的仆人当中，巴黎高等法院首席

---

① 指路易十二。

庭长（1507年）和法国大法官（1515年起）杜普拉是特别典型的代表人物。他曾向他从前最高法庭的同事们说，他们没有任何“权力，除非是国王赐予他们的权力”，因为否则“就应该说这个王国将不成其为君主国家而是贵族制国家”。

弗朗索瓦一世的光环

从弗朗索瓦一世起，宫廷变成了统治工具。弗朗索瓦一世喜爱宴饮和娱乐，并且曾鼓励出版卡斯蒂廖内的《论侍臣》[1]，他的生活光彩

383 夺目。不过，此前一直依附于土地的贵族、文人艺术家、外国人——尤其是来自意大利的外国人、还有陪聊的贵妇人，所有这些人聚集到一起，在国王个人周围形成了一个荣耀的光环。当国王移驾时——这是常有的事——宫廷便成了一座流动城市。当宫廷在首都附近的城堡中驻扎下来时，它的人数可达1.5万。这样庞大的宫廷需要新的宽大宫殿作为居所。16世纪新王宫的规模和装饰——如尚博尔、枫丹白露和1546年开始重建的卢浮宫——都是当时法国正在发展的君主崇拜的鲜明见证。

亨利二世并不是米什莱所说的“愁容的骑士”，不过他不如父亲那样讲究装饰，其宫廷也较为简朴。他取消了舞会和音乐会，并限制陪驾贵妇的数目。但这位君主的威望以另外的方式得以弘扬，特别是1549年在巴黎以及1550年在鲁昂隆重的入城仪式中。意大利人曾在亚平宁发扬光大的所有装饰技能，在法国都被再度用来为王权增添荣光。凯旋门、仿古雕塑、金字塔和方尖碑在这位君主周围组成的城市风景堪与古罗马将军和皇帝的凯旋仪式相比。这位国王成了“高卢的赫拉克勒斯[2]”，最出色的诗人都在为他欢呼。1549年，龙萨以这样的诗句敦请首都人民给这位英雄的国王以崇高礼遇：

---

① 卡斯蒂廖内（Castiglione，1478—1529），意大利外交官，侍臣，著有《论侍臣》（Cortigiano），用对话体描述文艺复兴时期理想的贵族和侍臣的礼仪。

② 赫拉克勒斯（Hercule），古希腊神话中的英雄，以非凡的力量和勇武的功绩著称。

巴黎快看哪，你随后的幸福场景，
该是一番什么模样！
请崇拜你的主人，你的新神，
这个神将以他的不朽令你熠熠生辉。

未完成的任务

然而，爱国主义的骄傲之情和对君主制度的忠诚恰好成为王国的差异性和同质性之不足的必要平衡力量。法国境内仍存在外国的飞地：1558年之前的加莱；教皇统治的孔塔－维内森；1544年后归属拿骚家族的奥兰治公国；以及原属勃艮第家族、后归入哈布斯堡领地的夏罗莱。在国境线内，虽然王室领地占据国土的大部分，但某些领地直到1589年仍归某些拥有国王头衔的亲王所有。实际上，1548年让娜·德·阿尔布雷（玛格丽特·德·纳瓦尔的女儿）同波旁—旺多姆家族的继承人的联姻再次形成了一个强大的封建集团。它包括的土地有：阿尔布雷公爵领，贝阿尔内子爵领，富瓦、比格尔和阿尔马尼亚克三个伯爵领，鲁埃格、佩里戈尔和旺多姆地区，此外还加上纳瓦尔王国的法国部分。只是由于亨利四世继承了圣路易的王位，法国君主才得以直接统治这一大堆领地。

最后，即使在王室领地内部，统一仍远未完成。有的省份，尤其是边缘地带的省——如较早并入的诺曼底和朗格多克，或较晚并入的多菲内、勃艮第、普罗旺斯和布列塔尼——仍保留着各自的特权、习惯法和制度机构，并竭力维持它们的省三级会议、法庭、审计法院或税务法院。

土地归并

王国的统一在16世纪取得明显进展。1521年，军事统领波旁的妻子无嗣而终，弗朗索瓦一世在母亲的怂恿下，以封建法律为依据向波旁要求收回其亲王采邑的地产，结果引起一场后果严重的争吵。当时死者最亲近的亲属、路易丝·德·萨伏依也要求获得属于波旁家族

男支的领地。争端交由巴黎高等法院裁决。但是，就在宣判的前夕，弗朗索瓦一世先行将几块土地交给了他母亲[①]，并暂时保管其余土地。384 军事统领于是决定“叛变”。对于当时很多人来说，查理·德·蒙庞西埃并不算叛徒。他只是根据自己的封臣权利向封君的封君——皇帝上诉。1523 年 9 月 12 日，律师维尔索里在日记中写道：“此刻普通法国人都预见到波旁大人离去造成的诸多不幸和灾难，大家都了解，他的睿智、勇敢和美德对他十分有利。”后来布兰托姆也说道，“如果波旁大人不这么做，那他又该如何呢？他到头来会锒铛入狱、会受人控告……他将永远蒙受耻辱，无论是其个人还是其家族；不过他为自己遭受的侮辱和伤害而复仇，死得十分光荣……”不过弗朗索瓦一世还试图借苏珊娜·德·波旁死去之机瓦解一个可怕的封建实体，因为这个统一的实体十分辽阔，它由马尔什、波旁、奥弗涅、富雷和博若莱等地区组成，首都是穆兰。这一瓦解工作完成后（1527 年），国王认为可以将蒙庞西埃和奥弗涅两个伯爵领交给波旁家族两支中的一支，而另一支旺多姆则保有旺多姆公爵领、昂吉安男爵领和孔代领地，但这一让步后来也险些造成极大的风险，幸而波旁—纳瓦尔的亨利成为了法兰西的亨利四世。

授予亲王采邑曾是 14 世纪时好人让犯下的严重错误之一，但这一做法在 16 世纪仍未停止：1576 年，亨利三世的幼弟阿朗松公爵获得了安茹、都兰和贝里。但是这位年轻公爵的早夭又给了法国一个统一的机会。1498 年路易十二即位、1515 年弗朗索瓦一世即位，至少分别使瓦卢瓦和奥尔良两公爵领、布卢瓦伯爵领，以及昂古莱姆伯爵领重新归入王室领地。最后，16 世纪瓦卢瓦君主们统一政策的一个显著成就是合并布列塔尼，查理八世和路易十二与布列塔尼女公爵安娜的婚姻为合并做好了准备。1532 年，在瓦内召开的布列塔尼三级会议确认，该公爵领最终并入王室领地。

---

① 弗朗索瓦的母亲即路易丝·德·萨伏依。

结构化

“弗朗索瓦一世和亨利二世时代的人可以感觉到统治方式的转变”（H. 拉佩尔）。1484—1560 年间没有召集全国性的三级会议，这一点很能说明问题。法国国王的新作风及其充满猜疑的独裁主义在当时一些轰动一时的案件中显露无疑。领教过王权雷霆之怒的不仅是军事统领波旁，还有桑布朗塞这位真正的财政总管，他被控犯贪污和叛国罪，1527 年被处决，此举引起马罗①的愤怒；另外，海军司令菲利普·夏博于 1540 年被捕，大法官纪尧姆·普瓦耶则于 1545 年下狱。

这些突然的失宠遭灾和判决定罪是集权化过程中的消极方面，集权化是文艺复兴时代所有欧洲国家都能感觉到的一种结构化的深层运动。在最高层是“国王的议政会”，由法国的头等贵族、家族亲王、国王的高级官员和其他重要人物组成，但在弗朗索瓦一世时期，从国王的议政会中分离出一个仅由议政顾问组成的机构，它有时叫作枢密议政会（Conseil secret），有时叫作小议政会（Conseil étroit）或国务议政会（Conseil des affaires）。1561 年，威尼斯人米歇尔·苏里亚诺曾这样解释说：“这个议政会是国王弗朗索瓦一世创立的新事物，他痛恨那种人数众多的议政会，并第一个在重要决策上亲自负责。”在前台上，国王的高级官员依然占据显赫地位，如作为军队首脑的军事统领；作为司法首脑的大法官；法国海军司令和大总管（负责管理国王的宫廷事务）。但是一些地位不高但效率很高的人物的重要性在增长，如负责向国王的议政会汇报事务的“检审官”，专门从事财政事务的“国王的公证人和秘书”。在亨利二世时期，他们中的一些人曾作为首批“特派差”——未来的督办——派驻到科西嘉和皮埃蒙特占领区。另一些人则于 1559 年获得“军事和财政国务秘书”的头衔，这样的秘书共计四人，按地理区域分工，既负责内部事务又与外国打交道。　385

① 马罗（Clément Marot，1496—1544），法国诗人，人文主义者。

财政和司法

由于瓦卢瓦国王们对意大利的野心，由于弗朗索瓦的挥霍浪费，更由于因火器发展而造成的战争费用的不断增加，法国国王不得不增加税收，并在军役税的基础数额上不断“涨水”。在16世纪的整个欧洲范围内，政府的财政需求是导致中央集权的主要原因。财政需求使得绝对主义政策几乎推行到所有领域。这方面弗朗索瓦一世的决策至关重要。他设立的“储金库”（1523年）负责集中所有收入，包括来自王家领地捐的收入。他将原来的四个面积太大的财政区细分，以16个与地理格局更为契合的财政区代替之。他还全面推行关税和集市税。亨利二世于1554年设立总监一职，从而完善了上述措施。从政府层次来说，总监负责登记国库资金的调拨。

但是在此前的几个世纪中，君主主要是通过各级司法机构在全国确认其权威的，况且在旧制度时代的法国，司法和行政是紧密相连，难以分开的。在文艺复兴时代，这一发展趋势仍未停止。相反，在16世纪，王家司法体系越来越具有全面性。过去的6个高等法院之外，又增加了两个新高等法院——分别在诺曼底（1515年）和布列塔尼（1554年）。巴黎高等法院地位最显赫，其辖区占国土面积的一半，其自身规模也扩大了，成员编制数目从1499年的80名扩展到1558年的150人，另外弗朗索瓦一世还新设了两个调查庭。

在全国范围内，克雷米厄法令（1536年）增加了司法区法庭的权限，并明确了它们对于其他地方性司法权的优先地位。而维莱尔－科特莱法令不仅规定了所有司法文书在语言使用上的统一性、确定了民事登记的规章，而且编订了诉讼程序，明确了民事司法与教会裁判权之间的界限。最后，尤其重要的是，亨利二世于1552年设立了61个初等法院，每个法庭配备9名法官，从而完成了王国的司法统一。初等法院是小案件的上诉法庭，是高等法院和低层司法机关的中间机构，这一情形一直持续到旧制度结束之日。

潜在的对手

当然，亨利二世之所以设立初等法院，主要是为了出卖司法职位

以获取资金。由于国库经常告罄，王权于是不断采取这种方便的做法，广设官职来筹钱。王权固然可以从中得到一笔短期收益，但应支付的薪俸却也在不断增长。这一开支从1560年的120万利弗尔增加到1585年的500万。官员们于是逐步变成了其职位的所有人。官职的买卖和世袭性被制度化了。由于自己犯下的错误，国王不得不要放弃自己的部分权力，而得益者是一个他无法撤换的官员阶层，除非他赎回后者占有的职位。这是一项危险的政策，尤其是它涉及像高等法院以及其他最高法庭（审计法院和税务法院）的法官职位。因为巴黎和外省高等法院的法官们——这些人声称他们组成的是一个单独的团体——还渴望扮演一个政治角色。在登记法家法令的时候，这些人有权呈交“谏诤书”。另外，他们还以“王国和公共事务的监管人”自居。最后，他们还声称，在三级会议停开时，他们是民族的代表。帕维亚战役后、弗朗索瓦一世被俘期间就出现过这种情况。巴黎高等法院力求与摄政、路易丝·德·萨伏依共同掌管法国，并试图限制后者的权力。弗朗索瓦一世回到法国后大为震怒，他和大法官迪普拉已经因为登记1516年的教务专约而与巴黎高等法院发生冲突。登记工作直到1518年3月才完成，而且还受到广泛抗议，巴黎大学就是这一抗议运动的支持者。10个月后，国王在昂布瓦兹接见高等法院的代表团时，对法官们严词斥责，明确告诉他们“法国只有一个国王……要知道法国没有威尼斯的元老院……你们明天就走，不得有误……明天一大早就走”。弗朗索瓦一世从马德里回来后，试图将高等法院法官们的权限限于司法领域。1527年7月14日的法令说得很明确：“国王陛下禁止你们以任何方式插手除司法事务之外的任何国家事务或其他事务……同样禁止高等法院审判和受理有关大主教、主教和修道院之事务……陛下以该法令宣布，废除所有强加于太后的权力限制，你们的一切侵犯行为均属无效并被废除……同样，陛下禁止高等法院今后对陛下之法律、规章和文件作任何限制、修改和保留……另，陛下谕示你们并宣告，你们对法国大法官无任何裁决权或权力，此种裁决权只属于陛下，而非任何他人……”

386

因此，弗朗索瓦一世和亨利二世还能让各高等法院有所顾忌。但很明显，它们已经形成一股潜在的反对力量，当危机或动荡来临时，这种力量就会重新显现出来。督军们也同样如此——1547 年他们共计 13 人——国王提防他们并不是没有理由的。这些人都来自豪门望族，都试图在各自的辖区建立起主从关系网。弗朗索瓦一世对他们广泛的权力甚为担忧，1542 年将他们全部撤销，但很快又恢复了，不过限制了其职权。然而，在宗教战争期间以及 17 世纪前半叶，王权不止一次面对督军独立倾向的挑战，并不止一次遭受失败。

绝对主义的强化

尽管有这些长期性的阻碍，君主集权的努力在 16 世纪还是取得了决定性的进展。在这方面，1516 年的教务专约是君主制的一个重大成就，因为除个别情况外，王国的主教和修院院长的选举制被废除，国王获得了出缺的重要圣职的提名权。此外，他还有权征对教士征收的神职税。于是，弗朗索瓦一世和他的继承者们成了全国 2/5 的地产的分配者。法国教会掌握在他们手中。另外，从此之后国王获得了一个让贵族安守本分的特别有效的工具，他可以将教会财产授予贵族、或引得他们垂涎。这些财产与官职不同，它不会变成世袭性的，因而对君主来说有双重好处。当时的人很快就意识到，教务专约给法国国王带来了一张新王牌。威尼斯大使奎斯蒂尼阿尼说，“他可以任命 10 位大主教、82 名主教、527 名修道院院长，以及无数的隐修会会长和议事司铎。这一任命权使他可以得到高级教士的广泛效忠和服从，俗界人士也是如此，因为他们想获得圣职……这样他不仅可以大力安抚自己的臣民，还可以借此与大量外国人修好。”

387 亨利二世死后 35 年的动乱确实给王权、甚至君主本人的威望造成了严重的损害。新教神学家（奥特曼，特奥多尔·德·贝扎）和天主教同盟的神学家（路易·多莱昂，布歇）都曾明确提出，当合法的君主为政暴虐时应诉诸武力反抗。1590 年，在被围困的巴黎，僧侣们为刺杀亨利三世的雅克·克莱芒的“英雄主义的神圣行为”辩护。还有，罗马教廷通过耶稣会士贝拉明的作品（《论基督教信仰之争论》，

1586 年）声称，教皇可以出于重要宗教理由而干涉各国内部事务，甚至可以废黜不称职的君主。而全国性的三级会议也想成为不可或缺的机构。因此专制政体面临各方面的挑战。督军们试图将其职位世袭化。高等法院的法官们在舆论中处于有利地位。1596 年，第戎高等法院的首席庭长公然向亨利四世宣称，各高级法庭的法官构成“君主和人民之间的一条栅栏，以防止后者承受税收和特别捐税的压力”。与此同时，城市也收回了部分长期以来王权一直在努力侵蚀的自治权。城市又开始自行管理并任命自己的市政官员，有时还与外国君主直接往来。

在这一时期，离心力量和分裂趋势似乎压倒了统一因素，不过即便如此，迈向路易十四式君主制的步伐并未停止。卡特琳娜·德·美第奇和她的儿子们都效仿意大利和西班牙，注重宫廷的仪式和礼节。像亨利三世这样受人诋毁、身处乱世、精神错乱的君主，仍然对自己的权威看得极重。他曾宣称，“若朕不开口，其他人均属徒劳。”他比人们通常认为的要勤快，曾有个“书记员国王”的绰号，因为他在位期间发布过一些行政改革计划。1579 年 5 月的布卢瓦法令重申并澄清了以前的立法，这些立法涉及面十分广泛，如教会、司法和教育的组织，削减“数量过多”的官职，贵族特权，各省的政府机构，税收和商业等问题。1577 年和 1581 年的另两份著名法令构成了一个“法国手工业者条例”。这两个法令将行会制度推广到所有手工业部门，当然这一政策主要出于税收方面的考虑。1587 年，人们所称的“亨利三世法典”问世，它实际上是一部“以罗马法的形式为典范而缩写的法国法律摘要”的汇编。当时这一立法的实施并不充分，这是可以理解的。不过后来亨利四世、黎塞留和柯尔伯都曾在这一文献库中大量汲取资源。也许下述事实是 16 世纪绝对主义开始在法国扎根的征兆：即使是在宗教战争这一最严酷的考验中，“反专制主义者”——无论是新教的还是天主教同盟的——都没有使国王和人民之间根据契约而联系在一起的理论，以及当国王违反契约时国家有反抗权利的理论最终确立起来。为给上述理论和权利学说提供依据，反专制主义者们利用艾蒂安·德·拉博埃蒂自 1548 年后创作的《反独夫》（Contr'un）为

理论武器。另一方面，让·博丹则支持捍卫王权，努力弘扬“政和派”的观点。1576 年，他在其《共和六书》中奠定了主权学说。博丹认为，主权对于国家是必须的，正如龙骨之于船只；主权“确切言之，非在君主制度中不能存在和维系”。确实应该召集三级会议征询意见：君主毕竟应遵守法国的基本制度。但是君主有权“制定和撤销法律”。因此，博丹的《共和六书》对绝对主义理论的强化具有决定性贡献。

三、经济形势和日常生活

气候转冷和价格上涨

16 世纪的法国在转向绝对主义时并不是独行者。相反，它所处的那种内部政治——以及文化——环境也同样把伊比利亚君主国家、意大利和德意志各国、斯堪的纳维亚各王国、甚至亨利八世和伊丽莎白时代的英国拉向了同一个演变方向。在社会经济方面，法国也经历了同样深刻的运动，这些狂涛巨浪般的运动影响了当时欧洲、甚至世界的日常生活的各个方面。

我们应考虑，文艺复兴时代的气候是否有变化。勒鲁瓦·拉杜里已经回答了这个问题。有关季节、葡萄收获日期和冰川大小的材料都很一致，由此可以确定，从 1540—1560 年到 1600 年后很长一段时间内的冬天比 1350—1540 年更为严酷，而夏天也较为凉爽。年平均气温下降约 1 摄氏度：热学上的变化相对来说很小，但后果却不容忽视。1600 年左右，阿尔卑斯山的冰川达到其最大规模；连续的阴冷夏季和严寒冬天对作物和粮食供应造成的破坏比往常更为频繁。1562—1563 年、1565—1566 年、1573—1577 年、1590—1592 年、1596—1597 年法国都曾发生生存危机，但这份年代表没有显示，法国在 16 世纪前半叶并未遭受饥荒之苦。

价格运动尤其能反映经济形势。文艺复兴时代出现过某种价格猛涨的情形。在我们看来，“迫于生计的时代”这句话是对弗朗索瓦一

世和卡特琳娜·德·美第奇时期的时代特征的描述。我们都知道让·博丹1566年说的那段话："金银的大量充斥使得所有东西都比100年前贵了10倍"。最近的研究表明，这位《关于马勒斯特瓦先生之悖论的答复》的作者之言并不算夸张，至少当我们从名义价格看、而不考虑货币的成色时是如此。巴黎每塞蒂埃[①]小麦的年平均价格，折合图尔利弗尔分别如下：1460—1469年为0.67利弗尔，1500—1509年为1.57利弗尔，1560—1569年为6.45利弗尔，1590—1599年为18.59利弗尔。在让·博丹反驳马勒斯特瓦先生的那个时代，上等谷物的价格指数与1460—1469年的水平（100）相比较为962，而到该世纪的最后10年，这个指数上升为2774。当然，当时恰逢歉收和巴黎围城。1600—1609年的价格水平更为正常，为9.45利弗尔，与1460—1469年相比，价格指数为1410，若以1500—1509年十年间的价格为基准的话则为602。我们是否可以说有一场"价格革命"——就像人们经常谈论的那样呢？必须提醒的是，1875—1961年间，法国的名义价格上涨了35000%，而另一方面，在16世纪，谷物是所有产品中对经济形势波动最为敏感的，因为它是最基本的食物。其他产品——无论是食品还是其他——的价格上涨速度没有这么快。认为16世纪法国的生活费用上涨300—400%的看法是合理的：这个上涨幅度足以让当时的人感到震惊和惶恐，也是受到白银冲击的币制不稳定的原因之一。1561年、1573年和1577年，政府连续颁布法令，试图控制通货膨胀并稳定不断贬值的记账货币利弗尔。最重要的努力是1577年的法令，它规定，从1578年1月1日起，"一切涉及金额超过60苏的欠款、合同、销售……"均须以金埃居、按三利弗尔一埃居的标准结算。但这种金本位制的尝试失败了，实际兑换率很快就超过了法定标准。1602年起，亨利四世禁止以埃居记账，恢复利弗尔记账货币的地位，并将每埃居的市价定为65苏。

389

① 塞蒂埃（setier），古时的谷物容量单位，约合150—300升。

人口复苏

让·博丹认为，美洲贵金属涌入欧洲是导致价格上涨的主要原因。当然不能否认金银流入对食品价格上涨造成的影响，因为根据E. 汉密尔顿的计算，1503—1600年间，从新大陆运抵塞维利亚的白银为7440吨，黄金为154吨，这个数字还不包括无法统计的走私金银的数量。但是，即使我们仅限于定量的货币分析，让·博丹的论证仍不能完全令人满意，因为美洲白银大量涌入欧洲是1560年以后的事。美洲的白银逐渐取代了中欧矿山的白银，这些矿山曾在15世纪最后25年和16世纪前半叶经历了复苏和繁荣。大约在1526—1535年间，欧洲每年生产纯银约85吨。因此，欧洲16世纪中期的经济“低谷”可能刚好发生在波希米亚和德国的贵金属生产暴跌、而美洲的贵金属尚未到来之际。

但是，今天历史知识的进步使得我们不再把16世纪价格的上涨仅仅归因为贵金属——无论是德国的还是后来美洲的。另外的因素也在起作用：奢侈之风的兴起、货币流通的加速、信用的飞速发展、城市化导致的某些人口从物物交换经济向货币经济的过渡、气候因素（在某些歉收年份，它使得生活必需品价格走高），最后还有人口的膨胀，而这正是我们要强调的一点。14世纪以及15世纪前半叶的饥荒、瘟疫和战争曾导致欧洲人口大量减少，尤其是在法国。相反，1450年到1560（甚至到1580年）是一个重建和人口复苏的时期。人口逐步恢复甚至超过了1320年的水平，我们完全有理由相信这一点。

人口飞跃之前总会有个明显的稳定时期，在此期间增长的条件逐步成熟，家庭也在恢复；法国的情况正是如此：人口的快速增长尤其发生在人们有时所称的“美好的16世纪”，即1480—1560年。到1560年，在法国乡村，废墟已被重建，荒地重新被垦殖，大部分从前被遗弃的村落又迎来了居民。

百年战争使得鲁埃格和基耶内一片荒芜，但移民又使这些地区重现生机。巴黎地区虽然受到战争的严重破坏，但它的恢复十分迅速，这不仅得益于葡萄种植业的飞速发展，也得益于靠近巴黎这一区位优

势。各地的森林都在减退，边缘地带的垦区在扩大，耕地使得牧场不断萎缩，小麦战胜了羊毛和肉类。一位道学家曾提及，农民“白天总是在田野里唱歌，晚上在自己的小房子里鼾声如雷。”各种材料都表明人口在膨胀。巴拉迪埃曾说，在普罗旺斯，“15 世纪的最后 25 年中，各地人口呈现出大幅度的上升趋势，户口数目增长如此迅速，以致 1540 年的数字相当于 1470 年的三倍”。勒鲁瓦·拉杜里的下述研究个案很是典型，这就是埃罗河谷的吉尼亚克村。在 14 和 15 世纪“大规模战争和瘟疫的年代”，这个村子约有 300 个纳税的户主。“1519 年，他们的后继者为 350 人。1541 年 471 人，1544 年 510 人，1559 年 650 人，1569 年 620 人。这样，在 1462 年到 1569 年约一个世纪的时期内，这个村社每十年的增长率约为 10% 左右。这样的增长速度相当普遍，在整个朗格多克地区，1490—1570 年户主数目至少翻了一番，本人在查阅过去的登记簿时，满眼都是收税员或‘征集员’的人口普查数”。 390

城市化的进展

这一人口增长趋势甚至一直持续到宗教战争初期，它对于价格运动也并非没有影响。让·博丹当时曾说，“王国的人民无以计数”。实际上，保存下来的大部分 16 世纪的教区记录都能提供 1560—1580 年受洗者的数字记录。这种人口数量上的激增自然推动了城市化的飞速发展，尽管有关这方面的精确数字依据极为缺乏。巴黎是继君士坦丁堡之后的欧洲第二大城市，1530 年前后它大约有 500 条街道和 1 万所住宅，我们可以作一点大胆的估算：1500 年它的居民约 20 万，天主教同盟战争前夕约为 30 万。毕竟 16 世纪巴黎的建设极为迅速——当然也极为混乱。城市规划仍然是中世纪的，由此造成的地块分割使得大量新增人口麇集于如今的艾田·马塞街以及亨利四世和博马舍大道之间、圣马索区、圣梅达尔区、圣雅克区和圣日耳曼区，最后一个区域是十分贵族化的，因为它靠近王宫（罗亚尔宫）。里昂是印刷业和银行业中心，鲁昂是法国的首要港口，它们 1560 年左右的居民可能达 10 万人。1540 年里昂市政官们在辩论（也许带有几分夸张）中声称：

“(这座城市) 不只是增长了一半，而是4/5，增长的不仅是手工业者数量，还有房屋，每天都在盖房子。”下列城市也在发展：弗朗索瓦一世设立的勒阿弗尔，马赛（它在天主教同盟战争之前十分繁荣），南方新教徒与国外贸易的港口拉罗歇尔，圣马洛（1500年受洗者只有100左右，一个世纪后为430）。

停滞

但是，至少在法国农村——当时的法国首先是乡村的法国——人口增长速度在16世纪末减慢了。内战无疑是原因之一。但其中还有更为深层的因素。因为，在一个技术进步很少涉及农业部门的时代，人口的“富有弹性”与“生产严重缺乏弹性”造成了对立。人口再度增长后，土地碎化了，土地转让行为大量增加，就像17和18世纪那样。从那时候起，“美好的16世纪”持续的增长也就只能自我减速了。

于是一个停滞期来临了。土地再度负担了过多的人口。不过，根据最乐观的估计，人口恢复到1320年的水平甚至要到1580年左右。我们这里面临的是一个确切意义上的循环的农业史，它还无法摆脱这个因技术停滞而造成的限定性圈子。1600年，奥利弗·德·塞雷写道：“经营者如果能在其领地上大体上取得5或6比1的收成——好坏平均后——那他就很满足了”。这位胡格诺派农学家还建议农民要谨慎从事：“不要更换犁刀，以免由此带来一系列变化而造成损失之风险。”稳定是重中之重！

农业中的少许新气象

不过，动植物养殖种植方面有一些新气象值得一提。查理八世从意大利带回了香瓜，莱蓟成为文艺复兴时代法国贵族喜爱的一种蔬菜——在整个西欧都是如此。人工栽培的草莓、覆盆子、醋栗也成为贵族的盘中餐，而在14世纪末这些东西都只是野生的。人们已能生产出比以前更少木质纤维的胡萝卜，花菜也于16世纪传入法国。来自小亚细亚的荞麦于1460年左右传入诺曼底，1500年左右传入布列塔尼。

391 四季豆和玉米——还有1556年由迪维引进的烟草——则来自美洲。但

是朗格多克发生“玉米革命”要到17世纪。同样，土豆种植也要到法国大革命前夕才有了飞速发展，尽管圣康坦战役中（1557年）的西班牙士兵已经吃到庇卡底农民种植的这种“白薯”。在16世纪，美洲似乎为欧洲提供了各种杨树，它们在潮湿地带的适应性很好。

一些具有工业价值的作物也有发展：来自中国的桑树经意大利传到法国，15世纪末，在普罗旺斯和朗格多克已能见到，亨利四世时期，它还成为政府瞩目的对象；此外还有亚麻和大麻，它们正日益为西部农民织工提供补充收入。图卢兹的菘蓝业特别值得一提。这种“月桂草”曾于1530—1560年间引起了一场短暂的地方资本主义运动，其产品出口到西班牙、鲁昂、伦敦和安特卫普等地。这就是“自大狂”阿瑟扎发迹的原因。但是由于生产过剩和随后的宗教战争、以及16世纪末美洲蓝靛的竞争，这一“神奇作物”的镀金传奇也就结束了。除了植物，动物领域也有新气象：法国出现了众多火鸡，珠鸡也从几内亚传入，但是这些都无法同欧洲与美洲之间的动物交流相比。不过总体而言，刚才提到的新气象以及农业工具方面的某些改进——如铁锹的广泛使用、耕犁装备水平的提高——都没有改变农村技术和心态方面的保守状态。

技术转向

在农村以外的领域，法国也像整个西方一样，取得了明显的技术进步。一个相对来说更具活力的文明——至少弗朗索瓦一世和卡特琳娜·德·美第奇时代的文明要比当时的阿拉伯和中国更有活力——使得富裕和有教养的阶层转向了物质领域的进步。生活水平和政府财力在提升，精英之间出现了真正的知识交流，这种交流有点从“本质的世界”转向“实验的世界”的味道；所有这些因素都在不同程度上解释了文明的技术“转向”以及当时巴黎出版的一些著作，如雅克·贝松的《工具大观》（1578年）和拉默里的《人工机械种种》（1588年）。一位16世纪末的技工可以毫不顾忌地声称机器是“工艺之最尊者”。

16世纪，法国出现了许多改变日常生活的技术创新。箱子改成了衣橱；在窗户上，窗格玻璃取代布料、半透明的纸或笨重昂贵的彩绘

玻璃。眼镜日渐增多。富裕人家开始用叉子进餐，已经摆上了钟，甚至还有了表，用上了前半部可活动并带有悬架的马车。所有这些进步都与金属、特别是铁的使用的增加有关。从此铁成为军械之必须——与铜竞争——铁同样也是机器的金属部件和日用物品不可或缺的，这些物品的消费量正在增加，如针、钉子、钢制剃刀、剪子、叉子等。此外，随着富裕阶层财富的增长，对壁炉板、铁门、门闩、锁和钥匙的需求比以前增加了。正因为如此，16世纪法国的炼铁炉迅速增加，而随之而来的是森林的破坏，龙萨和贝尔纳·帕里西[1]对此深为叹息。1543年，弗朗索瓦一世下令削减炼铁炉数量，因为“王国已有460个炼铁炉。有400个是近50年来建造的，每年新建25或30个。此等铁工为王国最富足之人。另，虽他们以体力行业为生，却不付任何捐税，他们自认有与法国贵族相似之特权，并实际上享有此等特权”。一些铁炉、尤其是16世纪后半叶的铁炉位于香槟、中央高原和布列塔尼的森林地带，高炉附设有水力鼓风装置，可年产生铁50吨。内夫估计，1525年左右欧洲铁的年产量为10万吨，其中法国的产量为1万吨（西班牙北部地区为1.5万吨，施蒂里亚和列日分别为8000—9000吨，德国为3万吨，英国为6000吨）。不过，瓦卢瓦王国缺乏贵金属矿藏，因而其冶金业在欧洲大陆并不居于首位，不过它的地位还是很高的。法国炮兵曾在意大利创造奇迹，而1516年圣艾蒂安的一个火枪制造厂也开始运转。

392

如果说文艺复兴时期的欧洲（包括法国）在技术领域有过一场革命的话，那肯定是夸张的。不过应该强调是，许多行业的发展速度非常快。纺织业——无论是毛织还是丝织——传播迅速，1505年特鲁瓦出现了一个纺织业行会。印刷业几乎是资本主义式的尖端产业，其前途不可限量；而造纸业、特别是昂古莱姆的纸厂生产的纸张要比羊皮纸便宜五倍。16世纪，巴黎的印刷所共计生产了2.5万版（平均每版印数约1000），在里昂，这个数字为1.3万（而德国总共为4.5万，

① 帕里西（B. Palissy，1510—1589），法国陶瓷艺术家、作家和学者。

英国为1万，尼德兰为0.8万）。此外，法国海军也吸收了外国的新技术，改进了船舰建造业。它采用了太阳偏图和北极星图，这些图表最初是1483年在威尼斯印刷的。16世纪末又采用了测程仪。1560年代的法国商船与国外的船只颇为相似。船只一般于中部和前部悬挂横帆，后桅悬挂三角帆。桅楼上方使用楼帆的技术推广开来，而16世纪前半叶起，人们又开始在艏斜桅下悬挂小横帆。从1580年起，一些船只的顶桅已能活动，这样遇到恶劣天气便可以搁浅下来。

商业技术

16世纪的商业技术也有了发展。法国在这方面师从意大利，引进了海上保险——保险单在鲁昂和里昂签订——以及复式簿记技术。委托给积极参与者的代理制的方式风行于各港口，并且一直持续到19世纪。其操作程式如下：一船东向别人求贷，以装备船只和购买货物。资本被平分为几股。船东本人是该合伙团体（公司）的受雇者，但他也可以拥有股份。在16世纪，法国的经济和金融首都更像是里昂，而不是巴黎，由于里昂的地理位置，它成了意大利、德国和瑞士商人的汇聚之地。根据目前的数字，16世纪法国共有209家商人—银行家公司，其中169家在里昂，而意大利人——特别是托斯卡纳人——在里昂的公司有143家，德国和瑞士人的公司为15家。从弗朗索瓦一世在位初期到1589年，里昂的集市发展成为欧洲头等集市之一，并使日内瓦相形见绌。意大利、瑞士、德国、弗拉芒、波罗的海等地以及法国和伊比利亚的商人每年在这里举行四次集市交易会。集市每届为期15天，人们可以洽谈买卖，但并不要求现金交割。交易会结束两三周后，商人们开始清查他们的借贷对照表并着手“汇划”。汇划的账目或以现金即刻支付，或到里昂、梅迪纳·德尔·坎波[①]或法兰克福的下次集市上连带利息一起交付。1528年，威尼斯大使纳瓦热罗写道，“在里昂的四次集市上，来自四面八方的人在这里进行无以数计的支付交

393

---

① 梅迪纳·德尔·坎波即今西班牙的巴拉杜利德城，当时是一个重要的羊毛贸易中心。

易，它构成意大利全部的、以及西班牙和尼德兰的部分货币交易的基础。”因此在里昂，正如在梅迪纳·德尔·坎波和意大利所称的“贝桑松”集市一样，流动性的证券交易占了上风，证券自身有价值并成为交易对象。这也是信用的胜利。1596年，圣加仑①的一些商人写道，“众所周知，这里大部分的交易，无论是银行还是商品交易，都是以在当地发出的借据和保单而进行的。人们在集市上可以交易上百万金埃居，但是对从事交易的人来说，真正涉及和使用的还不到1万埃居。”在这一经济生活的最高层次上，纸币取代了金属通货——尽管美洲的白银已经达到欧洲，但这种硬通货仍极为短缺。

意大利不仅将银行技术传给了文艺复兴时代的法国，它同样为后者提供了公共借款方法，此前佛罗伦萨、威尼斯和热那亚都曾采用过这类方法。由于向放款人借钱代价高昂（年息至少16%），因此国家须通过大量储户来筹集大笔资金，而不再只是向个别放款人借钱。正是基于这种考虑，法国于1522年设立了巴黎市政厅年金公债。当时国王以巴黎市政厅为中间人、以8%的利息取得了20万利弗尔的贷款，以首都的商品税和盐税为抵押。随着贷款需求的增长，一些新的收入资源也很快被让渡出去。1553年后开始抵押巴黎之外的资源。1561年起，市政厅年金公债的拖欠款项由教会负责支付。在16世纪，巴黎市政厅年金公债于1568年达到其顶峰。另外，里昂交易所也作为中介人向公众求贷，它或是自己直接承办，或是委托德国和意大利的银行家联合会代理。1542—1543年，当法国再次与查理五世开战时，里昂的总管、枢机主教图尔农与银行协商后，促成了一笔6万利弗尔的市政府借款。他试图将有可能流向西班牙的资本引向法国，“吸引……各方财源，为将来挫败敌人储备资金”。他的举措大获成功，并有利于随后举借新债。认购债券者从法国、德国和意大利纷至沓来。1547年弗朗索瓦一世死去时，他共欠里昂的银行200多万埃居。1555年，枢机主教图尔农准备采取更大规模的举措：此所谓“大借款团”（grand

① 瑞士一州名。

party)。为分期偿还公共债务，政府向里昂的银行家们贷款 260 万埃居，分 41 次集市交易偿还（即 10 年零 3 个月），年息超过 20%。另外，里昂的收款人可以接受任何愿意向国王贷款的人的认购请求。对于这一借款基金，起初人们“趋之若骛”，很是积极。但是，由于圣康坦的溃败、亨利二世的死去，政府暂停偿付，于是行市大跌。但它的失败并不能掩盖这一尝试的现代特征。

奢侈风气的发展

16 世纪法国公共信用的发展——正如在当时意大利、西班牙和尼德兰一样——无可辩驳地说明储蓄能力的拓展。同样，当时的生活水平也有了明显的提高，至少在某些社会阶层是如此；货币经济领域扩大了，城市对乡村产生了深刻影响。1547 年诺埃尔·迪·法伊出版的《乡村谈话》就是明证。这部作品刻画的是一群雷恩地区的老农坐在橡树底下伤感地追念过去的纯朴风俗。“哦，多么美好的岁月！多么幸运的年代！我们曾发誓让我们的先辈……高兴，说到那些奇装异服，无非是一件正式的袍子，为的是在节日时穿，也谈不上什么时髦；劳动时穿的袍子质地很好，上面再加一点老哔叽……每个人都对自己财产和活计心满意足，他们靠这些东西过得很体面……那时过节要是太过随便我们就感到不自在，谁都会邀请全村的人一起吃饭，分享他的鸡、鹅和火腿，这样的日子哪里还有呢？要是现在，人们还不等鸡、鹅长大，就拿去换钱，或者用来收买律师先生或医生大人（那时候几乎没人听说过这类人），让律师刁难他的邻居，剥夺后者的继承权，或是让他坐牢；而给医生送礼是为了给他治热病，给他放血治病……或是进行灌肠，而可敬的蒂菲内·拉布卢瓦的病痛并没有玩这些把戏就痊愈了，他几乎只作了一次祷告。”对于公证人安瑟姆的叹息，教师兼葡萄农于盖也附和道：“因为我们的前辈的宴会是自己提供食物的（此乃这次谈话的主题），从愿望上说他们不比那些有学问的人差，我简直不愿意考虑一场阔绰宴会的后果，那上面的食品是老实人根本不知道的，因为他们不认识胡椒、番红花、生姜、桂皮、科兰提阿斯的米拉果（东印度的一种甜果）、豆蔻、丁香以及其他类似的东西，

394

它们都是从城里运到乡下的，远不是滋养人的，只是败坏人的身体，完全废掉他；不过在这个时代，宴会要是没有这些东西就没有味道，就不体面，那些追逐时尚的人和傻瓜就是这么认为的。”

穷人的贫困化

让·博丹也怀念过去的简朴生活，并认为奢侈之风盛行、追求时尚和“挥霍”——也即浪费，是价格上涨的原因之一。他写道：“人们对懒汉和奴才穿着丝绸很是不满，于是就在裁减上下功夫，使其难以继续流行，而只能成为主子的衣料……呢绒也是如此，这主要是裤子的用料，缝制一条裤子，用料会是通常的三倍，繁复的裁减造成很大浪费，所以穷人只有在老爷们厌恶这类款式时才穿得起呢绒……对此曾有过一些很好的法令，但根本无济于事，因为这类被禁止的东西传入了宫廷，然后又被到处模仿……除了衣着上的浪费，还有家具、金线床单或带有精美刺绣的床单、金银物饰，而且既然有了这些东西，住的地方也得气派，家具也得配得上房子，生活方式也得与衣着相称，因此桌上也得有几盘美味。”

请不要被上述这些话迷惑住。诺埃尔·迪·法伊是个乡村贵族，有着一份不错的法官职业。他所描写的农民是些免于困乏之苦的富裕人，他们的生活远远谈不上悲惨。同样，如果说“大人物中流行者小人物必模仿之”的情况真的存在的话，那么必须明确“小人物”到底是指哪些人。

奢侈的服饰并不是谁都消费得起的。效颦宫廷的风度和时尚需要有财力，但只有很少一部分人有这个财力。最近的史学研究正是对诺埃尔·迪·法伊和让·博丹上述谈话的必要补充。这一研究使得一个重要社会事实大白于世：在 16 世纪的法国——以及欧洲——贫困化的趋势不断发展，少数富人和大量穷人之间的差距在扩大。这不仅是一场深刻的、某种意义上难以察觉的运动，而且还涉及对于体力劳动的根本蔑视、以及对普通大众的有意识的贬损——这是文艺复兴时代的典型心态。里昂人克洛德·德·吕比把屠夫、鞋匠、裁缝、甚至印刷工人和金银匠都称作“卑劣无耻”之人。1569 年，巴黎的一条法令禁

395

止面包工人穿戴“大衣、帽子和紧身长裤，除非是在星期天和其他节日，即使这些日子亦只能穿戴灰色或白色呢绒的帽子、裤子和大衣，不得用其他颜色”。另一个有意味的细节是：裙撑从来就不是普通大众衣着的一部分。“干体力活的和地位卑下的人”逐渐被排除出城市的选举大会和市政机构，这一趋向在16世纪的法国日益明显。这方面有很多证明材料，兹举其一：奥利弗·德·塞雷曾将他的农业工人比作垃圾和厩肥，并建议说，“雇工的工资，应尽可能地低。”

贫困化的原因

16世纪导致农民贫困化的原因现在已经弄清。1450—1520年人口“复苏”之后，对于以达极限的生产能力来说，人口再次过剩了，而同时价格又开始猛涨。工资远远跟不上价格上涨的幅度。根据勒鲁瓦·拉杜里对朗格多克的研究，相对来说，1480年左右的农业劳动者的处境特别好。他吃上了小麦，喝上了红葡萄酒。一个世纪后情况全变了。因为，1480—1580年间，工资水平停滞而通货膨胀严重。短工的购买力下降了2/3。食品从小麦变成了黑麦，饮料从好酒变为葡萄渣酿的劣酒。“更恰当地说，在这个扩张的世纪，劳动者的滑铁卢很早就被注定了——从1530—1540年起”（里舍）。但这一趋势之明朗和加速是在16世纪末。宗教战争的破坏、税收负担的加重、地租的重新修订、“土地兼并者日益增长的帝国主义”等等，都使农民陷入困境，尤其是在巴黎地区；所有这些因素都加剧了1560年后农村大众的贫困化。

城市的贫困化在程度上不亚于农村，农村的人口过剩导致大量穷人和流浪汉涌入城市。巴黎手工业者工资的下降就是例证。他们工资水平最高的时候是在1444—1476年间，因为战争、饥荒和瘟疫过后，劳动力十分短缺。但1520—1530年，情况发生逆转。“随后由于一系列的经济波动，工资陷入停顿、衰退，并维持在最低水平上。”让·富拉斯蒂埃领导的小组对斯特拉斯堡的研究也得出了相同的结论：在15世纪末，60小时的工资便足以购买一担小麦。但在1540—1550年间，100小时这一危险线已被突破，到1570年一担小麦则需200小时

的工资：人们重新回到了艰难岁月，而这将要持续几个世纪。

在全国经济最发达的城市——里昂、在最早出现资本主义精神的极少数工业部门之一——印刷行业，都发生了骚动和罢工，这显示出普通大众的贫困化、以及工资水平再度陷入低谷。1529 年，由于饥荒和新教教义的影响，里昂发生了大骚乱，城市差一点落入"工匠宗派"之手。10 年后，里昂和巴黎的印刷工人发动了大罢工——即"特里克"。由于价格上涨，老板们企图降低书的成本。他们缩减帮工们的伙食，增加学徒数目，因为这些新手的工资比帮工低；他们试图通过这些方法获得更好的收益。但是帮工们停工以示抗议，他们在街道上游荡，"像流浪汉一样"，暴打"官员和警察，直到他们流血和残废"，还威胁那些不参加罢工的人，扬言要"把他们打成残废，并驱逐出同业公会"。局面时起时伏，危机一直持续到 1571 年，巴黎高等法院不得不进行干预。不过，此前的维莱尔 - 科特莱法令已经加强了针对雇主、特别是工人联合会的立法。

396

经济形势的受害者和获益者

我们上面分析了多种因素：农村人口的膨胀和不断加剧的人口过剩，价格的上涨，城市化的相对发展，有能力的富裕阶层的奢侈之风，耗费巨大的意大利战争以及内战造成的破坏——不过各地程度不一；那么，在 16 世纪的法国，究竟这些因素使得哪些人贫困，又有哪些人因此而受惠呢？在一个农村人口占 90% 以上的国家，首先并首要的是农民大众的贫困化，尽管随着农奴制度的不断消失，农民的法律地位有了改善，但只有在北部和中部的某些地区，农民才能维持生计。业主过多使得土地碎化严重，这加剧了大部分农民在物质上和资源上的困乏。小所有者的小块土地难以养活家人；"帮工们"或是按年取酬的长工，或充当日工，他们只有在闲暇时候才能耕种自己的小份地；分成农的处境也恶化了——如在朗格多克和阿基坦——因为希望采取分成制者之间的竞争越来越激烈：以上所有这些无产者都想从乡村工业——尤其是西部的纺织业——中找一点收入，但是收成不好时，他们便有食不果腹之虞。另外，内战蔓延全国，他们也深受其苦。

价格的上涨、货币的贬值，再加上在意大利的花费和新兴的奢侈之风，都严重打击了乡村贵族，即使他们努力把持“一大堆想当然的、令人恼火的捐税”。从 13 世纪起，实物捐税就不断向固定不变的货币捐转变。但这种货币捐在 16 世纪不断贬值，以至几近于无了。贵族对此叫苦不迭。1587 年，一个叫弗朗索瓦·德·拉努埃的人惋惜地这样说道，贵族“失去了过去的财富，在我们的好国王路易十二和弗朗索瓦一世时期，这些财富曾为贵族家庭增光添彩。这是谁都知道的事实。”他还明确指出，在 10 个贵族家庭中，8 个有“转让部分产业、抵押和债务之苦恼”。

那么，在 16 世纪法国的财富大转移中，谁是受益者呢？金钱流向了那些有钱人。在农村，这样的有钱人主要来自三个社会阶层：富裕的业主—自耕农，公证文书称之为“体面人”，这样的人拥有役畜和人手，并有充足的承租资金，必要时还可接受新的分成制；第二种是自耕农—商人，即“小蟑螂”，他们在谷物、木材和饲料市场上呼风唤雨，既是商人又是农业经营者；最后是封建领主权的“承租人—征收人”，他们承租什一税、酒类和盐的捐税以及通行税的征收业务。这类农村资产阶级还向负债者放高利贷，当教会和旧贵族被迫出让土地时，他们也从中获益。

在城市，商业是手工业师傅们致富的因素——对巴黎那些“忠诚”行会的成员来说尤其如此——对于那些能够成为国内或国际大型商业流通中不可或缺的中间商的人来说更是这样，图卢兹的“菘蓝大亨”皮埃尔·阿瑟扎就是一个例子。对他们来说，“什么都不算过分：城里漂亮的房子、贵重的家具、精美的桌案和雕刻、延揽诗人或作家、乡间城堡、领主权利、体育活动、狩猎、宴会，以及昂贵的衣着”（莫罗）。

还有一些上升的阶层，如法律界人士，这个称呼可以同时包括律师、法官、诉讼代理人，以及所有被称为职位所有人（officiers）的王家官员。从 1520 年起，由于君主制机构的发展以及王权财政上的需要，司法团体和官员数量明显膨胀，这些官员越来越成为其职位的所

397

有人。在图卢兹和波尔多，1515年时，高等法院的成员为20人左右，亨利二世死时为80人。马里诺·卡瓦利曾担保说，巴黎高等法院和审计法院养活了4万人。初等法院的设立只是加强了这种演变趋势。一方面，很多富裕商人渴望获得职位，另一方面，更富有的商人和职位所有人则向往贵族身份，他们购买采地和领主权利，归并他们的乡村土地，并与佩剑贵族联姻。这种社会上升当然拓宽了我们所称的资产阶级的出路。但是，资产者并不能将自己确定为一个阶级，因为最富有的资产者总是希图成为食利者、“像贵族一样”生活，并给自己弄一个纹章。在文艺复兴时期，贵族是不断更新的，因为它仍是开放的等级。穿袍贵族迎来了黄金时代。但是，旧贵族并不总是普遍地家境败落。在普瓦图贫困的沼泽地带，佩剑贵族仍然能按时向地产注入流动资金。有的贵族——其中包括孔代亲王——还能大量购买教会转让的财产。最后，我们怎么能忽视那些从战争和宫廷中得益的人呢？他们成了“受惠于国王和亲王者”，埃佩农和儒瓦耶兹就是这样的人。总之，在16世纪的法国，穷人和富人比以前都多，而且富人更富，穷人更穷。

四、文化和宗教意识

在16世纪，不仅社会差距在拉大，文化差距也是如此。诚然，王国的全体居民之间存在共同点，人们甚至可以说，文艺复兴时代的法国人构成一个类型。外国人认为，法国人轻浮、易激动、善变、高傲而自负。蒙田则认为，法国人在思想上不如意大利人活跃，也不及后者细腻，但与瑞士人和德国人比起来，法国人较少粗野和沉闷。另外，法国人，无论是贵族、资产者还是平民，都与当时所有的西方人有着某些共同的观念、反应和习惯。他们都处在同一片天地中。他们的心态和思想工具仍很不善于抽象，即使最有文化的人也是如此。他们厌恶精确性，拉伯雷笔下的高康大说，“我从不强迫自己服从时间的安排。”他们十分敏感，性情激动，顷刻之间会从怜悯转向残忍，从欢

笑变为哭泣。他们既鲁莽又胆怯，因为他们经常生活在恐惧中：盗匪、狼、鬼怪、彗星、天食、各种陌生之物、特别是撒旦，所有这些都引起他们的恐惧；1560—1640 年间的巫术严重泛滥就是因为这个原因。由于还没有明确区分自然和超自然，他们相信——昂布鲁瓦兹·帕雷[①]和其他人都这样认为——空中和“水底深处”是“精灵鬼怪”的居所。化学和炼金术、天文学和星相学对他们而言并没有明确的分别。对地狱的恐惧和在外部强力面前极度的无奈之情支配了他们火一般的宗教情怀。他们对那些热烈场面——如狂欢节和王家入城仪式——十分热衷，尤其是那种性命攸关的场景，比武和极刑就属于这一类。有些节日是全国各地所有人都会纪念的，特别是悼婴节[②]和圣约翰节[③]。某些娱乐活动很普遍——当然不包括狩猎，这是贵族才有的运动，但跳舞是群众性的，投骰子和玩纸牌也日益受欢迎。一些“人间天堂”对文艺复兴时代的人们来说还无法接触到，他们还没有咖啡、茶和可可。不过，到 16 世纪末，“美妙的尼古丁草”已经相当受青睐，享受的方式有鼻烟、嚼烟或卷叶雪茄。但烟草是个特例，“用于消遣的生理辅药的使用有了相当明显的下降：实际上，户外已经看不到烂醉如泥的酒鬼了，而且人们也不再沉溺于东方毒品了”(R. 芒德鲁)。16 世纪法国大众——以及西方人——的另一特点是存在强烈的社会攻击性，这是贵族荣誉感的一种表现形式，也是对当时必须的团结的否定。村庄之间、青年团体之间、手工业行会之间、各种协会之间、宗派之间以及阶级之间均存在深刻的仇恨情绪。 398

文化隔阂

尽管法国人有上述这些共同之处，但在 16 世纪，他们之间的文化差距却不断拉大。在这个城市化的时代，一条鸿沟将城市和落后的农村世界隔离开来，前者是光明的孤岛，而后者对于书面文明几乎完全

---

① 帕雷（A. Paré，1509—1590），法国医生，被称为“近代外科之父”。

② 悼婴节（12 月 28 日）是纪念希律王授意杀害的伯利恒城内男婴的节日。

③ 圣约翰节（Saint-Jean），在 6 月 3 日夜。

是陌生的。1574—1576 年间，前往蒙彼利埃的公证人纳瓦尔的办事处寻求贷款或签订租约的农民当中，72% 不会签名，而这位公证人在城里的工匠客户中，63% 会完整地签名，11% 的会用姓名首字母签字。城市和农村之间的这一文化距离是可以用数字来衡量的，但另一种差距也在不断扩大，这就是历书和圣徒传记的读者与熟谙奥维德和普鲁塔克的精英们之间的差距。诚然，文艺复兴时期的欧洲经历了知识的增长和知识的世俗化。教士团体“不再具有最完善最美好的世界观”（芒德鲁），贵族也开始注重知识和教养；商人和官吏的儿子上大学已经是很平常的事，中学里充斥着出身这类家庭的学生和教师，但资产阶级的子弟与贵族子弟在学校里的接触并不表明文化上的民主化，其结果恰恰相反。人文主义拉大了有闲阶层和其他阶层的思想距离。在一个工匠和艺术家分离的年代，鲜明的等级化将所有与“人文知识”无缘的人再次投入卑微的蒙昧状态。在文化方面，所谓的人文知识是地道的贵族学问。

有几个事实很能说明问题：1548 年，耶稣受难会接到禁令，不准演出神秘剧，而法国的首部古典悲剧、若戴尔的《克莉奥帕特拉》却在兰斯行宫、在亨利二世面前演出，接着又在彭库尔中学上演，“数不清的体面人趴在窗子边上围观”。当然，在 16 世纪的文化中，有一些即使不是大众的，至少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下层人、特别是城市小民的生活风貌，我们不能断然认为这种文化消失了。闹剧已发生转变，但并没有消失；当时的故事仍在延续现实主义的传统；拉伯雷有时具有“下层人的可爱之处”——这是 17 世纪时拉布吕耶尔的话——其风格诙谐粗俗兼而有之。但是，闹剧只有在与普劳图斯和特伦斯①的传统结合之后才成为喜剧的。故事通常也以贵族为主顾，即使是最猥琐最庸俗的《新十日谈》，这些故事是 1462 年献给勃艮第公爵的，在 16 世纪广为流传。讲述《七日谈》故事的是五个贵族和五

① 普劳图斯（Plaute，公元前 254—前 184 年），古罗马喜剧诗人；特伦斯（Térence，公元前 185—159），拉丁喜剧诗人，莫里哀奉其为楷模。

个贵妇，纳瓦尔王后作品[1]中的很多故事是以法国宫廷为背景的。《趣味新谈和笑话》同样源自于贵族和教养很高的阶层。其作者波那文图拉·德·佩里埃是位希腊和拉丁文学者，1532 年被任命为玛格丽特·德·昂古莱姆的宫廷侍从。至于拉伯雷的粗犷则是与对知识和学问的陶醉联系在一起的，这种陶醉之情是如此强烈，只有那些已经在学术上花费很多时间的人才能真正领会。

宫廷的文化角色

399

与中世纪不同的是，修道院和大学不再是文化传播的主要中心，现在的中心是各宫廷。布兰托姆曾将弗朗索瓦一世称为“文学艺术之父和真正的复兴者”，后者设立了王家图书馆、王家印刷所，以及后来成为法兰西学院的三语学校；他还命人在威尼斯抄录希腊文手稿。1527—1549 年间，纳瓦尔王后的宫廷聚集了当时最优秀的人文主义者，并成为法国新柏拉图主义的中心。16 世纪末，亨利三世科学院，即宫廷科学院，汇聚了国王本人、大贵族、宫廷贵妇、作家（龙萨、巴伊夫、德波特）和学者（亨利·艾斯蒂安、斯卡里热，等等）。在 16 世纪，独立的创作不见了，吕特贝夫[2]、德尚和维永等人那种让我们入迷的风格消失了。人文主义诗人通常就是宫廷诗人。马罗、龙萨、德波特乃至马莱尔伯[3]，莫不如此。引领风尚和艺术趣味的同样是君主及其朝臣。查理八世从意大利带回了工匠和艺术家，1515 年，弗朗索瓦一世邀请莱昂纳多·达芬奇前来法国定居。16 年后，他又招来了罗索和普里马提斯[4]。这两个人美化了枫丹白露，他们形成的流派深刻影响了当时的法国绘画艺术。委托皮埃尔·莱斯科重建卢浮宫、从

---

① 《七日谈》的作者是纳瓦尔的王后玛格丽特（Maguerite de Navarre，1492—1549）。她是法王弗朗索瓦一世的姐姐，原名玛格丽特·德·昂古莱姆（Maguerite d'Angoulème），先后嫁给阿朗松公爵和纳瓦尔国王。

② 吕特贝夫（Rutebeuf），13 世纪后半叶法国诗人。

③ 马莱尔伯（François de Malherbe，1555—1628），法国诗人，有《致玛丽·德·美第奇的颂诗》、《路易十三启程赴拉罗歇尔》等应景之作。

④ 罗索（Rosso，1494—1544），佛罗伦萨画家；普里马提斯（Primatice，1504—1570），博洛尼亚雕刻家。

而开启古典主义风格的仍是一位君主——亨利二世。国王的宠幸、迪安娜·德·普瓦提埃则有菲利贝尔·德勒·奥尔姆、让·古荣和塞利尼在阿奈为她工作。君主的宫廷和城堡还催生了卫星宫廷和城堡。由于瓦卢瓦君主们喜欢卢瓦尔河谷，他们最忠实、最受赏识的仆人在布卢瓦、昂布瓦兹和尚博尔附近建造或美化了国王们的城堡。王国的贵族们也效仿国王，奖掖文艺：昂布瓦兹枢机主教在加永、洛林的枢机主教在默东，内穆尔公爵在在维尔纳耶，蒙莫朗西公爵在尚蒂伊和埃古昂，而像阿瑟扎这样的富商也在他的图卢兹公馆中赞助艺术事业。

这些城堡不仅在物质方面与下层人疏远，而且还享有装饰“隔离工具”的特权，这种工具就是纹章和象征图案。这一现象发生于人文主义文化与体力劳动者之间的大众文化的隔阂日益加深的大背景下。里昂诗人们偏爱的玄奥文风同样是在同一背景下发生的，它与新柏拉图主义一起流传开来；西塞罗式的拉丁文重新受到推崇，从而也造成了隔阂，这是一些正式文体中的新现象，它要求必须对古代作家有所了解，最后，人们还援引古典神话，后者渗透到诗歌、绘画、雕刻、甚至君主入城仪式的临时性装点中。

意大利的影响

意大利由于其文明所具有的吸引力而对阿尔卑斯山以北的贵族文化的进步产生了巨大影响。1483 年，《十日谈》首次在法国印刷，1485—1541 年间又再版八次。1545 年，玛格丽特·德·纳瓦尔又促成了安托万·勒马孔的新译本。彼德拉克享有的国际声誉推动了十四行诗的繁荣，大部分的法国诗人都或多或少地彼特拉克化了。阿里奥斯特的《愤怒的罗兰》（1516 年）是当时最成功的作品之一——16 世纪共计 180 版。它启发了路易十四时代凡尔赛的节日。而巴尔达萨尔·卡斯蒂廖内的《论侍臣》（1528 年）则成为人们的枕边读物和出身良好之人的行为准则。1537—1592 年，该书共有 6 个法文译本。莱昂纳多·达芬奇来到法国后，意大利的风格成为时尚，1533 年卡特琳娜·德·美第奇的到来进一步推动了这一潮流，直至 1570 年左右达到顶峰。人们的衣着、发式、舞蹈、打招呼甚至说法语的方式都在模仿

意大利。当枫丹白露派的矫饰主义美学风格开始传播时，人们又模仿意大利的这一风格：它利用精美的造型、强烈的色彩并结合怪诞的取景来表现不安的情欲、有时甚至是某种虐待狂的变态倾向。

意大利是人文科学的复兴者，重新研究希腊和希伯莱的先行者；400 它因为菲齐诺[①]而成为新柏拉图主义的信使，是当时最伟大的画家、雕刻家和建筑家的祖国，文艺复兴时代的意大利让西方世界重新回归古典语言和古代艺术的准则。在16世纪末，到罗马的废墟去朝圣已成为建筑师们不可或缺的预科学习。法国在这方面跟随意大利的步伐，不过在时间上有某种距离，它对希腊—罗马艺术先后表现出两种态度。最初，法国只是向它借用装饰艺术，有时人们只满足于以此来装点哥特式建筑。16世纪初，夏尔特尔教堂祭坛周围的过道上出现了一些奇异图案。1509年，在加永城堡的正面，装上了带有涡卷线状图案的壁柱，从而完成了垂直跨栏。很快这种跨栏便在卢瓦尔各城堡推广开来，如在阿泽-勒-里多、吕德、尚博尔和布卢瓦等等。1510—1540年是法国文艺复兴的装饰主义的高潮期：博让西市政厅的挑檐和小连拱廊、莫莱狩猎亭（现巴黎的阿尔贝尔一世宫）那装饰有枝形烛台式小圆柱的壁柱、以及尚博尔精美的彩色装饰就是证明。1520年，布尔日的彩绘玻璃上出现了罗马遗址的形象。不到20年后，在布列塔尼的蒙孔康图尔，圣伊夫的故事再现于9幅画上，这9幅画被带有凹槽的半身像柱隔开，绘画本身则是由涡卷线状图、贝壳、裸体小天使、各种动物以及嬉戏的海豚组成的欢快画面。

第二个时期的特征在建筑方面体现得尤其明显：这就是装饰热潮之后完全遵从古典艺术规范的愿望。塞尔里奥的影响——此人曾写过论一部论述建筑的著名论文，后死于枫丹白露，维特鲁威[②]的著作在法国的流传（其中一些因让·古荣而扬名）、众多艺术家对罗马古迹

① 菲齐诺（Marcilio Ficino，1433—1499），意大利人文主义者、神甫，翻译并评注了柏拉图及新柏拉图主义者的著作。

② 维特鲁威（Marcus Vitruvius Pollio），公元前一世纪罗马建筑家，所著《建筑十书》在文艺复兴时期、巴洛克和新古典主义时期成为古典建筑学的经典。

的系统研究，这些就是 1540 年后古典主义准则得以发扬的原因，这些准则如：平衡性、规则性、对称性和和谐性。在阿奈城堡，菲利贝尔·德勒·奥尔姆建起了由三种古典柱式叠合组成的柱廊，图卢兹的阿瑟扎公馆很快便采用了这一模式（1555—1560 年）。圣德尼的弗朗索瓦一世墓（1552 年）同样也是菲利贝尔·德勒·奥尔姆作品，它采用的是建筑师严格遵照古代模式设计的古代凯旋门的形制。在 16 世纪的法国，古典主义建筑中的翘楚当属新卢浮宫的外墙，它同时受到希腊—罗马的启发和阿尔贝蒂及布拉门特构思的影响；所有细节都是古典式的，在建筑精神方面尤其如此，其造型取舍明显具有对称取向，力戒冗繁，追求层次感和起伏效果，比例都经过严格的计算。

艺术融合

然而，文艺复兴时代的法国并不是从阿尔卑斯山那边进口过来的意大利—古典文化的奴隶。菲利贝·德勒·奥尔姆虽然对古典艺术十分狂热，但对维特鲁威也有异议，并毫不隐晦地赞美哥特建筑的“优美特征”。他希望能有一种符合法国氛围和气质的艺术。他曾写道，“如果美好的自然规则应与居住者的舒适、方便和实用相关的话，那么最好不要对圆柱和正墙进行装饰。”确实，民族的艺术传统仍具活力，无法一下子就被抹去，特别是在教堂中。建于 16 世纪初的夏尔特尔大教堂的北侧尖顶高 115 米，“像一簇冒着火苗的荆棘丛”。巴黎的圣－厄斯塔什教堂始建于 1532 年，仍保留着 5 殿制结构，有中世纪的拱廊，以及带有枝肋和局间肋的火焰式穹隆。在文艺复兴时期的法国宗教建筑中，我们经常能发现交叉穹隆、拱扶垛和正门上很深的展宽。很多雕刻作品仍然严格忠实于传统，仍然具有 15 世纪诚实的现实主义色彩，如沙乌尔斯和索雷莫墓前的雕刻，利齐耶·里希埃制作的向神展开心脏的“蛀蚀雕像”，以及弗朗索瓦一世墓前刻画马里尼昂和塞利索尔战役的浮雕。1551—1552 年，菲利贝尔·德勒·奥尔姆在指示皮埃尔·彭当装饰陵墓底座时曾有一番颇有深意的规定：浮雕应“根据历史真实，完全点缀以骑兵、步兵、炮兵、旗手、军旗、号角、喇叭、鼓、短笛、军械、军营、营帐、辎重、城市、城堡和其他事物。”

401

而克莱蒙·雅内千那些著名的歌曲："马里尼昂之战"、"巴黎的呼喊"，"狩猎"等，不也怀有同样对真实准确的追求吗？

正是因为传统技艺和审美观仍具有生命和活力，呈现于我们面前的法国文艺复兴时代的艺术带有某种复合的面目。从形制上说，尚博尔城堡是万森讷要塞的复制品。枫丹白露、亨利泉、埃库昂和昂西-勒弗朗的城堡仍保留着中世纪的高屋顶。15世纪末16世纪初法国建筑中那些别具特色的漂亮过道天窗既不是古典式的也不是意大利式的，它们完全是新的独创。第戎的圣米歇尔教堂将凯旋门与一个从平面到立体都是哥特式的建筑融合在一起。几乎所有地方都在继续建造细长的钟楼，不过其顶上加盖了顶塔或小圆顶。这一文化融合的成果在布列塔尼比其他任何地方都更为丰硕。例如在希赞，教堂围地门口是凯旋拱门（1588年），高大的圆柱分立两侧。而附近的墓地则是古典建筑的范例和动人心魄的想象物的结合，在这类想象中，凯尔特人的素材和可能与前哥伦布时代的形象并行。中世纪时，法国曾是彩绘玻璃领域中的佼佼者，文艺复兴时期这一艺术再次焕发青春。在博韦、穆兰、勃鲁，银黄色、赤铁土和衬里等技法被应用于古典主义的构图风格中。这些玻璃图画已经融合了古典的因素。在建筑领域，即使最倾心于意大利—古典艺术、最热衷于纯粹主义的人士也会采用某些大胆的混合手法。菲利贝尔·德勒·奥尔姆就在阿奈的小教堂将两座石砌尖塔与一座圆屋顶（这一建筑在法国尚属首创）并列在一起，而圆屋顶上还有一个小圆柱式的尖顶。更有甚者，像皮埃尔·莱斯科和菲利贝尔·德勒·奥尔姆这样的艺术家，他们充分吸收希腊—罗马艺术——当然经过了意大利文艺复兴的复核和修正——为的是能以自己的观念构想这一艺术，因而也就创造了新的古典主义风格；卢浮宫那带有附墙柱及曲线顶饰的正面突出部，菲利贝尔·德勒·奥尔姆为杜伊勒里宫设计的新颖别致的顶楼——高大的窗户与带有三角楣的护墙板错落有致——就是这一风格的特别鲜明的体现。

法国文学的创新

法国文化比其艺术领域更具个人化特征，它并没有拒绝《埃蒙的

四个儿子》[1] 和《玫瑰传奇》，而16世纪更是在文学方面繁盛一时。根据V.-L.索尔尼埃的计算，1500—1600年间，法国共有大约700名诗人在用拉丁文写作，而王家学校的教员图尔内波也直言不讳地指出："与拉丁语相比，我们的语言是贫乏而简陋的，从常理上说，抛弃古代语言来促进现代语言的做法是错误的。"比代[2]也持同样观点。确实，在人文主义的黄金时代，卖弄学问蔚然成风。后来布瓦洛谴责龙萨的诗歌灵感是"以法语来言说希腊语和拉丁语"。希腊罗马神话到处泛滥，人们的创作过分地品达[3]化和彼德拉克化。不过另一方面，拉伯雷在那个利穆赞学生的著名故事中（1533年）中嘲笑了人们对拉丁语表达方式的狂热，而迪贝莱则要求人们不要不加分别地摹仿古人："我要劝告你，你该发展自己的语言，应精通于此，而不是不假思索地模仿。"龙萨在《法兰夏德》的序言（1572年）中"极为谦卑地恳求那些受缪斯启示者的好意，请不要再说拉丁语或希腊语，因为他们这样做更多地是一种炫耀而不是责任，作为诚实的孩子，请他们爱惜自己的母语：这样他们就比一味的拼缀组合更能为后人留下荣誉和声望——我都不知道这些拼凑物是从维吉尔或西塞罗的哪些诗文中抄来的"。几年后，亨利·艾斯蒂安第二在其《意大利化的新法语之谈话二篇》（1578年）和《无比卓越的法语》（1579年）中反对意大利语，为民族语言辩护。作家们的爱国主义使得16世纪的法语文学没有完全被湮没，尽管存在剽窃和各种弊病，法语文学还是完全承担起了自己的命运。

402

文艺复兴时代法国最优秀的文学作品中，一个引人注目的特征就是其笔调的真挚以及灵感，正因为如此，技巧和修辞上的过分考究、以及"学校中的阿波罗们"的学究气才被一扫而空。让我们回想一下

[1] 《埃蒙的四个儿子》（Quatre fils Aymon）是12世纪的武功歌《蒙托榜的雷诺》（Renaut de Montauban）的又一名称，也指取材于同一作品的骑士传奇。讲述的是埃蒙公爵的四个儿子反叛查理曼的故事。

[2] 比代（Guillaum Budé，1467—1540），法国人文主义者，复兴了希腊语研究。

[3] 品达（Pindar，约公元前518—前438），古希腊诗人。

我们孩提时代的那些诗歌：马罗的田园诗《灿烂之春》，杜贝莱的《懊恼》，龙萨的《玛丽之爱》和《致海伦的十四行诗》。这种真诚同样是蒙田的《随笔集》最深刻的魅力所在，它是个人文学的一部杰作，而这一文体在古代是不为人所知的。与意大利文学相比，16世纪的法国文学的另一个基本特征是，它并不回避一些重大问题，如妇女、死亡、罪孽和信仰。在整个16世纪，从桑福利安·尚皮埃的《贞节妇女之殿》(1503年)到弗朗索瓦·迪里耶的《婚姻之友》(1578年)，法国的作家们一直在探讨婚姻问题，而婚姻也最终在《妇女论战》中得以正名。死亡也许是16世纪法国文学中的一个主要角色：在马罗、迪贝莱和龙萨的诗歌中、在蒙田的思索中，都萦绕着这一主题。而在宗教改革时代，关于原罪和因信称义的争论则是勒菲弗尔·德·埃塔普勒、玛格丽特·德·纳瓦尔和加尔文关注的中心。

有两个重要事实可以用来衡量文艺复兴时代法国在知识上取得的进步。16世纪末，法国人维耶特将代数应用到几何中，他还通过系统地运用字母而对代数的简化和符号化作出了决定性的贡献。在他之前，另一位逃到日内瓦的法国人则开始了以母语来进行神学抽象的艰辛道路，此人就是加尔文，从1541年起他就致力于将他的《基督教原理》翻译成通俗语言。

宗教改革的起因问题

如果说加尔文感到有必要进行这一翻译工作（这个译本因其表达的明晰而成为法国语言历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那是因为他试图使其面向大众，因为他深知他的时代赋予宗教问题的重要意义。确实，相当一部分法国精英信奉新教。在这些精英当中，哲学家拉缪、音乐家古迪梅尔、雕刻家利齐耶·里齐埃和让·古荣、陶瓷专家贝纳尔·帕里西、故事作家诺埃尔·迪·法伊、诗人迪巴尔塔和道比涅、印刷厂主艾斯蒂安以及建筑师安德鲁埃·德·塞尔索等人，都赞成宗教改革。但是，新教思想已越出知识分子的小圈子，影响到王国人口中相当大的一部分。1562年，科里尼曾认为法国共有2150个新教团体，大约就在同时，普罗万的教区神甫也断定，1/4个法国已经成为新教

的了。

为什么新教的发展会如此之快？是过去的高卢主义传统的影响吗？这一传统在康斯坦茨和巴塞尔的公会议上已经表现出来，难道它只是等待一个扩大法国与罗马之间的鸿沟的机会吗？是不是像人们长期认为的那样，宗教改革是因为教会"众所周知的……严重弊端"引起的？教会是萨沃纳罗拉所说的"妓女"、是当时人们哀叹的那样、已"将它耻辱暴露于世人面前"、它"恶毒的气息已触犯天国"吗？是因为经济形势对宗教局势发生了影响、工资滞后于价格，在穷人当中引起不满、而富裕的资产者中酝酿出某种倾向于自由批判的独立精神吗？所有这些因素可能都在共同或单独起作用，不过各自的影响力因时因地而异。但是，根据L. 费弗尔的重要建议，研究宗教问题还需从宗教中寻找原因。1534年张贴在昂布瓦兹国王寓所门口的布告证明了这一研究方法的合理性。因为那其中揭发的"可怕的、巨大的和重要的弊端"纯然是神学性质的：这就是天主教关于弥撒的观念。另外一点也值得深思：法国也同外国一样，其宗教改革的主要宣传者就是像路德、慈温利[①]和布塞尔[②]这样的教会中人。实际上，新教信条之关键在于肯定信徒可以通过信仰而得救。如果说这一神学学说在16世纪的欧洲如此受欢迎，那是因为它无可争辩地对一种需求、一种焦虑作出了回答。

403

对地狱的恐惧

14世纪初开始，不幸的事件接二连三地降临欧洲：饥荒、黑死病、百年战争、玫瑰战争和胡斯战争、教会大分裂——丑闻中的丑闻——土耳其人的入侵等等。西方人觉得自己有罪。这种犯罪感毫无疑问还因为传教士的说教而更为强烈，在整个15世纪——至少在城市中——这些人就像旧约中的先知那样，不知疲倦地强调基督徒的罪孽、他们可能遭受的惩罚、世界末日的临近以及忏悔的紧迫性。通过诸多

---

① 慈温利（Ulrich Zwingli，1484—1531），瑞士宗教改革家。

② 布塞尔（Martin Bucer，1491—1551），生于法国，后移居斯特拉斯堡（当时属于德国），晚年受坎特伯雷大主教克兰默（Thomas Cranmer）之邀前往英国，并在那里去世。

证据，尤其是肖像学的证据——如骷髅舞、世界末日或末日审判的形象——我们可以断定，宗教改革前夕，西方人对死亡的前景和地狱的威胁充满了恐惧。而当时欧洲人并不熟悉轻罪情状（circonstances atténuantes）观念，因而这一恐惧更形可怕。如果教区组织尚属牢靠、圣礼施行还算经常的话，信徒在神的面前也许不会那么孤独。但是教区神甫出缺的情况十分严重——经常是由不称职的住持代行其职——而后者在宗教方面茫然无知，再加上告解和圣餐成为稀罕事、宗教教育严重不足等等，使得广大信众中产生了严重的精神失衡。自认有罪的人对复仇之神的怒火十分恐惧，他们开始询问，何种方式能逃离地狱之苦？这种焦虑很可能来自城市——因为传教士们主要在城市宣教——后来也逐渐蔓延到农村。15—16 世纪那种对于耶稣受难几乎病态的热情、对于“身披防范疾病和撒旦的大衣”的圣母的恳求、对于圣徒的过度崇拜、以及路德和加尔文时代可怕的赎罪算术，都只能解释为对于被判入地狱的巨大恐惧。这种罪恶感同样是文艺复兴时代反犹主义——意大利的犹太隔离区出现于 16 世纪——和猎巫现象再度猖獗的原因。人们在寻找自身之外的罪孽者——替罪羊。针对基督徒的恐慌，路德提出了一个激进的疗救方案：因信称义。他的主张大体是：神不是裁决者，而是父亲。我们是有罪的，但我们已经获救了。只要相信那救你的神就够了。对于真诚的教徒来说，将没有什么地狱，甚至也没有炼狱，因为那东西不存在。

普世祭司和回归圣经

新教的神学理论认为，普世信徒皆为祭司，唯圣经无谬误，这两个信条足以吸引一群最有文化的人。当时的趋势倾向于为平信徒在教会内部提供更大的空间。例如在法国，还在 1516 年之前，王家议政会就已经介入教会的各种问题。另一方面，随着城市化的发展，各种兄弟会猛增，而在这种协会中，教士和平信徒几乎是在平等的基础上联合在一起的。最后而且特别重要的是，威克利夫和胡斯的著作和行动、 404

共同生活兄弟会传播的“效法基督”的思潮和热尔松[①]的著作，都在精英阶层中培养了个人祷告的爱好和习惯，都发展了宗教个人主义，同时也不可避免地贬低僧侣祭司以及修道、教阶和礼拜等制度。革新的人文主义——如伊拉斯谟、勒菲弗尔·德·埃塔普勒、拉伯雷以及玛格的特·德·纳瓦尔的人文主义——吸收并发扬了新教思想。由此便产生了新教信条与人文主义精神之间的契合。伊拉斯谟的门徒拉伯雷就曾嘲笑那些“嘟哝着大量他们自己都一窍不通的圣徒传和圣诗”的懒惰无用的僧侣，他拒绝朝圣、圣徒崇拜和赦罪（“去赚取赦罪吧，无赖们，去赚吧，赦罪很便宜!”）；但他歌颂每天的祈祷是“基督徒中值得称赞的习俗”，他还以高康大和巴汝奇为例，他们每天都向“神造物主”祈祷，他们“崇拜神，端正对神的信仰，以神无限的仁慈来光耀神。”

人文主义者和宗教改革者都有回归圣经的共同愿望，鉴于对罗马的信心已经动摇，回归信仰的源泉就更形紧迫了。神的启示难道不就是海难中那救命的礁石吗？在路德尚未成名前，伊拉斯谟就于1516年写道：“我希望所有品行端正的妇女都读读福音书和保罗的书信。它们应该翻译成各种语言！愿农民在犁田时都能吟唱其中的段落，愿织工也能在干活时哼唱起来……”勒菲弗尔·德·埃塔普勒深受这一建议的启发，于1523年出版了其法语版的《新约》，1530年又出版了圣经的完整版，这一版本深刻影响了第一部法语新教圣经（1535年），加尔文的堂兄弟奥利维坦翻译出版的。

但是某种人文主义——带有乐观主义哲学色彩的人文主义——曾长期不能赞同那种对获罪的人类深感失望的新教思想。这也是一种思想潮流，其中我们可以指出瓦拉、菲齐诺、皮克·德·拉·米兰多拉、伊拉斯谟、莫尔、拉伯雷、龙萨等人的名字，他们都试图调和天国与尘世，认为人间欢乐具有合理性，他们信任人类，并相信他们拥有自

① 热尔松（Jean Charlier Gerson，1363—1429），法国神学家，宣扬传统神秘主义神学，曾当选巴黎大学校长。

由意志而又同时信仰神。1525 年路德和伊拉斯谟的决裂就是根源于此——确切地说就是因为这些问题；同样，拉伯雷在其《第四书》中对加尔文的抨击也是根源于此：“恶魔附身的加尔文，日内瓦的骗子，反自然的败类”，龙萨对“日内瓦的宣教士和牧师”的攻击亦然。

福音主义

但是《第四书》直到 1548 年才开始出版，而龙萨反对新教徒的《论说集》已经是宗教战争之初的事了。但是此前——尤其是弗朗索瓦一世在位前期——法国经历了一段神学上极不稳定的时期，这大大有利于“福音主义”，并使得革新和调解成为可能和希望。1521—1524 年，莫城主教纪尧姆·布利索内组建了一个福音主义者的“小团体”——其成员有的成为新教徒，有的仍是天主教徒——但主教本人很正统，他谴责异端。但另一方面，他只保留基督的画像，将法语引入祷告仪式中，并向信徒分发法语版圣经。玛格丽特·德·昂古莱姆曾在其著作中支持宗教复兴，她和她的代理主教勒菲弗尔·德·埃塔普勒后来都不赞成宗教改革。但是二人都相信因信称义。马罗是另一个很有意思的例子，他曾为加尔文翻译过圣经的《诗篇》，但死的时候他是天主教徒。在宗教和解看来仍属可能的时代，也许我们能理解弗朗索瓦一世的踌躇和其态度的游移。他有时厉行镇压：1529 年的贝尔干、1546 年的多莱、尤其是 1534 年昂布瓦兹布告事件中的嫌疑分子就是这一政策的牺牲品；有时他又接受他姐姐玛格丽特的建议——同时也是因为他支持德国的新教徒——对改革分子和赞成宗教和解的知识分子表现得很宽容。1532 年，他任命人文主义者的朋友和拉伯雷的保护者、枢机主教让·迪·贝莱为巴黎主教。1535 年他又下令停止追捕异端分子。但是，他在位末年适逢特伦特公会议开幕和对伏多瓦教徒的灭绝，王国政府的政策已经转向了镇压。宗教纯化的时代和强硬政策来临了。而就胡格诺教徒来说，他们的信众数目已足以令他们抛弃半秘密的身份，抛弃加尔文痛斥的“尼哥底母作风”①。

405

① 尼哥底母系圣经中人物，本为犹太教公会成员，后暗中作耶稣门徒。

新教的发展

路德的思想很早就开始在法国传播。1520年起，有人就给慈温利写信说，"(在法国)，路德的书被疯狂抢购，任何其他的书都比不上。"新教的传播以重要交通线为轴心，"像瘟疫一样"从一个城市传到另一个城市；1523年它进入波尔多（法莱尔的功劳），1524年传入里昂（以印刷工人为媒介），1526年传到蒙彼利埃。这一发展有"某种不可分离的适应过程"（勒鲁瓦·拉杜里），首先接触到新思潮的是书面文明阶层，也就是城里人：工匠、法律人士、医生、教师、公证人、商人、城市贵族和各色资产者。最初，新宗教观念很少进入古老的口传文化的世界——农村。

但是反过来，城市因素又是全国形势的反映，正如1549年和1560年逃亡到斯特拉斯堡和日内瓦的法国难民名单所显示的那样。

1555年后又出现了新的局势：大量贵族脱离了天主教。1560年，菲利普二世的一位官员写道，"在整个基耶内、都兰、普瓦图、里昂地区、阿让地区、多菲内和巴黎等地区，没有贵族不以信奉异端为荣的"。这可能是个夸张的说法，但很能说明问题。部分贵族转向新教可能会导致严重后果，因为他们可能将相当大一部分农民推向异端。天主教徒的恐慌正在于此。更有甚者，法国的新教徒已不仅满足于扩大信众，他们还在强化自己的组织，于是这种恐慌就更有根据了。起初，新教团体只是些组织并不严密的虔诚社团，它们彼此之间也没有紧密的联系。在这种自由的新教地方自治体制下，人们很少关心圣事，但研读圣经都很热情。法国早期的新教徒只能处于半秘密状态，有时他们还继续参与天主教的仪式。但在日内瓦密切注视法国局势发展的加尔文决心将法国的新教徒组织起来，要在法国"调教"教务会议和牧师的教会，圣餐礼[①]将在法国的教堂举行。法国最早的圣餐礼可能于1541年出现在圣富瓦，1542年在奥比涅和莫城，1545年出现于图尔和波城。尤其重要的是，从1555年起——这时加尔文巩固了其在日

① 这里的圣餐礼（cène）指的是新教的仪式，新教平信徒可同时领两种圣体。

内瓦的地位——新教牧师开始从日内瓦进入法国（1555—1562 年至少有 88 人，1555—1565 年间可能有 120 人），承担起一些最重要的新教社团的领导工作。1561 年，在如今的法国领土范围内，经“调教”的教堂超过 670 个。首届法国牧师大会于 1557（或 1558）年在普瓦提埃举行，全国性的教务会议于 1559 年在巴黎举行，会上还发表了一份“信仰申明”。新教现在在法国成为了一支带有佩剑——归顺新教的贵族——和教理学说的力量。

新教为什么会失败？

406

新教的组织不断强化，尤其是 1572 年后；但是问题是，这样一支力量为什么以及如何在宗教战争进程中枯竭了呢？数字上的下降可以为证：1598 年，胡格诺派共计只有 27.4 万个家庭（约 100 万信徒），而当时巴黎的新教徒几乎只与尼姆持平（1.5 万）。在一个爱国主义与对君主的忠诚相混同的国家和时代，法国王室在宗教危机过程中的立场自然具有举足轻重的分量。即便君主颁布过宽容新教徒的法令，他们仍是旧教坚定的信仰者。因此，在法国，国王的立场是坚定的，正如英国的亨利八世和伊丽莎白对新教的态度一样。还有第二个不可忽视的因素。尽管众多官员和穿袍职业的资产者、众多小城市的法律人士卷入了宗教改革，但是各高等法院的法官们却敌视新教，尤其是在巴黎高等法院。后者的辖区占了全国的一半。宗教战争期间，此前几乎蔓延到全国的新教势力被排挤到边缘地带，这可能与法国这个最重要的司法机关所组织的镇压有部分关系。另外，巴黎作为首都和法国人口最多的城市，其作用也不容忽视。巴黎大部分居民选择了天主教，他们对新教徒怀有强烈的敌意，这在圣巴托罗缪惨案和天主教同盟时期表现得特别明显。

另一方面，1572 年的大屠杀对新教派别是个沉重的打击，此后它不仅在数量上、而且在质量上都下降了。以上所有的解释都有其价值和合理之处。但我们不能肯定它们已涉及问题的核心。因为在接近 1560 年时，接受新教的信众日益增多，它的发展势头似乎不可阻挡，但是为什么这个时候法国的王室、各高等法院、巴黎以及这个国家的

大部分人都没有归顺新教呢？这一根本问题的答案可能在于结构方面。当然这只是作为假说提出来的，期待新的研究能予以证实。

如果说法国的天主教最终坚持下来了，那必然是因为它的弊病不像人们所说的那么严重，它的宗教组织至少在城市中是牢固的。同样很可能的是，天主教的复兴——或改革——运动比人们通常认为的要早，即在亨利四世之前就已开始了。对于托钵僧在法国天主教和新教的冲突中扮演的关键性角色，我们不应感到惊奇，尽管拉伯雷和玛格丽特·德·纳瓦尔曾对他们极尽嘲讽。特别重要的是，是他们让巴黎陷入狂热，是他们给了天主教同盟以英雄主义的狂热信仰。然而，当和平恢复之后，天主教复兴之势日益明显、某种虔诚派开始成型，这两种趋势源头在哪里？来源于当初天主教同盟分子的圈子。在法国，“灵魂的伟大时代”可能在贝吕尔之前就已经开始了。



第十六章　巴洛克时代的法国

407

巴洛克已经完全等同于古典主义了，但从时间上说是从1589年到1661年，此间亨利四世、黎塞留和马扎然在建造国家。

一、亨利四世（1589—1610年）

有待征服的王国

作为王位的法定继承人，亨利四世在先王死去（1589年8月2日）的次日便发现自己几乎是孤家寡人，没有臣民，没有高等法院，没有钱。8月4日，他承诺“坚守并维持使徒的、罗马的天主教，并以一次合法和自由的公会议知照全国”，但这一承诺只为他赢得了部分贵族和家族亲王们满怀迟疑的支持。所有大城市和巴黎都宣布支持天主教同盟及其首领马延公爵。一些外国君主，如西班牙的菲利普二世、洛林和萨伏依公爵以母系关系亦可成为王位继承人，他们都窥伺法国，时刻准备介入。而这个贝阿尔内人只有一支2万人的小军队，以及他惊人的能量。

亨利四世既是国王又是统帅，他马不停蹄地征服这个王国。他把庇卡底委托给隆格维尔，把奥蒙元帅派往香槟，9月，他亲自前往诺曼底，以靠近苏格兰和英国的支持。马延则率一支人数更多的部队追

击至此。亨利在阿尔克打败对手（1589年9月21日），在胜利的鼓舞下，他试图夺取巴黎。但最后他不得不转向安茹和都兰地区，并将王家政府安顿在那里。这时，在巴黎和外省高等法院内部，众多法官已经宣布拥护国王，于是形成了王党高等法院和天主教同盟高等法院之间的对立。1590年的战役再次以国王的胜利为开端。1590年3月14日，马延在伊夫里遭受大溃败，获胜的王家军队于5月初开始围困巴黎。但是布道士和教士已经令巴黎这个重要对手陷入狂热。巴黎的十六区委员会已经对王党分子采取恐怖政策，为了自卫，巴黎动员近5万市民。内穆尔公爵、巴黎主教、教皇特使、西班牙大使和十六区委员会是抵抗运动的领导者，同时，布道、宗教游行和死刑处决使得巴黎人的情绪极度高涨。6月起，面包供应开始告急，如果不是菲利普二世急派帕尔马公爵率军驰援的话，巴黎就只能考虑投降了。法国的分裂以及菲利普野心勃勃的计划使得这次干涉在所难免；此后内战之外又加上了对外战争。西班牙军队的介入导致了军事力量间新的平衡。408 对垒双方均不能取得决定性的胜利。亨利四世占领夏尔特尔和努瓦永，威胁巴黎，巴黎则因为丧失了部分粮食供应而处境堪忧；但是全国到处都是战场，军事形势胶着多变。萨伏依公爵入侵普罗旺斯，洛林公爵觊觎香槟，他的堂兄弟梅尔科尔则试图在布列塔尼组建一个独立的公国。教皇也宣布对忠于新教的平信徒和教士施绝罚，于是竟有一支军队起来反抗教皇（1591年9月）。

1592年的战局同样不明朗。国王的军队围攻鲁昂，但帕尔玛公爵率领的一支援军迫使他们撤围（4月底）。在布列塔尼、朗格多克和普罗旺斯，内战同样没有导致任何决定性的结局。

但是政治局势发生了变化。两个新发事件改变了天主教派的立场，这就是巴黎天主教同盟的分裂和哈布斯堡家族王朝野心的暴露。十六区委员会半平民性质的专政让大部分巴黎官员或商业资产者日益感到压抑。在巴黎，天主教同盟促进了工匠和作坊主阶层的崛起，很多外省城市也是如此。他们要求参与社区事务的管理工作，要求恢复过去的城市自由，以抗衡王权和国王的法官们的权威。他们已经组织了一

个监察和革命暴动的网络，巴黎的16个区中，每个都设有忠于他们的委员会。反对派同盟由温和派分子、资产者卫队的军官、议事司铎、前任市长和高等法院的法官组成。他们希望维护君主权利，将新冒出来的“下等卑贱之人”从市政机构中清除出去。他们同样不能容忍极端派对菲利普二世的效忠。双方的冲突爆发于1591年11月中。十人起义委员会下令逮捕并立即处决高等法院首席庭长布里松和另外两位法官。巴黎的资产者极端不安，马延只得出面弹压。他逮捕这一事件的主要责任者，并否认十六区委员会在巴黎的所有权力。此后巴黎一直存在着不可调和的两派，而马延则为维持它们之间的平衡而大伤脑筋。

第二个新发事件是，菲利普二世企图将他的女儿伊莎贝尔扶上法国的王位。他以金钱和军队为筹码，换取马延召集三级会议，但是他的图谋引起不安和疑虑。然而他不能阻止法国内部的秘密谈判，以及随后在苏莱内举行的会议，会议的一方是天主教派，而具有决定意义的是另一方：此刻的亨利四世在经过慎重考虑后，通过布尔日大主教宣布自己即将皈依天主教（1593年5月17日）。天主教同盟的三级会议很快告终。它本来很想选举一位法国君主，而将伊莎贝尔公主作为王后，但是它不愿把选择君主的权力交给西班牙国王，它担心这样会违背撒利克法典，这时候，这一法典成了民族情感的象征物。巴黎高等法院为此发出了一份决议，“王国只依附于神，它不承认任何其他的主宰者，就其俗世裁判权来说，禁止以宗教为借口而使王国被外国人据有”。

大量巴黎市民利用休战之机，前往圣德尼参加亨利四世公开放弃新教的仪式。几个月后，涂油加冕礼在夏尔特尔举行，亨利四世正式成为法兰西的、“笃信”的国王（1594年2月27日）。在巴黎，高等法院公开宣布拥护国王，它对西班牙人表现出了明显的敌意，并勒令后者的驻军离开巴黎。3月22日，督军布里萨克和市长为国王的军队打开了城门。巴黎轻而易举、几乎未经战斗就被攻克了。亨利四世为此奋斗了5年，惊讶之余他也掩饰不住狂喜之情。没有迫害，没有起

409

诉，没有报复，只有100来人离开了巴黎；国王的宽容清楚地表明了他的心满意足以及和解的愿望。

几个月后，王国所有的城市都效法了首都。但是，由于还没有得到教皇的认可，有的天主教同盟分子仍拒绝归顺，在一些顽固僧侣的怂恿下，巴里埃尔和夏特尔因弑君而遭受酷刑。1595年9月，教皇宣布赦免亨利四世，扫清了最后的顾虑，排除了最后的障碍，教皇同时还敦促马延和洛林家族与国王缔结和平。

从此外国的干涉失去了借口；西班牙人的霸权企图昭然若揭，亨利四世可以动员全国的力量与之对抗。但是对手依然可怕，因此当国王前往法兰西泉援救遭入侵的勃艮第时（1595年6月15日），需要超凡的勇敢。在北方，庇卡底仍然受到威胁，因为富恩特斯占据了杜朗斯。1595年，他攻占康布雷，并于1597年3月11日发动一次可怕的攻势，突袭占领了亚眠。法军被迫围城，在战壕里待了六个月，并击退一支援军。最后，当西班牙守军交出庇卡底的首府时，双方都已经精疲力竭了（1597年9月25日）。西班牙的财政破产和国际金融危机使得双方都无力筹集军饷，仗打不下去了，于是被迫转入和谈。1598年5月2日，和约在维尔万签字。法国重新回到了1559年卡托－康布雷齐和约确定的边界，也找回了当时在欧洲已然上升的权威。

信仰自由或临时共存：南特敕令

对外战争结束后，还需消除内战和宗教战争的危险，更何况这又是外来干涉的借口。还在缔结韦尔万和约之时，亨利四世就试图通过南特敕令来解决两种宗教和平共存这一重大问题。新教徒对他们这位从前的教友怀有疑虑和怨恨之情。他们的少数派地位、针对他们的敌意言行，都使他们长期处于焦虑和好斗的状态。1594年1月，他们未经国王许可便在南特聚会，以“重新恢复他们的特别身份”。他们在9个大省拥有自己的议政会，可自行决定召开年度大会以商讨本教派事务；王国出现了分裂。在君主制的法国，还存在一个宗教少数派构成的共和制联邦。国家分裂和新内战的危险并非一句空话，亚眠城墙下的新教首领拉特雷穆瓦尔和布永就曾拒绝加入国王的军队。为避免局

势进一步恶化，亨利四世与新教大会的四名代表进行了会谈。会谈的结果就是1598年4月13日在南特公布的新和解敕令：法国新教徒权利和特权宪章。

敕令规定，凡1597年8月底之前有过公开的新教宗教活动的地方均可继续这些活动，每个司法区的两个城市和拥有高级司法权的领主家中亦可举行新教仪式。新教徒应享有与国王其他臣民同等的权利，可以进入大学、慈善堂、职业团体，可担任官职、领受爵位，此外敕令还保证他们的司法公正：高等法院中设立等员法庭，其中两种教派的法官人数相等。新教徒继续保留其省一级和全国性的教务会议；根据秘密条款，他们得到了军事上的保证：其军事设施将来可以用来抵抗或反叛。实际上，除了一些普遍和特别条款外，南特敕令还包括国王授予的、无需各最高法庭登记的特许状。敕令许诺每年给与4.5万埃居，作为新教牧师的薪金；新教徒有150法里的庇护区，其中50里的区域和一块“安全地带”可以设防，新教督军应由国王付薪。 410

这是个艰难的、通过平等商谈换得的妥协，它在君主制的天主教国家内部创建了一个新教国家；但这也是个脆弱的协定，因为新教徒的不信任感像天主教徒的敌意一样强烈。教皇、教会和各大学立刻谴责了这一敕令。教皇说，“这是能设想出来的最糟糕的法令”。各高等法院也不愿登记。布道士们再次以地狱之火来诅咒那些过于顺从的法官们。几乎所有法院都起草了陈情书和谏诤书。国王只得轮番运用祈求和威胁的手法，耗时两年才争取到各高等法院的同意。欧洲还没有确立起宽容的理念，只有个别知识分子赞成之：维茨尔[①]，卡斯特里奥[②]，还有博丹和库恩哈特[③]。它在法国取得局部胜利是局势和一位伟大的政治家造就的，但这并不表明信仰自由已被认可。即使对于政治家们来说，两种宗教的共存也只是临时性的恶劣情形；“一个王权，

---

① 维茨尔（Georg Witzel），宗教改革时代德国天主教人士，伊拉斯谟的信徒。

② 卡斯特里奥（Sébastien Castellion，1515—1563），法国神学家、人文主义者，曾将圣经翻译成拉丁文和法文。

③ 库恩哈特（Dirk V. Coornhert，1522—1590），荷兰诗人，人文主义者。

一种信仰”的观念依然盛行。一直到1685年，法国教士大会不断以加冕礼上的宣誓来告诫“虔诚的国王”，并催促他消灭异端。亨利四世的伟大就在于他以自己的雄辩来为宗教和世俗的和平事业辩护，在于他利用这短暂的时机为君主国家和民族的复兴作出了出色的业绩。

重建

最后一段时期的宗教战争沉重打击了法国的经济发展。我们可以从大业主和什一税征收者的账目中看出谷物生产的下降和抛荒土地的增加。在制造业城市，纺织品市场的标志性统计数据显示，粗布和呢绒产量下跌了近50%。由于瘟疫的威胁和道路不安全，国内贸易也受到影响。在很多省份，军事行动和饥荒给腺鼠疫的再度肆虐造成了有利条件。直至1596年，它还在蹂躏庇卡底和香槟地区的城市，并使它们与外界的联系陷入瘫痪。内部冲突尤其导致兵匪再次为祸甚烈，国家法令从来就没有将其彻底镇压下去。和平到来后，被遣散的士兵和解雇的军官到处抢劫行人和车辆。在布列塔尼和安茹之间的边境上，军官基莱里数年内自称边境总督，攻击治安人员，抢劫商人的钱财。强盗团伙同样在朗格多克、奥弗涅、多菲内横行霸道，有时候一些破落小贵族也参与其中。乡村团体为了自我保护组织了自卫武装，以驱赶入侵的王党和天主教同盟的军队以及盗匪。1592年，科芒热的农民组成“联盟”，或称“小铃铛”，追击兵匪、有时甚至攻击贵族。他们拒绝缴纳军役税或要求减少。1594—1595年，利穆赞和佩里戈尔的“乡巴佬”（或称“克罗勘”）反抗国家税收，有时也反什一税，并要求取消税区税收员。他们以旗手和鼓手开道，纵横乡间，公然挑战贵族和法官。

秩序的恢复也就意味着经济活动的复苏，另外，随着王权的重建，应采取应急措施挽救最不幸的局面，平息最危险的不满情绪。好在亨利四世足够明智和敏锐，懂得暂时性让步的必要性。他宽恕了中央高原的农民，并减免了他们拖欠的税收。1599—1602年间，苏利削减了所有非特权者的军役税税额。国王同样也关心农村的命运。因为在战争期间，很多农村社区费用开支很大，只能出让公共产业；现在它们

411

有权通过财政手段收回自己的传统权利和土地。最后，1600 年 3 月关于军役税的普遍条例取消了糟糕的纳税人连带强制制度。

炖鸡的故事[①]长期以来将农民的生活渲染得极为美好，但是我们不能因此而被蒙蔽。这个说法是“好国王亨利”英雄主义的感人业绩的一个组成部分，它流传于整个旧制度时代，并一直延续到大革命之后，或是为证明无条件的忠诚的合理性，或是为了表达改革之愿望。但是，不幸的是，对法国农民而言，波旁王朝的第一位君主在位的时期并不是田园诗式的黄金时代。农民缴纳的军役税有所降低，但盐税增加了。对于领主贵族对农民村社利益的侵犯行为，可能有过某些弥补；但是众多的小业主因为高利贷和兵匪的破坏而破产，或是被迫低价出卖自己的小块土地，对于他们则毫无补救措施。所有的公证文书都证明了这一重大的财产转让风潮。这是政治和宗教危机带来的一个重要社会后果：在几乎所有的省份，农民业主占有的份额都远不及土地面积的一半。另外，随着国内秩序的恢复，各地什一税的征收更为严厉了，而什一税在动乱时代曾一度受到抵制。虽然技术和产量停滞不前，地租却不受此影响并再度攀升，因而留给农民的总产品就进一步减少了。

尽管人口因贫困、瘟疫和战争而遭受损失，但法国仍然是欧洲人口最稠密的国家之一。这一优势表明了法国物质上重建的速度之快，但是王权政策目标选择之明确性也起了积极作用。在这方面，亨利四世有幸得到一位出色的助手——巴特雷米·德·拉弗马的帮助。拉弗马在呈递给国王的众多文件中提出了一份广泛的、旨在发展商业和制造业的重商主义计划。在被任命为商业总监后，他又于 1601—1604 年组织了商业委员会的工作，参与了众多工场、玻璃厂、织布厂和丝绸厂的建设事务。在另一位新教农学家、《农业景观和田间管理》的作者奥利弗·德·塞雷的协助下，他还试图在巴黎、奥尔良、图尔和里昂等几个财政区推广植桑和养蚕业。这一努力在都兰和法兰西岛没有

① 相传这是亨利四世的说法，即让农民的锅里都能有炖鸡。

取得预期效果，但是在朗格多克和多菲内颇为成功，促进了里昂和图尔的丝绸业的发展。国王亲自出面支持这些事业，他自己出资传播奥利弗·德·塞雷的著作，还强迫一些大商人和财政家为设立特许工场提供必须的资金。这些工场享有垄断权以及补助和奖金上的支持，其生产受到监控，它们要与昂贵的外国进口货竞争，如丝绸、金缎或银缎呢绒等……国王还在戈伯兰的工场中安置弗拉芒的挂毯匠，把技工安顿在卢浮宫，以免巴黎工匠的骚扰。王家政府还尝试以税收和禁令政策来保护民族工业；数年间，它一直在商讨如何筹建商业公司，以便从事与东西两印度之间的贸易；政府还赞成并继续着尚普兰及其伙伴们在加拿大的事业。所有这些措施都是同一政策的构成部分，这一政策的目标就是要建立起有利的贸易差额关系。这里的关键是金银货币的输入，它们被视为经济繁荣和军事力量的源泉。当时，伊丽莎白和詹姆斯一世的英国也在关注同样的问题。黎塞留和柯尔伯遵循的是同样的原则。因此在这方面，亨利四世的政府首次在法国提出了一项真正具有连贯性和协调性的经济政策。但是，这一政策的很多努力成果甚小。从事经济投机活动的法国人过于稀少。如果说国王在商业、工业和金融领域内有很多新教追随者，那么这个国家的大多数天主教精英不仍然是被别的职业或冒险活动所吸引么？

412

王权的发展

一个无力管理公共财政的政府不会拥有真正的权威。给政府政策提供财力保障的是财政总管苏利。庞大债务造成的利息开支已使国库不堪重负，对此苏利可谓不择手段：降低利率、削减拖欠债务、低价偿还大量年金公债、取消那些在他看来可疑的公债。国家税收和国王的部分财产权已经被让出，苏利以国家拥有收复权利为名予以回收。他对官职开征年贡，从而增加官职税的收入；他将商品税的出租业务归并到一个合同中，并提高了租金。此外，他还建立起清晰的国库运作登记表，实现了政府的预算平衡——它不是高超智慧的产物，而是严厉而坚定的政策的结果。他甚至为国王建立了一个预备金库，或称战争金库。

内战不仅破坏了经济和财政，此前弗朗索瓦一世和亨利二世为加强王权在外省的权威、保障政府更好地运转而作出的种种努力，大部分也付诸东流。亨利四世重新开始了这一被中断的事业。首先他对议政会的混乱局面进行整治，限制其成员数量，在枢密议政会、国务及财政议政会之上又设立了一个由5—6名成员组成的小议政会。他只与1—2名议政会成员讨论诏书文本，随后立即令大法官予以封印，这样，“大议政会”的政府体制被更具个人色彩的绝对主义体制取代了。

绝对主义同样意味着对中间团体的打压遏制，如各最高法庭、省三级会议、市政机构、法官团体、修会团体；无论在巴黎还是外省，这类机构从传统上说都是王权推行其意志的阻碍。对于各高等法院，亨利四世表现得像位敦厚的慈父，有时则使用威胁、鄙夷、嘲讽等手腕。他对巴黎高等法院较为迁就，但也知道如何让所有人都敬畏他。像先王们一样，他继续和省三级会议商讨，但是当后者拒绝他的要求时，他会自行征税。在战乱期间，各大城市曾成功地维持或扩大了自治权和特权。除个别特例外，亨利四世一般尊重城市的制度，但是这些制度的大部分内在意义却被他逐步掏空。市政选举被置于他的监督之下，他还经常亲自在选举中指派他中意的市长或市政官。由于城市是抵御外来威胁或内部骚乱的堡垒，因此每当他认为哪里的居民不可靠时，他就将城门和城防的守备工作交给自己任命的军官。

外省的安宁和“良好的行政管理”主要依靠督军以及司法和财政官员们的忠诚。官职年贡的设立恰好给王权提供了一个保证法官们的忠诚的手段。在17世纪初，官职的世袭性仍不完全，因为只有在官职所有者死前至少40天之前作出的让与才是有效的。设立年度贡税——相当于官职价格的1/60——后，作为交换，国王取消了40天条款。此后，在任何情形下，官职都是可继承的资产，官职所有人可以将其让渡给达到合适年龄的继承人，另一方面，继承人亦可自由出卖官职。这一政策让国王获得了可观的收入：这一官职年贡起初租给波莱[①]，

413

① 因此，这种官职年贡又被称为“波莱特”（Paulette）。

后来由一批财政家（主要是新教徒）承租，其年收益超过 100 万利弗尔。不过，特别重要的一点是，官职年贡最终将官员团体与绝对君主制联系在一起。但这一妥协看来很脆弱，而且似乎可以被取消，在随后的半个世纪中，人们不时威胁要废除这一政策，佩剑贵族也一直要求废止它。然而，从此之后，官职资产者和穿袍贵族与绝对君主制存在利益一致关系，尽管这与他们的传统、有时甚至与他们的文化并不相符。他们可以抱怨，可以责难，但从未起来反抗，因为贵族反动势必会危及官职的买卖及其世袭性。由此产生的政治和社会后果是难以估量的。法国资产者的抱负、其很大一部分资源，都将奉献给官职和仕途。商业利润被转投到官职上，后者能带来荣誉、特权，有时甚至是贵族身份。这种立竿见影的剩余价值使得官职具有了社会声望并受人青睐。1596—1635 年，巴黎高等法院推事职位的平均价格从 1 万上升到 12 万利弗尔。官职的买卖和完全世袭化是社会秩序和稳定的一种保障，但对法国经济而言，它又是一个沉重的桎梏，因为在法国经济所涉足的发展轨道上，商业、航海和制造业已居于主导地位。

此外还需确保佩剑贵族的忠诚。他们在内战中往往是决定性的角色，要让他们完全臣服于王权可不是件容易的事。他们获得了很多物质上的优惠。很多贵族家庭在内战中负债累累，政府起初让他们缓期偿还，随后又削减欠款。1601 年，政府将法定年息从 1/12 降为 1/16，以便有利于负债最重者偿债："致使朕之臣民——尤其是一直为朕及朕的诸先王奉献出色功劳的贵族——陷入贫困、并使他们不能安享其产业的原因，朕已详查；朕以为，1/10 和 1/12 的法定利息……乃是导致诸忠诚而古老的家族堕入困顿境地的原因之一，它们不堪利息之重负，忍痛出卖所有产业。为疗救计……亦为协助朕之贵族重振家业、修复战乱给其造成的损失、破坏和混乱，朕宣布，所有利息高于 1/16 的债务合同均属无效。"1602 年的币制改革重新确立了图尔利弗尔的记账货币地位，降低该货币的金银比价，这同样减轻了债务负担。

但是，贵族仍然在家族亲王、大贵族和外省督军周围结成主从庇护集团。无论是效忠还是反叛君主时，贵族都追随那个"所依靠的

人”，因为军官委任状、地方职务、薪俸、乃至一门好亲事或其他各种恩惠，都得益于这位庇护者。贵族将个人荣誉、自己家族的利益都委诸此人，盲目地在宫廷或战场上为他效劳，后者的纠纷和苦恼同样也是他的事。为了平衡这些个人庇护集团的影响力，亨利四世扩充了国王的庇护网。鉴于督军们经常擅夺政治、财政和司法权力，他将这些人的职权限定于纯粹的军事事务之内。他任命那些可靠的人负责重要据点的守备，这些人只依附于他个人。他收回军事统领的指挥权，步兵首领埃佩农选任和提拔部分军官的权力也转到国王手中。当然，国王的上述意图和政策在上层贵族中引起了阴谋活动。他从前的战友比隆元帅组织了一个反国王的阴谋集团，这个人联络了蒙莫朗西、蒙庞西埃公爵和布永公爵，并寻求西班牙国王和萨伏依公爵的支持。国王下令逮捕比隆，经审判后处决了他（1602 年 7 月 29 日）。1605 年贵族叛乱再起时，国王先向利穆赞进军——布永的部下在那里组织秘密武装，接着又转向色当，并强迫色当的领主布永接纳国王的军队进驻该城（1606 年 4 月）。亨利四世以其毅力和政治上的灵活手腕挫败了这些阴谋，1606—1610 年，法国国内形势稳定，人民得享和平——此时这位国王则加紧卢浮宫、圣日耳曼和枫丹白露城堡的建设工作，还为首都规划了一个新的广场和街道网络，他要让这些建筑和广场铭记重新确立起来的主权。因此，他的统治在很多方面预示着其儿子和孙子的作为，并为他们开了先河。 414

对外政策

亨利四世最后的考量、最后的计划关乎欧洲事务，这些事务可能也是他遇刺的原因。法国与萨伏依公爵的冲突的解决方案对他有利，根据里昂条约，萨伏依被迫让出布雷斯、比杰伊、瓦尔罗默和热克斯地区（1601 年 2 月 17 日）。他的仲裁促成了其盟友联省共和国和西班牙之间 12 年的休战（1609 年 4 月）。但是，哈布斯堡和法兰西这两大王室之间的敌对状态并没有缓和。1609 年 3 月的克莱弗和尤利尔的遗产问题使双方再度陷入对抗。

20 多年来，德国天主教反改革运动所取得的进展——巴伐利亚

公爵、皇帝鲁道夫二世、马蒂亚斯和斐迪南两位大公是这一运动的支持者——让新教徒惴惴不安，而且这也危及欧洲的平衡。维也纳、卡林西亚、卡尼奥拉和蒂罗尔等地已经禁止新教活动，而新教在整个德国南部都快消失了。面对这一危险局面，新教徒组成了新教同盟，而天主教徒则立即组成神圣同盟与之对抗。克莱弗和尤利尔的遗产问题出现后，两方阵营中的君主都提出了继承要求，这为它们的对抗提供了新的内容，双方都准备诉诸武力。在天主教方面，皇帝已经宣布代管这些遗产，亨利四世则担心哈布斯堡家族或它的朋友在莱茵地区立足，于是他宣布将保卫“德国的自由”。一场全面战争正在筹备，西班牙支持皇帝，而亨利四世则谴责布鲁塞尔的西班牙大公收留了孔代亲王——后者前往尼德兰为的是让他年轻的妻子免受国王的骚扰。

亨利设立了一个摄政委员会，同意让王后在圣德尼行加冕礼，并将法军开赴克莱弗的时间定在5月下半月。也许激情使得他的步骤有些操之过急，但是他的政策从战略和外交上说是必须的：这就是欧洲平衡政策，这一平衡已经被力量调配更好、更具侵略性的哈布斯堡家族破坏了。也许只有他能够遏制维也纳宫廷在德国的野心，只有他才能在不引发全面战争的情况下维持德国和波希米亚的自由。但是，法国的舆论对这场冲突的认识看来十分糟糕。部队的武装准备造成税收增长，政府还采取各种特别财政举措，如出售新的官职，“削减”年金公债的利息等。特别是，战争在许多天主教徒的心中引起不安。天主教同盟的精神还没有死去。为什么要与新教君主结盟来反对一位天主教君主呢？怎么能质疑教皇在这场德国冲突中的立场呢？在某些人看来，宗教已经岌岌可危了。他们认为，造成这一危险的祸首、那位可疑的天主教徒、专横放荡的君主，完全应以“暴君”这一可恨的字眼命名，并该得到应有的下场。30年来，在法国，在罗马，人们一直在为弑杀暴君的合法性辩护。1610年5月14日，拉瓦亚克在巴黎一条拥挤的街道上刺了亨利四世两刀，国王死了。他的死打破了欧洲脆弱的和平。从1610年到1634年，法国对外政策的导向与亨利所曾设

415

想的背道而驰，马德里和维也纳的政策也因而获得了实施的空间。

二、君主权威的危机（1610—1624 年）

摄政时期

国王死后，巴黎高等法院在经请求后立刻宣布王后为摄政，“在她的儿子年幼之时掌管王国事务”。路易十三刚刚 9 岁，一位年幼的国王将会让法国面临巨大的危险。玛丽·德·美第奇毫无政治才能，她给予几个近臣的权势——尤其是莱昂诺拉·加利盖伊及其丈夫孔奇尼的影响力——败坏了政府的声誉。至于大贵族们，如孔代、吉斯、内韦尔、布永之流，过去亨利四世曾遏制他们的野心，打击他们的阴谋，现在他们觉得复仇的大好时机来了。摄政给他们大笔赏赐，对他们大施恩惠、大办宴会，以图收买，但终归徒劳。吉斯和孔代结成两个对立的集团，在国王的议政会中争权夺势。1614 年 2 月，亲王的反叛和孔代气势汹汹的宣言迫使政府进行谈判，并答应当年召开三级会议。

新教徒也骚动起来。亨利四世在保证他们享有信仰自由的同时也保证他们的个人及财产安全。但是亨利已经不在了，他们觉得在这个国家受到了天主教多数的威胁。玛丽·德·美第奇重申南特敕令亦是徒劳，苏利[①]的去职、教廷大使对王后的影响力、以及王室子女与西班牙的联姻计划，所有这些都让他们焦虑不安。1611 年在索米尔召开的新教大会将各省改组为专区，各专区的领导者是由第三等级和新教贵族组成的常设会议，这些措施加强了新教的政治组织；年轻而精力充沛的罗昂公爵看来正准备领导一次武装叛乱。在这种局面下召集的三级会议难免造成危险局面。

1614 年三级会议

三级会议于 1614 年 10 月 27 日在巴黎召开。教士代表 140 人，其

① 苏利公爵是新教徒，作为亨利四世的大臣时亦未改宗天主教。

中包括法国教会中高级教士的头面人物：儒瓦耶兹、迪佩隆、加缪和年轻的黎塞留；第二等级代表132人，但是亲王派分子不如孔代和他的朋友们期望的那样多；第三等级代表192人，其中大部分是司法官员、最高法庭的成员和几个大城市的官员。代表第三等级发言的代表中，大部分人以拥有“陛下的官员、您统治的各省中头等职位的所有者”的头衔而自豪，他们构成一个新的精英阶层。他们经常要求获得贵族身份，而他们的财富也足以引起贵族的嫉妒。老贵族和新兴职能贵族之间的竞争使三级会议陷入瘫痪，并在某种程度上拯救了绝对君主制。贵族代表对这些凭才能或财富而发达的新贵们大肆侮辱，毫不掩饰对后者的敌意；他们从会议一开始便要求废除官职年贡，取消军事职位的买卖制度，制止盗用贵族名号的行径。贵族等级的总陈情书写道，“陛下，我们万分谦卑地恳求您将财政主管、河泊森林管理处高级长官和特别长官的身份归入贵族行列……高等法院和审计法院的首席庭长和分庭庭长以及诸推事的身份亦归入贵族……但其条件只能是有三代贵族家史和正从事军事职业。”第三等级同意取消“波莱特”税，但另一方面，它要求降低军役税和年金赏赐，这类赏赐“毫无节制，没有哪个强大的王国有如此多的收入来供您收买臣民的忠诚之用”。贵族发言人提出，“贵族和下等人之间本来就有分别，这些下等人还借口他们拥有某种荣誉和尊严，然而这只是扩大了本来的差别”；第三等级的主席、巴黎市长米隆则予以反击，他颂扬官员的体面和尊严，说他们从法理上说是职位的所有人，是公共权力的受托者：“我们以我们的职位代表陛下，侮辱我们就是违抗陛下的权威，某种情况下这甚至是危害君主的大罪。”第三等级与教士代表之间也存在对抗。第三等级希望在它的陈情书中明文谴责教皇绝对权力论。第三等级认为，教皇无权废黜法国国王，后者的王冠直接来自神。宫廷已经根据教士的呈辞下令删去该条文，但第三等级则反对接受和在法国公布特伦特公会议的通谕，以此作为回击。这些纠纷注定使得三级会议毫无结果。贵族本想继续开会，以等待宫廷的回应、推行一些初步改革，甚至希望在国王的议政会中安插自己的代言人，但第三等级并不合作。

416

等级之间的分裂拯救了绝对主义。政府只是就官职买卖和年金赏赐问题作了一些模糊的、不可能兑现的承诺，然后便终止了三级会议，把代表们打发回家了。由于法国的历史传统并没有为王权设置什么限制——除了君主本人的品德和神的戒律外，因此代表们没有能确立对君主政府的监控制度。而第三等级的代表——法官和官员们，他们自己就是免税特权制度和司法体制的受益者，他们没有力量、也没有充分的理由来要求进行财政和税收改革。此后三级会议一直未曾召集，直至旧制度告终之日。

孔奇尼

三级会议结束后，法国的局势再度陷入动荡之中。1615 年，巴黎高等法院在其调查庭的驱使下，起草了一份堪称名副其实的改革方案、一部全面的政策纲领的谏诤书。它批评王后的对外政策，要求维持已故国王缔结的盟约、驱逐外来的顾问[①]。它揭发某些与包税人沆瀣一气的国务顾问们的贪污行径，指责王室开支过度、给与廷臣的赏赐名目繁多。另一方面，孔代在 1615 年 8 月的一份宣言中指控宫廷将三级会议的陈情书束之高阁，他以捍卫公益为名，在朗格多克、基耶内和普瓦图挑起新一轮的贵族反叛。于是王室只得再次与起事者进行谈判，赦免叛乱，并给与孔代议政会首脑的头衔（1616 年 5 月）。君主制度和国王本人看来都受到了这位亲王的威胁，他是继亨利四世的两个儿子之后的首选王位继承人。面对这一威胁，孔奇尼在议政会中引入了新大臣：巴尔班被任命为财政监察，普罗旺斯高等法院的庭长芒戈担任大法官，吕松的主教黎塞留负责外交事务。孔奇尼的野心没有节制，但黎塞留在他的回忆录中认为，他有清晰的政治头脑，有压制大贵族、维护国家权威的意志。几个星期后，局面似乎完全改观：孔代被监禁；三支军队被派往香槟和尼维尔内，内维尔公爵刚刚在那里掀起叛乱；议政会被改组，与外省的所有的行政通信皆由政令议政会负责。此间，417 新任外交国务秘书重新推行积极的外交路线，并试图在以西班牙人和

① 孔奇尼夫妇来自意大利，跟随王后玛丽·德·美第奇来到法国。

萨伏依人为一方、以威尼斯和斐迪南大公为另一方的冲突中充当仲裁人。但这一宏大政策有一个薄弱点：国王对此漠不关心，对所有这些计划都茫然无知。国王也渴望权威，孔奇尼的傲慢让他蒙受屈辱，在他的朋友和心腹查理·达尔贝尔·德·吕伊内的怂恿下，他决心疏远王太后，并同意暗杀孔奇尼（1617 年 4 月 24 日）。

红人吕伊内

吕伊内四年内连连擢升，从公爵、法国首席贵族[1]到军事统领和庇卡底督军，成为国家事务的领导者。埃佩尔农和隆格维尔分别在基耶内和诺曼底策动新一轮的贵族反叛，他们还得到王太后的支持，但叛乱很快被吕伊内弹压（1620 年 8 月）。孔奇尼死后，他决心粉碎胡格诺派。1620 年，路易十三在吕伊内的建议和天主教会的要求下，亲率军队前往贝阿尔内，国王要在他的故土上恢复天主教，并宣布将这个省并入法国。南方的新教徒掀起全面叛乱，吕伊内领兵镇压，但他在蒙托榜失利，仗打得十分艰难，而他自己最后也在战场上送了命。他四年的对外政策同样迫于宗教方面的要求。正因为他劝阻新教同盟支援巴拉丁选侯弗雷德里克，皇帝才有可能暂时得胜，捷克人才会遭受失败。这种无能的政策导向还使得西班牙人得以进驻瓦尔特林纳，从而与其维也纳的同盟者靠得更近了。

黎塞留掌权

国王近臣的强烈的宗教情感、新老宗教团体和贝吕尔在这个国家的所作所为，这些都是宗教考虑之所以居于优先地位的重要因素。但是，哈布斯堡家族取得的进展使得从前的威胁再度显露出来。菲利普四世进攻联省共和国（1621 年）后不久，西班牙和皇帝的军队又占领

① 在旧制度最后三个世纪内，公爵（ducs）和首席贵族（pairs）往往是连用的（ducs et pairs），但有的公爵并非 pair，而且有的 pair 可以是伯爵。公爵是继亲王（princes）之后的最高爵位，首席贵族则是王室之后的最高荣誉。据说这个封号起源于封建时代，最初是 6 位教会 pairs 和 6 位世俗 pairs（当时他们当中既有公爵亦有伯爵），随后经历了很多变化。在旧制度时代，pairs 是个特别的贵族团体，他们在巴黎高等法院拥有席位，并享有表决权；可以参加国王的加冕礼，这些都是他们的特权。

了巴拉丁领地（1622年），巴伐利亚公爵夺取了巴拉丁的选帝侯名号及其部分土地。现在该是协调教会利益和法国外交利益的时候了，该是控制国内的新教徒、遏止皇帝和菲利普四世在欧洲扩展势力的时候了。1624年4月，王太后成功地让黎塞留进入议政会。几个月后，他确定了上述政策，同时又没有引起虔诚派的不安。他批准了与荷兰签订的新条约，赞成国王的妹妹亨利埃特·德·法兰西与威尔士亲王的婚约；但每次谈判中他都显示出对荷兰和英国的天主教事业的热情。有的人希望法国的天主教国王能根除胡格诺派，惩罚自由思想者；另一些人则指望这位前外交国务秘书与奥地利王室展开更坚决的斗争。黎塞留雇佣文人为自己大造舆论，在两方阵营中都赢得了人气；1624年8月13日，他的对手拉维耶维尔被逮捕后，他成为议政会的首脑。

三、黎塞留当政和战争行动

最初的计划

与其周围的人相比，黎塞留在智力方面更胜一筹，富有想象力而又不乏理智，同时也更有抱负；他掌权时已经是个富有政治经验的人物，并带来了广泛的改革计划。在他的要求下，1626年底，国王召集了一次显贵会议，其成员包括亲王、大贵族、大臣和各高级法庭的成员；他向代表们提出的计划是：改革议政会、继续致力于天主教复兴、重组财政、注重发展商业和航海事业。 418

这次会议的成果体现在国王的宣言和敕令、尤其是1629年的大条例中。但是，赎回官职和取消官职买卖的计划已被迫于1627年放弃。国内的动乱和军事外交事务使黎塞留没有必要的精力和财力来推行这一庞大计划。

内乱

黎塞留上台之初就面临着大贵族和胡格诺派骚乱的威胁。1626年夏，国王的兄弟、亨利四世的私生子们、旺多姆家族、隆格维尔公爵、

夏莱伯爵和舍弗勒兹公爵夫人策划了一起阴谋，后者还使王后安娜·德·奥地利深陷其中。密谋者们准备刺杀黎塞留，但他们的阴谋败露，夏莱伯爵被他的亲王同谋们抛弃，并因为自己的草率而送了命（1626年8月）。尽管有人求情游说，但这位枢机主教以及国王都不为所动，拒绝宽恕这个罪犯。

蒙莫朗西－布特维尔和德夏佩尔的遭遇再次证明了政策之严厉。这两个人因在巴黎公然违反禁止决斗的法令而于1627年6月22日被处死。如果认为这种严厉体现的是黎塞留对贵族等级的某种敌意，那就弄错了。恰恰相反，我们在他的《政治遗嘱》——如果这不是他的亲笔著作，至少也反映了他的思想——中看到，贵族是"国家的主要力量源泉之一"，"千万要注意维护贵族的祖先给他们留下的财产，要让他们能有获取新财富之能力"，文章接着就如何救济最贫苦的贵族向国王提出了各种方案。黎塞留当然了解贵族的勇敢品质，以及贵族在作为其存在依据的等级精神方面的一致性，他想做的是将一种新的国家观念强加于贵族，把贵族的好斗作风和封建式的鲁莽轻率转化为对国王的全心效忠。

罗昂和苏比兹领导的新教反叛也同样是鲁莽轻率的行径。当黎塞留在意大利、瑞士和德国筹划反对哈布斯堡家族的重大外交行动时，新教徒在拉罗歇尔和朗格多克掀起叛乱。1626年2月的谈判使他们平息了下去；但是次年，英国人由于对黎塞留的商业和航海计划深感不安而组成了巨大的舰队，并在雷岛登陆，拉罗歇尔人又重新发起战斗。他们对虔诚派鼓噪的改宗运动十分恐惧，这个运动的代言人——枢机主教贝吕尔不断催促黎塞留扫平这个新教的首都[①]。黎塞留的海上计划、他所设立的大公司、以及这位作为商业和航海总监管的大臣在海岸地带夺取的权力等等，同样让新教徒不安。拉罗歇尔的围城持续了一年，1628年11月1日国王进城时，这座受到饥荒和瘟疫打击的城市已是人烟稀少、破败不堪了。黎塞留梦想建立强大的海上力量，但

① 指拉罗歇尔。

法国的分裂导致了这样的悖论结局：它一流的海港、它主要的航海和装备基地却被这位大臣摧毁了。此后战争在南方还迁延数月，新教徒的抵抗堡垒普里瓦遭围攻后陷落，不过1629年6月28日，国王赦免了阿勒斯的叛乱分子。南特敕令被再次确认，但确认的只是敕令本身，而不是给与新教徒军事和政治特权的附属特许状。新教徒失败后，安全地带被取消，他们的堡垒被拆除，教徒的集会也须得到国王的许可。阿勒斯和约虽然保证了宗教和信仰自由，但在国王和黎塞留看来，这只是实现宗教的重新统一的重要一步。因为有关的法令条文强调说，国王希望新教徒不久后能重归天主教。另外，贵族中的改宗者为数众多，雷迪吉耶尔和拉特雷穆瓦尔似乎为他们的教友树立了榜样。1629年8月，黎塞留在给国王的信中明言："异端和叛乱源泉现在已经干涸了。"他准备随后以另外的温和手段来清除孤立的新教势力，这些势力在一个绝对主义和天主教的法国已经被解除武装并渐渐窒息而死。

419

决定性的选择，1630年的政治危机

国内政策取得成功后，这位枢机主教认为可以更为从容地应对欧洲事务。他在1629年1月的一份备忘录中向国王透露了其对外政策的目标。"既然拉罗歇尔已被攻克，如果陛下想成为世界上最强大的君主的话……就应该时刻准备遏制西班牙势力的扩展，它的目标是增强霸权、拓展边界，但法国不同，法国只应考虑增强自身，打开通向所有邻国的大门并保证它们免受西班牙的压迫。"这一明确的反哈布斯堡政策是防御性的，而蒂利和华伦斯坦在德国为皇帝取得的胜利更加证明了这一点。黎塞留希望尽量推迟"与西班牙公开爆发战争"的时间，他认为一种"谨慎而隐蔽的方针"更加适合于法国的国内政治局面和财力状况。1624年时，国王就已派遣一支小部队前往瓦尔特林纳，以帮助格劳宾根[①]人重新控制这个具有战略意义的山谷，阻止波河平原上的西班牙驻军与皇帝的军队利用这一通道建立联系。

1629年，当内维尔公爵声称对曼图亚和蒙费拉拥有继承权时，路

① 格劳宾根是瑞士东南部一州。

易十三也出于同样的目的而给与支持，同时西班牙人和萨伏依公爵也觊觎这两块地方。路易甚至亲自带领军队解救卡萨尔。次年，黎塞留也带兵进入意大利北部，巩固了法国在皮涅罗尔和萨吕塞的地位（1630年3—6月）。从此法国人威胁到米兰、以及西班牙与其在尼德兰的军队之间的联系通道。法国对皮涅罗尔的控制、它与联省之间的盟约的延续很可能会导致与西班牙再度开战，不过在是否介入战争这个问题上，法国曾一度犹豫过。

国王的近臣之间意见不一。枢机主教贝吕尔和掌玺官米歇尔·德·马里亚克不同意法国在意大利的政策。他们希望马不停蹄地打击新教势力，他们还担心群众叛乱，并提请注意“法国人民的困苦和不幸”，而1629—1630年的歉收使得这一局面更形严重。甚至在王室内部，他们也得到加斯东·德·奥尔良和太后的支持，太后这时极为仇视黎塞留。1630年秋，黎塞留的外交取得双重胜利：他在雷根斯堡帝国议会上粉碎了哈布斯堡家族的遗产继承野心，同时还确保查理·德·内韦尔占有曼图亚和蒙费拉两公国，但是他在国内的对手看来要占据上风了。9月，国王在里昂突患重病，两位王后趁机让国王疏远黎塞留。11月10日，在玛丽·德·美第奇所在的卢森堡宫，太后催促他的儿子将黎塞留免职。此时黎塞留突然闯了进来，这让太后大为恼火，她大肆攻击黎塞留，而路易十三手足无措、一言不发，都不敢瞧这位大臣一眼，很可能是优柔寡断使得他在这一刻退缩了。宫廷中已有人宣布立刻逮捕黎塞留。廷臣们涌向卢森堡宫，围着太后欢呼庆祝。但是他们太大意了，因为国王已经恢复冷静和自信。11日，他在凡尔赛召见黎塞留，后者跪倒在国王面前，他认为自己已经完了。路易十三扶起这位“国家的首席大臣”，并宣告他将继续留任。同一天，米歇尔·德·马里亚克被解职，不久太后也被迫流亡国外，从此再没有回来过。“受骗者之日”[①] 是路易十三时代的关键性时刻，它保证了黎塞留的权威，并最终使法国介入了争夺欧洲霸权的斗争。黎塞留写

420

① la journée des Dupes，一译愚人日。

道，此后他就抛弃了“一切关于王国内部安宁、节俭和规章等方面的顾虑”。看来这个君主国家确实准备在必要时为了其欧洲政策和国家荣誉而牺牲改革计划和财政平衡了。

法国的经济力量及其问题

从物质和精神上说，法国能承担起它的领导者们向西班牙发起的这种大规模挑战么？法国在其1610年的疆界之内的人口，比当时西班牙、意大利和英国的人口总和还要多。教区记录的统计显示，人口的持续增长一直维持到1630年，而且经常会延续到投石党运动之初。在农村，内战的破坏已经被修复，荒地复耕，生产恢复，土地所有者、领主和教士的收入都在增长。1620—1640年间，法国北部各地的羊毛和麻制品产量看来都达到了更高的新水平。城市的发展带来建筑业的兴旺，并有助于“法式风格”的繁荣，在巴黎，马莱区的公馆和老王家广场就是最漂亮的代表作。法国已经足够富有，它可以因此而争取到并资助盟友。它人口众多，也有足够强大的力量进行四线作战、抗击三十年战争中最优良的军队。

但法国在物质方面的强大并非无懈可击。这种强大更多是来自领土和人口的规模，而不是技术和商业方面的创造性。农业生产方式仍是传统的，产量并不高。与列日和英国人的新技术比起来，法国的冶金业显得很陈旧。航海业中船只太少；银行和证券业务还未形成；商业公司稀少而且为时短暂，合伙人很少，资金薄弱。为使法国参与大规模商业和殖民活动，黎塞留曾酝酿过一个庞大计划。“他指出，西班牙只是因为它的海上力量才显得可怕、才从西方获得如此多的财富；小小的联省国家也只是通过海上力量来对抗强大的西班牙；英国也只是以同样的手段来弥补它的不足。法国没有任何的海上力量，它任由邻国攻击，这些国家每天都在发布打击我国商人的新法律和新条例……但是没有哪个国家像法国那样位置优越、像法国那样拥有如此丰富的、足以使其成为海洋主人的全部资源。为了实现这一点，应该看看邻国是怎么做的，应该成立大型公司并让商人们参与其中，应给于他们广泛的特权……”途经中东和地中海的香料商道是法国的一条

生财之路，因此黎塞留与土耳其苏丹和柏柏尔海盗展开了谈判。作为航海总监，他还派船前往俄罗斯，因为他希望在这个国家建立起另一个远东商品的转运站。为了开发加拿大和发展跨大西洋贸易，他曾尝试组建殖民公司（莫尔比昂公司、纳赛尔·弗勒德利赛公司，以及新法兰西公司）。为了将部分法国贵族的好战脾性引向海外冒险，1629年大条例允许贵族从事海上贸易而不丧失身份，并许诺授予大船东以贵族身份。

但是，政府的这些努力遇到了心理上和制度上的巨大障碍。世俗的偏见和宗教上的顾虑使得许多年轻的资产者离开了商业和制造业，421 1629年的大条例并没有减轻贵族对体力和商业性职业的蔑视之情。天主教改革时代的道德家和神学家们再次提出应禁止放贷取息，这为王国内部的商业票据和汇票的流通套上了枷锁。法官职位吸引了一部分知识精英的注意力。新设的职位导致众多商人子弟抛弃了原来的职业。资产者家庭致富之后便会投资土地、领主权利和官职，这样，资本就花在社会声望和高利贷投资上而被闲置起来。包税制度也吸收了法国的部分财富，包税人所得的利润率远远高于商业回报率。这种种因素导致法国经济缺乏活力、弹性和流动资金。它在战争期间将会经受严峻考验。战争将中断与西班牙的部分贸易，贵金属的供应源泉也会枯竭。而法国对塞维利亚、尼德兰和德国的纺织品出口也随之下降。

在庇卡底、香槟和勃艮第等边境省份，战争会破坏农业生产，税收和业主的苛严捐税也会导致农民的贫困化。1630年起，大西洋贸易以及整个欧洲经济都出现了衰退，法国当然不是唯一的受害者，但是，由于法国深陷战争之中，它所经历的困难将比其他国家更为严重。由于人口相对过剩，农业歉收极易给法国造成不幸的后果。农业生产能力的单薄使得连续性的气候反常会演变成灾难。这时价格会马上飚升，大量穷人饥饿而死。

1642—1652年，与霍乱、天花或伤寒相伴的是接二连三的饥馑之年。另外，由于技术能力和银行体系的欠缺，法国在面对全欧性的贵金属通货短缺时财力极端匮乏。种种不利局面使得法国在路易十三末

年暗淡无光，不满情绪和骚乱急剧增加。

与哈布斯堡家族的斗争

起初，法国试图向对手发动一场“隐蔽的战争”，试图通过中间人作战。1630 年 7 月，它的盟友、瑞典国王古斯塔夫·阿道夫在德国登陆；皇帝在德国北部海岸的行动让他十分忧虑，当恢复天主教的法令迫使许多德国新教徒起而反抗并向他求援时，他作出了回应（1629 年 3 月）。法国向阿道夫许诺，5 年之内每年提供 100 万利弗尔的资助。为了更有效地挫败皇帝斐迪南的计划而又不对天主教的利益造成过于严重的伤害，黎塞留企图巩固同天主教联盟的关系并在德意志帝国内部创立第三派力量，为此他于 1631 年 3 月 8 日同天主教的巴伐利亚缔结了为期 8 年的防御同盟。有了这两个盟友，他希望能成为德国事务的仲裁人。瑞典人起初进展神速，但是不久古斯塔夫·阿道夫在吕岑战死，于是皇帝的军队发起反攻，西班牙人则占领特里尔选帝侯领地，这一切打乱了法国的计划，它被迫直接介入战争。在法军占领洛林的几个要塞和阿尔萨斯最主要的城市、加强了同瑞典和联省的同盟后，法国国王于 1635 年 5 月 19 日向西班牙国王宣战；为占领米兰，他还同萨伏依和帕尔玛的公爵签订了里沃利条约；次年 9 月，皇帝对法国宣战。

军事行动经历前后两个阶段，第一阶段对法国而言十分艰难，第二阶段法军则进展顺利，全线推进。1635 年在低地国家的战斗不具决定性，然而 1636 年法国却不得不面临其对手的协同攻势。皇帝的军队围困圣让－德－洛斯纳，西班牙人占领南方的圣让－德－吕兹，并攻打庇卡底。几周内，他们连克卡特莱和拉卡贝尔，几乎未遇抵抗。一周后，科尔比也未经抵抗便投降（1636 年 8 月 15 日）。就在巴黎受到威胁时，外省却发生暴乱。是年夏天，森通热、昂古莱姆、普瓦图和利穆赞爆发大规模的、但无组织的农民抗税运动。只有国王和黎塞留的坚定意志、以及巴黎人的激情——起初这一激情是无序的，但国王和黎塞留的榜样使其更为强大——才能遏制局面的恶化。首都的城墙下集结了一支 3 万人的新部队。北方盟友奥兰治亲王正在筹备一次大

422

规模的攻势，西班牙军队的指挥官大王子（Cardinal-infant）担心落入两个对手的夹击之中，因此放弃进攻撤往北方。法国得救了，但这次战斗显示了其边防的脆弱和军事准备的不足。黎塞留在国务秘书苏布莱·德·努瓦耶的协助下着手补救这些缺陷。从1638年起，法国国王在佛兰德尔、庇卡底、阿尔萨斯、弗朗什-孔泰、基耶内和意大利共有六支军队，总兵力超过15万。每支军队都设有监军一名，有时担任此职的就是驻军当地的外省督办，随军督办负责军饷、供应、维持纪律、监督将领们的忠诚和热忱等事务。舰队也得以重建，部署在大西洋的帆桨战船有41艘，在地中海有30艘。正是由于这些努力，军事力量的对比逐渐向有利于法国及其盟友的方向转变。

由于同本土失去联系，西班牙的大王子在守卫尼德兰的战斗中备感艰难。荷兰人已经在多佛尔海面摧毁西班牙舰队（1639年10月），法国和瑞典的军队在莱茵河和阿尔萨斯方面占领了西班牙军队的陆上通道。法军于1639年占领埃斯丹，1640年占领阿拉斯，次年又占领巴波姆。此外，法国还支持加泰罗尼亚人和葡萄牙人的起义，他们成为新的同盟者。这一新同盟使得法国于1642年9月轻易收复鲁西永并进占佩皮尼昂。就在胜利看来已经到手、法国可以以有利的条件议和时，黎塞留却于1642年12月4日染病身亡，几个月后国王亦撒手人寰（1643年5月14日）。

战争的结束，胜利的和约

上述事件很可能导致了战争的延长。1643年，西班牙人试图利用国王和黎塞留的死在法国造成的混乱来发起反击。他们侵入香槟地区，但是攻势被昂吉安公爵粉碎，罗克鲁瓦的战斗打掉了西班牙强大的步兵部队的部分声望和信心（5月19日）。次年，蒂雷纳和昂吉安合兵向莱茵河发动进攻，接着蒂雷纳在诺德林根击溃巴伐利亚和皇帝的军队（1645年）。1648年，他又在祖斯马斯豪森获胜，打开了通往多瑙河和维也纳的道路。皇帝只得承认败局，1648年10月24日的威斯特伐利亚和约标志着他的计划和野心彻底失败。奥格斯堡和约的条款适用于加尔文宗的君主，三种宗教并存的局面正式得到承认。法国和瑞

典国王成为“德意志的自由”的担保人，此后德国的诸侯们享有完全的主权，帝国现在只是一个有名无实的东西。战后的德国满目疮痍，人烟稀少，力量虚弱，它被分割为350多个公国和独立城市；这种局面下，德国只能同意瑞典人占据北方所有大河的出海口，并让法国人进驻阿尔萨斯。哈布斯堡家族建立普世统治的野心破灭了。

不过，与西班牙的斗争还在继续。由于马扎然在外交方面举止失当，西班牙得以同荷兰于1648年1月签署单独和约，从而摆脱了这个对手。1648年8月20日，孔代在棱斯击溃西班牙人，但这时投石党开始叛乱的消息传来，西班牙人趁机扭转了战败的后果。两个君主国家的斗争还要持续11年。法国的内战和西班牙的财政灾难使得双方都不能发动决定性的大规模战役。法国只有借助英法同盟才赢得杜纳战役的胜利（1658年6月14日）并逼迫山穷水尽的西班牙进行和谈，但谈判漫长而艰难。马扎然和于格·德·里约内采取灵活方针，将领土要求限制在阿图瓦、鲁西永、以及佛兰德尔和洛林边界上的几处要塞上，以此为同西班牙联姻提供方便。菲利普四世只有一个儿子，而且看来不久于人世，公主玛丽-特蕾莎只有在得到50万金埃居的嫁妆后才放弃继承权。这个数目对于破产的西班牙来说实在太苛刻了，而且法国的谈判者还期望，他们年轻的国王很快就会对如何决定查理五世的遗产提出部分权利要求（比利牛斯和约，1659年11月7日）。在新国王即位之初，他们就给了他一份不祥的礼物，这是他们虚幻而不明确的企图的产物，但是对一位认为“征服者是所有名号中最高贵、最受尊崇的头衔”的年轻人来说，这些东西却很有吸引力。

423

二十三年漫长的战争需要法国付出巨大的努力。战争迫使路易十三、黎塞留以及随后的马扎然采取各种特别的政治手段，有时甚至建立起某种战时独裁体制；他们无暇顾及急需的改革，为不惜一切代价保证财政收入，他们回避了那些最紧迫的问题。战争引发了法国制度方面的重大变革，但同时也使得各种弊端更加突出，税收更加沉重，导致不满情绪和政治风险的因素在急剧增长。为了更好

地理解法国绝对主义的演进，首先应回顾一下17世纪初法国的宪法组织状况。

四、制度演变：对抗、反叛和投石党运动

王国的基本法

在17世纪初，法国君主制的制度设施仍然是习惯性和灵活多变的。在大部分忠实于罗马传统及伟大的让·博丹的教诲的法学家们看来，国王享有绝对权力，因为他可以制定法律而无需征求臣民的同意。国王主权的实施不受任何监控，所有人均须服从。但是法国人并不觉得他们生活在专制主义政府的统治之下，他们总喜欢将他们的“自由”与土耳其苏丹和莫斯科沙皇的臣民的奴役状态作比较。尽管法国的王权不受监控，但国王的意志实际上须服从某些规则。王权是理性的、慈父般的，它须尊重臣民的财产权、生命和荣誉。甚至在某些理论家看来，整个社会的等级化，三个等级、中间团体、高等法院、省三级会议、地方和职业社团的存在，所有这些都是王国基本法的一部分，它们必须得到君主体制的关注和尊重。国王的意志应该是符合基督教的，它不能违背神的戒律。国王是由教会加冕的，他受神保护，是神的代理人，他每年都数次被授以治疗瘰疬病的神奇权力，因此从天职上说，法国国王应服从基督教法律。他所有的世俗管理权限，正如他对教会的维护一样，都只对神负责。

所以，法国王权因不受监控而是绝对的，它又因为服从法律上和宗教上的惯例而是有限的，在17世纪初，它具有双重性的特征，并有可能像英国那样发展成立宪君主制；但是，具体情势和政治社会状况却有助于君主权威的加强和习惯性的宪法制度的逐步解体。

424

实际上，激烈的国际竞争以及随后波旁家族和哈布斯堡家族之间的残酷战争不可避免地导致中央权力的强化。法国需要军队、资金，战时各省必须团结在一起——而像普罗旺斯、勃艮第和布列塔尼才刚刚加入民族共同体不久；法国需要一个更有效、代表远方的宫廷的中

央集权式政府，需要更为顺从的地方行政机构。在一个被包围的、外部危机四伏的王国，封建贵族的野心和阴谋具有致命的危险性，因而恰当的办法就是以国家理性的无情力量排除之。至于那些抱怨税收重负和军队劣迹的人民，则可以强迫他们保持沉默，必要时还可予以惩戒，以儆效尤。

特别政府的手段

国王像过去一样，在他的议政会商讨和决定国是，但是议政会的构成和组织在逐步转变。瓦卢瓦诸国王的议政会特别喜欢接纳家族亲王和大贵族。亨利四世则将穿袍贵族、司法和财政官员召到自己身边。商务议政会中有了雅南、希勒里、维勒鲁瓦和贝列弗尔这样的人物。他们甚至进入了国务和财政议政会以及枢密议政会。在这个领域，摄政时期一度破坏了最初的成果，很多其他政治领域也是如此。当时议政会又成为封建式的家族议政会，成为亲王和大贵族们争斗的战场。但是路易十三及其后来的助手又重新开始了被中断的事业。1615 年到 1630 年的几个条例确定了议政顾问的选拔和晋升制度，结束了混乱局面，排除了扰乱议政会议的争吵以及廷臣宠幸或最高法庭法官们断断续续的干涉。高级议政会围绕国王组成，成员有首相、大法官和国务秘书，它是首要的政府机关，其他议政会则逐渐变成纯粹行政性质的职能机构。

在外省，国王命令的执行依赖于官员团体的合作态度。各高等法院和最高法庭经常抵制议政会的决议，1632 年，国王授权议政会可以撤销违背王国利益和国王权威的法院判决。1641 年，国王的另一份决议要求各高等法院应立即登记法令，相关的谏诤书数量减为两份。财政署的财政管理、各级法庭的司法工作都十分缓慢和程式化；自从 1604 年官员们成为其职位的完全所有者之后，他们的服从拖沓且往往带有保留条件。他们办事时顾虑重重或漫不经心，而战时政府往往需求孔急，二者步调很不协调。从 1635 年起，财政应急措施剧增，追究叛国和怯战分子的案件大量出现，王权只得依靠别的代理人执行命令，它开始以特派差（commissaires）和督办来部分

代理职位所有人的职责。从16世纪中叶起，王权开始习惯性地向外省派遣检审官，其头衔是督办，负责监督和巡查地方事务，但通常是临时性的职务。介入三十年战争导致了这一制度的决定性演变："行政、司法和财政督办"成为王权在各财政区和各省的直接和常驻代表。督办是可以随时撤换的，他们能够积极勤勉地执行议政会的命令。他们出席或主持法庭和市政机构的会议，特别情况下，他们可以裁决危害王国安全的案件，他们还掌管或干预税收分摊工作，并开始负责军役税的征收。督办的委任状通常授予他们改革司法、调查司法官员职责之履行以及必要时惩办罪犯的权力。另外他们还有监督军队、镇压阴谋叛乱的职权。从1635年起，他们已经成为国王在外省的代理人，并充当与之合作的督军的助手或监督者。他们对司法官员的监督、他们对后者权限的侵夺，都招致权贵们的忌恨；同时，由于与苛严的包税人存在事实上的连带关系，法国民间产生了对督办的不满情绪。从1648年7月起，各高级法庭不断要求取消督办体制，他们的这一努力一度取得成功。

425

17世纪法国绝对主义在体制改革方面的第三个标志性成就是中间团体的消失。君主制度越来越难以容忍那些团体化的、惯于表达臣民意愿和不满的机构。三级会议从1614—1615年的会议之后就没有召集过。最后一次显贵会议还是在1626—1627年举行的。多菲内的三级会议也停开了。诺曼底的最后一次三级会议是在1655年召开的。1632年后，朗格多克三级会议失去了税收商议权。教士大会也受到国王的监控，后者以密札排斥那些不驯服的高级教士。市政会议也受到控制，国王以城市负债为借口，取消它们全部的财政自主权，并将自己指定的候选人强行选为市长。警察和宣传机器成为君主制政府的重要工具。政府试图约束意见的自由表达，对之努力加以引导并设置各种条件。黎塞留建立了一个名副其实的新闻局，雇佣文人撰写小册子，对西班牙发动持续不断的舆论攻击战；1631年5月起，泰奥弗拉斯特·勒诺多开始发行名曰《公报》(*Gazette*)的周刊，该刊主旨在于消弭"某些通常为内部骚动和叛乱煽风点火的虚假消息"，它享有发布国王和黎

塞留传达的文章和消息的官方垄断权。

不绝如缕的阴谋

内外危机的交织使黎塞留当政时期充满了悲壮色彩。这位枢机主教倡导的国家理性使150年前的公益同盟死灰复燃。王太后原是黎塞留的保护人，但昂科尔元帅①遇刺后他被排除出政府，现在要重新赢得国王的宠信需要高明的手腕和极大的耐心。直到1630年，黎塞留在议政会内部还得依靠像掌玺官马里亚克和大法官阿利格尔这样的人，但他们并不赞成他的对外方针，因为这些虔诚派谴责他的反哈布斯堡政策。宫廷内部的阴谋也是不绝如缕。所有阴谋中都有加斯东·德·奥尔良的身影，国王的这位弟弟为人轻浮，立场摇摆不定。前面曾提到的1626年密谋最终以夏莱伯爵被处决而收场；1630年的政治危机以“受骗者之日”告终（11月10日）。1632年，朗格多克督军蒙莫朗西公爵发动叛乱。王家军队与叛军交战，公爵被逮捕，在图卢兹被判处死刑。1636年，谋杀计划再次败露，1641年发生了苏瓦松伯爵密谋事件，1642年，即黎塞留在世的最后一年，还出现了桑克-马尔的阴谋，这位年轻的冒失鬼和他的朋友图死后不久，黎塞留也归天了。尽管这些阴谋计划的策划者在政治上很是无能，但他们与西班牙的紧密联系以及与王室成员的串通使得这些图谋的危险性显得特别严重。从1624年到投石党运动期间，法国各地的民众暴乱接连不断，国内局势动荡，因而危急局面更形严重。当某位大贵族为其省区的权利辩护、充当人民苦难的代言人时，政府的风险可想而知。蒙莫朗西就曾企图利用人民的不满情绪，许诺采取新的税收分摊制度，从而在朗格多克发动叛乱。

人民起义

426

从1624年到1648年，法国没有哪一年不发生数次叛乱，没有哪个省不爆发起义——无论是在农村还是在城市。也许从来没有那个时

① 昂科尔元帅（maréchal d'Ancre），即意大利人孔奇尼。

代的编年史像 17 世纪第二个 1/3 时期那样，有这么多的群众暴动，他们已经预示着投石党运动时代的全面动荡和混乱局面。1624 年，凯尔西城乡各地发生起义，因为国王取消了原省三级会议的军役税管理权。1630 年，当政府下令取消勃艮第三级会议时，第戎也发生了叛乱。1631 年，普罗旺斯的艾克斯的居民殴打督办，抢劫包税人的住所。1632 年，里昂的丝织和绒制品工人奋起反抗出口税的上升。1633 年和 1635 年，基耶内各城市也发生了骚乱。次年，即 1636 年，昂古莱姆、森通热和普瓦图爆发起义。起义持续一年多，并蔓延到佩里戈尔；它的直接诱因是军役税和葡萄酒流通税的增加。农民袭击各类税务人员，他们还组织民兵，要求贵族共同行动，否则将“烧毁他们的房屋并拒绝缴纳捐税”。在普瓦图，起义者提出更公平地分摊军役税的计划，要求“由有能力支付税收的人承担该税并减轻神的穷人的负担”。什一税收入应留在教区内，以维持住持神甫的体面生活并救济穷人。陷入困境的政府此时又面临西班牙入侵的危险，只得施展诡计，作出空头许诺，将谈判一直拖到拉瓦莱特元帅的军队受命恢复秩序为止。两年后，下诺曼底发生“赤脚党”暴动，鲁昂则成为流血骚乱的舞台。阿弗朗什和库唐塞地区的农民担心设立盐税；鲁昂的纺织工人害怕失业，担心对纺织品和染料征税会导致行情暴跌。农民的军队——苦难之哀兵——由赤脚者让领导，他们以军旗和基督画像开道，一些小贵族和教区神甫也参加暴动并充当领导者。“高贵而不可战胜的长官赤脚者让”在宣言中以蹩脚的诗文歌颂诺曼底的自由，而现在这些自由受到了来自巴黎的收税官和盐务官的威胁。入秋后，加西永的军队和大法官塞吉尔前往诺曼底恢复秩序，大量叛乱分子被处决，该省的主要官员、高等法院和税务法院的成员、总财务官等都因被指控渎职或办事不力而被免职。尽管有这个严厉的先例，但黎塞留和路易十三死后，叛乱仍在继续并不断增加。南方各省的贵族也起来造反，特别是参与抗税运动。1643 年，奥弗涅和鲁埃格的许多乡村发生起义；朗格多克、多菲内和整个罗讷河谷地区都陷入动荡之中。1644 年 6 月，因粮价腾贵而恐慌不安的马赛居民发动起义，攻击市政官员；8 月，瓦

朗斯的妇女袭击收税员。此类动乱不可胜数，它们日益频繁、日益严重，预示并酝酿了投石党运动。

这类民众骚乱看来都有共同的特点，但由于缺少材料，我们对其起源和意义的认识并不总是很清晰。所有骚乱起初都具有抗税的动机，战争使国税增加了一倍或两倍，人民拒绝负担，这就点燃了起义的怒火。从地理上说，它们很少能超越本省，因为起义多是因为财政措施和税务官员侵犯了各省的特权和传统而造成的。抗税运动中往往汇聚着各个社会阶层，它们都反对特派官差的权力和巴黎的财政家。路易十三时代的叛乱是人民的苦难和绝望的鲜明写照，但也反映了特权阶层的惶恐和不满情绪。地方权力机关、市政官员、市民阶层、高等法院的法官以及各地贵族经常在镇压骚乱时行动迟缓，有时还支持骚乱，甚至甘冒风险，在国王面前为叛乱者辩解或赞扬这些“下等人”。另一方面，当时大部分的抗税分子仍然尊重传统的等级社会秩序。与他们16世纪的那些先辈不同，他们没有对什一税、领主捐税和地租提出质疑，他们唯一的攻击对象是收税员或包税人。他们袭击商品税税吏，但同时又高呼“国王万岁!”这些起义事先就显露出了投石党运动的含糊性和其力量的匮乏。

427

投石党运动

在旧君主制时代，摄政总是一个危险期。安娜·德·奥地利利用“钦断”（lit de justice）取消了他丈夫的遗嘱——遗嘱对摄政议政会的组成作了规定——从而加剧了政治风险，并使家族亲王和各最高法庭的要求也具有了某种合理性。无疑，她将枢机主教马扎然视为首相，但这个人在路易十三在世时就受到很多批评，现在新国王年幼，他要维系其地位就不能不面临危机。战争使得政治问题复杂化。仗打了快十年，国库都被掏空了。昂吉安公爵在罗克鲁瓦的胜利免除了西班牙入侵的威胁，但为迫使皇帝签署威斯特伐利亚和约，战斗又在尼德兰、莱茵地区和巴伐利亚持续了5年。但法国现在并不关心外部成就，它已经陷入了革命的旋涡中。

政府首先被财政危机弄得焦头烂额，于是只得向包税人预支比以

前更多的款项——这是一种寅吃卯粮的做法——各种财政应急措施层出不穷，先后出台的政策有针对不动产业主的建房罚款令[①]和偿付令，随后是针对富有阶层的捐税：入市税提高，削减官员薪俸和年金公债，这些措施让资产者、食利阶层和法官们大为恼火。财政体系的混乱是危机的部分原因，但收支失衡的另一个原因是法国经济逐步陷入瘫痪，它同时受到国际贸易减缓和连续性的农业歉收的打击。1646年初，巴黎每塞蒂埃上等小麦的价格为10利弗尔，1648年7月为17利弗尔，次年秋天上涨到36利弗尔。同时，纺织业的停滞造成失业和赤贫者剧增。

1648年1月13日，巴黎高等法院率先采取革命性举动，邀请其他最高法庭的代表共同商讨如何改革国家之弊端，法官们在圣路易宫的会谈之后提出了一份有关改革建议的名单，这些建议旨在建立受中间团体限制、受高等法院和贵族监控的君主制。

"未经高级法庭批准的司法督办和所有其他特派差均应被取消……任何税收只有根据各最高法庭正式认可的法令和宣言方可开征，而法令和宣言之审查应经各最高法庭之自由表决……此等法令宣言之执行权应归于上述法庭……国王之任何臣民，不论其身份地位如何，均不得遭拘禁24小时而不按规章接受闻讯、不被移交于其自然法官处。"[②] 除了这些普遍性原则外，法官们还不忘记加上一些涉及自身利益的条文，如薪俸、职位的世袭性和新职位的设立等。王后和马扎然最初假装赞同这些改革建议，但随后孔代在椟斯的胜利给他们壮了胆，于是他们决心动用武力；8月26日，巴黎高等法院的头目被逮捕。就像1642年在伦敦以及1789年在巴黎发生的事件一样，投石党运动也是起源于一次筹划和实施得都很糟糕的镇压行动。巴黎市中心筑起了街垒，马扎然只得投降并释放布卢瑟尔[③]。但是当年秋天他开始耍花

428

① 这个法令颁布于1644年，针对的是1548年来的非法建房者。

② 所谓"自然法官"，指的是各级法庭的法官。这一要求明显的是针对政府对各级法庭司法事务之干涉和绕过法庭而采取的各种特别措施，如密札逮捕等。

③ 布卢瑟尔（Broussel）是被逮捕的巴黎高等法院的法官之一。

招，令孔代和他的部队向巴黎移动；1649 年 1 月 5—6 日夜，宫廷逃往圣日耳曼，而王家军队则试图以武力和饥饿迫使巴黎投降。在被围困的巴黎城内，下层人民的介入立刻清除了忠于国王的市政官和法官；几个大贵族，如博福尔公爵、巴黎大主教那狡猾透顶的助手贡迪、孔蒂亲王和漂亮的隆格维尔夫人（他们是孔代的兄弟和妹妹）以他们的名字为人民运动增添了光彩，但也带来了一连串的新阴谋。他们组成了一场摇摆不定的革命的参谋部，但这个参谋部实在蹩脚：一些人一心考虑家族冲突、个人抱负或追逐爱情，另一些人则在为自己的鲁莽而战战兢兢。从精神感召和利益方面说，法官们与君主制度是一致的，但他们拒绝“大臣的暴政”，害怕官职年贡和职位的世袭性被取消。在法国，职位权利的产生具有很大的偶发性质，君主制度的变迁很可能对它造成致命的后果。巴黎高等法院从来就不认为自己是反叛者；它编造法律上的借口，以各种遁词辩称只是想打倒马扎然以便更好地为国王效劳。法官们为组建部队而集资，但暗地里又为他们在法兰西岛的那些美好庄园受到孔代军队的蹂躏而伤心。他们是“祖国之父”、“人民大众”的保护者，但在受困的巴黎，饥饿引发的各种骚动和可怕阴谋又让他们恐惧，3 月 6 日，巴黎每塞蒂埃小麦的价格涨到创纪录的 60 利弗尔。这时从英国传来查理一世被处死的消息，这可是革命的亵渎行为的征兆，于是最坚定的人也没了热情，转而倾向于屈从。3 月 11 日，他们的庭长莫莱签署了吕埃伊和约，高等法院的投石党运动宣告结束。

贡迪、马扎然和孔代之间的竞争——1650 年 1 月 18 日，孔代、孔蒂和隆格维尔被逮捕，结束了这场斗争——开启了投石党运动的第二个历史阶段。亲王们遭监禁，他们的拥护者在阿基坦和色当地区组织武装，但被王家军队击败。如果不是以两个特权等级的集体意愿为借口的话，亲王们在投石党运动中掀起的混乱局面也许没有那么严重。1650 年 5 月在巴黎召开的教士大会与宫廷对抗，并要求释放亲王们，会议还同意与在巴黎召开的贵族大会建立联系；1651 年 3 月，孔代被释放后，特权等级的代表们提出召集三级会议。除了这一要求，贵族

还提出了一系列的陈情和建议，这让人想起 1614 年时贵族的言论：国家税收过重，盐税官员的苛责，取消职位买卖制度，建立一个代表三个等级的王家议政会。这确乎是对国家的根本性改革。但是，巴黎市民和巴黎高等法院的敌视、亲王们——贵族大会本来就是在他们的庇护下而草率召开的——的背叛使得这些计划全都失败，会议也散伙了。贵族中间的分裂、各庇护团体之间的相互竞争以及关于亲王们的仲裁等，都使得协调一致的政治努力难以形成。像巴黎高等法院一样，贵族也没有能力对君主制发起有效的进攻，在这一点上，投石党运动是一场彻底的失败。

投石党的最后一个阶段只是一连串的阴谋和无政府的混乱的历史。贡迪、马扎然和孔代继续在历史舞台上躁动，与此同时，法国则受到敌对各方的士兵的蹂躏。罗克鲁瓦的胜利者[①]疯狂地加入武装叛乱，他在自己的督军辖区基耶内掀起反叛，并与西班牙的菲利普四世结成联盟。在被蒂雷纳打败后，他于 1652 年 4 月逃到了巴黎；他在巴黎的同党在群众中施展花招，数月内巴黎笼罩在恐怖之中。首都和波尔多一时间出现了几位大胆的小册子作者，他们公开攻击王权，并试图摆脱大贵族势力的完全支配。但这一“激进主义”思潮与城市人民的社会运动并没有形成合流。工匠和帮工们充当叛军，但看来他们自己并没有什么纲领。在波尔多，奥尔梅[②]一直将一场城市投石党运动延续到 1653 年，这场运动有某种小资产阶级革命的特征，但即便如此，波尔多的运动在政治上仍然是温和的。

429

“波尔多市奥尔梅同盟”的条款在宣誓服从国王和督军后，仅要求手工业师傅应参与市政管理。投石党运动走到了尽头，它现在连小资产阶级革命都不是了。年轻的国王受市民卫队中的商人和官员的召唤，于 1652 年 10 月 21 日进入巴黎，次年二月那位枢机主教[③]也回来

① 罗克鲁瓦的胜利者、当年的昂吉安公爵（duc d'Enghien）就是孔代，人称大孔代（le grand Condé，1621—1685），后来他在路易十四时代又为国王屡立战功。

② 奥尔梅（Ormée）是 1651—1653 年投石党运动期间波尔多政府的名称。

③ 指马扎然。

了，波尔多也于8月投降。

投石党运动的政治后果完全是消极的，它所造成的破坏令人悲痛。内战促使饥荒和地方性“鼠疫”复发。在法兰西岛、香槟和庇卡底，某些村庄仅在1652年一年之内就损失了1/4的人口。教区记录显示出人口波动的幅度：在凡尔登－东布的教区记录上，1648年新生86人，死亡73人，但在1652年，新生数为37人，而死亡则为224人。这一严重的人口失血所造成的效应还体现在20年后的出生率上。至于投石党分子所攻击的绝对主义王权，它在这五年的动荡经历中反倒找到了强有力的辩护依据。

路易十四将永远不会忘记童年时所经受的屈辱和危险：“我成年之前和之后的可怕骚乱，那是场奇特的战争，内部动乱使法国丧失了无数的优势，我的家族亲王和某位伟大贵族①竟然成为我敌人的首领”，这些记忆给他的整个统治时期投上了沉重的色彩，并将支配其内部政策的方方面面。

五、天主教的力量和斗争

黎塞留已让法国致力于欧洲霸权的争夺，但是法国并不能完全投人这一伟大计划。它的精英还关心另一完全不同的事业——精神上的事业；在特伦特公会议几十年之后，日益众多的天主教徒接受了特伦特改革的宗教和思想要求。这两桩事业之间现在已经没有巧合，有时也不可能有相容性，它们在某些方面甚至是对立的。其中的一个深陷于尘世的、地缘政治和国家利益的琐事中；另一个则超越所有边界，鼓励所有天主教君主们为普世的罗马教会的事业效劳。

天主教的复兴和教士们

天主教复兴运动首先受到小型世俗和教士团体的推动，并逐渐让各级教士和宫廷接受了它们的主张。在亨利四世时代的巴黎，审计法

① 这位家族亲王和“伟大贵族”指的应是孔代亲王。

院一位法官的妻子阿卡丽夫人聚集了一批神秘主义者和改革分子。她受到英国嘉布遣会修士、《完德的标准尽归于一点：神的意志》的作者贝努瓦·德·康菲尔德的强烈影响。她的家中有这样几位朋友：查尔特勒会修士唐·博古赞，年轻的修院院长皮埃尔·德·贝吕尔，未来的掌玺官马里亚克，特别法院的律师戈蒂埃，圣·让·德拉克鲁瓦[1]的翻译者、索邦博学的博士安德烈·迪·瓦尔。人们在阅读圣特蕾莎[2]的著作，谈论祈祷和静修，但人们也准备将加尔默罗修会引入法国、对修道院和在教教士施行改革；同时人们也在观察并评判亨利四世的宗教政策。

430

在17世纪初，法国的天主教精神运动中有两位突出人物。住在阿内西的日内瓦主教圣·弗朗索瓦·德·萨勒在他的教区的圣事中忠实地模仿圣夏尔·博罗梅[3]，并以其《虔诚生活导论》（1608年）为平信徒打开了祷告和圣洁之路。并不只是教士才能达致完德，它与国家责任之履行完全相容，因为完德首先在于对神和邻人的爱：“哦，主啊，如果我不能在来生爱您，那我至少会利用我短暂生命中的一切时机，在此世爱您。”他试图让基督徒热爱此世生活，但他的人文主义从来不低估神恩的作用。他在呼吁所有男女在向往最崇高的宗教使命的同时，并不让他们背弃家庭、职业和君主。他还教导以新的方式救助穷人，但他从不谴责财富和财富所导致的等级秩序：“我愿你们心中同时拥有财富和贫困，对于尘世事物，愿你们既怀有极大地关注又怀有极大的蔑视……因此我们应努力保存、甚至是增大我们在尘世的财产……但我们每天都应放弃部分财产并将它给与穷人……”他还创作《论对神的爱》（1616年），以献给领导建立圣母往见会的让娜-弗朗索瓦兹·德·尚塔尔。

---

① 圣·让·德拉克鲁瓦（Saint Jean de la Croix，1542—1591），西班牙修士，神秘主义者，曾参与加尔默罗修会的改革。

② 圣特蕾莎（Sainte Thérèse，1515—1582），西班牙修女，加尔默罗修会改革者。

③ 圣夏尔·博罗梅（Saint Charles Borromée，1538—1584），意大利教士，曾任米兰大主教，厉行天主教改革，致力于推行特伦特公会议的精神。

法国天主教改革的第二位主要人物是皮埃尔·德·贝吕尔，他在耶稣基督的谦卑中发现了超脱自我和服从神的典范。“耶稣独特的降临有两种状态：一是他的出生和童年，另一个是他的受难和死亡。”他的《论耶稣的身份及其伟大》宣扬在宗教冥思中实现内心克制和忘我。但这位神秘主义者也是位行动者：他参与赤足加尔默罗修会的精神领导工作，并为这个修会在法国的立足作出了贡献；1611 年他还建立了法国的奥拉托利会。这是个在俗教士的团体，它受罗马奥拉托利会修士圣菲利普·内里的感召，致力于教士的培养和完善。在贝吕尔看来，同神学争论相比，教士的圣洁是反击异端的更有效的武器，他的门徒查理·德·孔德昂和让-雅克·奥里埃后来参与创建了法国最早的修业神学院。奥拉托利会的修士们还为年轻人设立了学校，组织传教团，并在教会日益活跃和庞大的修道队伍中占据重要地位，因为宗教狂热和家庭因素使得相当一部分年轻的贵族和资产者进入了修道院。一些新修会也进入了法国：1594 年，圣于尔絮勒女修会来到法国，它后来特别关注于女孩的教育；耶稣会曾因夏特尔谋杀亨利四世的事件而一度被禁止，但 1603 年它再次进入法国。五年后，耶稣会士科顿成为国王的告解神父，路易十三时他仍然担任这一神职，从此确立了这个修会攀龙附凤的恶劣传统。耶稣会的学校 1640 年时有 70 个，它们不仅接受贵族子弟，还接收城乡中产阶级合格的儿子。原有修会的分会也不断增加，每个中等城市内都会出现几个新的宗教团体，而在巴黎，半个世纪内建立了一百多个修院。托钵僧会、嘉布遣会、科德利埃会、最小兄弟会、以及奥斯定和方济各会的改革派善于引导郊区和贫民区群众，修士们的生活方式与群众打成一片，有时也能容忍后者的迷信。老修会通常纪律松弛，很多人转而隐修，专注于简朴的共餐和严格的夜课。改革后的本笃会组建了圣莫尔修会，教皇也应路易十三的请求，委任枢机主教拉罗什福科强制推广这一复兴的修会规程，但这是件难事，因为修道院正试图将修道使命和家庭礼仪结合起 431

来。枢机主教拉罗什福科死后，黎塞留也关注克吕尼和克莱沃[1]修会僧侣的生活和纪律，他的助手约瑟夫·迪·特朗布莱神甫发起并支持圣本笃女修会的改革，1609年起由昂热丽克·阿尔诺领导的王港修道院为改革运动提供了榜样。

还剩下大批教区神甫无人关照，他们通常没有文化，无法教化信徒。在贝吕尔在呼吁下，出现了很多改进他们文化和宗教修养的举措。1618年，亨利·德·贡迪尝试在圣雅克区的圣玛格鲁瓦修道院为巴黎主教区的神甫们建立一个修业神学院；他还任命圣尼古拉－迪－夏尔多内修会的领导人布尔杜瓦兹负责接纳未来的神甫们。对农村的道德悲惨状况有着深刻了解的圣樊尚·德·保罗也于1625年创立遣使会，他还在退省和宗教会议期间接纳加入遣使会的年轻神甫。让－雅克·奥里埃是圣樊尚和贝吕尔的弟子，他在《论神品》中大力颂扬圣职和受神职者、“圣基督的影象和司祭”，并在圣绪尔比斯[2]创建了一个真正为外省神学院培养教师和指导人员的基地（1642年）。1643年，原奥拉托利会修士让·厄德在西部创办了耶稣和圣母修会，其成员推动了到乡间传道和培养教士的运动。但这些面向未来的努力成果仍然是有限的，教会和高级教士在安排各类宗教机构的物质资源时过于吝啬，未来的神甫当中只有部分人进入过修业神学院。根据博洛尼亚教务专约的条款，高级教士由国王选拔，然而他们的宗教素养参差不齐。不过，路易十三在挑选主教时比其父王更为仔细和慎重，虽说我们总是能在宫廷和城市中看到一些热衷交际的名流主教，这些人对政治和阴谋的关注超过对传道事业的关心；但是也有另一些主教从不离开自己的主教区，潜心教化自己的信徒。1637年，尼古拉·帕维永到一个不幸的主教区上任，长期以来，儒瓦耶兹和勒斯唐家族都把这里视为纯粹的世俗产业。每个月，巡视的代理主教都会在主教区的不同地区聚会，训导教区神甫们，而帕维永也会定期接收一些教区神甫前来神学

① 一译明谷。

② 圣－绪尔比斯（Saint-Sulpice）是巴黎著名的大教堂。

修习班退省学习。弗朗索瓦·德·拉罗什福科在克莱蒙和桑利斯则以严厉的夏尔·博罗梅为榜样。在卡奥尔，阿兰·德·索尔米尼亚克把他的教士们组织得像一支分散在各流动修会中的战斗队，他在任期间走遍了整个主教区，并不断对各教区进行巡查（1636—1659年）。马赛的主教戈尔情愿住在济贫院的一间简陋房子中，以便靠近穷人，穷人、水手、贫苦的小女孩以及突尼斯的奴隶是他长期关心的对象。他为了给一些即将远行的苦役犯施坚振礼而在一个严冬的深夜去世。

平信徒，宗教生活，道德监督和救济工作

正是由于大量的、对其职责有所准备的神职人员的工作，平信徒的基督教化才所有进展，教会对他们的帮助和监督才能有所改进。嘉布遣会、遣使会、奥拉托利会和耶稣会在组织国内传教方面争相攀比其热情。传教会的内容总会包括布道、宣教、以及针对成人和孩子的教理问答。通常还有面对不同社会团体的特别讲道会。人们责问所谓的新教牧师，敦促新教徒进行自我辩解，然后人们一起祈祷歌唱，最后以共领圣体和盛大的游行结束传教活动。当圣让·厄德行走诺曼底、圣弗朗索瓦·雷吉斯奔波在维瓦莱地区时，朱利安·莫努瓦在下布列塔尼领导的传教会已超过400个。他通过使用当地方言、谱写民间圣歌、鼓励富有情感和家庭色彩的宗教活动等方式，使天主教在整个阿摩利卡西部地区扎下根来。

432

教士们的努力得到众多虔信团体的支持，如各慈善会、特别是圣母慈善会，中学生和大学生联合会，方济各第三会[①]，尤其是圣体会（1627—1665年）。圣体会是个秘密社团，其成员包括平信徒和教士，他们的目标除了崇拜圣体和救助穷人外，还包括同新教徒斗争和改革风化。它监视并向当局揭发信仰自由者，对新教徒及其牧师发动长期的诉讼战和笔墨战。它还谴责并骚扰喜剧演员。该会中有一些大贵族，如旺塔杜尔公爵和孔蒂亲王，拥有教会人士，如樊尚·德·保罗和孔

① 方济各第三会是为平信徒而设立的，入会者不必出家，唯在修会指导下安贫乐道或解囊布施，在当时有较大影响。

德昂神甫，还有像首席庭长拉穆瓦尼翁这样的高等法院的法官，这些人的间接干预具有重大影响力。该会对仍属粗野的风俗在某种程度上的纯化作出过自己的贡献，它策动人们禁止公共舞蹈、制约职业团体的宴会和节庆活动。该会在全国各地协助君主政府禁止决斗、并恳请针对渎神者制定严厉之法律。这种道德审查有可能引发国内的监视侦探风潮，并导致虚伪的程式化，这甚至引起宫廷的不安，圣体会也因此而被禁止。

这些传教努力拉近了积极奋进的教会和穷苦大众之间的距离，并催生了众多的慈善活动。“若人民受饿而死，他会被罚入地狱”：对圣樊尚·德·保罗和他的朋友而言，救济是皈依和拯救的先决条件。他在教区慈善事业中团结了一批来自上流社会的妇女，她们筹集资金，探访和救助那些“不体面的穷人”，引导他们忏悔、领受圣体，这些宗教活动是继续救济所必须的条件。不过随后的事实很快表明，“给穷苦病人送食物、为他们整理床褥、给他们送药品、乃至给他们其他一些必须的微不足道的服务，对上层妇女而言都是很困难的事”。因此圣樊尚召集民间妇女组成爱德修女会，“以便从事照看病人所必须的下等事情”。这位修会创始人希望她们的生活严格简朴，但无需隐修和入修道院。该会修女穿着如村妇，潜心照料贫苦穷人；她们选择了为这些人或弃婴服务的事业，而不是像其他修女那样过惯常的祈祷生活。

投石党运动和对外战争加剧了悲惨局面，教堂周围到处是乞丐，那些拥挤不堪的破烂房子和地窖就是他们的栖身之所。私人的慈善救济、甚至教会和宗教社团组织的救济的力量都显得极为欠缺，流民和贫困化成为令人焦虑的问题，它们对社会造成的潜在危险是如此之大，以致宫廷和高级教士曾梦想将穷人监禁起来。在巴黎的总济贫院（1656年）以及随后在各省建立的此类机构中，人们决定把有能力的穷人重新组织起来并强制他们工作。但这一工作的摊子很快就铺得太大，而且代价很高：在巴黎各济贫院中聚集起来的乞丐一度达5000人，圣樊尚·德·保罗本来想避免强迫性劳动，临死前（他于1660年

9月26日去世）他对私人救济活动的低落深感不安。镇压逐渐取代了宗教慈善，社会也逐渐对人民的苦难习以为常了。主日礼拜、复活节圣体仪式的推广，教理传授的改进，城市中初等教育的发展，所有这些现象的宗教意义要大于社会意义。当然，宗教复兴还没有完成，还有很多工作没有做，但是方法步骤已经确定下来，队伍已经成型；上述努力将会继续下去，旧制度时代的法国将成为一个普遍奉行宗教教规的国家。不过，宗教教育在社会上层的发展，这一发展所导致的宗教从简单的形式主义向一种体验更为剧烈的基督教信仰的转变——这种局面导致的一个直接后果就是宗教不安情绪的增强，以及天主教信仰深处的躁动。 433

詹森主义

就在天主教改革势头最盛之时，这一运动突然开始自我反省并产生了分歧。詹森主义既是一种力量的见证，对教会而言也是一种苛严的要求和导致其衰弱的源泉。詹森主义一说出自伊普尔主教詹森于1640年出版的《奥古斯丁论》（*Augustinus*）一书，这本书是他的神学宪章。但是这一运动很早便已开始，并有着来自法国的根源和启示。圣西朗神甫是早期詹森主义的主要人物和见证者，他在鲁汶结识了詹森；后来他们一起在巴约讷附近对教父著作和经院哲学进行了为期五年的广泛研究，1621年起，詹森开始与他的朋友交流他的恩典理论，这种理论认为，堕落的人唯有通过基督那全能的、不容置疑的恩典才能得救。不过恩典问题还不是导致危机的根本因素。圣西朗神甫的命运既与他同詹森的关系有关，同样也受到枢机主教贝吕尔的重大影响。贝吕尔向他的弟子们传授的祷告方式和道德神学与耶稣会神父们的一套很不相同，另外，他因捍卫主教的权威和司法权而同耶稣会相对立，他还谴责黎塞留的对外政策，因此死的时候（1629年10月1日）并不是很得势。在贝吕尔死后，他原来的同道者圣西朗神甫自然继而成为虔诚派的精神启示者。他从1626年起就谴责耶稣会士的人文主义、

他们对于宗教获罪者的宽容以及他们在恩典问题上的莫利纳主义[①]观点；1632—1635年间，他以佩特鲁·奥里略的名字、并在教士大会许可的情况下为捍卫主教的权威而战斗，反对修士的豁免权和其他要求。另外一些因素使他引起了舆论以及首相黎塞留的关注。首先是他的指导方法：他要求其受指引者与过去完全决裂，实现真正的“新生”，在忏悔中悔罪，以源自对神的爱而非仅由于对地狱的恐惧而悔过。在给与其信徒宽恕之前，他要他们长期处于忏悔之中，并要求他们在领圣体后退省一段时间。

他的教诲通过阿尔诺和勒梅特家族，通过国务秘书夏维尼，通过各高级法庭的法官让-雅克·德·巴里永、让·比农、马迪厄·莫莱而在公众中传播开来，并引发了论战。圣西朗还指导王港修道院的修女；他的巨大声望让枢机主教黎塞留恼火，后者对这个不驯服的人颇感担心。黎塞留知道他与詹森交情甚笃，而詹森刚刚出版了一本攻击首相政策的小册子——《高卢战神》；他还知道圣西朗曾谴责他出于政治目的而取消了国王弟弟的婚姻。最后，圣西朗的门徒安托瓦·勒梅特还向大法官递交了辞呈。勒梅特在信中说，他决定过隐修生活，但并不是要成为教士或修士：“同时我也完全放弃任何宗教和世俗职务，我的意思不是仅仅改变抱负，而是要彻底抛弃任何抱负。我不想取得任何品位的圣职或领受任何圣俸，这比我重归所离弃的状态更不可能。”对黎塞留来说，这封辞职信像是给他的挑战书。作为马基雅维里的推崇者和教会的主人，他每时每刻都应该将宗教义务和世俗的政治利益协调起来。他在《论基督徒的完德》中曾指出，上帝只是召唤极少一部分人专事冥思和祈祷，所有其他人都应该履行与其身份地位相应的职责和义务。另外，新兴的詹森主义的很多同情者来自于为教会和国家提供干部的阶层，因而安托万·勒梅特的挑战更加令人不安。看来勒梅特忠实于他的精神导师。

434

---

① 莫利纳（Luis de Molina，1535—1600），西班牙天主教神学家，著有《自由意志与恩典》。莫利纳主义认为，上帝的恩典起作用的情况下，人的意志仍然是自由的，恩典可以通过蒙恩者的愿望而使人得救。这样便在神的恩典和人的意志之间求得调和。

实际上，在圣西朗那里有一种明显的先知般的坚定，一种威胁整个世俗社会平衡的极端主义。圣西朗对教会和俗世的看法十分悲观，有时他似乎是在谴责尘世的一切活动、否认所有家庭关系、职业活动和政治义务的合法性。如果按照他的意旨，天主教改革很可能会走入死胡同；在他那里，所有的宗教革新运动都导致一种极端的取向，即拒绝与这个世界调和、对它进行革命或拒斥之的意向。因此圣西朗被逮捕（1638 年 5 月 14 日）也就没有什么令人奇怪的了。但是这一事件造就了一位殉道者，它使得法国教会出现分裂，并使王国内部出现了一支新的反对力量。由于圣西朗反对大臣的专断，坚持个人信仰的权利，某种意义上说，他成了其他自由的捍卫者（尽管他自己并非如此）、所有因绝对主义的发展而在利益和威望上遭受损失的人们心目中的英雄。

圣西朗出狱几个月后便死去（1643 年 10 月），这时詹森主义作为教会中的教会已经成型了。《奥古斯丁论》（1640 年）和阿尔诺的《频繁的圣餐》的出版使詹森主义有了自己的神学理论和圣事教义。在摄政时期，两方阵营的小摩擦日益频繁，1649 年，巴黎大学神学院被召请审查被认为集《奥古斯丁论》学说之大成的五条论纲。法国教士大会的 85 名代表认定，五条论纲应交由圣座裁决，教皇于 1653 年 5 月 31 日宣布它们为异端学说。但是这场争论远未平息下去，它后来再次活跃起来，而且帕斯卡尔的 18 封《外省人书简》给投石党运动失败以来消沉的舆论界提供了引发骚动和好奇的新论题（1656—1657 年）。这些书简激发起平信徒对神学争论的兴致，并在几个月后让决疑论者圆滑的道德学说声誉扫地。但是在教会方面，这些书简的成功并不能阻止詹森主义遭受第二次打击。罗马教廷再次谴责五条论纲，并指出这些论纲归咎于詹森（1656 年 10 月）；同时，法国教士大会规定所有教士都应在一份教会法规汇编上签字，这一做法将使得一部分天主教精英分子遭受痛苦的内心冲突。历史的偶然将使得主张回归早期教会的严格教规的信徒、人文主义和一切世俗文化的反对者成为自由的良知受到迫害的英雄。

富于战斗色彩的不宽容

天主教的复兴同样体现在揭发批判、论战抨击中，体现在对思想自由者、新教徒、魔法师和巫师的迫害中。天主教徒给这些对手冠以各种头衔，如魔鬼的玩偶和代理人；尽管他们内部因为恩典问题而产生争论，但在这些敌人面前，天主教徒又团结在一起，他们在这场斗争中表现出的热情某种场合下完全配得上正统主义的名号。在 17 世纪，不宽容精神为各大基督教会的动力给定了限度。

受迫害最残酷的是亵渎神明、希图在虚幻中寻求慰藉的巫术派分子。从 15 世纪中叶以来，巫术这种灵魂疾病席卷了西欧普通民众阶层。教会的危机，各教会之间的争吵，下层人民的宗教生活长期无人过问，这些都有利于巫术的发展。这一不良现象到处都受到野蛮残酷的对待。一旦有嫌疑即遭处决，证据最不充分的人也在酷刑下招认，而收回前言需要超人的勇气。驱魔仪式、判决、公开处决等做法使得虚构的东西变得可信了。即使是最有教养、最温厚的人也在这种挥之不去的恐惧面前让步：人类当中一直并且到处是撒旦和他的创造物。435 有人曾认为马尔特·布罗西埃有某种鬼怪附身的迹象，亨利四世的医生马雷斯科对这一说法有所怀疑，但贝吕尔立即在《论鬼魂附体者》一文中驳斥了他。蒙田曾主张用嚏根草对女巫施以治疗，而西哈诺·德·贝热拉克则拒绝完全相信一个人的所有言论，因为人可以言说或想象出任何东西："不，我根本不相信巫师，尽管有某些大人物不同意我的看法；如果个人的权威不与理性相伴的话，我也不会相信它。"但是像他们这样神志清醒的人在当时少之又少。不过，三起轰动事件促进了部分开明人士观念的转变，尤其是巴黎的法官们，这三起事件分别于 1609 年发生于艾克斯，1633 年发生于卢顿，1633—1643 年发生于鲁维埃。在这些事件中，一些歇斯底里的修女控告教士和告解神甫。艾克斯的高福里蒂神甫、卢顿的于尔班·格朗蒂埃神甫因为袪巫狂热而遭受到可怕的折磨并付出了生命。但是这三起事件之间的传染性和模仿效应十分明显，人们开始深思并准备采取某些合理健康的决定，1672 年和 1682 年，路易十四和柯尔伯终于作出了这样的决策。

天主教会从来就不承认新教徒造成的分裂，它认为南特敕令只是一个糟糕的临时性妥协。面对这个更强大的对手，法国新教教会看来怀疑自己的能力了。1621—1622年、1625—1626年、1627—1629年的三次叛乱以及随后的阿莱斯恩典法令间接地削弱了新教势力。1598年以来南特敕令所保证的宗教自由固然没有改变，但安全要塞已被摧毁或被移交给天主教的长官，政治集会也被禁止。这个打击是沉重的，因为在君主制的法国，新教的事业与地方主义和封建分立主义的维持、与中间团体的存在直接相关。这个少数派已然受到来自各方的压迫，但有关预定论的神学争论、索米尔和色当两个学院之间的对立又构成另一个衰弱的根源。牧师团体已出现动摇迹象，许多牧师对天主教君主的荣耀怀有一种暧昧的崇拜，另一些人准备接受黎塞留和部分法国主教发起的和解举措。大量上层胡格诺派信徒皈依天主教，孔代、雷迪吉耶尔和苏利的儿子背弃新教，这说明危机的严重性，也见证了特伦特公会议后天主教的信仰力量以及强制力量。

思想自由者、拒不服从天主教的思想和道德规范的人士同样也经受了严酷的考验。这些人当中有单纯的享乐主义者，追逐时尚的年轻人、大胆的渎神分子，以及沙龙和宫廷中的享乐者。特奥费尔·德·维奥堪称他们当中的诗人，而索雷尔以其《弗朗雄的滑稽故事》而成为他们的编年史家。但也存在学术和哲学方面的自由主义者：一些人是伊拉斯谟人文主义的继承人，他们保留了基督教的基本教义，但企图让它摆脱迷信，他们认为这些东西正逐渐困扰宗教；另一些人正像拉莫特和勒瓦耶一样，探讨宗教的多样性和矛盾性，与此同时，西哈诺·德·贝热拉克则把古代的原子唯物主义与帕多瓦的自然主义[①]结合在一起。无论对于思想自由者还是生活中的放荡者，特奥费尔·德·维奥的被捕和审判都标志着谨慎和秘密状态的开端（1625年）。盖拉斯神甫在其《这个时代良好思想之信条》中对这些人大发雷

① 帕多瓦是意大利北部一城市，15世纪末16世纪初，那里的人文主义者组成了一个学派，即帕多瓦学派。

霆……但是他们还有更富盛名的对手：梅尔塞纳[①]、笛卡尔和帕斯卡尔也竭力驳斥或说服他们。这些反驳者的身份足以说明自由思想和不信教所造成的恐惧，也说明在君主制度严格控制的阴影下缓慢发展的思想运动仍然具有的活力。自由主义者以他们的挑战推动了当时的哲学和科学运动；他们的学说维持了一股反思的力量，这种反思将在培尔、丰特内尔、孟德斯鸠以及伏尔泰那里再次被发扬光大。

笛卡尔主义的踌躇

在笛卡尔之前，梅尔塞纳在考察世界以及物质的数学组织方式时就试图与思想自由者进行战斗，1624年和1625年，他发表了《自然神论者的渎神……》以及《反对怀疑主义者或皮浪[②]主义者的科学真理》。在他看来，自然不受神秘力量驱动，它是有序的、确定的。宇宙的数学结构是造物主神的永恒理性的精确反映；唯一真正而伟大的奇迹是基督化为肉身和救世的奇迹。

436

笛卡尔最初的看法看来跟他的这位朋友并没有太大的不同。1619年，他以某种启示的形式——他把这归功于罗莱特圣母堂[③]的启示——构想出他的研究方案：将数学理性应用于一切宇宙现象，并找出理性的功效的形而上学基础。这就是重建一个世界体系，并对当时的各种焦虑作出回应。实际上，文艺复兴已经动摇了经院哲学，但还没有以一个具有内在一致性的整体体系取代之；哥白尼、开普勒和伽利略的成就、对无限的宇宙的发现以及日心说，更为紧迫地揭示出亚里士多德和圣托马斯·阿奎那理论上的不足。

1637年6月，笛卡尔在莱顿出版了《方法谈：论正确地运用理性和在科学中寻找真理；方法不只是屈光学、大气现象和几何学，这些只是方法之试用》。笛卡尔理论构建的出发点是有步骤的疑问，但他遵守某些公设：人类理性的有效性、数学是真之最高裁决者、清晰构

① 梅尔塞纳（Mersenne，1588—1648），法国哲人、学者。

② 皮浪（公元前365—前275），古希腊哲学家，怀疑论创始人。

③ 相传笛卡尔曾作过一个奇怪的梦，梦中他答应为激发自己的思考而去罗莱特圣母堂朝圣。后来这个圣母堂就被看作对几何研究的启示和近代哲学的入门之处。

想出的天赋观念——如自我意识、运动的数学观念、广延和无限——具有真实性。这些观念的强制力量足以证明上帝的存在，因为有限、不完善的存在物的思想中的这种观念只能来自无限、万能的存在。完美的神不会骗人，这是笛卡尔主义宗教以及数学真理的基础："整个哲学就像一棵树，树根是形而上学，树干是物理学，树干上伸出的树枝则是所有其他学科……"神给与化约为广延的物质以最初的运动，运动的量是恒定的；整个宇宙只是一部巨大的机器，但其中只有人拥有灵魂并能运用他的自由判断力。笛卡尔主义以所有人都能明了和接受的语言表达出来，因而赢得了热情的拥护者；这既是公众性的又是学术性的成就，但也成为新论战的起点。

首先，在笛卡尔大胆的科学建构中有一些薄弱点和尚不成熟的论断。即使他的朋友中也有人认为，他的易渗透物质、涡流和动物思想等理论远没有达成一致。接着，耶稣会、大学和教会从神学上提出了反对意见，它们仍然固守着垂死的亚里士多德主义。教廷圣职部已于1633年谴责过伽利略，看来要实现期望中的科学和教义之调和并非易事。笛卡尔定居新教的、资产阶级的荷兰后，可以安全地从事他的研究和进行通信往来，但他可能仍希望得到教会的认同。不过他所得到的只是猜疑和警告，他死后，他的著作被列入教廷的禁书目录，他的学说被禁止传授。确实，笛卡尔主义具有一种超越其作者初衷的巨大动力；系统怀疑方法即便是临时性的，对政治和神学的沉默即便是充满敬意的，都足以构成危险的先例。在笛卡尔的体系中，根本没有罪恶、基督、救赎的位置，上帝只是位冷冰冰的几何学家，他很少言说内心之事。在某些人看来，笛卡尔主义直接导向了自然神论和宗教上的不可知论。帕斯卡尔对此进行严厉谴责："我不能原谅笛卡尔，他可能很想在其整个哲学中排除上帝，不过，为了让世界运动起来，他还是不得不让上帝动一下手指头"，帕斯卡尔对人类的理性并不那么有信心，于是他构想出另一种完全不同的护教论。不过，无论对笛卡尔主义是赞成、争论还是随后的谴责，它对欧洲思想的世俗化作出了贡献，对思想界从事新的研究、对征服自然、探索自然秘密仍然起了

437

推动作用。

六、美学运动：巴洛克的富丽和古典主义的杰作

1589—1661 年间，法国经历了特殊的考验；到路易十四个人统治的初期，法国在政治上已有很大改观。在政治动荡、投石党叛乱和连续的阴谋之后，法国迎来了一种新秩序，这就是威严的行政绝对主义体制。动荡的时期过后，法国成功地维护了它的独立和在欧洲的霸权。但这个动荡的时代不仅有政治和军事上的冒险，法国的文化和艺术生活的成果也极为丰硕，它是如此多姿多彩，以致对其进行专门的归类会让备感挫折和沮丧。从 1600 年到 1660 年，一切都是那么不安分，在这个国家统一的重要时期，法国文化的许多持久性特征开始显露并为人接受。巴洛克和古典主义之间的对立，这种判断具有很大的任意性，但在突出文学和艺术之审美趣味的快速演变时，这个说法仍有它的优点。

社会群体和文化层次

只有一小部分法国人可以接触到书面的和学术性的文化。至少有一半的男子和 3/4 的妇女不会读书写字。在农村，民间传统通过夜晚的叙谈而传承下来，在小镇则是从一个酒馆传到另一个酒馆；这些所谓的传统是各类迷信传说、道德箴言和技术诀窍的大杂烩。小商贩也沿村叫卖这类神话或荒诞故事以及有关仙境的传说。这些奇妙的故事似乎很让老百姓着迷，圣徒传记是接连不断的奇迹，罗兰、奥利维埃和奥吉尔[①]那不可思议的武功诉说的是英勇贵族的高贵品质。口头传说无疑更为丰富多彩、更为细腻、更少形式主义，但是我们已经很难接触到了，即使通过民间传说流传下来的某些故事来寻找这种传统亦是困难重重。

---

① 奥利维埃（Olivier）和奥吉尔（Ogier）都是武功歌中的人物，均与罗兰和查理曼有关。

能进入各类学校、贵族学院或大学，这可是一项特权，只有这些人能在文学和艺术趣味及风尚的形成中扮演某种角色。中学，无论是耶稣会的还是奥拉托利会的，都以练习拉丁语修辞、赞美古代英雄人物的方法来培养学生；这种拉丁文化经过了修订和审查，以符合基督教信仰，它被人为地附着在某些道德劝诫的文选中；学生了解这种文化被认为是学习永恒完德的规范，是在培养良好的趣味和责任感。

这种修辞方法以及修辞训练中的课题，都将年轻的学生置身于一个观念世界中，后者完全外在于日常生活和实际的经验感受。措词艺术、宗教教育和新斯多噶主义伦理学召唤学生超脱自我，遵循秩序和平衡的普遍价值，召唤他对于各类权威表现出应有的尊重。耶稣会在教育上的成功为新的美学和政治学的发展做好了准备。另外，文化和艺术生活的所有方面都要求国家和教会的干预，而绝对君主制也企图控制艺术家和作家，招募他们为自己增光添彩。一个伟大的朝代难道不应该被铭刻在宏伟建筑的巨石上、铭记在诗人的作品中么？

文学

亨利四世梦想对首都重新规划，他也是德波特和贝尔托的保护人，这两位诗人被召到宫廷，为赞美王室和它的历史而谱写应景诗篇。他接纳并优待马莱尔伯，正是此人开始确定古典主义文学的准则和用语规范，尽管马蒂兰·雷尼埃等七星诗社那些落伍的门徒们并不赞成。为亨利四世歌功颂德之后，马莱尔伯后来又长期为路易十三和首相黎塞留唱颂歌，他的几个忠实弟子还成为黎塞留的助手和法兰西学院的首批成员。 438

很少有哪位政治家像黎塞留那样意识到作家在舆论管制中的重要性。从 1631 年起，泰奥弗拉斯特·勒诺多的《公报》就开始在公众中散播首相和国王传达的言论。1634 年，布瓦罗贝尔告知黎塞留，瓦兰丁·康拉尔家中聚集了一批文人和思想者，首相便建议他们成立一个科学院，这个学院将得到官方的承认并被授以特权。他希望这个科学院能致力于完善法语，编纂字典和语法，研究诗学和修辞，并就这些方面制定出更好的规则；不过这些工作还够他等的。科学院受命歌

颂国王军队的胜利，并须雇人参与政府向尼德兰和马德里政府发动的宣传战。

官方组织和一位权臣介入评论领域是件很危险的事。科学院成员对《熙德》的严厉评判让高乃依十分痛苦和恼火，过分的猜疑使他认为斯居德利和奥比尼亚克的批判的背后是黎塞留的不满。

夏普兰和他的同僚总是以高尚的趣味为名，要求对诗歌也严加评判，这种学究气为弊甚大，以致拉康在科学院中公开予以谴责。尽管有过这些抗议，但17世纪初文学中的某些活泼潮流还是被窒息或失去了声誉。特奥费尔·德·维奥、拉康、圣阿芒都没有真正的门徒和后继者，他们作品中的自然感、那种生动形象的描述很长时间内都看不到了。

传奇是巴洛克美学中特别受青睐的表现形式，但它也受到宗教人士的抨击和学院派学究们的批判。对于后者，传奇是一种低劣文体，无法以优美的法则来规范之，因为它所描绘的只是些怪诞的场景；对于前者而言，阅读这样的作品在道德上是危险的。幸好传奇受到公众的欢迎，他们对于讽刺诙谐的传奇作品和骑士或才女传奇都同样喜爱。《弗朗雄的滑稽故事》反映出西班牙凶险小说对其作者索雷尔的影响（1622年）。索雷尔谴责马莱尔伯的语言纯洁主义，他的语言丰富而有趣味；作者为我们展现了一幅各色阶层的现实主义画卷：宫廷、沙龙、学校、放荡场所；但他向我们揭示的哲理却很不正统，它对既定的价值观颇不恭敬，以致在特奥费尔·德·维奥被捕后，索雷尔害怕了，他在1626年的版本中删除了传奇中一些最惹眼的话。西哈诺·德·贝热拉克的两部传奇《月亮的国家和帝国》、《太阳国家的滑稽故事》则更为大胆，但猥亵的成分要少些。作者在描写旅行准备工作和地球居民的风情时尽情挥洒新奇风趣的想象，但是星际冒险也是批判宗教正统以及灵魂不死之信仰的机会；西哈诺处于拉伯雷和伏尔泰的中间，他“为我们提供了哲理小说的巴洛克版本”；还需指出的是，他的传奇只是在他死后才出版，而且作过谨慎的删改。

巴洛克传奇的另一个潮流引起的问题和批评较少，奥诺雷·迪尔

菲的《阿斯特雷》获得了巨大的成功（出版于 1607—1624 年）。这部田园诗般的多愁善感的传奇为整个 17 世纪的骑士爱情提供了典范。它模仿古代的传奇和西班牙或意大利的其他模式，将风流韵事和武侠故事穿插在一起。拉卡尔普雷内德和斯居德利小姐的英雄（《伟大的居鲁士》［1649—1653］，《科莱丽》［1653—1661］）就像阿里奥斯特[1]和塔索[2]的英雄一样，都在虚构的历史背景中同风暴、海盗和无数的敌人对抗。但他们的作者试图描绘当时的贵族社会，传奇中的一些暗示可以让孔代和年轻的贵族们——这些人经常在战斗空隙时光临沙龙——发现自己的身影，并可以自我欣赏。贵族和巴洛克式的传奇因投石党运动的失败和宫廷的发展而受到严重打击，宫廷已经成为社交生活的中心。夸张和不足信的东西，依次由绑架、误解、感激组成的情节，这些都是文学趣味的演变趋势难以接受的。

古典主义形式、风格和精神的发展得益于天主教复兴运动和绝对主义君主制的支持，但同样也与自发的文化和美学运动相呼应。表现形式之有序、明晰和严谨等新的特征取代了巴洛克风格的代表性价值原则：流动多变、装潢和形象之富丽、变化之精妙。法国所经历的苦难、君主为弘扬民族自豪感而提出的宏大计划也不利于某些外来的文艺形式。因此，模仿自洛佩·德·维加[3]和塔索的牧歌剧和悲喜剧虽然在 17 世纪 20 年代获得了巨大成功，但随后就逐渐失去了在戏剧界的垄断地位。黎塞留和夏普兰支持的反动浪潮首先出现于 1634 年罗特鲁和麦莱的作品中。在这场自由的捍卫者与学院派规则的信徒之间的争论中，高乃依最初是站在现代派阵营一边，他创作于 1636 年的《熙德》仍属悲喜剧的代表作。不过，后来他参照西班牙人的模式，删简情节，增强人物心理上的逼真性。高乃依的这一做法是独立于任何教

439

① 阿里奥斯特（Arioste，1474—1533），意大利诗人，著有长篇传奇叙事诗《疯狂的奥兰多》。

② 塔索（Tasse，1544—1595），意大利文艺复兴后期诗人，主要作品有牧歌剧《阿明达》。

③ 维加（Lope de Vega，1562—1635），西班牙剧作家、诗人和小说家，《羊泉村》为其代表剧作。

条精神的自发运动，他通过戏剧情节的紧凑化而发展了戏剧效果。关于《熙德》的争论、取悦黎塞留的愿望以及他的天才灵感都加速了他创作的转变。1640年问世的《贺拉斯》是古典主义的完美典范，这并不是因为它遵守了创作规范，而是因为它的统一、紧凑和扣人心弦的节奏，剧情的内在发展一直把贺拉斯推到杀害他姐姐的境地。这部剧作也是时代的回声，他让我们看到了路易十三末年的政治角逐和争论：对家族的依恋和国家理性之利益之间的对抗就表现在贺拉斯身上。四年前，《熙德》和反对摩尔人的战斗震动了巴黎，而那一年正值西班牙的入侵。不久，在一个受贵族阴谋威胁的王国，《西拿》提出了公益问题，以及镇压的必要性和合理的宽恕等问题。这些历史剧绝非应景之作，其中的人物与当代人之间实际上并没有对照关系。高乃依通过历史而将人物分析推向新的高度，一直涉及激情世界中的个人及其命运的永恒性。这种认知欲和心理真实使17世纪中叶的法国文学有了自己的方向和统一性。可能强烈的道德和宗教关怀激发了这种对人类内在本质的探究。像高乃依的悲剧一样，阿斯特雷[①]的价值也在于这种探究，笛卡尔在他的《论灵魂的激情》中试图以新的论辩方式和新的研究方法来寻找人的本质（1649年）。

这种对人性和宗教真理的关怀促进了论证的明晰性，并决定了论证规则的演变。当同时代的人仍然认为艰深的修辞只会拖累言辞的表现力时，《外省人书简》（1656—1657年）的作者帕斯卡尔却只想到修饰文字以增强说服力。作为一个几何学家、一个学者，他追求论证和引述的客观性；作为基督徒，他又是不安和愤怒的。激情使他严格的构思避免成为枯燥的几何学。他的雄辩术不把传统辩术放在眼里。修辞学是交流的障碍，它使内行人和特权者孤立于他人。帕斯卡尔的雄辩与老幼无关，它属于所有人。正是大量文学作品的涌现，正是对清晰、直白、能表达对人类状况之新问题的语言的追求，才使这一语言能更好地把握17世纪初的文化活力和众多累积下来的资源，这些资源

440

① 阿斯特雷（Astrée）是希腊神话中宙斯和忒弥斯的女儿。

即将引领路易十四时代的风尚，并构成辉煌的君主制度的华彩饰品。

17 世纪前期的法国建筑

如果认为这一时期法国存在两种流派或风格的竞争，那诚属荒谬之极。对当时的人来说，巴洛克—古典主义之间的对立并没有清晰而自觉的意义。在建筑艺术中，早期巴洛克风格在法国的保留有利于向民族创新的过渡，以及这一创新性的及早显露。确实，巴洛克风格只是表现在繁复的装饰点缀上。在让·迪·塞尔索建造的苏利公馆的墙壁上（1624—1629 年）点缀有众多寓意画像，窗户上的框缘和三角楣、天窗上的涡纹和怪面饰都不胜其繁。全面复兴的天主教热忱地大笔斥资建造新教堂，它们将罗马式的建筑外观引入了法国：成对的圆柱，圆形或三角形的三角楣，涡纹和门上的长方形面。萨洛蒙·德·布罗斯为巴黎的圣热尔万教堂设计了一个由三种柱式构成的三重格调的正面外观效果（1616 年）。德朗神甫在设计圣保罗－圣路易教堂时，既受圣热尔万教堂总体平衡性的启发，又受安特卫普圣查理教堂繁复装饰的影响：教堂外墙上雕刻有垂花饰、壁龛和栏杆，墙上方是高耸的三角楣，楣顶直指外墙最高点。但是在前两个参照建筑中，中间突出部并不显著，外墙上部的直交线结构十分稳固。这里丝毫不能让人联想起波罗米尼或皮埃尔·德·科尔多的罗马式建筑的起伏感。17 世纪法国的巴洛克风格保留着一种朴素的几何特征。萨洛蒙·德·布罗斯的作品，如卢森堡宫（1615 年）、布雷朗库尔城堡和雷恩的司法宫（1618 年）更多是以整体布局的平衡、而不是外墙的变化而著称。只是在临时性的建筑中，巴洛克风格才完全占据上风：殡仪设施、城市为迎接君主而建起的凯旋门、野外剧场、剧院的外景等，教堂的家具、祭坛和光轮也是如此。17 世纪的法国人并不愿意把这些临时性摆设用石头表现出来，某些罗马式广场上富有魅力的人造泉和梦幻般的繁盛装饰、亨利四世在巴黎举办的市政工程，都丝毫没有巴洛克的规则和排场，它们是受某种政治或商业思想启迪的。多菲内广场和王家广场只是与一些普通的市民住宅并列，没有高大华丽的建筑和教堂；根据设计，法兰西广场的半圆形周边上排列着公共建筑和市场，它们之间

是以王国各省命名的大道，这些街道如从轮辐一般从中央辐射开，这是王国统一的象征。在广场正面，角拉条和石带饰与砖墙表面相间，构成唯一的装饰要素。路易十三没有继承父亲的城市规划计划，建筑师们主要为教堂、为黎塞留、为贵族和摆阔的暴发户——财政家们工作。其中三位最伟大的建筑师，雅克·勒梅尔西埃、弗朗索瓦·芒萨尔和路易·勒沃，发展了萨洛蒙·德·布罗斯的学说，并逐渐确立了一种新风格。勒梅尔西埃曾在吕埃伊为这位枢机主教黎塞留的计划而工作，后者梦想建造一个以王宫为中心的几何形城市，后来他在巴黎建造了索邦神学院及其教堂（1626 年），未来的罗亚尔宫（1633 年）和荣军医院。他的同事和对手芒萨尔也像他一样，对帕拉迪奥[1]和文艺复兴的原则之敏感甚至要强过同时代的意大利建筑师。弗朗索瓦·芒萨尔是法国古典主义风格的真正创始人。他为奥尔良公爵建造的布卢瓦城堡整体匀称，其尖脊形态鲜明；在垂直布局上，方窗、圆柱和双壁柱错落有致，别具一格。荣军医院奠定了他的大师地位（1645 年）。这个教堂是带有中央穹顶的圆形建制，并附有三个半圆形后殿；他将入口设计成由 8 个圆柱支撑的向前突出的门廊，重力中心点位于教堂正面；引门与宽敞的三楼形成对照，取得了出乎意料的优雅效果。次年他为勒内·德·隆盖尔建造的梅松城堡（1642—1648 年），其造型之清朗与精巧成功地结合到了一起。勒沃在马莱区和圣路易岛建造的奥蒙、唐波诺、朗贝尔和埃瑟兰公馆也体现了上述优点；此后他着手为富凯建造子爵谷城堡，随后勒布朗对该城堡进行了修饰，勒诺特尔设计了城堡花园。当这位财政主管在城堡里大讲排场时，他的厄运也就来了，工程因此而结束，凡尔赛的豪华时代来临了。

法国画派的鼎盛时期

17 世纪法国的绘画史仍难以理出头绪，因为它的一些特征并不明确，许多作品已经消失，而且外省的画派我们了解仍然很少。亨利四世及摄政时代没有什么大画家的名字值得一提。在宫廷充任官方画师

① 帕拉迪奥（Palladio，1508—1580），意大利建筑师，研究并发展了古典建筑。

的是位弗拉芒人：弗朗索瓦·普尔布斯；第二个枫丹白露画派的艺术家，如昂布瓦兹·杜布瓦、杜桑·杜布勒伊和马丁·弗雷米内只是些小人物，他们无非是根据罗索和普里马提斯的精神来装点王家城堡。1630 年后法国涌现出了一批伟大画家，从而使 17 世纪的第二个 1/3 时期成为法国绘画史上成果最丰硕、最富创造力的时代之一，相形之下，此前的一个时期就更显得平庸了。国王和黎塞留对这一事业的关注——建筑主管苏布莱·德·努瓦耶是他们的助手——促进了艺术家的创作。国王和首相委以他们业务并发放奖金。但更重要的是，巴黎形成了一个懂得鉴赏的公众群体。罗马、巴黎、安特卫普的商人和艺术品买主建立了一个国际联络网，这时一些伟大艺术家的声望和个人独立有了保证。最后，天主教会出于宗教热忱而成为这个世纪的建筑大户，它为画家们提供了点缀新祭坛和为大型宗教仪式而创作的机会。

西蒙·武埃自罗马回到巴黎后，给沉溺于毫无生气的矫饰主义中的法国绘画带来了新的生机。武埃被视为法国的首席画家，他将意大利辉煌的绘画艺术的原则引入了法国。不过在米开朗基罗、拉斐尔和提香的传统之间、在卡拉齐家族[①]的古典主义风格和卡拉瓦乔[②]更为矫饰的风格之间，他自己也感到踌躇，就像维尼翁[③]一样——这位出色的画家也许有些肤浅。

与这种折衷主义相对立的是，17 世纪中叶法国的 5 个伟大画家努力并确实确立了与各自远大的艺术抱负相应的个人风格，这 5 个人是：拉图尔、菲利普·德·尚佩涅、勒南、普桑和克洛德·热雷。

当时仍独立于法国的洛林在 17 世纪产生了 3 位享有国际声誉的艺术家：雕刻家雅克·卡罗、画家克洛德·热雷和乔治·德·拉图尔。卡罗刻画的是与当时奢侈之风形成对照的贫困社会，他以电影般的手法来表现《战争之苦难》（1633 年）。乔治·德·拉图尔肯定受到过

① 一译卡拉什家族，16 世纪末意大利波伦亚派画家家族（Carrache），指 Agostino 和 Annibale 兄弟及其堂兄 Ludovico，称卡拉齐画派，主张学习文艺复兴盛期的遗产。

② 卡拉瓦乔（Caravage，1573—1610），意大利早期巴洛克画家。

③ 维尼翁（Claude Vignon，1593—1670），法国油画家、版画家。

卡拉瓦乔的影响，但他后来逐渐摆脱了，他的杰作，如雷恩的《耶稣诞生图》和《圣塞巴斯提安的殉道》（1650 年）与此前的绘画毫无相似之处。这位长期以来一直默默无闻的伟大画家将形象和轮廓简化为442 几何本质，他的画作几乎具有令人叹为观止的立体主义风格。他舍弃所有细枝末节，只保留了动作，从而强化和集中了情感表现力，人物的沉默凝重营造出一种冥思的宗教氛围。

表现宁静和内心的沉思的画家——路易·勒南和菲利普·德·尚佩涅最出色的作品也表明他们具有这一身份。勒南三兄弟生于拉昂，除了北方的绘画和大型木偶艺术的传统外，他们肯定还受到卡拉瓦乔风格的熏陶。但是他们那些描绘农民生活的巨作——特别是路易·勒南的创作——如卢浮宫博物馆的《大家庭》和《农民用餐图》（1642—1644年），却没有遵循任何模式：安静而专注的农夫，真实而不失威严，面对葡萄酒和面包时，他正为劳动和施舍、宗教的和世俗的事务而沉思；这种表现手法在当时尚属首创，它表现了新基督教精神的真正力量。

菲利普·德·尚佩涅的众多画像是世俗性的；但 1643 年他见到王港修道院后，他决心将宗教作为创作的主题。宗教的严肃影响使得这位来自布鲁塞尔的艺术家更加远离了尼德兰和鲁本斯的巴洛克主义。在色彩和构图的取舍方面，他日益强调简约，这种表现手法的简约体现在其著名的《女儿痊愈还愿图》（1661 年）中，作品传达出祷告的神秘而强烈的力量。尽管尚佩涅、勒南和拉图尔有各自的特点，但他们都具有一种共同旨趣——清晰而宁静的构图，都对人物的内心世界、对灵魂的认识感兴趣。在他们那里，一种完全不同于巴洛克风格的美学已经显露出来。但是真正把古典主义风格推向顶峰、使其臻于完善的是克洛德·热雷和普桑。17 世纪的大多数画家都到罗马旅行过，或希望到那里去。普桑和克洛德·热雷曾希望在罗马生活和工作。克洛德·热雷曾描绘过拉丁乡村的静谧美景和港湾水面上的粼粼波光。同他的朋友普桑一样，热雷的构图条理清晰，他成功地运用简单的色彩层次表现出大自然的昂然诗意和空间的浩渺无际。克洛德·热雷是位诗人、直觉主义者，普桑（1594—1665 年）则是理智主义者，其作品

风格多样，这反映出他对艺术的漫长的追求历程。普桑的作品十分严谨、匀称而平和，以致经常有人忘记把它们列入欧洲一流画作的行列。这位艺术家的通信和笔记中有某些艺术理论的要素，这可以让我们看清他美学观念的演变。为了取悦他的罗马主顾和保护人——枢机主教巴贝利尼，他起初是按照意大利人的趣味进行创作的，这种趣味或是体现在巴洛克式的构图中（《圣伊拉斯姆的殉道》、《虐杀圣婴图》），或是表现在借自塔索或异教神话的哀歌场景中，并以威尼斯式的艳丽光线来烘托。从1633年起，他的构图逐步简化，更加符合拉斐尔的标准（《花神王国》）。他喜欢从《旧约》中选择绘画题材（《金牛崇拜》，《收集吗哪的以色列人》）。他的绘画越来越具有大理石雕刻的韵味，但是作品仍致力于传达人物丰富的面部表情，它像一本打开的书，观众可以由此透视灵魂的秘密和激情。从罗马返回后，普桑在巴黎待了一段时间，但并不算成功，1643年，他开始了其绘画历程的新时期。他说，“我的天性使我寻找并热爱秩序井然的事物，混乱让我反感，我要逃避这个敌人。”他还补充道，“应该选用重大的主题和素材，如战役、英雄业绩和神圣事物……为不违背历史背景计，画家应该舍弃那些细枝末节，以大胆的笔调再现那些伟大辉煌的章节，应忽略平凡和无足轻重的部分。”他的作品愈发凝滞，有时甚至简化到了极端，画面也更为安宁，人物也更加静止。哲学上的斯多噶主义色彩使普桑的绘画具有一种静穆的伟大（《七宗圣事》、《阿卡迪亚的牧羊人》、《福基翁的骨灰》和《福基翁的葬礼》）。他的神话和圣经题材的绘画中渗入了自然的森林草木等因素，这是个生机勃发、不可控制并几乎是野蛮的自然，但它没有改变这位艺术家那泛神主义的安详风格（《四季》、《俄里翁的壮景》）。他晚期的作品中，时间、行动和任何运动似乎都凝固了（卢浮宫的《阿波罗和达佛涅》，列宁格勒的《神圣家族》），面部表现简约至极端，但这些都没有改变作品具有的安宁而悲伤的印象。这就是普桑对非形体美、对大自然内在和谐的漫长追求历程的终点，前一种美暗藏于万千造化中，而自然的和谐同样可以以几何形态或音乐作品表现出来。

443

444

第十七章　古典主义时代

1661—1715 年“路易十四时代”，一切秩序皆以凡尔赛和太阳王为中心

1661 年后的大约 50 年中，法国经历了军事上的辉煌，它在欧洲的优势地位比此前的西班牙、以及随后英国的优势地位都更为明显。文化上的繁荣给它带来了巨大声望，其持续时间远远超越了这个胜利的时代。此外，王国内部进行了广泛的行政改革和经济建设。尽管形势十分不利，路易十四仍要求他的臣民作出巨大的牺牲。这几十年中，国家的所有力量呈现出百川汇流的壮阔画面，而作为国家领导者的君主，他既是国家的化身又是它的领路人。鉴于当时法国人在面对逆境时表现出的勇敢和不可征服的意志，鉴于他们以真正的无畏精神、在不同领域内同悲惨局势相抗争，最后，鉴于他们取得某些辉煌成就，这一时期完全配得上“伟大时代”的称号。但是我们同样可以称之为“路易十四时代”，因为正如伏尔泰的名言所说的：“他不仅是其统治时代的伟大事物造就的，而且他就是这些事物的创造者”——这句话很大程度上道出了历史的真实。

一、国王的威望和战功（1661—1684年）

路易十四及其政治观念

对于伟大人物的地位和意义总会有大相径庭的评判，这是他们通常的遭遇。但是，如果我们仔细辨别一下路易十四生命中的各个阶段、在不同时段的内在背景中来考察这位君主的话，这些判断上的抵捂至少在很大程度上可以被弱化：1665年左右贝尔南[①]描绘的生气勃发的路易十四，米尼亚尔[②]绘制的战功辉煌的成年路易十四，以及安托万·贝努瓦[③]的著名蜡像向我们展示的垂暮之年的路易十四。他拥有威严而优雅的气质，即使是并不喜欢他的圣西蒙也认为，他有“一幅完美的面容，具有我们从未见过的高贵神色和气质”。1661年[④]，他22岁时，这种外在美又平添了有形的力量和生命之热忱。虽然智力平平，但他将极佳的辨别力和强大的克制力以及言辞方面极端的审慎结合到了一起。他认真谨慎的性格、他强健的体魄使他可以连续54年承担繁重的工作而从未有过疏怠——他总是一丝不苟地操持着“国王的职业”——因而他一生中的自我表现之勤令人惊叹。但是这些伟大品质和坚定的自制力掩藏了他天生的高傲，他根深蒂固的仇怨，他内心深处的、几乎是表现幼稚的自私自利，以及他强烈的淫欲。

路易十四所受的教育更多是实际的而非书面的，他那扎实的政治训练应归功于自己童年的经历以及马扎然的教诲。早在1661年之前，他的政治观念就已成型，这些观念导向了深思熟虑的绝对主义。他的《关于教育王储的备忘录》中有这样的话：“将国王赐予世人的神要求人们像敬畏神的代理人一样敬畏国王，审查国王作为的权利只属于神。神愿生来即是臣民者应不加分别地服从。”王权应是绝对的并不容分

① 贝尔南，即贝尔尼尼（Bernini，1598—1680），意大利建筑师、雕刻家和画家。

② 米尼亚尔（N. Mignard，1606—1678），法国画家。

③ 贝努瓦（A. Benoist，1632—1717），法国雕刻家。

④ 1661年，马扎然死去，路易十四亲政，开始了长达54年的个人统治。

享：路易不要首相，这与投石党运动后的舆论一拍即合。但是国王的巨大权威意味着沉重的对等责任：为公共利益操劳、不得因个人情绪牺牲国家的责任感以及辛勤的工作："以辛劳治国，临御座即为操劳。"最后，他还须尊重法律：绝对君主的主权不容许他违反特权，即臣民的权利。相反，主权是特权的保障。有一个君主权利的领域，还有一个臣民权利的领域，一方不得侵犯另一方；臣民最珍贵的权利是他们的"自由"，诸如等级、团体或个人的特权均被认为是自由。这种学说实际上重申了古代的论点，它在整个欧洲——无论是天主教的还是新教的欧洲——已得到广泛的认可。博絮埃于1670—1679年间将这一理论著作成书，该书在1709年出版，名曰《圣经箴言中的政治学》。他是君主权利坚定的维护者。他写道，"不管君主如何恶劣，其臣民的反叛总是罪孽无边"，这番话表达了当时的普遍一致的看法。民众应将他们的福祉希冀于那个手里集中了所有权力的人。对于百姓，国王就是神的影子。还在1661年之前就有人写道，"君主的神圣权力是全能的上帝的光芒。"把君主比作太阳即源于此。1662年6月，在一次骑兵竞技表演上，路易十四把太阳当作他的象征——并非有太多的不妥——不过只是在坚持已然存在的君主的象征形象。

君主的空间

也许巴黎让他想起的是投石党和被严重损害的王权，因此在他个人统治的前20年间，宫廷是不断移动的。宫廷驻扎在卢浮宫、杜伊勒里宫、枫丹白露，最频繁的是在圣日耳曼。但路易对于漂亮建筑的真实而深刻的鉴赏力得自万森讷——马扎然的这座府邸已融合了一些新建筑，它是凡尔赛的先驱者。他对财政主管富凯的豪宅——子爵谷城堡印象深刻。与柯尔伯一样，他认为，"没有战争中的辉煌，建筑乃最能表现君主的伟大和才智的"。建筑向后代诉说君主的功业，因为它们"能吸引人们崇敬的目光"。他新开的工程几乎到处都是，在尚博尔、在巴黎、在圣日耳曼，巴黎出现了杜伊勒里花园，圣日耳曼则建造起漂亮的露台。但是与此同时，他开始改造一个湮没在树林和池塘中的小村庄：凡尔赛，以前他的父亲喜欢到那里打猎，并建造了一

446

个砖砌城堡。这个地点看来是天定的：两行丘陵，一眼望不到头，中间有一片水流汇聚的洼地。工程开始于1661年，并持续了半个多世纪，路易十四的想法是逐步透露出来的，为的是避免反对意见。他把从前为财政总管富凯效命的艺术家们召集到自己身边：建筑师勒沃，画家勒布朗，园林师勒诺特尔，水利工程师弗朗齐尼，以及其他曾在子爵谷从事过短暂的装饰和布景工作的才智之士。正是由于人才荟萃才诞生了近代史上最伟大的艺术成就。这个成就将在欧洲为法国的艺术和生活方式确立为期一个世纪的优势地位。这一成就还因特里亚农宫、运河和玛丽行宫而日臻完满，尤其是玛丽行宫，它是一个坐落在浓荫深处的绝妙的隐居之所，包括国王的寓所和12座为尊贵的客人准备的房子。

“若以低廉代价求得更美好之事物，则最合我意”：这是国王的原话。他并不是不加考量地花钱。王家建筑上的消耗增幅不小：到1683年为止，每年约为300—500万——年度总预算为1—1.2亿——随后又有增长。造成这一局面的原因不仅是由于凡尔赛是君主奖励文艺的高级场所，而且因为它是一种政治观念的外在表现。1682年，尚未竣工的凡尔赛就成为国王的主要住所，他已经成为在日常生活中展现某种君主崇拜的壮观空间。以国王为中心的宫廷生活受细琐的礼仪的支配，是对人的身心的极度考验，流光溢彩的庆典宴饮与城堡中的压抑感和激烈的朋党之争形成鲜明对比。职业性的朝臣已经出现。拉布吕耶尔写道，“一个阅历宫廷的人懂得如何运用举止、眼色和神情；他深邃而难以捉摸……他会向敌人微笑，会克制自己的脾气，掩饰激情，言不由衷……”在宫廷，人们可以感触到具有头等意义的、并带有社会后果的政治事实：王权已经非常强大；而贵族，如果他不想待在自己领地上的话，就只得来宫廷乞求俸禄、恩惠和权力，并逐渐沦落为镀金的仆役。大郡主曾这样描述她的堂兄弟路易十四：“他是神，应该恭顺地听候他的意旨，一切都寄望于他的公正和善意，要想获得更多的好处就需有耐心。”尖刻的圣西蒙幸而也有在凡尔赛顶层下享用一间狭窄阁楼的特权。不过，当国王经过时，人们会窃声恳求道，

“陛下，我能去玛丽行宫么？”

凡尔赛和它的排场年年改观。在路易十四个人统治的前半期，凡尔赛是轻松欢快的。王后是个虔诚善良的人，不喜欢抛头露脸，国王虽然对她极为尊重，但作为丈夫他却很不忠实。当时几大受宠的女人是：拉瓦里埃尔小姐，丰唐热夫人和蒙特斯庞小姐，不过她们在政治上没有任何影响。只是在 1683 年王后死后，宫廷的氛围才开始转变并变得虔诚起来。那时，45 岁的路易与诗人斯卡隆的遗孀、曼特农女侯爵弗朗索瓦兹·德·奥比涅秘密结婚。当时正处于“伟大路易”的时代，他在取得一系列的外交和军事胜利后达到了权威的顶峰。

447

对外政策：目标和手段

当时，法国的对外政策深深打上了路易十四的个人观念和性格的烙印。对荣誉的渴望支配了他的激情。另外，对他及其同时代的人而言，打仗和征服乃是君主天职的一部分。我们可以在他的政策中辨别出三大目标：确立其王权对于其他君主的优势地位；辅佐他的内兄、1665 年起统治西班牙的查理二世的继承大业，以便从中牟取最大利益；最后，确保法国在北部和东部拥有优越的战略边疆。与这一政策相应的手段在当时来说十分有力。国王有出色的外交官为辅佐：于格·德·里约内，此人是阿贝尔·塞尔维安的侄子、马扎然忠实的助手；彭波内侯爵西蒙·阿尔诺，他是处理同瑞典关系的专家，1671 年里约内死后，他接替了里约内的职位；最后是托尔希侯爵让－巴蒂斯特·柯尔伯，他是伟大的柯尔伯的侄子和彭波内侯爵的女婿，并得到后者的栽培。而军队的完善和发展得益于整整一个家族的热忱努力：米歇尔·勒泰利埃，他先后担任军事国务秘书和大法官，是一系列重大改革的发起者（1603—1685 年）；他的儿子弗朗索瓦·米歇尔，即卢瓦侯爵（1639—1691 年）；以及他的孙子巴尔伯齐厄侯爵路易·弗朗索瓦（1668—1701 年）。三个人中，前两个人工作的连续性很强，以致难以区分这一共同业绩中到底哪些是他们个人的成就。在一个几乎没有职业军队的时代，法国的兵力就已达到十分庞大的地步：1667 年为 7.2 万，1672 年为 12 万，1688 年为 29 万，1703 年增长到 40 万。

但是，军事革命的真正目标并不在于数量的增加。军队过去是贵族垄断的私人事业，勒泰利埃和卢瓦现在把它交给了国王。贵族没有被排斥，相反他们仍是军队的干部。但是像别的国家一样，权力的集中有利于国王的控制。由资产阶级参与的文官管理机构已经建立起来，佩剑贵族隶属于这个机构——这是项长期工作，不过最终完成得很好。当然军事改革仍然存在严重缺陷：上校和上尉军衔的买卖制度无法废除。不过卢瓦对军官缺勤的现象严加惩治，加强纪律，以“授勋推荐章程”规定军衔和资历级别（1675 年），为穷苦军官设立非买卖的军官衔：在上校和上尉之间设立少校和中校，并在上校之上设立准将衔。出于军纪方面的考虑，按团穿着军服的制度推广开来，类似的做法在宫廷卫队中已施行；为收容残疾老兵还建立了残老军人院。此外，由于一系列的革新举措，军事技术得以改进，这些新举措包括：新的军事建制，如龙骑兵，即某种马上步兵；采用新式武器，即沃邦发明的带套筒的刺刀；真正意义上的后勤工作的发展；营房和军械库、给养和草料仓库的建立等。最后，围攻战的组织以及军事边境地带要塞的部署规划也在深入发展。这里仍然要提到塞巴斯蒂安·勒普雷斯特·德·沃邦的名字（1633—1707 年），他是位战士、工程师、经济学家，既是大思想家又是实干家。而柯尔伯在海军方面跟他在海上贸易方面一样工作出色。1661 年法国有战船 18 艘，1683 年他将这一数字增加到 276。他还支持私掠船——穷人的武装——建立海军军籍登记体制，酝酿海上注册制度，并翻修了军港和军械库。

上述努力尽管仍有一些不足之处，但路易十四已经拥有了其整个庞大对外政策所不可或缺的手段。

光彩与威望的行动

确立其王权对其他君主权力之优越地位，这一企图仅通过外交渠道可以就达到。路易十四表现得像欧洲的首席君主。在法国驻伦敦大使和西班牙大使就上座权问题发生争执后，路易十四将这一事件扩大化，并迫使他仍在世的岳父、西班牙国王查理四世发表了一份公开声明，称他的代表今后将避免与法国的使节在席次问题上进行争执。这 448

位年轻的国王写道，“我不知道在这个君主国家开始以来，是否放弃过为君主制增添荣誉的机会”。“这是一种国王对国王、王冠对王冠的敬意，即便是朕的敌人，朕也不能容许他们怀疑朕的王冠在整个基督教世界中居于首位。”但他同教皇亚历山大七世之间的矛盾并没有这样快就取得满意的结局。法国大使克雷基与教皇的科西嘉卫队发生摩擦，经过两年交涉之后科西嘉卫队才被解散，教皇才派遣特使前来道歉，后来罗马还为此建立了一个纪念金字塔。另一个威望方面的成就是，国王获得了——甚至在英国人那里——其海上旗帜优先受敬礼的特权。他深知土耳其一直是中欧的恐惧之源，战胜土耳其就会为他在整个基督教世界赢得声望。

这就是为什么他要派一支军队保卫坎迪[1]、派另一支军队前往匈牙利为皇帝服务的原因。拉弗亚德和科里尼指挥的 6000 法军参与了圣戈达尔战役并取得胜利。同年，即 1664 年，博福尔公爵在北非的季杰里登陆，这是一次失败的行动，更悲惨的是，在返航途中，一艘船失事，1200 名士兵在普罗旺斯外海罹难。

遗产战争或佛兰德尔战争（1667—1668 年）

与这种威望政策平行的是，路易十四梦想利用比利牛斯条约中的一个条款，根据该条款，他的妻子玛丽－特蕾莎公主放弃西班牙王位的继承权，条件是获得——但从未获得过——一笔 50 万金埃居的嫁妆。这个“条件”构成了此后法国外交的基础，法国人已决心在恰当的时候要求获得“王后的权利”。在他的岳父菲利普四世时日无多时，路易和里约内就谋划如何孤立西班牙，并对帝国方面采取了若干防范措施。他加强了与其堂兄弟、英王查理二世的关系——他的弟弟奥尔良公爵菲利普娶英王的妹妹为妻——并从英国人手中购得敦刻尔克和马尔迪克。他与联省共和国以及北方邻居西属尼德兰缔结了防御同盟（1662 年）。在东部，他试图让洛林公爵出让他的领地，同时还占领马尔萨尔，恢复莱茵同盟，这个与莱茵地区诸侯的同盟旨在反对皇帝和

[1] 坎迪（Candie）即克里特岛的伊拉克利翁城（Hêraklion）。

西班牙（1663年）。

当菲利普四世死去、他的儿子查理二世于1665年登上西班牙王位后，路易就发动了一场法律战，并授意出版《论王后的权利》。他将布拉班有关“遗产”的私法生拉硬拽地拓展到国际领域，要求为他的妻子、菲利普四世的头婚女儿获得尼德兰的某些省份，但这损害了次婚生的查理二世的权利。凭借卢瓦、沃邦和蒂雷纳的才干，1667年5月开始的战争进展神速。法军攻克了夏勒罗瓦、图尔内、杜埃、康布雷、里尔和阿洛斯特，孔代两个星期内即占领了弗朗什-孔泰。但是这位亲率军队在尼德兰作战的国王看来引起了邻国的恐慌。阿姆斯特丹的船东和商人尽管很快就会成为安特卫普的主人，但他们当时担心路易十四会重开埃斯考河口的商道[①]，从而很快使他们陷入崩溃。这时荷兰人虽然与英国人因为殖民地问题而开战，但很快他们便在布雷达议和。让·德·维特和威廉·坦普尔为海牙三角同盟奠定了基础（1668年1月23—24日）。荷兰、英国和瑞典提议、或不如说要求充当法国和西班牙之间的调停人。但路易十四仍然获得了战场上的胜利成果。1668年1月19日，格雷蒙维尔在维也纳与皇帝签署了一项秘密条约，双方就年轻的查理二世死后的安排达成一致：这是第一个瓜分西班牙遗产的条约。根据1668年5月2日的亚琛条约，法国获得了12块地区，其中包括里尔、图尔内、杜埃及它们的附属地区——这也是今后进攻的前哨基地。 449

荷兰战争的准备

路易十四之所以决定发动新的战争并不仅仅是由于对荷兰的积怨，过去的经验表明，北部边界的改善只能在同荷兰斗争的情况下才能实现。此外，柯尔伯还希望能打倒或兼并这个欧洲最强大的经济势力，它的商船承载了世界贸易的4/5，并几乎垄断了法国的海上运输。

① 埃斯考河（又名斯海尔德河）是安特卫普的出海通道，尼德兰革命期间，安特卫普遭西班牙军队洗劫，埃斯考河口被封锁，这个欧洲商业和金融中心从此衰落下去，荷兰人从中获益。

1667 年起，这两个国家就开始了关税战。于格·德·里约内的外交准备工作十分出色。奥尔良公爵夫人亨利埃特通过多佛尔密约从他的哥哥查理二世那里得到英国的积极支持，法国还以金钱换得了查理支持天主教的秘密许诺（1670 年）。对于其他一些君主，里约内或争取他们为盟友，或确保了他们的中立，这些人包括：勃兰登堡选帝侯；闵斯特主教；科隆的大主教兼选帝侯，他同时也是列日的主教，其内阁中有个活跃的法国人的代理人：纪尧姆－埃根·德·福斯滕贝格；巴伐利亚选帝侯；巴拉丁选帝侯，奥尔良公爵夫人亨利埃特于 1670 年猝死后，选帝侯的女儿夏洛特·伊丽莎白便嫁给了这位公爵；最后还有瑞典——这是驻瑞大使彭波内的成就。但在德国存在一股敌视法国的潮流——弗朗什－孔泰人里左拉是其发起人，以及一股“促和”浪潮——我们今天称之为中立主义——其代表就是“德国的所罗门”、美因茨大主教让－菲利普·德·申伯恩。但是他们都无法拒绝路易十四慷慨赐予的名誉和金钱。

军事行动（1672—1678 年）

战争于 1672 年 4 月开始，但它比料想的更为漫长和艰苦。勒泰利埃和卢瓦派遣的军队准备利用默兹河和摩泽尔河的优良水道穿越列日主教区和科隆、特里尔两选帝侯的领地。6 月 12 日，路易十四和孔代在托鲁伊渡口跨过莱茵河，布瓦洛曾讴歌这一壮举。沿途的城市纷纷投降，荷兰提出了议和条件：让出默兹河左岸并赔款 100 万，但路易拒绝接受，从而铸成大错。不久法军便遇到困难：从穆伊登船闸放出的洪水阻挡了去路。海牙发生了革命，资产阶级共和国被推翻，而那里面本来是有法国的朋友的；执政权——事实上的独裁权力——交给了年轻的威廉·德·奥兰治，这位军人是民众派的首领，狂热的新教徒（1672 年 7 月 2—8 日）。路易十四这位顽强的对手成功地组织了一个反法同盟，而当时路易和沃邦正忙着围攻马斯特里赫特（1673 年 6 月 30 日）。英国与荷兰签订了单独和约。而在德国，里左拉也发起了一场猛烈的反法攻势。这场攻势本来并不代表德国公众的心理，但它对后者产生了强烈影响。有些人把这一年看作法德对抗的开始，虽说

这一观点可能有些过分，但我们确实看到在德国兴起了一种真实的爱国主义。法国人在萨尔和莱茵地区的纵火行为引发的愤怒只会导致这种爱国情感的增长。皇帝的军队绑架福斯滕贝格、将其监禁于奥地利的行为得到了高度赞许：人们把他视为叛国贼。首先要求帝国议会和法国断绝关系的是莱茵地区的诸侯们，1674年5月，他们的这一要求实现了。除了置身于这场战争之外的汉诺威和巴伐利亚外，全体德国人第一次联合在反对法国的战争中。西班牙因为从前的失败而对法国怀有夙怨，在英国，议会的意志压倒了国王，两国都加入了荷兰的阵营中。最后，与法国结盟的瑞典于1675年在菲尔贝林败于勃兰登堡的“大选侯”腓特烈-威廉三世，随后它也抛弃亲法立场，这看来是出于对荷兰的加尔文教友的命运的同情。

450

但是，法国在经济、财政以及军事方面的巨大努力使它能够克服危机并取得胜利。孔代在尼德兰的瑟内夫战胜奥兰治亲王，国王则征服了弗朗什-孔泰。蒂雷纳在阿尔萨斯打了一场漂亮仗，图尔凯姆战役告捷之后，他将入侵者赶出了法国并渡过莱茵河。7月他在萨尔茨巴赫战死，孔代继任后指挥了他的最后一次战役。虽然克雷基在莱茵河、卢森堡公爵蒙莫朗西-布特维尔在尼德兰的军事行动迁延日久，但法国人在海上取得了一次辉煌胜利。维沃那和迪凯纳指挥的舰队在西西里的阿戈斯塔附近击败了鲁伊特的荷兰舰队，从而控制了地中海。路易十四可以体面地到尼姆维根议和了。

尼姆维根和会（1678—1679年）

为战争买单的是西班牙。法国将此前兼并的几个地区交还给西班牙，这些地方都太突前了：根特、奥德纳尔德、夏勒罗瓦；但法国取得了康布雷—布柴恩—瓦朗谢纳—孔代—摩贝日地带，这一地带因圣奥梅尔、卡塞尔和伊普尔而连成一片，特别重要的是，它获得了整整一个省：弗朗什-孔泰。在东部，法国仍在莱茵河另一边保留一个据点，即布雷斯高的首府、黑森林地区的门户弗莱堡。法国将洛林交还洛林公爵，但南锡、隆威和四条通往阿尔萨斯的战略通道除外。由于公爵不接受强加给他的条件，法国的占领继续维持着。总之，虽说法

国放弃了尼德兰，但它至少巩固了北部和东部的边防。沃邦立即着手在那里建设要塞。有趣的是，这场战争本来是想摧毁荷兰，但荷兰所受的待遇很宽大：它收复了所有土地，甚至成功地使得法国放弃了 1667 年的禁止性关税率。

路易十四似乎成了欧洲的仲裁人。克雷基在德国北方的战役结束后，他迫使瑞典的所有敌人——丹麦、泽林公爵等接受和约，圣日耳曼条约（1679）甚至让他们当中最可怕的大选侯成了法国的盟友。他的太子娶马克斯－艾玛纽埃尔·德·巴伐利亚的妹妹为妻，他的侄女玛丽－路易·德·奥尔良则嫁给了西班牙的查理二世。他还与英国恢复了关系。在德国，他甚至获得了这样的承诺：在选举皇帝时，他或者太子将能获得选票。他是“伟大的路易”。

四条款宣言（1682 年）

就法国而言，若总结六年欧洲战争的得失，积极方面的东西看来十分令人满意。但也存在一些消极因素，其中之一就是与教皇的严重冲突。在教皇与王权的关系方面，路易十四的看法与法国的主教们、特别是高等法院法官们的意见是一致的。他是高卢主义者。国王的权利是神授予的，他的权力只来自于神——而无需教皇为中介——他认为自己对教会财产拥有权利。1673 年，由于战时的紧迫需要，路易将其征收出缺主教收入的特权扩展到 59 个主教区，特别是此前豁免此特权的南方各主教区。根据这一财产优先权，他可以在主教缺任期间获取其教产收益，直至任命新的主教为止。高级教士中只有两位新教徒和两位确信的詹森派：帕维永、阿莱；戈莱和帕米埃。1675 年的教士大会——按惯例五年举行一次——对这件事不置一词。但是戈莱由于受到其大主教的指责、其教产被查封而向教廷上诉，作为一个詹森派，他的做法确实充满矛盾。然而，教皇英诺森十一世（1676—1689 年）是个严肃的教士，可能对詹森主义怀有某种同情。不管如何，当国王的特权问题提交到他面前时，他坚定地维护他所认为的教会的这一不可让渡的权利。国王则寻求教士们的支持。1680 年，法国教士大会发表如下严正声明：“我们与陛下联系是如此紧密，任何东西都不能将

451

我们与他分离开”，这引起教廷的不安。1681 年 11 月，法国教会召开特别大会。国王在与教廷的冲突中手腕高超，他得到法国高级教士的庇护。他们当中有很多人是大臣们的亲戚和朋友，因此对于国王表现得极为服帖。

博絮埃是这次大会上最引人注目的角色，但巴黎大主教、王权真正的仆从阿尔莱·德·尚瓦隆的操作更为隐蔽，也更为有效。1682 年 3 月 19 日，大会表决通过“四条款宣言”，这份宣言是博絮埃起草的，其措词并非没有模糊之处——这可能是故意的，目的在于避免局面无法挽回。第一条款声称，圣座的权威只能是精神上的，“根据神的意旨，在世俗事务中，诸国王与君主不可臣服于任何教会权威，教会领袖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废黜他们，亦不能免除臣民对国王或君主的忠诚和服从、解除他们的效忠宣誓”。第二条款宣称，公会议高于教皇，教皇的权力受公会议和习惯法之限制。第三条款直接为高卢教会的自由而辩护。第四条款否认教皇无谬论一说，即使在信仰方面，它也宣称教皇的决议应征得各教会的同意。这些信条应作为各大学和神学院的教学内容，国王应赋予它们法律效力。这样，路易十四建立起了某种独立的民族教会，它只是出于敬重而同教皇联系在一起。在法国以外，众多天主教人士认为他太大胆了，简直是个造反派和分裂分子。路易十四现在将古老的高卢主义理论付诸实施，此举的基础在于将基督区分为属于恺撒的和属于上帝的。

合并时代

过分的自信会导致人失去谨慎和本来的分寸。当时的欧洲国家看来都关注于自身的问题，以致想不到某种新计划有实现之可能：以强权方式——今天称之为单边主义方式——解决琐碎问题和法国及其邻国之间古老的领土纠纷。但是，在卢瓦的影响下，路易的欲望在膨胀，他试图以法律为借口，大大改善法国的边境战略地位。政府的改组意味深长：被认为过于慎重的阿尔诺·德·彭波内被柯尔伯·德·克瓦希取代，此人是阿尔萨斯的督办，对边境问题有深刻的见解。法国人开始利用条约中的不明确之处，因为过去的条约规定让出城市或领地

时“连带其附属地”。三个法庭负责审查条约内容，研究“附属地”到底包括哪些地方。这三个法庭是：负责阿尔萨斯事务的布里萨赫的高等议事会，弗朗什－孔泰的贝桑松高等法院，以及法官拉沃领导的梅斯高等法院的一个特别法庭，负责洛林的周边事务。但是，法律研究显然是以军事需要为指导方向的。例如，法国在阿尔萨斯和萨尔要求获得的大部分地区都具有头等战略意义。当法令从梅斯或布里萨赫发出后，骑兵部队便立即前往合并地区采取执行行动，将国王的徽章贴在公共建筑的门楣上。阿尔萨斯的城市和领地被强迫进行效忠宣誓，以便断绝它们“同帝国的直接联系”，巴登边地伯爵和双桥公爵也须为他们在阿尔萨斯的领地向法王效忠。依附于符腾堡公爵领的蒙贝利亚尔公国则被逐步吞并。莱茵河和摩泽尔河之间的许多地区也是如此，它们构成了“萨尔省”。法国还要求获得切尼和卢森堡两个伯爵领，借口是它们中世纪时属于梅斯主教区，而 30 年前的威斯特伐利亚和约已经承认该主教区的主权属于法国……法国人进占这些地方看来是要长期待下去：沃邦强化了萨尔路易的工事，并在特拉尔巴赫附近、摩泽尔河的一处河湾地带构筑“王山”要塞。

452

最初的惊愕过后，各方纷纷提出抗议和质疑。瑞典国王、双桥公爵和西班牙国王的抗议最为强烈。另外，路易十四驻雷根斯堡的大使也注意到帝国议会的“失望”和“愤怒”。国王开始考虑这些问题。他同意将受到责难的法令提交两国的专员审议。但是，1681 年 9 月，当这些外交官们在法兰克福举行会议时，另一次挑衅行为在整个帝国和欧洲引起轩然大波：法军占领斯特拉斯堡，而且没有以丝毫的法律依据为这次行动辩护。它纯粹是出于军事方面的考虑，法国必须控制这个莱茵河上的桥梁：在上次战争中，斯特拉斯堡就两次将它交给皇帝的军队。这次行动没有发生冲突，当地居民也很容易地接受了占领。它再次表明路易十四已决心滥用武力，同时也引发了德国人的愤怒。因为斯特拉斯堡这个帝国城市、自由城市对德国人特别珍贵。在占领斯特拉斯堡后不久，另一支法军进入蒙费拉首府卡萨尔，曼图亚公爵已将这个城市秘密出卖给路易十四。

雷根斯堡停战协定

但是，法国的外交采取引诱和威胁并用的策略，善于利用各种有利时机。当时皇帝正在自己首都的城墙下与卡拉·穆斯塔法的土耳其军队交战，于是法国解散正在酝酿的反法同盟就显得更加轻松了。只有西班牙向法国宣战（1683 年），因为它决心维持对尼德兰的安全必不可少的卢森堡要塞。于是，一支法军深入加泰罗尼亚，另一支法军入侵尼德兰，占领库尔特莱、迪斯穆德、卢森堡和奥德纳尔德。对法国人而言，战争进行得十分艰苦。卢瓦建议炮轰城市，尽可能地进行毁灭战，从经济上消耗对手。他对一位部下写道，“您应凶狠起来，应尽可能严厉地推进战事，您不应对此感到不快。”由于热那亚共和国向西班牙提供战船，于是柯尔伯的长子塞涅莱侯爵率领的法国舰队向这个城市发射了 1 万枚燃烧弹，半个城市被摧毁（1684 年 5 月 19 日）。而且热那亚的总督仍须到凡尔赛代表共和国道歉。

鉴于路易十四拥有决定性的力量，而结盟的机会看来总是很偶然，因此荷兰——它一直关心维持尼德兰的现状——提议进行外交斡旋。一场迅速的谈判过后，法国、西班牙和皇帝于 8 月 15 日在雷根斯堡签署了为期 20 年的停战协定。它包括两项条约。第一项条约规定法国与皇帝和帝国之间停战 20 年，在此期间，法国国王可保有 1681 年 8 月 1 日之前“合并”的土地，这一日期之后占领的斯特拉斯堡和凯尔港亦然。第二项条约承认卢森堡、博蒙、布里内（迪囊附近）、希梅以及它们的附属地归路易十四，作为交换，已成废墟的库尔特莱和迪斯穆德交还西班牙。这是一个虚假的停战。双方都不想将条约付诸实施，也就是说，都不想明确让与法国的土地的界限。路易试图为新的行动留有后手。利奥波德一世——他与威廉·德·奥兰治一样，都是路易十四最强硬的对手——只想着如何避免某种迫使帝国军队转入和平状态的全面安排，因为他自认为是西班牙遗产唯一的合法继承人。

从欧洲政策上说，1684 年是路易十四时代的顶峰期。他的王国比此前任何时候都要大。法国梦想“合并”的某些前哨地区离科布伦茨和美因茨只有几法里……除了上述两个地方外，法国以一系列强大的

453

军事要塞控制了整个上莱茵和中莱茵地区。

但未来暗藏着巨大的危机。积怨不断加深。对其他国家而言，事态很清楚：它们的生存安全不可能有保障，无法不担心法国的威胁。它们紧张地注意到，法国自尼姆维根和约以来获得的利益比路易十四的先王们在任何一次战争中的所得都要大。雷根斯堡停战协定没有开启稳定的和平时代，它只是延长了一种充满危险的临时状态。

二、大路易治下的法国

路易十四不只是让欧洲感到恐惧，他还受到法国人的赞赏，甚至崇敬。作为胜利的、英雄的君主，他回报了众多臣民的期待。但在1661年左右，光荣并不是法国人唯一的、可能也不是主要的向往。像整个欧洲一样，17世纪的法国经历了一次影响人类所有活动领域的危机：经济的、政治的、宗教的、科学的、艺术的。各种对立的趋向在人的内心深处激荡冲突着。无论是教会、国家、社会团体，还是个人，都在为恢复自己的统一、秩序和稳定而斗争。在许多法国人身上，总体形势造成的困难以某种潜在的——有时是剧烈的——方式延续着一种焦虑情绪。投石党运动的记忆让他们恐惧。他们认可并希望王权的强化，而这种强化从一开始显露之时就与当时的危机展开斗争。

国王的议政会

政府组织是王权首要的行动工具。路易十四有议政会辅佐。他以1670和1673年的规章明确了议政会的组成。原则上的一致继续维持。事实上，议政会的分支机构增加了，每个分支在实际工作中也被称作“议政会”。我们应该区分国王出席的政府议政会和常规性的行政及司法议政会。

政府议政会有三个。“高级议政会”或“国务秘密议政会”每周举行2—3次，其成员是终身国务大臣，路易十四个人统治期间这样的大臣共16名，同时在任的有3、4或5名。“政令议政会”主要由四名国务秘书组成，专门负责国内事务。最后是“王家财政议政会”，或简称“王

家议政会”，根据1661年9月15日的规章设立，这是个有限的技术性委员会，负责所有有关国王收入、国家预算和王国经济的事务。

司法和行政议政会总称为“财政和指导秘密国务议政会”。国王不出席这样的议政会，但他空着的座席俯临会议。这个议政会有不同的会议。有的以秘密议政会的形式召开，这就是人们所称的“部门议政会”；另一些会议则称作“国务和财政议政会”。但所有会议都有以下人员参加：大法官；国务大臣和国务秘书；特别是国务顾问——其数目在投石党运动之后有所膨胀，后来被限定为33人，而后又为30人——财政监管；宫廷常任检审官。筹备工作的也是同一些办事处。此外还有一个信仰议政会，它与前面的会议很不一样，某种意义上是宗教事务部，其成员包括巴黎大主教、国王的告解神甫——一位耶稣会士，以及一到两名高级教士。

行政君主制

454

路易不想设立首相。所有政府部门都围绕他个人运作：“我的信任和我的命令之执行应有人分担，但不得完全委诸于一人，让不同的人根据各自的才能负责不同的事务，这可能是君主首要的和最伟大的才干。”他不愿意大贵族、甚至是一般贵族出现于政府高级职能机构中。承担这些职责的“低贱的资产阶级”在形式上也能以爵位和封地名称自我炫耀，但他们仍保留着其原来阶层的思想状态。

最初操纵政府的是“三叉戟”，即三位马扎然留下的经验丰富的顾问：勒泰利埃、里约内和富凯。最后那位著名的财政主管于1661年被逮捕，并在一场轰动一时的诉讼过后以贪污和阴谋罪被判终身监禁。富凯的对头让-巴蒂斯特·柯尔伯接替了他在三叉戟中的位置，这个兰斯的市民为人粗鲁而严厉，但思路清晰，工作能力惊人。他成为财政总监后，财政主管的头衔被取消。此外他还兼任其他职务：建筑主管、宫廷和海军国务秘书。实际上，他的业务无所不包，除了外交和军事——这是勒泰利埃和他的儿子卢瓦的专有地盘。柯尔伯的家族很庞大，他将家人也带入政界：叔父普索尔，兄弟柯尔伯·德·克瓦希，儿子塞涅莱以及侄子托尔希。勒泰利埃和柯尔伯两个家族之间的暗中

争斗十分激烈。这种斗争国王是乐意看到的，他从中可以赢得安全保障和双方的热忱。他一会儿宠幸这一方，一会儿又对另一方施以恩惠。但是随着对外政策日益强硬，卢瓦的影响力占了上风，1683年柯尔伯死后的几年中，他几乎拥有全权。

但是从深层上看，从1661年起，法国的行政管理——不仅是政府层面上——在发生改变。刚刚走出投石党运动的这个国家已经疲惫不堪，它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加服从权威。在这方面，柯尔伯起了首要作用：他是行政君主制的创始人。作为特派差的督办是在议政会中的资产阶级分子中选拔的，黎塞留曾大量增设此类官员，但投石党运动期间被取消，随后又偷偷地恢复。这种官员的职能是巡查性的，是个监察员或调查人、而非行政官员的角色。1661—1666年间，柯尔伯赋予他们两项职责。其中一项十分棘手：分摊军役税；第二项职责十分广泛：审查和清偿各团体的债务。他们的权力由此大大增强。这第二项繁重的职责使他们数年内被限定在自己的辖区中，这种辖区也是最高一级的税务管理区划：财政区。督办由国王任命，其薪水固定，其受托权力总是临时的和可以撤销的；作为中央权力驯服而忠诚的代理人，他们的重要性不断增长，而职位所有人团体则因此而受到损害——这些人更多是靠诉讼费而不是职位薪金获取酬劳。

外省督军——大贵族或法国元帅——逐步变成一个象征性角色；他们已经没有私人军队，其军事权限也慢慢转移到国王的代理长官手中。各高等法院和其他高级法庭——1665年后它们不再以“最高”而是以“高级”名之，后一称呼要低微得多——在督军不在时不再有领导该省的权力：这个权力已经归督办了（1667年）。根据1673年的一份诏书——该诏书重申了1641年的法令，但当时这个法令未曾公布——这些法庭的谏诤书只有在它们验证国王的法令之后才被考虑接受。这样，巴黎高等法院宁愿不呈交谏诤书而直接登记国王的决定。外省高等法院也是这样。

455

1661年之前，国王很少关心行政工作。大量事务交由各团体、城市或乡村、各地方的职位所有人团体处理。路易十四个人统治期间，

职位所有人变成了简单的执行者。他们不再是从前的建议者和合作者。因为很多问题或是由督办的办事处解决，甚或由巴黎直接处置。由于督办的工作十分繁重，他的办事处也在发展，并有了助手：督办助理。由于他一个人无法审阅一个财政区的所有文件，于是他将这一文案工作交给小办事员。通常，文件无需通报给督办，除非要他签字。

此时的君主国家不仅从事行政管理，其立法方式也更为明确。司法改革委员会——柯尔伯和其叔父普索尔对它的影响很大——编订了6部法典，其中包括民法典或路易法典、河泊森林法典、刑法典和商法典。但实际上，这些立法和行政工作的实际效力是千差万别的。

被征服省区的整合

我们可以把当时一个无可争辩的成就归功于法国的行政体制，这就是从精神上整合归并那些新近征服的省份（阿尔萨斯、阿图瓦、鲁西永、佛兰德尔的瓦隆地区和弗朗什－孔泰）。行政机关力戒将既存的制度习俗一笔勾销。对于这些新省份来说，仅仅是法国国王取代了以前的君主。接着督办着手将法国的法律和习惯引入该地，但举措十分谨慎、缓慢而有分寸，并且对当地习惯作出许多让步。尽管国王数次声称他的王国中只存在一种官方语言，但他并没有强制推行这一语言。阿尔萨斯的议政会不加分别地使用法语、拉丁语和德语。在这个省，使用法语的教育机构与使用德语的教育机构并存。为了不伤害不久前还臣服于西班牙的领地上的居民，南特敕令在这些地区不适用。原则上说，民法典适用于整个王国，但它很晚才被引入鲁西永，佛兰德尔仍然保留着它古老的习惯法。由于法国司法和行政机构的效率，由于阿尔萨斯督办柯尔伯·德·克瓦希和拉格朗日以及弗朗什－孔泰督办肖夫兰等人灵活有效的政策、同样也由于路易十四的威望和凡尔赛具有的吸引力，新省份的政治整合取得了完全的成功。法国的事业在当地人中亦有最出色的代理人，如图尔内三级会议的法官米歇尔－安齐·德·沃尔登，以及佩皮尼昂的督办、加泰罗尼亚人雷蒙·德·特罗巴。这些地区的人民很快就参与到王国生活的各个方面，他们的表现有时十分出色。鲁西永为法国贡献了画家里戈；私掠船长让·巴

特出身佛兰德尔；弗朗什-孔泰和阿尔萨斯涌现了数百名富有才干而又坚定地忠诚于法国的官员。在西班牙王位继承战争的艰难时刻，“老”法国人和“新”法国人不仅认为他们都是同一位国王的臣民，而且是同一个国家的成员。

国家对国民的控制

法国政府和王家行政机构的另一个成功之处是完全顺应了人民的这样一个意愿：建立普遍的秩序。无论是贵族还是职位所有人团体，都已不可能违抗国王的意志，或鼓动他们的农民或被保护人起来反抗。无论是三级会议还是显贵会议，都已不能向国王呈交集体陈情书。同样，各大团体实际上都已受到监控，尤其是法国教士大会。对于新教社团来说，已经不可能反叛王权了。自从阿莱斯恩典敕令之后，他们已经没有了安全要塞。他们的大会和政治会议消失了。最后存在于朗格多克、基耶内和多菲内的等员法庭——两种宗教的法官数量对等的法庭——于1679年7月被撤销。1659年鲁顿会议之后，全国性的新教评议会就没有再举行过。早在南特敕令撤销之前，新教社团就已经不再构成一支反对力量了。在任何一个省份都已不存在违抗王权的问题。众多的省三级会议消失了，或更经常地处于可有可无的状态。它们并没有被正式取消，国王只是不再召集之。1655年后多菲内和诺曼底的三级会议、1672年后下奥弗涅的三级会议、1673年后凯尔西和鲁埃格的三级会议、1683年后阿尔萨斯的三级会议以及1704年后弗朗什-孔泰的三级会议，都没有再召集过。而1639年后，国王也没有召集过普罗旺斯的三级会议。国王只是召集“团体大会”，在这种会议中，高级教士和贵族的代表十分有限，因而会议也很驯服。

456

行政体制对城市的打击比对农村更加深入，这是个普遍现象。1667—1697年间，巴黎实际上由治安总监拉雷尼控制，他是个十分能干的人物。各城市的市政选举到处为督办或治安总监左右。1658年诏书之后，在巴黎，国王在夏特莱的代理人——该职务1667年后与治安总监合而为一——有权主持行会管事的选举。在外省，这一职权归治安法官或督办。此外，柯尔伯还努力将工匠们尽可能多地纳入行会和

职业团体中。但是很多人没有加入，他们更偏爱兄弟会——这只是一种宗教性质的互助社团——或帮工协会——一种非法组织，其成员只有帮工伙计而没有师傅。

在农村，行政机构的影响要薄弱得多。其中原因在于“行政区划建设”工作仍很松懈：1665年，在24个财政区中，司法官员共计8648人，财政官员4968人（国家财务官、税区税务官等），税收人、主计员和监督员4245人，司法助理人员（执达吏、庭丁等）27327人，王家领地官员1059人，国王的官员总计46047人。如果按照沃邦和索格兰的估计，当时法国人口为1750万，即每380人中有一名官员。但如果说行政机构的影响在农村比在城市小得多的话，还有一个简单的原因，那就是通信和道路交通的不完善。同各种饥荒的威胁作斗争是国家行政机构的职责。但是对督办来说，准确而迅速地获得信息是很困难的，对大臣而言更是如此；而要对一个遭遇不幸的省份进行有效的赈济工作就更形困难了。居民也不会轻易放出自己的余粮，如果他有的话。诚然，法国农民的物质和精神状况要比欧洲所有其他国家的农民优越。他会经常起诉自己的领主，而且会赢得官司。但是领主仍然是强大的。他可能非常严厉，尤其是当他是个穿袍贵族或是新近获得领主权的资产者。王权一般不会干涉，除非出现特别严重的压迫行为。奥弗涅的大审判日（一种特别司法行为）就曾严厉处置虐待农民的领主（1665—1666年）。但是也有某些法官——有时是因为姻亲关系——听任被判死刑的贵族在他们的领地上逍遥法外。还有的法官只是在敷衍那些让他们感到棘手的国家法令。有时候，造假币者享受的宽大处理能引起公愤。在远离国家权力中心的偏远地区，贵族就是当地的小暴君，他们把持了农村公社的选举。他会指使傀儡压迫公社，同时免除这些人租佃时承担的军役税并增加其他居民的负担。督办们为税收的正当分摊、为国王能得到普遍的服从而进行着热忱的斗争。他们取得了可观的成就。但是他们只能够侵蚀领主的地方权威。 457

国家和经济生活：柯尔伯主义

就像在社会生活中一样，国家对经济生活的控制只是局部的。当

时，法国经济呈现出大部分西欧国家所共同具有的“结构性”缺陷：农业生产率低下，交通缓慢且缺乏保障，技术上存在种种欠缺。经济状况长期不稳定，当出现经济波动时，情况还会恶化，在当时，这种波动表现为价格持续走低，周期性的小幅或中等幅度的振荡，以及剧烈的季节性振荡。价格的长期低落导致生产放缓和企业精神的削弱。经济生活陷入停滞。此外，经济中的通货膨胀这一刺激因素又被王权剥夺：政府继续路易十三和黎塞留的通货稳定政策。1641年确定的每图尔利弗尔的价值一直保持到1689年：8.33克纯银。人们经常指责柯尔伯22年间推行的政策是以一个错误的原则为基础的：金银至上主义，即将财富和贵金属混为一谈。让·莫弗雷指出，在当时通行的商业状况下，柯尔伯自然应对保障金属货币良好的流通秩序有所关注。然而法国没有银矿，它只能从西班牙的失败以及尼德兰及英国的成功中寻找贵金属。美洲的金银只是在西班牙过境，这个国家开支太多但生产不足。相反，金银流向了那些出口多于进口的工业国家。因此这些国家的收支状况——被简化为贸易状况——就必定是出超。为取得这种积极效果，人们尝试对贸易进行直接干预：对外国商品课以沉重的入口税，同时鼓励本国产品的出口。1664年、特别是1667年关税率的上升就是基于这一目的。但是，为了扩大市场，难道优质的产品不是个重要因素么？为了降低外国产品的进口，建立或加强本国的工业，以便生产与那些花费巨资从远方运来的商品一样有竞争力的产品，这难道不是必须的么？从这些简单的推论中还产生了另一个成熟的论点：生产性劳动本身就是一种财富。除了关注对外贸易，还应该更多更好地发展生产，应鼓励生产。柯尔伯还没有今天所谓的“充分就业”的深奥理论，但他的直觉意识到了这种必要性，这也符合他的性格。根据让·莫弗雷的看法，为所有人提供各种谋生甚至赚钱的方式，这可能是柯尔伯多方面的努力中最引人注目的特征。如果说他在观念上仍与亨利四世时代的人——蒙克雷蒂安、拉弗马——如出一辙的话，他在行动上则继承了黎塞留时代的开拓性政策：为避免购买热带产品而进行殖民活动；努力创建工业企业，争取外国技工的帮助，国

家——如果可能的话，由私人储蓄中——提供资金支持。柯尔伯建立了两种工场：一种是“国王的”工场，如戈伯兰式的国家企业；另一种是“王国”工场，这是一种私人企业，但它们或受到国家津贴或免税的支持，或拥有某种生产和销售垄断权。由于产品要出口就必须有很高的质量，于是一套吹毛求疵的规章便确立起来，还组建了一个负责监察和制裁的配套机构。无论是“国王的”还是“王国”工场，其目标首先是生产奢侈品，如圣莫尔-雷夫塞的丝绸厂，博韦的挂毯厂，兰斯和阿朗松的花边厂，圣戈班的玻璃厂；生产奢侈品的目的在于扭转同意大利的贸易关系，并在声望上超越穆拉诺[1]的威尼斯工场。为了改进其他企业的生产，柯尔伯发展并加强了被认为是国家权威之助手的行会制度。行会理事和监理人负责监督生产和行规之执行。1673年法令规定，所有工匠都应加入行会，但实际上它只施行于一些最重要的行业中。不过，柯尔伯以对制造商和工人严加管制为代价，成功地使法国摆脱了一些贵重产品的进口。

458

对贸易的关注

柯尔伯的努力首先集中在工业部门。他并非完全忽视农业。不过为支持农民生产，他只是在可能的时候降低一下军役税。在他的体系中，国内贸易居于次要地位，因为它不会给国家带来任何盈余的财富。不过在歉收之时，他曾努力改善各省之间的谷物流通；尤其重要的是，他将“五大包税区”范围之内的地区统一到一起，从而给法国带来了某种程度的关税统一，而五大包税区之外的地区仍是所谓的“外国”关税区。他特别关心——这是不言而喻的——具有经济影响的税收体制。富凯曾规定，外国船只，凡不是运载其所属国生产之商品者，每吨均应缴纳50苏的税收，柯尔伯维持了这一政策，其目的是为打击荷兰人的优势，并于英国人的航海条例形成呼应。但这只是一个庞大计划中的被动因素。从这一计划的实施来看，很容易辨别出成败得失。至少那些拥有特定地区之贸易垄断权的公司——如北方、利凡得、东

① 穆拉诺（Murano，一译米拉诺）是威尼斯北边的一个城区，当时以玻璃业著称。

印度、西印度、塞内加尔和几内亚的公司——是失败的。建立这些公司的部分原因是为了同英国和荷兰的公司对抗。有人认为英国和荷兰的公司是私人努力的产物，而法国的公司从起源上说是政府行为。但是英国和荷兰的公司同样是“拥有特许状”的，公共权力机构给了它们条件明确的特权。最大的差异在于，在英国和荷兰，资本家是满怀信心地参与这一事业的，而在法国，官方的宣传与其说帮助、还不说是损害了这些企业。人们对政府在经济领域内发起的任何举措都心怀疑虑：他们担心这是一种税收行为。此外我们还应看到，在17世纪上半叶，外国的公司并没有获得惊人的利益，因而在法国，创办此类公司的热情并不高。

殖民扩张

殖民扩张与上述努力有部分关系，但也是自发性行为，它或是为将来作了准备，或是取得了即时的成果。法国人在印度和马达加斯加已经立足。最可靠的成就是在加拿大和安的列斯群岛取得的。新法兰西——这是法国的农业领地，一个拥有督军、主教和督办的省——的殖民是柯尔伯个人的功劳。他鼓励往那里移民。另外，他深切赞同归化土著居民。他希望土著能与殖民者组成“单一民族”。安的列斯群岛的殖民地是自行发展起来的。但是柯尔伯有一套完整的糖政策，它受后来所称的“殖民条约”的启发。人们希望甘蔗种植园能为只有宗主国本土上才可设立的炼糖厂提供原料。这一体制相当成功，与之配合的人口贸易提供了大量非洲劳力。黑奴法典在今天看来可能十分残酷，但它也有保护奴隶免受可怕之虐待、确保其生存的作用。

459　海军建设

但是，柯尔伯最伟大的成就无疑当推重振和发展了法国的海上力量。前述50苏的吨税以及政府的津贴鼓励了商船建造业。王家海军的建设受到的推动尤其大。国家的经济生活也受益于这一活动所产生的积极效应。造船业有了发展。人们开始保护森林，因为它是木材和柏油的产地；为了制造船帆和缆绳，人们开始鼓励种植大麻；冶金业更

受重视了，因为即使是商船当时也须配备武器。最后，港口建设进展巨大：在布雷斯特和塞特主持工作的是沃邦的师父克莱维尔骑士；罗什福尔港的领导者是这位大臣的堂兄弟柯尔伯·迪·特隆；在敦刻尔克和马赛则是战舰总监阿努尔，他将马赛的面积扩大了一倍。海军和商船之间的相互促进比任何其他时代都更显著。可以肯定的是，在柯尔伯时代，法国的海上贸易获得了决定性的推动力，尽管当时的局势并不有利。像黎塞留等人一样，柯尔伯也被称作“重商主义者”，换言之，从字面上说，他信守的经济制度是大力鼓励商业行为和商业精神的。但是，正像黎塞留一样，他所追求的目标本身并不是法国的繁荣和人民的福利，而是国家的力量。政治优先于经济。

财政和税收

国王要有强大的权威就必须有良好的财政。柯尔伯管账的能力可谓不容置疑。他首先致力于建立真正的国家预算和尽可能地压缩开支。但他不能不兑现“支款单”，即国王要求立刻提供被视为不可或缺的款项的命令，这一做法打乱了整个预算计划。他追究贪污的财政官员，清除豁免军役税的冒牌贵族。当时最容易增收的进款是对消费品征收的间接税：盐税、关税（国内关税）、商品税（对饮料征收）。间接税由“包税人”征收，这些私人企业家根据与国家订立的合同上交规定的款额，并在大批雇员的协助下向纳税人课税，税款中包括一定的收益。科尔伯逐步提高每位包税人（traitant 或 partisan）的承包金额。但另一方面，他又为他们配备骑警，而且国王看来也与这些财政家们站在一起。“波旁王三王合像”让人想起了巴黎的三座雕像：位于新桥上的好国王亨利的雕像是在人民中间；王家广场上的路易十三雕像的周围是贵族；而胜利广场上的路易十四雕像是在包税人中间。柯尔伯设立了新的间接税，全部采取包税制：登记税、贵金属冲印税、纸牌商标税、特别是印花税，后者在布列塔尼和基耶内引发激烈反抗，某些地方还伴有农民起义（1675 年）。但是柯尔伯仍然不能平衡预算。根据他的估计，1683 年，即他死去的那一年，总支出（不计支款单的数额）为 10300 万，而收入仅为 9700 万。确切地说，在一个通货全面

紧缩、经济形势极为不利的时代，路易十四和柯尔伯让这个国家承担了两个异乎寻常的艰难任务：几乎连续不断的对外战争，以及规模巨大的工业化努力。法国的经济发展像它的领土扩张一样不容置疑，货币价值仍保持不变。但是预算并没有达到平衡。

460

思想和艺术管制

路易十四登基之时的经济形势糟糕透顶，但当时的文学、艺术和科学运动却展现出无可比拟的远大前景。路易十四通过军事胜利为他的荣誉奠基，但他也从上述运动中获取新的荣耀，他要刺激并规范这一运动。他还喜欢那些富丽堂皇的盛典和装饰。在当时涌现的各色人才中，柯尔伯努力寻找能被用来为王国增添光彩的人，并从而使官方导向占据引导地位；当时受到明显优待的是人们后来所称的“古典主义”倾向：以理性来把握艺术，创造力的训练，对普遍性的关怀——这是对所谓的“巴洛克”美学的打击，后者是躁动的艺术，表现的是内心的骚动和焦虑，同时它又是逃避焦虑的手段。

身为建筑总管，柯尔伯的职责远不止是监督王家建筑工程和管理有关的财务，这个终生操劳于行政工作的人还成了艺术、文学和科学的掌门人。他自己文化粗浅，但他至少知道笼络一批顾问，在当时，这些人也许被认为是最可信的。让-巴蒂斯特·吕利曾于 1661—1687 年间担任国王的音乐主管，他是所有剧院、音乐学院和学校的指导人。查理·勒布朗 1690 年之前一直是国王的首席画家，他在艺术界的影响力简直是一种专政：雕塑家克瓦塞沃、吉拉尔东、卡菲耶里，雕刻家奥德朗和勒克莱克，都是按照他的思路进行创作；挂毯师根据他的图案加工；范·德·默伦的风景画尊奉的是他提出的概念；其他的人物画家亦然。他领导一切，监督一切，为每个人提供艺术观念或构思。柯尔伯选用夏普兰为他的文学顾问，当时大部分人都认为后者是位伟大的诗人。夏尔·佩罗是未来“仙女故事”的作者、卢浮宫的建筑师的兄弟，柯尔伯直接任命他从事其最初设想的两个计划：分发奖金和组织——或重组——科学院，柯尔伯试图以此来吸引才智之士，授予他们荣誉。奖金不只是在法国发放，外国人同样可以获得。因为柯尔

伯努力从外国招揽学者或具有非凡才华的艺术家——正如他吸引外国技工一样；这样的人物如贝尔尼尼；物理学家惠更斯，他在法国待了20年，《屈光学》就是在法国完成的；意大利天文学家卡西尼还是巴黎天文台的领导者。科学院、专家协会或是在必要时提供有益的咨询，或是为国王的荣耀服务。现存的机构受到国家更为严格的监控。柯尔伯成了法兰西学院的“副保护人”。其成员选举受政府指导，此外还设立薪金以鼓励创作。它应“以更好的语言知识”使法国人“更好地为国王的光荣而劳动”。所以让·拉辛写道，“对我们来说，我们语言中所有的词汇，所有的音节都是珍贵的，因为我们把它们看作服务于我们伟大的保护者的光荣的工具。”绘画和雕刻学院获得了一个办公场所、一套章程，以及传授其技艺的垄断权。此外，柯尔伯还根据自己的意愿组织和完善一些由他设立的新学院：铭文和美文学院（1663年），科学学院（1666年）、建筑学院（1671年）、音乐学院（1672年）；最后还有一个性质上与前述学院不同的机构：罗马法兰西学院，青年学生在那里研究古代的杰作。

因此，君主的艺术获得了巨大的推动力，凡尔赛当然是其主要成就，但不是唯一的。巴黎某些最具特色的东西应归功于这个“伟大时代”。废弃的城墙就是在那时候被改造成装点有凯旋门的漫步场所的，如为庆祝国王的胜利而修建的圣德尼和圣马丁门。卢浮宫完工，并建起了柱廊。利贝拉尔·布吕昂在一座济贫院中间建造了萨尔佩特里埃尔教堂，而前者恰是巴黎真正的城中之城，他同时也是残老军人院的建筑师，芒萨尔则给它加上了一个匀称轻快的圆顶。芒萨尔还设计了旺多姆广场和胜利广场，其目的是为了在其中安放路易十四的雕像。最后，外省艺术中心的创作者，尽管他们的作品主旨不同，尽管其中仍保留着“巴洛克”的特征，但他们都同样受到召唤，为国王的建造业务而工作，普罗旺斯人皮埃尔·比热就是如此。

461

人们有时把“路易十四的”艺术和古典主义文学对立起来，并认为作家不像艺术家们那样紧密地围绕着国王。这些看法并不完全准确。实际上，大作家们都在某种程度上受到国王的优待或支持。我们会想

起——这是个最著名的事件——《伪君子》的作者在面对那些可怕的敌人时曾得到过国王的支持。当局对一切展现其伟大辉煌的事业都予以鼓励，作家也从中受益。此外，他们作品的某些方面与路易十四初年的风尚有紧密联系。长期以来，很少有人批评莫里哀的喜剧芭蕾：《梅里赛特》，《西西里人或爱神画家》——他在其他作品中插入的幕间音乐剧或舞剧也是如此。批评者只是认为作品过于迁就宫廷的要求。另外，安托万·亚当让我们注意到，莫里哀的这些尝试是与高额奖金相关的，他梦想着一种将音乐、舞蹈和诗歌结合到一起的综合艺术，并认为他的某部喜剧与宫廷庆典融为一体是很正常的事。我们还能发现，当时一些最伟大的作家都曾为国王写过光辉的颂辞。对某些人来说，这是义务，而另一些人则出于利益动机。不过这些颂辞大部分是真诚的，它们不仅表达了这个民族对于它的英雄、作为征服者的国王的热情，同样也表达出作者们对这位艺术和文学的保护人的感激。当时的法国人开始相信，他们所处的时代并不次于伯利克里、奥古斯都或美第奇家族的时代。当科学院的一位成员保罗·塔勒芒神甫庆幸自己出生的时代是“历史上最美好的时代之一”——这样的时代是由“各类艺术中群星璀璨的天才、由新的知识智慧造就的”——时，他表达的是一种相当普遍的看法。1660—1680年间，正是在这种民族自豪感中诞生了拉辛和莫里哀的杰作、博絮埃数篇最出色的诔词、几乎全部的拉封丹的《寓言》、塞维涅夫人为数众多的《书简》、布瓦洛的《诗艺》、拉罗什富科的《箴言集》、以及拉法耶特夫人那出色的小说。这20年是法国文学史上最辉煌的一个时期。如果说存在一个“1660年派”、特别是把布瓦洛看作是它的领军人物的话，那将是错误的。不过应该指出的是，当时四位最具声望的作家——拉辛、拉封丹、莫里哀和布瓦洛——他们都有共同的旨趣、共同的仰慕对象、共同的对手。他们都同样看重“真实”或“自然”，这被认为是与造作、夸张、繁琐的巴洛克元素相对立的。他们都同样仰慕古人。他们都同样敌视主流趣味，敌视科坦神甫那种卖弄雅致的诗风、拉卡尔普雷内德的英雄传奇、以及吉诺的轻佻悲剧。此外，当时一些最伟大的作品中还有

第二个特征，这使它们区别于此前所有的法国文学作品：它们都包含着——这同样是安托万·亚当的评论——“同样的人物形象，这一形象是悲剧性的”。人，不再像皮埃尔·高乃依的时代那样，主要是理性的、清晰的、自由的存在，而是各种激情的大杂烩。拉罗什福科的《箴言集》中所表达的就是这个，它被称为“理解我国古典文学的一把钥匙”。箴言大胆宣称，我们的激情决定了我们的行为，它有一个共同的根基，那就是自爱，这种不可救药的自私使得我们所有的行动都以我们的利益为归依。他说，爱就是占有和支配的激情，因此它与恨很难区分。这样的人物形象，同样出现在拉辛作品人物的内心世界中，那是一个各种残酷激情迸发的可怕世界；同样出现在《葡萄牙的宗教通信》（1668 年）中，它的作者是拉辛和布瓦洛的朋友吉拉格；最后我们还可以在拉法耶特夫人的《克莱弗郡主》（1678 年）中看到这样的形象。这些作者穿越了基督教时代，回溯到古希腊关于人的观念中。他们的作品都反映了“这种严酷的真实和悲怆中的高贵”，我们在当时所有的艺术和知识生活形式中都能看到这种真实和高贵。但它们不仅打击了那些才智之士或平庸之人的趣味，而且让所有赞美路易十四时代法国的成就的人感到不快。 462

古今之间

正是由于这种对立，在快到 1670 年时爆发了一场古代派和现代派的争论；当然，这种争论渊源甚久。现代派认为，真正的价值是由流行于上流社会的礼仪、高雅和豪华构成的，他们认为，随着近来优秀创作的繁荣和新语言的创造，已经不可能再坚持摹仿古人的传统了；更明确地说，他们更加青睐法国，他们欣赏法国近来的文学作品。他们的领军人物是查理·佩罗和德马雷茨·德·圣索林。这些人非常活跃，他们在社交界、特别是妇女当中占据上风，并赢得了大多数文人、绘画和雕刻学院以及法兰西学院的支持。一个艺术事件准确地反映了他们提出的理念。1673 年 4 月 27 日，当歌剧《卡德穆斯和赫尔缪内》——吉诺的剧本、吕利的音乐——在国王面前演出时，它在法国已取得决定性的成功。当时现代派觉得它是法国最高的艺术形式，堪

与古希腊的悲剧比肩。从 1674 年起，夏尔·佩罗开始为这一论点辩护，但 1687 年 1 月 27 日，这场潜伏的争论终于尖锐化，那天他在法兰西学院宣读了阐明他观点的诗作《路易十四时代》。现代派这些“巴黎的才子们”不仅反对当时最伟大的作家——拉辛、布瓦洛、博絮埃——而且反对所有依恋过去、不像他们一样对于知识或风化的进步抱有信心的人。这场争论由于个人仇隙而更为激烈。论战堕落为鸡毛蒜皮的争吵。一方责难荷马趣味低下，另一方则坚定地为之辩护。一方声称史诗中可以插入天使和魔鬼，另一方则认为应仅限于奥林匹亚诸神。此后争论时断时续，间杂着一些滑稽的插曲和激动人心的片段，一直持续到路易十四末年。

“民间文化”

这场争论只限定在相当有限的圈子内：文人、教会作者、沙龙和亲王们的公馆内。但这种被经常探讨和夸奖的“体面人”相对来说为数甚少。如果说那些伟大的古典主义作家的阅听群体较为广泛，但毫无疑问，这一群体从数量上说要比拉卡尔普雷内德、玛德莱娜·德·斯居德利或托马斯·高乃依的读者少得多。正是这些名字——而不是他们的派别——最能代表当时的主流趣味。托马斯·高乃依的荒诞作品《提莫克拉特》一度极为风行，而他的“杰作”《阿里亚娜》获得的成功与拉辛的《巴耶济德》不相上下（1672 年）。但是这两个群体——“古典主义”群体和“巴洛克”群体——加起来也远不能构成法国人中的大多数。大多数法国人，特别是农民，既不知道传奇中的幻想，也不了解古典主义的杰作；不过他们也有自己的文化。这种文化很不同于“体面人”的文化。它的主题超脱了当时的思想和艺术潮流。例如，农村的雕刻一直在延用早期基督教时代高卢的题材。民间雕刻家和画师的技艺自 15 世纪以来几乎没有变化——以梨木或樱桃木雕刻，通常是用手而不是用印刷机印花，以镂花模板着色——如果说这些题材能历经数个世纪的话，那是因为群众的内心深处变化很小。就像中世纪末期一样，这些木版画是由小商贩散布的。那些只有几页、供晚上看的小书也是这样传开的，正像热纳维埃芙·波莱姆在特鲁瓦

463

发现的那样，当时特鲁瓦是个巨大的小书集散中心。这个“蓝色图书馆[①]”可以让我们了解下层人民、特别是农民的阅读状况。图书馆包括日历、历书、旅行指南、算术和医学书籍；神话和异教传奇一类的故事，如仙女故事、狼的故事、高康大和提尔·莱斯别格尔的故事；表现情感故事的短篇小说，如《格利瑟里迪的耐心》，它肯定起源于薄伽丘；骑士传奇的改编本(《君士坦丁堡美丽的海伦娜》，《普罗旺斯的皮埃尔和美丽的马格罗娜》)，它们是爱情连载小说的鼻祖；饮酒歌和爱情歌曲，我们从中可以分别出两种题材取向：基督教婚姻和放纵的企图；教育用的小册子；历史传说，其中十字军、特别是查理曼是重大题材；最后还有数量巨大的宗教书籍，特别是种类繁多的圣徒传记。在这种“休闲”文学中，社会秩序没有受到质疑，而是被默然接受，也许是作者的谨慎吧。由于这种文学是面向“大众”的口味和需要的，因而它也揭示了其读者的心态：尤其是显示出基督教信仰和天主教会在群众生活中的突出地位。

天主教会和国民生活

诚如拉布吕耶尔所言，当时的法国人“生来就是基督徒”。民事登记由教士掌握。不论教士在公共生活中地位如何——各省有所不同——宗教仪式总具有义务性特征。星期日不做弥撒或从事工作、推迟孩子的洗礼或不能及时把神甫召到病人身边，这些过错都可能引起教会法庭的干涉，甚至会导致向世俗权威上诉。因此教区内“领圣体者”的人数大约就是教区内成人的数字。宗教游行、圣骨崇拜、朝圣是非常具有吸引力的。苦修会、慈善协会——这是发自内心的虔诚的更为明显的例证——同样如此，各种修会也是面向社会各阶层的，耶稣会士在这方面很有专长。另外，经常领圣体和每年退省一段时间的习俗受到更广泛的欢迎。诚然，宗教领域也像其他领域内一样，存在“伟大时代的背面”。信仰宗教是十分广泛的，但人的品行并不因此而

① 17—18世纪的特鲁瓦是廉价图书的生产中心，这种书以劣质纸张印刷，封皮是一张没有印标题的蓝纸，在民间流传甚广，故那里被称为“蓝色图书馆”。

高尚起来。耶稣会士布尔达鲁埃和修道者弗雷歇尔就曾不留情面地揭露和抨击信徒的恶习。

还有一些具有时代特点的缺陷。人们一直相信巫术，1672—1682年间，官方停止了对巫术的追究。另一些迷信活动甚至发展到渎神的地步，甚至最高的社会阶层中亦存在这类活动：追思弥撒和凶杀纠缠在一起的毒药事件就曾牵涉路易十四周围的人（1676—1679年）。

不过，尽管有这些阴暗方面，教会在法国仍然收获了此前贝吕尔、樊尚·德·保罗和奥里埃等人努力的成果。修业神学院的数目在增加，教士的素质提高了。修道生活同样具有高质量。虽说路易十四个人统治时期成立的修会和修道院不如前几十年多，但其间的改革措施却不少，改革的方向是提高修行要求。自1662年起，拉特拉普和朗塞神甫就成为这方面最著名的代表人物。此前沉睡的基督教观念苏醒了，引人注目的“皈依”不断发生，如隆格维尔公爵夫妇，孔蒂亲王和塞涅莱等人都皈依了天主教，塞涅莱还以费内隆为导师。最后，城市的平信徒也比从前更加关注重大的神学争论。

464

教会的影响不仅限于确立宗教信仰、引导信徒的精神和道德生活等纯粹的宗教活动，它还承担着公共救济的重大职责，尽管1662年起政府在这一领域内的介入日益频繁——当年的法令规定所有大城市都应开设一家总济贫院。博絮埃曾为穷人“卓越尊严”写过一篇著名的布道辞，我们不仅在他的著作中可以看到对穷人的持久关怀，当时成千上万的文献也体现了这种关怀，如在秘密圣体会的会议记录中。另外，除了某些孤立的异端地区，整个法兰西民族都已受到天主教会教育的洗礼。教区招募学校教师时须征求教区神甫的意见或许可。有的教士懂得，为巩固教诲的成果以及传授简单的宗教礼仪、基督教义和宗教知识，信徒必须有最起码的文化知识。有三位教士直接投身于改造“小民”之无知面貌的事业，他们是：查理·德米亚，圣查理修女会的创始人；最小兄弟会的尼古拉·巴雷，圣莫尔修女会的始创者；让-巴蒂斯特·德·拉萨尔，他从兰斯来到巴黎后，于1680年左右建立基督教教育兄弟会。这三位大众教育的先行者致力于解决这样一个

重大问题：培养教师；他们着手对课程设置进行大胆改革，他们尤其谴责在让孩子们读写法语之前要他们学拉丁语。

中等和高等教育——人们很少将二者区分开——完全是教会的领域，法律上说它属于大学这一自治团体。但这种对于国家的独立地位和垄断权利都受到了侵害。柯尔伯曾计划尽量削减古典教育，增设技术学校，不过国王没有实施他的计划。但国王把巴黎大学看作世俗团体，借口其内部分歧扰乱它的会议，于 1667 年对它进行改革并指派了巴黎大学的要员。另一方面，国王对大学的竞争者——各大修会设立的中学予以支持。1682 年，他批准耶稣会将坐落于巴黎圣雅克街的克莱蒙中学取名为“大路易”中学，他的保护意向看来显而易见。尽管古老的大学仍把持着授予学位的垄断权，但它们几乎到处都在衰落，因而各大修会创办的学校就显得更为成功了。朱利中学为奥拉托利会赢得了声誉。朗格多克和普罗旺斯是教义普及会的领域。耶稣会在法国有 70 所中学，学生超过 3 万。由于有一套基金捐助制度，耶稣会的教育几乎是免费的，因此各个阶层的年轻人都能进入它的学校。正如丹维尔的研究所证明的那样，这种社会阶层的广泛和差异程度大大超出人们一般的看法。

一个学校到底在多大程度上构建或反映了某一特定社会的精神状况，这在任何时候都是一个难题。但如果不考虑各大修会的中学在教育方面的影响，我们便难以解释 1660—1715 年之间法国在道德和政治上的某种统一性和凝聚力。

国家和宗教生活

这种统一性是路易十四和他同时代的许多人所想往的。但也存在个别的不同意见者。首先是天主教内部的“宗派”：詹森主义者。1661 年争论达到高潮，1664 年，巴黎大主教对王港修道院发出禁令。教皇克莱芒九世（1667—1669 年）发出的“教会和约”或“克莱芒和约”只是一个充满含糊言词的妥协方案。但尼姆维根和约后，迫害重新开始了。对于那些同天主教会分离的人来说，1679 年是悲剧的开始。由于国王征收出缺主教收入的特权问题，路易十四同教皇处于严

465

重的对立状态，他想通过清除法国的异端来表明自己的天主教热忱。他的众多臣民也鼓励他走上这条道路。很多天主教人士并不承认南特敕令；信仰的多元化“损害国家”，这个原则被普遍认可，甚至“所谓的新教教会”的成员也是如此。

很长时间以来，很多国家官员就在限制南特敕令的执行，施展各种诡计、利用一切空子来拆毁新教教堂。教会人士相信辩论的力量，博絮埃就以这种方式使蒂雷纳改宗天主教。但1678年新教牧师克洛德参加的那次辩论会却毫无结果。人们还使用一些非宗教手段，如法兰西学院成员佩里松领导的改宗基金就把一些穷人拉入了天主教。当宫廷转向虔诚时，改宗现象加速了。两种宗教的等员法庭被取消。一系列法令禁止新教徒获得官职、从事自由职业及很多其他行业。

在某些地区，法律措施还与纯粹的军事暴力相结合。士兵驻扎在居民家中，这些“武装的传教士”的暴行很快就取得了成果：1680年后，普瓦图督办马里亚克那著名的“龙骑兵迫害”迫使3万人改宗。类似的人物还有：福科·德·贝阿尔内、普瓦图和朗格多克的拉穆瓦尼翁·德·巴斯维尔。当人们把一大堆改宗的名单呈递给路易十四时，他对其中的暴行又能了解几何呢？他真诚地相信异端将很快被消灭，这一事实有助于解释1685年那个灾难性的法令。

撤销南特敕令

这个决定首先具有重要的政治动机。皇帝利奥波德于1683年在维也纳战胜土耳其人后，俨然以基督教的捍卫者自居，尽管波兰国王在这一胜利中出力甚多。此外，当时方济各会士斯皮诺拉正在争取各国君主支持他的教会统一计划，皇帝对这一努力也给以支持。路易十四同样以基督教世界的保护人自居，他当然不满足于派迪凯纳炮击阿尔及尔（1682年、1683年、1684年），不满足于解救基督教奴隶和肃清海盗。他试图完成查理五世在德国未曾完成的事业——清除异端，以此显示只有他能够维护帝国的荣光，并为当选罗马人的国王作准备。新教徒向他提出了“最后的请求”，保证他们忠诚于国王，以期得到宽大处置，但终归徒劳。撤销南特敕令最热忱的拥护者是巴黎大主教

阿尔莱·德·尚瓦隆、卢瓦和起草撤销法令的大法官勒泰利埃。根据这一1685年10月18日的枫丹白露法令——22日登记——南特敕令被撤销，新教牧师遭流放，原新教徒被禁止外逃，违者服苦役，新教徒的学校被责令关闭，“新改宗者”的孩子须受洗。总体上说，这一法令得到舆论的热烈赞同，博絮埃、塞维涅夫人、拉封丹和拉布吕耶尔首当其冲。但撤销南特敕令的后果是多方面的和悲剧性的。尽管政府严厉追捕逃亡者，但外逃现象仍很普遍。大约有30万新教徒成功地离开了法国。他们中间有所有社会阶层的代表，有家中的幼子、商人、农民以及一批真正的技术精英和企业主，他们移居日内瓦、荷兰和柏林——向所有的“避难所”迁移，这些地方变成了敌视法国和它的国王的中心。 466

三、面临厄运的国王和民族（1685—1715年）

路易十四在位的最后30年中，法国大部分时间都处于同大部分邻国的战争状态，这导致税收需求猛增。此外，有几个事件成为人民前所未见的苦难的催化剂，它们是经济形势的标志。最后，新的困难导致了对某些信条的质疑，这些信条一直到那时都似乎是解决危机的灵丹妙药，如绝对权力，柯尔伯式的重商主义，古典主义美学，严格正统的天主教。战争、饥荒、精神和道德危机：如此多的悲剧在一个比法国更为广阔——甚至有时比欧洲还要广阔——的背景中展现出来。

反法同盟

枫丹白露敕令激发了从英国到瑞典的新教宗教意识，流亡者们那些愤激的描述更使愤怒达到了顶点。北方各国之间正呈现出真正的宗教团结，而西班牙和皇帝似乎更倾向于新教君主们。路易十四的威胁政策并没有因此而收敛。他公然支持其小姨继承巴拉丁选帝侯的权利，并将他的候选人纪尧姆－埃根·德·福斯滕贝格强行扶上了科隆大主教的宝座。这就推动了敌人的联合。1686年7月9日，皇帝、西班牙、瑞典、巴伐利亚和法兰克尼亚地区的诸侯们结成了针对路易十四

的奥格斯堡同盟。但他并没有被吓倒。当他因为罗马的法国使馆区的特权问题而与教皇发生冲突时，他占领了阿维尼翁和孔塔－维内森。随后他又派兵占领科隆和巴拉丁地区。正是在这种十足的仇法氛围中，人们得知了一个深刻改变力量对比的戏剧性事件：1688 年的英国革命废除了斯图亚特王朝那个亲法的天主教国王詹姆斯二世，取而代之的是后者的女儿玛丽以及他的女婿、路易十四的死敌威廉·德·奥兰治。这个死敌既是荷兰的执政又是英国国王威廉三世，他掌握了当时两个最强大的资本主义国家的资源。敌对行动于 1688 年 9 月开始，并立即发生骇人听闻的暴行：法军有步骤地摧毁巴拉丁——路易十四作出这样的决定是受到卢瓦怂恿的，目的是想保护阿尔萨斯。一个以威廉为中心的、比奥格斯堡同盟规模更大的联盟组成了。不过客观地说，联盟各国结盟的动机是彼此不同的，联盟对于它们的意义也很不一样。如果说德国人是为了反对法国在莱茵地区的扩张而作战、西班牙人是为了夺回卢森堡、萨伏依人是为了满足其公爵的领土欲望，那么英法之间的斗争则有另外的重大意义。1672 年，路易·若利埃和马尔凯特神甫从新法兰西出发，沿密西西比河而下，到达该河与阿肯色河的汇流处。1682 年，罗贝尔－卡维里埃·德·拉萨尔抵达墨西哥湾，宣布整个密西西比河流域属于法国，并取名为路易斯安那。而当时大西洋岸边的英国殖民地尽管还没有越过林木茂密的阿勒格尼山，但它们的扩张之路有可能被堵死。因此对伦敦来说，摧毁美洲的法兰西帝国是其参战的主要目的。

奥格斯堡同盟战争（1689—1697 年）

当同盟还严重缺乏统一领导的时候，路易十四实际上主宰了战争。467 塞涅莱和卢瓦分别于 1690 年和 1691 年死去，取代他们的是菲利波·德·蓬夏尔特兰和巴尔伯齐厄，前者主管财政和海军，后者出任军事大臣。但是这两个人比他们前任逊色，国王逐渐亲自审查并决定所有提交给他的事务。蒂雷纳和孔代都已经死了，但两位新统帅的才华有时几乎与前二人一样出色，这就是卢森堡元帅和加蒂纳。最后，舰队也被托付给一位一流的海军将领：图尔维尔。

法军在帝国方面采取守势，在其他三个阵线则发动攻势。在尼德兰，卢森堡元帅取得了富勒吕斯（1690 年）、斯坦凯尔克（1692 年）和尼尔文登（1693 年）战役的胜利。在意大利方向，加蒂纳从斯塔法尔德强行突入萨伏依（1690 年），并在拉马萨依击溃维克多－阿梅戴公爵（1693 年）。海战方面，法国舰队在贝维齐埃使得英国人和荷兰人无法迫近。但是，1692 年 5 月，法国海军被优势敌军重创，在武格又几乎被风暴完全摧毁。相反，在美洲水域，伊贝维尔以及阿卡迪的法国人给了英国人沉重打击。和平的到来是两个因素的结果。一方面，由于战争规模空前，加之经济局面十分困难，交战各方都已精疲力竭。从 16 世纪末到投石党运动期间，没有发生幅度剧烈的、中断农业价格走低这一大趋势的周期性价格变动。价格“峰值”从来没有比此前的最小值高出 80%，而是在 55%—72% 之间摆动。1661—1665 年的困难时期过后，价格水平保持了约 20 年的稳定。但是，1693 年和 1694 年的几次歉收导致了极其剧烈的危机。1693—1694 年的“峰值”与 1687—1688 年的价格最小值相比，农产品名义价格的上涨幅度为 500%——以银价计算约为 400%。如果我们考虑到，在平常的年份，面包消费至少要占一个“小民”家庭开支的 60%，那么他们所遭遇的苦难可想而知。此外，由于部分心理因素的作用，危机全面蔓延开来。所有靠土地收入生活的人都压缩纺织品和生产工具的购买量。作坊主和工匠生意萧条。城市出现了失业。最后，不管是直接还是间接的原因，饥荒导致人口大量减少。在这种条件下，交战各方无法以原有的资源和精力进行战争。1697 年，原财政总监勒佩勒蒂埃写道：“没有人像我一样深感和平的必要性，人们无力也不可能继续打仗了，除非发生奇迹，否则战争是支撑不下去的。无论是国内还是国外，都亟需得到休息。”第二个因素——这是决定性的——导致了和谈的开始，这就是路易十四的慎重。从 1693 年起，他开始与罗马和解，那里有了一位新教皇：英诺森十二世。国王征收出缺主教收入的特权被扩展到王国的所有主教区，作为交换，他放弃将四条款作为教学内容的规定。1696 年，路易十四取得一项重大成就：他以让出皮涅罗尔为代价换取

萨伏依脱离奥格斯堡同盟。这样皇帝和西班牙在意大利的地位便受到威胁，它们驻米兰地区的部队也撤走了。而路易十四最终也承认了1688 年英国革命的结局。

里斯维克和约（1697 年）

当和谈还在为全面的和约作准备时，路易十四也表现出了同样的节制立场。他肯定想到了西班牙的王位继承问题，而且人们也认为这个问题很快就会出现。他将洛林交还洛林公爵，把卢森堡还给查理二世，把所有合并的德国土地还给帝国，但斯特拉斯堡和萨尔路易除外。法国还须对荷兰作出若干商业和战略让步：比利时的一个要塞防线由荷兰军队接管。这被称为“壁垒”，是防范法国的工具。特别重要的是，路易十四承认大不列颠的新教国王威廉三世为合乎宪法的国王，并承诺不再支

468 持斯图亚特王朝和天主教的拥护者——詹姆斯党人。这个条款是耻辱性的。法国人很难理解，战争获胜后为什么要作出这种低姿态。沃邦这样评论里斯维克和约：“我觉得它比卡托－康布雷奇和约还要可耻。”人民对此也是讽刺挖苦。他们不再像 1679 年那样赞美自己的国王了。

西班牙王位继承问题

路易十四只是以一种和解的精神来考虑西班牙王位继承问题的。他知道欧洲不会容许两个最有权势的王冠戴在同一个人的头上。因而他设想采取某种瓜分方案。但是，由于皇帝利奥波德不同意进行任何交易，自以为他的儿子查理大公享有完全的继承权，并试图与英王威廉三世达成谅解。不过“海上强国”——英国和荷兰——关心的首要问题是阻止法国染指尼德兰和西班牙的美洲领地，路易十四也答应了这一点，因而双方签订了秘密瓜分条约（1698 年）。条约将西班牙核心部分的继承权保留给巴伐利亚的选帝侯、查理大公的侄子约瑟夫－斐迪南。这个方案对于多数欧洲内阁来说都是圆满的，它们都不想出现哈布斯堡家族或波旁家族的霸权。法国将获得西班牙国王在意大利的某些领地，这些地区以后可以进行交换。但是由于巴伐利亚的小君主死去，因而必须缔结第二个瓜分条约（1700 年）。条约规定，查理

大公将获得西班牙的主要遗产，条件是放弃他在奥地利的继承权，作为交换，法国将获得洛林、尼斯和萨伏依。但是这个秘密泄露了，西班牙人拒绝任何肢解其帝国的方案。查理二世听从了西班牙贵族的意见，他在临终前一个月，即1700年11月1日立下遗嘱，排除任何瓜分方案并决定将他的所有头衔留给其继承人，继承人中排在第一位的是法国太子的次子——安茹公爵菲利普，而查理大公只排在第三位。在一次至今仍知名的议政会会议之后，路易十四接受了遗嘱，他这样向宫廷介绍他的孙子："先生们，这就是西班牙国王。"这位年轻的亲王成为菲利普五世后，得到了他新臣民的热烈欢迎。在作出这一决定时，路易受到王朝荣誉感的驱使。但正像托尔希估计的那样，皇帝无论如何都会为他儿子的权利而发动战争：他既不接受瓜分方案，也不容许一个波旁君主出现在马德里。对法国来说，消极观望迟早都意味着查理五世帝国的重现，也就是说法国会再次陷入包围中。菲利普五世得到很多国家的承认。但是，路易十四的自信心却随着他的衰老而膨胀起来，并因此导致一系列的冒失举措。今后两顶王冠戴在同一人头上的可能性并没有被排除：菲利普五世继承法国王位的权利依然保留着。法军以西班牙国王的名义占领作为"壁垒"的比利时诸要塞，荷兰守军被驱逐。欧洲感到，菲利普五世并不独立于他的祖父，按我们今天的说法，他的整个王国已经变成法兰西王国的卫星国。路易十四犯下的另一个错误是，他承认斯图亚特家族那位觊觎王位的詹姆斯三世为大不列颠国王。关键的一点是，他迫使西班牙把向新大陆贩运黑奴的垄断权（asiento）转让给法国的几内亚公司（1701年8月27日）。这立即引起"海上强国"的敌视。1701年9月，即在威廉三世死前几个月，这位得到伦敦和阿姆斯特丹的利益集团支持的国王组建了海牙大联盟，这些集团的利益现在受到了法国的威胁。皇帝则于7月入侵米兰地区，从而证实了托尔希和路易十四的担心。

西班牙王位继承战争（1702—1713年）

同盟由三巨头领导：皇帝的将领欧仁·德·萨伏依亲王，马尔波罗公爵，以及荷兰首相海因齐乌斯。战争初期，路易十四企图采取猛烈攻

469　势，以占据主动。凭借着法国、西班牙和西印度的资源，凭借与巴伐利亚和萨伏依——它们是对奥地利采取军事行动的有利基地——的同盟关系，路易的机会看来至少与盟国一样多。维拉尔突破莱茵河，在多瑙河上游与巴伐利亚人会合。但从 1703 年起，力量对比的天平开始向不利于法国的方向倾斜。萨伏依突然改换了阵营。英国通过约翰·梅休恩条约而与葡萄牙结盟。马尔波罗采取了一次大胆的行动，离开尼德兰向欧仁亲王的奥地利军队靠拢，使后者得以在施瓦本的霍希施塔特 - 布伦海姆击溃巴伐利亚人和塔拉尔率领的法军（1704 年 8 月 13 日）。同年，英国人突袭占领直布罗陀并一直据有该地。加泰罗尼亚发生反叛，并欢呼“查理三世”。由于这次反叛，再加上同葡萄牙的战争，查理大公趁机占领马德里，不过只待了几天（1706 年）。

这样，法军在尼德兰和意大利北部遭到失败，战争向法国边境地带推进。另外，一次严重的国内叛乱迫使法军分散部分兵力。1702 年 7 月，芒德的总司铎查拉修道院院长被农民杀死，接着，加尔和洛泽尔之间的新教地区发生骚乱。一位名叫让·卡瓦利埃的羊倌组织起一支高度机动的部队，并挫败了国王的军队。于是被迫调维拉尔和大批部队前往镇压。这位元帅采取谈判和战斗两手策略，总算让卡瓦利埃停止了战斗（1704 年 7 月）。但“卡米扎尔”起义并没有完全平息下去。伴随着先知预言的零星暴动一直持续到 1710 年，而且新教徒也继续在“荒野”中举行他们的沉思大会。

经过 1707 年短暂的间歇后，敌军再次在法国边境上取胜。马尔波罗赢得了奥德纳尔德战役；尽管布福雷作出了英勇努力，里尔还是被欧仁亲王占领（1708 年）。随后出现的悲剧成为这场战争的关键点，就像 1693—1694 年的危机是上次战争的关键点一样。而这场悲剧的剧烈性和幅度之大都更为显著。1708 年初冬时节阴雨绵绵，1709 年 1 月 5 日，气温突然剧烈下降。四天后，塞纳河从巴黎到出海口处都已结冰。冰冻一直不化。两次温和期过后，寒潮又分别于 1 月底和 2 月底袭来。这是人们记忆当中最严寒的冬天之一，它造成的后果极其严重。所有播下的种子都被冻死在土中。在南方，橄榄树坏死。另外，河流

结冰使交通陷入瘫痪。价格上涨幅度惊人。在罗泽瓦－昂－布里，1708年2月每塞蒂埃小麦的价格为5利弗尔10苏，7月为8利弗尔10苏，在大严冬的末期则达到58利弗尔……农民的苦难比城里人更加深重。就像每次歉收的危险显露之时的对策一样，城市当局都尽可能地在农村搜寻小麦，把它运到城里储存起来。城市的粮仓充盈，它有自己的储备。当危机出现时，粮食生产者的面包极度匮乏。拉布吕埃尔这样评述农民："他们免除了别人为生存而播种耕作的辛苦，他们不应该缺少他们自己播种的面包"；我们在当时的所有危机中都能发现他所描绘的这种不合理状况。1709年也像1693年和1694年一样，农村中那些最不幸的人普遍涌向城市，他们可以在那里工作或要饭，这样都有可能找到一丁点儿面包。当时出现的饥饿骚乱通常应与农村人口大量流向城市有关。

战败、饥荒、死亡率上升、为赈济灾民所需的大笔开支、征税困难、减免税收之必要、潜在的危险因素，最后还有一派人主张不惜一切代价实现和平，所有这些因素迫使路易十四尝试进行和谈。托尔希亲赴荷兰。1709年，维拉尔和布福雷在马尔普拉盖阻挡了入侵的敌军，但次年贝蒂纳、埃尔和杜埃陷落。在荷兰南部的热埃特吕伊登堡 470 举行的和谈中，人们计划让法国回到1648年的疆界（阿尔萨斯除外）并废除菲利普五世。海因齐乌斯受仇恨的盲目驱动，他甚至提出这样的要求：如果菲利普五世拒绝放弃王位，路易十四应派自己的军队将他赶下台（1710年6—7月）。路易向他的人民发表宣言，告知敌人妄图给他施加的耻辱："我宁愿与我的敌人而不是与我的孩子进行战争。"不久法国—西班牙开始挽回局势：旺多姆公爵在维亚维西奥萨取胜（1710年12月10日）。此外一个偶然事件也改善了路易十四的处境：西班牙王位的觊觎者约瑟夫一世在他的兄弟死后成为了皇帝查理六世（1711年）。这时英国人意识到，一旦皇帝成为西班牙国王，那对于"海上强国"来说将比一个受到削弱的、同已仅限于伊比利亚半岛及其殖民地的西班牙相分离的法国危险得多。因此安妮女王的政府无情地抛弃了它的奥地利朋友，同路易十四在伦敦签署了预备条约（1711

年 10 月 8 日）。当维拉尔在德南战役中大败欧仁亲王后，荷兰也赞成这个条约（1712 年 7 月 24 日）。1713 年的乌特勒支和会将预备条约明确化，稍后查理六世也被迫在拉斯塔特进行谈判（1714 年）。

我们统称的“乌特勒支和拉斯塔特条约”包括 14 项协定，主要牵涉两大事实。首先，菲利普五世保住了他在马德里的王位，但应将尼德兰——荷兰人仍占据“壁垒”上的要塞——以及其先王在意大利的所有领地——米兰和那不勒斯——让给查理六世。菲利普对此极为不满。第二个事实是，英国人获得了可观的优势：在经济方面，西班牙把黑奴贸易的垄断权让给英国，其殖民地在商业上向英国人开放；在土地或战略方面，英国取得了米诺卡岛和直布罗陀，法国将纽芬兰、阿卡迪、哈得孙湾以及产糖的圣克里斯托夫岛让给英国。沃邦在敦刻尔克修筑的巨大工事须拆除。最后，在精神领域，路易十四承认英国的新教继承法。路易十四以政治上的蒙羞和放弃人烟稀少的遥远领地为代价，保住了他在位期间构筑起来的战略边疆。在北方，1678 年的边界几乎没有变化。东部以莱茵河为界：他交出了位于莱茵河右岸的凯尔、菲利普斯堡和弗莱堡，但获得了兰道。东南部的边界是阿尔卑斯山脊：尽管他放弃了尼斯和萨伏依，但保留了巴塞罗奈特。法国在尝试同时在大陆和海外发展势力后，终于被迫在这两条行动路线之间作出选择。路易十四宁愿保住他在大陆上努力的成果。

表面上看，这场漫长的斗争是场王朝战争，但它也许是欧洲国家之间的第一次民族战争。它具有民族战争的规模和残酷性。帝国为阿尔萨斯而战斗，而两股力量拯救了处于悬崖边缘的波旁君主们：这就是极端仇视加泰罗尼亚人和葡萄牙人的卡斯蒂尔小民；以及由法国农民组成的民兵，这支为加强军队而征召的队伍约有 20 万人。这场超出欧洲大陆的战争同样具有——而奥格斯堡同盟战争已经表现出这一特征——经济方面的因素，首先是在海上和美洲。另外，这两场大战可以被看作同一场冲突的两个阶段，它们中间隔着一个相当短暂的停战期。不管怎样，第二场战争只是发展了第一场战争给法国经济和思想生活带来的变动的后果。

战争经济（1688—1714 年）

这两场战争是在困难的局面下进行的。众多证据特别能表明当时人们一种共同的感觉：深信当时流通中的货币数量不足。事实上，总体上说，路易十四时代的生产总量有一定程度的上升。但是通货条件跟不上。同其他国家一样，法国缺少与其需求相应的货币流通量。直到 1689 年，当局关注的主要问题是维持图尔利弗尔的稳定。这一政策是成功的。政府只是在具备相应的优良金银铸币的情况下才着手扩大货币流通量。它拒绝以大量发行铜铸货币为整个货币政策的基础，以前西班牙和瑞典就曾这样做过。劣币被禁止流通，无论是来自国外还是法国境内的那些飞地小公国的劣币，法国政府还强制关闭了这些小公国——如奥兰治、特雷武、东布和阿维尼翁——的铸币厂。为驱逐这些劣币，它不断改进本国货币的成色。但是，由此造成的后果是加剧了因长期的价格低迷而导致的经济萧条。1689 年后，战争使得法国的货币实践中出现了某些新气象。首先，图尔利弗尔的币值已不再稳定。从这时候起，利弗尔经历了一系列的变动和贬值，这是其间的几次“坚挺”措施无法弥补的；它的单位币值从 8.33 克纯银降低到 1715 年的 5.53 克。这些贬值措施实际上是隐蔽的破产：这对国家和负债人有利，它们用已贬值的货币偿还债务。而货币升值政策的实施则能让国家从收税中获得更多的金属通货。

471

同样，1689 年起出现了灵活的尝试性纸币。国家各部门发出的指定付款票据的流通不断发展，人们立即用它进行交易。由于流通迅速，使用纸币就等于增加了支付手段。但纸币的使用仍然是局部的。一直要到 1701 年，全国范围内的尝试才随“货币票据”的设立而出现。但是这些票据有的附带利息而有的又没有，因此就在公众中造成混乱，这是其失败的原因之一。

在这个艰难的时代，税收体制也在发展。国家采取了许多临时性政策：举债、大量出卖官职和贵族册封文书，增加间接税，后者此后由一个财政家协会，即总包税人承租。但还有更为深远的思考和创举。布阿吉尔贝尔发表了《法国详情》和《关于法国的呈文》；沃邦则出

版了《王家什一税》。尽管他们的看法远不都是能够实现的，但仍是富有成果的。除了平庸的夏米亚尔外，财政总监们——蓬夏尔特兰、特别是德马雷茨——都是些出色的人物，他们选用了一些出色的助手，如达格索和阿梅洛·德·古尔内。为了以一种比率税取代陈旧的摊派税，人们尝试进行一场税制革命。1695年设立的人头税根据纳税人的社会阶层按人头课征。1710年1/10税是一种对所有收入课征的比例税。但是，由于缺少足够的行政力量，也由贵族和教会的抵制，税负重担主要落到了军役税负担者的头上。预算赤字依旧巨大。

法国财政经济的负责人从思想上说都是柯尔伯的传人，他们并没有否认后者的原则。不过他们都认为变通这些原则也是绝对必要的。这一看法与大商人和船东们更为激进的主张不谋而合，后者以他们的商会为表达意见的中介。他们坚决反对管制政策，反对垄断和大型的特权公司，他们认为竞争和生产自由会增进经济活力。于是便出现了半自由主义、毋宁说是松弛的管制主义的政策。这一新政策表现在各种利用新经济机会的努力中，政治局势会释放、有时还会主动开启这样的机会。与西班牙帝国、北非、利凡得、安的列斯群岛和远东的贸易在不断增长。新的公司建立起来，如非洲公司（1690年）、中国公司（1698年）、南海公司（1712年），它们的特权比以前少，但私人投资更多了。工业政策同样发生了根本性转变。1685年之前，创建性的努力主要集中于奢侈品工业，目的在于避免高昂的进口，但此后努力转向了较少人造色彩的企业以及日常产品，如呢绒、大麻纺织品、冶金业和针织业。这些尝试仍是迟疑的，但当经济形势根本改观时，它们将会赢得完全的正当性。

472

经济形势和等级社会

两次战争期间，法国社会演变的重要特征之一是“财政家”这一社会集团的成就。他们当中有的人出身十分卑微，但这些聪明能干的人逐渐成为大金融家，他们为国王的贷款和其官职的出售提供了保障，并承租间接税的征收业务。克罗扎、拉默特、贝尔特罗、莱让德尔可以同国家的代表进行平等的谈判。后皈依天主教的新教徒萨米埃尔·

贝尔纳是位进口商、军火商和贸易事务的大专家。布尔瓦莱这位布列塔尼农民的儿子在旺多姆广场拥有公馆，还有香堡。

另外，法国社会是以等级观念为基础的，罗兰·穆尼埃最近的研究强调了这一观念的重要性——这是一种法律、特别是心理上的观念。当时社会习俗的力量仍很强大，根据这些习俗，确定个人在社会等级中的地位的不是财富，而是其他的标准。人们十分看重特权或个人所从属的社会团体的地位。他们不会同比自己门第低的人结婚。但是日常生活却由于战争和经济萧条而变得艰难。财政困难已经出现在那些原则上应鄙视金钱的社会阶层之中，而且这种情况不再是个别现象。一种功利主义的行为开始取代传统行为方式。穷贵族与富裕平民的女儿的婚姻越来越多。“如果财政家运气不佳，那些趋炎附势的人就会这样说：他是个小市民，穷光蛋，没教养；如果他发迹了，这些人又会向他的女儿求婚”（拉布吕耶尔）。尽管有人在讽刺，这类联姻仍不断增多。也许这一社会事实反映了心态的某种演变。也许1661—1715年间的人们开始认为旧的社会等级已经不合适了。也许人们开始慢慢地从等级社会向一个以财政资源之差异为基础的社会过渡。

从永恒面目到现实中的方方面面

传统社会秩序的转变对当时的人造成强烈的冲击。拉布吕耶尔的《品行论》所取得的惊人成功就是最鲜明的标志。剧作家们在尝试与“金钱问题”有关的主题：当库尔创作了风俗喜剧《彩票》（1697年）和《投机者》（1710年）；雷尼亚尔则有《赌徒》（1696年）和《全面继承人》（1708年）；最后还有勒萨日创造的“图尔卡勒”这一典型形象：寡廉鲜耻的冒险家、奴才变成了总包税人。剧作的主要目的不再是展现情节，情节只是为精确地分析当代风俗提供一个依托。与路易十四个人统治的前期不同的是，作品关注的中心问题不再是人的永恒面目，而是现实生活的方方面面。造型艺术也带上了新环境的痕迹。对大多数才智之士来说，凡尔赛无疑是一个施展技艺的开放场所，直至路易十四末年仍是如此。但是某些项目由于缺钱而未能完工，如曼特农水渠。勒布朗死后（1690年），那种强加给艺术的美学趣味也

不再能牢固地维系下去了。装饰师和画家找到了新的赞助者，这就是财政家们，他们将创新精神再次引向巴黎。某种一直为官方学说掩盖的艺术潮流又开始出现了。它的源头在弗拉芒的现实主义中，宣扬色彩之光鲜、活力和激情——而对于勒布朗，姿态之高贵和构图之精细才是根本要点。新潮流的代表人物是安托万·科瓦佩尔和茹文内。在肖像艺术中，两种潮流都有自己的代表：里戈绘制的路易十四和博絮埃的画像十分庄重；拉日列尔则毋宁说是资产阶级的画家。1715年之前，瓦托已在财政家克罗扎的家中——后者拥有巨大的花园——完成其创作的主要部分，但这个作品已经与路易十四时代大异其趣了。

473

贵族反对派

两次战争期间出现的问题不仅表现在绝对主义体制的税收、经济或艺术方面。路易十四的对外政策也受到一个贵族小集团的猛烈抨击，除费内隆外，这个集团的成员还包括博维利埃、圣西蒙和舍弗勒兹三位公爵，这些人把希望寄托在太子的长子、年轻的勃艮第公爵身上。他们都希望不惜一切代价换得和平。当敌军占领里尔后，这位年轻的亲王、费内隆的学生[①]公然宣称："许多世纪以来，法国并没有这个城市、甚至没有阿拉斯和康布雷，它不也过来了么？"作为对外政策上的失败主义者，费内隆和他的朋友们在内政方面则表现出十足的空想主义精神。他们的观念体现在《特雷马克》（1699年）和最著名的《肖尔尼的桌子》中，这些观念受到双重仇恨的驱使：对王权的仇恨和对"卑微的资产阶级"的仇恨。为反对这两个对手，他们设计的方案是削弱王权，将法国经济限于农业范围之内、重建贵族在国家和社会中的优先地位。他们拒绝绝对主义，谴责路易十四的成就。

自然神论的发展

当时的教会也受到攻击，但其严重性很不一样。不过教会看来体验到一种宗教虔诚，并经历了一次惊人的传教扩张：这是路易-玛

① 指勃艮第公爵。

丽·格里尼翁·德·蒙福尔传教的时代（1710—1716年）。教皇和已经变成教皇支持者的路易十四都在同异端作斗争。路易在博絮埃的支持下，很轻易地让寂静主义受到谴责（1699年），这是神秘主义者基永夫人的异端学说，它将基督教归结于对神的“纯洁的爱”，这个学说得到费内隆的默许。稍后，政府以外交手段请教皇颁布了两份明确谴责詹森主义的通谕：Vineam Domini（主之园地，主园通谕）（1705年）和Unigenitus（独生，一圣通谕）（1713年）。王港修道院的教堂、甚至墓地都被夷平。但是在这个关键性时期，教会面临的最突出的危险既不是因为对金钱日益感兴趣，也不是来自其内部的宗派。这一危险并不在于科学自身的进步，而在于——这是个全欧性现象——笛卡尔主义哲学的传播，怀疑和自由批判的精神被带到各个领域，而且与笛卡尔最初的思想恰恰相反的是，这种思想传播引发了一股不信教的浪潮。更准确地说，这种危险在于一种流传更为广泛的宗教体系，不过这个体系只有在文人阶层才有其公开的信徒。在他们看来，神是存在的，但这与人的命运无关；因此没有任何理由去崇拜神，神的启示只是无稽之谈。这种被称为“自然神论”的体系在英国颇为流行。但是法国本土也有一种起源久远的自然神论，这就是“思想自由者”的自然神论，其代表者之一是于1682年死去的诗人让·德埃诺。随后的岁月中涌现出新一代的“思想自由”作家，他们更加信奉理性主义，对基督教义的批判也更为系统。这一代人的代表人物是圣埃弗尔蒙和《关于人类世界之多元性的谈话》的作者丰特内尔（1686年）。两个人都出自耶稣会的中学，这并非巧合。作为从事教育事业的主要宗教团体，1700年时的耶稣会已拥有150所学校和6万名学生，在接受中等或高等教育的法国青年中，大约一半是由耶稣会培养的。然而，17和18世纪那些知名的自然神论者几乎全部出自耶稣会的学校，1715年后，人们发现社会精英阶层的新一代中不但有人数众多的自然神论者，还出现了众多的无神论者。这就对耶稣会哲学教育的内容提出了问题。因为，即使耶稣会的中学教育不能完全解释某个人，但它的影响在很多情况下仍是决定性的。

474

让·德·维格里的研究——尤其是他发掘了耶稣会神甫们的课本——为解释这个问题提供了有益的材料。在17世纪末，经院哲学已被耶稣会学校的教师们冷落。他们甚至不再谈论它。相反，他们受到当代哲学的感染，如笛卡尔和马勒伯朗士的哲学，后者的著作在1674—1715年相继问世；有时这些教师甚至受梅尔塞纳神甫于1620—1650年间创立的机械论物理学的浸染。然而，上述最后两位思想家都导向了同一个结论。他们排斥任何形而上学。他们把现象放在一边，把上帝放在另一边。这就促进了自然神论的发展。此外，这些耶稣会士既宽容又富有好奇心，他们喜欢把耶稣会感化的群众的某些信仰和做法吸收到基督教教义中来。

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他们把中国人描绘成并不自知的基督徒；然而他们自己并没有意识到，启示——如果确实有启示的话——正在失去它的价值，基督正在成为某种无用的东西。在他们的传教方式和他们为使用法语而作的辩护中，我们可以看到同样的步骤。他们一开始总是介绍上帝，然后再引向第二个步骤：基督。自然宗教为基督教提供依据，而不是相反。他们倾向于降低启示的重要性，并把基督放到次要位置上。这样他们就推动了自然神论的发展。1706年，当年轻的阿鲁埃①还是大路易中学的学生时，一位耶稣会士就曾这样哀叹对年轻人的哲学和宗教教育的欠缺："他们来到这个世界，仿佛是来到了一个战场，宗教受到来自各方的攻击，而他们并没有武器；这些总是被人怂恿的年轻人怎能抵挡得住呢?"这些担心完全有根据。从1689年起，原奥拉托利会修士理查·西蒙就不断对圣经进行注解，其中的批判精神充满了对其力量的自觉。1697年，培尔《历史与批判辞典》的第一版问世，作者以让读者摆脱"所有对于人类历史的疑问"为借口而宣扬怀疑论，特别是在宗教领域；这部辞典是个理论武器库，伏尔泰将不断从中汲取资源。

---

① 阿鲁埃（François-Marie Arouet）是伏尔泰的原名，他1704—1711年曾在大路易中学学习。

四、法兰西：艺术、军事和法律之母

路易十四的晚年丧事频仍，但圣西蒙所赞赏的“这种灵魂之坚定，这种外在的沉着，这种凭借勇气、睿智而不是盲目的面向一切希望的希望”使得国王的最后几年具有特别庄重的色彩。1711 年，他失去了儿子——大太子。接着，勃艮第公爵夫人和公爵、国王的孙子们和他的一个曾孙相继死去。西班牙国王菲利普五世不能继承他的王位，他的直系亲属中没有继承人了，除了 1710 年出生的最后一个曾孙、一个体质羸弱的孩子。为了不让王位落入他的侄子菲利普·德·奥尔良——众所周知的“放荡者”——之手，国王于 1714 年 7 月发布法令，规定必要之时可以指定蒙特斯庞夫人为他生的两个儿子作为继承人，这就是曼恩公爵和图卢兹伯爵①。接着，他在次年 8 月 2 日的遗嘱中设立了一个摄政议政会，奥尔良公爵只能担任议政会的主席。他知道自己的遗愿可能不会比父亲和祖父的遗愿更受人尊重，不过至少他还有恪尽职责的意识。他履行国王职责的时间终于达到了其体力所能允许的极限，1715 年 9 月 1 日，路易十四辞世。他为臣民树立了一个以基督徒的方式结束生命的典范：他的临终遗言是教会的祷告词。可能他已经意识到，在宗教领域他遭受了重大失败。他以自己的权力侵犯了臣民的权利领域，然而并没有由此而增进国家的精神团结。无论是新教还是詹森主义都没有被消灭。相反，迫害和争吵深刻地搅动了人们的灵魂，并为一场精神状态的革命作了准备。同样的失败景象还表现在最为物质化的层面上。从 1683 年到 1715 年，公共债务增加了 10 倍。新一轮的货币贬值无法避免。不过在 1715 年，不久前取得的成就也可以让人展望美好的未来。路易十四取得了里尔、贝桑松和斯特拉斯堡。王国的安全有了保障，直到 1792 年它都未遭受入侵。高效

475

① 曼恩公爵和图卢兹伯爵是路易十四的私生子，按照法国王位继承的传统，非婚生子嗣没有继承资格。

和集权化的行政体制已经建立起来，它的出色实践将会再现于拿破仑时代省长们的办公厅中。法国的经济状况要比王国政府的财政好：在战火炽烈的时期，企业主们普遍进行了必要的变革，以便从正在整个西欧呈现出来的新经济局势中获益。但是，法国人在这个悲剧迭生的统治时代所取得最伟大成就，既不是领土的征服，也不是法律和经济上的成果，而是当时法国所取得的知识和艺术上的至上地位，这是对整个 18 世纪欧洲历史的最重要的馈赠之一。并不存在什么历史宿命论和绝对的决定论。但勇气和意志力总是有益的。这两种由理性和情感指引的品格——它们互为支持又彼此保护——可以使各民族克服最险恶的局面。路易十四及其人民的荣耀就在于，在持续不断的厄运风暴中造就了一个“艺术、军事和法律之母”的法兰西。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
丛书名=
作者=
页数=
尺寸=
DX号=
SS号=
出版社=
主题词=
ISBN号=
出版日期=
原书定价=
中图法分类号=
参考文件格式=
内容提要=
作者简介=